



RELIGIO

黄心川 主编

# 当代 亚太地区宗教

Contemporary Asia-Pacific  
Region's Religions

宗教文化出版社



**当代亚太地区宗教**  
Contemporary Asia-Pacific  
Region's Religions

ISBN 7-80123-486-3



9 787801 234865 >

ISBN 7-80123-486-3 / B · 127

定价：40.00元

RELIGIO



黄心川 主编

宫 静 朱明忠 副主编

# 当代 亚太地区宗教

Contemporary Asia-Pacific  
Regions



西安政院201 2 3134174 8



宗教文化出版社

## 本书各篇、章由下列撰稿人执笔

绪论	黄心川
日本宗教	王守华
朝鲜宗教	柳雪峰
韩国宗教	柳雪峰
蒙古宗教	郑天星
俄罗斯西伯利亚宗教	郑天星
印度宗教	黄心川、朱明忠、宫静、张玉兰
巴基斯坦、孟加拉国、马尔代夫宗教	张玉兰
尼泊尔宗教	张惠兰
斯里兰卡佛教	黄夏年
东南亚地区的佛教	黄夏年
东南亚地区的道教	华方山
东南亚地区的基督教	苏 军
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的伊斯兰教	许利平
越南、柬埔寨、老挝的伊斯兰教	李晟阳
伊朗宗教	黄陵渝
中亚地区的宗教	黄陵渝
大洋洲地区的宗教	郑天星
澳大利亚佛教	朗友兴
当代亚太地区宗教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	宫静、黄心川、王守华

## 目 录

绪论	(1)
第一节 亚太地区的概念和范围	(1)
第二节 亚太地区的崛起与亚洲 价值观	(3)
第三节 东西方文明正在亚太地 区汇合	(7)
第四节 亚太地区宗教的起源、传 播与现状	(10)
第五节 学习和研究亚太地区宗教 的意义	(24)

## 第一篇 东北亚地区宗教

<b>第一章 日本宗教</b> .....	(29)
第一节 日本传统宗教的历史回顾 .....	(29)
第二节 战后传统宗教的变迁 .....	(45)
第三节 日本的新兴宗教 .....	(56)
第四节 80~90年代日本新兴宗教的特点 .....	(98)
<b>第二章 朝鲜宗教</b> .....	(103)
第一节 佛教 .....	(103)
第二节 基督教 .....	(106)
第三节 天主教 .....	(109)
第四节 天道教 .....	(110)
<b>第三章 韩国宗教</b> .....	(113)
第一节 概说 .....	(113)
第二节 佛教 .....	(117)
第三节 基督教 .....	(127)
第四节 天主教 .....	(136)
第五节 儒教 .....	(144)
第六节 列佛教 .....	(153)
第七节 统一教 .....	(159)
第八节 天道教 .....	(166)
第九节 大倭教 .....	(169)
第十节 其他宗教和宗教联合机构 .....	(172)
<b>第四章 蒙古宗教</b> .....	(175)

第一节	蒙古的民族和宗教	(175)
第二节	蒙古的佛教	(179)
第五章	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的宗教	(198)
第一节	西伯利亚的民族与宗教	(198)
第二节	佛教在西伯利亚的传播和发展	(206)

### 第三篇 南亚地区宗教

第六章	印度宗教	(219)
第一节	古代宗教概述	(219)
第二节	印度教	(232)
第三节	印度伊斯兰教	(272)
第四节	锡克教	(291)
第五节	耆那教	(301)
第六节	印度的基督教	(309)
第七节	新兴佛教	(313)
第七章	巴基斯坦、孟加拉国、马尔代夫的宗教	(324)
第一节	巴基斯坦宗教	(324)
第二节	孟加拉国宗教	(348)
第三节	马尔代夫宗教	(353)
第八章	尼泊尔宗教	(355)
第一节	尼泊尔宗教的历史问题	(355)
第二节	印度教	(361)
第三节	佛教	(377)
第九章	斯里兰卡佛教	(389)

## 第三篇 东南亚地区宗教

<b>第十章 东南亚地区的佛教</b> ·····	<b>(397)</b>
第一节 缅甸佛教·····	(397)
第二节 泰国佛教·····	(404)
第三节 越南佛教·····	(415)
第四节 老挝佛教·····	(419)
第五节 柬埔寨佛教·····	(424)
第六节 马来西亚佛教·····	(429)
第七节 新加坡佛教·····	(431)
第八节 东南亚地区的德教·····	(432)
<b>第十一章 东南亚地区的基督教</b> ·····	<b>(437)</b>
第一节 基督教的传播·····	(437)
第二节 基督教的现状·····	(439)
第三节 基督教在社会中的作用·····	(444)
<b>第十二章 东南亚地区的伊斯兰教</b> ·····	<b>(456)</b>
第一节 印度尼西亚的伊斯兰教·····	(456)
第二节 马来西亚的伊斯兰教·····	(463)
第三节 越南的伊斯兰教·····	(473)
第四节 柬埔寨的伊斯兰教·····	(476)
第五节 老挝的伊斯兰教·····	(479)



## 第四篇 中亚地区宗教

第十三章	伊朗宗教·····	(482)
第一节	概说·····	(482)
第二节	伊斯兰教·····	(483)
第三节	犹太教、基督教和琐罗亚斯德教·····	(495)
第十四章	阿富汗宗教·····	(498)
第一节	概说·····	(498)
第二节	伊斯兰教·····	(500)
第三节	其他宗教·····	(504)
第十五章	哈萨克斯坦宗教·····	(506)
第十六章	塔吉克斯坦宗教·····	(515)
第十七章	乌兹别克斯坦宗教·····	(523)
第十八章	吉尔吉斯斯坦宗教·····	(536)
第十九章	土库曼斯坦宗教·····	(542)

## 第五篇 大洋洲地区宗教

第二十章	澳大利亚宗教·····	(550)
第一节	概说·····	(550)
第二节	土著宗教·····	(551)
第三节	混合宗教·····	(554)
第四节	基督新教·····	(558)
第五节	天主教·····	(560)

第六节	犹太教·····	(562)
第七节	伊斯兰教·····	(563)
第八节	佛教·····	(565)
<b>第二十一章</b>	<b>新西兰宗教·····</b>	<b>(576)</b>
第一节	概说·····	(576)
第二节	毛利人宗教·····	(577)
第三节	土著教会·····	(581)
第四节	基督教·····	(583)
第五节	伊斯兰教·····	(589)
<b>第二十二章</b>	<b>大洋洲其他岛国宗教·····</b>	<b>(593)</b>
第一节	概说·····	(593)
第二节	土著宗教·····	(595)
第三节	基督教及其他宗教·····	(597)
<b>结语：</b>	<b>当代亚太地区宗教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b>	<b>(605)</b>

## 绪 论

近年来，国际社会密切注视着亚太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对新的21世纪作了种种预测。有人认为新的世纪是“亚太的世纪”或“太平洋文明的世纪”；有人则持反对意见，认为“亚洲世纪是神话”。人们把眼睛盯着亚太地区不是没有根据的，近年来亚太地区的经济一直表现出高度的活力，而且潜藏着巨大的能力。另外，在亚太的某些地区呈现出文化繁荣的景象。

### 第一节 亚太地区的概念和范围

亚太地区是亚洲太平洋地区的略称，它包括亚洲和太平洋两个广大区域。从广义上看，涵盖了亚洲所有国家和地区、大洋洲和太平洋

上的高国以及北美、中美和南美的太平洋沿岸国家，达70多个国家地区；从狭义上看，它通常指环太平洋沿岸的国家地区，即亚洲东部和东南部的西太平洋沿岸国家地区、大洋洲及北美、拉美等东太平洋沿岸国家地区，这就是我们称之为“太平洋盆地”的概念。由于太平洋盆地所属的各个国家地区在社会经济与文化发展方面水平不一，因此，这个名称只是一个比缘政治、经济的泛称，人们常常关注的是其核心部分——“环太平洋经济区”。它包括西太平洋沿岸的东亚、东南亚、大洋洲和北美太平洋沿岸的20多个国家地区，即当前参加亚太经济合作组织的主要成员国。1998年，参加亚太经济合作组织的成员共有21个国家地区，即中国、美国、日本、俄罗斯、韩国、越南、澳大利亚、新西兰、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泰国、文莱、加拿大、智利、墨西哥、秘鲁、巴布亚新几内亚、中国香港和台湾。另外，根据联合国章程，联合国经济和社会理事会所属的亚洲和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包括49个成员，其中亚洲部分除东亚、东南亚国家地区外，还有南亚6国、中亚6国和西亚的阿富汗、伊拉克等，但不包括北美和拉美的国家地区，这个划分的范围比以上更为广泛，目前联合国就是根据这个划分来行事的。据不完全统计，亚太地区的人口占世界总人口的56.8%，世界上72%的贫困人口生活在这个地区。

本书对亚太地区的划分主要是根据参加联合国经济社会理事会的成员所确定的。由于目前亚太地区宗教的发展和分布有其特定的路线和范围，因此对环太平洋的一些世界宗教起源的地区、目前流行范围较广或影响较大的国家地区给予了较多的篇幅，以便读者能够更好地了解亚太宗教发展的现状和趋势。

## 第二节 亚太地区的崛起与亚洲价值观

20世纪80年代以来，世界经济经常处于低增长的阶段，而亚太地区，特别是东亚地区的经济发展一直保持着高速增长。1981—1990年间整个世界经济的增长速度为3.3%，而东亚地区的经济增长速度为7.9%。90年代整个世界经济的增长速度只有1.1%，东亚地区的经济增长速度却高达8.3%，约为世界平均水平的7—8倍。东亚的发展，构成了亚太地区发展的最重要的内容和标志。1997年至1998年亚洲地区经受了严重的金融危机，韩国，日本，台湾、香港地区以及东南亚一些国家都波及，但不久就得了恢复。据亚洲开发银行最近发布的报告，亚洲地区2002年经济增长率为5%，中国为8%，韩国为5.8%，东南亚为3.9%；2003年亚洲地区将达5.6%，韩国为5.5%，东南亚地区为4.3%。亚太经济合作组织15个主要成员生产总值约占全世界生产总值的60%，贸易额约占世界贸易总额的40%。

人们一直在寻求东区乃至亚太地区出现的奇迹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原因。有人认为，在东西方冷战结束后，世界冲突的热点由亚太地区转移到了欧洲和非洲，亚太地区暂时取得了相对的稳定。于是，亚太地区很多国家都把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方面，并取得了巨大成功；也有人认为，亚太经济成功取决于亚太安全机制的保证，因而区域内外之间的合作步伐加快，贸易、投资日益增多，该地区开始进入了和平合作与发展的时代。此外，还有很多人认为，东亚经济的蓬勃发展是与它的历史背景、文化传统密不可分的，东亚的民族宗教意识或者宗教文化对国家或民族之间的关系起着重要的作用，东亚的价值观、伦理思想形成了使东亚社会实

现经济繁荣、进步，公民关系和谐和法律秩序的基础。不少人认为东方的传统文化已经觉醒并在新的建设中释放出巨大的能量。有人还把文化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推向极端。例如塞缪尔·亨廷顿在《文明的冲突》一书中写道：未来的世界不是按意识形态或国家划分，而是按文明来划分的，文明主要指的是宗教，文明的差异是未来世界发生冲突的根源，西方文明与非西方文明之间的冲突是国际政治的主线，儒教——伊斯兰教将成为非西方文明的主要威胁。亨廷顿的这个观点我们当然不能同意，但他提出了一个新的观察世界政治、经济的视角，承认文化因素，特别是人的精神追求、宗教信仰、价值观对经济所起的推动作用（当然不是惟一的作用）。亚洲太平洋的文化是在长期历史过程中形成的一种多民族的、多宗教的、多元的文化。如果用亨廷顿对世界文明分类的标准来划分的话，那应该包括儒教文明、印度文明、日本文明、伊斯兰文明、斯拉夫东正教文明以及拉丁美洲文明，等等。但是，我们通常所称的亚太文化，实际上指的是亚洲文化或者东方文化。其中主要的又是东亚文化。东亚最重要的文化传统是起源于印度，繁荣于中国、日本、韩国的佛教和起源于中国发展于东亚和东南亚一些国家的儒道。儒释道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还形成了混合的基础。东亚文化模式和理性架构最重要的是：尊重权力，个人服从社会，步调一致，牢固的家庭价值勤劳节俭，重视教育，等等。很多学者、政治家都强调儒学（术）对亚洲“四小龙”和中国所起的现代影响，例如德国前总理施密特在访问中国之后曾在德国《时代》周刊（1992年5月）上撰文说：“垂直的实力主义倾向、由年龄构成的阶层秩序、学习欲望、节俭主义、家族及集团的团结性等，这些形成了儒教的文化遗产。它完全不同于欧洲及北美的宗教伦理的精神概念，但是它可以产生同等的经济效果。西方世界恐怕不能不承认，深深扎根于与西方世界大不相同的文化中的人们，即使没有欧美人所认为的不可缺少的民主制度，仍然可以幸福地生活。”美国著

名的作家劳伦斯·哈里森在《纽约时报》（1996年6月21日）撰文称：“东亚的成功——包括日本——很重要的原因是‘儒教’（社会精神的特质还包括道教和崇拜祖先的因素）。这些价值观强调工作、教育、美德、未来和节俭。它使人回想起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引为工业革命动力的新教道德观。”日前，儒学的价值观念不仅作为一种东亚传统的哲学、宗教思想而存在，而且也融合于现代的经济和生活之中。例如儒教的道德规范在日本现代企业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终身雇佣制、意见建议制度、官员和企业家的密切合作、国家的推动，等等）和人际关系中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韩国把儒家的权威主义运用到经济中，形成了“政府主导型经济”，这对政府在制订经济战略，保护国内外市场，特别是统摄全民族举国一致追赶和实现现代化的目标起着十分重要的动员和组织作用。我国的传统文化对我国现代化企业的管理也起过重要的借鉴作用。例如青岛钢铁公司在党的政策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善于发挥我国优秀文化的积极作用，使该企业迅速崛起，成为先进企业。他们对儒家的“五德”（仁、义、礼、智、信）作了新的、合乎时代需要的解释：“‘仁’施仁政，符民心，在企业中就是要关心、爱护职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义’就是趋晓大义，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在维护大局的原则下行动；‘礼’就是要讲文明礼貌，培养‘四有’职工，在市场经济中讲道德、讲文明；‘智’就是群策群力，讲究经营策略，善于把握机遇，开拓市场；‘信’就是言而有信，维护企业信誉，真抓实干，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支持。”当然，也有不少人 对儒学价值观抱着怀疑甚至否定的态度，例如在亚洲金融和币值危机的困扰中，西方一些政治家、权威评论家对“亚洲价值观”进行了各种评论和嘲笑。一位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的教授公开撰文说，亚洲金融风暴标志着儒学价值观的衰落。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米歇尔·康德苏认为，亚洲经济模式已经过时，他说：“东南亚的错误在于将其模式过于理论化，并把它同亚洲的价值观混为一谈。当这种模式失

败时，可以看出在储蓄、劳动和社会同情观念上存在的问题。”但也有不少人不同意这种看法，美国麻省理工学院金融研究中心主任斯科特·帕迪指出：“亚洲将恢复经济增长。亚洲国家是有活力的社会，它们的人民受过良好的教育，勤劳苦干，富有创造精神，并且总是把很大一部分收入积存起来，它们的政府汲取了非常重要的教训，懂得了开放它们的市场和增加金融交易的透明度以吸引和留住外资的必要性，今后，亚洲仍然是世界上经济增长潜力最大的地区。”世界银行副行长约瑟夫·斯蒂格利茨说：“东亚奇迹对亚洲经济的改造是历史上最突出的成就之一，它使得国内生产总值大幅度增长，这体现在千千万万亚洲人生活水平的提高上，其中包括生命延长，健康状况和教育水平提高，千千万万人民摆脱贫困，现在过着更充满希望的生活，这些成功是实实在在的。”事实正如帕迪、斯蒂格利茨等所说的那样，东亚地区经过1997—1998年金融危机的严重影响后，由于受到金融危机的国家如韩国、泰国等在金融、经济、社会以及政治领域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与此同时东亚还开始了向知识经济、民族国家的过渡，这些过渡包括在“全球化背景下”的改造、国家机构的加强、民族文化的重视等等，因之亚洲经济不仅得到了迅速的恢复，而且还有所增长。当然在亚洲经济发展中还受到不少的挑战。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有着其正反两个方面，亚洲的价值观也无疑是这样。笔者同意华人经济学家秦家骢的说法。秦家骢认为，亚洲的价值观是客观存在着的，但要作辩证的考察。他写道：“一个国家价值观的形成同它的历史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最近的一次调查是由罗珀—斯塔奇公司进行的，该机构在35个国家向3.5万人征询了意见。调查结果表明，亚洲国家有着共同的价值观，例如在菲律宾，该公司发现：尊敬先人被认为是价值观中最重要的一条，当然，孝道是孔子传授的最佳美德，很难想象西方国家会把这一条放在第一位。”他又说：“现在或许是把亚洲价值观所包括的各种品质认真归类的最好时机……”



亚洲价值观也像其他价值观一样有着它的优点和弱点。在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一些价值观可能比另一些价值观更有用，所需要的是要用那些能够提供帮助的价值观，而摆脱那些阻碍发展的价值观，倒洗澡水时把孩子也倒掉是没有道理的。”

### 第三节 东西方文明正在亚太地区汇合

随着当代东西方交通、经济频繁的接触，信息的高速传递，东西方科技、思想、文化的交流和融合已成为当今时代的总趋势。亚太地区由于其所处的独特的地理环境、历史条件，特别是大量的东方移民向北美环太平洋地带和大洋洲迁移，于是，东西方文明正在亚太地区汇合，并形成一种新的世界文明。当今时代是以网络、电脑、数码、光纤、多媒体为主要标志的信息时代，信息时代也可能为西方文明继续领先世界提供一个强有力的支点，并为其迎接“亚太世纪”的挑战创造了有利条件。当东方正在追求“工业社会”的大机器、大生产、大体制等目标时，西方已向智能机器、质量生产、精干体制等“后工业社会”或“前信息社会”目标进发了。据统计，目前亚洲国家对“信息系统”的年投入只有美国及欧洲各国年投入的1/3。亚太地区虽则是世界上电信发展最快的地区，但在信息科技的很多方面还落后于西方。为了迎接未来的挑战，东方必须迎头赶上和超越西方，否则永远摆脱不了“亦步亦趋，被动跟随”的局面。

东西方精神观念的交流是东西方文明交流的主体组成部分，有着超乎寻常的意义。东方的宗教哲学思想远在古代就已传入西方，在近代大规模传入西方后，对西方的宗教、哲学、科学、文艺、医学、体育等方面产生了重要影响。印度教、佛教和伊斯兰教的信

仰、人生哲学、价值观、伦理道德观、思维方式、气功和瑜伽术逐渐融入西方社会生活之中。印度乃至东方最古老的宗教哲学文献《奥义书》在1801—1802年被译成拉丁文，其中一些哲学思想远古代就通过新柏拉图派创始人普罗提诺（204—274）、奥古斯丁（354—430）传入西方，影响了当时的基督教。印度佛教大概在基督教诞生以前就传入巴勒斯坦和希腊本土，基督教中的轮回、隐遁、灵智等思想无疑受到过佛教的影响。基督教的不少仪式直接来自东方宗教。因此，黑格尔说：“欧洲人的宗教——属于超越部分，来自一个很远的渊源，从东方特别是叙利亚；但是属于此地的目前的科学与艺术——凡使一切生活满足，使生活优美的——我们皆直接、间接得自希腊。”叔本华也说：“所有基督教中真实的东西，均可断定为和婆罗门教、佛教一样，这好似从遥远的热带原野所吹来的花香，在新约全书中，竟可以看出印度圣贤的痕迹。”<sup>①</sup>1896年印度著名的宗教改革家辨喜在美国芝加哥召开的世界宗教大会上发表了关于东方宗教的演讲，从此引起了整个西方宗教界和学术界对东方宗教、哲学的重视。印度教和佛教的哲理对近现代西方的基督教、新兴宗教和某些哲学、科学派别和人物都有过直接的影响。例如，早期生物进化论者拉马克、达尔文，唯意志论者叔本华，实用主义者杜威，现象学派的雅斯贝尔斯，人格主义者布莱特曼等，都求助于东方的宗教和哲学。雅斯贝尔斯在论证他的哲学本体“无所不包者”时曾借鉴印度教“梵我同一”的理论。他写道：“对我成为对象的万物，我觉得是从‘无所不包者’而来的，而我作为主体也是从那个‘无所不包者’而来的。对象对我来说是一个确定的存在……因此‘无所不包者’是仅仅在客观现实与视野中——宣示自己的那个东西，但它从来不能成为对象和视野。”他对“无所不包者”的描述，和印度教中对最高实体——梵我的描

<sup>①</sup> 叔本华，《作为意志的表象和世界》，译文版第151页。

还是同样的。叔本华在论述其哲学思想和印度宗教哲学的关系时曾说：“我可以肯定……组成《鄂波尼煞昙》（奥义书）的每一个别的、摘出的词句，都可以作为从我所要传达的思想中所引申出来的结论看；可是绝不能反过来说，在那儿已经可以找到我这早的思想。”现代量子理论物理学的奠基人薛定谔在解释量子理论时也求助于中国的道教学术论、印度吠檀多不二论。他在阐述作为物质基本结构的量子与无限宇宙的关系时说：“我们所感知的多样性仅仅是一种表面现象，它们并非实在。”“吠檀多哲学用水晶石来比喻这一原理：看上去似乎有千百个小图像，实际上只是反映出同一物。”<sup>①</sup>

值得注意的是，基督教的某些派别已直接把中国的气功、印度的瑜伽融合到他们的修持体系中。佛教的禅宗正在与西方心理学说相汇合。1980年美国兴起的印度教改良派拉杰希屈教团的思想家们以吠檀多“梵我同一”的理论为基础，力图融合强调个性解放的弗洛伊德主义和存在主义等西方现代思想，另外，印度甘地的“非暴力主义”和“坚持真理”也常常被美国黑人民权运动作为反对种族主义的武器。

东方宗教在西方的兴起和盛行，东西方宗教、哲学思想的相互融合，有着深刻的社会和历史原因。自20世纪下半叶以来，西方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社会空前繁荣，但是物质生活的提高，却使人们精神上滋生了困惑。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激烈的竞争下，有人为了追求无限的利润，竟然丧失了理智和道德，社会在一定程度上陷入了病态；另外有一些人在东西方冷战结束后，感到社会矛盾重重，危机四伏，因而对固有的信仰——民族主义、社会改良主义和社会主义等——失去了信心；也有人认为，科学虽然日益昌明，但未能解决一切问题，特别是社会贫困和苦难的问题。随着科学的

① 薛定谔：《1931年在都柏林大学的讲演录》，德文版。

昌盛，人的理性逐渐占了上风，但理性以外的非理性方面仍然是一个谜，有待探索。由于宗教长期以来一直在人们的思想和社会生活中根深蒂固，而科学是“变化的催化剂”，所以只有当变化真正发生时，宗教习俗或信仰才能有所变化。与此同时，人们对基督教和西方文化的种种没落现象也感到失望，因之藉憧憬东方古老的文明，力图从东方宗教哲学思想中寻求精神慰藉。他们认为东方宗教强调人的内在精神的自我解脱，可以启迪人的直觉智慧，抑制人的各种世俗欲望，亲证人与神、人与自然和人与社会的和谐统一，从而达到“普遍之爱”理想社会的实现，当然，这是对东方宗教哲学的一种奢望。

#### 第四节 亚太地区宗教的起源、传播与现状

文化是由众多客观要素——语言、历史、民族、宗教、习俗、典章制度以及主观的认同来界定的，在诸多的要素中民族宗教尤为突出，它常常左右着社会历史发展的方向，并对人们的思想意识、伦理道德、文化艺术、社会风尚、政治结构等产生极为重要的影响，故马克思·韦伯认为，资本主义是西方文化和宗教本性的产物，新教道德观是工业革命的推动力。亚洲很多地区是世界文明的发源地，也是几个世界性宗教和地区性宗教的故乡。世界三大宗教——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和地区宗教印度教、锡克教等等都诞生于亚洲，并从亚洲辐射到世界各地。因此，要了解当前亚太地区宗教的种种复杂的现象，必须追溯其历史。本书各章对亚太各个地区的宗教现状作了横的、具体的描述，但缺乏纵的、历史的联系，因此，本节拟对亚太地区宗教的起源、传播及其不同历史阶段的特点作一概略的说明。

关于宗教的产生，学术界一直有不同看法，有自然神话论、实物崇拜说、万物有灵论、神灵论或灵魂论、图腾论、原始启示说等等。诸多的说法实质上反映了宗教的起源是和人们的认识水平密不可分。据考古发掘所知，人类宗教的萌芽或西方学者称之为前宗教时期大约产生于公元前3万年到前1万年的中石器时代后期，或者更晚一些时候。从早期智人尼安德特人、中国的山顶洞人的考古发掘中得知，当时已有崇拜动物、神灵，设置墓穴，举行一定仪式的种种宗教现象。原始居民在与自然界作严峻的斗争中，每走一步往往都遇到许多突如其来的、不可理解的现象，如雷电、风雨、疾病和死亡等。由于对这些自然现象没有正确的认识，因而他们错误地认为，在现实后面存在着某些超自然的力量，这种力量主宰了人们的一切。人们只能用膜拜、祈祷或用巫术、祭咒、舞蹈等仪式去影响它们，以此消灾降福，保证生产和生活的顺利进行，因而产生了原始的宗教观念。原始宗教的特点是：（1）崇拜与人们生活联系最密切的自然力或自然物。例如对山川河流、日月、水火、动植物等直接加以崇拜或者将它们人格化作为神灵崇拜；（2）对臆想出来的、离开肉体的神灵或灵魂的崇拜。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世界各地的原始居民崇拜的形式大都以鬼魂、祖灵（一般是氏族领袖或有特殊贡献的人）、图腾（相信本氏族与某些动植物或自然物之间有一种血缘关系，因而把这种动植物或自然物看作共同的祖先）、偶像（崇拜某种具有特异功能的事物）等来表现。与此还伴生出种种巫术、魔术、宗教禁忌（塔布）和仪式等，进而发展成为比较有组织的活动，出现了主持宗教仪式或从事巫术活动的祭司或巫覡，他们被认为是“神的代表”，或“人与神的中介”，对建立、巩固宗教起过重要的作用。原始宗教的特征不仅可以从考古发掘中得知，而且还可以从近代在亚洲、大洋洲等地的一些土著民族流行的原始信仰中得到佐证。例如大洋洲的澳大利亚五个地区把飞禽飞兽奉为图腾或者把某些自然现象作为图腾崇拜，澳洲中部的阿兰

达部落崇拜的图腾有雨、月、热风等。与图腾神话相关的是图腾礼仪，其目的是确认氏族部落及其所在地域的联属性和血统关系。

原始宗教实行多神崇拜，众多的神祇各自独立，没有隶属关系，这反映了氏族社会的平等制度。氏族部落以血缘关系组成了社会群体，每个群体常常以崇拜一位保护神或某个具有特殊意义的图腾，作为这个群体的象征，以表现本氏族的精神并因此产生凝聚力。对本族神的崇拜一般只在氏族内部流行，因此其作用有限，并具有排他性，或与其他氏族、部落的神祇崇拜发生对抗、冲突。所以在原始社会，各宗教处于一种平行、独立、互相联系不多的状态。随着社会的发展，原始宗教起了变化，多神论向一神论转化。到原始社会晚期，一些氏族开始瓦解，新的氏族或氏族联合体——部落逐渐形成，在新的氏族或部落中出现了新的保护神，旧的保护神随之被降格或销声匿迹。由于氏族之间的征服往往是通过军事手段来实现的，因此胜利者的神祇常常成为被征服者的神祇，变为主神，而被征服者的神祇往往沦为次神或销声匿迹，这是宗教最初的传播手段和途径，而且只局限于几个部落或特定的地区。主次神的建立，反映了由部落过渡到部落联盟或最初国家的社会发展状况。在这种变化中，诸神的自然和社会属性都转移到某一主神身上，主神被认为是至高无上的、统一的和无所不能的，这个神实质上是地上统一的专制君主的反映。世界上最早的全能的、统一的神出现于公元前6000年古代东方埃及，以后在印度次大陆也有同样的出现。恩格斯曾以印度维利安的圣典——《吠陀经》为例，说明原始宗教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吠陀”中最初的神人都是自然现象的化身。如山川草木、动物等等，但在印度最初部落联盟或国家出现时期的《梨俱吠陀》中可以看到多神论向一神论的发展，如因陀罗最初是保护农业的雷雨神，后变为一个氏族的保护神——武士神。随着这个氏族的强大，《梨俱吠陀》又描写了因陀罗和另一个氏族保护神婆楼那争夺统治地位的斗争，因陀罗最终获胜，两

个氏族联合成为部落，因陀罗被称为“因陀罗—婆楼那”。嗣后，婆楼那逐渐销声匿迹，因陀罗取得完全的统治，被称为“世界大王”。因陀罗的变化反映了印度由氏族而部落，由部落而部落联盟过渡的历史内容。因此恩格斯指出：“没有统一的君主就决不会出现统一的神，至于神的统一性不过是统一的东方专制君主的反映。”<sup>①</sup>

公元前6000—前4000年后，人类阶级社会开始确立，奴隶制建立，原始宗教进入了古代宗教时期。这一时期在世界几个文明发源地，中国的黄河，南亚的印度河、恒河，西亚的底格里斯河、幼发拉底河和埃及尼罗河流域都出现了一些有特色的宗教。中国殷周时期出现了崇拜天帝的“天人合一”的宗法性宗教，这个宗教的特点表现在对“天”和“天命”的推崇。商人认为“帝立子生商”，故“有夏服（受）天命”。“天”既是主宰万物的上苍，也是人类的祖先，这反映了商代在私有制基础上依靠血缘关系建立起来的阶级社会的宗教观。印度河流域最早盛行崇拜地母神等等的原始土著宗教，在雅利安人侵入印度次大陆以后，出现了吠陀教。该教以崇拜多神和繁缛祭祀为特征，反映了由游牧社会向农业社会过渡的特点。西亚两河流域产生了比较完备的国家宗教，即古巴比伦宗教。它有主次神系列，国王被视为神的儿子，祭祀仪式的正确与否，被认为关系到国家的前途和命运，它的管理通常由当地最高统治者亲自负责，巫术在宫廷里十分活跃，占卜是使用最广泛的术数。稍晚，西亚等地又出现了受古埃及宗教和巴比伦宗教影响的迦南宗教、腓尼基宗教、赫梯宗教和小亚细亚宗教。这些宗教在崇拜方式和宗教生活方面有很多共同之处，它们的不同点主要表现在地域性和职业性方面。例如，腓尼基人生活在叙利亚、黎巴嫩沿海一带，他们的崇拜活动大都与海洋事物有关。赫梯人居住在叙利亚、上巴比伦一带，他们的宗教崇拜多与陆地事物有关。此外，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6页。

波斯帝国建立以前，还流行着对玛兹达大神崇拜的古波斯宗教。上述宗教大部分是由原始宗教演化而成的，保持着对自然物或自然力的崇拜，有的还把自然物或自然力拟人化并赋予神灵的内容；有些自然神有了社会的属性，因而出现了种种掌握社会职能的管理神，如战神、医药神、司法神、农业神等等，各种神祇被组织在一个“天阶体系”之中，在诸神中分为主神和次神，并形成了对主神的崇拜。主神往往被认为是一个城邦、民族或国家的守护神，随着这个城邦、民族或国家的变化而发生相应的变化。

大量城邦、国家的分化或联合，又促进了各种不同宗教之间的传播与交流。尤其是沿海地区城邦林立，海上贸易发达，赋予了各地的宗教不少新的内容，融合的趋势增长，有的甚至演变成了新的宗教。例如，腓尼基宗教因与地中海沿岸的民族接触，形成了以亚述——巴比伦宗教为基础的民族宗教；赫梯宗教是苏美尔、巴比伦、埃及和古叙利亚宗教的混合物；美索不达米亚宗教是苏美尔宗教、巴比伦宗教和亚述宗教的总括。但是，由于受到当时交通、科学水平、战争等条件的限制，上述各种宗教之间的交流融合还不很稳定，其范围仅限于某一地区或国家、城邦的地域之间，此外各种宗教自身也没有完全定型化。可是由于它们的存在，为以后晚出的各种定型的宗教和世界宗教的产生打下了基础。

公元前10世纪末至公元前10世纪中叶是世界各种宗教创立与发展时期。由于前一时期各个宗教的影响，在亚洲几个文明地区出现了一批比较定型的宗教。印度次大陆出现了婆罗门——印度教、耆那教、伊教、生活派（邪命外道）；中国出现了道教、佛教；日本出现了神道教；波斯出现了琐罗亚斯德教、摩尼教；巴勒斯坦和小亚细亚地区出现了犹太教；阿拉伯出现了伊斯兰教，等等。婆罗门——印度教是由吠陀教转化而来的印度传统宗教，以吠陀天启、婆罗门至上、祭祀万能为三大纲领，奉行不平等的种姓制度；耆那教、佛教是反婆罗门教传统的新兴宗教，但又吸收了不少传统宗教



的营养，行世后很快大举发展，成为新的宗教；琐罗亚斯德教和摩尼教是波斯的传统宗教，崇拜火和光明与黑暗的善恶二元论。但随着波斯一些王朝的衰亡，这两个宗教先后衰灭；犹太教是以色列人的宗教，主张一神信仰，重视律法，它和希腊、罗马的多神崇拜一起对基督教的产生发生过重大影响；道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传统宗教，追求生长不老，羽化成仙；神道教是日本传统宗教，要求入世，具有强烈的社会功能；伊斯兰教产生时间较晚，但发展最快，信徒信仰真主，履行“五功”（念、礼、斋、课、朝）。

一切宗教都是旨在调和现世与来世之间的矛盾，解决人们所关心的现世福乐和死后解脱问题。这一时期的宗教有以下几个鲜明特点：

第一，宗教的教规、礼仪和组织都较前一时期更加完备。如婆罗门教——印度教形成了一整套繁琐的祭祀仪式，从出生到死亡都要举行各种仪式，把教徒的社会生活分成四个行期或阶段。这些宗教仪轨、礼制经过漫长的发展，有的成为民族或国家的传统节日，超越了宗教的界限，成为世俗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各个宗教组织也自成系统，佛教的僧伽、婆罗门教——印度教的祭司系统，琐罗亚斯德教、摩尼教的教团，伊斯兰教的教派等，而且都有属于本宗教的僧官、祭司、长老、教父、教长、阿訇等不同教阶的神职人员。

第二，大量的宗教经典涌现。一般说来最早的宗教经典都是依靠记忆口诵流传下来，内容都是一些创教者生前的言行，以后经历代教徒复诵、整理和增补，遂繁然大备，成为浩繁的卷帙。如佛教在印度次大陆曾经有过几次结集，形成了佛教三藏，以后经过亚洲佛教国家僧人的翻译、编纂，又出现了不同语言的佛教三藏；犹太教经过600年的编纂，完成了《塔纳赫》（即《圣经》中的《旧约》）；婆罗门教——印度教用了千余年的时间制作了“吠陀”及其相关的文献；伊斯兰教经过几任哈里发的编纂、整理，颁行了“奥斯

曼定本”的《古兰经》，等等。

第三，思想繁杂，宗派林立。众多的宗教经典的建立，推动了宗教思想的出新，因此呈现了十分活跃的局面。婆罗门教——印度教建立了“梵我一如”的宇宙观和“轮回业报”的解脱思想；佛教出现了以解除痛苦为目的的四谛论，论证成佛的佛性说以及探讨空义的般若智慧等；伊斯兰教发生了对《古兰经》理解的不同看法等。思想的活跃促进了各种新观点的宗教组织和派别的出现。佛教分裂成小乘和大乘两大部，大乘又分出唯识、中观等派；印度教出现了毗湿努、湿婆和性力等派；耆那教有白衣派和袈衣派；伊斯兰教形成了逊尼派和什叶派两个主要派别。有些新的哲学和神学的出现，推动了人类思维的发展，丰富了思想文化的领域，但有的哲学和神学思想为了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需要则又陷入保守、僵化的泥潭，因而成为教条和繁琐的经院哲学，阻碍了哲学和科学思想的发展。

第四，宗教文化已成为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宗教文化是指通过文化现象来表现宗教的这部分内容，具体地说，就是用文学艺术、美术音乐和思想理论等来阐述宗教理论和宣传宗教的文化活动。它不等同于完全意义上的文化范畴，也不同于纯粹的宣扬宗教的活动。它是附属于文化当中，通过宗教来表现的文化现象。传统文化是指经过若干年时间，在一些民族或地区中存在的那部分繁衍不断、广为流传、深入人心、积淀在民族内部、成为民族精华、保持民族特色的文化现象。宗教自创立后，首先在一些民族中流传，成为传统的民族信仰，反映了民族精神的重要方面。以后经过不断调整、融合，成为传统文化的组成部分和重要内容。宗教发展到此时，表现了特有的民族精神面貌。例如琐罗亚斯德教成为波斯民族的传统宗教和传统文化的象征，伊斯兰教成为阿拉伯民族的传统宗教和文化的象征，等等。此外，有的国家或民族还吸收外来的宗教文化，把它改造成为本国的宗教文化，在这

方面中国最为典型。佛教和伊斯兰教文化传入中国后，与中国固有文化相结合，逐渐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成分。宗教文化还表现在文学、艺术、建筑等各个领域。世界各地都出现过篇幅巨大、震撼人心的民族宗教史诗；雄伟壮观的宗教寺、观、堂、窟遍地皆是，吸引了无数的信徒群众；宗教雕刻、塑像、壁画等表现了高超的技艺，包容了不同的风格，是各国民族文化的瑰宝。

第五，宗教占据了统治思想的地位，起着统治思想体系的作用。在原始宗教时期，宗教并不包含有欺骗成分。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宗教常常被统治阶级所利用，作为统治人民的思想工具。祭司成为神与人的中介，君主成为神在人世间的代表。君权神授，行仗天命。很多国家和王朝的统治者以神的代表自居，把宗教立为国教。例如佛教是印度孔雀王朝的国家；印度教是印度笈多王朝和许多其他王朝的国教；琐罗亚斯德教是波斯帝国的国教；犹太教是以色列王国的国教；伊斯兰教是奥斯曼帝国等的国教。中国虽然没有任何一个宗教曾经取得国教地位，但统治阶级也经常祭祀上天列祖，自称天子，热衷于雕经刻像，广造寺院，礼渥教士，对宗教大多采取支持、保护或宽容态度。一些国家出现了与世俗政权并列的僧侣管理系统，宗教超越于世俗事务之外，或者建立政教合一的统治，最高的国家统治者也是最高的宗教领袖。宗教思想成为统治思想之后，把其他一切思想意识形态都被囊括在它的神学体系之内，排斥其他各种新思想、新观念，显示了它的巨大保守性，特别是阻碍了科学的发展。在神权统治下的政教矛盾一直表现很尖锐，经常发生公开的冲突。许多国家和人民的反封建运动常常采取宗教异端的形式，许多战争也在宗教的口号下进行。

第六，宗教的传播、交流及其影响迅速扩大。宗教的传播、交流一般是伴随着商品交换的活动而开展的。人类社会自有了商品交换关系以后，各种不同的民族和部落就开始进行了比较广泛的接触。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人们的活动范围和视野也开始不断

扩大，宗教传播和文化交流是其中重要的方面。早期宗教和文化间的交流与商品交换、贸易不同，它不是一种增殖和效益明显的活动，而是一种具有潜移默化、影响深远的文化活动。一些宗教信仰虔诚的商人，因经商到外地旅行或定居，把本民族的信仰带入了其他地区，又把外地的宗教文化介绍回本国，客观上起到了传播宗教文化的作用。宗教文化传播交流的路线通常是沿着商道进行的。联结欧亚两洲的古丝绸之路是一条著名的商道，也是一条东西方宗教、文化传播交流的文化通道。这条通道的两边密布着希腊罗马基督教文化，波斯琐罗亚斯德教、摩尼教文化，印度佛教、印度教文化，阿拉伯伊斯兰教文化，中亚的原始宗教文化和中国儒道文化等各种不同形态的宗教文化。随着商路的发展，一些传教士纷纷活跃在古老的商道上，他们凭着对宗教信仰的虔诚和献身精神，将本民族的宗教文化传播四方。以中国为例，唐朝曾是当时世界上最强盛的王朝之一，大量的外国僧人来华传教，使佛教、琐罗亚斯德教、摩尼教、景教（基督教）、犹太教、伊斯兰教等纷纷进入中国，丰富了中国宗教文化的内涵。

总之，这一时期宗教文化交流的深度和广度都是过去不可想象的，达到了世界的规模。经过漫长历史时期的各种宗教文化的冲撞和整合，佛教、基督教、伊斯兰教成为最有影响的世界三大宗教。印度教经商鞅罗改革后成为南亚次大陆地区的主要宗教，对东南亚地区发生了重要的影响。上面几种主要宗教无疑地具有宗教的“史前内容”，保存着从古代继承下来的思想遗产和信仰形式，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加以发展。

佛教在亚洲地区一直占据着重要的地位。东南亚各国绝大部分成为南传上座部佛教国家。北传佛教的中国在民族化道路完成以后所建立起来的多个宗派、学派开始出现衰颓的现象，在众多的汉地教派中只有禅宗和净土宗仍在流行。藏传佛教在7世纪分别由汉地和印度传入，经宗喀巴改革后，成为藏族宗教文化的主体，

它与封建地方政权相结合，建立了“政教合一”的统治。在13世纪中叶，藏传佛教由藏地传入蒙古，在14至17世纪复由蒙古传入西伯利亚的卡尔梅克、图瓦（乌梁海地区）、布利亚特和伊尔库茨克等地区。与此同时，南传上座部佛教开始大规模在我国云南地区传播，中国成为三种佛教派别共存的国家。日本、朝鲜在唐宋以后接受了中国佛教的很多派别，在此基础上发展成为民族化的宗教。佛教与神道教在日本国内并行或者结合在一起。伊斯兰教经奥斯曼帝国和印度莫卧儿王朝的推崇后，大规模发展，取得统治地位。19世纪末20世纪初，西方资本主义强国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后，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新的争夺殖民地的斗争。西方教会为了配合这一侵略，也在世界各地加强了传教活动。18世纪末19世纪初，随着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殖民地的建立，天主教和基督教传入大洋洲。

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和基督教在亚非拉的扩张，受到了当地人民和宗教界爱国教徒的抵制与反抗。这些反抗西方殖民者和殖民宗教及其文化的斗争，常常是在爱国、爱教的旗帜下进行的。19世纪澳大利亚的新几内亚和关拉尼亚掀起了带有宗教色彩的、反殖民主义的“宝航返回崇拜”，要求恢复和建立民族宗教。佛教在近代民族主义运动和启蒙运动的影响下，掀起了一系列的斗争。19世纪，斯里兰卡达摩波罗建立大菩提会，致力于佛教的复兴和改革。这个团体保护佛教遗迹，编纂巴利文经典，推动了南亚次大陆现代佛教的发展，宣泄了爱国的民族情愫。柬埔寨、老挝和越南在近代相继沦为法国的保护国后，爱国佛教徒组织了爱国的复兴和改革运动，他们以佛教作为唤醒民族意识的手段，反对殖民当局。在中国也出现了连续不断的反对西方教会的“教案”，打击了基督教中的侵略势力在中国的嚣张气焰。与此同时，在伊斯兰教国家中出现了很多复古改良的思潮、派别和运动，其中影响较大的有：（1）复古主义运动——以18世纪沙特阿拉伯掀起的瓦哈布（清淨教）运动为鸣矢，主张“恢复伊斯兰教早期精神”、“回到《古兰

经》中去”、“净化宗教”，其影响所及有北非的赛努西运动、印度的圣战士运动和印度尼西亚的帕达里派运动等；（2）泛伊斯兰主义运动——最早是由18世纪的哲马罗丁·阿富汗尼所发起，呼吁全世界拥戴一个哈里发，建立统一的大伊斯兰帝国；（3）19世纪末20世纪初出现的现代改良主义运动。这个运动力图调和伊斯兰教和西方的科学思想和文化，具有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性质，以印度的阿里迦运动为代表。印度教在近代也掀起了一系列的宗教和社会改革运动，出现了很多改革团体——梵社、圣社和罗摩克里希纳教会等。国大党领袖提拉克、甘地、奥罗宾多等都把印度教直接引入政治，竭力将印度的民族主义运动建立在印度教的基础之上，印度教得以复兴。犹太教在西欧启蒙思想影响下，出现了“哈斯喀拉运动”，要求犹太人坚持自己的信仰，其中一些人还积极从事犹太复国主义的活动。上述各种宗教的民族、民主主义思潮和组织活动大都具有某些复辟主义的色彩，竭力维护宗教的基本信仰和传统的宗教文化，并以此与西方殖民主义宗教文化进行抗衡。但是，也有不少派别主张在坚持传统宗教信仰和文化的前提下吸收西方的科学文化，以此丰富、改造自己的宗教思想理论。例如印度著名的宗教和社会改革家辨喜提出“用西方的人道主义和平等精神来改造印度教”等。宗教民族、民主主义思潮在反帝反殖斗争中曾经产生过重要的作用。与过去相比，不管是标榜“出世”的佛教，抑或是与政治、社会生活结合较紧的伊斯兰教和在人民生活中有重要影响的印度教，都与政治和社会运动结合得十分紧密，世俗化更为明显。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世界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宗教也随着形势的变化而发生变化。一大批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经过前赴后继的斗争，取得了国家独立和民族解放的胜利。很多国家在斗争中常常以传统的宗教和民族文化作为他们的旗帜，因此宗教在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日益重要。同时，宗教本身为了适应

社会的需要也不同程度地改变了自己的形式。

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独立和民族解放的胜利，为传统宗教文化的发展提供了契机。南亚、东南亚一些国家的政府对佛教倾注了极大的热情，积极支持佛教的发展。另外，世界佛教联盟对保卫世界和平、改善人类生存环境、保护佛教遗迹等作出了重要的贡献。缅甸政府一度把佛教定为国教，佛教徒们营造寺塔，举行结集，十分活跃。印度建立共和国后，掀起了“新佛教运动”。印度“宪法之父”安培德伽尔一次就率领50万贱民皈依佛教。印度的佛教徒还建立了自己的政党——共和党，争取佛教徒平等的权利。1956年在印度政府主持下全世界佛教徒隆重举行了庆祝佛陀涅槃2500周年的活动，掀起现代复兴的高潮。伊斯兰教一直在急剧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有亚非地区数十个国家宣布伊斯兰教为国教。在国际上出现了几个伊斯兰教的国际联合组织或国际大会，伊斯兰教教义成为很多国家指导意识形态、社会生活和法律的准则。

70年代以前，世界曾经分为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大阵营，宗教也莫不受其影响。但是，苏联、东欧的社会主义国家解体后，局面有了很大的改观。随着世界日益朝着多元化的方向发展，宗教也呈现出多元化的势态。传统的世界三大宗教和若干的地区宗教（印度教、犹太教、神道教、耆那教、琐罗亚斯德教等）仍在发展外，还出现了大量的、各种形式的现代新宗教。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日本出现了由传统佛教派生出来的创价学会、灵友会、立正佼成会等；与神道教有联系并吸收了美国精神分析法的“生长之家”；以个人主义、现实主义为生活训条的“P.L.教团”（“完全自由教团”）；朝鲜半岛在战前就建立对佛教教义重新诠释的圆佛教。这个教战后在国内外都有发展。在韩国基督教中还出现了“世界基督教统一神灵协会”的新组织。印度教中出现了很多经过改革的传教会，甚至还出现过准军事组织。在东南亚的华人中出现了三

教（儒、释、道）和五教（佛、道、基督、伊斯兰、儒）“同宗”的三教、真空教、圣教会、慈教会、慈惠会等。目前亚太地区各种新兴的宗教派别已达千余个，其中有的正在代替传统的宗教。

战后是各种宗教思潮涌现的时代。原有的宗教民族主义或复古主义的思潮仍然有重要影响，在某些国家或地区还处于主流的地位。佛教中的某些民族主义思潮在亚洲一些地区仍然受到政府和人民的重视，常常被当作民族独立的旗帜和复兴传统文化的象征。伊斯兰复兴主义、原教旨主义和泛伊斯兰主义思潮在19世纪出现后迄今仍然没有衰落，它常常被一些国家当作反对西方帝国主义及其颓废文化，反对以色列犹太复国主义和弘扬传统文化的指导精神，但也日益显出其历史的局限性。近代以后，各国的宗教格局和教徒分布呈现出多元的形态，各种不同的宗教反映了不同阶级和阶层的利益，时有碰撞，加之帝国主义和国外势力的插手及诸种因素的影响，国与国之间、民族之间、政教之间，不同宗教和宗教内部经常出现错综复杂的关系，从而引发了各种矛盾和斗争，有的甚至历经长期的战争。这种情形至今还在南亚的克什米尔、斯里兰卡、中东的黎巴嫩等国和地区存在。

社会主义思潮是近、现代国际上最有影响的思潮之一。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取得成功后，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地流行于各个国家和各个阶层，并影响了各种宗教，出现了佛教社会主义、伊斯兰教社会主义，基督教社会主义和印度教社会主义，等等。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很多国家取得了独立，社会主义便成为广大人民下一步争取的目标，很多宗教也把宗教社会主义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不同流派的宗教社会主义的共同特点是，将社会主义的某些原则比附于宗教中的某些教条，宣称宗教和社会主义有着很多共同点，或者宣称社会主义在宗教里早已存在，有的宗教的理想本身就是社会主义，等等。大部分宗教社会主义都反对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把马克思主义无神论贬低为偏重“物质的学说”，宣称宗



教是注意“心灵的学说”。宗教社会主义的影响一度很大，特别是在第三世界的一些国家，曾不同程度地被采纳为治国和指导思想或者被认为是一种理想的意识形态，但在实践中都遇到种种困难或遭到失败，被摒弃或束之高阁。在社会主义国家，很多宗教界人士认为，宗教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补充，宗教的某些道德伦理思想或教规与社会主义有着相应的地方，两者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协调起来的。另外，宗教徒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成员，他们可以为社会主义的建设尽力，作出与非宗教徒一样的贡献。

近几十年来国际社会政治、经济和科学技术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为了适应这些变化，世界各宗教也作了一些调整和改变，出现了一些新的现象。各宗教内部和不同系统的宗教之间联系、对话、融合的趋势增加，纷纷建立了国际性组织。佛教建立了“世界佛教徒联谊会”、“世界佛教僧伽大会”和“亚洲佛教和平会”等。伊斯兰教恢复了“世界伊斯兰大会”，成立了“伊斯兰会议组织”等。印度教建立了“世界印度教大会”、“国际雅利安联盟”、“罗摩克里希那传教会”等。此外，各种宗教团体还成立了超宗派的“世界宗教和平会”和“世界宗教大会”等各种组织。形形色色的宗教组织活跃在世界各地，加速了宗教多元发展的势头。

战后的宗教学研究也有了迅猛的发展，研究的内容已由传统的文献学、经书、历史、哲学等扩展到文学、社会学等新的领域。研究的手段也由文字训诂、历史考古等发展到使用现代设备，进行综合研究和比较研究等。

以上是我们对世界宗教历史演变的轮廓描述，从中可以看出，在亚洲及太平洋各国、各民族的历史和现实中，宗教是一种来自于传统又具有文化功能的、普遍存在的社会现象，它渗透于政治、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在今后一个长时间内还会存在下去。因此，我们在学习和研究中外历史、国际关系、文化艺术、哲学理论、民族关系等问题时不能忽视对宗教的了解。

## 第五节 学习和研究亚太地区宗教的意义

21世纪已经来到，关于21世纪是不是“亚太世纪”或“太平洋文明时代”，目前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特别是经历了1997年东南亚金融风暴后，不少人更是抱着怀疑的态度，甚至宣称“亚洲的模式已经过时”。不管人们对新世纪作出肯定或否定的回答，但有一点是共同的，即来自亚太的挑战是一个不可否定的事实。亚太地区是世界政治经济格局多极化趋势中最重要的地区，无论是亚太地区的国家或是世界其他地区的国家都要迎接这场挑战！因此，几个大国已把它们的触角伸入这个地区，抛出了种种为各自利益服务的战略或措施。例如最近一个时期，美国愈来愈重视对亚洲太平洋的政策。美国负责东亚和太平洋事务的助理国务卿洛特宣称：“对美国来说，世界上没有什么地区比东亚和太平洋地区更为重要了。”克林顿上台后曾提出建立一个“新太平洋共同体”的构想，这个共同体有两根支柱：进一步开放经济和扩大贸易；继续保持美国在亚洲的军事存在，支持这个地区的民主和人权。布什上台后也重视亚洲太平洋地区的事务，在外交、军事等方面加强了这方面的力量。日本近年来，在经济、外交和文化方向上一直很明显地面向亚洲，力图扭转其从明治维新以来长期实行的“脱亚入欧”的政策。据日本野村综合研究所的报告，70%的日本海外投资目前在亚洲，亚洲已经取代美国成为日本最大的贸易伙伴，日本制造业在亚洲的直接投资已超过了在北美的投资。日本在二战期间提出的“大东亚共荣圈”的观念，现在又以新的姿态向人们展开，极端民族主义的情绪在社会各个方面都有所显露。俄罗斯经过多年努力后，从1998年起将成为亚太经济合作组织的成员，它正在把外

交重心从欧洲转移到中国、日本等亚洲国家。这正如该国外交部长普里马科夫在加入亚太经济合作组织时所说：“俄罗斯是地跨欧亚两大洲的国家，俄罗斯的双头鹰，一只眼睛望着东方，另一只眼睛望着西方。”俄国加入亚太组织的目的是要取得在亚太地区的发言权和扩大其在亚太地区的市场，开发西伯利亚地区。中国在这个地区愈来愈重要的地位和作用自不待言。因此从国际战略出发，我们必须对亚太地区在冷战以后形成的政治、经济格局，亚太地区在当前国际政治经济乃至社会文化中的作用进行全面的调查了解。

20世纪80年代，以苏美为首的两大阵营相互对立的冷战时代结束后，国际关系的基本要素发生了重要的变化。在世界范围内，激进的民族主义正在抬头，部族和宗教的冲突呈现上升的趋势，因此宗教愈来愈成为国际和国内争端中十分敏感的问题。不少学者为此提出了种种解释。例如塞缪尔·亨廷顿以“与世俗性意识形态截然不同”的各种宗教来划分世界文明的类型，并把宗教看成是影响国际关系的“一种中心势力，或许就是惟一的中心势力”。当然，我们不能同意亨廷顿的观点，但宗教因素在当前国际和民族争端中作用的增多，这确是事实。

关于宗教在当前亚太地区值得注意的动向，本书在结论部分中已有系统的分析。概括地说，首先，亚太地区的传统宗教包括世界性宗教——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以及地区宗教——印度教、神道教、锡克教、耆那教、琐罗亚斯德教等都在全面的复兴。在冷战时期长期受压抑的蒙古和西伯利亚地区的喇嘛教等也正在复苏，这些复兴不仅表现在教徒的绝对数和相对数的增加，教派组织层出不穷，而且也表现在宗教思想和信仰日益深入人心，各种形式的原教旨主义应时而起。据1993年不完整的统计，亚太地区的佛教徒共有30124万人，约占世界佛教徒总数的99.4%；伊斯兰教徒共有61286.8万人，约占世界伊斯兰教徒总数的65.5%；基督教徒

共有38879.68万人，约占世界基督教徒总数的22.1%；印度教徒有70079.8万人，占世界印度教徒总数的99.3%；其次，民族、宗教冲突日益激烈，甚至诉诸武力。据华盛顿防务情报研究所的统计，在当前世界上27场以民族和宗教为诱因的军事冲突中，亚太有些地区一直是热点，其中重要的有印巴在克什米尔的战争，斯里兰卡信仰佛教的僧伽罗人与信仰印度教的泰米尔人的武装冲突，中亚地区很多穆斯林国家和西亚阿富汗伊斯兰教内部派别之间的斗争，等等；再次，由于亚太地区社会和民族矛盾日益加剧、尖锐，反映各社会集团利益的新宗教也不断涌现，这些新宗教千姿百态，规模大小不一。有的从传统的宗教中杀出，强调个性化，力图与当前亚太社会的政治、法律道德或新的科技相呼应，致力于和平、环保、社会公益、妇幼和修身养性等事业，它们一般注重宗教教义的研修而不重视宗教仪式、戒律的遵行；另一类与上述不同，有着强烈的反传统、反时代、反社会、反道德的倾向，信仰狂热，欺骗性和破坏性极大，最典型的如日本出现的奥姆真理教等；第四，由于东西方之间经济、交通的频繁接触，信息的高速传递，各宗教之间人员的交流，因而各宗教之间信仰的融合正在增强，出现了普世化或国际化的特点。这不仅表现在产生了很多新的普世或联合的宗教，而且也表现在传统宗教内部派别之间的联合，并且出现了很多普世性的国际组织，如佛教建立了“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印度教建立了“世界印度教大会”，伊斯兰教建立了“世界穆斯林大会”、“世界伊斯兰联盟”等，耆那教、锡克教也有各自的国际联合组织。这些国际组织在国际政治和社会运动中常常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最后，是宗教正在日趋世俗化、政治化。不少宗教为了迎合时代的需要，提出了世俗化、大众化和现代化的口号，并与政治结下了不解之缘。目前亚太地区有不少国家在宪法中宣布某一宗教为国教，或者规定了国家的宗教性质和意识形态；有些国家还把宗教的教义作为国家立法、司法的指导原则或政策的依据；有的政党、社会

团体高举宗教的旗帜，以实现宗教的目标和号召。很多宗教政党不是以宣教而是以参政、议政为主，有的虽则标榜世俗主义，但与宗教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的选民极大部分是同一宗教的信徒或者同一种姓或社会职业集团。因此，宗教在国家政治生活中有着重要的作用。从以上亚太地区宗教发展的几个趋势中可以看出，宗教对人民群众仍然有着极为重要的影响，如果不深入了解、学习和研究他们的宗教及其文化，也就无法了解亚太人民的精神生活、习俗风尚以及他们赖以生存的社会物质环境、民族关系和政治结构等。

# 第一篇

## 东北亚地区宗教

# 第一章

## 日本宗教

### 第一节 日本传统宗教的历史回顾

日本的传统宗教主要是神道教和佛教，基督教的历史比较短暂。

#### 一、神道教的历史发展

神道教（简称神道）是日本固有的民族宗教，它是在日本民族固有的自然崇拜、祖灵崇拜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精神行为的传承。在长达2000多年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曾吸收了亚洲大陆传来的佛教、儒学、道教等思想，经历了原始神道、神社神道、国家神道、神社神道

与独立神社并存的几个历史发展阶段：

### 1. 原始神道

根据考古发现，在绳文时代（距今10000年左右），原始人囿于自然力的束缚，把许多自然物和自然现象作为人牛存力量的源泉、丰富的象征和避邪驱恶的神灵加以崇拜；这些可以视为神道信仰的端倪。

原始神道形成于弥生时代（前2世纪—后3世纪）前期。这时日本开始种植水稻，并建立农耕生活的定居共同体。为了祈求神灵护佑农业丰收，以及在丰收之后答谢神灵的恩惠，举行祭祀仪式，逐渐形成了原始神道。祭祀对象也由自然力、自然现象（自然神），逐渐扩人为祖先、氏族首领（氏神）、地域开拓者（地域神）和职业集团的祖师（行业神）。祭祀时，首先是选择一定的洁净场所，种植常青树（神篱），或选择一定的岩石，用石头围砌起来（磐座），作为祭祀场所（圣域）。进入古坟时代（3世纪），祭祀仪式逐渐复杂起来，修筑起临时房舍，并在里面放置神灵依附的物件（镜、剑、玉），称为“依代”。天长日久，临时房舍被永久性的社殿取代，依代物品被视作“神体”。中国文献《魏志·倭人传》里记载的邪马台国（3世纪）女王卑弥呼“事鬼道，能感众”，这个“鬼道”可能就是指原始神道。日本文献《古事记》、《日本书纪》、《风土记》、《万叶集》、《古语拾遗》等所记载的神证、祭祀、巫术、习俗等，大体就是原始神道的情况。

### 2. 神社神道

3—8世纪，随着祭祀场所由临时性变为固定的社、宫、祠，神社神道逐渐形成。神社神道包括祭祀皇室天神的皇室神道和普通神社神道两部分，前者一直居神社神道的核心地位。5世纪大和政权统一日本，神道也形成了以天皇家氏族神为中心的一套天神地祇系列和祭祀仪式，天皇原先只在宫中设殿祭祀皇室氏神（天



照大神），天皇与神器（神体）共居宫中，称“同殿共床”。5世纪中期，由于瘟疫和部民起义，天下不太平。神道认为是天神不愿与人神（天皇）共居官中所致，于是神体被迁出宫外。几经迁徙变化，在垂仁天皇时创建了伊势神宫。以后伊势神宫一直是神祇神道的中心。

飞鸟时代（593—710），佛教开始传入，受到佛教寺庙建筑的影响，神道开始大规模建筑社殿。随着国家制度逐渐完备，神道也逐渐体系化、制度化。7世纪末，伊势神宫的斋宫制①、式年迁宫制②逐渐完备，祭祀逐渐国家化、定式化。在《大宝令》（710）和《养老令》（718）等律令中，规定中央国家机构中设置神祇官，管理神祇、祭祀及祝部、户部的名籍，总揽神社行政大纲。还区分了祭礼的轻重、神社的等级差别，建立了登记神社的名簿（官社账）。这些都表示神祇制度的确立，神社神道最终形成。

至此为止，神道还只有祭祀礼仪，没有教义，后来，逐渐接受了佛教和儒学等外来思想的影响，才逐渐形成神道自己的理论，8—18世纪，神社神道形成了各种理论神道派别。

佛教初传日本时，曾借助神道信仰，把佛陀说成是“异域的神”来使人接受。奈良时代（710—794），佛教在国民生活中的影响和地位变得越来越重要，神道也受其影响而发生了新的变化，出现了在神社中建立神宫寺及神前读经等神佛结合倾向。平安时代（794—1184），进一步发展成“本地垂迹说”，主张“神和佛本来就是同一的，本底（佛陀）在印度为佛，而为普渡众生而垂迹日本就是神”。进而发展成以佛教天台宗“一念三千”、“三谛圆融”的理论来

① 斋宫制，每当天皇即位，要选定在伊势神宫服务的内亲王或女皇，称为斋宫。此制度开始于崇神天皇时代，到崇峻天皇时废止。在文武天皇时代，于伊势多气郡竹乡设立了掌管斋宫事务的机构斋宫寮。

② 式年迁宫制，神道教的重要祭祀仪式，天皇天皇时定为伊势神宫，每20年翻造社殿并举行隆重祭祀的制度。

解释神道的“山王神道”（也称天台神道、日吉神道），以及用佛教真言宗“金刚界”、“胎藏界”原坦来解释神道的“两部神道”。“山王神道”和“两部神道”是以佛教思想为主的神佛结合神道，法华神道、御流神道、三轮神道、云传神道、立川流神道是它们的支派。

镰仓时代（1184—1333），统治者源赖朝鼓吹神国思想，采取支持神道的政策。伊势神宫外宫弥彦度会氏，创立了以神道为主，儒佛为从的伊势神道。室町时代（1336—1573），吉田兼信继承反本地垂迹说和神国思想的传统，创建吉田神道（惟一宗源神道）。伊势神道和吉田神道是神道势力的复兴，虽然它们自我标榜独树一帜，但在理论和礼仪方面仍受信佛老庄的影响。

江户时代（1603—1867），儒学成为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特别是朱子学成为德川幕府的官学。神道吸收儒学的思想，出现了神儒结合的神道派别。有吸收儒学和易经为主要内容的“度会神道”；推崇儒学伦理，强调忠孝之道的“理学神道”（吉川神道）；林罗山的“理当心地神道”；集神儒结合大成的“垂加神道”。此外在藤原惺堂、贝原益轩、山鹿素行、中江藤树、熊泽蕃山等儒学家的思想中，也可以或多或少地看到神道思想的影响。江户时代中后期，本居宣长、平田笃胤排斥佛及一切外来思想，主张恢复古道（纯神道）的“复古神道”，实际上仍保留了儒、佛甚至基督教的影响。其中“垂加神道”和“复古神道”的影响最大，在后来的上政复古和明治维新中起了很大的作用。江户时代是日本封建制度的全盛期，神社也出现了复兴和发展的趋势。神社的经济基础雄厚，除伊势神宫外，伏见的稻荷神社、赞岐的金比罗神社、安艺的严岛神社、近江的多贺社、尾张的津岛社、江户的山王社及神田明神、京都的天满宫和祇园、大阪的天满大社等，在百姓中均享有较高的威望。

上述的理论神道的各派别一直延续至明治维新前夕，它们对近代和近世的文化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江户时代末期，在佛教权威衰落、倒幕维新、社会改革呼声日高的背景下，在传统神道信仰

的基础上，结合民间的咒术和民俗信仰，吸收儒学、佛教、基督教等的教义，形成了一批产生于下层民间的黑住教、天祖教、金光教等教派神道派别。

### 3. 国家神道

明治维新以后，新政府为了利用神道作为恢复皇室权力和统一国家的工具，神道被定为国教。神道进入国家神道的发展阶段。

明治初年至明治20年（1868—1888）为国家神道的形成期。1868年太政官宣布“祭政一致”，把全国神社划归政府直接控制，强令神佛分离，清除神道中的佛教影响。1869年天皇亲谒（参拜）伊势神宫。以后又颁布了《天教宣布之诏》，将全国神社分为官社（官币社、国币社）、府社、乡社、村社和无格社（无等级）五等，按照中央集权的方式加以编组。1871年配合户籍法进行“氏子调查”，取代了江户时代由佛教管理户籍（檀那制度）的制度，改由神社参与户籍管理，控制全体“氏子”（国民）。1872年，下达“身行敬神爱国之旨”、“心明大理人道”、“奉裁皇上，遵守朝旨”三条教则，作为教化国民的近代天皇制的宗教、政治的基本意识形态，并进一步充实制订了“十一兼题”、“十七兼题”等说教。由于受到文明开化的冲击和佛教、基督教的抵制，在具体实行过程中，政府不得不采取了一些缓和措施。经过20年的努力，终于将以神社信仰和皇室神道为核心的传统神道，改组成带有强制性的祭政一致的国家神道。

从帝国宪法颁布（1889）至日俄战争（1905）为国家神道教义形成期。根据帝国宪法规定，国家神道作为超宗教的国家祭祀，驾临于其他宗教之上。1890年颁布《教育敕语》，把以皇祖、皇宗为核心的国体作为教育的根本思想，即所谓“国体教义”，以命令的形式，将“敬神崇祖”、“无私不公”、“忠于天皇”作为国民基本道德规范。《教育敕语》承担了国家神道教典的功能，标志着国家神道教义的完成。在中日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中，国家主义思潮高涨。

国家神道又增添了祈祷战争胜利和武运长久的新的宗教功能，代表国家神道军事性质的神社（如靖国神社）成为国体教义的重要支柱。

明治末年至昭和初年（20世纪初—30年代初）是国家神道制度的完成期。以国家行政手段（内务省）对神社进行了整顿，规定了神社行政制度，规定了官币礼、国币礼的经费由国库开支的制度。《皇室祭祀令》（1908）、《神宫祭祀令》（1914）又对祭祀制度作了规定。从行政、经济、祭祀等方面建立了一系列近代神社的制度，标志着国家神道最终在制度上完成。随着日本由自由资本主义向帝国主义的过渡，社会矛盾激化，政府为了镇压日益高涨的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运动，国家神道又被作为统制各种宗教，“善导”国民思想，镇压民主进步思想的思想工具。

20世纪30年代初至40年代中（30年代初—1945）是国家神道成为军国主义国教的时期。“九一八”事变以后，军国主义恶性膨胀，出于对外扩张侵略和对内加紧控制的需要，国家神道也发展到了顶峰，成为军国主义的国教。1939年，制定了《宗教团体法》，将所有宗教纳入神、佛、基三大系统，强制各派合并，取缔与国体教义相违背的新宗教派别，将各种宗教强制纳入战争体制。以皇纪2600周年（1940）为契机，重新设置神社院，再次确认国家神道的国教地位。国家神道的教义又进行了军国主义的强化，加进“圣战”和“八咫一字”<sup>①</sup>的内容。国家神道完全成为军国主义对内从精神上控制国民，对外为侵略战争服务的工具。太平洋战争末期，日本遭到毁灭性打击，国家神道还叫嚷“神州不灭”、“神风必吹”，企图鼓舞士气，挽救败局。直至战败，根据《神道指令》，才废止国家神道，从而结束了国家神道近80年的历史。

<sup>①</sup> “八咫一字”，八咫指天之八咫，国家神道宣扬“八咫一字”的教义，意谓其并非全世界而成为一个国家。

## 二、佛教的历史发展

6世纪初，中国的佛教经朝鲜传到日本。552年，百济明王进献金铜释迦像一尊和经论、幡盖等物，并上表赞颂弘布佛法之功德。天皇应大臣苏我宿禰稻日的请求，将佛像授予他。稻日舍山自家房舍安置佛像礼拜。这是佛教正式传入口本的开始。由于接受和传播佛教，与学习大陆的政治制度、建立中央集权制的国家需要有关，所以得到迅速的传播。至7世纪初，全国已有寺院46所，僧尼1300多人。初期日本佛教的发展，与圣德太子（574—622）的大力提倡是分不开的。645年，日本发生“大化革新”，从中国回来的僧旻、高向玄理等学问僧和留学生，是这场改革的骨干。大化元年（645），天皇颁布兴隆佛法的诏书，首次任命了“十师”，设置了“法头”，国家向脱籍的僧尼施给土地，拨款兴建寺院。685年下令各户设置内佛礼拜。由于国家的支持，使佛教的传播和发展进入一个新时期。从此佛教逐渐遍及日本各地，至7世纪末，全国已有寺院540多座。

### 1. 奈良佛教

奈良时代（710—794），佛教继续直接或间接地从中国传入，形成了日本的三论、成实、法相、俱舍、华严、律宗，称为“奈良六宗”或“南都六宗”。

629年，曾入唐从吉藏学过三论宗的高丽僧人慧灌到达日本。他奉旨讲三论教义祈雨，获得成功，又在宫中讲“八不中道”教义，兴隆三论佛法，开创了日本的三论宗。653年道昭入唐，直接求教于玄奘，回国后，开创日本法相宗。天平年间（720—748）曾入唐留学，亲受贤首大师传授、精通华严奥义的新罗高僧智谌抵达日本，并开讲《华严经》，讲席延续三年，开创日本华严宗。佛教传到日本后，因本身不具备“三师七证”的条件，僧尼需要渡海到百济受戒。

653年遣光入唐求律，在唐23年。733年日僧荣睿、普照奉旨入唐求律。735年中国道昭和尚受劝请到日本传播律宗、鉴真和尚受荣睿、普照二僧劝请，五次东渡失败，终于在753年12月，率弟子24人到达日本。次年设戒坛，为天皇、皇后、太子等400多人受戒，从此日本才有律宗传承。757年，鉴真率弟子运用唐代先进建筑工艺，营建唐招提寺；鉴真去世前，弟子们用漆夹纆的工艺为真制作坐像一尊，完好保存至今。此外鉴真在校刻佛经、书法、医学、建筑、雕塑、绘画、豆腐、饮食、酿造等工艺技术方面，对日本均作出了贡献。

奈良时代的佛教制度日趋完备，从僧官设置、僧位授予、僧尼的品行、衣食住行均有详细规定。佛教已成为镇护国家的要法，与政治关系密切。僧侣染指政治，朝廷支持佛教，对僧侣待遇优厚。寺庙都建于城市中，称“都市佛教”。此期末，僧侣在朝廷支持下，放债牟利，兼并土地，秽乱法门，逐渐表现出坠落倾向。

## 2. 平安时代的佛教

平安时代（794—1184），奈良佛教继续延行，又有日本天台宗和真言宗创立，称为“平安二宗”；整个平安时代，日本佛教史上称为“天台宗和真言宗时代”。

804年，最澄（767—822）入唐求法，先在天台寺从道邃、行满学天台教义，受菩萨大戒。又从颛然学习牛头禅，从顺晓受三昧深顶。回国后开创日本天台宗，建大乗戒坛，以10重戒48轻戒取代248具足戒。他所开创的日本天台宗，除继承中国天台宗“三谛圆融”、“一念三千”的根本思想外，还融合圆、密、禅、律四宗，“圆密一致”、“四宗合一”，被称为“台密”。教戒一致、台密合一、鲜明的护国主义，是日本天台宗的特点。二代座主圆仁（793—864），曾于838年入唐求法，在唐10年，曾到五台山、长安及其他各地，精研圆教止观玄旨，受密教深顶，又接触了禅和净土，学习梵文。其间适逢会昌法难，备受艰辛。他的《入唐求法巡行礼记》是研究当时

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宗教的宝贵资料。天台宗的教义还影响到神道，形成了神佛结合的“山上神道”。

804年，空海（774—835）与最澄一起入唐求法，从惠果受胎藏、金胎两部曼荼罗秘密法，并受传法阿闍梨灌顶，学习了梵文。806年携带内外经卷、典籍216部，曼荼罗祖师像10幅、真言乘道具9种，以及包括佛舍利80粒在内的惠果大师付嘱物13种回国，开创日本真言宗，被称为“东密”。空海的真言宗，继承印度和中国的密教基本理论，但对密教的教相判释作了新的解释，阐明了佛教的终极妙意在于密教。因而使日本的真言宗大大繁盛，成为平安时代最有影响的派别。真言宗的理论还影响到神道，形成了神佛结合的两部神道。

平安时代的佛教继续受到中国佛教的影响。此时继续兴建寺院、完善制度。寺院都建于名山大川之中，开始了日本“山岳佛教”时代。此时的佛教已不如奈良佛教那样与政治联系密切，从政教合一转变为政教并立，佛教的任务是祈求国家平安。天台、真言宗以“贵族宗教”的面貌出现，并出现了神佛结合的现象。前代佛教各派（奈良六宗）虽继续延行，但表现出衰落的趋势。平安时代末期净土和禅开始流行。

### 3. 镰仓佛教

镰仓时代（1184—1333）政权转到武士手中，统治者对佛教采取支持政策。该时期是日本佛教的重要时期，除前代诸宗派继续延行外，还产生了日本的净土宗、禅宗，以及日本特有的净土真宗、日莲宗和时宗等新宗派，标志着佛教的日本民族化最终完成。相对于前代（奈良、平安），新时期的诸宗派被称为“镰仓新佛教”。

早在佛教初传日本时，中国的称名念佛、往生西方净土的思想就传到日本，成为依附于各宗流行的净土思想，但一直未独立成宗。至本期，才由源空（1133—1212）开创日本净土宗。由于净土宗教义简单，方法易行，深受下层武士和庶民的欢迎。

禅宗也早在奈良时代就传到日本，但也只是作为依附于各宗的修习方法（禅学），并未独立成宗，开创日本禅宗的是荣西（1141—1215）。1168和1187年，荣西两度入宋，前后共居留6年。从临济宗黄龙派第八代嫡孙虚庵怀敞习禅，终得授正传大戒，承临济禅正宗法脉，受僧伽梨衣为附法信物。回国后，大力弘扬临济禅法，为日本临济宗的始祖。日本临济禅除了具有“单传心印，不立文字，教外别传，直指人心，见性成佛”的特点外，还具有“专为护国家利众生”的“护国主义”特点。以后又有大猷了心、圆尔辨圆入宋留学。宋末元初，中国禅僧兰溪道隆、兀庵普宁、无学祖元、镜堂觉圆、灵山洞隆、正澄清柏、大休正念、一山一宁等先后到达日本。对日本弘播临济禅法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曹洞禅传日的机缘可追溯到9世纪末，日僧能光入唐，从洞山良价学禅，并得其心印。但是，能光死于中国，未能将曹洞禅传回日本。1223年，道元（1200—1253）入宋，在天童山从洞山良价第十四代正传长翁如净习默照禅，随侍四年，终得承其法脉，并得曹洞宗第八代祖芙蓉道楷所传之法衣、顶相、嗣书等。1227年回国，开创日本曹洞宗。道元回国后，中国禅人东明慧日、东陵永柔抵日，大力弘布默照禅风，对曹洞宗的传播作出了很大贡献，为日本曹洞宗的二、三传。但东明、东陵的法脉延续不久即断绝，唯有道元之法系一直延续至今。

日本禅宗由于传入者与所承法统的不同，历史上形成了24个支派，称为“禅宗二十四流”。日本禅宗在理论上承袭中国禅的“本性是佛”、“无念为宗”、“顿悟成佛”的基本教义，同时也具有宋代禅宗灯录、语录的特点。在方法上继承了临济“禅话”和曹洞“默照”的修行方法，同时也有自己与政治联系密切、兴禅护国和入世禅学的特点。所以，禅宗深得皇室、贵族的青睐和幕府将军的支持，特别受到武士的欢迎，历来有“武士好禅”的说法。临济宗得到朝廷、幕府的推崇，其影响主要在上层，信徒多为将军、武士。曹洞宗



主要在地方上传播，其影响遍及下层，信徒多为农民。故有“临济将军，曹洞土民”的说法。

先学天台、三论、法相诸宗教义，后皈依净土的亲鸾（1173—1262），1334年著《显净土真实教行信证义类》（6卷，简称《教行信证》），正式开创净土真宗（亦称真宗、一向宗）。净土真宗不太注重念佛，强调坚定的内心信仰（信心），“一念发起，平生业成。”坚信依靠佛的本愿力往生净土，是绝对的他力宗。亲鸾还提出“恶人正机说”，主张越是恶人越是阿弥陀佛拯救的对象。只要坚信阿弥陀佛，即使犯了大罪，死后仍可往生净土。该宗允许僧侣食肉娶妻，僧俗一样，在无戒律之上建立宗风。净土真宗的创立是日本佛教新派别的起始。

一遍（1239—1289）先学天台，后学净土，经过12年的精研念佛奥义，完全抛弃了圣道门，全心皈依净土教门。35岁左右，自号“一遍”，创立时宗。该宗不注重理论，不分智愚，不看佛凡，不考虑能否往生，只注重念佛的“实践”。认为一心不乱，专念阿弥陀佛名号，死后即可往生。该宗僧人携念佛札、化缘钵，巡游传道，边走边唱，个个擅长和歌、谣曲。时宗也是日本的新佛教派别。

镰仓时代产生的另一个具有影响的新佛教派别是日莲宗，创始人日莲（1222—1282），出身于贫苦渔民之家。16岁出家，先学真言和天台教义，后游历各地，与诸宗高僧相交。日莲认为在“末法”时代，惟有《法华经》及其题目“妙法莲华经”五字才能拯救众生。1253年在家乡清澄山开创日莲宗。他将净土、禅、真言、律诸宗斥为“邪教”，认为当时连年发生的灾荒、饥馑、瘟疫是盛行邪教的结果。宣传“念佛（净土）是无边的地狱之业；禅宗是天魔的作为；真言是亡国的恶行，律宗是国贼的妄说”，因此触怒了其他宗派和当局，被诬为“狂汉”，受到驱逐。虽经受了种种法难，日莲仍锲而不舍弘布法华经，被其感化者渐多。1260年，他将其主张写成《立正安国论》上书给幕府将军，结果又被以“诬言惑众罪”流放伊豆。

1268年，忽必烈攻打日本消息传来，日莲认为这正证实了《立正安国论》的箴言，再次劝告幕府按《法华经》功德行事，结果再度被流放佐渡。日莲宗以《法华经》为唯一经典，但不取天台宗“融会”（圆密一致）教义，提出了自己的“三大秘法”，即“本门本尊”（日莲手书的“南无妙法莲华经”七字題目）；“本门題目”（口唱“南无妙法莲华经”七字題目）；“本门戒坛”（此七字題目即为无作阿赖戒）。只要口唱这七字題目，即表示皈依本尊，可使身口意三业清淨，生起无上智慧；只要不倦地唱此七字題目，就是修持妙戒，去尽见思、尘沙、无明，止恶扬善，成就功德。日莲歿后，其二、三传弟子将它传遍各地，成为镰仓时代最有影响的佛教派别。

#### 4. 室町时代的佛教

室町时代（1336—1573）没有新的佛教派别产生，前代诸宗各自延行沉浮，而净土、日莲及禅宗一直持发展势态。禅宗模仿宋制，临济宗建起了镰仓五山十刹及京都五山十刹，曹洞宗继续在地方上发展。以五山十刹为中心，禅僧们不但活跃于宗教舞台，而且唱和于文学领域，几乎垄断了当时的日本文化。他们还将中国的朱子学、阴阳学传到日本，对日本的武士道、茶道、书画艺术无不发生重要的影响。室町末期是战国时代，封建领主间的连年战争负托，最终都转嫁到农民身上，农民生活非常痛苦。那些不拘形式、不分贵贱、只注重信念的新宗教派别，成了农民们心中幻想的太阳。净土真宗在1488年加贺国起义、1531年北部一向宗起义、1532年大和一向宗起义、1563年参州一向宗起义中起了积极的组织作用。

#### 5. 江户时代的佛教

江户时代（1603—1867）是日本封建制全盛期，前代诸宗继续延行。德川幕府为巩固封建秩序，确立了各礼制度。对佛教也制定了《诸宗诸法度》。幕府设置“寺社奉行”管理宗教事务；明确了

门迹、院家的等级；完善了本末制度。天草起义（岛原一揆）之后，为了推行锁国政策和禁止天主教，强制推行“宗门改”，强令百姓挂籍于佛教寺院之下，形成了严格的寺檀（寺院及信徒）关系。随着政治中心转移到江户，关东地区的佛教有较大的发展。诸宗中，禅宗、天台、净土最亲近德川家。

1654年，中国禅僧隐元（1592—1673）来到日本，开创日本的黄檗宗，禅风盛于关东一带。从此日本禅宗形成了临济、曹洞、黄檗三足鼎立的局面。

江户时代，儒学取代佛教成为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儒学家中不少持排佛态度，加上国学家也力主排佛。江户末期，一度形成“废佛毁释”运动，对于佛教是个沉重的打击。加上僧侣本身的堕落，使得佛教沉沦于衰败的境遇之中。

## 6. 近代佛教

明治维新以后到宪法公布（1889），政府对佛教的政策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868—1872）：出于确立资本主义制度的需要，1868年颁布了神佛分离令，命令出家的贵族复饰，废止宫廷内的佛教仪式。后来又解除食肉、带妻、蓄发的禁令，并把神道定为国教，强调人们“敬神爱国”，一度形成了“废佛毁释”运动，全国发生毁坏佛像寺庙、僧尼还俗的现象。加上启蒙运动蓬勃展开，文化教育与科学技术的发展，使得佛教处于非常尴尬的境地。佛教为了对抗废佛毁释，发起了“护法运动”。

第二阶段（1873—1877）：在明治初年社会变动的混乱中，政府看到佛教对下层人民尚有“充分说教”的教化能力，于是改变了对佛教的压迫政策，改为利用方针。1875年废除大教院，各宗分别设置学林、学校。1876年天皇追赐真宗开山祖师亲鸾以“见真大师”谥号。1877年又废除教部省，设置内务省社务局，改对佛教的直接控制为间接控制。

第三阶段（1878—1890）：佛教重新努力为夺取正统思想的正席而开始“上升运动”。这时云照和尚提出了佛教国教化的主张。1885年政府内部发生文教政策争论，又一次为佛教上升提供了机会。宪法颁布，确定了信仰自由政策，形势再度对佛教有利。此时，天皇先后追赐了“承和大师”（道元）、“慧灯大师”（莲如）、“月轮大师”（俊岭）、“慈航大师”（真盛）等谥号。此后又承认了许多宗派的分派、独立，1885年恢复了旧迹称号，各宗规定了宗制、寺法，各设管长。明治时代，佛教共有法相、华严、天台、真言、融通念佛、净土、临济、曹洞、真宗、日莲、时宗、黄檗等十二派。各宗制度也大体完备，制订了推举管长、座主、长者、僧首的制度。各宗在东京设办事处机构，地方上设教区、教务所，分选区选举“议员”，每年（或3—5年）召开“议会”，协助解决各宗大事。大体上完成了佛教体制的现代化。在文化教育方面，各宗竞相兴办学校，举办各种福利事业，派人出国留学、考察，出版书籍。佛教又重新获得了发展。直到战前，日本佛教被建制为13宗56派。

战争期间，为了配合对外扩张侵略，对内加紧控制，政府制定了《宗教团体法》，又将原来的13宗56派统合改组为13宗28派，还成立了“大日本宗教报国会”（1941）、“大日本战时宗教报国会”（1944），佛教被纳入战争体制，直至战败。

### 三、基督教在日本传播的历史回顾

相对于神道、佛教，日本基督教的历史比较短暂。它在本国的传播发展，是进入近代以后的事情。但是，它的早期传播，却可追溯到战国时代（1477—1573）和安土桃山时代（1573—1603）。

1549年8月15日，葡萄牙天主教士扎鲁埃尔在日本鹿儿岛登陆，并巡历了平户、博多、山口、堺（今大阪）、京都、丰后（今大分县）等地。1551年11月离去，但留下了传教士多莱斯在日本传教。这可

作为天主教初传日本的开始。人们把它称为“切支丹宗”（切利支丹）。1570年葡萄牙教士卡尔拉尔和意大利教士奥尔曼德诺来日，在天京一带传教。当地的封建领主为了得到洋枪洋炮和贸易的好处，对传教士采取比较友好的态度。织田信长为了谋取统霸业，采取了支持天主教的政策，使天主教逐渐在日本得到传播。1569年日本有天主教信徒25600人，主要集中在西部地区。1590年，全国信徒已超过24万人。由于天主教势力的发展最终将危及封建领主的根本利益，所以织田信长的后继者丰臣秀吉停止了支持天主教的政策，实行禁教。但是禁教措施直到江户初期才真正实现。

江户初期，德川幕府为了巩固封建制度，采取了种种旨在强化封建统治的改革措施，激化了农民与封建领主的矛盾。1637年，九州天草地区的农民天主教信徒，不堪忍受封建领主的压迫，“我们都是上帝的儿女”、“土地也是上帝的”，凭什么理由要给领主交租了？在基督教平等精神的鼓舞下，农民们揭竿而起，发动了著名的“天草起义”（岛原一揆）。起义军打败了当地的封建领主，占据岛原城。幕府调集10万大军，在荷兰兵舰支援下，从海上炮轰岛原城，才将起义镇压下去。天草起义促使德川幕府真正决心“禁教”和“锁国”。实行“宗门改”，强迫天主教徒“踏绘”，放弃天主教信仰，归籍于佛教寺院。传入日本80多年的天主教被禁绝。以后，虽然还有残留的原天主教士（不干斋·巴鼻庵）和新潜入的传教士（西多蒂）等在一定场合宣传过天主教的神创说，但这些只是反映了哲学思想领域里朱子学与天主教神创说的斗争，并非宗教意义上的天主教的传播。天主教再度在日本传播是近代以后的事情。

江户末期，西方殖民主义势力威胁日本。1853年，美国海军准将佩利率领舰队（“黑船事件”）迫使日本签订《日美友好条约》（《安政条约》，1854），日本宣布门户开放。明治维新以后，宣布废

止江户时代颁布的禁教令（1873）。基督教和西方的其他影响，随着“文明开化”的潮流一起涌入日本。

在被禁绝200多年后，再度将天主教传入日本的是法国传教士。他们来到日本，在东京、神奈川、长崎、函馆建立天主堂，恢复传教活动，并逐渐发展到新潟、兵庫、大阪等开放城市。划定南北两大教区（代牧区），制定教阶，向全国派遣巡回传教士。随后各国天主教团体相继派人来日传道。他们通过办学校、医院、孤儿院等文化教育慈善事业，并支持北海道的农业、畜产的开拓事业，影响逐渐扩大到上层社会和基层民众。

东正教的传入与门户开放后俄国势力深入日本有关。1859年、1861年，俄国东正教总部两度派祭司来日，以函馆为中心进行传道。初期的信徒大多数是在戊辰战争中失败的原仙台藩武士。以后东正教会利用这批人为骨干，在仙台、东京、水泽、盛冈、名古屋、冈崎、大阪、京都等地设立教会传道，进而遍及各地。至1880年，已有信徒6099人，教务所96所，宣讲所263所。日俄战争中，东正教发展势头受挫，处于停滞状态，不久稍有回升，至大正初年，信徒发展为45000人。不久，俄国爆发十月革命，日本东正教会失去了俄国总部的经济支持，信徒减至26769人（1918）、26896人（1919）。日本东正教会被迫从经济上、教务上自立。1919年制订了《日本东正教宪法》。日本东正教会独立以后，虽然努力在全国各地巡回传教，并深入朝鲜、中国东北等地化缘集资，于1929年重建了因震灾被毁的复活大圣堂，但社会影响力渐渐失却，信徒锐减至13000多人（1929）。

基督教（新教）首先由美国人传入。安政条约给予美国人建立教堂传教的权利。1859年，美国圣公会、长老会、改革派教会先后派人到日本，考察在日本传道的可能性。接着各教会的传教士纷纷跨越波涛汹涌的太平洋来到日本。至1873年2月，已有60多名传教士携带家眷到达日本。他们首先向各自所雇用的日语教师

和仆人传道，进而通过教授英语及科学技术、医治疾病等渠道，与一般民众接近，在200多年禁教之余波及攘夷情绪高涨的世情下，小心翼翼地开展传道工作。他们组织雇用的日语教师，将汉译的《马可福音》、《约翰福音》译成日文。先后为矢野元隆（原针灸医师，1862）、庄村助右卫门（熊本藩武士，1866）、村田若狭（佐贺藩重臣，1866）、綾部恭（1866）等人实行了洗礼。日本终于有了第一批基督教徒。到禁教令撤销以前，全国已有新教信徒20多人（1871）。基督教在日本的早期传播中，熊本学校、札幌农学校、新潟襄的同志社、横滨英语学校起了很大的作用，它们用集体受洗礼的方式，发展了大批信徒。特别是由于河野广中、中村正直、村村正久、内村鉴三、海老名正彦、松山高吉、小崎弘道等社会名流的人教，使得基督教的势力不断扩大。

由于基督教宣扬的平等精神与启蒙思想家的“文明开化”和自由民权运动者的主张具有认同的方面，所以得到了启蒙思想家和自由民权运动者的支持，基督教在文明开化运动和日本近代化中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又因为基督教信仰的自由平等精神与天皇制和国家主义精神相抵触，所以也受到了种种迫害。在战争期间，基督教各派也和其他宗教一样，受到国家神道的统制，被纳入战争体制，“守望台”（前译“灵台社”、“瞭望台”）、耶稣基督之新教会、三教会则因反战而遭到镇压。

## 第二节 战后传统宗教的变迁

1945年8月，日本政府宣布无条件投降。战败后，作俑者军国主义的急运解体，以国家神道为核心的战时宗教体制随之崩溃。战后日本宪法重新规定了信仰自由政策，揭开了日本宗教史上新

的一页，传统宗教和新兴宗教出现了繁荣景象。

战后不久，盟军总部发布《废除对政治、民权及信仰自由的限制》的指令（1945年10月），确认了信仰自由的原则。两个月后，又发布了《关于废除政府保障、援助、保全、监督及弘布国家神道、神社神道的文件》（即《神道指令》，1945年12月15日）。指令确立了政教分离的原则，停止国家从政治和经济上对神道的任何支持，禁止政府与神道发生任何官方关系；废除过去政府发布的所有关于神道的官方命令；废除一切公立的神道教育机构和研究机构，撤销公立学校中的神道课程，从教科书中删除一切神道教义，私立学校虽仍可以进行神道教育和研究，但不得接受国家的资助，不得利用宗教宣传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撤销公共场所的神棚和一切神道象征物，政府公务员不得以官方身份参拜神社及参加神道仪式；对所有公民不得以信仰或不信仰宗教加以歧视。两周以后，又废除了战前的《宗教团体法》，公布了新的《宗教法人令》（1945年12月28日）。规定任何宗教团体都可以通过申请，成为宗教法人。

1946年元旦，天皇发布了《关于建设新日本》的诏书（即《人间宣言》）。宣言说：“朕与尔等国民之间的纽带，是靠始终互相的信赖和敬爱而联结的，不是靠单纯的神话传说产生的，也不是基于把天皇作为现身神，并且把日本国民作为优于其他民族的民族，进而具有能够统治世界的命运的虚构观念……”<sup>①</sup>天皇通过发布诏书，否认自己为现身神的身份，承认天皇制的神话是虚构观念，从而在根本上否认了几千年来皇统即神统、万世一系、三位一体的神话，否认了天皇制赖以存在的理论基础。在人们的观念中产生了180度的大逆转，对战后的民主改革和人们观念的转变，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1946年11月，战后宪法颁布（1947年5月实行），从根本法高

<sup>①</sup> 村上重良：《国家神道和议会宗教》，吉川弘文馆1982年版，第92页。



度确立了信仰自由和政教分离的原则。新宪法规定：“对任何人的信仰自由都给予保障。任何宗教团体都不得从国家接受特权或行使政治上的权利。对任何人都不得强制其参加宗教上的行为、庆祝典礼、仪式或活动。国家及其机关都不得进行宗教教育以及其他任何宗教活动。”<sup>①</sup>还规定“公款及其他国家财产，不得为宗教组织或团体使用、提供方便和维持活动使用，也不得供不属于公家慈善、教育或博爱事业支出或利用。”<sup>②</sup>

上述条款保障了国民信仰自由和政教分离的原则。即信仰自由是国民的基本自由权，是否信仰宗教纯属个人私事。为了保障信仰自由，必须做到政教分离，即保持国家政权的无宗教性，不允许国家政权保护、优待、支持宗教，或支配、管制、监督、指导宗教。既不因国家支持宗教而威胁到无宗教信仰的国民的权利，也不因国家支持某种特定宗教而威胁到信奉其他宗教国民的权利，从而保证了真正信仰自由这一国民精神行为的基本自由权。这些条款及措施，得到了国际和国内民主主义势力的支持，在宗教界和国民生活中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1951年4月公布了《宗教法人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这是上述宪法条款的具体化。

## 一、战后神道教的发展

信仰自由和政教分离原则的确立，受打击最大的是神道教。根据《神道指令》，作为国教达近80年之久的国家神道迅速解体。以伊势神宫为首的官、国币社失去了国家宗庙的性质，降为民间宗教。虽然内务省及神道界曾提出，伊势神宫自古以来与皇室一体，

<sup>①</sup> 《日本国宪法》第一章国民的权利与义务，第23条。

<sup>②</sup> 同上第七章财政，第89条。

应将它划归宫内厅，但遭到盟军总部的拒绝。然而，按照《神道指令》的规定，为保护日本的民族宗教信仰，允许神社神道在清除国家神道的国家主义和军国主义因素之后，作为与国家、政治无关的民间宗教存在。于是，1946年2月，山原阜典讲究所、大日本神祇会、神宫奉斋会三个团体发起，以伊势神宫为本宗，组成神社本厅，并注册成为宗教法人。它管辖全国近8万个神社，在地方设立都道府的神社厅作为基层组织。不属神社本厅管辖的3万多个神社，它们为独立神社，或是组成小规模的地域性联合组织。

由于神道教在战争期间充当了对内从精神上控制国民，对外参加军国主义扩张的不光彩的角色，所以战后威望显著下降。加上盟军总部支持基督教，以及战后利用自由发展机会而蓬勃发展的新兴宗教的发展，神道在战后初期明显萎缩。特别是地区性的小神社，由于战争灾害和土地改革的影响，失去了农村中有势力集团（地主）及氏子的支持，处境非常困难。许多神社的祭祀已经习俗化，神官仅起执行礼仪的职能。由于神社经济衰败，有50%的神官不得不依靠兼职维持生活。只有神社本厅所属的少数与皇室有关的神社，以及以现世利益为中心的著名神社，它们从国家那里得到了无偿（或部分有偿）转让的社地，保持了雄厚的经济基础，仍维持着繁荣的局面。

朝鲜战争（1950）及《日美安全条约》（1951）签订以后，形势发生了逆转。神道乘机积极开展活动，在城乡重新恢复氏子组织。神社本厅的领导层利用逆转的形势，企图恢复失去的昔日王座，公然要求复活国家神道。1952年，明仁立储时，宫中举行了复亡格调极高的太子立储典礼。自古以来，伊势神宫每隔20年要进行一次社殿修造，为此举行“式年迁宫祭”。1953年，神道教投入20亿日元，恢复了因战败而暂停的第五十九次“式年迁宫祭”。以此为转机，神社神道出现了复兴的气运。

由于靖国神社是军国主义的宗教设施，所以盟军总部一直对

它备有戒心。在“农地改革”中，国家向神社无偿转让土地，却未对靖国神社（地方称护国神社）转让，并禁止它合祀新的祭神。直至占领结束（1951）以后才重新给予转让。靖国神社重新获得了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1952年秋例祭时，天皇与皇后亲自参拜靖国神社，这是自战败时的“临时大招魂祭”<sup>①</sup>以来，天皇首次亲拜。翌年，皇太子又亲自参拜，并恢复了派敕使参加的制度。从50年代中期开始，以靖国、护国神社宫司会、神社本厅领导层、遗族会、乡友联盟（旧军人团体）等右翼团体为核心，掀起了旨在使伊势神宫、靖国神社国有化的“国家护持运动”。1958年，皇太子大婚，宫中隆重地举行神道仪式（“贤所神前之仪”）。1960年神道教宣布伊势神宫的神体（八咫镜）所有权属于皇室，这意味着承认伊势神宫（内宫）正殿的官方性质。1967年，恢复了“纪元节”并改名为“建国纪念日”，这意味着官方已部分地恢复了国家神道时代的某些祭日。1969年，自民党议员在众议院提出了一个旨在消除靖国神社的宗教因素，使其成为置于内阁总理大臣管理之下的特别宗教法人，每年由国库拨款3亿日元，使靖国神社国有化的“靖国神社法案”。由于该法案违反了信仰自由和政教分离的原则，遭到了广大国民的批判，也受到传统佛教、基督教和部分新兴宗教的反对。在众院连读五次均未通过，终成废案。

1965年，三重县津市在修建市体育馆工程奠基时，政府动用公款举行了神道仪式“地镇祭”，此事遭到纳税人的反对。该市部分议员以此举违反宪法第20条和第80条为由，提起诉讼。第一

<sup>①</sup> 地方护国神社举行祭祀“为国战死者”的灵魂“招魂祭”。靖国神社祭祀合祀的亡灵，称“大魂魂祭”，于每年春（4月30日）秋（10月23日）两季进行，白天皇或敕使参拜。如果天皇亲自参加（“亲拜”）则称“临时大招魂祭”。明治天皇亲拜7次，大正天皇亲拜2次，昭和天皇至太平洋战争爆发前就亲拜了12次，特别是1938年以后（包括侵华战争中的亡灵），每年春秋两季都亲自参拜。最后一次是战败以后的1945年11月20日举行的“临时大招魂祭”。

天津市地方法院认为“地镇祭”已丧失本来的宗教因素，成为一种习俗祭祀，作出了“不违宪”的判决。原告不服，上告名古屋高等法院。1971年名古屋高等法院驳回一审判决，判处津市举行“地镇祭”是违反宪法第20条的宗教活动，支出公款是违法行为。此案一直闹到最高法院。1977年最高法院判决津市“合宪”。自70年代中期以来，数届内阁总理大臣及阁僚，以公私身份参拜供奉着包括14名甲级战犯在内的靖国神社，一直是日本右翼势力篡改历史，否定侵略，美化战争活动的重要一翼。上述事例说明国家神道的复活动向。

随着日本经济高速发展，一些与皇室有关及“现世利益”（与民众日常生活有关）的神社拥有众多的参拜者，呈现出繁荣的景象：在具有宗教法人资格的81346座神社中，稻荷大社（总社设在京都伏见）居全国之首，在全国拥有32000多座分祀神社。被作为农业神、殖产兴业神、商业神、渔业神、屋神加以崇敬。居第二位的是八幡宫（总社设在大分县宇佐市），在全国拥有25000座分祀神社。祭祀皇室氏神天照大神的神宫（位于三重县伊势市）居第三位，在全国拥有18000处分祀神社。祭祀学问神菅原道真的天满宫（总社在京都北野）居第四位，在全国有10441处分祀神社。以下的次序是严岛神社、諏访大社、日吉神社、熊野神社、津岛神社、白山神社、八坂（祇园）神社、热田神宫、松尾神宫、鹿岛神社、秋叶神宫、金刀比罗神社。它们分别在全国拥有2000—600处分祀神社。

祭祀也相当繁荣，除了各神社举行的例祭、春祭、秋祭、神幸祭、迁座祭、合祀祭、元旦祭、神宫祭、节日祭、慰灵安镇祭等神社祭礼外，还有正月行事、节分、初午旨、七五三参等民间祭祀及家庭祭礼。根据《朝日新闻》1982年的调查，每年初诣（正月初一至初三新年里首次参拜神社）人数达全国总人口的58%。从事农林渔业者中，90%家中设有神棚；工商业者、管理人员的60%—70%家中

设有神棚。14年后（1995），该报再度进行调查，虽然家中设神龛者减少8%，但仍保持很高的比率。许多现代化的大型企业都设有自己的神社。以本行业的始祖神、守护神或所在地的产业神为崇敬对象，并要求全体职工参拜。如丰田汽车公司的丰田神社、三菱集团的土佐稻荷神社、三井集团的三田神社、新日本制铁八幡制铁所的高见神社、日立公司日立工厂的熊野神社、常盘兴产的山神社、秋田制铁的尾田多度神社、东芝公司的出云神社、资生堂的成功稻荷，等等。神道行事渗透于现代化企业，从奠基到落成、从开工到消防安全、从运输到销售等各个生产环节，成为现代化生产活动必要的宗教礼仪。甚至在当代最尖端的科学技术中，也需神道登场。例如，日本航空（羽田）公司，设有穴森稻荷神社，每当购入新型客机时，要举行神道仪式，为新飞机清祓，去除霉运，祈求安全飞行。驾驶员和乘务员要参拜神社，祈愿飞行安全，甚至在驾驶室中挂上神符。科学技术厅所属的海洋考察船“深海”号也祭祀船灵。1983年，在发射“樱花二号”实用同步通讯卫星时，为了祈求发射成功，通信卫星的主要使用者电电公司（今名NTT公司），卫星担当本部副部长宫内一洋博士等工程技术人员，参拜了秋父神社（柴玉县），祈求星神妙见神、宇宙和太空的主宰天御中主神、智慧之神八意思兼神保佑发射成功。1985年，世界科学博览会在筑波开幕，主题是“人·居住·环境和科学技术”，有77个国家参加，是集当今世界上最先进的电子技术、生命科学、新材料等尖端科学技术的展览会。这象征未来的“科学祭典”，从开始建设到竣工、开幕，都由当地筑波山神社宫司青木芳郎主持神道仪式，祈求“筑波山之神”保护。

随着20世纪70年代末至80年代的新兴宗教热潮的兴起，神道系的新兴宗教的活动日趋频繁。但传统的神社神道，作为日本民族伦理的基本原理、民族文化的载体、现代国民生活的构成要素，将长期地存在下去，并继续发挥它的作用。

## 二、战后传统佛教的发展

战争中有4609所佛教寺院毁于战火，占当时寺院的6%。自江户时代以来一直延行的“寺檀制度”，由于战后经济困难，檀家（信徒）再也无力从经济上支持寺院。农村中，因受“农地改革”（土地改革）的影响，寺院原有的免税土地缩小，削弱了寺院经济的基础。又因原有的租佃体制的变化，失去了寺院经济的主要支持力量——地主，致使寺院经济陷入困境。其中，素以“吾国土民”著称，即以农村为其地的曹洞宗受害最深。为了维持生活，僧侣从事世俗的兼职已经司空见惯。

由于战争中佛教被网罗到战争翼赞体制中，扮演了追随战争的角色，威望下降。另外，又由于信仰自由和政教分离原则的确立，战时的《宗教团体法》废除和《宗教法人法》（1951）等新法规的颁布，动摇了几百年来的“本山—末寺的隶属关系”。传统佛教也很快地突破了战时《宗教团体法》规定的13宗28派的束缚，纷纷脱离原有的隶属关系宣布独立。如：四天王寺、圣护院、鞍马寺、浅草寺等宣布脱离天台宗，另创和宗、修验宗、鞍马弘教、圣观音宗等派别。净土宗总本山知恩院宣布脱离本宗，创净土宗本派。日莲宗大本山法华寺脱离日莲宗，另创中山妙宗。法相宗大本山法隆寺宣布独立，另创圣德宗。真言宗的120所寺院独立，创空海宗。这些内部分裂和重新组合，使得本来已经相当脆弱的佛教雪上加霜，变得更不景气。佛教丧失了战前“公认宗教”地位之后，在信仰自由的天气候下，一部分信徒在民主自由意识影响下摆脱了佛教，一部分信徒把宗教热情转向基督教和新兴宗教。这些都给佛教的前途罩上了阴影。为了摆脱困境，以图新生，传统佛教必须对追随战争作出反省，以取得国民的谅解和重新信任。同时也要改变原有的体制和传统的寺院经济模式，以适应战后的

自由经济和民主政治。

1947年5月，佛教与其它宗教一起发表联合声明：“我等未能阻止昭和6年（1931）9月满洲事变以来的军国主义思潮，卷入了这场悲惨的战祸之中。对神、佛，对祖国、人民，对世界全人类惭愧不已。今日静思，我等应在一切悲惨战争爆发之前，不惜生命地发起和平之运动，努力发挥宗教之职能。”<sup>①</sup>以忏悔战争、赞美和平来挽回因追随战争而丧失的形象。

50年代，日本经济渡过了恢复期，开始重新发展。随着檀家（施主）经济情况的好转，寺院经济也逐日好转。一些历史悠久及地处风景优美地区的名山大刹，依靠自然条件及人文历史的优势，发展旅游观光业，呈现一片繁荣景象。约有20%的寺院靠包办丧葬仪礼和其他法事活动的收入生存。一些寺院还凭借减免税的有利条件，利用寺院土地，开设停车场、公寓、宾馆、饭店、茶馆等营利性设施。有些寺院还向企业入股投资或出租土地。这些非宗教性的活动为寺院带来了丰厚的收入，巩固了寺院的经济基础。同时，这和打破寺院单一经营方式，向多种经营方式转变，说明日本的传统佛教已经适应了战后日本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这种经济上的变化，也必将导致广大佛教僧侣和信徒价值观念的变化和宗教体制的变化。

为了适应战后民主改革的形势，佛教先后成立了佛教社会主义同盟（后改为佛教社会同盟）、宗教革新全国同盟（真宗大谷派）、民主大同盟（净土宗）、革新同盟（日莲宗与天台宗）等集团，呼吁革新旧体制，为日本社会的民主改革作贡献。这些团体的基干力量是各宗的年轻人。1949年，各宗派联合成立全国佛教革新同盟，以图教团的革新。佛教教团革新的核心是改变以“家”为本位的旧有体制，使之成为真正基于个人的信仰。教团革新的具体内

<sup>①</sup> 杉善文等：《近代佛教》，东方出版社1993年版，第217页。

容是废除宗教代表者与行政负责人的一元化体制，改为法主和宗务总长并立的原则；加强寺院与信徒的联系，扩大信徒对教团事务的发言权；吸收信徒参加宗务管理机关，实行僧俗一体化的管理机制；注重社会实践，开展多样化的传道活动。最具代表性的是“同朋运动”和“门信徒运动”。

净土真宗大谷派的“同朋运动”的主力是在家信徒，突出自我个性，强调信徒在自我觉悟的基础上建立信仰，建立以信徒团体为细胞的新型“同朋教团”。该运动以地域划分教区，在区内不论僧侣、住持、信徒，都是平等的会员。成立与原有“僧侣会议”并行的“门徒评议员会”。在宗立学校中贯彻同朋精神，以改进教学。

真宗本愿寺派的“门信徒运动”的基本路线是“同心协力，振兴宗门意识，争取切实效果”，广泛建立门信徒会，改革宗务机关，协调和改善本山与本寺的关系，达到“本末一体”。改革传教方法，用突出以个人的人格为接触点的方法，来取代以往只注意宣传本宗教义的传教方法。1967年，本愿寺第二十二代门主大谷光昭健在时就禅让给31岁的大谷光真，改变了该派门主终身一贯制的原则。这一改革对整个日本宗教界是个很大的冲击，具有重要意义。其他宗派也纷纷以“个人信仰”为基础来确立共同信仰的共同体，或以“面向大众”的方针来进行体制改革，但声势及效果均不及“同朋运动”及“门信徒运动”。

重新走上复兴和发展道路的日本传统佛教，为了谋求进一步发展，展开了超越宗派界限，促进联合统一的运动。1950年，在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召开了第一届世界佛教徒联谊会，日本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东南亚国家的佛教与民族文化复兴相结合而使得佛教取得新发展的事实，启发了日本。为了迎接第二届会议在日本召开，1951年4月，旨在加强僧侣和在家信徒联系与合作、推进全日本佛教统一的全日本佛教徒会议正式成立，并由它组织召开了第二届世界佛教徒联谊会，这是战后首次在日本召开的国际性



佛教会议，以此为契机，加强了日本佛教徒与世界各地佛教徒的联系和交流。1954年全日本佛教会（简称“全日佛”）成立，它包括60多个佛教派别，20多个佛教团体，7500多所寺院，是日本佛教界的统一组织。此外，超越宗派界限、以部分信徒为对象的统一的全国性组织，还有全日本佛教青年会、全日本佛教妇女联盟、全日本佛教尼僧法团、在家佛教协会、日本佛教徒恳谈会等。1986年，各佛教主要派别发起了“超越各教派间差异，求大同求合作”的“同和同题宗教教团共同会议”（简称“同宗联”），会议宣言“要调整以往不容许任何差异存在，过于严格的态度，同时要相互携起手来成为新型的宗教徒”，反映了传统佛教统一联合的大趋势。

日本传统佛教战前的13宗56派，战时的13宗28派，到战后由于废除《宗教团体法》实行《宗教法人法》而很快增加到13宗270个教团。经过内部竞争和改组，20世纪60年代又合并改组为167个派别。70年代各宗派内部组织趋于稳定，至80年代末约有157个派别，其中天台系20个、真言系47个、净土系24个、禅宗系22个、日莲宗系38个、奈良佛教系6个。这些传统佛教派别，虽然在当代国民日常生活中仍具有很大影响（今天日本人的葬礼90%仍采用佛教仪式），但是更广泛的影响，逐渐让位于佛教系统的新兴宗教派别。

### 三、战后基督教的发展

从近代发展起来的基督教大部分集中在城市中，战争中，教堂被毁率达25%，是佛教寺院被毁率的4倍。战后基督教也同样面临经济困难的局面。但是，由于它在战争中与国家的关系不如神道、佛教那样亲密，所以战后所受到的敌意也相对为少，并且在感情和政策上受到盟军总部的优待。战后初期，盟军总部的宗教文化政策，是以基督教为中心地位来考虑的，即以基督教化来考虑日

本的宗教（当然是以美国基督教为中心的想法）。并且，日本基督教会物质上得到国外基督教会的援助。例如，罗马教廷拨出天主教会复兴基金2万美元，北美国外传道协会援助慰问金10万美元。这些只是所得援助中的一小部分，为了接受外援，1949年成立了“内外协力会”，作为日本基督教会接受外援的窗口。当时日本基督教团的预算几乎有一半来自外援。1948年，国际基督教团体提出了一个在日传教的2700万美元的五年计划。还援助1000万美元设立了国际基督教大学。并从国外派遣大批传教士来日传教。1950年末，在日外国传教士增至1465名。在战后纸张奇缺，印刷力量非常困难的情况下，1947年美国圣书协会赠送240万部《圣经》，满足了日本信徒对《圣经》的需求。为修建教堂，大量建筑材料源源不断地运到日本。这样，使得战后的基督教很快地得到恢复、发展。至1956年，信徒总数达503000人（其中天主教徒210000人）。

5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日本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神道、佛教也逐渐完成了战后体制的改革，重新发展起来。与神、佛相比，基督教势力相对地显得渺小，信徒只占全国人口的1%。并且，随着新兴宗教热潮的兴起，基督教系统的新兴宗教也大量发展起来，传统基督教在国民生活中的影响，逐渐被基督教系的新兴宗教所取代。

### 第三节 日本的新兴宗教

所谓新兴宗教，是相对于传统宗教而言的。它是“处于社会变动时期社会精神面貌混乱中的庶民改造社会的欲求，或处于社会安定时期庶民的失望及探索生命价值的欲求，凝聚于以平民出身

的教祖的奇理斯玛<sup>①</sup>言行为核心的宗教组织只，并且在教祖倡导的信条下，体验共生感而形成的‘民众思想运动’”<sup>②</sup>。也就是说，新兴宗教是日本近现代社会变动时期民众思想运动的形式。它的产生最早可追溯到江户时代末期。

江户末期（19世纪上半期），日本封建社会内部矛盾日益尖锐，农民起义和城市贫民暴动不断，外国势力威胁日益加深，社会动荡不安。面对变动中的社会形势，传统的神、儒、佛威信低落。于是，从江户末期至明治初年，出现了一批教义混杂，或由教祖倡创，或由民间信仰改组而来，注重实际，提倡社会改良，主张救济民众和人类平等的新宗教派别。1802年，尾张国农妇纪野创立的如来教（佛教系），是最早的新兴宗教。以后神道系的新兴宗教不断产生。按照它们的教义和渊源，大体可分为5类：（1）山岳信仰系统：有从富士讲演化来的实行教和扶桑教，从木曾御岳讲演化来的御岳教；（2）倡创宗教：在民间信仰的基础上，根据教祖个人的宗教体验和以教祖的言行为核心创立的新宗教。它们有黑住忠宗创立的黑住教，月守文治郎创立的金光教，中山美伎创立的天理教；（3）禊系：根据自古以来的禊发修行法修行的禊教和神习教；（4）儒学系：融合儒学和神道思想的神道修成派和人成教；（5）复古神道系：有人社教（出云太社教）、神宫教、神理教及神道本局（神道人教）。它们大多数以农村为基地，在农民、手工业者、工商业者中具有较大的影响。由于它们大多数主张社会改良、人类平等，否定现实政治，与天皇绝对主义相抵触，所以受到政府的镇压和取缔。此后，它们中的不少派别改变主张，顺应国家神道的统制，得到政府的“公认”而存在下来。明治时代被统括为“教派神道13派”。

<sup>①</sup> Christma，早期基督用语，原为“神圣的天赋”的意思。这里是指因“神灵附体”而具有“超凡的灵性”。

<sup>②</sup> 浅井：《现代的新宗教》。见《日本的宗教》大世堂1985年版，第239页。

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日本基本上完成了第一次近代化，实现了从资本主义向帝国主义的过渡。不久，资本主义世界陷入总危机，日本在大战期间的暂时繁荣也很快地萧条下去。经“米骚动”之后，又发生了“关东大地震”，群众生活困顿，社会动荡不安。这时，国家神道已经完全国家主义化，并开始向军国主义化方向发展，传统佛教已经形式化、习俗化，大部分的教派神道也已停滞不前。而新兴宗教则通过结合民众的现世利益，再度获得了发展。天理教、大本教等再度发展壮大，本道、德光教、生长之家、人之道、灵友会、立正佼成会、创价学会等新宗教团体相继创立，迅速壮大。出现了继幕末期至明治初年的第一次宗教热之后的第二次宗教热。这时的新宗教运动的中心开始从农村逐渐转向城市。据当时文部省的调查，1924年共有新宗教团体98个（其中神道系65个，佛教系29个，基督教系4个），1930年增至414个，1935年剧增至1029个。它们中的绝大部分没有得到政府的“公认”，被视为“类似宗教团体”、“拟宗教团体”，以“邪教”对待。大本、人之道、本道、创价学会等则受到政府的严厉镇压。为了配合战争，强制实行《宗教团体法》，神、佛、基传统宗教被重新编制，纳入战争体制，反战的新兴宗教则被禁止。

战后，随着信仰自由、政教分离原则的确立和《宗教法人法》的实施，新宗教迎来了第三次发展高潮。首先是战前被镇压的大本教、本道、人之道、创价学会等重新整顿改组，取得了重大的发展。另有善邻会、大山祇命神示会、佛所护念会、妙哲会、妙道会、阿含宗观音慈盖会、白光真宏会等新宗教团体成立。据1951年实施《宗教法人法》时的统计，已达720个教团。

经济高速增长以后，日本在经济上实现了“富足社会”的同时，国民的生活意识和生活方式也产生了微妙的变化，即在生活上产生了从重实质、从手段主义向表现主义的变化；从口的志向、竞争的坚定信仰的个人主义，向比较柔软、开放的自我表现的个人主义

变化。在思想意识方面产生了从理性主义向非理性主义的变化。与这些相适应，在宗教领域也产生了向神秘主义、巫术、咒语的回归。其表现形式是70年代以后兴起的第四次宗教热潮。

从70年代末开始兴起，目前还在持续的宗教热，是以“新新宗教”和“小神”为代表的。所谓“新新宗教”是相对于传统宗教派别与70年代以前产生的新兴宗教派别而言的，其兴起时间更晚，教义更新。所谓“小神”是指教团的规模小、人数少（只有千把人，甚至更少），或仅局限于某一地区。它们都具有兴起时间晚（新）、强调“灵术”和“奇迹”以及公开打出超现代的非理性主义的旗帜等特征。所不同的是新新宗教具有结合传统和现代、海内和海外诸种因素，进行新的“诸教融合”创造，形成自己独特的教义和实践，而小神（除个别教团外）大多立足于地方传统方面，因而局限于局部范围之内，教义和实践也缺乏“诸教融合”的创造性。新新宗教的代表，有被称为“御三家”的阿含宗、真光系教团、GLA教团，以及“幸福之科学”等。小神的代表，有光明之会（山形市）、日本天道教团（浦和市）、慈永堂（饭口市）、龙宫研究者（大阪市）、观音堂（鹿儿岛县）等。

日本新兴宗教的情况非常复杂。其中有一部分教团宣传世界末日，教主是性一的天才救世主，多行欺诈敛财，权欲膨胀，残害生命，危害社会，危害人类。在日本，这些教团被称为“脱拜（Cell）教团”，即“邪教”。在奥姆真理教事件发生以后，日本政府的警察厅、法务省、厚生省联合组成了一个叫做“奥姆真理教对策有关省厅联络会议”的组织。该组织的“干事会”于2000年12月，汇总提出了《关于对从特定集区脱离者进行精神医学、心理学援助的有关状况的研究报告书》。在这个报告书中，有一章“对邪教教团研究的必要性和防止再发的对策”的文字。文字列举了奥姆真理教事件前后，在日本发生的一系列邪教事件，这些邪教团体是“真理之友教会”、“爱之家庭”、“统一教会”、“强有力宇宙外人”、“明觉寺灵视商

法”、“生命空间”、“法之华三法行”、“加江田塾”等。

根据有关资料，将主要新兴宗教派别的名称、教义分类、教主（代表者）、信徒人数归纳如下：

教团名称	分类	教主(代表)	信徒人数
创价学会	佛	秋谷荣之助	2400万
立正佼成会	佛	庭野日钿	653万
灵友会	佛	久保继成	320万
真如苑	佛	伊东真聪	71万
佛所护念会教团	佛	关口富野	226万
不动宗	佛	藤泽玉江	7万
妙智会教团	佛	宫本丈靖	100万
谿教团	佛	真木应瑞	81万
念法真教	佛	小仓灵现	67万
本门佛立宗	佛	御牧日勤	13万
光明念佛身语圣宗	佛	木原觉英	40万
孝道教团	佛	冈野正贯	40万
中山身语正宗	佛	八坂觉隆	38万
大乘教	佛	杉崎义孝	30万
妙道会教团	佛	佐原阳二	22万
解脱会	佛	冈野圣法	23万
阿含宗本厅	佛	桐山靖雄	26万
在家日莲宗净风会	佛	泰永二郎	3.3万
如来教	佛	末广月照	2.7万
大法轮台意光妙教会	佛	赤城 优	5.9万
国柱会	佛	田中车一郎	2.4万
真生会(岐阜)	佛	田中伟仁	2万
本化妙宗联盟	佛	高桥二郎	2700

教团名称	分类	教主(代表)	信徒人数
出云大社教	神	千家达彦	119万
御岳教	神	大桃吉雄	58万
金光教	神	金光平辉	44万
本道	神	大西泰彦	32万
神理教	神	巫部健彦	29万
黑住教	神	黑住宗晴	29万
神习教	神	芳村正德	28万
大本	神	出口圣子	17万
三五教	神	中野正宫	3.4万
楔教	神	米仓由美	1万
大和教团	神	保積史子	5.6万
自然社	神	桥本法子	1700
皇教本院派	神	高柳初枝	1.1万
丸山教	神	伊东光海	1万
天真道教团	神	田村照子	1900
大宇宙教	神	冈 英昭	1500
一元之宫	神	中岛教绘	1100
知觉山民主教教团	神	根桥平八	5.2万
日光教	神	寺口晃正	8800
练真道教团	神	田中真佐道	3200
日之教	神	佐久间彰子	2500
天地教(兵庫)	神	鱼住正善	1100
守望台(耶和华证人)	基	织田正太郎	16.5万
耶稣之御灵教会教团	基	村井 座	3.2万
安息日再来临教团	基	广田 实	1.3万
摩门教	基	冈本 亮	8万

教团名称	分类	教主(代表)	信徒人数
PL教团(完全解放教团)	诸	御木贵日止	124万
天理教	诸	中山善卫	187万
世界救世教	诸	冈田阳一	83万
生长之家	诸	谷口清超	87万
大山祇命神示教会	诸	森日出子	84万
自然之泉	诸	浅尾法灯	75万
灵波之光教会	诸	波颊敬词	74万
善邻会	诸	力久隆积	44万
白光真宏会	诸	西园寺昌美	50万
天照皇大神宫教	诸	北村义人	44万
崇教真光	诸	冈田惠珠	49万
圆应教	诸	深田充启	43万
辩天宗	诸	大森光洋	30万
神灵教	诸	宫下三四	10万
大慧会教团	诸	石仓恒男	22万
救世主教	诸	长江直三	17万
世界真光文明教团	诸	关口 荣	9.7万
真生会	诸	桑田伟作	7.1万
松绿神道大和山	诸	田泽康三郎	6万
日本圣道教团	诸	岩崎照皇	7万
天圣真美会	诸	岩永佳誉子	4万
神命爱心会	诸	小松神拥	3万
○之家(划圆圈之家)	诸	川端善雄	1.5万
GLA(神理之会)	诸	高桥一荣	1.4万
光明会	诸	中村和子	6000
大和之宫	诸	安食天惠	5000



教团名称	分类	教主(代表)	信徒人数
和平教会	诸	棚桥美元	3800
慈光会	诸	山本慈光	3600
神一条教	诸	西 义男	800
阿吽阿教团	诸	获野弘明	500
信太阳的金字塔会	诸	龟井美代子	500
大真协会	诸	椿 丽寿	500
修验摩诃会	诸	吉泽妙岳	900
次元千手会	诸	松林秀豪	500
一灯园	诸	西田 武	300
天灵神灵研究所	诸	田 灵	300
天子之里	诸	矢井清胜	250
玺宇	诸	长冈良子	(缺)
道德研究所	诸	广池干堂	6.3 万
宇宙仆人	诸	深见东州	4 万
天道总天坛	诸	陈 庚金	3 万
晴明教	诸	多贺幸夫	1.2 万
国际正法协会	诸	园头广周	5000
生命之会	诸	森荫昭彦	2400
友爱集团女神之海	诸	藤田妃见子	1500
德光教	诸	牛驹 功	975
天音之珠	诸	古关育子	500 <sup>①</sup>

① ①=佛教、②=神道教、③=基督教、④=诸教(资料来源:据新宗教研究会编《新宗教卡片集》,创兴社1999年增订版;《新宗教教团·人物手典》,弘文堂1996年版)。

从上述的教团中，选择主要的教材，按其教义分为佛教系统、神道系统、基督教系统、（融合）诸教系统，介绍如下：

## 一、佛敎系统

### 1. 创价学会

创价学会是日莲正宗所属的在家信徒的组织，其前身为1930年成立的创价教育会，1946年改为今名。第一任会长牧口常三郎（1871-1944），原为小学地理教师。1928年受三谷素片的教化，皈依日莲正宗。之后辞退教师职务，专志于日莲正宗教义的教育理论研究。1930年刊行《创价教育学大系》，主张依靠学校及社会的“创价的”（实用的）教育和日莲正宗的教义，进行教育革命，强调“价值论”。以此为契机，成立了实践教育理论、培养人才的“创价教育学会”。户田城圣（1900-1958）是参与刊行大系的骨干成员，追随牧口左右，致力于学会的出版、祈祷、讲习会等活动，1938年就任干事长。战争期间，该会因不服国家神道的统制，与日莲正宗一起拒绝从神宫领取“神宗大麻”（衬札），被以违反《宗教团体法》为由，受到政府的镇压。机关杂志《价值创造》被迫停刊，牧口、户田等21名骨干分子，被以“违反维持治安法”及“不敬罪”起诉。1944年，牧口死于狱中。战后重建组织，改名创价学会，以进行讲习会、祈祷等宗教活动及经营金融、不动产、出版等事业为两翼，教势获得发展。出版了《大白莲华》，宣传价值论、生命论和现世利益的功德。1951年户田就任第二代会长，矢岛周田任干事长，教势进一步发展。从50年代后半期开始，掀起“工佛冥合”政教一致的政治运动和建立国立戒坛的文化运动，结成政治联盟，参加议会选举，提出“第三文明”、“仿法民主主义”、“地球民族主义”等新理念。1960年池田大作继任第三代会长。1962年结成以实现工佛冥合、大众福利和中道政治为宗旨的宗教政党——公明党，并在1967年

众院选举中获胜，成为当时日本第三大政党。1970年后公明党与创价学会实行政教分离。该会还以一个以佛法为基调的促进世界和平的文化团体的面貌向海外发展组织，泡田叛叛出访世界各国，与各国领导人及著名人士对话。现在该会拥有30万海外会员，遍及北美、中美、南美、东南亚、欧洲、中近东、非洲，其中美国国际创价学会（SGIA），成为具有国际影响的组织。70年代，因教义问题与日莲正宗发生摩擦，该会的形象有所削弱。1979年泡田大作辞去会长职务，由北条浩就任第四代会长；从此废除了会长终身制。现在的会长是秋谷荣之助（第五代会长），泡田大作为名誉会长。

创价学会的宗旨是“广宣流布”。所谓“广宣流布”，就是把日莲大圣人的教义，向全体国民、向全世界广为宣传流布，最终实现以日莲大圣人的教义为根基的和平佛国的远大理想。创价学会继承日莲（日莲宗始祖）和日兴（日莲正宗始祖）的法脉，即所谓“二个相承”；绝对彻底信仰师祖日莲，即所谓“日莲本佛论”；主张象征“三大秘法”的“大御本尊”集宇宙的大生命力，是“幸福的制造机”。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价值论和生命论。价值论认为人生的目的在于追求幸福，追求幸福在于创造价值，建立美（审美价值）、利（经济价值）、善（道德价值）三阶段的价值哲学体系，与丑、害、恶的反价值体系相对立。利、善、美的价值便是现世功德的表现，它是永远的宇宙生命的最高价值创造。生命论亦称大生命哲学，认为气命色心不二，宇宙即生命，生命是永远的。因为大御本尊集宇宙的大生命，所以只要崇拜大御本尊，身体即可获得生命力，就可得到与大宇宙的节奏相合的功德。

创价学会以日莲手书、《法华经》、《御义口传》、《六卷抄》、《价值论》为教典。

会员的主要活动是每月定期召开“座谈会”。座谈会在地区干部主持下，在会馆或干部的自宅举行，以二三十人为单位，每次两小时左右。内容是在干部的领导下，学习日莲大圣人的教义，会员

发表坚定信仰、经营好企业、家庭幸福等等的体会。携带新来的朋友（未入会）参加座谈会是会员的义务。“折伏”曾一度是该会有组织活动的核心内容，由于它太偏激，强调“扑灭邪宗”，因而遭到其他宗派的反对和舆论的批评。经过会内研究讨论，改为用座谈会的形式，用“法语”取代了“折伏”一词。在宗教活动以外，政治活动也是会员的重要组织活动，每当选举时，组织会员支持公明党，还以“夺取”（夺取朋友的选票）的形式，拜拉非会员朋友投公明党的票。所以它在中央和地方议会中有许多当议议员。

池田大作（名誉会长）是现在该会的象征，下设会长、理事长（宗教法人的代表者）、320名副会长，构成创价学会的最高领导层。由他们领导“责任役員会”、“总务会”、“中央会议”等中央组织的活动。下设北海道、东北、东京、关东等大区，设“万座长”领导。在大区之下是县的地区组织，设“总县长”。县以下，以郡为单位，设“团”、“本部”；以町为代单位，设“支部”、“大群”、“群”等组织。这是从中央到地方的纵向组织。同时还设有“青年部”、“青年部”、“妇女部”、“学生部”等横向的组织。

该会出版《圣教新闻》（日刊）、《大白莲华》（月刊）、《圣教画报》（周刊）等。现有会员2400万人（803万户），拥有众多的企业、事业、学校、研究所及许多外国组织。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界具有巨大影响。

## 2. 立正佼成会

创始人庭野口敬，新潟人。小学毕业后到东京，在煤炭店工作，因主人擅长占卜，受其影响，逐渐关心宗教。1934年经人劝诱参加灵友会教团，后任新井支部副支部长。1938年，因与灵友会会长小谷办美对《法华经》教义的解释产生分歧而退会。同年3月集合30多名同道，设立“人日本立正佼成会”开始传道活动。创办初期，副会长长沼妙佼起了很大的作用。据称长沼具有神赐的灵能，因此吸引了大批信徒，使教势很快发展，战前拥有会员1000

多人。战争中，立正佼成会与其他新兴宗教一样，因与国家权力相抵触而遭到镇压，1943年庭野和长沼被捕。战后重新整顿组织，会员成倍增长。1956年因购买本部周围的土地时有不正当行为，受到新闻媒体的批评和舆论的指责，庭野被传讯到国会作证。此事引起了不少会员退会。次年东京地方检察院作出不予起诉的决定，才算平息了风波。1957年教团改名为“立正佼成会”。1959年对传教体制进行了现代化改革，把历来的纵向垂直领导，改为按行政区划的横向组织，为教团广泛参与社会活动提供了可能性。1965年，庭野作为“异教徒”被邀请参加罗马梵蒂冈的会议，与教皇保罗六世就世界宗教的合作问题交换了意见。从此，立正佼成会打入了国际领域。1970年组织召开了“第一届世界宗教和平会议”，世界上16种宗教的300多人出席了会议。此外，该教团还热衷于裁军与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活动。

立正佼成会具有如下特点：（1）是纯粹的在家者教团，组织中没有一名僧侣。（2）开放性（非排它性），会员入会不用放弃原有的宗教信仰，相反还教育会员要重视自己的檀家寺（佛教）和氏神（神道）。这样，为推进宗教合作提供了条件。（3）强调个人信仰和世界和平。没有结成政党的意志。以是否推行和平主义政治伦理、推进行政改革为标准，来选择政治上的支持对象（政治家），不偏于某一政党。现在在众参两院受它支持的议员超过百人。（4）“城市型宗教”。教势集中于东京、千叶、埼玉、神奈川等大城市。其次是茨城、濂木、群马、新潟、福岛。四国和关西地区力量较弱。（5）学林制。设有三年全寮制的学林培养干部。还派人到美、英、意等国留学，归国后从事国际和平及援助发展中国家的活动。

该会以法华三部经为经典，信徒早晚两次读经，每次20分钟。以读经来表示供养祖先和净化自己的心灵。信徒活动的场所叫“法座”，也有根据性别、年龄层来编组的法座。在法座里，信徒相互倾吐工作单位和家庭内的种种烦恼，干部适当加以指点。随

着目前“青少年的非行”和学校中的“欺负”问题日益成为社会问题，该会成立了“家庭教育研究所”，在教团的日常活动中，开展以主妇、母亲、学校教师为对象的教育咨询活动。1967年，庭野提倡“创造光明社会运动”，在各地开展得很受欢迎。该教团仿效荷兰国际开发合作组织（NOVIB）的每家招待一名贫困孩子一顿晚餐的运动，提出开展“一食运动”。即号召会员在每月的5日、15日、28日三天，捐献一顿饭钱，将这笔钱（年约4亿日元）作为“和平基金”，用于援助发展中国家。

该会入信方法简单，只要到教团契里申请，填写登记表，读一遍会员纲领，若能每月交纳100日元的会费则更佳。会员纲领的内容是：“立正佼成会根据恩师会长的指导，认识佛教拯救的本质，立足于在家佛教的精神，为达成完善人格的目的，履行作为信仰基础的行学二道研修，致力于引导人们的自我修炼，为建设家庭、社会、国家和世界和平（常寂光土）而挺身于菩萨行。”

该会现有15个教区，227个教会，2000多个支部，拥有会员6525598人。现任代表庭野日慈。出版《佼成新报》（周刊）、《佼成》（月刊）、《跃进》、《Dharma World》（法世界）等报刊。

### 3. 灵友会

创始人久保角太郎和小谷喜美。久保出身于鱼商之家，小学毕业后当过木工，后到东京，进入建筑学校。1919年开始学习法华经，对心灵现象很有兴趣，同年与人共创“灵友之会”，年底改名“灵友会”，开始传道。1925年再婚，娶比他小15岁的小谷喜美。喜美是个性格倔强的女性，可以仅靠一杯水绝食21天。他们以这样的毅力进行传教，使得开创时仅有50名信徒的灵友会，至1949年发展成拥有200万人的大教团。由于喜美性格倔强，经常与干部们发生摩擦。又加上教团内部发生了所谓“私房钱”、“隐匿金块”、“漏税事件”等，遭到舆论的指责。所以，不断有一部带领会员集体退会，另立新的派别。如日本敬神崇祖白修团（1925）、孝道教

团（1936）、恩亲会（1938）、立正位成会（1938）、法师会（1950）、妙智会教团（1950）、佛所护念会教团（1950）、妙道会教团（1951）、大慈会教团（1951）、正义会教团（1951）、希心会（1953）、大慈会（1953）等。在这种形势下，力图改变局面的是继任会长久保继成。久保继成是角太郎的长男，由继母喜美养育成人。继成毕业于东京大学文学部哲学科，后就读于同大学研究生院，专攻佛教学，1987年修完博士课程。1991年喜美死后，就任第三任会长（34岁），同时开展新的教势宣传运动，力图开展新局面。

该会教义认为，灵界与现实人世是表里一体的，灵界的恶因造成了人世的灾难、疾病和贫困。若要摆脱这些不幸，必须供养祖灵。为此，要把历代祖灵的名号写成“灵签”，供于佛坛内，早晚供奉，唱诵读经。灵友会要求会员在日常生活中做到以下六点“正行”：（1）亲手供养自己的祖先；（2）深刻认识自己在家中的地位；（3）会员间不发生任何金钱借贷关系；（4）不把信仰恶用于营利等贪婪行为；（5）在中元、岁暮、年始、谢礼、供品以及其他名目的礼物中，不送金钱；（6）谨慎废话、恶口、妄言、人身攻击等舌根之恶。

该会以《南无妙法莲华经·早晚御勤》为经典，利用大众传播媒介（电视、广播、报刊等）进行传道。会员定期参加“法座”的活动。“IIC”（内潜幻觉·意识研究中心）是灵友会的政治性团体，不管属于哪个党派的政治家，只要交纳会费，都可成为它的成员。

在静冈县伊豆大成山的腹地，有教团所属的“弥勒山”。该设施1964年建成，总面积达300万平方米。境内拥有弥勒堂、拜殿和可供1000人住宿的设施。每年6-10月间，在这里进行“弥勒山修行”。此外，该会还举行春、秋两季的“弥勒山人祭”、“弥勒山御旗人祭”等重要祭礼。

该教团现有教会5个，传教所66所，其他传教设施3886个，传教士3886人，信徒3209336人。总部设有以会长为首的首台广议会，下设教务委员会、会员代表会、灵珠开发运动本部、营务理事

会等中央机构。在“教务役員会”和“会员代表会”之下，还有御旗支部、系统支部、青年部等机构，并依地区设立全国各地的青年部、青年部的活动最活跃。在海外，设有北美总局、欧洲总局、南美总局，负责在加拿大、美国、墨西哥、巴西、秘鲁、巴拉圭、英国、法国、意大利、西班牙、菲律宾、泰国、尼泊尔、印度等国的传道。在我国台湾设有中华佛教居士会。

该教团设有明法学园（初、高中）、内潜幻觉社、（株）明正、国际佛教学研究所、灵友会福利中心、灵友会托儿所、免费职业介绍所等文化、事业、慈善设施。出版《明天》、《明法》、《妙法》、《春风》等刊物。

#### 4. 佛所护念会教团

创始人关口佳一、关口富野。关口及其妻子富野，原经营自行车铺，1933年经友人的劝诱，夫妇共同加入灵友会。不久佳一升为支部（第六支部长）。1950年，因灵友会漏税事件被揭发，夫妇受到牵连，于同年10月退会，另组独立的佛所护念会，1952年成为宗教法人。

该教团以《（释训）法华三部经》为经典。认为根据法华经，佛所说的天地人自然真理，人为万物之长，所以必须敬神崇佛，供奉祖先，治愈自己的恶癖。要求信徒根据法华经，努力践行供奉先祖、善寻思想、教化会员，以成就妙法莲华、教菩萨法、佛所护念的功德。为此，要求会员做到“教行五条”：“（1）随顺总部教义，谋求一心悟道精神和提高人格；（2）会员间不发生金钱借贷关系和金钱赠与行为；（3）常慎不平、不满、愚痴、恶口的言行，常具感谢之心；（4）家庭和合从早晚的问候开始；（5）不使用商业繁荣、疾病康复等语言来迷惑人。”

该教团现在青森、宇都宫、岩手、秋田、九州、宫城等地拥有法人教会8个，传教所2所，传教士5033人，信徒2255208人。



## 5. 阿含宗本厅

创始人桐山靖雄。桐山本名提真受雄，1921年生于横滨，长于东京。父亲早年经营木土建筑业，后为陆军系统的御用商人，但在生意场很不得志，家庭生活比较困难，桐山也不得不改上夜校。他性格内向，经常独自埋头读书。18岁时患严重肺结核，当时社会盛行“文学热”，他一边治疗一边进行文学创作。战后，曾从事过许多职业，但均以失败告终。曾因违反酒税法被逮捕（1953）。在体验了种种人间之不幸和艰辛之后，逐渐转向宗教。1954年，以准毗观音为本尊，在横滨开设观音慈惠会。从此改名桐山靖雄。1955年10月，得度于真言宗北野惠宝，并进行艰苦的修炼（“瀑布行”、“断食行”等）。1978年以观音慈惠会为母体，正式创立阿含宗，全名为“阿含宗总本山大日山金刚华寺观音慈惠会”。

该宗以《阿含经》为经典，崇拜一身即三（大日、释迦、准毗）的应供如来。认为人类的一切不幸不是外来的、偶然的，而是本身所具的因缘产生的。却认为在于自己前世恶业的因果报应（横的恶因缘），以及尚未成佛的先祖的灵障（纵的恶因缘）所造成的。这些因缘是：家运衰败之因缘、人生挫折之因缘、命运沉浮之因缘、骨肉相克之因缘（亲子相克、夫妻相克）、夫妻关系破裂之因缘、刑狱之因缘、失明断足等肉体障害之因缘等等。如果不断绝这些因缘，人就不能得到真正的幸福，而且整个世界也会不幸，地球要毁灭于世纪之末的“灭亡之因果报应”也。若要断绝这些因缘，达到“因缘解脱”，拯救人类，就必须修“大白身法准毗尊千座行法”（连续1000天不断进行一日一座的勤行）的正法。这样才能断绝一切恶因缘，步入幸福的人生。阿含宗的这种勤行正法，实际上是一种以自力来斩断恶因缘的解脱千座行。后来该宗从斯里兰卡得到了“真正的佛舍利子”，又把功德转移到灵石上面，舍利子成为该宗新的本尊，正行的方法也改为对舍利子作“佛舍利尊解脱宝生行”，即依靠佛舍利的功德——他力来获得解脱的宝生行。

该宗以京都府京都市山科区北花山大峰为圣地以及本宗的总本山。每年2月11日，在北花山顶举行“阿含之星·解脱大柴灯护摩供”（简称星祭），声势浩大，场面壮观。此外，还有“初护摩修法”（正月）、“春季彼岸法要”（3月1日）、“立宗纪念日”（4月8日）、“夏季传法会”（7-8月）、“秋季彼岸法要”（9月23日）等祭礼。该宗重视冥想，认为宗教、艺术、科学、教育都是从冥想开始的。在东京、京都、名古屋、福冈、札幌等地设有五所“冥想中心”，中心的地板、天花板、四壁装有能发生电磁波的特殊装置。天花板上镶有30颗人造宝石。根据冥想者的冥想内容，会分别发出瀑布、小溪流水、大海怒涛、小鸟啼鸣、秋虫唧唧的声音，引人进入冥想的境界。

该宗在东京设有东京总本山，在全国各地设有关西本部（京都）、北陆本部（石川县加贺市）、东海本部（名古屋）、九州支部（福岡）、札幌支部。现有信徒260502人。由桐山靖雄任管长。由于成立时间尚短，创始人尚健在，所以至今尚无分派。

该宗发行《阿含》（月刊），以桐山靖雄名义出版大量书籍。就大众传播媒介的宣传力度和出版书籍而论，该宗和创价学会、幸福之科学可谓当今日本新兴宗教界之“三鼎足”。

## 二、神道系统

神道系统的新兴宗教产生较早。它产生于幕府末期至明治初年的社会大变动时期，至明治中期，形成了14个派别。按其思想渊源或创始人的差异，大致可分为5个系统。它们分别是：由二组修验道的山岳信仰和民间登拜信仰（非）而成的实行教、扶桑教、御岳教；以民间信仰为基础，由教祖创倡的黑住教、天理教、金光教；由传统禊祓行法修行改组而成的禊教、神习教；由传统神道吸收儒学思想融合而成的神道修成派、大成教（神道大成教）；由复古神道

脱胎而来的人社教（神道人社教）、神宫教、神理教、神道本局（神道大教）。明治中期以后，被国家公认编制成“教派神道十二派”。今天它们大部分仍属神道系统，但有些已脱离神道独立（如天理教），有的已不复存在（如神宫教）。它们的创始人（或组织者）大多来自民间下层，在农民、市民及工商业者中拥有较多的信徒，具有较广泛的社会基础，教势发展迅速。它们中的大多数比较重视现实，对现实社会持肯定态度，提倡社会改良、救济民众和人类平等，结合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传教，故信徒颇多，但也因而受到统治者的镇压。神道系统的新兴宗教主要有：

### 1. 黑住教

由黑住宗忠（1780-1850）于1814年创立，以《黑住教教书》为经典。该教崇拜天照大神，认为天照大神是国家的本源、皇室的祖先，也是创造宇宙、化育万物的大元灵。因为天照大神是太阳神，所以该教崇拜太阳。该教认为人通过膜拜太阳，进行阳气修炼（不食阳光、阳气），就可达到天人合一的境界，获得不死的伟大生命。该教团立有“7条之诫”的“日日家内心得之事”的规则（即每天必须警惕的7条规范）：（1）忌生于神国但又常无信心；（2）忌生气和烦恼；（3）忌自大骄傲对待别人；（4）忌见人之悲而增己之悲心；（5）忌无病时懈怠家业；（6）忌进入诚之道但又无诚心；（7）忌每人错过感恩的机会。要求信徒在日常生活中经常警惕，具有“实践伦理”的意义。

该教团于1952年取得宗教法人的认证。现在的教主是黑住宗晴（第七代教主），现有信徒29.5万余人。在社会下层具有影响。总部设在冈山市尾上町。

### 2. 金光教

山川手文治郎（本名香取源七，1814-1883）改造民间流行的念神信仰，自称“生神念光大神”，于1868年创立金光教。该教崇

拜“天地金乃神”、“生神金光大神”，认为金乃神是天地之祖，生化万物的根源，是日本的总氏神。认为只要笃信金乃神，感谢它的恩德，去除恶心，尽力家业，即可受到神的护佑。主张敬神爱国，忠孝信三为一体。讲求现实主义和人类平等，在农民和工商业者中拥有较多的信徒。1941年被认可为宗教团体，1952年取得宗教法人的认证。现有信徒43.6万余人，现任教主金光平辉。在全国有1700多处教会。在海外（美国、加拿大、巴西）拥有18处教会。总部设在冈山县浅口郡金光町。

### 3. 大本教

教祖出口直子（1836-1918），原是贫穷木工的妻子，丈夫死后，带着8个孩子，生活更加困难。直子原奉金光教，53岁时自称金神附体，写出《神谕》，另创大本教。1897年脱离金光教正式独立。该教以传统神道、佛教和民间信仰为基础，认为现实世界已经没落，必须加以改造，以实现理想的“弥勒之世”，在农民和市民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出口直子死后，女儿继任二代教主，女婿王仁三郎（1871-1948）以“圣师”的身份，执掌教政，以其优秀的组织才能积极扩展教势，使得大本教取得了很大的发展。王仁三郎（本名高三郎）是京都府龟冈贫苦农民之子，自幼天资过人，被称为神童。13岁时就任代用教员。他在振兴大本教时，一贯坚持“替代、改造世界”的主张，这正是出口直子《御笔先》的主张。但与当时的国体相抵触，具有大本想替代天皇统治日本之嫌疑，所以于1921年和1935年两次受到政府的镇压，王仁三郎被监禁7年。战后，大本教以“爱善苑”的名称再度兴起，1952年定为今名，并取得宗教法人的认证。第三代教主是王仁三郎之女出口直日。直日除担任教主外，对陶艺、短歌、茶道、能乐、书道等颇为精通。直日指定其女婿出口荣二为未来的继承者。荣二系早稻田大学毕业，由于其生母与大本教的关系，与三代教主的长女直美结婚，在结婚的同时入信大本教，在大本教青年部工作。1957年就任教团的第二号职务。

——总长之职。荣二致力于反对核试验等一系列和平运动（左翼运动），因此，受到山口教主“偏离了大本正道”的批评，1962年被解除“总长”职务，1981年又被解除教团的一切职务。荣二不服，提起诉讼。1983年山口又决定改由长女百美为继承人，出任第四代教主。这一改变受到山口其他子女的反对，山口共有三女一男，他们之间围绕权力继承问题产生了内部纷争。

大本教的教义由“大本三大学则”和“四大主义”组成。三大学则为：“（1）观察天地之真象，必定思考真神之体；（2）看到天地丝毫不差的运化，必定思考真神之力；（3）觉悟活物之心性，必定思考真神之魂。”四大主义是信仰的实践纲要，即“纯洁主义——身心修被之大道；乐天主义——天地惟神之大道；进展主义——社会改善之大道；统一主义——上下一致之大道。”为了探求人生存的意义，就必须进行“大本修行”。这种修行共分三种，“基本修行”——对大本教感兴趣的人都可参加，年中无休，五天为一期，主要讲述人为何生活？信仰和生活的关系等。通过基本修行的人，可进入“第二期修行”，五天为一期。还有“特别修行”，为各企业的职员提供研修等。大本教持“万教同根”的宗教观，主张一个神、一个世界、一种语言。为了普及一种语言，大本教致力于世界语的研究与普及。

大本教有两个圣地。一个是位于京都西北80公里的綾部市的“綾部松苑”，这是祭祀“大本皇天御神”的根本灵场。另一个是位于京都西面20公里龟冈市中心的“天恩乡”，它是山口王仁三郎的出生地（因缘地），是进行神教宣传的“灵场”。大本教以《大本神谕》（山口直子的《御绝先》）和《灵界物语》（山口王仁三郎著，共81卷）为教典。有月次祭（每月三日）、节分大祭（祈求世界和平、人类幸福的最大祭典）、祖灵大祭（4月、11月）、弥勒大祭（5月5日）、瑞生大祭（王仁三郎生辰）、大本可祖祭（11月6日）等行事。现有信徒17.3万多人，教会712个，传教所286处。总部设在京都府龟冈市荒塚町。

#### 4. 本道

创始人大西爰治郎（1881-1958）。大西在师范学校读书期间，经哥哥的劝诱，入信天理教。曾努力从事天垣教的传教工作，1907年被任命为天理教山口传教所所长。1925年，由于他认为自己是天理教教祖中山美俊的当然继承人，而被天垣教剥夺教师资格，开除教籍。于是他另外成立了“天理研究会”。1928年，在大西散发的由他执笔的《研究资料》中，有“天皇没有天德，没有统治日本的资格”的言辞，犯了“不敬罪”而受到镇压。这是本道第一次遭镇压。1938年本道因“不敬罪”和“违反维持治安法”第二次遭到镇压。当局认为本道否定天皇制、否定战争，是违反维持治安法的结社，1939年命令教团解散。1942年大西被判处无期徒刑。本道的其他干部被处以13-15年的徒刑。1943年教团的财产被查封。这样教团实际上已被肢解。战后，大西及本道干部被释放出狱。1946年《宗教法人令》公布。大西重新恢复组织，定名为“天理本道”。1950年改称“本道本部”，1952年改为今名。同年获得宗教法人的认证。

本道以《泥海古记》、《御笔先》等为经典，崇拜“南无甘露台样”。该教团的教义以世界性危机到来作为前提，认为只有天之亲神样才可以拯救人类，只要崇敬南无甘露台样，就可在地上世界建成理想的人间世界。该教团现有信徒31.7万余人，拥有7个传教所，14176名教师。总部设在大阪府高石市。

#### 5. 出云大社教

由千家福尊（1845-1918）在出云大社自古以来的人国主神信仰的基础上，于1873年组成出云大社讲，以后逐渐组织化系统化，1882年结成神道大社派，1946年改称出云大社教，1952年取得宗教法人认证。出云大社教以《教旨大要》、《人道要义》等为经典，崇拜天国主神、火之迦具土神。它的教义可分为六大要项：

“教源论”——与神道的其他派别一样，主张神生出天地万物。

“教体论”——认为天照大神是天上的主宰神，大国主神是地上的主宰神，所以在得到天照大神的高德之前，必须依赖地上的主宰神大国主神的恩泽。这是奉仕神的顺序。

“教用论”——“为人的当行之道”，即实践伦理。因为人生的课题不是单一的，即使是在单一的理想生活中也会有邪心和私心，所以必须确认当行之道。

“国体论”——指日本传统的神国信念。该教认为如果没有国家存在的原理，国家就要灭亡。

“神魂论”——它是出云大社教独特的宗教论。认为灵魂是由神生出的，所以体认灵魂的命脉是祖孙一贯之道。体认神魂，人就可得到幸福。

“行务论”——即“人道之要务”。主张爱我者必先爱人。教导人们要充满爱心，不可滋生私意私欲，要“和让”处世。现有信徒118.8万多人，总部设在岛根县簸川郡大社町。

### 三、基督教系统

#### 1. 守望台圣书册子协会

守望台圣书册子协会（Jehovah's Witness）简称守望台（前译“瞭望台”），通称“耶和华证人”。在战前称为“万国圣书研究会守望台日本支部”、“灯台社”。创始人为查尔斯·泰兹·罗素（美国），原为匹兹堡的商人。1870年罗素和其伙伴开始结成系统研究《圣经》的组织，并出版了一系列的研究成果。1879年7月，杂志《锡安的守望台与其督临在的先声》创刊，1881年锡安守望台书社正式成立。从19世纪80年代开始，守望台逐渐传到整个美洲和欧洲、亚洲。至罗素临终前（1916），已发展到43个国家和地区，有5155人参与向人“作见证”<sup>①</sup>的工作，1.8万多人出席了耶稣受难纪念式。

<sup>①</sup> 守望台信徒向人宣传圣书，讲述学习圣书的体会，称为“作见证”。

1926年，在美国入信的明石顺三回到日本，在神户开始传教，同时出版《灯台》（月刊），致力于文书传道。翌年，总本部迁至东京。明石一边在日本各地宣教，一边致力于文书传道，先后出版了《黄金时代》（1928）、《安慰》（1938）等刊物。他不仅逐字逐句地翻译教团本部（美国）的书，而且也对战争和垄断资本体制持批判态度。

日本灯台社基于纯宗教信仰基础进行传教活动，尊奉耶和華為唯一神，不承认除此以外的偶像。又把现世看作是由恶魔支配的终末世界，相信耶稣将再次降临地上，实现神的王国。该教团通过发行杂志，公开宣传这些主张。这与当时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直接抵触，具有否定天皇制、否定现存政权的意义。在现实生活中，信徒不向天皇“御影”（像）礼拜，不谒拜皇宫，与皇国皇民思想针锋相对。所以不能取得“合法宗教”的地位，在政府眼里灯台社是非合法团体。并且从圣经绝对主义的和平主义立场出发，信徒拒绝服兵役。所以于1933年，本部与地方组织一起遭到镇压，信徒被检举，书籍被没收。但被释放后的明石仍无视政府的警告，继续按先前的信仰进行传教活动。1939年三名信徒因拒服兵役而被军事法庭判罪，教团再次遭受镇压，以明石为首的许多信徒被关押。1940年“灯台社”被迫解散，这就是日本宗教史上的“灯台社事件”。在狱中，有的信徒死亡，有的信徒转向，但明石等五名信徒宁死不屈，一直坚持到战败释放。

战后，出狱的信徒在静冈县鹿沼重开活动，出版发行机关杂志《光》。1946年美国总本部派传道员来日本寻找明石，传达援助展开新的传道活动的意向，并且赠送了总本部有关文件和刊物。明石读了这些文件后，持不同意见。在给总本部递交了批判书之后，宣布脱离。1949年总本部派遣七名传教士来日，联络灯台社时代的信徒，通过发放圣书小册子、学习英语会话等活动扩大教势。1949-1951年，在东京，神户，名古屋、大阪，横滨，京都，1952-



1959年又在仙台、广岛、长崎、福冈建成了“王国会馆”。1953年守望台圣书册子协会取得宗教法人的认证。1951年日文版《守望台》出版，还开设了东京（1963）、沼津（1970）“王国宣教学校”。1965年起取代了总本部派来的外国传教士，完全由日本人自己传教。1980年本部迁至神奈川县海老名市。在那里建成了规模宏大的印刷厂，日本支部日益成熟化。

该教团主要通过文书传道。经常两人一组，或在街头、车站散发小册子，或挨家挨户访问，派送圣书小册子，劝诱参加家庭圣书研究、王国会馆的圣书研究以及野外聚会。各种研究会，以宣扬圣书的真理为目的。结合当时的情况，由总本部拟订主题，通过讲演、研究文献、以及以问答的形式进行学习研究。例如在1995年世界妇女大会期间，全世界的信徒从8月28日-9月3日研读《守望台》刊登的《妇女在上帝早期仆人当中的尊贵角色》；9月4-10日研读《基督徒妇女配受尊崇敬重》。为纪念反法西斯战争胜利50周年，有《在大屠杀期间谁直言不讳？》，回答是耶和華见证人直言不讳地揭发纳粹罪行。针对社会秩序的混乱，有《恐惧何时才会终止？》，教导信徒“如何才能在不安全的社区安然生活？”针对今天南北贫富差距，有《穷国会永受富国欺压吗？》的文章提供研讨。从开始研究圣书到成为正式会员，大约需要两年时间。在研究圣书的人中，大约只有5% - 10%的人能够成为正式会员。一般从事传道的叫做“传道者”、“传道服务者”或“圣书文书颁发者”。本人提出申请，每月从事传道60小时的，称为“辅助开拓者”；每月从事传道90小时的，称为“正规开拓者”；全部时间从事传道的叫“特别开拓者”。除特别开拓者之外，其他传道全部是义务的。

该教团忌讳输血和从事格斗。因为耶和華见证人认为现在邪恶的世界不久将灭亡，在本世就要建成由基督统治的“千年王国”的乐土，为了进入乐土，不能输入他人之血。1985年6月，神奈川县川崎市有一位小学生与自动倾卸车相撞而双足骨折。因该生的双

亲是耶和华证人的信徒，由于信仰上的理由，在抢救过程中拒绝输血，结果该生因失血过多而死亡。此事件成为舆论界争议的焦点，该教团受到舆论的谴责。

因为文书传道是该教团的特点，所以它的出版事业非常发达。出版《守望台》和《警醒》两本杂志，前者半月刊，每月1日和15日出版，用140种语言印刷，发行1613万部；后者也是半月刊，每月8日和22日出版，用54种语言印刷，发行1048万部。现在该教团在全世界230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300多万名见证人（信徒），5万多个“会众”（道场）。在日本拥有16.5万多名证人，1350名教职员，代表者织田正太郎。

## 2. 末日圣徒耶稣基督教会

末日圣徒耶稣基督教会（The Church of Jesus Christ of Latter Day Saints）通称摩门教。由美国人约瑟夫·斯密忠于1830年创立。1901年美国派遣4名传教士来到日本开始传教。这些传教士一边传教，一边学习日语。1909年在日本人的帮助下完成了《摩门经》的日译和出版；以后展开以街头、教会为中心的传教活动，在札幌和大阪建立了教堂，至1920年发展到12名传教士、127名信徒。1924年，日美关系恶化，传教中断。1937年，以居住在夏威夷的日本人为对象重开传道工作，日本传道部也迁到夏威夷，1944年改称中部太平洋传道部。战后，以夏威夷的日系人为核心，重新开始在日本的传教工作。这些日系传教士大部分是生在夏威夷的第二代日本人，日语已不是很好。他们通过教英语会话、教授跳舞、演剧，举办星期日学校以及街头传教等活动，迅速扩大教势。70年代万国博览会在大阪举行，教团利用这个机会，参与建造展览厅，使得教团的知名度大大提高，也使教团的组织化和传道效率大大提高，教势有了飞速发展。1980年在东京港区建成了东方第一座神殿“东京神殿”。

该教团通过传教士口答授课形式，宣讲神、耶稣基督的福音；

真理的恢复；人生的目的（永远进步）；像基督那样生活。以《摩门经——关于耶稣基督的又一个证明》、《教义和圣约》、《高价的真珠》以及《圣经》为圣典。该教团不对幼儿行洗礼，要等到8岁，本人具有判断善恶的能力，才能接受洗礼成为会员。一旦接受洗礼成为会员，就会被登录到美国犹太州总本部的名册里。会员一旦具有别的信仰，就会被除名。该教的“信仰条款”中有“我们信仰永远的父神和其御子耶稣基督和圣灵”。“我们相信能够成为正直、真实、纯洁、慈善、高德，以及能够对一切人行善”。该教的信徒戒绝烟酒，连咖啡和茶也不喝。教会从积极的会员中推荐教会的负责人（监督）。凡是19-27岁的独身男性和20岁以上的独身女性，通过向犹太州总本部提出申请，可以成为传教士。他们不必接受特别的神学教育，（该教团没有培养传教士的神学校），他们被派往各地传教是没有报酬的，要自费。时间男性为两年，女性为一年半。现在全世界约有600万信徒，日本为8万人，代表者司本亮，总部设在东京港区南麻布。

#### 四、诸教系统

上述的各派新兴宗教，是以某种宗教（佛、神、基）教义为主，融合其他教义。而下列各派新兴宗教则是融合诸种宗教的教义来建立自己的教义，被称为诸教系统的新兴宗教。

##### 1. PL教团

由创始人御木德远在其父亲御木德一的“人之道教团”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御木德一曾信仰禅宗，当过安乐寺（爱媛县温泉乡在原村）、安城寺（松山市）的住职，1910年还俗从商，在经商中，与大阪的刀剪商金田德光交往甚密。金田德光是以修验道为基础的“德光教”（属御岳信仰系统）的创始人。德一模仿德光教的形式，于1931年创立“扶桑教人之道教团”，至1934年信徒已逾百万

人，1936年德近继任二代教主。同年发生“人之道教团被镇压事件”，德一、德近以及10多名骨干分子被逮捕起诉，教团被解散。1940年德近被以“不敬罪”判处徒刑四年，直至战败释放。出狱后的德近，为重建教团而奔走，1946年在佐贺县马栖市制订“PL处世训”（21条），建立“PL教团”（Perfect Liberty，意为完全自由的教团）。1946年迁至静冈县清水市，1954年又转移到大阪府富田林，以后以美国为中心，展开活跃的传教活动，发展成为今天拥有124万信徒的大教团。

二代教主德近死后，由御木贵日止继任三代教主。德近夫妇没有孩子，贵日止是德近之妻的弟弟桥本清太（教团理事长）的儿子。贵日止（1958）毕业于东京大学理科，据说从小聪颖过人，13岁时就取得了计算机程序第二种情报处理技术资格证书，这对成人说来也是相当困难的事，被一个13岁的孩子取得还是有史以来第一次，贵日止因而被誉为“天才”。PL教团是宗教团体中最先导入计算机的教团，这大概与教主喜欢计算机不无关系吧！贵日止上任后，对教团首脑机构的人事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整，还对教团经营的事业进行了“肃清”整顿。作为大教团的最年轻的领导人，备受舆论界的重视。

PL教团以《PL处世训》和《PL教典》为经典，以大元灵为崇拜对象。

《PL处世训》（21条）是：（1）人生是艺术；（2）人的一生是自我表现；（3）自我是神的表现；（4）如果不表现，则有烦恼；（5）如果跟着感情走，则会失去自我；（6）在没有自我之处有你；（7）一切与相对同在；（8）如同太阳那样光明地生活；（9）人是平等的；（10）视视自己和他人；（11）一切依赖于神；（12）因名而泊道；（13）男人有男人之道，女人有女人之道；（14）一切为了世界和平；（15）一切是镜子；（16）一切是进步发展的；（17）要把握中心；（18）经常处于善恶的分岔路口；（19）悟即确立；（20）生活于物心两个之境中；（21）“

活于真正的自由之中。

教团还给会员制定了“信仰即心得”（21条），它们是：（1）对自己的言行倾注诚心，用心周密地生活；（2）不要尽找别人、事物、天候等客观原因，要发现自己的想法、工作方法的不足之处，对于任何事情都不要忘了创造性精神和工夫；（3）对于人和事物要具感谢之心；（4）衡量别人，莫忘谦虚之心；（5）对于任何人任何事莫要生气；（6）莫受自己想法的固执的束缚；（7）莫要过于着急、担心和对事物的悲观；（8）切莫产生欲心；（9）对于任何事，莫存狡猾之心；（10）夫妇间要从心上像朋友那样过日子；（11）要认识到孩子是神的孩子，要把孩子培育成对世界、对人类有用的人，还要认识到孩子是双亲的镜子，切莫为了满足感情而采取溺爱的教育方法；（12）早晨要产生好的心情；（13）莫要不满意吃的东西、挑剔、嗜好及只吃自己喜欢吃的东西；（14）莫有怠惰之心，在工作中莫要有对不满意的人事生气而产生不满意的心情；（15）对任何事都不要过度；（16）莫要有自夸之心和骄傲之心；（17）不说和不做使人讨厌的言行；（18）莫想莫做怠慢人的事；（19）莫忘宝生之心；（20）勤于传授感谢亲友之事；（21）莫忘神的恩惠、教父的恩惠（教父指教主御木德近）。“宝生”即佛教的“布施”。除了布施之外，教团还有一种“悟加富”，其信徒把钱借给教团，成为教团运行的主要资金来源。该教认为诚心参加“悟加富”的人，会得到神的护佑而富上加富，这不仅是经济能力的增强，而且是个人自我表现在深度广度上的发展；不仅是通往幸福人生的最短途径，而且是导致世界和平的信仰行事。

教团拥有许多相关事业，在大阪和千叶拥有巨大的高尔夫球场，还有以棒球著名PL学园以及女子知大<sup>①</sup>、护士专科学校、医院、健康中心、出版社、旅行社、商店、农场、饭店等。出版《艺生新

<sup>①</sup> 全称“短期大学”，学制两年，类似我国的两年制专修科。

闻》（周刊）、《PL》（月刊）。现在拥有124.6万信徒，435处教会，23652名传教士（其中女性17823人），现任代表御木贵口上，总部设在大阪府高田林市新堂。

## 2. 天理教

由中山美伎（1798-1887）创立。美伎是大和国山边郡广屋敷村（现天理市三岛町）农民中山音兵卫的妻子。据说1838年10月26日，在为其生病的儿子进行的加持祈祷中，突然神灵降临，以美伎的身体为神龛。后来这一天被天理教视为“亲神降临”之日，成为立教之日。天理教尊奉国常立尊等10个神为“天理欽诺弥格多”（天理正命），作为主祭神。以《御笔书》、《御乐神歌》、《御指图》为原典，编制成《天理教教典》。该教教义认为，神是人的祖先，它创造万物。世上一切皆神所有，人的一切都是神的借贷物。世间一切罪恶的根源在于心中的欲念。只要诚心守神，人类互爱，为神努力地工作（圣劳），充满幸福的康乐世界就会实现。该教以中部农村为基础，立足于现世主义，反对权贵，主张社会改良，救济民众、人类平等和男女平等。因其教义与国家神道相抵触，所以多次受到镇压，教主先后10次被捕，一度被明治政府取缔（1887）。该教经过10年的公认运动，不惜修改教义，删去与国家主义抵触的部分，在甲午战争中捐献巨额军费，以表示对政府的忠诚，1908年获政府公认，被纳入神道系统，为教派神道13派之一。战后脱离神道独立。

天理教的教义和实践中有许多特殊的用语，在中部农村的土语，也有木工用语。如称教主为“真柱”，称其信徒为“用木”，称社会上层的世俗权力为“高山”，称劳苦大众为“谷底”，等等。今天的天理教财力雄厚，被人们称为“有钱的教团”。例如天理图书馆藏书130万册，外文书约占1/4，古书20万册，有“国宝书”级藏书5件，“重要文化财产”级藏书72件。办有3学部11学科的天理大学，还有天理高中、初中、小学和幼儿园，以及护士学院、医学校六

学校、大耳参考馆（民俗博物馆）等文化福利设施。现有信徒187万人，教会16795所，传教所21466处，传教师186569人（其中女性113363人）。信徒按年龄、性别，分别编入“天理教妇女会”、“天理教青年会”等组织中。现任代表是三代教主中山善卫。总部设在奈良县天理市。

### 3. 世界救世教

创始人冈田茂吉（1882—1955）。冈田出身于东京浅草的旧货商家庭，抱着当艺术家的梦想进入美术学校学习，但由于体弱多病（扁桃腺炎、尿道炎、肠粘膜病、心脏瓣膜炎），中途退学，继承父业，从事商卖。冈田颇具经济天才，把父亲留下的旧货店不断扩大，又投资于金融与股票业，也大为顺利。由于关东大震灾和世界性经济危机的打击，使他伤心而转向宗教，入信大本教。他把事业交给代理人，自己热衷于传教，不久晋升为大本教大森支部长。1934年，他创造了“冈田式神灵指压治疗法”。翌年在东京玉川上野毛，创办了“大日本观音会”。由于他的“神灵指压治疗法”违反了医师法，1936年、1940年两次被检举。但冈田与其信徒继续坚持治疗，并开始贩卖神札（在大开白纸上写上“光”、“光明”字样），据说可作护身符，避邪与避空袭，一时登门求神札者门庭若市。战后初期，他将卖神札与护身符得来的钱，在群冈县热海市和神奈川县箱根购买了大量土地，这就是热海、箱根圣地之来由。1948年，冈田的弟子们成立“五六七教会”。1950年，冈田把它与观音教团合并，成立世界救世教。冈田认为在什么事情都具有世界性的今天，作为民族国家宗教的神道已经没有人意义，而作为最高神是没有民族和国家差别的，它拯救的是世界全人类，所以他用了“救世”之名。但“救世教”这三个汉字，在东方又不太新奇，所以他又用片假名注上基督教“Messiah”（救世主）的音，以表示东西方合璧的世界性的意义。

世界救世教成立不久，冈田因漏税嫌疑被捕，被处两年劳役。

1955年冈田去世，其妻继承第二代教主，后来又由他的二女冈田斋继承第三代教主。70年代初以前，该教团拥有62所教会，各教会独立性很强，从传教到教团事业的经营均与总部关系不大。后又总部想进行“集权化”的强制改革，但遭到下面的抵制和反对，造成了神慈秀明会、救世真教、救世神教等教团的脱离与独立。其间虽经法院裁决和文部省的合并认证，矛盾虽有缓解，但教团运营问题和干部间权力纷争至今尚存。

该教团以冈田茂吉所著的《天国之础》为教典，崇敬大光明真神。冈田自称为救世主，最终目的是要实现真善美、没有疾病、贫穷和争斗的“地上天国”。为此，该教团在神奈川的箱根、静冈的热海、京都的嵯峨三个地方建设圣地（样板），其中热海的“MOA美术馆”于1982年建成，耗资250亿日元，收藏品中有尾形光琳的“红白梅冬屏风”等三件国宝，50多件国家指定的“重要文化财产”，4000多件国内外古今名作精品。

由冈田创造的“净灵法”，是用手罩在信者（或病人）之前（约30厘米），从手上会发出眼睛看不见的灵光（御光神），这种光可以净化灵魂，去除疾病。这种净灵法是教王传教的强有力的武器。此外，教团的“坠子”也颇受人青睐。“坠子”是金属制的直径2.5厘米的坠子，上面写有“光”（或“光明”、“大光明”）字样，据说带上这种坠子可以消灾避难。教团还提倡“自然农法”，从1939年起，冈田就提供不使用人造肥料（化肥）和农药，以自然状态培育蔬菜和作物。所以种植和贩卖自然食品是教王的事业之一。

世界救世教拥有83.5万余名信徒，4211名教师，以冈田如一等为代表，出版《地上天国》（月刊）和《荣光》（旬刊），总部设在静冈县热海市桃山町。

#### 4. 生长之家

从大本教分离出来的教团。创始人谷川维存（1892-1985）原是兵库县农民之子，4岁为人养子。1914年在早稻田大学文学部



英语科辍学，辍学后曾在振津纺织公司短暂工作，1918年入信大本教。谷口的文学天才深受出口王仁三郎的赏识，因而得以参与大本机关志《神灵界》的编辑工作，并担任王仁三郎口述《灵界物语》的执笔助手。1921年，当大本教遭受第一次镇压时，谷口离开该教，专事文笔生涯。在本教教的这段生活，给谷口提供了“出版宗教”的实践尝试。

据该教团宣称，1929年，谷口受到神示，于翌年刊行《生长之家》（创刊号）杂志，并把此名称作为教团的名称。以此作为该教团的创教与传道的开始。《生长之家》刊登解决人生问题的记事和评论，颇受读者的欢迎，至1935年发行超过80万部。1932年谷口出版《生命之真相》一书（全20卷），后来成为该教团的根本经典，至今已经发行1600万部，并被译成英、葡、西、德、韩、汉6种语言。此外，谷口还有《真理》（全11卷）、《谷口雅存选集》、《新选谷口雅存选集》、《新选谷口雅存法证》、《谷口雅存童话集》等。1935年教团改名为“教化团体生长之家”，1952年取得宗教法人的资格认证，1957年改为今名。

口于生长之家是靠出版来创教、传道的，教主又有大量著作，所以被人称为“出版宗教”。该教团有“生长之家七条光明宣言”，它反映了该教团信仰的全貌。它的内容是：（1）我们决心超越宗派，崇拜生命，顺随生命的法则而生活；（2）我们相信生命显现的法则无限生长之道，相信个人的生命也是不死的；（3）为使人类在无限生长之道上前进，我们研究发表生命创化的法则；（4）我们相信作为生命粮食的祈祷、爱语、赞叹是实现爱的语言的创化力；（5）我们相信作为神的孩子而内包有无限的可能性，能够驱使语言的创化力而达到天自在的境界；（6）因为我们相信善的语言的创化力能改善人类的命运，所以我们通过善的语言的著述、出版、讲习、演讲、广播、电视以及其他所有的文化设施来传布教义；（7）我们依靠正确的人生观、生活方式、教育方法，来克服疾病痛苦和其他一切

人生的苦恼，为建成相爱协力的地上天国而发起实际的运动。

为实现地上天国的理想境界，教团在长崎县西彼杵郡西彼町那场乡建起了生长之家的总本山，作为地上天国的样板。教团认为因为这个运动是显现神自身，在地上建成真正的国家，所以会员每月向教团献资，作为对神的诚心、自己获得新的自觉、解决烦恼的功德。1954年形成的“圣使命会”就是作此工作的，它也是教团的传道机构。根据献资的不同，分为5种会员和5种不同阶段的功德。“护持会员”，献资400日元以上，具有入信的喜悦和积累布施之功德，在原住地为教化活动贡献力量；“什一会员”，献资月額1000日元以上，直至献纳每月收入的十分之一（积累菩萨之功德）。教团向他们赠予实相圆满的色纸；“特志会员”，具有特别志向希望深修菩萨行功德的人，每月献资在10000日元以上。教团向他们赠呈色纸和纪念章；“名誉会员”，奉纳在100000日元以上，教团向他们赠呈名誉会员纪念章；此外还有“家庭会员”。

在众多的教团行事中，总裁、副总裁的“讲习会”和生长之家的“练成会”最具该教团的特色。现任总裁谷口清超，是已故教祖女儿美惠子的养子，毕业于东京大学文学部心理学科，是个学究式的人物，1985年就任第二代总裁。他经常在全国各地，以信徒为对象，进行讲演，为了“显现你是神的孩子并获得幸福”，信徒要参加“练成会”行事，教团在全国设置30多处“练成会”会场。

教团还办有“生长之家养心女子学园”（广岛），生长之家具有高中毕业以上学历的未婚女信徒都可申请入学，教学内容有家政学（本科）、圣典讲解、幼儿教育、商业簿记、秘书实务技能、书法、和裁、洋裁、礼法、花道、烹任等。该教团入信方法比较简单，只要提出申请，缴纳会费即可成为会员，甲种会员每年1200日元；乙种会员每人每月120日元；海外会员一年2000日元；特别会员一年3000日元；赞助会员一年10000日元。现有会员86.8万余人，总部设在东京涩谷区神宫前。

## 5. 大山祇命神示教会

是颇有代表性的“小神”信仰教团。创始人供丸斋（本名稻饭定雄），原是富山县中新川郡立山町大森的农民之子，小学毕业后到东京，在亲戚开的军服店当学徒。由于他倾心于商卖，1928年自己独立开设军服店，经营有方。战后，用经营军服店积蓄的钱，在横滨西区开设“大山汤”（公众浴池）。这是后来人们称他为“澡堂子的老爷子”的原由。1946年开始从事宗教活动，1948年9月建成神殿，1952年获得宗教法人资格的认证，设立“大山■神示教会”。

“大山■命”到底是什么？根据《大山祇命神示直传圣书》，大致可看出其全貌：大山■命对于人类说来是唯一的救世主；大山祇命是统一所有神的最高神；大山■命和天地八百万神没有肉身，即是透明的、无形的，因此它无生死（永恒）无界限；大山祇命认为，人凭借自己的命运受到护佑。命运好的人生活于地上天国，命运坏的人生活于地狱。坏命运来自恶因缘，是恶的因果报应的表现；依靠大山祇命，就能断绝任何恶的因缘。而对其他的神、佛（祖先）诵经唱题、修行，都不能断绝绝对的恶因缘；忘却其他的神恩、佛恩和人恩，就会领悟到大山■命的真理；希望人们从心里接受和捍卫把神的教义适用于人类幸运、幸福的真实的大山祇命的教义；要相信大山祇命指定的神的使者，他是代表神的救世主。

教团每天在教会里接受信徒们的咨询谈话，谈话内容大部分是关于夫妻关系、家庭问题、求职、调换工作、事业运营以及由于疾病引起的烦恼，等等。教师给予适当的劝告。按照教义，教祖是神的代表，是传达神的语言的领导者，所以教团的《教会十训》也就成了神要求信徒遵守的规范。《教会十训》的内容是：对于骨肉亲人、亲戚和周围的人，能和合的要努力和合；需妥协的要妥协；有争议的要避免争论；怀恨人时，要忘记过去；憎恨人时，要原谅别人的罪过；听到别人背后议论自己时，要反省自己的过去；错过了机会，要

等待时机；要负责任，承担重任；碰到幸负别人的事，要回忆自己失望时的心情；在采取只顾自己方便行动的时候，也要想到给予对方自由。教团还规定有“信徒心得”，内容是：敬神佛；依靠神佛过日子；捍卫人之道；不违背人之道；干正确的事。

现有信徒84.3万多人，其中有著名的滑冰运动员佐野稔（全家都是信徒）。现在代表者森口出子。总部设在横滨市南区宫本町。

## 6. 崇教真光

创始人是冈田光玉的养女冈田惠珠。冈田光玉（1901-1974）生于东京职业军人之家，后进陆军士官学校。毕业后曾任千叶步兵学校教师，后被派往印度支那服役。1941年因重病回国在陆军医院养病。战后，冈田入信世界救世教。1959年2月27日冈田成立世界真光文明教团。1963年得到宗教法人的认证。1974年冈田光玉逝世。其后，围绕教主的继承问题，冈田的养女（惠珠）与教团下部关口荣之间产生了争斗，直至对簿公堂。结果法院判关口为继承人，惠珠及其支持者不服，于是教团分裂。冈田惠珠另创崇教真光，以岐阜县高山市上冈本町为中心，拥有教徒48.8万多人；关口荣承袭世界真光文明教团的名号，以静冈县田方郡中伊豆町为中心，仅有教徒9.7万多人。双方都称自己为嫡传正宗，都奉冈田光玉为教祖，都从冈田开教作为本派历史的起始。以教团的分裂为契机，以后又从世界真光文明教团分裂出依田君美的神幽现救世真光文明教团、黑田米努鲁的斯光光波世界神团。

冈田惠珠（1929-）本名甲子，神名圣风。1977年从世界真光文明教团分裂出来，定为今名。1978年取得宗教法人资格认证。

该教认为世界由神创造。最初是“神代”，是由主神产生众多神的仙界、神灵界。然后神又创造了万象万物，最后创造了全智全能的人的灵魂和肉体，这是“神人合一的时代”。神代与神人合一时代合起来，统称“十字文明”时期。第二阶段是“物主、神佛灵界

否定期”。为了使经纶发展，在现世建成地上天国，正神（日神）退隐，让位于副神（月系神）来统治世界，进入灵的否定期。这时人们的物质欲望开始旺盛，统治欲、权力欲、爱欲发展，即逆法的物质文明开始发展。这时，在宗教史上产生了犹太、基督、佛教、神道、伊斯兰、道教等宗教，在意识形态领域产生了有关的各种哲学，（相当于公元前7世纪至公元5世纪时期）。随着物质文明的进一步发展，进入唯物主义和科学文化时代，对灵主文明更趋否定。为了满足欲望，人类的行为污染了天空、大地和人心，人类走上了“五毒、五逆、五乱之世”，即走上了自取灭亡的道路。这就是佛教讲的“末法时代”，基督教讲的“未来审判”时代。20世纪60年代，进入从人力主宰世界到救世主（凶田）出现的“天意转换期”。至此，世界将进入第三阶段“火与灵的洗礼”、“神的审判”时期，这时真神时时出现，神灵现象不断显现。现象界产生许多天地变异的现象（如天气异常、地震、火山爆发、洪水、各种疾病、社会经济不景气、争斗不和等等）。通过洗礼，要重新恢复灵主文明、人类神性的时代。进至高层次的真正的科学文明时代。然后步入高度的神政时代，完成“十字文明”时代。最后进至由神性化人类高度物质科学驱使的“大十字文明时代”。崇教真光把这一过程称为“主神御经纶的进展”。

该教团认为，今天人类社会的一切疾病、争斗、灾害都是由恶灵引起的“灵障”造成的。除去灵障的方法叫“真光之业”（御净）。具体的方法是由有资格的施光者与受光者相对跪坐，在诵念“天津祈言”的经文之后，施光者用右手罩在受光者额前施光，就会产生眼睛所不能见的灵光，以净化灵魂（该教认为前额内10厘米处为灵魂所在），约10分钟，再对受光者的脑后、背部施光（根据不同疾病可多达数十处受光点）。最后进行“镇魂之业”，由施光者口念三遍“奥西兹玛利”（平安、安定的意思），同时用双手在受光者的背后，从头到肩划“八字”三次（表示锁住浮上的灵魂的意思）。全过

程约40分钟。这种真光之业必须在供奉“御亲元主真光大御神”的道场、净所或其他场所进行。它不仅被用于治疗疾病，而且也具有净化心灵、净化环境的意义。从教团展示的人员照片和资料表明，它被用于治疗癌症等不治之症。在“真光之业”的说明会上，主持人经常让与会者品尝施过光和未受光的两种油炸土豆片”味道的不同，分发施过光的白菜，以及进行种种演示，以证明“真光之业”的神通力。从教团展示的资料表明，在基督教文献、佛教文献以及古埃及的壁画中，就有施光的记载。所不同的是这些要靠圣者来进行，而崇教真光的每一个“阳光子”都可施行这种神奇的真光之业。

崇教真光的信徒称为“阳光子”，意即沐浴在阳光般的神的温暖之中的神的儿子。也叫“神组手”，与神手拉手，积极地把手的意志广泛传布给人们的意思。凡是去过几次道场（或净所）受过几次光的10岁以上（具有闻道能力）的欲入信者，可以参加为期三日的初级研修。对已具有其他信仰者，不要求他们放弃原有信仰。初级研修的内容主要是学习“神理正法”（宇宙正理），最后接受真光之业的根本（御灵），即得到一枚“御玉”，从此与创造天地的主神之间，就有一条眼睛看不见的“灵波线”联系在一起。接受初级研修需要奉纳听讲费13000日元，头两个月的灵线保持费为1000日元，以后每月为500日元。通过初级研修后，还有中级研修（以发展过2名信徒为条件）和更高一级的高级研修（以发展过5名信徒为条件）。

该教团认为飞■高山（位于岐阜县高山市）是创造天地的神降临的地方。冈田玉光临终前曾得到过“在天越根中日月国高山之地建立拯救世界的基地——世界总本山”的神示。所以冈田惠珠从1979年起，在该地建设主神神殿（元主冕大神宫），1984年落成。建筑群占地面积3万平方米，大拜殿可容纳1万人同时礼拜。主神殿高50米，集古今建筑风格之大成。屋顶呈金黄色，如同丹顶

鹤在空中飞舞，被称为“黄金神谕”。以此作为祭祀主神的场所，象征着神和人的接合点，人类永远沐浴着神的光辉。位于高山以南15公里的位山，历来是神道信仰的灵山，至今尚有“天之岩戸”、“镜石”、“磐境”等遗迹。1984年在该地建成了“真光元主宫”（“元主冕大神宫”的灵宫）。1992年又在位山山麓建成了“光神殿”（奉斋教祖冈田光玉之灵）。

该教团的主要祭祀有元日祭、立春人祭、圣祖加祭、秋分人祭、大炎开阳灵祭、月始祭等。

该教团认为，现代物质文明的发展，给人类带来了恩惠，但也带来了争斗、牺牲、憎恨、环境破坏等，阻碍了人类灵性和精神的发展。为了人类的持久繁荣，教团于1959年提出了“阳光文明”的构想。以“地球一元、世界一元、人类一元、万教一元”的理念为基础，建立世界文明的原型，确保世界人类的持久和平。为了消除世界的对立和混乱，教团举行了超越主义主张、超越宗派门派、超越人种国界的“阳光文明国际会议”。针对地球环境日益恶化的现状，教团在丹生村、清见村建立了“阳光农园”，提倡以“真光之业”来净化大地的“阳光农法”（即有机农法、无公害农法），被称为“新时代的灵主农法”。以“人类无疾病化”为目标，教团提出了“阳光健康中心”的构想，1989年在高山新宫町建成了“阳光诊疗所”，推进“灵主医学”。

由于该教团提倡世界一元、人类一元，所以非常重视国际交流。1973年冈田光玉曾去欧洲传道，同年总部设立国际班，翌年升格为国际部，直属教主领导。欧洲、非洲及南北美洲、澳洲的教务发展较快。教团分裂后，大部分海外信徒从属宗教真光。现在拥有5万多名海外信徒。

## 7. GLA教团

GLA（神光会）是God Light Association的缩写。创始人高桥信次郎（1927-1976）是长野县佐久高野农民之子。10岁时曾患原因

不明的重病，生命垂危，但他居然超越死亡活了下来。这种不寻常的、不可思议的体验，将高桥导入宗教世界。他创立教团之前，曾从事电器、建筑等事业，均获巨大成功。1969年高桥开创“神光会”。为了避免与传统宗教的形象相混淆，以及着眼于国际化的目标，翌年改名为“GLA总合本部”，并于1973年获得宗教法人的认证。

GLA教团成立后，会员不断增加。1976年49岁的高桥早逝，由其18岁的女儿高桥佳子继承法嗣，妻子高桥一荣继任第二代会长，佳子成为实际上的领导人。在信次时代，教义不统一，对全国的分支机构缺乏具体指导，研修及教会运营基本上各自为政。到佳子时代，对全国分支机构从教义到研修活动均加以具体指导，对教义和研修内容逐步加以系统化和完整化。

与此同时，在高桥逝世之后，教团也发生了分裂，分裂后的各派与GLA仍有一定的关系，成为松散的“联邦”状况。主要分为下列各派。

**偕和会** 堀田和成（1926-）创立。堀田在入信GLA之前当过新闻记者，曾川是白光真宏会的骨干信徒。入信GLA后，任出版高桥信次郎著作的三宝出版社的代表，从事高桥原稿的校订和整理工作，并在教团机关杂志《GLA》上撰文，是教团的骨干分子。脱离GLA后，创立具有独立教义的“偕和会”，主要从事著书和讲演活动。现拥有数千名信徒。

**国际正法协会** 园田广周（1918-）创立。园田曾为生长之家本部的讲师，入信GLA之后，曾任西日本本部长。佳子继承法嗣后，园田与之意见不合，反对佳子的大天使米迦勒运动，另创正法会。该团体虽然与GLA总合本部持对立态度，但它宣称是唯一继承信次所说教义的教团。现在拥有不到2000名信徒，从事书籍出版、研修会、讲演会等活动。

**意识教育研究所** 波场武嗣（1941）创立，波场出身于贫苦



家庭，童年和青年时期在不幸中渡过，后来参加原始福音教会，不久对基督教产生了疑问。在与高桥信次郎相会之后，即入信GLA。他是大天使米迦勒运动的最初推进者之一，可是不久就产生了异意，脱离GLA。1978年发起“意识教育、爱的家庭协会”。开始时，他导入内观法，不久又主张超越传统思想、教育、宗教框框的意识教育（内省教育），1983年在山梨县设立“爱的家庭农场”，翌年将它分为“意识教育研究所”（教育）与“爱的家庭协会”（福利）两部分，一直延续至今。波场还在全国各地指导“心的学校”、“母亲教室”，在学校、企业进行演讲，非常活跃。

**光的伙伴** 渡边泰男（1919）创立。渡边原是本门圣徒耶稣基督教会和世界真光文明教团的信徒，后来读了高桥信次郎的书而入信GLA，成为讲师、核心会员，也是该教团中功夫很深的灵能者。高桥死后，渡边因不服从教团的领导而被开除。脱离GLA之后的渡边创立了独特的关于光的理论，成立“光的伙伴”，这是一个没有规则、不用交纳会费的网络性团体，成员主要是渡边著作的读者，分散在全国各地。渡边经常为这些人在全国各地进行巡回演讲。

**心的集合会** 村上宥快（1918）创立。村上是最早追随高桥的弟子之一，由于他追随高桥，而被真言宗十山派（传统宗教）驱逐。为此，村上渐渐与GLA疏远，高桥死后，村上脱离GLA教团，现任独立宗教法人观音寺的住职，以该寺为核心，主持“心的集合”会的活动。村上主要宣传“反省禅定”思想。除东京以外，在静冈、高山、富山、福岛等处有据点，有数百名赞同者。

**阿修罗东京** 原川千裕创立。原川从东京农工大学毕业后，事业失败，失去了一切。这时他读到了高桥信次郎的《原说般若心经》而入信GLA教团。信次逝世两年以后，他脱离GLA教团，自己开设代代木内观研究所。在访问菲律宾心灵治疗家托尼·阿库巴沃死后，曾一度经营过研修旅行事业，不久放弃。现在经营的“可

“修罗东京”是个很小的集团。

**GLA关西本部** 是个独立的宗教法人，本部在东大阪市，沿用灵友会的分派“瑞法会”的名称，它与GLA本部具有友好关系。1970年初代会长竹本千代逝世之后，中谷义雄继任第三代会长，中谷读了高桥信次郎著作以后，认为高桥是释迦牟尼的再生，于是皈依GLA。1973年该团体以“瑞法会”的名义取得了宗教法人的认证，而就与GLA本部的关系来说，它称为“GLA关西本部”。

此外，还有以千乃裕子（1934）为核心的集团也与GLA有关系。千乃是经基督教，而转向GLA，特别相信高桥信次郎的灵体验。

**幸福之科学** 大川隆法（1956）创立，也与GLA有一定的关系。大川虽没有见过高桥，但从高桥的著作中受到了很大的影响。大川毕业于东京大学法学部，曾在大商社服务，后留学纽约大学，学习国际金融。1981年3月23日，得到高级灵界的启示，开灵道，得到人悟，自觉到救济人类的大使命。1981年7月辞去公司的职务，10月成立独立的神理传道机关“幸福之科学”，1991年取得宗教法人资格认证。大川受到超宗派的高级灵团的灵指导，著有《口述的灵言》、《高桥信次灵言集》、《高桥信次的新复活》、《谷口雅春灵言集》、《亲鸾圣人灵示集》等。“幸福之科学”把人类的幸福分为“我的幸福”和“公的幸福”（社会整体的幸福）两部分，而“幸福之科学”则是从所有的角度来探求人类的幸福，以建设永久的理想国为目标。“幸福之科学”标榜以宗教、哲学、政治、经济、心理、医疗、健康、艺术、历史、文学、国际问题、科学等为研究对象，超越一切宗派、一切学问领域，以提高和发展人类精神为中心课题。“幸福之科学”不问宗教信仰和从属于任何团体，只要具有探究自己的“真心”的意欲者，具有研究意欲和向上心者，只要读10册“幸福之科学”的书籍，提出申请，即可成为会员。所以在成立不到10年的时间里，会员发展到130多万。

GLA教团把高桥信次郎作为大宇宙大神灵之下的救世主，是总合了耶稣、释迦、穆罕默德的存在，具有像太阳那样的灵能。把后继者高桥佳子称为“米迦勒”，是如来界（天界）的七大大使之长，真正救世主的助手，是如来界和宇宙界的联系者，是救世主的头和心脏部分，承担着接受救世主的意志，具体体现其意志的作用。教团以高桥信次郎所著的《心经》、《心的原点》、《惑灵》等为经典。高桥的著作很多，他所论述的教义概要地表述在《GLA会员誓言》中。其内容是：我们是神的子孙，要根据神的意志来建立地上世界；以入正道为生活准则，要养成严以律己，宽以待人之心；莫忘对一切有缘者的感谢报恩之心，要以笑脸对待事和物；要衷心感谢守护灵、指导灵，不可保留贪婪之心；实践慈悲和爱的生活，为祖先灵魂的冥福祈祷，把祖先的正确意思联系未来。

GLA教团把“生活即行”作为其宗教实践。高桥信次郎认为：人的生命是永远的，人生的目的是在进行灵魂修行的同时，在地上界（现世）实现佛的国土、理想国。具体地说，GLA的修行分为“自我确立”、“爱的实践行”、“与存在对话”三部分。

“自我确立”又分探究自我、接受自我、变革自我、超越自我四个阶段。“爱的实践行”（树标因缘和传道）要求首先在入会时，把与自己有缘（有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朋友、社会关系等列成图表，入会后积极参加活动、行事、各种学习，通过这些活动加强与自己有缘者的联络并向他们传道。“与存在对话”是在取得高桥信次郎及其后继者高桥佳子准许以后才能进行的修行，即“开灵道”，也叫“打开心灵的窗户”，使天使之光进入意识，同时也意味着内向外出光。这是一种超常能力——灵能。

GLA的教义也表现于文学作品中，例如平井和正的《幻魔大战》（全20卷，角川文库，1979—1983），以高桥信次郎和佳子的说教作为线索，以科学幻想小说的体裁，来描绘善与恶、光明与黑暗代表势力的斗争。

GLA教团现有信徒1.4万多人，以《GLA》（日刊）为会志，有58名教师，总部设在东京台东区雷门。

#### 第四节 80—90年代日本新兴宗教的特点

以上教团的动向，反映了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日本宗教向非理性主义复归的主流宗教意识。通过上述教团，可以看出80年代至90年代初，日本宗教（特别是新兴宗教）具有以下的特点。

第一，神秘主义、巫术、咒语流行是日本新兴宗教的特点，也是目前日本宗教的最大特征。幕末、明治初年以来的新兴宗教都带有巫术色彩，教主具有超凡的灵能，教主借助“神灵附体”、巫术治病来争取信徒。随着时代的进步和教团的发展，这种情况有所改变，教主逐渐由“神化”走向“人化”。如立正佼成会，初期一直依靠长沼妙俊的“神灵附体”和“神的启示”来领导教团。长沼死后，确立了以“法”来领导教团的原则，这本来是表现了近代科学的、理性的社会意识的进步在宗教意识方面的反映。但是在80年代产生的新新宗教派别中，神灵观念，灵能观念及巫术咒语大为流行，宣传肉体与心理疾病由灵障引起，依靠教团的超凡灵能来“净灵”，从而获得与宇宙大生命的合一。灵术、咒语被作为拯救的理论和实践，不仅被教团作为传教和巩固信徒信仰的手段，而且向文化生活各个领域渗透。神秘主义、巫术、咒语被冠以“新科学”。所谓“精神系列书”十分畅销，神秘主义杂志发行量达几十万册。神秘主义、巫术、咒语的主题也成为一般杂志的热门话题。据统计，在整个50年代，这个主题的报导仅41例；60年代上升为71例；70年代增至450例；80年代7年间猛增至762例。据NHK的舆论调

查，“身边持护身符、避邪物及其他有关东西者”的比率：1973年为30.6%，1978年为34.4%，1983年为36.2%，呈明显增长趋势。

“近两年间，为人身安全、买卖兴隆、考试合格等进行过祈福者”的比率，1973年为23%，1978年为31.2%，1983年为31.6%，也呈上升趋势。据文部省研究“日本人的国民性”的调查（每隔五年进行一次）表明，自1958年以来，日本人的宗教信仰率呈递减趋势，1973年降至最低点，约25%。但以后又呈上升趋势，至1978年恢复到34%。“困惑的时候找神”这句口头禅，形象地说明了今天日本宗教意识之强烈。

上述向原始宗教的巫术、咒语回归的现象可以从战后日本社会的变化与发展中找到原因。在战后经济恢复与发展时期，人们怀着一种“上升的期待感”，把苦难的原因归结为前世的“业”（行为），从而从抛弃信仰主体的利己心、不怠生业、布施、心行等日常实践方面去寻找获得解脱和拯救的方法，表现为“自律”的宗教意识。在经济高速增长以后，虽然物质生活富裕，但精神空虚，人们在不安和自我失落感中，怀着一种“下降的期待感”和“终末论的神秘主义”，把苦难的原因归结为“灵障”，从而企图通过操纵神灵、人灵和其他灵，依靠“净灵”的方法，从现状中获得解脱和拯救，表现为“他律”的宗教意识。

第三，宗教在青年中特别流行。由于新兴宗教教义通俗易懂、礼仪简单，几乎没有任何戒律，并且结合各种讲演会、体育比赛、登山旅行、夏令营等活动来进行修行，吸引了大批青年，青年层成为新兴宗教的主要力量。例如创价学会、灵友会的青年部，崇教真光的青年队等成为教团传教、参政和展开国际交流活动的主要力量。天理教每年暑假“回原地”的探亲活动吸引了全世界的青少年，即使是在不信宗教的青年中，也由于当今社会的竞争激烈、考试地狱以及公害泛滥，而使得青年中的孤独感、信神秘、喜巫术的倾向日趋强烈。据《每日新闻社》1985年11月进行的调查，在20岁左右

的低年龄层段，信神秘、喜巫术者高达60%。又据东洋大学对一、二年级学生进行的宗教意识调查表明，对“UFO”感兴趣的有62.2%（其中认为确实存在的是53.4%）；相信“心口的预感”的有65.6%（其中确实相信的是62.1%）；相信有“奇迹”的有60.2%（其中确实相信的是49.1%）；相信“自己死后有灵魂”的有57.4%（其中确实相信的是40.8%），比率相当的高。当然他们中的大多数仅仅停留在相信灵珠存在等宗教意识，以及喜神秘、好奇心的心态上，而在组织上则认为宗教具有封闭性甚至阴暗面，所以不参加宗教团体或宗教活动。如果说传统宗教的入信原因主要是贫穷、疾病和争斗。那么当物质生活变得富裕，医疗条件变得优越，而争斗依然存在，并且更加严峻时，青年人则因现代社会带来的种种激烈竞争、使用幻觉剂甚至吸毒、玩弹子盘（“巴金库”）等等，加上近年经济连续不景气，毕业后就职困难（特别是女青年），从而产生种种不安、丧失人生目的和生活意义。集中于一点，表现为丧失自信，丧失对生活的热情。于是，当他们看到神灵、巫术所表现的超凡灵能时，仿佛看到了在现实社会中完全看不到的，也无法追求的自己的全新姿态而欣喜万分，仿佛在这种境界中能够获得自我新生，实现自我价值。大量高学历的青年流入奥姆真理教不正说明了这一点吗？大概这也是为什么80年代至90年代初青年人特“喜神秘”、“好玄妙”的原因吧！

第三，多种教义的融合。战后日本各种新兴宗教的教义，大多是在自古以来民俗信仰的基础上，不仅吸收了真言宗（密教）的加持祈祷及瑜伽等东方宗教的影响，而且还吸取了与灵界（神灵、人灵及其他灵）交换信息、心灵感应术、透视透视、预测未来、意念写字、意念搬运等特异功能和西方灵术；还吸收附会了现代最新科技成果（如基本粒子说、宇宙论等）以及科学幻想等，形成了融合诸种教义。实际上是融会古今东西神秘主义、巫术、咒语于一炉的大杂烩也可以说是拼凑的歪理邪说。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原因非常复

杂，有国际社会的宗教大背景，但是其中很重要的原因与日本社会现代化的进程有关。日本社会的现代化，大体可以分为自明治至大正时期的“第一次现代化”，和战后经60年代高速增长到70年代告一段落的“第二次现代化”。在每一次现代化的过程中，均产生了主张改革社会的比较合理的宗教意识。例如第一次现代化过程中的天理教、金光教；第二次现代化过程中的创价学会、立正佼成会的新发展等。它们着力于教义信条的表述，重视信仰，可称为“信的宗教”。在每一次现代化完成之后，则产生了神秘主义、巫术性质的灵术系宗教和宗教意识。例如第一次现代化完成以后出现的大本教，第二次现代化完成以后出现的阿含宗、宗教真光、GLA教团以及许多灵术系教团。它们强调操纵灵术与神灵世界的交流，可称为“术的信教”。

第四，宗教与现代科学技术调和是日本现代宗教的又一特点。标榜“科学技术立国”而夸口于世界的日本，在科学技术方面已列入当今世界的前列，但是在宗教方面，那些属于原始宗教的“神灵崇拜”及“精灵崇拜”，依然在现代化大都市的小巷里放射着异样的光彩。许多现代化的大企业都拥有自己的神社，以祈求安全生产，买卖兴隆。航空公司也拥有自己的神社（如日航的穴森稻荷神社），每当购入新客机要进行“请祓”宗教仪式，驾驶室里贴有“神符”，机组乘员要参拜神社，以祈求安全飞行。海运公司的大货轮、大油轮也供奉祈求安全航行的神棚。科学技术厅所属的深海考察船“深海”号也祭有船灵。1985年在筑波举行的以“人·居住·环境和科学技术”为主题的“科学万国博览会”，是集中当今世界最尖端的电子技术、生命工程、新材料等的展示会，可是这个象征未来都市的“科学祭典”的博览会公场的建设，从奠基到竣工都是使用宗教仪式。这种宗教礼仪，已经成为今天日本所有建筑工程必不可少的仪式（地镇祭）。日本是世界上仅有的几个能够发射人造卫星的国家之一，可是在发射实用同步通讯卫星“樱花二号”时（1983

年2月），租用该通讯卫星1000条线路中3000条线路的电电公司（今NTT的前身），以及测控卫星的副本部长等，专程到橈下县秩父神社祭祀皇神，祈求发射和调控成功。在东京大学生产技术研究所里，设有灵感很高的千体荒神的神棚。现代化的科学技术手段也被宗教汲取利用。PL教团首先将计算机导入教团的管理、运营和传教。阿含宗运用最现代化的通讯手段和电视系统进行传教，“幸福之科学”等教团把科学技术列入教团的研究内容之一。奥姆真理教网罗科学头脑，用现代科学技术来研制毒气（称为“穷人的原子弹”），进行无差别杀人。在日本，现代科学技术与宗教巧妙地相容并存着。要理解这种两极矛盾的现象，还得从日本传统文化的深层来解释。日本的民族传统信仰（神道）历来重视神灵崇拜和祖灵崇拜，佛教传入以后，缘起观、轮回说又为神灵崇拜、祖灵崇拜提供了理论基础。尽管随着现代化的成功，科学技术及教育的发达，日本社会产业结构的变化等等，虽然日本人自然崇拜的感情，比之以前（以农业为主）有所消退，但是对灵魂崇拜的观念仍然固若金汤，并依然保持着活性化。据《朝日新闻》的调查（1995年9月），城市日本人在自己家里设有神棚的为54%，农村为77%，初诣（每年过新年时初次参拜神社）的人数为56%。这些人不一定是宗教信仰徒，但他们中的绝大部分是出于灵魂崇拜和祖灵崇拜。特别是在祖灵崇拜这一点上，甚至与无神论者的祖先尊敬产生共鸣。所以今天90%的日本人死后，以“佛教葬礼”来超度亡魂。在四通八达的新干线及高速公路两旁，随处可见慰灵塔与慰灵碑，在交通事故多发地段的人行道上，经常有供奉的花束和花环，以安抚因交通事故而屈死的怨灵。可见，科学技术的高度发达是一回事，民众是否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又是另一回事，只要民众尚未掌握科学理性的世界观，那么宗教意识将依然存在，宗教也将依然存在。日本今天的情况，给予我们很重要的启示，即在高度发展的物质文明的同时，也必须建设高度发展的精神文明。



## 第二章

### 朝鲜宗教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位于朝鲜半岛北部，面积12万多平方公里，人口2270多万人（1991），为单一民族国家。朝鲜的主要宗教有佛教、基督教、天主教、天道教等多种。1972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社会主义宪法》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和反宗教宣传的自由。”解放后，朝鲜的宗教活动和宗教工作，就是依据根本法的这项规定的精神进行的。

#### 第一节 佛教

佛教自小兽林王二年（372）前秦王苻坚派僧顺道携佛像、佛经赴高句丽传教以来，至今已

有1600多年的历史。之后，阿道、昙始相继来华。高句丽为顺道、阿道建省门寺、伊弗兰寺，是为海东佛法之始。

高句丽故国壤王末年（390）下诏，要求“崇信佛法求福”。由于王家奖励佛教，许多人往齐、陈、梁、隋、唐留学。同时，为传佛法，高句丽也向新罗、百济、日本派遣传教僧。释义渊赴北齐从法上学佛回国，是高句丽佛教中的大事，而僧朗等高句丽僧又促进了中国佛教的发展。惠亮对新罗初兴佛教影响极大。惠使、惠慈、昙微、惠灌等高僧赴日，对日本佛教作出了贡献。

荣留王七年（624），道教从唐传入，高句丽出现排佛倾向。燕亮等亡命，佛教日衰。

百济扶流王元年（384），印度僧摩罗难陀从东晋来百济，国王先迎其入宫，禀受其说，后于汉山建寺，使10人得度，成为百济佛教的开端。之后，阿莘王下令崇佛，奖励国民崇信。圣王四年（526），谦普从印度返回，大扬佛法，翻译梵本律部72卷，玄光从南岳慧思证得法华三昧，把法华宗引入百济。

圣王三十年（552），百济将佛教传入日本，是为日本佛教之始。之后，不少百济僧侣、艺人、技工赴日，弘扬佛教文化。慧聪与高句丽惠慈一起教授圣德太子，成为日本三宝支柱。武王三年（602），观勒携天文、地理、历书等书籍渡日，成为日本最初僧正。

佛教从高句丽传入新罗为时较早，但未有在法兴王十四年（527）异次颁殉教之后才得到公认和弘布。法兴王和王妃创建新罗最早的兴轮寺和永兴寺，分别入寺为僧尼。真兴王时，新罗佛教迅速发展，留学中国的觉德、明观等学僧携佛舍利、佛经回国弘法，高句丽僧惠亮成为新罗最初僧统，新罗最大国刹皇龙寺竣工。真平王时，高僧辈出。圆光留学回国，教授世俗五戒，慈藏回国宣扬大乘佛教，建皇龙寺、九层塔。元晓留下佛教著述，开拓生活佛教义。义湘开辟华严学大乘佛教，创建浮石寺等寺院。金庾信弘扬佛教破邪显正精神，在三国统一中起了主要作用。三国统

前后，密教影响甚大，明朝秘法就是一例。三国统一后，新罗佛教及于鼎盛，新罗末，中国禅传入。最初传入者为智通37年，于宣德王十三年（821）回国的道义。至高丽初，洪陟、梵日、惠哲、无染、道允、智诜、玄昱、利严宣扬禅风，形成九山禅门。它们与以前教宗的传入形成五宗一起，合称五教九山。

高丽太祖笃信佛法，亲作训要十条，以为信佛龟鉴。在国家支持下，高丽佛教飞跃发展。光宗时，设王师国师制和僧科制。光宗后，佛教衰落。但义天和知讷使高丽佛教出现转机。义天刊行《新编诸宗教藏总录》和《高丽续藏经》，提倡教禅兼修，创立天台宗。知讷组织定慧社，中兴禅门。知讷后裔，国师辈出，至高丽亡，相承16代，法嗣不绝。

高丽时，从显宗至高宗，有两雕大藏经的壮举。初雕藏经共1106部，5048卷。再雕藏经有1512部，6791卷，两面刻字经板81258块，称高丽大藏经或八万大藏经。

高丽末，出现禅宗巨匠普愚和惠勤。他们从中国引入临济禅咏、指空禅法，继承了白元晓以来的护国佛教思想，但当时政教混乱，无法左右时代趋势。

朝鲜初期，历代国王排佛崇儒，限制寺刹数量，削减佛教宗派，加强度牒制度，使佛教处于存亡之秋。世祖虽崇佛，但成宗之后，斥佛废佛，佛教被赶入深山老林。当时，普雨、碧松、灵观等高僧继续弘法，勉强维持法脉。

朝鲜壬辰（1592）年，日本人举入侵。两山大师组织义僧军，奋起抵抗，涌现出惟政、处英、灵主等义僧将领。义僧挽国家于危亡，使衰退的佛教为之一振。西山、浮休门下杰僧辈出，为山僧佛教增添了光彩。但国难之后，国家继续抑佛。

光武元年（1897），朝鲜改号大韩。当时，僧侣入城禁令已经解除，佛教能在汉城白白弘布。次年，僧侣入城又遭禁止。光武六年（1902）管理署发布寺刹令。于是，朝鲜佛教便处于日本帝国主义

的统治之下，但它仍以朝鲜佛教禅教两宗或朝鲜佛教曹溪宗的名义维持了法脉。

1945年12月，朝鲜建立了朝鲜佛教徒联盟中央委员会，其宗旨是：保卫和平与正义，维护佛教徒利益，教育其执行劳动党的政策。这个组织在全国6个道和13个市、郡设有地方组织，并加入了亚洲佛教徒和平会和世界佛教徒联谊会等国际佛教团体。

## 第二节 基督教

朝鲜基督教始于西方的传道。最初来朝鲜的是荷兰的古茨拉夫，他于1832年在忠清道传教30余天。1865年，英国的托马斯在黄海道传道3个月。

1873年，苏格兰传教士罗斯和麦肯泰尔到中国东北传教。朝鲜人李应赞、白鸿俊、徐相仑等五人于1876年和1881年先后从两传教士受洗入教，并帮助其翻译《新约全书》，成为朝鲜最初的基督教信徒。1882年，刊行朝鲜语的《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1887年，《耶稣圣教全书》出版，这就是最初的朝鲜语《新约全书》。后来，徐相仑成了第一个朝鲜人牧师，并于1885年在黄海道松川建立了朝鲜最初的教会。

美国教会的传教始于1884年长老教的艾伦，以及1885年长老教的安德伍德、监理教的阿彭泽勒、斯克兰顿的米勒。1889年澳大利亚长老教的戴维斯，1892年美国南长老教的琼金斯等，以及1892年加拿大长老教的麦肯齐又先后入朝传教。1893年，各长老教派组成了传教士公议会。1896年，美国南监理教的里德到朝鲜开始布教。

此外，加拿大浸礼会的芬威克、英国圣公会的科菲分别于

1889年和1890年来朝设教会、建教堂。安惠教于1904年由夏威夷开发会社社员孙兴祚、林基益传入朝鲜。救世军是1908年崔格德来朝开始传道的。圣洁教于1901年由美国监理教徒考曼在东京开始传教，继而建立东洋传教会圣洁教会的教团，随后传入朝鲜。

基督教传入初期，各国传教士进行了超常的活动。1909年开始的百万人救灵运动，使两万人加入了基督教。为了提高传教效率，避免冲突，基督教各教派划分了传教区域。到1920年，新教的传教取得了重大进展。当时在朝鲜的美、加、澳长老教会和监理会传教士有600多人，信徒20.2万人。

1905年《乙巳条约》时，基督教徒将“誓守国权”的口号拉上钟路街头。1907年，基督教会每天举行爱国祈祷。在日本强制高宗退位时组织下室守备敢死队，一些基督教徒成了义兵将领。

日吞并朝后，为根绝基督教会，总督府制造事端，镇压了西北教会。1919年“三一”独立运动时，日本地上官宪对基督教进行了残酷的迫害，2000多名信徒遭屠杀、2000多名教职人员被起诉、40多所教堂受破坏。

为了加强合作，各教派于1905年、1911年和1919年先后成立了福音主义传教部联合会、长老教监理教联合会、朝鲜基督教联合公议会。1924年，公议会改名为朝鲜基督教联合会，其活动目标是：共同努力传播福音，增进公众道德和发展基督教文化。1938年，该联合会遭到日本镇压。

1907年，传教士公议会决定组织朝鲜耶稣教长老会独老会。美南、北长老会和澳、加长老会四派合并后，朝鲜人开始直接参与教会政治。当时，在独老会78名会员中，有朝鲜人长老40人。独老会议决定，将平壤神学校首届朝鲜人毕业生7名立为长老教最初的朝鲜人牧师。1911年，各地独老会代埋会改组为7个独老会，并于翌年成立朝鲜耶稣教长老会总会，其中朝鲜人成分增加。

1930年，朝鲜两派监理会合并，成立基督教朝鲜监理会，选朝鲜人为第一任总理师。从此，他们可独自传教。到1934年，朝鲜基督教信徒总数已增至33万人，成为朝鲜宗教中最强的教团。

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本对朝鲜民族推行皇民化政策。他们强迫朝鲜人做礼拜之前背诵《皇国臣民誓词》，创氏改姓，使用日语。同时，他们还强迫朝鲜人参拜神社，下令教会学校教职员和学生全体参拜。1938年，信徒最多、信仰最为保守的长老教召开总会，通过神社参拜提案。日本当局将不参拜神社的牧师、长老投入监狱。在神社参拜纠纷中，平壤和汉城分别出现了基督教亲睦会和革新教团。他们与朝鲜总督府勾结，不仅参拜日本神社，而且鼓吹教堂供奉日本神主。他们献出千余圣钟，给日本军阀制造杀人武器。有人甚至主张天照神位要高于耶稣和上帝；在教堂内设置日本神主祠堂，每晨叩拜；甚至阴谋陷害已经下狱的同僚，出卖教会。日本于1942年使各教派改用日本教派名称，1943年解散安息教、圣洁教、浸礼教等各教派，1945年将新教各派改名为日本基督教朝鲜教坛，教权完全操于亲日派之手。

解放后，1946年11月，朝鲜基督徒联盟成立。它的宗旨是，保障基督徒权益，进行超教派的信仰活动，组织信徒参加祖国建设，为祖国统一事业作贡献。中央设委员长1人、副委员长2人、秘书长1人，由选举产生。下辖组织、管理、宣传三部，工作人员由委员长任命。联盟在朝鲜10个道和50个市、郡设有地方组织。同时，成为世界基督教和平会议成员，并与国际基督教组织和民族团体进行交流，加强了友好联系。1992年，美国浸礼会传教士葛培理曾赴朝，进行了为期五天的访问。

现在，朝鲜首都平壤有基督教会2个，全国有教堂500余所。

### 第三节 天主教

第一个将天主教传入朝鲜的是正辰倭乱时随倭卒于1593年来朝的塞斯佩代斯神父。他的布教以倭卒为主，也向朝鲜人传教，但效果不大。后来，来往北京的朝鲜使臣接触北京的传教士，遂将天主教传入朝鲜。当时，朝鲜称基督教为天学或西学。西学书籍尤其引起了南人学者的重视，刺激了实学的兴起。人们原来只从学术上研究西学，后来逐渐出现一批从宗教角度予以关心的实学者。1779年，权哲身、丁若铨、丁若镛、李蕤等著名儒学者以走鱼寺讲学为契机，力求把天主教变成实际信仰运动。1784年，李承薰从北京南天主堂受洗回朝，与李蕤一起开展传教活动。李承薰给李蕤和权哲身施洗，他们三人便成为朝鲜天主教的创始者。之后，社会上流人士和中等阶级名士入教的人增多，天主教从汉城、京畿传至湖西、湖南，教会开始形成。1794年，苏州周文澳神父入朝布教。七年中，他给信徒施洗，培养教徒信念，致力圣书翻译，天主教逐渐壮大。到1801年，朝鲜天主教徒已逾万名。

朝鲜天主教从传入起即受到政府和儒学者的迫害。儒学者视天主教为邪学、异端。政府认天主教乃无父无君的宗教，以国法严禁，违者处以极刑。最初的大迫害开始于1791年全罗道的珍山事件。当时，两个天主教徒因拒绝祖先祭祀，判为“纲常罪人”被处死。纯祖登基，迫害加强，出现了1801年的辛酉教祸。10年后，天主教抬头，地方上又搞迫害，但较轻微。到1830年，天主教教势扩大。1839年，产生了己亥教祸。兴宣大院君掌权时，又出现1866年的丙寅大教祸。随着朝鲜门户开放政策的实行，特别是1886年韩法条约的签订，宗教迫害时期才逐渐结束。韩国天主教本堂的

组织始于容许传教士居住的汉城、元山、仁川等通商地区，后来扩至平壤、全州等城市。设于天主教徒原来避难的穷乡僻壤的公所这种准本堂组织则更为扩大。同时，设立了天主教朝鲜教区。1911年，大邱教区从朝鲜教区分离而独立，而朝鲜教区又改为汉城教区。之后，随着教势扩大，教区不断增加，先后建立了元山、平壤、全州、光州、春川等教区。1940年，元山教区分出德源面教区，并改名咸镜教区。朝鲜人自治的第一个教区为全州教区。咸镜教区和继委托朝鲜人治理。1942年，朝鲜人首任汉城教区长。与此同时，天主教教势有所发展，到日本统治的1944年，已有本堂170个、分所1500多个、信徒18万多人。

在日本统治时期，面对日本殖民主义的镇压，朝鲜天主教徒和教职人员为了争取独立，不少人参加了民族解放运动。著名的朝鲜勇士安重根及其为独立运动而遭终身监禁的宗弟安明根，均为朝鲜的天主教徒。汉城、大邱和学校的学生在“三一”运动中站在游行的前列，被监禁者达53人。

朝鲜独立后到1988年一直存在天主教组织。1988年，依据朝鲜天主教徒的意愿，建立了朝鲜天主教人协会。该协会设有中央委员会，有正副委员长各一人，主管协会事务。现在，朝鲜平壤建有长忠圣堂，3个道设有天主教组织，有公所6个。

#### 第四节 天道教

天道教是1860年由水云大神师崔济愚创立的，距今已有100余年的历史。据说，他当时得到神的启示，明白了天道的真理。水云大神师不从远方求神，而将神奉于人自身，从而创立了侍天的信仰。与西学天主教相对立，他称此为东学，并开始布教。但是奉儒



学为国策的朝鲜当局，视东学为异端，于1867年以“右道乱政甲”处水云以死刑。继承水云的海月神师崔时亨于穷乡僻壤刊行经典，继续布教，为东学奠定了基础。1892年，东学教徒发起伸冤运动，要求宣布水云无罪和信仰自由，当局对此进行了镇压。于是，1894年仅发生了甲午东学革命运动。当时，在全罗道金瑛准等东学教人的领导下，东学军提出了打倒贪官污吏、清算富豪、令不良儒林改过、焚烧奴婢文书、改善贱民处境、废除苛捐杂税、打倒地阍等要求。结果，二世教主崔时亨、金瑛准等首领和信徒40万人遇难。

海月神师殉教后，继承海月的义庵圣师孙秉熙收拾教团，再建东学，亡命日本，准备东山再起。1904年，朝鲜发生了甲申开化革新运动，全国东学教徒组织进步会以短发黑衣举行示威游行。他们的纲领是：巩固独立基础、改革政府、整顿军政财政、保护国民生命。同时，东学教人举行了弹劾腐败政府、改善人民生活、革除贪官污吏、废除苛捐杂税、改良教育制度、复兴产业的演说集会。然而，这个运动由李容九的背叛而失败。1905年，孙秉熙从日本回国，东学正式改名天道教。1906年，该教宣布天道教人宪，于汉城设立中央总部，在全国设72个支部，并将李容九等60人开除教籍。

之后，义庵将天道教主职交由春庵上师朴寅浩继承。在日本统治时期，天道教努力扩大教势，发展教育事业，致力于抗日救国，成为1919年领导“三一”运动的重要成员，义庵圣师因而被监禁。后来，他因病保释，于1922年去世。

1934年，天道教发动普心党运动，反抗日本的残酷镇压。1938年，继承义庵的春庵上师开展了天堡祈祷运动。“三一”运动后，天道教展开了新文化运动。他们经营普声社、宝文馆、开辟社等出版文化机关，发行《开辟》等刊物数十种，开办了许多学校、夜校；出版《儿童志》，首次规定了儿童节；发行《农民志》，组织农民共生组合，

发动农民运动；出版《新女性》等月刊，组织妇女团体，开展妇女运动，要求男女平等。

天道教的斗争口号是“拆洋拆外”、“除暴救民”。

天道教教理是“人乃天”。它愿全人类依靠“人乃天”思想来实现地上天国的理想，以保国安民、布德天下、广济苍生。这个教理认为，人内有神灵，侍神于人身，养天、觉天，即可达到“人乃天”的境地。这就是天道教事人如天的伦理。“人乃天”意味着人就是天，按照天理和天命修行，人心和天心就会联成一体。

实践诚、敬、信，信仰至气一元论，是天道教的重要思想。诚，要求诚实、勤勉、真实。敬，要求敬天、敬人、敬物。信，要求守信念、讲信义。人们修行诚、敬、信，就能实现事人如天的新伦理和德立道成的新天地。天道教主张物心一体的至气一元论，扬弃个人或社会的片面价值，以人为本，领悟个人即社会、社会即个人的个全一体。天道教以性身双全和教政一致为纲，主张以精神开辟和民族开辟，实现自由平等与和平幸福。

“八·一五”解放后，1946年设立了天道教北朝鲜总务院。同年，天道教徒成立了北朝鲜天道教青友党，主要由农民天道教人组成。它的目标是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和奴役，把朝鲜建成富强、民主、独立的国家。

朝鲜天道教会中央组织委员会是朝鲜天道教的中央机关，下设宗务院和传教室。现在，朝鲜有天道教徒1.5万余人。实现全民族的大团结和祖国的和平统一，是朝鲜天道教会中央指导委员会活动的中心。

## 第三章

### 韩国宗教

#### 第一节 概说

大韩民国位于朝鲜半岛南部，面积9.9万多平方公里。2002年，韩国人口约4802万人。2000年，韩国国民生产总值为1574亿美元，居世界第13位；人均国民收入为9628美元，居世界第36位。韩国是个经济发展迅速、实力雄厚的单一的朝鲜民族国家。然而，它又是一个多宗教国家，除佛教、基督教、天主教、儒教、圆佛教、统一教、天道教、大佛教等主要宗教外，尚有大量的民族宗教、新兴宗教和其他宗教，人们誉之为“世界宗教博物馆”。

据韩国各宗教团体1999年末的资料统计，

韩国各种宗教教团290个、教堂89,759所、教职人员494,102人、信徒76542839人。当年,韩国总人口为4686万人,信徒人数超过总人口的63%。在信徒中,佛教徒占信徒总数的44.2%、占人口总数的72.2%;儒教徒为7.8%,占人口总数的12.8%;基督徒为24.4%,占人口总数的39.9%;天主教徒为5.2%,占人口总数的8.4%;天道教徒为1.2%,占人口总数的2.1%;圆佛教徒为1.7%,占人口总数的2.8%;大倮教徒为0.6%,占人口总数的1%;其他教徒为14.7%,占人口总数的24%。

然而,据1995年11月1日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统计,韩国宗教信徒人数仅为2259.7824万人,只占韩国当年总人口4455.3710万人的50.7%。在信徒中,佛教徒占信徒总数的45.7%,占人口总数的23.2%;儒教徒为0.9%,占人口总数的0.5%;基督徒为38.8%,占人口总数的19.7%;天主教徒为13.1%,占人口总数的6.6%;天道教徒为0.1%,占人口总数的0.06%;圆佛教徒为0.4%,占人口总数的0.2%;大倮教徒为0.03%,占人口总数的0.02%;其他教徒为1%,占人口总数的0.5%。

谈到198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的类似统计时,韩国学者曾经认为,这类调查是采用回答“你信仰什么宗教?”的问题的方法,其自我确认法进行的,这种方法对只有定期聚会和献金,而且神级分明、特征明显,因而信徒能自觉其信仰的西方基督教和天主教来说是可行的,其调查结果比较正确。相反,它对与此不同的东方宗教来说,就难以适用。依据这次调查,韩国宗教信徒仅为总人口的42.56%,除佛教、基督教、天主教的信徒外,其他宗教信徒仅为总人口的1.96%,这是不准确的。首先,且不说拥有大量信徒的圆佛教、天道教、大倮教,单从甌山教的大巡真理会的信徒来看,就超过了调查所显示的“其他宗教”信徒的总和(如今它的信徒已逾百万)。其次,这次调查根本没有提到萨满教。因为害怕受到社会的不良待遇,谁也不愿回答自己是萨满教信徒。其他许多教团的信

徒也存在同样的顾虑。所以，人们的这些信仰用自我确认法是调查不出来的。其实，萨满教在韩国不仅存在，而且拥有众多信徒。在韩国“敬神组合”这一全国性的萨满教组织中，交宴会费的正式会员达5万人。有人据此估计，韩国以萨满教为业的萨满人数至少要多此一倍，可达10万人。既然有这么多人以此为生，韩国萨满教信徒就有可能不下数百万。第三，儒教信徒仅占人口的1.2%，显然与事实相距甚远。为了补救自我确认法的不足，在人口和住宅调查之前，汉城大学尹以钦教授曾作了一次调查，结果显示：在被调查者中，91%是实际上生活在儒教信念影响之下的实践性的儒教人；49.3%是实践性的佛教人；36.3%是实践性的基督教人和天主教人。如果把其他宗教的实践性的宗教人包括在内，韩国的宗教信徒将远远超过韩国的总人口数。这表明：韩国有些公民同时信仰多种宗教，就像中国和日本等东方国家一样。

韩国宪法规定：一切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不承认国教，宗教与政治分离。依据这项政策，任何宗教团体只要符合国家对宗教团体登录的要求，即可登记注册，予以设立。因此，韩国宗教和教团是很多的，到2000年7月，有宗教性的社团法人142个，财团法人233个。韩国各宗教团体广泛开展种种活动。宗教节日隆重庆祝。宗教文化、遗迹保存完好。寺刹、教堂建设或整修一新。宗教名山、古刹成为人们朝拜、旅游的胜地。韩国教团不仅在国内传教，而且到2000年7月有211个团体向世界75个国家派遣传教士10183人。同时，96个外国宗教团体和22个国家的965名外国宣教师在韩国传教。各教团均以各自的方式参与社会政治活动，每逢政治事件和面临现代化产生的新问题时，它们多要表明各自的态度，参与活动，借以赢得国民的信换，争取信徒，扩大教势。为了教团的自立自营，各宗教团体都不同程度地从事经济活动，统一教甚至已成为经济实力雄厚，拥有数十亿美元资产的国际财团。同时，韩国各教团也积极从事社会文化事业，创办了许多大专院校、

中小学校和幼教机关；开办了大量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机构、出版各种定期报刊和包括宗教书籍在内的各种书籍；设立了为数众多的医院、养老院、福利院。通过上述各类活动，各教团既为社会提供了服务，又争取了信徒，扩大了自己的社会影响。

韩国政府为了实施对宗教事务的管理，依据宪法规定，制定了一系列有关宗教事务的单行法律和法规。政府陆续颁布了《传统寺刹保存法》和《传统寺刹法施行令》；《乡校财产法》和《乡校财产法施行令》。韩国还颁布了《文化公报部所管非营利法人设立和监督条例》，并与此配套制定了《社团法人定款准则》和《财团法人定款准则》。同时，韩国在制定民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社会团体登记法、教育法、劳动组合法、劳动基准法、集会和示威法、军人事法、兵役法、寄附金品募集禁止法、国税征收法、法人税法、地方税法、相续税法、附加价税法、特别消费税法、酒税法等各种部门法律时，对涉及本部门的宗教事务也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这些法律和法规构成了韩国有关宗教事务的一套比较完整的法规体系。韩国各教团必须按照法律规范自己的行为，韩国政府则依法加强了对宗教事务的管理。

几十年来，韩国社会经过战后的发展和现代化过程，发生了重大变化。这不仅导致了大量新兴宗教的产生和许多外国宗教的传入，而且使传统宗教面临新的挑战，提出了传统宗教如何与现代化社会相适应的问题。不少宗教适应新的社会形势，进行自身改革，得到了发展。有些宗教墨守陈规，行动迟缓，或者因意见分歧而出现新的宗教派别，或者已显示出衰萎的迹象。为此，一些有识之士大声呼吁改革，使宗教与社会现实相协调。圆佛教从其起源、教名、教理、实践来看，实际上是一种改革后的佛教。他们喊出了“使传统佛教教理和制度时代化、大众化、生活化”的口号。种种迹象表明，宗教与社会、时代相适应是韩国宗教发展的一种普遍趋势。这既是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宗教自身生存、发展的需要。

同时，韩国社会世俗化的趋势也是显而易见的。有人甚至认为这是韩国宗教面临的一个共同威胁。例如，结婚仪式丧失了神圣的意义。主持人的宣言同结婚的法律效力毫无关系。韩国学者认为，韩国社会的世俗化正在加速发展，因为韩国社会有多种宗教共存，谁也不居于主宰地位，无法左右所有人的价值观。而且产生于工业现代化的社会发展取向，也丧失了把国民价值观凝聚在一起的力量。

下面对韩国各宗教分别加以阐述，各主要宗教在战前的历史发展，由于在《朝鲜宗教》部分已有论述，这里不再重复。

## 第二节 佛教

佛教是韩国的第一大宗教。据1999年佛教团体统计，韩国佛教有宗团80多个、寺院19059所（包括传统寺刹820所）、教职人员37153人、信徒33850509人。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统计，佛教信徒为10321012人。韩国佛教有布教信行团体20个。另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现况（2000）》统计，它有财团法人36个、社团法人44个、出版定期刊物24种、在海外有宣教师241人、并设有寺刹和布教堂。各宗团开办东国大学等大专院校7所、中学22所、社会福利设施41所。显然，佛教在韩国社会中具有广泛影响。

### 一、战后发展

“八一五”解放为韩国佛教摆脱日本束缚，获得自由发展创造了条件。但从解放初开始，韩国佛教内部就存在两大派。一是以

总务院为中心的当权派：一是以禅学院六团体为中心的在野派。同时，颇有影响的古刹会主张恢复严格的佛教戒律和法阶，提倡革新，但反对教理变质。两派分歧形式上是比丘僧、菩萨僧两派财产管理权的接管问题，实质上是教理差异、禅教对立。这种分歧可追溯到日本占领时代。因为寺刹令颁布后，天台教宗的带妻僧在朝鲜佛教中居支配地位，禅学院对此予以反对，认为以天台总本山为中心的朝鲜佛教是日本化的佛教，振兴禅宗应是朝鲜佛教振兴的必由之路。

朝鲜一解放，总务院为了消灭日本佛教残余，即制定教宪，将朝鲜佛教曹溪宗改名朝鲜佛教，宗正改名教正，宗宪改名教宪，宗会改名中央教务会，同时采用教区制，各道设教务院，但中央对教务院没有行政统治权。禅学院六团体立即表示反对，认为这只是对日本统治下的总本山①制约某种文字修改。

总务院对禅学院六团体的非难予以反驳，认为这是破坏僧团团结，扰乱教内安定，毁灭佛教的阴谋。他们借一革新同盟部分人的非难，将禅学院打成共产党的巢穴，并日夺取了禅学院掌管的一些寺院和日本佛教许多宗派的财产。由于当时没收的日本佛教财产数量巨大，而总务院并未妥善保管，以致散失严重，总务院与革新同盟的对抗云而加深，社会舆论逐渐转向在野派。

在这种情况下，宋豆庵和尚、朴汉永教正1948年圆寂后接任教正。他采用古刹会的宗旨，定宗名为曹溪宗，将僧侣分为教化僧（菩萨）和修行僧（比丘）两类。他认为，修行僧应负责寺刹的运营。这在教化僧看来是无法接受的。

1952年，教正宋豆庵提议，禅僧修道的道场和研究教理的寺刹，要分别加以指定。教正提议后不久，法规委员会在佛国寺举

① 统辖本派别各寺院的本寺叫本山，统辖本宗内各派别的各个本山的根本寺叫总本山。



行，确定相华寺、内院寺、直指寺、普门寺等18个寺院为禅僧寺院。然而，这个计划在1953年5月太古寺住持会之前未能实现，因为自己掌管的寺院谁也不愿拿出来作修道场。于是，全国禅僧200余人于1953年秋在禅学院举行首座大会，要求净化僧团。次年，李承晚总统指示，韩国佛教净化的重点是消除一切倭色，禁止饮酒歌舞，“倭色僧侣要退走”。当时的倭色僧侣就是指带妻僧。在政府的这种方针鼓舞下，1954年8月，全国比丘僧代表大会于禅学院召开，佛教净化运动因而正式开始。韩国文教部提出，将纷争地区的30个寺刹交给比丘僧。于是，比丘僧就接受了奉恩寺和开运寺，从此斗争激化：两派相互指摘，并就寺刹接管问题提起诉讼，因而纷争不断，愈演愈烈。1961年，这种纷争甚至演成佛国寺内的打斗，双方伤者甚多。

1962年，比丘僧同意文教部的调停方案，即已由比丘僧接管或引起争议的寺院，交比丘僧管理，而带妻僧已接管的寺院，仍由其继续经营。然而，比丘僧认为带妻僧能否算作僧人还是问题。当时，两派分别召开代表大会，就两派共同组成非常宗会，由其选出佛教协议会管理财产、制定新的宗宪、僧侣资格、宗旨、宗名等问题达成协议。同年，非常宗会虽已选出宗正，但在宗务院长人选上产生分歧。翌年，两派终于选各自的宗正，制定了本派的宗宪、宗法。韩国佛教最终分成了两派。

70年代以后，韩国佛教开始致力于现代化，使自己与现代社会相适应。这个时期召开的讨论会大多具有现代化的内容。1972年出版的韩语《佛教圣经》、1973年道猗寺开办的日曜禅院，等等，都是韩国佛教现代化的重要措施。然而，有人认为，佛教的现代化应在佛教传统的基础上进行，不能与西欧方式混为一谈，谋求什么街头布教、简化或中止传统法会仪式等。例如，对经济不平等的不满，应按佛教方法来解决，即站在众生一边，在世俗中播种菩萨理想，这才是佛教现代化的正确途径。

80年代，大韩佛教曹溪宗的内部纠纷，使韩国佛教现代化受到影响。长期形成的门派意识和财产权问题相互交织，造成各种纷争。宗务院长频繁更换，形成恶性循环。人们认为，这个时期企图改革的少壮派和予以牵制的中坚派的斗争，实际上是“八·一五”解放后延续多年的佛教纷争的继续，而当务之急是，进一步开展振作禅风、培养僧才、译经印经等三项工作，安定宗团，发展佛教事业。

越南战争后，韩国佛教于1968年建立军宗僧制度。从此，在韩国陆、海、空三军和警察部队中，都有军法师和军僧进行佛教活动。1978年，东国大学译经院刊行海印寺八万大藏经影印本，出版译成韩文的佛经，为佛教大众化提供了条件。1989年，将韩国高僧撰写的佛教著述汇编成册，《韩国佛教全书》（共11卷）开始刊行。80年代后，韩国佛教的海外布教取得进展。1972年，韩语《佛教圣典》的出版和1990年韩国佛教电台的开播，都为韩国佛教的现代化起了促进作用。

## 二、教理和宗团

### 1. 教理

韩国佛教教理，包括四谛、八正道、十二因缘等佛教根本思想和般若、唯识、禅等大乘佛教思想，以皈依佛法、悟到真理、广传于世、圆满修行为目的，要求在生活中实现释迦牟尼自利利他的思想，特别是儒家直指人心、见性成佛的理想。韩国佛教的所依经典是：以八万大藏经为根据。在教理内容和法会方面，各宗派一般都接受三皈依、般若心经、四弘誓愿等说教，但在戒律解释上有所不同。曹溪宗要求出家独身，而其他宗团的带妻则已经合法化。在培养僧侣与信徒入门上，他们要求持传统五戒，甚至持具足戒、比丘戒等。

## 2. 宗团

韩国佛教宗团甚多，约有30余个。其中：信徒在100万以上的宗团有4个，即大韩佛教曹溪宗、韩国佛教太古宗、大韩佛教天台宗、大韩佛教总持宗。信徒在100万以下10万以上的宗团有7个，即大韩佛教真觉宗、大韩佛教法华宗、大韩佛教观音宗、韩国佛教慈华宗、大韩佛教一乘宗、大韩佛教弥勒宗、大韩佛教法相宗。信徒在10万以下的有大韩佛教元晓宗、大韩佛教华严宗等20余个。这些宗团基本上禅教兼修，以释迦牟尼为教主、达摩菩萨为中兴主，继承元晓、义天、知訥、休静等高僧法脉。但是，在韩国禅脉是以太古普愚还是知訥普照为中兴主的问题上，各宗团存在深刻分歧。

**大韩佛教曹溪宗** 韩国佛教的第一大宗派，历史悠久。1945年，“八一五”解放至1950年以前，均以大韩佛教曹溪宗相承。1954—1960年，比丘僧与带妻僧发生纠纷。1962年，统一宗团“大韩佛教曹溪宗”在汉城成立。1988年，该宗有597个寺院定为传统寺院，予以保存。本宗奉释迦世尊自觉、觉他、觉行圆满的教理，以直指人心、见性成佛、传法度生为宗旨，《金刚经》、《传灯法语》为所依经典，释迦牟尼佛为本尊。但研究其他经典不限，从前供奉的其他佛像不变。宗内设宗正，下设总务院长、元老会议、中央宗会，以及护戒、法规等委员会，管理本宗事务。全国设25个教区（一个为直辖教区）、24个掌管本教区事务的本寺。该宗在口、关等地设有弘法寺院，发行《佛教新闻》、《佛宝新闻》周刊、《佛光》、《华轮》月刊、《佛教文学》季刊等出版物。其重要行事有佛诞诞辰、出家、成道、涅槃四人纪念日的奉祝及盂兰盆节等。建有东国大学、中央佛敎学院，以及东大附中、明星、海东、能仁、金井等中学，设有东大医疗院、龍项病院、庆州汉方病院。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1989）统计，该宗有寺院1694所，僧侣13387人，信徒9125991人。

**韩国佛教太古宗** 韩国佛教的第二大宗派。1945年“八·一五”解放后，设立大韩佛教曹溪宗。从1954年起，比丘僧与带妻僧发生纠纷。1962年，政府试图弥合双方分歧，未果分裂。1970年，以朴大轮大宗师为宗正，创立太古宗，改“佛教曹溪宗”为“韩国佛教太古宗”。该宗以释迦牟尼为教祖，普贤国师为宗祖，其宗旨是：全体释迦世尊自觉、觉他、觉行圆满的根柢精神，宣扬宗祖包摄诸宗、重兴佛法的圆融宗风，继承体静、淨体法脉，见性成佛，传法度生。它以释迦牟尼佛为本尊，所依经典为《金刚经》、《华严经》，但研究其他经典不限，以前供奉的其他佛像不变。本宗允许僧侣结婚，经严格审查，亦允许娶妻。宗内设宗正、僧正会议，下设总务院、中央宗会、司正院，以及中央各专门委员会，掌管本宗事务。教区按行政区域划分，有市道、特别、直辖，海外诸教区。该宗发行《佛教》、《共济会报》月刊、《韩国太古宗》半月刊。重要行事有：佛祖诞辰纪念式、成道纪念法会、涅槃节、教代会代议员大会、盂兰盆祭、梵呗讲习会、宗祖诞生纪念法会。它设有东方佛教学院、韩国佛教专门院、佛教般若病院、韩国佛教行年会等教育、教化、医疗、社会、信行机关。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统计，该宗有寺院2455所、僧侣4708人、信徒4055366人。

**大韩佛教天台宗** 韩国佛教的第三大宗派。1097年，高丽大觉国师建国清寺，开立天台宗。1424年，与独宗并为禅宗。1945年，圆觉大相师于忠前北道延教仁寺，再兴天台宗。1966年建天台宗大觉佛教。1969年更名“大韩佛教天台宗”。该宗以摄六本法轮大乘思想中三谛圆融教理的个人完成、佛国土建设、法性体结合三意为宗旨，释迦牟尼佛为本尊，大觉国师为宗祖。其所依经典是《妙法莲华经》、《法华一大部》、《天台四教仪》。宗内设宗正，下设宗正司书、总务院、宗议会、监察院、元老院、参议员，以及赏罚、考试、宗贡三委员会和金刚学院，掌管本宗事务。该宗建有全国信徒会、青年会、学生会，设有金刚佛教学院及釜山分校，发行《金

刚》、《大台宗报》月刊。其重要行事有释迦世尊诞辰节、成道节、涅槃节和首届宗王朴上月涅槃纪念行事。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统计，该宗有寺院137所、僧侣157人、信徒1309827人。

**大韩佛教总和宗系带妻宗团** 是韩国佛教拥有百万以上信徒的四大宗派之一。1969年创立大韩佛教总和会，10年后更名“大韩佛教总和宗”。它以太古普惠为宗祖，其宗旨是：奉体释迦教理，修大乘行愿和六和精神，使佛教与人众生活直接联系，以安心立命、广度众生、报国安民。该宗以《般若经》为所依经典，释迦牟尼佛为本尊，但持诵研究其他经典不限，从前供奉的其他佛像不变。宗内设宗正，下设元老院、宗会、总务院、监察院、教育院、布教院，管理本宗事务。圣诞节和成道节为该宗重要行事。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统计，该宗有寺院667所、僧侣1001人、信徒1212483人。

### 3. 宗团联合机构

韩国佛教各宗团的联合机构为韩国佛教宗团协议会。它是1967年由韩国佛教界发起建立的。后来，它几经易名，最后于1981年1月改称现名。今天加入该机构的有大韩佛教曹溪宗等18个宗团。

建立宗团联合机构的目的是：增强佛教各宗团的合作，推动佛教界达成协议，共同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使佛教得到中兴和发展，民族文化得以创新和发达。宗团协议会主要从事佛法弘布和社会教化，教义研究和学术文艺，发展佛教文化和弘扬民族精神，推进佛教福祉和社会救护，佛教振兴等各项事业的研究，发展国际佛教交流。同时，它们还联合举行释迦诞辰日的奉祝活动及其他各种佛教行事，出版发行会报和其他出版物。

### 4. 布教信行团体

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称，韩国佛教有大韩佛教曹溪

宗信徒会、大韩佛教青年会、大韩佛教青少年教化联合会、韩国佛教太古宗全国信徒会、韩国学士佛教会、军佛教振兴会、大韩佛教如人会、国际佛教徒协议会等布教信行团体20个。这些团体彼此间缺乏联系，在财政上没有宗团的支援，大多无专用办公地点，寺刹就是他们举行法会的场所。因此，他们的组织力量大都薄弱，不具备近代运营体制。为加强这些团体，人们认为必须加强寺刹与信徒会、宗团中央与信徒团体之间的联系和支援。

### 三、活动

#### 1. 布教

布教是韩国佛教界的一项重要活动，各宗团都在进行。从1970年起，曹溪宗开始任命中央布教师，将布教事业计划化、制度化。1977年，该宗布教院正式成立，并于1981年按布教院设置令运营。其方针是：促进佛教事业，实行人类福祉化、佛教生活化、佛国净土化。

布教师在布教中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所以，曹溪宗布教院于1980年设立布教教养学院，毕业生授予布教师资格。该院已培养毕业生六批，共1050人。据布教院1981年统计：全国25个本寺，有布教堂127个，其中曹溪寺有布教堂21个。布教院布教师207人，其中僧侣101人（比丘75人、比丘尼26人）、居士49人，均为男性。

据统计，韩国现有一般佛教团体60个、青年佛教会46个、大学生佛教团体30个、佛教初高中学生会66个、儿童会10个。韩国佛教各宗团开办的大专院校7所、初高中22所，以及大批小学和幼儿园等。这些团体以主办佛教讲座等形式，对民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布教。他们通过发行佛教周刊10种、月刊17种、季刊2种等出版活动，在广大民众中弘布佛法。由于实行军僧、警僧制，

韩国的军法师和僧侣在军队和警察中积极开展了佛教活动。

韩国佛教对海外布教事业也很重视。他们向亚洲、美洲、欧洲和大洋洲派送布教师241人，在世界九个国家和地区开展布教活动。仅在美洲地区就建有韩国寺院60个，在波兰、日本、瑞士等地，都设有韩国佛教布教堂。

## 2. 社会福利

韩国佛教开办的社会福利设施有41个，其中包括儿童设施10个、青少年设施3个、老年设施12个、残疾设施13个、麻风病和结核病患者设施1个，等等。韩国佛教界认为，这些设施虽然仅占韩国同类设施的4%，但它们传播了佛的慈悲思想，对需要社会帮助的人们给予了同情和帮助。

此外，大韩佛教曹溪宗还开办了东国大学医疗院、浦项病院、庆州汉方病院。韩国佛教太古宗开办了佛教般若病院等医疗机构，向社会提供医疗服务。

## 3. 变化和改革

随着韩国现代化的进展，韩国佛教面临与现代社会相适应、相协调的挑战。韩国舆论调查研究所的调查显示，同基督教与天主教相比，佛教的信徒人数较少、信仰心较弱。每天念佛经的佛教徒只占佛教徒总数的4.4%；每周念一次以上者为4.5%；一点不念的占55.5%。这与基督徒和天主教徒读《圣经》的情况形成鲜明的对照。上述比例，在基督教中相应的为22.3%、44.8%、6.8%；在天主教中则是13.6%、33.7%、10.6%。在60个佛教徒团体中，法会使用佛经的只有一个。

人们认为，这里且不论上述对比是否合适，但造成这种情况的一个重要原因值得重视，这就是：佛经深奥难懂，目前尚无一本通俗易懂能供广大信徒阅读的大众化经典。为了改变上述状况，编写这样一部佛典实属必要。另一方面，佛教寺院多建于山中，一般

信徒只在一定节日才去寺院。因此，参加佛教法会的人数比其他宗教少不足为奇。相反，参加城市佛教法会的人数却在增多。这表明，不考虑佛教的这种特点，就很难对佛教徒人数作出正确判断。尽管如此，人们认为，进一步改善佛教法会，特别是使城市法会成为生产性和社会奉仕性的法会，仍然是必须的。

第二，韩国佛教仪礼在发生变化。僧侣的日课一般是从早3点至3点半礼佛开始，到晚7点至7点半礼佛结束。五分香礼和香水浴礼是最有代表性的礼佛法。然而，人们认为，韩国现在举行佛教仪式时虔诚气氛不够。佛教仪式不时插入国民仪礼，突出了世俗的一面。佛教传统仪式已经简化和弱化。究其原因，主要有两点：一是韩国佛教过分强调禅风，以为仪礼修行是次要的。在禅院，敲竹板三次、行三拜礼，即为礼佛。二是仪式本身繁琐、复杂、重复。一些仪式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或是知其然而又无意义。

人们认为，修行仪式应有恰当的内容，突出举行的目的，并使之与现实相适应。这种仪式的主要内容有皈依和礼拜、赞颂和供养、忏悔和发愿，等等。在现在的佛教仪式中，忏悔和发愿已经弱化。发愿变成了祝愿，白恣和布萨早已不再实行。传统的说法仪式是，先向法师行三拜礼，后请法师坐床说法。然而，一些人认为这种法式是权威主义，应予改革。修行、说法仪式需要大众化，简化内容和法门，使之适应现实、适于民众。

第三，在韩国佛教仪式中应用了“赞佛歌”。这种佛教圣歌是从1970年开始正式使用的。现在，佛教歌曲约有450首，其中通用的50首。据对60个佛教团体的调查显示，举行法会时唱圣歌的有42个，不唱圣歌的有18个，会唱两三首圣歌的有52个。可以说，佛教圣歌基本上已在法会上通用。为了使“赞佛歌”大众化并得以普及，有人建议成立佛教乐团，开发具有佛教特色的韩国式和声法，促进佛乐的现代化。

第四，韩国在家佛教运动已大为扩展。过去以出家僧为主过



行的佛事活动和佛学研究，现在的在家僧同样在开展。在家法师于布教堂弘布佛法，以求信行高扬。

第五，“八一五”解放后，韩国佛教内部纠纷频繁，对佛教发展极为不利。有人认为，为了加速佛教现代化，求得佛教的新发展，克服门派意识，正确处理人才培养、财产权的合理运用、本司和总务院的关系、仪式和戒律的改革、佛子积极的社会参与等一系列问题，保持宗团的和睦和安定，十分重要。他们深信高举宗团团结的旗帜，是韩国佛教面向未来的关键。

### 第三节 基督教

基督教在韩国称为改新教，是韩国的第二大宗教。据1999年韩国基督教团体统计，韩国基督教有宗团161个、教堂62619所、教职人员120133人、信徒18699805人。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统计，基督教信徒为8760336人。韩国基督教有宣教团体16个。另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现况（2000）》统计，它有财团法人104个、社团法人76个、出版定期刊物67种，在海外有宣教后9049人。各教团开办大专院校40所、神学校74所、中学69所、医院30所，以及大量的社会福利设施。韩国基督教在韩国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有着重要的影响。

#### 一、战后发展

“八一五”解放是韩国基督教复兴的转折点。当时，韩国基督教面临的重大课题是，在教会内清算日帝残余，恢复信仰良心，重建教会。然而，教会对肃清日帝残余和恢复信仰良心未予足够重

视，却围绕教会再建方向和领导权问题产生分歧，导致教团分裂。而且，由于教界一些人对过去所犯罪行拒绝认罪，1948年执行《反民族行为处罚法》时，一些有此嫌疑的基督教人被拘留，教会威信一落千丈。后来，这些人又被解脱，多数继续担任要职，教会分裂随之激化。

60年代，韩国基督教教会积极参加了反对屈辱性的韩日关系正常化的斗争。此后，教会参与社会、政治生活的舆论急剧增长。1965年是韩国福音化运动年。在这次包括天主教在内的超教派的福音化运动中，通过各教派的联合传教行动，显示了韩国教会联合的可能性。

继50年代的白正主义和保守主义神学争论之后，60年代韩国引入了土著化神学、平信徒神学、世俗化神学、政治神学、革命神学等神学思潮，又开展了神学讨论。一些神学家要从新神学中寻找参与社会现实的理论基础。一些神学家围绕“土著化神学是韩国主体神学”的课题，展开了激烈争论。特别是世俗化神学有关参与社会生活和教会革新等问题的论点，引起人们重视，影响极大。

70年代，韩国政府施行维新体制，基督教界乘机开展了民主化运动。1973年4月，新教牧师和传教师在复活节礼拜上批评维新政府，主张恢复民主和言论自由，遭到拘禁。同年7月，韩国基督教会协议会通过人权宣言，认为韩国教会的使命在于确立人权。同时，协议会设立人权委员会，开展人权运动，受到镇压。1976年，新旧教人士发表《三一民主救国宣言》，要求废除紧急措施，释放被拘禁人士，保障言论自由。据说，基督教人士对70年代维新体制的崩溃起了重要作用。

与此同时，超教派的韩国劳动者复兴协会于1970年成立，积极地开展复兴运动，多次召开大规模的传教集会。从1974年起，在汉城等12个地区相继召开复兴会，并于1977年召开了民族福音化大会。各教派实施了竞相扩大教势的计划，如监理教的“五千

教会百万信徒运动”、耶稣教长老会联合派的“一万教会扩大运动”、基督教长老派的“争取两千教会百万信徒运动”、圣洁教的“两千教会扩展运动”等。这类大规模传教会的召开和教势扩展计划的施行，吸引了许多民众入教，教会数量大增，换来巨额献金，建立了不少教堂。1979年，基督教已有教团64个、教堂17793所、教职人员24035人、信徒4867657人。与1960年和1969年相比，教堂分别增长122%和37%；信徒增长219%和51%。韩国基督教领导人称此时期为“福音化时代”。

同时，在这个时期，韩国出现了民众神学，基督教会对社会问题特别是民主、人权问题的参与，带来了新的意识和体验。对这种意识和体验的神学思考，在1979年汉城的亚洲教会执事会神学家会议之后，开始称为民众神学。在民众神学家看来，所谓民众神学就是在经济高速发展及随之出现的产业化和城市化过程中，在当时独裁政治的镇压下，为工人权益仗义执言，全面否定所谓维新体制，在非常措施下与强权政治进行斗争的体验中，韩国基督教徒与被疏远的民众相遇，认识其现实生活，并将这种认识与世界史、社会史联系起来，纳入基督信仰之中。韩国民众神学家的神学观和方法论是多样的，但其共同点是：在历史过程中重新认识民众的存在和作用。这种神学同南美“解放神学”一样，立足社会下层，观察基督教神学和全部历史现实。然而有人认为，这不过是以民众代替基督，以人类的解放代替救援，以阶级斗争代替面临的社会政治运动。

韩国基督教从50年代末即已开始对产业工人进行传教。1964年建立了韩国产业传教问题委员会，但其活动不过是教会传教的继续。1970年，青年金泰一因呼吁工人应享有人应享受的生活而自杀一事，对社会冲击巨大。教会加强了对工人和城市贫民的传教。同时，针对产业化、城市化的后遗症，教会的关心已扩至社会正义、公平分配、保障人的基本生活等方面。工人、城市贫民

教会开始出现。它们不仅定期举行礼拜、研究《圣经》，而且参与维护贫民人权、提高其福祉的活动，这有利于吸引工人贫民入教，促进教会的发展。

韩国维新体制崩溃后，国民的民主化要求更为高涨。于是，从80年代初开始，社会经历了激烈的变动。特别是1987年的“四·三护宪措施”，引起了主张直接选举制的民主改宪势力的反对。韩国教会参加了这类民主化运动。教徒们参加示威游行，并按教团或地区相继举行祈求国家民主化的祈祷会。韩国基督教教会协议会参加了这些祈祷会。结果，政府发表了废除护宪措施和实行总统直选的宣言。教会的参与运动，使它们重新获得了国民的信赖。

这个时期，韩国教会的统一运动开始步入正轨。1982年，韩国基督教教会协议会建立了处理统一问题的特别委员会。1985年，该协议会通过《韩国教会和平统一宣言》，认为韩国教会有主动参与克服国家分裂和完成祖国统一的义务、权利和自由。之后，它每年召开统一问题协议会，将统一作为宣教的中心课题。1988年，协议会又通过《民族统一与和平宣言》，向南、北政府提出了统一基本原则的建议。1986年和1988年，协议会代表与朝鲜基督教徒联盟代表，两次相会于世界教会协议会主办的研讨会，并发表朝鲜半岛和平与统一宣言，再次确认自主、和平、民族团结三大原则，愿为国家统一而努力。

1984年是韩国基督教传教一百周年。教会展开了广泛的纪念活动，建立了韩国基督教史研究会、韩国监理教史学会等研究团体。各教会和教团出版了教团史和新教史。

80年代末，韩国基督教教势急剧扩大。据1990年统计，韩国基督教有教团161个、教堂34407座（1989）、教职人员58288人、信徒11888374人，和1979年相比，上述各项分别增长75%、95%、142%、144%。教团中间有“八一五”解放后传入的新教团，但多为教派分裂的结果。各教团为了培养教职人员，扩大教势，纷纷成立

神学校，因而学校数量剧增。培养的神职人员又竞相成立教会，从而导致教会林立、素质降低。

## 三、教理和教团

### 1. 教理

基督教的教理是圣书至上论和万人祭司论，限制教理和神职的特权，以恩宠教理、信仰求援为主轴。然而，与长老教实行的长老代议政治相反，监理教在教团上实施监督政治。在救援论方面，长老教的预定论与监理教或圣洁教的圣化教理有别。

基督教的教理强调神的超越性，并以人类的堕落和原罪的深刻性为核心，相信人无神的启示无法具有任何神知识，人无神的恩宠无论如何也得不到救援。因此，基督教对仪式和圣礼并不特别注重。

### 2. 教团

韩国基督教有教团161个，其中：信徒在100万以上的教团有3个，即大韩耶稣教长老会（统合）总会、大韩耶稣教长老会（合同）总会、基督教大韩监理会；信徒在100万以下50万以上的教团有3个，即基督教大韩圣洁教会、基督教韩国浸礼会、耶稣教大韩上帝圣会；信徒在50万以下10万以上的教团有14个；其余教团的信徒均在10万以下。

**大韩耶稣教长老会（统合）总会** 韩国基督教教徒逾百万的三大教派之一。这个教派的历史可上溯到1884年美国长老教传教士艾伦在朝鲜开始从事医疗传教事业；1907年，组织耶稣教长老会独老会。1912年，朝鲜耶稣教长老会总会在平壤创立。1938年，日本当局因该教团拒绝神社参拜，而将与该教团有关的平壤崇实大学等学校和教会关闭。1943年，朝鲜耶稣教长老会总会，改

组为日本基督教朝鲜长老教团。1946年，创办《基督公报》，并召开大韩耶稣教长老会南部总会。1949年，朝鲜耶稣教长老会改名大韩耶稣教长老会。1973年，建立总会维持财团。

统合总会的教理是，坚持基于加尔文主义的长老教教理，依据约斯特明斯特信仰告白和长老教宪法、十二信条和大小要理问答。十二信条的要义是：《圣经》是信仰的惟一准则。上帝是一个，有圣父、圣子、圣灵三位，权能无限。一切人均有兄弟。人类犯原罪，应受上帝审判。上帝派独生子耶稣来到世界，通过代赎，打开了救援人类之路。圣灵使人悔改和信仰基督，而相信基督者定将得救。耶稣所立洗礼和圣餐是主的约定，信徒本分在于入教会、持圣礼、敬拜主。复活、受审时，相信基督的人会得到报应。

这个教派建有自己的组织机构。中央设总会、下辖总会长、任员会、总务，以及政法、财政、传道、农渔村、军宣教等11个常任部和考试、宪法、北韩传道对策、和平统一研究等12个常委会。任员会下辖总会维持和慈善事业两财团，以及韩国基督公报社。总务下设传道、教育、社会、农渔村、军宣教等8部和百周年纪念馆，处理总会日常事务。任员会是由总会长、副总会长、总务和书记组成的。地方设有49个耆老会和4492个教会。重要行事有：每年9月中召开一次总会，每年召开两次耆老会。

统合总会除向海外九国开展布教外，还大量从事教育和医疗事业。它办有崇忠、汉城（女）、启明、延世、汉南等5所大学；东山护士、耶稣护士、机白女专、群山实业、光州保健、启明实业等6所专门学院；长老会、汉城长老会、湖西、大川、岭南等8所神学校，以及京新等41所中学。同时，它设有东山、安东、庆州基督、全州耶稣、光州基督、光州新基督和浦项等7所医院；发行《基督公报》周刊。据统计，统合总会有教会4556所、教职人员8372人、信徒1660248人。

大韩耶稣教长老会（合同）总会 韩国基督教拥有信徒最多的

一个教派。合同总会在“八一五”解放前的沿革与统合总会基本相同。1951年，以韩尚东牧师等为中心的高丽派分立组织。1953年，成立韩国基督教长老会。1960年，组织大韩耶稣教长老会合同总会。它的教理与统合总会的教理相同。

合同总会中央设总会，下辖委员会和总务。委员会由总会长、副总会长、总务和书记组成。总务下设政治、财政、传道、平牧、警牧、农渔牧等17部1会1局，管理总会日常事务。总会神学大学、基督新报社、万教会运动本部、合同总会维持财团，亦属总务管辖。该派有地方长老会59个，向海外14国布教，有海外长老会14个，其重要行事有：每年9月开总会一次、5月开全国牧师长老祈祷会一次、7月开全国教役者修养会一次和宣教大会一次，6月开美洲大会一次。

合同总会重视教育，特别是神学教育。它创办了宠神大学、宠神大学神学研究生院、宠神神学院、宠神学院，以及大邱、加尔文、汉城、仁川、水原、大川、庆州、全北、光州、釜山等10所神学校。它发行《基督新报》周刊及《教士之友》、《神学指南》、《宠神大报》月刊。据统计，合同总会拥有教会4561所、教职人员11178人、信徒1930596人。

**基督教大韩监理会** 韩国基督教信徒逾百万的三大教派之一，也是韩国监理教的最大教派。其沿革可追溯到1885年美国北监理会传教士米契开始从事教育和医疗事业。1897年，美国南监理会中国传教士米朝布教。1908年，建立北监理会韩国年会。1914年，组织南监理会韩国宣教年会。1930年，南北监理教联合为基督教朝鲜监理教会，选梁柱三为总理师。1945年，监理教会分裂为再建派和复兴派。1949年，两派联合为基督教大韩监理会，制定宪法，选了监督。1956年，美监理教会总会认定韩国监理教会为世界四大特定宣教地之一。1985年，纪念基督教大韩监理会传教一百周年。

大韩监理会的教理是：基督教所信奉的福音主义，传统监理教会的说教和赞颂集，以及本监理会官示的教理八条。八条教理的大意是上帝是创造主、抚育者、人类之父、真善美之源。上帝肉身、救世主耶稣是导师、模範、代赎者。上帝与我们同在，是指导我们的圣神，对一切要求给以充分恩惠。《圣经》的上帝启示是信仰和实行的充分标准。上帝所要实现的人类社会是天国、人类皆兄弟，等等。

大韩监理会中央设总会，下辖监理会本部，总会实行部委员会和监督。监督下设基督教世界监督室，财团事务、平信徒、教育、宣教等三室四局和东南、南部、东部、中部、汉城等五个年会，处理总会日常事务。监理会本部设本部总务，监督设监督会长，各年会设监督。其重要行事有：隔年10月开总会，每年3月开年会，2月开地方会，1月开教会堂会。该会向海外三国派遣传教士，开展布教事业。

这个教团积极从事教育、医疗和社会事业。它开办了培花女大、培花、牧园、监理神学等4所大学；监理教神学等2所学校；培材、梨花、光成、永化等10所中学。它设立的医疗机构有仁川、延世、梨大、原州、福音、惠成、富川、世光等10所病院。同时，它建立了仁川、釜山、大田、公州等基督教会馆，开展各项社会事业，并发行《基督教世界》月刊。据统计，大韩监理会有教会3507所，教职人员4129人、信徒1048260人。

### 3. 联合机构

韩国基督教有100多个教团。各类不同的教团为了一些共同的目的，分别成立了7个协议会或联合会。它们是：

**韩国改新教教团协议会** 1987年由15个教团倡议成立的，大韩耶稣教长老会（改革）总会、耶稣教大韩圣洁教公等22个教团均为该会成员。该协议会并非教团统一机构，只是为现有教团的和睦与联合，维护改新教的内外权益而建立的。它所从事的主要



事业是：共同谋求教团和睦和增进友谊，防止异端邪教的渗透和外部势力的侵害，坚持政教分离、维护教会纯洁，谋求政府和社会保护教会权益，促进教团间的亲善、协调和传教互助。

**韩国基督教教会协议会** 该会特点是历史较长，成员不多。它源于1918年成立的朝鲜耶稣教长监联合协议会。1946年建立朝鲜基督教联合会，1948年改名韩国基督教联合会，到1970年改称现名。该会成员有大韩耶稣教长老会（统合）总会等6个教团。它成立的目的是：以《圣经》为基础，通过宣教、亲交、奉仕、研究、协议、训练，以完成共同使命。该协议会主要是在基督教范围内推行向上帝告白的信仰，促进各教会的联系和联合，共同推行社会责任意识和社会正义，从事更新和一致、生命和正义、平等和参与、研究和弘报、自由和人权、训练和协力等各项事业。

**韩国基督教保守教团协议会** 1983年底正式创立，其目的在于维持信奉《圣经》乃上帝启示的各教团的协同体制；非除自由主义神学；精进传统的保守神学；谋求教职人员的和睦和权益。协议会每年召开教界指导者新年早餐祈祷会、复活节前夕联合礼拜、“六二五”纪念联合祈祷会、各会员神校教授学术讨论会和友谊教育大会，同时资助编篡韩国教会赞颂歌。加入该会的有大韩耶稣教长老会（护宪）总会等22个教团。

**韩国基督教总联合会** 1989年为了促进韩国基督教的友谊和联合，统一对国家问题的见解，共同对付异端势力而建立的。其成员有基督教的50个教团和30个机关团体，为韩国基督教成员最多的一个联合组织。它的主要事业是：制定基督教有关教会、社会和国家问题的联合对策，联手对付似是而非的异端势力，共同商讨南北关系和向社会主义国家宣教的战略。

**韩国耶稣教协议会** 1956年成立。其目的是：保守历史的基督教信仰，推进信奉《圣经》乃上帝启示的教会事业，将末世的基督福音传至世界尽头，按上帝启示为社会服务，继承最初教会精神，

促进会员互助。该协议会性质保守，举行特别集会和反共讲演，同时举行官兵集体洗礼仪式和传道讲演。加入这个协议会的有大韩基督教浸礼会等7个教团和1个宣教会。

**韩国基督教指导者协议会** 1975年为教会面临的共同问题提出对策，防止所谓共产主义和似是而非宗教的渗透，增进教会指导者之间的友谊而建立的。加入该会的有救世军大韩本营等23个教团和1个团体。该会每年进行的活动主要有：1月的新年早餐祈祷会、3月的“三一”节纪念联合礼拜、6月的回忆“六二五”祈祷会、9月的世界和平日祈祷会、11月的新任教团长祝贺礼拜，同时就教界和社会存在的问题举行恳谈会和讨论会。

**韩国基督教教役者协议会** 1982年创立，目的是通过超教派的教役者之间的友谊、牧会、信息交流和《圣经》研究，促进教役者素质的提高。该协议会每年要举行教役者大会和讨论会、地区宣教大会、组织国际协议会、发行会刊、主办恳谈会和进行自身活动，等等。加入这个协议会的有大韩耶稣长老会（合同）总会等15个教团。

韩国基督教各教团除建立上述教团联合机构外，还组织了16个宣教团体。其中，基督教韩国宣教会是最早的团体，建于1937年。其余各宣教团体都是“八·一五”解放后创建的。最迟的一个团体则为韩国基督教社会指导协议会，它是1988年建立的。

#### 第四节 天主教

天主教最初在韩国称西学或天主教，1930年统一称天主教，它是韩国的主要宗教之一。据1999年天主教团统计，韩国天主教为一个统一教团，有教堂1190所、教职人员12127人、信徒3946844

人。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情统计，天主教信徒为2950730人。另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现况（2000）》统计，韩国天主教有宣教团体7个、财团法人61个、社团法人9个、出版定期刊物18种、在海外有宣教师586人，国内有外国传教师463人。各教区创办大专院校15所、中学87所、医院75所、社会事业机关195所、出版报道机关13所，韩国天主教在韩国社会生活中具有不小的影响。

## 一、战后发展

“八一五”解放后，韩国天主教迎来了发展的新时期。“八一五”是圣母升天纪念日，因而教会视民族解放为圣母送来的礼物，举行了纪念弥撒。翌年，教会在汉城明洞大圣堂主办大韩民国临时政府欢迎会，金九在会上对中国天主教会为朝鲜独立的帮助致谢。尽管驻韩美军当局否认临时政府的法统，但教会对他们仍然表示支持。同时，韩国教会发行《京乡》、《天主教青年》杂志，为传教和韩国未来制造舆论。他们既鼓吹反共，又宣扬天主教的教理、政治观和社会经济观。

从“八一五”解放到大韩民国成立的3年中，韩国教会积极开展传教活动，重组朝鲜殉教者宣扬会、天主教学生会、汉城教区青联、汉城女青联、大邱教区青联等青年团体。同时，教会在各地建立中学等教育机构和天主教教育协会，设立医院、诊疗所、孤儿院、养老院，开展天主教的教育和社会事业。有的学者认为，教会这个时期的不足在于忽视了对过去自身行迹的彻底反省和检讨，这种反省是必要的。

朝鲜战争停战之后，教会在外国天主教会支援下努力救护战争灾民，收到救济物资数千万磅。为了指导对外事务和文化活动，天主教于1954年建立了总务院。为了保护劳动者权益，克服贫

因，教会先后创立了天主教劳动青年会，发动了信用协同组合运动，大力开展慈善事业。这一切均有利于天主教教势的增强，50年代信徒年均增长16.5%。

战后，李承晚自由党政权的独裁形象强化，天主教会对此持批判态度。以张勉为首的许多天主教徒加入了民主党，抗拒独裁，遭到自由党政权的镇压；他们罢免天主教徒公务员、威胁信徒、干涉教会事务，在取缔天主教《京乡新闻》遭舆论反对后又勒令其无限期停刊。后来，民主党的张勉选为国务总理，掌握政权，政治形势发生变化，韩国天主教又得到发展的机会。

1962年，韩国天主教会由传教地教会升格为独立的教区，正式设定教阶制度。从朝鲜教区诞生的1784年至今，这个教会一直是直属罗马教廷的。现在，韩国教会已具有自立能力，被罗马教廷视为天主教共同体成熟的一员。由于教阶制度的设定，韩国天主教出现了汉城、大邱、光州等三个大教区和春川、仁川、大田、清州、釜山、全州等六个教区。后来，新教区继续增设，1963年，汉城大教区的一部分划为水原教区。60年代下半期，先后设立了原州、马山、安东等三个教区。1977年，光州大教区的一部分划为济州教区。1992年，韩国共有教区14个。为了加强教区间的协作，这些教区又划分汉城、大邱、光州等三个管区。1968年，汉城大教区的金寿焕大主教成为枢机卿，使韩国教会在决定世界天主教会的重大问题中能发挥更大的作用。

1962-1965年，第二届梵蒂冈公议会召开。它以天主教教会的内部改革和基督教合一为主题，强调教会必须赶上时代形势，通过了简化礼仪、教会土著化等文件，增设了基督教合一秘书处。这时韩国天主教和基督教积极地开展了合一运动。他们试图了解彼此的神学立场，在社会开发和人权等方面密切合作，并共同完成了《新·旧约圣经》的翻译出版工作，从而确认其为信奉同一《圣经》的兄弟，消除了相互的误解。1968年，天主教韩国主教团针对江华

岛纺织品事件，发表了维护社会正义和工人权益的共同司牧教书。同时，韩国教会建立了基督教劳动青年会、基督教农民会、产业司牧研究会等团体，开展服务活动。

60年代末和70年代，韩国出现了反独裁运动。对此，政府实行镇压。1971年，天主教主教团发表克服今日之不合理之共同教书。同时，针对一名主教被拘的事件，教会开展了天主教正义体现司祭团的活动。

韩国天主教积极发展文化教育事业。它创办了天主教学院、圣心女子大学、西江大学、考圣女子大学等大专院校，以及大量的中小学校和幼教机关。它所创办的医院床位占韩国医院总床位的11%，并且设立了各种保育院、养老院和社会事业机关，为社会服务。从50年代后期起，教会又认真进行了社会开发活动。为了提高居民生活，天主教救济会积极推进了筑堤造田、筑路架桥等事业。同时，教会开展了信用协同组合运动，以培养居民的自立精神，帮助他们克服经济困难。教会所属仁成会的社会开发，不仅限于单纯救济，而且已扩至矿山开发、农牧发展等部门。韩国天主教认为，这一切充分显示了他们为民族和社会服务的立场。

60年代后期，韩国教会对基督教的土著化更为重视。他们既探讨了教会在韩国社会扎根，更好传播基督福音的问题，又进行了革新礼仪的尝试。通过韩国语弥撒的实行，韩国教徒就能积极地参与教会礼仪。

60年代和70年代，韩国天主教徒的增速曾一度减慢。虽然1970年和1980年的天主教徒数已分别达到78.8万和132.1万，但60年代和70年代的信徒平均增长率已相应减至6.2%和5.2%。这不能不引起天主教领导人的注意。他们对此进行了神学反思和社会学分析，并且决定变革宣教政策，直向现实。结果，到80年代信徒的平均增长率已上升至9.3%。1981年只有信徒144万的天主教，到1986年初信徒已增至200万。据估计，1992年天主教徒

已超过300万。这个时期韩国天主教信徒增速之所以大大高于其他宗教，据说主要是因为他们对解决当代面临的问题表示了极大的关注，作出了认真的努力。天主教有关社会开发、社会福祉、实现基本人权和社会正义等方面的活动，给人们以深刻的印象。

首先，在这个时期，韩国天主教会加强了医疗、教育、文化等社会开发事业。80年代末开始的“一心一休运动”，可以视为天主教会致力于社会开发事业的新型运动。天主教会积极参与和支持了光州的民众抗争和民主改选运动，建立了天主教争取民主共同委员会和天主教实现正义全国委员会。虽然这个时期的工人运动因受镇压处于低潮，但天主教会的工人运动人士仍然推动了修订劳动法的请愿运动，并通过劳动相谈所活动，维护了工人权益。为了实现民主农政，以天主教农民会为中心召开了全国农民大会，有力地推动了全国农民会的组成。

其次，韩国天主教开展了和平与统一运动。1985年，韩国天主教团组织了北韩宣教委员会，发展了统一司牧研究所，有系统地开展了有关民族和解、和平统一、朝鲜宣教等问题的研究。1988年发生的赵成万死于明洞、任秀庆小姐和文奎贤神父访问朝鲜等一系列事件，在天主教内外引起了巨大震动。

第三，韩国外邦宣教会于1951年首次向巴布亚新几内亚派遣神甫四人，正式开始向当地人传教。至今，韩国已向亚洲的菲律宾、巴布亚新几内亚；非洲的中非等国家；拉美的墨西哥、秘鲁等国家进行传教活动。他们甚至还向欧洲传统的天主教国家派遣了传教士，充当当地人的司牧。

第四，韩国教会举办了各种大型宗教集会：1981年是韩国教区成立150周年，主办了大规模的信仰集会。1984年是韩国天主教会成立200周年，教会邀请教皇约翰·保罗二世访韩。1989年，在汉城主办了第四十四次世界圣体大会。为此，教皇应邀重访韩国。大会持续五天，参加大会的除65万名国内信徒之外，还有100

多个国家的7000余人。据说，这种大会能在非天主教国家韩国召开，表明韩国天主教会在世界教会中的地位已有很大提高。

## 二、教理和教阶

天主教是以信奉唯一神上帝为基础的宗教。上帝是创造包括人和天地的创造主，为救赎人类曾派独生子耶稣来到世界，这就是圣子。圣子为拯救世界，选择了受难，复活后又回到圣父的身边。为继续救赎人类，他建立了教会，并将其交与12位门徒，把最高责任委予彼得。同时，耶稣派圣神为他管理教会并加以圣化。因此，天主教的上帝是一个，而其位有三，这就是三位一体。基督将上帝启示传于人并立圣事。记录上帝启示的书叫圣书。天主教信奉圣书也信奉圣传。天主教相信，教会有七圣事，而圣体圣事是最高的，集中体现于弥撒之中。所以，弥撒是天主教徒信仰生活的中心。

天主教的教阶有神职者和一般信徒之分。他们之间还有修道者，不列入位阶。但是，他们和修道者均为上帝的百姓，组成一个教会。神职者分为使徒直系后裔主教和主教的辅佐者神甫。主教则有一般主教和罗马主教。后者就是教皇，是基督的代理人。他具有首位权，必要时还可行无谬权。但教会重要事项的决策则往往是在世界主教会议即公议会上作出的。一般主教作为世界各教区的教区长，管理本教区。神甫则只管理教区下的本堂。

## 三、教区和文化

韩国天主教现有教区14个（另有设于朝鲜境内的平壤、成兴、德源属屈区等三教区）。在这些教区中，汉城、大邱、光州三教区为大教区，其余为一般教区。大教区与所属教区一起组成为一个管

区。所以，韩国现有汉城、大邱、光州3个管区。

汉城管区除汉城大教区外，还管辖春川、大田、仁川、水原、原州等教区（朝鲜境内的平壤、咸兴二教区亦由该管区管辖）。汉城大教区始于1831年设立的韩国教区（朝鲜大牧区）。1962年，汉城教区升格为大教区。1968年金寿焕大主教就任大教区长，次年就任枢机卿。该教区主要管辖汉城和京畿道的一部，设有大教区长、总代理、辅佐主教，以及事务、司牧、管理、教育、弘报、圣召等局（处）长和枢机卿秘书等职，管理教区事务。教区内有传教和修道团体58个，设有天主教大学、西江大学和启星、东星等4所中学；天主教中央、圣母、江南、圣家等8所医院；天主教福社会、卫生院、汉城障碍者福祉馆等社会事业机关26所；天主教出版社、天主教新闻社汉城分室、和平放送、和平新闻等出版报道机关7所；发行《少年》、《信徒通讯》等月刊4种。教区内有本堂138所、公所16所、圣职者413人、修道者1580人、信徒857966人。

大邱管区除大邱大教区之外，尚辖釜山、清州、马山、安东等4教区。大邱大教区始于1911年从汉城韩国教区分离成立的大邱教区（大邱大牧区），1962年升格为大教区。它所管区域为大邱全市和庆尚北道7市13郡，设有大教区长、总代理，以及司牧、管理、教育、弘报等局长，管理教区事务。教区内设有传教和修道团体20个；大邱天主教学院、晓星女子大学及大建、晓星、圣义等中学16所；天主教、浦项、大邱精神病等医院7所；巴提玛结核疗养院、圣家养老院、SOS儿童村等社会事业机关15所；天主教新闻社、大邱每日新闻社、孝圣出版社等出版报道机构6所；刊行《每日新闻》日报、《天主教新闻》周刊、《光》月刊。大邱大教区有本堂84所、公所134所、圣职者170人、修道者747人、信徒232610人。

光州管区包括光州大教区和全州、济州两教区。光州大教区始于1937年从大邱教区分离设立的光州支牧区，1962年升格为大教区，它管辖全罗南道全境，并设大教区长、副教区长兼事务处



长，以及司牧、管理、教育、弘报等局长和圣召指导，管理教区事务。教区内设有传教和修道团体22个；光州天主教大学、圣神护士专门学院，以及木浦马利亚会、圣约瑟等中学6所；圣科伦班、圣约瑟等医院3所；敬爱保育院、圣约瑟养老院等社会事业机关6所；刊行《展望》季刊和《生活圣书》月刊。该教区有本堂60所、公所116所、圣职者97人、修道者380人、信徒163798人。

天主教传入韩国后，与韩国的传统思想和宗教尖锐对立，经过三个世纪的发展，逐渐在韩国社会扎根，成为韩国历史和文化的组成部分。现在，韩国天主教会广泛开展了各种社会文化活动。天主教14个教区所设的传教修道团体有486个，大专院校15所，中学87所、医院75所、社会事业机关195所、出版报道机构13所、发行各种刊物10种。同时，天主教教势日益壮大，现有教堂1150所、公所1578所、教职人员12127人、修道者3946844人、信徒2423181人。天主教艺人在音乐、建筑、绘画等领域的活动极为活跃。他们把天主教艺术和韩国传统艺术结合起来，使之在韩国艺术中生根、开花。

#### 四、联合和宣教团体

韩国天主教有两个联合机构。

**韩国天主教中央协议会** 1952年创立的一个全国教区长协议团体，1962年设立社团法人。1972年，金寿焕枢机卿就任理事长。全国各教区教区长组成协议会的目的是：致力于加深全国天主教徒的信仰，增进福利，发行机关刊物，普及教会书籍和圣物。它主要从事的事业有：负责孤儿院、养老院、诊疗所的经营和援助；举办教理通信讲座，主办天主教理通信教育会；出版教会教理和《圣经》，设立天主教教理神学院；发行机关志《京乡杂志》和《司牧》月刊。该协议会设有韩国天主教主教会议。主教会议设议长团，

由议长、副议长、总务组成，下设由事务总长和次长组成的事务处和正议长、副议长、总务及两名委员组成的常年委员会。同时，议长团下还设教理、圣职、平信徒、社会等4个主教委员会，以及正义和平、典礼、圣书、北韩宣教、文化、教育、信仰教理等15个全国委员会，分别管理韩国天主教会的各项事务。

**韩国天主教平信徒使徒职协议会** 它是为了求得会员的相互协作，交流经验和信息，以促进各教区协议会和团体的活动，于1968年成立的。协议会从事的主要事业是：强化会员间的信息交流和纽带、搜集和研究平信徒使徒职的资料、致力平信徒的再教育、研究民族福音化宣教方案，与国际平信徒职机构进行交流及其他附带事业。目前，加入该团体的有全国14个教区的平信徒使徒职协议会和15个全国性团体。

韩国天主教的宣教团体有韩国、巴黎等5个外邦传教会和韩国男子、女子两个修道会长老联合会。

## 第五节 儒教

儒教是韩国主要宗教之一。据1999年韩国儒教团体统计，韩国儒教为一个统一教团，有教堂730所、教职人员31833人、信徒6004470人，在佛教、基督教之后居第三位。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统计，儒教信徒仅为210927人，为韩国的第四大宗教。另据韩国文化观光部《韩国宗教现况（2000）》统计，韩国儒教有财团法人17个、社团法人4个、出版定期刊物3种。按照这些教势统计，韩国儒教似乎弱于佛教、基督教，乃至天主教。其实，不然，据汉城大学李以欽教授调查，回答人的91%实际上是生活在儒教信念体系影响之下的实践性的儒教人。就是说，儒教的价值

观在韩国国民精神生活中至今仍产生着极为重要的影响。

### 三、战后发展

在30多年的殖民统治下，韩国儒教渗透了亲口势力。他们提倡皇道儒学，建立大东学会，推行儒学皇国化。“八一五”解放后，韩国儒学面临恢复和净化的繁重任务。根本的困难是人才缺乏。原有人才不是年事已高，就是亡命国外，不少人在卫正斥邪、抵抗侵略中早已牺牲。成均馆、乡校的亲口势力清除后，尚无新的力量替代。

为了克服困难，1945年10月，于汉城召开全国儒林会议，共谋对策。会上决定建立儒道会，开展工作。同时，恢复成均馆。儒道会委员长和成均馆馆长，均山为从事独立运动而被捕入狱，并在朝鲜服刑中迎来解放的金昌淑担任。第二年设立筹备委员会，着手筹建成均馆大学。按照儒林会议决定，出卖了部分乡村土地。在全国乡校财团和虔诚信徒李锡九的资助下，设立了财团法人，由越东植任财团理事长。于是，1946年9月25日，成均馆大学宣告成立，金昌淑任首任校长。成均馆大学的建立，使具有1600多年历史的太学传统得以延续和继承。

以金昌淑为首的儒道会总本部及各道乡校财团和儒道会本部组成后，金九等亡命中国的朝鲜临时政府重要成员相继回国，分别担任儒道会的总裁、顾问等重要职务，加入了韩国儒教恢复队伍的行列。然而，他们的参与招来了对儒林的政治迫害，因为金九等人倡导南北协商，反对建立单独的南韩政府。大韩民国成立后，李承晚总统公开镇压金昌淑领导的儒道会。于是，金昌淑发表声明，要求总统下野，并与其他人一起发表反独裁救国宣言，领导儒道会与执政的自由党进行坚决抗争。

这种对抗引起了儒道会内部的分裂。1956年12月，儒道会分

裂为两派，即以金昌淑为中心的正统派和反对他的农银派。两派之间的纠纷经过长期的对立，最终不得不诉诸法律，提起诉讼。这种内部冲突，使韩国儒教无论在精神上还是经济上都蒙受到重大损失，引起了舆论的强烈不满。

1962年，金昌淑逝世。次年6月，学校法人成均馆大学与财团法人成均馆分离。同年12月，建立传道会和成均馆的整顿委员会，着手整顿儒林内部，重建组织。1964年，发行机关刊《儒林时报》。1970年3月法院就上述诉讼作出判决后，当年6月便召开全国儒林大会，重组传道会总本部，选举李家源为委员长，制定了传道会宪章。1969年机关刊《儒林时报》改名《儒林月报》。1975年5月，组织了韩国妇女儒林会。第二年11月，韩国青年儒林会成立。之后，这两个儒林会已在全国扎根，并于1984年交由传道会管辖。这时，儒教地方组织乡校的整顿已圆满完成。传道会在全国各地积极召开道义宣扬大会，以道德运动为中心，致力于社会教化。

自1979年以后，韩国儒教得到蓬勃发展。成均馆对全国乡校人员进行了再教育，其活动已在全国有计划、有系统地展开。各地乡校的活动极为活跃。成均馆和青年儒林会为大众教育编定教材，开展了认真的教化活动。从1987年起，机关刊《儒林月报》又改名双周刊《儒教新报》。当年9月，建立了韩国儒教学生会，开始了《儒教百科全书》的编撰工作。儒林学会的建立把学术研究与教团活动有机地联系在一起。成均馆与成均馆大学儒学学院和研究生的协作十分有益。地方乡校与成均馆大学各儒学院的纽带极为牢固。这就为韩国儒教的发展，改变儒林组织领导层老化的局面，创造了必要的条件。然而，儒教的规范形式和价值观念仍固守传统形式，在适应现代社会方面尚需假以时日。

## 二、教理

儒学的内容是极为丰富的。这里仅就韩国儒教所强调的基本教理作一概括介绍。

首先是天与人。儒教认为，天为主宰，是人的生命之源。天授人以品行，即仁、义、礼、智、信等五常。照此行事，乃为人之道。人敬畏天，天人问存在令与从的关系，实现人的道德性，须经敬与诚，以追求天人合一。这就是儒教具有宗教性的依据。

其次是仁和义。儒教认为，仁、义是孔子思想的核心，亦为孟子所并重。修身和治人是儒教的基本体系。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八条互相联系，不可分割，必须遵行。

第三是仁与孝。儒教认为，人为父母所生，子女孝敬父母乃天经地义，所以，孝是儒教的一条基本道德准则，而孝父母、悌兄弟、慈子女，又是仁的具体表现。

第四是中庸与诚敬。儒教认为，中庸之道乃不偏不倚的调和。使天人一致的诚和约束自己而敬畏天的敬，是儒教人格修养的根本原则。

韩国儒教的教理对韩国文化产生了重大影响。

## 三、教团

成均馆设财团法人，为韩国儒教宗团的中央机关。到2000年7月，儒教有财团法人17个，社团法人1个。全国有多校234所。同时，韩国儒教的信徒团体有：儒道会、青年儒林会、妇女儒林会、儒教学会等。

### 三、成均馆

成均馆历史悠久，高句丽时称太学、统一新罗时称国学，高丽时称国子监。朝鲜定都汉城，于太祖七年（1398）在此建成均馆。此后，成均馆的大成殿以伦堂及其附属建筑两次被烧毁，但均已重建。历史上，成均馆一直是作为国家机关而存在的。日本统治时期，成均馆曾先后改名为经学院、明伦学院，明伦专门学院和明伦专门学校。“八一五”解放后，成均馆正名，设立了财团法人成均馆，由儒林自主经营，并成立了成均馆大学。

成均馆财团的活动，是以遵循大成至圣文宣王孔子的仁义精神，实践和普及伦理道德和修齐治平大道，建设道义社会为基础的。这个财团位于韩国汉城训路区明伦洞3街53号。它是代表儒教组织的中央机关，目的在于恢复道义、扶植伦理、发展文化、提高公德。其基本事业是：祭祀文庙，统一管理成均馆和地方乡校，运行教化，经营和补助社会事业。它的成员由理事长1人、理事17人、监事2人组成。其理事会履行最高议决机关的职能。

汉城的成均馆由馆长1人、副馆长5人、以及管教文化研究、典礼研究、教化研究三委员会和典仪、典学、司仪等179人组成。成均馆总会为最高议决机关。地方乡校设典教1人、各员设学议1-3人，他们均由成均馆馆长任命。

成均馆在“八一五”解放后开展了积极的教化活动。在儒教文化研究委员会主持下，召开了全国道义宣扬讲演会，并进行地方巡回讲演，以恢复社会道德。暑假期间，在明伦堂设杏檀教室，向中学生宣扬伦理意识。从1964年起，相继发行《儒林时报》、《儒林月报》、《儒教新报》（双周刊）、《明伦教信》、《生活礼节》（年刊）等出版物。成均馆定期举行的重要行事有：释奠祭于每年阴历2月和8月举行两次，每年阴历8月27日为纪念孔子诞降日。焚香礼，阴历每月朔望即初一和十五举行两次。每逢春秋祭祀，都要召开道义宣扬讲演会。每月朔望于文庙焚香时，也要举行伦理讲论。

成均馆在妇女界开展了反对改订家庭法的运动。1974年8月召开全国儒林代表会议，决定维护同姓同本禁婚制度。第二日，发表反对家庭制度改善法案宣言，建立防止破坏韩国家庭制度的对策委员会和制止改订家庭法协议会。同时，开展反对改订家庭法的签名运动，收集签名216万人。之后，维护同姓同本禁婚法国民协议会继续进行了反对改订家庭法的运动。

1990年，成均馆成立儒教思想研究会，设立翰林院，在硕士和博士研究生课程中实施儒教经典教育。同时，出版了《儒教大辞典》、《儒林便览》、《儒学讲义》等著作。

1964年11月9日，成均馆的大成殿、东庑、西庑、明伦堂、神三门等被指定为韩国第141号国宝。除此国宝及现代建筑物之外的一切地面设施，于1964年11月13日被指定为韩国第143号史迹，成均馆境内的银杏树被指定为韩国第59号天然纪念物。

## 2. 儒道会

儒道会于“八一五”解放后即已建立，后因儒林纠纷，曾一度中止活动。到1970年，又在全国儒林总会上得以重建。

儒道会是韩国儒教信徒的全国性组织，设立的目的是，通过基于儒道精神的会员组织，阐明道义，实践伦理，宣扬修齐治平之道，净化社会秩序。

儒道会中央有儒道会总本部。地方15个市道有儒道会本部、郡市有支部、面洞有支会。

在儒道会总本部中，儒道会总会为最高议决机关。下设委员长1人、副委员长5人、中央委员会90人、常任委员会30人、监察委员会10人。中央委员会设事务总长，分五部总管道经、教化、总务、组织、财务等中央事务。进行教化是儒道会总本部的一项重要任务。各市道本部也积极开展教化活动。在维护同姓同本禁婚的活动中，儒道会总是站在抗争的前列。

### 3. 妇女儒林会

1975年创立，并于1984年交三儒道会管辖。该会建有妇女礼学院，主办冠婚丧祭四礼讲座；为了开发适于现代社会的仪礼，开展了积极的仪礼研究。同时，开设了以妇女为主的书法、茶道教室，积极实施儒林会成员的再教育。

### 4. 行年儒林会

1976年创立。发行机关刊《人家学》。1984年与妇女儒林会一起交由儒道会管辖。其组织和活动已迅速扩及全国，定期举办儒道讲演、修炼会，并在全国开展表扬模范教育工作者、孝子、孝妇的活动。

### 5. 乡校

韩国乡校历史悠久，最初始于高丽仁宗时期，是文庙下的乡村学校，现为韩国儒教的基层组织。各地乡校定期开设忠孝教室，对青少年进行道义教育，同时与儒道会支部共同主办道义宣扬讲演会。不少乡校作为儒教教育场所，建立了儒林会馆或忠孝馆。有的乡校还对冠、婚、丧、祭礼仪进行研究、实践和普及的工作。

### 6. 儒教学会

儒教学会是韩国儒学（包括东方哲学在内）学者于1985年1月建立的。在《儒教学会报》创刊号中，提出了儒教现代化的四大原则，即儒教宗教化、孔孟化、韩国化、大众化。同时，学会开展实践研究，定期召开学术会议、进行道义巡回讲演、举行儒教经典轮读会等活动。

此外，韩国一些具有悠久历史传统的书院和祠堂开展了道德教育运动。不少学会和纪念事业会，如孔子学会，礼学会，周易学会，栗谷学会，艮斋学会等，积极举行学术研究活动。特别是退溪学研究院、高峰学术院、桐隐思想研究院、河内纪念会等团体，结合实际，开展先贤思想研究，卓有成效。



## 7. 相关团体

首先是成均馆大学。这所大学是1946年9月25日成立的，由儒道会首任委员长、成均馆首任馆长金昌淑担任第一任校长。它历史悠久，是1600多年前太学传统的继承和发展。1963年10月16日，经韩国文教部介入，学校法人成均馆大学与财团法人成均馆分离。这样，由于儒教内部的纠纷，韩国儒教便丧失了“八·五”解放后重建的成均馆大学的运营权。目前，成均馆大学已成为韩国具有相当规模的综合性大学。它拥有汉城明伦河人文社会科学校园和水原泉川洞自然科学校园，设有12个学院、72个学系、7所研究生院、17个研究所（院），在校学生5000余人，已有毕业生10万余人。该校设有儒学学院、儒学研究生院，以儒学思想为中心研究韩国东方文化的大东文化研究院，并附设养贤斋，进行儒学教育和儒学研究，培养儒教人才。

其次是地方上的许多书院和私塾，它们实际上是地方儒教信徒的修学场所。然而，这些书院和私塾与成均馆和乡校没有直接关系。

第三是韩国儒教在日本和美国等地还设有海外支部和儒教团体。纽约的明伦学会已在美国进行了宗教团体的登记。

## 四、变革

韩国儒教在社会现代化过程中面临的最大课题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通过彻底省察，去除传统中的糟粕，保留其精华，恢复和发展儒教的活力，以自身传统的再创造，对时代提出的新问题作出自己的回答。

韩国学者认为，韩国社会发生的巨大变化，要求对旧的传统秩序作出相应的变革。然而，儒教教团在这方面的行动是比较迟缓的。例如，在儒教教团尚未进行礼仪改革的情况下，为了克服传统

礼仪的某些弊端，韩国政府依据社会要求，于1969年就颁布了家庭礼仪准则。又如，随着西方家族意识和制度的扩展，人们要求改变家族法的传统礼仪，废除基于长子继承法的户主制度，废止同姓同本禁婚法。对于这类挑战，儒教人应该适应时代，积极改革，而不应维护旧传统，进行对抗。为了实现韩国儒教的现代化，韩国《儒教学会报》1985年提出了韩国儒教宗教化、孔孟化、韩国化、大众化四大原则。有的学者认为，韩国儒教要在现代社会中发展，需要具备四个条件。（1）实行制度现代化，对原有的制度和意识进行改革，彻底清除身份意识，使儒教能在人民大众特别是青年和妇女中发芽、生根、成长；（2）有效经营各种组织，加强运营体制。领导层必须实行有计划的新老交替，加强各种组织的领导，增强教团的凝聚力；（3）确立现代理念，在社会、道德、政治、经济、文化、教育诸方面，必须明确、系统地提出韩国儒教的理念和意识，并在教团内外予以宣扬；（4）要有宗教信念的觉悟。儒教作为一种宗教的自觉，在所有儒教人当中都要明白无误地确立起来。

关于儒教的教势问题，有的学者曾将1982年的指标（儒教人有700万）与1985年政府进行的全国常住人口调查结果（儒教人不到50万）加以对照，认为造成这种差距的原因是儒教组织松懈，特别是儒教教团尚未觉悟自己是宗教组织，而只把自己视为传统概念的教化团体。韩国儒教界实际上包括四个方面：一是成均馆、乡校、儒道公系统。二是地方继承儒学，按家门个人进行活动的隐逸儒林。三是未参加特定宗教，但举行儒教祭祀并尊崇家门的非自觉大众。四是在现代教育中研修儒教的学者和研究人员。这四方面相互间的纽带虽十分脆弱，然而，自70年代特别是80年代以来，他们的活动加速发展，形式上力量似无甚变化，实际上聚集的内在力量在急剧增加。

## 第六节 圆佛教

圆佛教是韩国的一大新兴宗教。韩国圆佛教为一统一教团。据1999年韩国圆佛教团体统计，它有教堂461所、教职人员9815人、信徒1317848人。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形势统计，圆佛教信徒仅为86823人。从信徒人数看，圆佛教在韩国宗教中居第5位。据韩国文化公报部《韩国宗教》统计，圆佛教有信徒团体11个、财团法人和社团法人5个、出版定期刊物9种、在海外有宣教师307人、教堂17所。同时，它开办大专院校7所、中学7所、医疗机构5所、社会事业机关9所。圆佛教在韩国社会生活中的影响在日益扩大。

### 一、历史

圆佛教是朴重彬（1891—1943）于1916年创立的。

朴重彬，字少太山，被弟子奉为教祖，尊称大宗师。他出身于全罗南道灵光郡的一个普通农民家庭。1916年4月28日清晨，他忽然精神清爽，心头疑惑似冰雪消融，体验到一种“前风月正时，万象自然明”的大悟境界，成为新宗教的创始人。圆佛教定这天为大觉开教节，而1916年就成了圆佛教纪元的元年。

少太山大觉后，开始宣教，一时皈依者甚多。为了开展拯救为物质文明所抑制的人类精神的新宗教运动，他从皈依者中选出19人为骨干，进行培养，建立教团，并提出“物质既已开辟，精神亦当开辟”的口号，率领弟子建立诸斋组合，通过禁酒断烟、节约开支、报恩献供、共同出役等形式，筹集资金。1918年，他利用筹得的资

金，开发闲散劳力，从事围海造田事业。1919年，为确立人类精神主体，少太山带领弟子祈祷。当年8月21日，弟子9人写下“为济度苍生而死无余恨”的誓词，决心自尽。这种为拯救千万生灵而不惜牺牲生命的“血印誓天”赤诚，获得法界认证，成了圆佛教创立精神的标准，而8月21日被定为圆佛教的法认节。

1920年后，少太山相继撰写了一系列著作，圆佛教的基本教理日臻完备。1924年，圆佛教于益山郡北一面（今全罗北道里仁市新龙洞）设立本山，但在日本殖民压迫下，教团只能以“佛教研究会”的名义行世。之后，少太山继续带领弟子垦荒造田，养蚕养猪，开办农场果园和制药社，经营自立教团，奠定了圆佛教中央总部的基础。1926年，少太山发表新定仪礼，制定了民众生活意识改革的方针。1935年，开设普和堂药业社，由教役人员经营。1940年，在少太山亲自指挥下，于全罗北道宗州郡新设大农场，开办果园、发展新牧业。至此，圆佛教已初具产业宗教的面目。然而，在日本殖民当局高压下，曾被迫解散。但少太山没有屈服，继续为教团的发展倾注了毕生的心血。1943年6月1日，少太山圆寂，时年53岁。

少太山圆寂后，“佛教研究会”于当年7月拥十人团之一的鼎山宋奎为第一代宗法师。他在日帝高压和教团萎缩中，继承师志，维持法脉。1945年，朝鲜解放。两年后，鼎山宗师恢复师祖本义，改“佛教研究会”为“圆佛教”。于是，圆佛教开始广传于世，逐步扩大了教化、教育、慈善事业。首先，圆佛教于里仁、全州、釜山等地设救护所、孤儿院，救助归国同胞，举行建国思想讲演会。其次是兴办教育，开展普及朝文运动，并于1946年在本山创办第一所“性一学林”，竭力摆脱殖民教育。之后，相继改性一学林专门部为圆光大学，将中专部办成圆童男、女初、高中，并建立东山禅院培养人才。第三，举办慈善事业，陆续设立孤儿院，疗养院、医院和养老院。第四，开展文化活动，创办圆光社，从事出版印刷事业，刊行圆

佛教机关刊《圆光》杂志，出版教材和教养读物，成为圆佛教文化的圣筒。第五，在产业方面：圆佛教于里三边罐头厂、二占公司，并在灵光开展第二次围堰造田，扩大耕地面积。1958年，设立教典编纂机构正化社，编述圆佛教的教典，包括修订的《三典》、《大宗经》、《佛祖要经》、《礼典》、《圣歌》等，最后，宋空依据少太山的一圆思想，提出了“作为同一家庭的眷属、同一职业场所的成员、在同一范围 and 同一道理下建设一圆世界”的三同（同源道理、同气相连、同种同业）伦理。1962年1月22日，鼎山宗师圆寂，享年62岁。同年2月，现任第三代宗法帅大山金大举继任。

大山宗法帅继承法衣后，发行了圆佛教基本经典《圆佛教教具》。1963年，他举行开教50周年纪念会，积极传教，扩大影响。他强调，教团在国内外都应具有充分实力，而向世界实践。1965年，圆佛教与其他宗教一道，成立“韩国宗教协会”。同时，在美国等国家建寺院，向世界各地传教。1971年，圆佛教再次举行开教55周年纪念会。大山遵循先师遗志，提出“真理是一个，世界是一个，人类是一家，一同在世界工作，开拓一圆世界”的三界一圆化思想。

圆佛教依据少太山的一圆思想和鼎山的三同伦理理念探求宗教、宗派、思想之间的融通，并为此积极努力。

### 三、教理

“物质既已开辟，精神亦需开辟”，是圆佛教的开教口号。“处处佛像、事事佛供”，“无时样、无处禅”，“动静一如、灵肉双全”，“佛法是生活、生活是佛法”，以及“理事并行”是圆佛教的教理口号。

少太山制定的《教理图》，包含了圆佛教的基本教理，形似乌龟。乌龟头是一个大圆圈，圆佛教称之为“一圆相”，亦称“法身佛”。其大意是：万有为一体，万法是一源，不生不灭之道和因果报

应之理互为根基，形成一圆机，用“○”表示。圆佛教即由此一圆真理而得名。

圆佛教教理的最高宗旨，就是以法身佛一圆相为信仰对象和修行标准，统一活用一切宗教的教义，成为广大圆满的宗教的信徒。

一圆相信仰是以“处处佛像、事事佛供”为标准，无论何时何地都不离信仰；把报答天地、父母、同胞、法律等四恩作为佛供；实践自力培养、智者本位、他子女教育、公道者崇拜等四要，以开辟福乐之路。

一圆相修行是以无时禅、无处禅为标准，无论何时何地都不离修行；精进精神修养、事理研究、作业取舍等三学，施行信、慈、疑、诚等四条，舍捐不信、贪欲、懒、愚等四条，以培养圆满人格。

总之，圆佛教教理的基本体系是：以一圆相为最高真理，实践四恩四要信仰和三学八条修行，实现正觉正行、知恩报恩、佛法活用、无我奉公四大纲领，达到知行合一、信行一致、相生相和、相扶相护、充满佛恩、互为他人的理想境界，建立地上乐园。

人们认为，从教名和教理来说，圆佛教实际上是以不生不灭和因果报应为基础的佛教，是对传统佛教实行时代化、大众化和生活化改革的佛教。第一，它最初即以佛教面目行世。少太山大宗师大觉后曾将释迦牟尼佛定为渊源，奉为本师。第二，在佛教教理中可以找到圆佛教革新的某些特点。例如，传统佛教有出世间与世间二法，修行者超脱世间之外。圆佛教强调佛法是生活的理念，主张入世求法，于世间解脱。第三，圆佛教在改善佛教修行要件的基伯上，提出了三学八条的修行之道。例如，圆佛教强调无时禅、无处禅，动静一如，灵肉双全的理念，主张从衣食住行中获得真理等等。第四，圆佛教奉佛教的《金刚经》为渊源经典，以《佛祖赞经》为参考经典，同时编纂适于时代和大众的简易经典，以为本经。第五，圆佛教定释尊诞辰为释尊圣诞节，同时使传统佛教的教理和行

度现代化、生活化、大众化。

### 三、教团

圆佛教的组织可分教化和教政两大系统。教化系统源于最初的十人教团。教化系统主要用于增进信徒的信仰和促进修行的实践，履行布教职能，引导信徒参加教团活动，皈依教会。

圆佛教的教政系统以教会的最高领导者宗法师为中心，由决策、教政、监察等机构组成。首位团会为最高决议机关，决定教团的重要事项。中央教议会作为教徒的代议机构，代表教团民意。教政院为最高行政机关，通过一所、二室、八部，执行教团的一切行政事务，同时设有有效管理教团的教区，下辖教堂和宣教所。监察院为最高监察机关，对教团行政进行定期和随时的监督。

为了实践教理，济生医世，作为教政院的附属机构，圆佛教设有教化、教育、慈善、产业、文化等事业机关，以及圆佛教、圆光学园、永慕墓园、三同会、三同青少年会等财团、学校、社会福祉、社团等法人团体。

这些组织和团体所进行的教化活动，首先，是使大众信奉、领悟、实践一圆相真理的事业。教化的目标是，通过三学修行，使人们具备如来人格，成为报恩的奉供人；使全家一圆化，成为安乐幸福的家庭；使全世界佛恩化，成为报恩、均等、和平的一圆世界。

其次，圆佛教积极从事教育事业，建有圆光大学、圆光保健专科学院、圆光高中以及其他七所初中和高中，设有116所幼儿教育机关。为了培养和训练教职人员，圆佛教建立了圆光大学教学学院和研究生院的圆佛教学系，灵山禅院、东山训练院等学校。此外，中央训练院、各教区训练院以及常任禅院等，都是一般教徒和教职人员的专门训练机关。圆佛教的教育已形成自己较为完整的体系。它不仅开展宗教教育，而且进行一般科学教育，后者比重日

益增人。

第三，圆佛教开展了保护无自力者的事业，慈善机关遍布韩国大部分地区。其事业不限于一般救济，而且以圆佛教精神指导社会的参与、改革、正义、福祉等活动。目前，社会福利法人有三元会和昌必财团。建有收容流浪者、残疾人的慈善院和治疗精神病患者的三精院，设有中央休养院、全州养老院、圆光老人疗养院、三里保育院、韩国保育院等16个机构。同时，开展了医疗卫生事业，设有圆光大学附属医院、中医院等医院5所。它们不仅为城市居民的医疗保健作出了贡献，而且定期到缺乏少药的农村进行巡回医疗。

第四，为了使实行自给自足体制的教团得以运营，圆佛教建立了总部农场等四个农场、圆光制药株式会社、圆光商社、圆光中央信用协同组合、储蓄所和新村金库等7个金库，积极运行农业、制药、商业金融等各项事业，为教会提供了一部分必要的资金。

第五，在文化方面，圆佛教在中央文化院下设有圆佛教的新闻出版机构，从事新闻出版事业，出版发行《圆佛教新闻》、《圆光》、《圆佛教教报》、《圆佛教》、《圆佛教思想》、《精神广辟》等出版物。各教区合唱团、圆音管弦乐团等单位，定期举行演唱演奏会，并通过圆佛教的音乐、美术、舞蹈等协会，继承传统文化，发展圆文化事业。同时，圆佛教建有圆佛教思想研究院、海外布教研究所、宗教问题研究所、教化研究所等研究机构，开展圆佛教思想和教化的学术研究。

圆佛教的信徒团体很多，主要的有：承德会、正士会、贞和团、中央青年会、青松会、圆佛教教授协议会、圆佛教医疗人协议会、圆德会、幼儿教育者协议会、圆光美术人会、教后会等。

圆佛教的重要行事有四祝三斋，即每年有四大纪念日和两大联合祭奠。四祝是：1月1日为新年节，祈愿新年万事如意。4月28日为大觉开教节，庆祝少太子太宗师大觉和圆佛教开教。阴历



4月8日为释尊圣诞节，纪念圆佛教的渊源佛释迦牟尼诞辰。8月21日为法认节，纪念因九位前辈的祈祷而被法界承认的日子。三斋是：6月11日为六一斋，12月11日为名节斋。大斋是对大宗师以下的教团中前辈和一般教徒父母、祖先举行联合祭奠。6月11日也是少太山大宗师的圆寂日。

## 第七节 统一教

统一教全称“世界基督教统一神灵协会”，由韩国文鲜明于1954年5月1日在汉城正式创立。统一教尊称文鲜明为“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宗教领袖”。

统一教为韩国基督教系的新兴宗教。实际上，它又是一种世界性的新兴宗教。至今为止，它已向世界161个国家派遣传教士，在140个国家拥有三四百万信徒。仅在韩国，它就有教会530个，牧师800余人，信徒50万人。

统一教已引起世界传统宗教和多方人士的注目。它既是一个信徒不少的宗教团体，又是一个经济实力雄厚的国际财阀。它在世界范围内不仅进行大量宗教活动，而且大规模地从事经济、政治、文化艺术等项事业。

### 一、历史概况

统一教的历史不长，且与其创始人文鲜明紧密相连。

文鲜明1920年1月6日出生于朝鲜平安北道定州郡德彦面上思里的一个农民家庭，本名文龙切，1964年改名文鲜明。

文鲜明说，在他15岁时（1935年4月17日），耶稣曾授予他救

援人类的使命。当天，他在山下祈祷时，耶稣突然出现在他面前，并对他说：“我救援人类的事业已经失败，除你之外无人能当此重任。”于是，他接受了这个重大使命。

1946年6月6日，文鲜明到达平壤，开始进行传拯基督教的活动，因而多次被捕。朝鲜战争爆发后，文鲜明到韩国。他在釜山凡川河招收信徒，开始传教。如今，釜山凡川洞已成为统一教的圣地。1953年9月，他到达汉城，翌年5月2日在此创立了“世界基督教统一神灵协会”。

统一教创立不久，就与传统基督教发生了冲突。当时，基督教创办的延世大学和梨花女子大学的一些基督徒教授和学生加入了统一教，被学校当局解职和开除。

1957年，文鲜明发表《原理解说》一书，为统一教教义奠定了基础。当年，他派弟子到韩国116个城市和乡村传教，到年底在各地建立了30个统一教组织。随后两年，他先后将弟子派往日本和美国进行传教活动。当时，统一教在韩国亦发展迅速，已拥有统一教分会90个。

文鲜明曾多次周游世界巡回讲演。第一次是1965年1月开始的，他在10个月内访问了40个国家，并在国会会见艾森豪威尔和尼克松。同时，他向欧洲派遣了传教士。1966年，统一教发表《原理讲论》，这是统一教的经典，是曾经出版的《原理解说》的增订本。统一教认为，该经典阐述的上帝心管和摄理，比传统基督教的《圣经》更为圆满、更加完整。1967年10月，统一教出版了《原理讲论》的日文版。之后，该书相继译成多国文字出版发行。

1972年，文鲜明定居美国，不仅将统一教传至美国各州，而且以此为据点，真正开始向全世界传播统一教。到1975年，他已向世界127个国家和地区派出传教士260多人，使统一教初具世界规模。

1960年4月11日，年已40周岁的文鲜明与17周岁的韩鹤子

结婚。从此，统一教即将组织宗教家庭作为发展宗教的重点。同时，它把文鲜明与韩鹤子的结婚日作为“父母成婚日”加以纪念。1960年4月16日，文鲜明亲自主持了三个弟子的集体婚礼。之后，他为弟子主持的婚礼难以数计。仅1995年8月25日，他为弟子主持的婚礼就达36万对。他主张以组织理想的家庭来实现世界和平。统一教认为，由文鲜明夫妇亲自配对、基于本人同意而结婚组成的家庭，是“纯洁、无罪的新家庭”。他们要以此创造更为完美的社会，建立以上帝为中心的世界家庭。

统一教信徒认为：文鲜明是上帝派来解决人生和宇宙根本问题的。所以，他被信徒尊为“弥赛亚”、“再临主”，而文鲜明夫妇则被奉为“真父母”。

## 二、教理

统一教的经典是《原理讲论》，该经典的主要内容有：创造原理、堕落论、末世论、弥赛亚再临论、复活论、预定论、基督论、复归论、历史论等。它认为：《圣经》并非真理本身。在现代，新的真理将因神的启示展现在我们面前。这就是统一原理。

统一原理是以一种新的神观即“创造原理”为基础的。它称造物主的绝对力为“万有原力”，其作用为“授受作用”。万物以神为中心，分为二性性相的实体对象。分立后的主体与对象通过万有原力的“授受作用”，实现重新合性一体化。这和以神为正，由分再合的正分合作用，使神的创造目的得以实现。

统一教的原罪观，否认亚当、夏娃因吃禁果，即善恶果堕落而呈现原罪之说，它认为原罪是夏娃在未完成期与撒旦通奸给成不贞的血缘关系而产生的。

同时，统一教强调，爱是上帝赐予的最高祝福，最为神圣。如果亚当和夏娃以上帝为中心、按照上帝的旨意成婚，他们就会结成

善夫妇、组成善家庭、进而形成善社会、善世界。这是上帝创造亚当和夏娃的目的。然而，亚当和夏娃犯有原罪，组成以撒旦为中心的家庭。于是，上帝的创造目的未能实现。

统一教认为，由于亚当、夏娃接受撒旦的血统，世界变成了撒旦的世界。为使这个世界回到神的世界，必须实现“荡灭复归”。神为拯救人类，曾差遣没有原罪而有神的血统的耶稣来到人间，使神所选择的人与他合为一体，除去原罪，复归为具有神血统的直系子女。耶稣在世时，本应与女人交合，传授神血统，使之摆脱原罪，再由她将神血统传与其“相对者”，借此连锁过程将全人类从撒旦世界复归神的世界。然而，施洗约翰不信耶稣就是弥赛亚，未号召犹太人归依耶稣。结果，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

为完成耶稣未竟之业，神使弥赛亚作为人再临人间。文鲜明就是神派来解决人生和宇宙的根本问题的再临的弥赛亚。

统一教认为，再临的弥赛亚为了救援，要用肉身完成“荡灭复归”。人类堕落后形成的以撒旦为中心的撒旦、亚当、夏娃及子孙的四位基台，必须通过以神为中心的“授受作儿”实行血统转换，才能复归以神为中心的神、夫、妻、子四位基台。正是从这种观点出发，统一教强调家庭是十分重要而神圣的。所以，文鲜明不仅主持集体结婚仪式，而且要为他们订婚，这实际上是将在伊甸园失败的家庭恢复到创造本然的家庭的一种洗礼圣事。这样组成的家庭称为“祝福家庭”。

总括说来，统一教的宗教信条是：（1）奉惟一的神创造主上帝为人类之父。（2）将新、旧圣书奉为经典。（3）奉上帝的独生子耶稣为人类救主和复归于善的祖先。（4）认定耶稣将再临韩国。（5）相信人类将以再临耶稣为中心，成为一个大家族社会。（6）相信上帝救援撮坦的最终目标是：在地上、天上消灭恶和地狱，建立善和天国。

## 三、活动

### 1. 机构

统一教为了开展活动，建立了协会组织机构。协会设协会会长、副会长，下辖总务局、传道局、家庭局、文化局、宣教局、教育局，以及39个教区。协会会长下设局长会议、教区长会议、中央修炼院、国际家庭特别巡回使节。教区下分269个教域；各教域有教会531个。教会下还设有传道所。协会各机构统一领导协会的各项活动。

### 2. 目标

统一教认为，它的最终目标是建立地上天国，恢复上帝主权，使撒旦的恶世界复归于上帝普主权之下。这是上帝的旨意，也是人类的责任。上帝的救援治理就是创造本然的世界，在被造世界中，实现从外部的物质世界到内部的心灵世界的复归。地上天国是人类发展科学、征服自然的广阔天地。为了建设地上天国，首先就要发展外部的物质世界。统一教之所以对物质世界如此关心，积极从事经济、政治、科学文化诸方面的活动，与他们的这种教理是密切相关的。

### 3. 传教

统一教自创立起就一直重视传教事业。统一教在传教之初，曾与传统基督教发生摩擦。但是，60年代世界出现的脱离西方文化现象，为统一教在海外的传播提供了有利的条件。西欧的一些年轻人对传统宗教感到厌烦，对东方色彩较强的统一教教理产生了兴趣。一些年轻人企图摆脱极度的个人主义，寻求某种新的共同体。于是，统一教向这些年轻人敞开了大门，并开始进行各项事业。为了推动海外传教，教主义鲜叶于1965年开始了四次世界巡

回活动：从1973年起，他居作美国，领导海外传教活动。统一教特意创立了国际复兴团，巡回各国传教。从70年代以后，保守主义再次抬头，教主文鲜明又因逃税受审，使统一教的海外传教受阻。

1985年，文鲜明出狱回国，把传教目标转向韩国。1988年，统一教开始实施大规模传教计划，动员全国80%的教职者，面向1500多个市开展传教活动。实施这项计划的开支巨大，全国所需3000亿韩元，都是统一教本部支付的。

### 1. 经济

统一教确切的经济实力不得而知。但据1987年估计，它在国内外有企业150余个，资产数十亿美元，其规模不亚于世界许多财团。统一教在各个领域的活动就是由这种经济力量支持的。

统一教的企业活动始于1969年曳火散弹空气枪制作所的创立。后来，它在国内外开办许多产业，从事从出售鲜花、人参，到经营大型统一重工株式会社的各种经济活动。

统一教在国内外拥有庞大的不动产。据1985年文化公报部统计，统一教的国内不动产按当时市场价计算约为356亿元。然而，人们认为，它的不动产实际上要比这高出10倍以上。

### 5. 政治

统一教开展宗教性的政治活动，其政治参与是广泛多样的。首先，教主文鲜明开展了与国内外政治要人的会晤活动。例如，他曾会见过艾森豪威尔、肯尼迪、尼克松、岸信介、戈尔巴乔夫、金日成等各国首脑，参加了美国总统里根的就职典礼。这些活动对于扩大统一教的影响无疑是有利的。

### 6. 文化艺术

为了扩大影响，统一教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活动。

1966年，统一教创立基督教超教派运动本部。1972年设立统

一思想研究院。此后，它先后创立了世界和平教授协议会、国际基督教教授协议会、国际基督教学生联合会、国际文化协会、国际宗教协会等团体。从1972年起，统一教召开了首届国际科学统一会议，首届超教派国际会议，第十三届国际科学团结大会，世界宗教会议等会议。同时，它又创立了朝鲜南北统一教士联合总会、韩国宗教妇女协议会、世界和平宗教联合会和世界和平联合会等团体，并且建立了世界和平统一党。

统一教通过这些团体和会议，促进了统一教教义的传播，扩大了它对世界的影响。

统一教对舆论相当重视。它所创办的报刊是很多的。例如，美国的《纽约论坛报》，乌克兰的《最新消息报》，日本的《世界报》，西班牙文的《德米多报》，韩国的《世界日报》等。除日报外，统一教还大量发行周报和月刊。例如，美国的《透视》、日本的《知识》，韩国的《宗教新闻》等，同时，它还经营许多出版社、放送机构和通讯社。

统一教对教育十分注意，创办的学校也不少。在韩国，统一教创立了以文鲜明的名字命名的鲜文大学等。在美国，它经营的学校有美国统一神学研究生院等。

统一教积极开展文艺活动。1962年创办的小天使舞蹈团在四十多个国家已巡回演出1800多次。后来，统一教在韩国又创办世界芭蕾舞团、在美国接办纽约交响乐团、新希望合唱团、灼热轻音乐团和美国电影弘布计划室。这些文艺团体既振兴了文化，也对统一教思想的传播起到了促进作用。

统一教的重要行事有：1月1日为上帝节，阴历3月1日为真父母节，阴历5月1日为真万物节，10月1日为真子女节，10月3日为世界统一回开天节。每逢节日必举行相应的纪念活动。

## 第八节 天道教

天道教原名东学，1905年改称现名，是韩国的第一个新兴宗教。据1999年天道教统计，韩国天道教是一个中央集权的统一教团，有教堂274所、教职人员5597人、信徒989689人。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情统计，天道教信徒为28184人。另据韩国文化公报部《韩国宗教》统计，天道教有财团法人1个，出版月刊2种，有宗学院1所。该教尽管规模不算大，但在朝鲜半岛仍有一定影响。

### 一、战后发展

在日本殖民统治时期，天道教不顾殖民当局的残酷镇压，努力扩展教势，致力于抗日斗争。“八·一五”解放后，天道教获得了新的生机。

停战之后，天道教开始重建因战乱而四散的教会。1955年，制定了实行教领制的新教宪。为了扩展教势，恢复教祖崔水云的本来思想，从60年代末开始到80年代，天道教竭尽全力编纂和刊行东学经典，进行系统的分析和阐释，整顿和完善宗团戒律、仪式、法制和制度，同时计划设立教育机构以培养人才。天道教恢复了《新人间》杂志的发行，创办了许多纪念性的事业。1958年，教会资助刊行学术刊物《韩国思想》。1971年，水云会馆建成。1975年，开始进行龙潭圣域化事业。1980-1982年，先后出版了《天道教入门》、《天道教百年略史》和《东学思想论丛》等著作。80年代中期以后，以天道教中央青年会为中心，开展了恢复新风尚运动。



全国各地召开各种修炼会、布教会，1984年，天道教建立了民族统一研究会，以求使自己成为民族统一的一支重要力量。不久前，它积极探索与朝鲜青友党进行对话的途径，显示出该教认真参与社会活动的良好意愿。

1989年以后，天道教开展了一系列重要活动。首先是实行修道炼性。所有天道教人均应受天和神师的感应，不仅要以开辟精神完善自我，而且要为教会中兴、报国安民，赤诚修道炼性。其次是进行布德教化，以传扬天德和神师指教，广济众生为己任。第三是建立大学，培养教职人员，为把宗学院办成人学而努力。第四是研究教理教史、开展文化出版活动，同时采取对策，积极推进天道教地方教区建设。最后是纪念东学革命100周年，实践天道教理念，建立和健全权威组织、部门团体和附属机构，以为民族统一奠定基础。

## 二、教理

天道教教义为：人乃天，并愿人类以此实现地上天国，以完成保国安民、布德天下、广济苍生之大道。天道教不从远方求神，而侍神于人，称为侍天主，或侍人如天。人乃天思想即由此形成。天道教称宇宙为至气，主张物心一体的至气一元论，以人为本，领悟个人即社会、社会即个人的个全一体精神。天道教以诚、敬、信为基本道德准则，以性身双全，教政一致为纲领，开展精神、民主、社会三大开辟运动，建设地上天国。当然，建设地上天国是天道教的理想。但它认为，只要纯化人的精神，提高人的教养，发展科学和文明、改造社会秩序和制度，就能解决矛盾，实现理想。崔济愚说，天道并非儒、佛、仙，而是儒、佛、仙的合一。可见，天道教的教理是将此三教的思想加以折衷调和而形成的。

## 三、教团

天道教教团机构是由下而上经选举产生的，地方机关从属于中央机关，实行中央集权制。中央设天道教中央总部，下辖教领司、玄机司、宗务院、宗议院、监察院，同时还设有渊源会、宗学院、东学研究所，以及天道教维持财团、民族统一研究会等机构。教领司设教领，代表教会，总管教务。玄机司为谘询机关，提出有关修道炼性、教理研究、布德教化等问题的倡议和法案。宗务院下设宗务委员会、教化观、教务观、经坛观、新人间社和地方教区等机关，是全面管理教会教化和行政事务的执行机构。宗议院负责审议和决定有关规章制度、预算决算、事业计划等事宜。监察院掌管教会全部规章、监督检查财产和教务行政、预算执行和决算、负责教人惩罚等事项。中央总部设于汉城钟路区。地方设教区和直接传教室。天道教全国大会为天道教最高决议机关，而地方则设有地区总会。中央总部组成财团法人理事会。教化观下辖天道教妇女会、青年会、学生会以及修道院和教书教史编委会等。新人间社发行《新人间》和《天道教月报》两份月刊。天道教为培养人才，正力求将宗学院办成一所高水平的大学而努力。天道教过去海外信徒较多，现已大为减少。据1982年资料，天道教只在日本京都、神户和美国纽约等地设有教区。

天道教每年的重要行事主要有：道日纪念日（1月18日）、殉道先烈合同慰灵式（3月10日）、东学革命纪念日（3月21日）、天日纪念日（4月5日）、地日纪念日（8月14日）、显道纪念日（12月1日）、人日纪念日（12月24日）等。

## 第九节 大倮教

大倮教是韩国民族宗教之一。“大倮”为“天神”之意。大倮教就是以传说中的韩国开国祖先檀君天祖神为教祖的。据1999年大倮教团统计，大倮教为统一宗团，有教堂103所、教职人员346人、信徒476848人。但据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统计，大倮教信徒为7603人。另据韩国文化公报部《韩国宗教》统计，大倮教设有财团法人1个，出版《大倮教教报》月刊。

### 一、历史概况

大倮教始于1909年一世教主弘岩大宗师罗喆于汉城齐洞创立的檀君教，1910年改称现名。1913年，大倮教以汉城为中心，开始向全国布教。翌年，由于日本殖民当局的镇压，大倮教总本部移至中国长白山下，在汉城设南道本司。1916年，弘岩大宗师崇拜三圣祠，留下殉命三条而殉教朝天。二世教主茂园宗师金献继承罗喆，为躲避日寇镇压，从1916年起曾先后将总本部移至中国和龙、江清。之后，由于日军讨伐，又将总本部转移到宁安，开展布教和光复活动。金献此时撰著了《神帝民史》。1923年，二世教主逝世。翌年，总本司遂移至密山，进行地下布教。白圃宗师徐一为了抗日武装斗争，曾辞让继任教统。但是，他在坚持独立斗争的同时，仍致力于大倮教的布教事业和教理研究，并将教理系统化，撰写了《会三经》等著作，最后于1923年在密山殉教。后来，三世教主檀岩宗师尹世复继承茂园教统，于1934年将总本司移至宁安，并在1939年于哈尔滨市建立大倮教宣道会，全力开展布教事业。

1912年，由于日寇压迫，在壬午教变中有10人殉教，大倭教遭到沉重打击，三世教主程岩宗师以下20名干部均被监禁。1945年“八·一五”解放后，他们才获得释放。1946年，三世复将总本司从中国迁回汉城，设立教堂、搜集教籍、创办学校、开展奉安檀君殿运动。在各地教区设立道本司，并在各主要地区设支社。各地还设立布教堂、宣道院、修道院分院、青年会、壮年会、妇女会、教友会等团体，开展活动。全国建有公共檀君殿50多所和许多私人檀君殿，并设有建立檀君殿推进委员会，崇奉团体90多个，以及檀君精神宣扬会和显正会等社团法人。从1946年开始即创立了教理讲授会。1958年，设立大倭教维持财团，并着手地方布教。三世教主将教统传授制改为教统共和制，自任总典教，后于1960年逝世。于是，大倭教总典教先后由郑宽、李祥薰、权泰熙等人继任至今。1965年，新建校舍，创建大倭学院，拟将大倭教高等公民学校办成综合大学。在文化方面，大倭教建立了大倭教经典、历史编委会，出版了大倭教经典等，设立了大倭教报社，发行《大倭教报》月刊。大倭教强调和弘扬民族的主体性，实行免费医疗服务。韩国学者认为，大倭教是日本殖民统治时期积极参加独立运动的民族宗教。“八·一五”解放后，该教被挤出权力圈子。由于教团和教化组织不完善，教内相互争权，人才培养不够，以及缺乏领导人员，其教势一直是比较薄弱的。

### 三、教理

大倭教认为，人生来就从天受到三真。三真就是人的品性、生命、精气，这是无善恶、清浊、厚薄而完整无缺的天性的本元。然而，人是持着三妄即心、气、身而出生于世的，又为三妄所俘虏，善良的心变恶、干净的气变浊、宽厚的身变薄，从而产生了贪欲、犯罪、老、病、死等种种痛苦。基于人情、物欲的三妄，除三真信仰之

外，是无法改正的。因此，檀君天祖神要人们成为真正的人——圣哲，以获得真本性。他说，为有益于人，须以天造教人、治人、敬天、归祖、爱人类、建国家、治百姓。若要使人成为圣哲，建设地上乐园，人们必须以除杂念（止惑）、均呼吸（调息）、禁诱惑（禁欲）三法，精进修道。这样，人们即可从三度回到三真，凡人亦可升为圣人，这就是天宗教的真宗大道，即三一哲学，是天宗教引导人们从恶到善、从祸到福、从恨到爱的救济方法，是将混乱世界变为地上天国的道路。

天宗教的圣书分经典和史书两种。经典主要有：《三一檀语》、《天符经》、《檀理大全》、《檀书记》、《会三经》、《真理图说》、《三法会道》、《八世歌》等。史书有：《神檀实记》、《檀祖事考》、《神檀民史》、《胡天记》、《重光史》等。

## 二、教团

天宗教教团中央设天殿，以总典教为最高领袖，守护天殿。为本行檀君天祖神的启示，中央设有商讨宗团事务的议会、处理行政事务的教司，负责传道事项的道院，议会中有元老院（元老会议）、教议会、道议会、堂议会；教司是天宗教教团的行政机关，辖大司阁、总本司、道本司、施教堂。大司阁为天宗教最高行政机关，由典教三人以上组成，召开典教会议，选举总典教和道典教，并统率教团。总本司是天宗教教团行政的中心机构，指导和监督教司、下辖真理、典范、典讲三室和天宗教学院。在教议会选举的三典中，组成典礼、典范、典讲三室，召开教务会，分管所有行政事务。道院是天宗教的传教机关，下设三园、修道院、研究院和宣道院，同时召开传道会，负责修道、研究和宣道事项，以阐发教理，弘益人间。此外，天宗教还设立了天宮一座，其中奉安檀君天祖神肖像，悬挂天宗教的天旗，举行各种仪式。在祭祀檀君天祖神仪式时，要默诵觉

辞，唱魂歌和韩风流，讲圣经。每逢初一、十五或星期日，全教区成员聚集天宫庆拜。这种庆拜仪式有白天、夜晚、早晨三种。大佛教的重要行事有四大节日，即阴历正月十五日为大佛教门关闭后又重开的重光节、三月十五日为檀君天祖神再次升天的御天节、八月十五日为弘岩大宗师殉教的佳庆节、十月三日为檀君天祖神首次有教的开天节。每逢这些节日，大佛教都要举行纪念大庆。此外，大佛教教团常举行市民、文化学术等各种讲座，进行祈祷，巡礼圣地，建立圣殿祭坛、教宫等活动。

## 第十节 其他宗教和宗教联合机构

除上述宗教外，韩国尚有包括新兴宗教在内的大量其他宗教。至于韩国新宗教到底有多少，其说不一。有些说是121个、67个、160个或180个；有些说为301个、404个、230个、408个，甚至在500个以上。在这些宗教中，有些与既有宗教一样具有自己的教理思想、体系和教团；有些虽已具备教团组织体系，但后来又趋衰落；有些则正在成立过程之中。从形态来说，这些宗教有些是既有宗教的分派，有些是从海外传入的既有宗教或新兴宗教，有些则是在韩国新建立起来的。目前有关这些宗教及其信徒的数量，尚无确切统计。但从较大的10个教团来看，规模仍是不小的。据1999年对其中44个教团统计，它们有教堂5323所、教职人员277098人、信徒11256826人。然而，从1995年韩国人口和住宅国势统计来说，这些教团的信徒仅为232209人。另据韩国文化公报部《韩国宗教》统计，这些宗教有财团法人11个、社区法人2个、出版定期刊物12种。它们的基本情况简介如下。

天教始于1965年创立的正一会，1978年改称现名。它以海印

正妙图中的天为信仰本尊、以其意“正”为基本宗旨，有教堂186所、信徒48.2万人。圣德道创于1952年，以自性反省圣德明心道德经为中心，修心养性，建设自由和平的福祉社会为教理，有教堂114所、信徒34.9万人。国际道德协会始于1947年金福堂来韩传道，1953年确定会名，宣布以传授大道的性理心法，恢复个人本性，开发迷昧心田，建设道德社会等为宗旨，发行《道德》双月刊，有教堂112所、信徒72.8万人。太极道创于1925年，1945年改称现名。它以阴阳合德、神人调和、解冤相生、道通真境为信条，以安心、安身、敬天、修道为纲，发行《太极道月报》，《太极道学生会报》，有教堂103所、信徒17万人。大巡真理会正式创于1976年，以阴阳合德、神人调和、解冤相生、道通真境的大巡真理为宗旨，设大真中学2所，发行李刊2种，出版《经典》、《大巡真理入门》等著作10种，有教堂124所、信徒119.4万人。韩国伊斯兰教始于朝鲜战争时期土耳其军牧的传教。1966年建立韩国伊斯兰教中央联合会。它以信奉安拉为惟一神，追求泛人类平等、和平和大家族主义为宗旨，发行《穆斯林周报》，有教堂6所，信徒3.3万人。韩国巴哈教全国精神会于1963年组成。1863年由伊朗巴哈安拉创始，最初于1921年传入韩国，1951年又重新布教。它的基本教理是：上帝是万物创造主，巴哈安拉为上帝使者，祈祷是与上帝对话，死后灵魂永存，科学与宗教并行不悖，严守一夫一妻制等信条。它发行《巴哈教会报》，有教堂496所、信徒2.4万人。大韩天理教始于1948年建立的天赞修养院，1952年改称现名，它以信奉天神为父母神，通过天神生育万物的撮坦及其化身教祖，在生活中实践天坦，建成天人共乐的理想世界为教理，发行《大韩天理教报》，有教堂287所、信徒22万人，韩国天理教联合会是1986年因天理教教义对立而创立的。它发行《道友》和《南星》两月刊，有教堂626所、教徒20.8万人。

韩国各宗教的联合机构有两个。一是韩国民族宗教协议会

它是1985年由圆佛教、天道教、大宗教、太极道、圣德道、大巡真理会等韩国民族宗教33个教团的代表创立的。设立的目的是：谋求民族宗教之间的相互理解和发展，在多宗教社会中打开所有宗教相生之路，开展创造宗教文化和宣扬民族自尊运动，使国家兴盛、世界和平。协议会从事的主要事业有：确立民族主体思想，增进会员相互理解和民族合作，开展民族宗教学术研究，出版机关刊物和民族宗教总览，主办救济、青少年教育、社会净化、民族传统艺术节等事业，增进国内外宗教协作和交流，实施忠孝烈奖励制度，等等。

二是韩国宗教协议会。1965年，佛敎、儒敎、圆佛教、天道教、天主教、基督教等6教团，召开有关韩国宗教的共同课题的会议，同意创建韩国宗教研究协会，会后建立了总会。该会经过“韩国宗教人协会”和“韩国宗教人协议会”两阶段后，最终于1988年改称韩国宗教协议会。这个协会现有会员宗团11个，是为增进各宗团和宗教人的相互亲睦和理解，研究各宗教的共同课题，以实现民族国家的发展和世界和平而建立的。因此，它的活动主要是开展宗团或宗教人之间的相互交流、社会净化、教育和社会福利事业，召开研讨会，发行机关刊物等。



## 第四章

### 蒙古宗教

#### 第一节 蒙古国的民族和宗教

蒙古国，古称“漠北”、“喀尔喀蒙古”，“外蒙古”，1924年11月起称“蒙古人民共和国”，1992年2月起改国名为“蒙古国”（简称蒙古），位于亚洲中部，东、西、南三面与中国接壤，北面与俄罗斯相邻，地处高原，是一个亚洲内陆国家。

蒙古全境面积156.65万平方公里，人口220万（1993年1月1日）。主要民族为蒙古人，其中大多数是喀尔喀蒙古人，80年代末蒙古人口总数的80%，他们在很大程度上保持了蒙古族的风俗习惯，成为统一民族的基本核心。在语言和风俗习惯上与之相近的还有土尔其特

人、萨尔图拉人、达里冈嘎人、沿特戈特人、哈尔沁人、察合尔人、布里亚特人、巴尔虎人、巴亚特人、贺克人、土默特人、达尔哈特人、图瓦人（阿尔泰乌梁海人）等民族。

哈萨克人约占全国人口的5%，从语言上看，他们属于突厥语系民族，基本上集居于西部的乌列益省，至今仍保留着自己独特的民族风俗。

此外还有少数俄罗斯人和汉人。<sup>①</sup>

蒙古至今还存在着萨满教、佛教（喇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民间信仰，喇嘛教信仰占主导地位。萨满教信仰在经济和文化落后的地方仍很普遍。至于基督教近几年有了新变化，外国传教士借蒙古经济困难和信仰危机乘虚而入。伊斯兰教则仅存于少数突厥语系民族中。

**萨满教** 又称“博教”，自原始社会后期至17世纪上半叶，一直为蒙古人所信奉，它是融合了蒙古远古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等多种信仰的产物，相信万物有灵和灵魂不灭，把宇宙分为上、中、下三界，萨满是人和神之间的中介并具有通神的特殊本领，蒙古语称男萨满为“博”，女萨满为“巫达干”。他（她）们兼仪式主持人、卜者和医师于一身，在社会上具有特殊的地位。直至元代，萨满教在蒙古民间和宫廷仍有重要影响，元朝诸帝多信萨迦派喇嘛教，但在广漠的草原上，蒙古人民仍信奉古老的萨满教。元朝被推翻后，蒙古贵族返回草原，萨满教重新占据优势。16-17世纪，格鲁派喇嘛教自青海传入蒙古，由于蒙古各部封建主的大力支持，传播得异常迅速。在传播的过程中，受到萨满教的强烈抵抗。对此，喇嘛教既采用镇压和排挤的手段来对付萨满教，也对萨满教有所吸收和改造。在东蒙古区萨满教被排挤得比较彻底，但在北蒙

<sup>①</sup> 参见克噶达希：《蒙古经济地理》，辽宁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50页；《蒙古人民共和国手册》，莫斯科1986年俄文版，第30-34页。

古和西北蒙古地区，萨满教至今仍有相当影响，而喇嘛教的影响只是表面的。从总的情况看，萨满教在蒙古并没有消失，它与喇嘛教互相依存，形成了一种混合性的宗教实践活动，它们已不是原来意义上的纯粹的萨满教和喇嘛教了。

**民间信仰** 蒙古的民间信仰对象大多与萨满教和喇嘛教有关，是在混合宗教、神话和民俗传统基础上产生的一种独特的蒙古现象，至今在人们的精神生活中占据重要地位，受到国外民族学家的广泛注意。民间信仰的主要内容是：祭祖、祭苏勒德、祭鄂博。

祭祖是民间祭祀活动的重要内容，特别表现在对成吉思汗的祭典上。人们将这位创立蒙古汗国的历史人物成吉思汗（约1155-1227）和蒙古族历史上的神话人物融为一体，使他变成了蒙古全民族的神，一年四季都举行大典，跪拜呼唤他的名字。在蒙古，与成吉思汗相关的圣地有两处：巴彦埃尔克图和东方省。

祭苏勒德，“苏勒德”为蒙古语的音译，意为“旗”，分“白苏勒德”和“黑苏勒德”。起初苏勒德表示天才智慧，后表示蒙古游牧部落首领的旗，最终演变为体现成吉思汗军队的英勇强大。每年举行祭祀苏勒德被视为人民和国家繁荣的保障。至今人们对这种祭祀记忆犹新，乌兰巴托的中大博物馆收藏着这方面的历史遗物。

祭鄂博：“鄂博”系蒙古语的音译，意为“石堆了”，人们称之为“草原之神”处，通常设在某一座山或丘陵上，作为村落保护神的所在地。也有设在大路附近，供旅行者献祭以祈求旅途平安。最著名的鄂博有温都尔汗鄂博，地处肯特省；汗乌勒鄂博，地处东方省；查干诺尔鄂博，地处后杭爱省等，一般以所在地名命名。禁止妇女参加祭鄂博。设在高山和山口的鄂博大都保持了原貌。人们路经鄂博，除祈祷外，还祭献钱币、火柴、酒，添加石块，插上绑有布

条的木棒，这种向“草原之神”祈祷献金的风俗至今仍很盛行。<sup>①</sup>

**伊斯兰教** 属于逊尼派的哈乃斐教法学派，为蒙古的哈萨克人所信奉。哈萨克人原居于黑额尔齐斯地区和布赫塔尔马河上游，19世纪中叶，其祖先沿蒙古阿尔泰山南坡迁牧于北坡，并定居于蒙古西部，现聚居于巴彦乌列盖省，保持了自己的民族风俗和语言。现有10余万人，占总人口的5%。

**基督教** 蒙古人信仰基督教可追溯到7世纪，当时景教（Nestorians）教士从波斯经中国到蒙古传教。13世纪天主教方济各会、多明我会等修会前来传教。19世纪伦敦会传教士在布里亚特人中传教，把《圣经》译成蒙文。俄罗斯东正教以恰克图为中心进行传教，1922年在库伦（今乌兰巴托）建立传教士团，1937年停止活动。信仰基督教的绝大多数是外交使团的职员、欧洲技术人员以及前苏联驻蒙军人。自1991年以来，基督教状况有了新变化。1992年蒙古与梵蒂冈建交，当地教育部要求梵蒂冈派遣传教士整顿教育制度。同年7月圣母圣心会的一位传教士来到蒙古，实施接管一所孤儿院、关心失业青年和设立一所语言学校三项人道主义计划，待与当地建立良好的关系后便向他们传教。据报导，部分修女也到蒙古服务。1993年2月，亚洲主教团协会中央委员会通过决议，接纳蒙古为该会附属会员。目前在乌兰巴托居住着约200名基督教徒，大多是外国人。

**喇嘛教** 至今是蒙古占统治地位的宗教，它曾对蒙古的政治经济、社会生活和文化艺术产生过重大影响，是其他宗教不能比拟的。故有必要专门加以阐述。

<sup>①</sup> 关于蒙古人的民间信仰，诺如利·帕·美克拉德加科云：《蒙古的考古学与民族学》，新西伯利亚1978年俄文版，第24-26页。

## 第二节 蒙古的佛教

### 一、佛教在蒙古的传播与发展

流行于今日蒙古的佛教属中国藏传佛教格鲁派（黄教）系统，蒙古人至今将它称为“喇嘛教”。蒙古人接触佛教较早，不过起初并没有把佛教提高到独尊的地位，其影响仅限于上层集团，民间仍信奉萨满教（博教）。佛教以喇嘛教形式正式成为统治宗教，发生于16世纪下半叶。喀尔喀部与西藏佛教发展关系的代表人物很多，起过重大作用的有如下一些：

俺答汗（1507—1581），为上默特汗首领，1573年占领青海并进入藏族区，受到格鲁派强烈影响。1574年起多次邀请宗喀巴（1357—1419）大弟子索南嘉措（1589—1616）来蒙古传法。1576年两人相见于青海仰华寺，遂举行法会和入教仪式，蒙古受戒者达千人，上默特有百余人出家为僧。法会上，以俺答汗为忽必烈（1215—1294）转世，以索南嘉措为八思巴（1235—1280）化身，并封“达赖喇嘛”（三世）尊号。1581年12月俺答汗卒，索南嘉措应其后裔邀请，前往蒙古为他公葬，途中向蒙古各部传布黄教，得到各部汗王的崇奉。

阿巴岱汗（1534—1586），为喀尔喀的首领，曾在归化（今呼和浩特）拜见三世达赖喇嘛，领受佛教要旨，奉迎经典而归。1586年在喀尔喀建造了第一座寺院——额尔德尼昭，此乃黄教传入蒙古之始。

内济托音（1557—1653），为土尔扈特首领之子，传播西藏佛教

的名僧。曾在扎什伦布寺学法，1619年回到土默特，积极参与镇压萨满教，向民众说法，要他们禁止杀生和废除翁衮（偶像）。

多罗那他（1575—1634），系藏族高僧，应阿巴岱之请被四世达赖喇嘛云丹嘉措（1589—1616）派往蒙古传教达20年之久，蒙古人称其为“迈达理”（意为弥勒）活佛，受到喀尔喀各部和民众的信奉。

扎那巴扎尔（1635—1723），为上谢图汗衮布之子。1635年喀尔喀各部汗王认定他为多罗那他的转世，将他算作第一世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1649年去西藏学经，先在厂喀则从班禅四世，后到拉萨见达赖喇嘛。1651年回蒙古时，五世达赖喇嘛要他从觉囊派改宗格鲁派，否则其宗教地位得不到承认。他还带回西藏格鲁派的喇嘛和建筑工匠600多人。他本人就是一位雕塑家。1718年被康熙皇帝正式封为喀尔喀黄教教主。一般尊称“温都尔格根”。

那木海札木苏（1599—1662），蒙古名僧，著名翻译家和学者，厄鲁特首领拜巴噶斯（约1550—1640）的义子，17岁受戒并在拉萨研习经典近20年，获拉然巴学位。1638年返回卫拉特，1641年受聘于扎萨克图汗，获“札咱班第达”称号。著述达200余种，还创制了托忒蒙古文，为传播格鲁派佛教贡献了一生。

博格多格根（1870—1924），蒙古最后一位黄教教主，为八世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1911年宣布蒙古自治，集政教权力于一身。1921年后名义上称蒙古大汗，享有宗教事务的一切权力，但不得干预政事。他死后，蒙古汗君主制变为人民共和国。<sup>①</sup>

<sup>①</sup> 参见格·德·斯克霍正科娃：《喇嘛教教会与国家（16—20世纪初的外蒙古）》，新西伯利亚1988年俄文版，第83页；《佛教辞典》，莫斯科1992年俄文版，第162—167、190—191、47、105、110—111页。

### 三、蒙古政教关系70年

1921年革命胜利时，蒙古全国有佛教寺庙700余座，喇嘛10万人，占成年居民的45%，其他僧数量居世界首位。蒙古前党和国家领导人尤睦佳·泽登巴尔（1916-1984）在纪念蒙古人民革命党成立60周年时，在前苏联杂志《共产党人》发表文章称：“佛教和尚——喇嘛在革命前的时代和革命后的近20年中约占全国男性居民的50%，而且不参加生产劳动。在散布于全国的700余座寺院中，依靠其他居民生活，仅蒙古首都的喇嘛就有13000多人，很多年来乃至革命后，一直占城市人口的大部分。”<sup>①</sup>蒙古学者达希扎姆茨认为：“不缩小神职人员对群众的影响，群众不克服宗教偏见，要把社会主义改造顺利进行到底，根本改变人们的社会意识和社会心理及整个生活方式，都是不可能的。实践证明，这些任务并没有随着革命制度的确立和进步的社会经济改造的实现而从议事日程中取消。群众的宗教性是需要非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加以解决的最复杂的问题之一。”<sup>②</sup>蒙古和前苏联的学者合著的《蒙古亡国手册》一书，对30年代蒙古在解决“寺院和喇嘛”的问题作了总结，并指出：“1921年革命胜利后，宗教和国家的相互关系可不简单。这种关系的历史既有尖锐对抗时期，也有妥协、‘和平共处’的时期。……蒙古人民革命党领导在30年代初所发生的左倾导致国内政策的严重过火，其中包括在宗教和喇嘛方面。‘左倾分子’为了加速降低宗教对人民群众的影响，开始强行把喇嘛拉到在家信徒的地位，禁止做祈祷，毁坏寺庙。大部分喇嘛于30年代末在

① 俄文杂志《共产党人》，1981年第4期，第93页。

② 杜拉姆扎贡·达希扎姆茨《非资本主义的发展与宗教问题》，载俄文杂志《和平与社会主义问题》，1973年第12期，第61页。

与乔巴山个人崇拜相联系的对革命法律歪曲的条件下而成为镇压的牺牲品。在根除‘反革命巢穴’的借口下，近700座寺院被毁掉了，使蒙古人民的文化遗产受到严重损失。”<sup>①</sup>30年代末，蒙古是怎样解决喇嘛教问题的呢？他们采取了哪些措施？当时的蒙古党和政府认为，寺院使成千上万的成年男子脱离生产劳动，严重妨碍了生产力的发展，阻碍了文化建设和国防能力的巩固，为此提出了消灭寺院经济力量和吸收广大中下层喇嘛参加社会公益劳动的任务。

首先是削弱庙产（扎斯）——寺院的主要经济支柱，禁止进行投机买卖和高价拉脚业。1935年2月通过新的法律，大大提高了对寺院经济的征税，使1938年扎斯税比1932年增加了近四倍。经过高征税，寺院的牲畜头数由1933年的30万头降为7万头。到1939年末彻底消灭了封建私有制形式之一——一庙产所有制。

1936年对高级喇嘛实行征收专门税，旨在限制他们的巨额收入。1936-1939年，对高级喇嘛的征税总额达2000万蒙元。

1930年通过对役龄喇嘛征收军事税的条例，意在喇嘛教僧侣施加经济压力，促使下层喇嘛脱离寺院。1935-1936年对军事税条例进行了修改，提高了部分高级喇嘛的军事税额。下层喇嘛每年纳税为25-75蒙元，高级喇嘛每年则纳税250-1000蒙元。1930-1940年，喇嘛所缴纳的税款总额达2000万蒙元。

除对喇嘛征收所得税和军事税外，还对拥有私人牲畜的喇嘛征收一般牲畜税，其税额要比在家户徒高1.5倍。

其次是对寺院内部生活和组织实行监督。自1934年起，在各大寺院中实行政府特派员制。最初只限于派往乌兰巴托、乌兰固木、车车尔勒格、巴彦图门的寺院，1937年扩大到12座大寺院。1935年蒙古人民革命党中央下设在喇嘛教界中做工作的专门委

① 《蒙古百科手册》，莫斯科1989年俄文版，第52-54页。



员会，内务部下设宗教事务管理局。

根据每个阶段的具体任务，国家对有关寺院和喇嘛的法律和条例作了相应的修改。按1934年通过的关于宗教与国家分离的新法令，禁止寻找转世活佛（呼毕勒罕），禁止世代相传高级喇嘛的财产继承和兴建新的寺院。1935年为照顾下层喇嘛的利益而制定了寺院内部规章制度，设立上级以下层喇嘛组成的宗教行政机构，监督高级喇嘛的活动，必要时有权干预委任和撤换寺院负责人的程序。

为了防止喇嘛的破坏和加强国家的控制，1936-1937年国家将近50座寺院从东部和南部边境迁移至内地。在寺院中，禁止接受不满18岁的儿童和少年。削减了学僧喇嘛的数量，进而切断了喇嘛的主要补充来源。此外，还对年满18岁的人进入寺院实行严格的限制。

国家积极鼓励中下层喇嘛脱离寺院并参加对社会有益的生产活动。为此对还俗喇嘛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实行优惠政策，如提供贷款、课税优待（包括完全免除征税）、给予选举权等。与此同时，为吸引喇嘛参加公益劳动，1936年起开始成立喇嘛生产组合。到1938年这类组合发展到100多个，从业喇嘛5000余人，从事畜牧业、工业、运输业和商业工作的喇嘛超过万人，1936-1938年留在寺院的喇嘛只有3万人。由于采取了上述措施，大量下层喇嘛纷纷离开寺院，参加了生产劳动，数百座寺院没有喇嘛，只好关闭。如吴说1937年尚有771座寺庙，那么到1938年关闭了近760座。<sup>①</sup>这样，喇嘛问题便按照蒙古人民革命党的意愿得到了解决。泽登巴尔指出，就其意义来说，这是一个“等于或几乎等于1921年革命

<sup>①</sup> 苏联科学院和蒙古人民共和国科学院合编：《蒙古人民共和国史》，莫斯科1983年俄文版，第386-389页。

的事件”<sup>①</sup>。1940年蒙古颁布第二部宪法，宣布全国世俗封建主和喇嘛封建主阶级已全部被消灭，基本上完成了人民革命第一阶段（1921-1940）的任务。

1940年3月蒙古人民革命党召开的第十次代表大会批准了党纲党章，提出越过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前进的任务。大会认为1924年的宪法已经过时，必须拟订新的宪法。同年7月召开第八届大呼拉尔，并通过《乔巴山宪法》，新宪法规定，凡年满18岁的公民，不分性别、民族、信仰、教育及财产状况，都有选举权。但同时，以前的世俗封建主和寺院封建主、反革命阴谋参加者以及剥削他人劳动者和高利贷者，宪法剥夺了他们的选举权。1944年11月，小呼拉尔主席团通过了关于授予前被剥夺选举权者以选举权的法令，以表明人民民主制度的巩固和全国政治上的团结。1947年12月蒙古人民革命党召开第十一次代表大会，讨论并批准了第一个国民经济和文化的五年计划的主要方针。到五年计划结束时，蒙古境内的文盲将被彻底扫除，紧接着实施普遍中等义务教育，蒙古人民正在从喇嘛教思想意识的“精神奴役”下获得解放，并且大部分已经解放出来。<sup>②</sup>

1960年7月通过第三部宪法，规定“在蒙古人民共和国，宗教与国家、学校分离，蒙古人民共和国公民具有宗教信仰自由和反宗教宣传的自由”。

1961年和1963年先后召开的全国先进宣传员与演讲员会议和意识形态工作者会议强调指出，同宗教作斗争和同其他旧残余斗争一样，是当前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的一个主要方面，解决这一问题决定于无神论教育方式方法的有效性，认为研究部分居民信教

<sup>①</sup> 《济登巴尔选集（1959-1961）》，莫斯科1962年俄文版，第2卷第196页。

<sup>②</sup> 朴·亚·慈珍特金：《蒙古人民共和国史纲》，商务印书馆1972年版，第329-337页。

的水平、性质和原因具有重大意义。1968年蒙古国立大学组织力量对库苏古勒省的信教居民的生活、道德和心理原因进行了调查，认为部分青年信仰宗教主要原因是他们生活在宗教家庭里，经常来往于信教亲戚之间，文盲和半文盲是主要的信教群众；因长期受家庭生活习俗的影响，经常参加为出生、成年、结婚、丧葬而举行的带有宗教色彩的仪式；农村受宗教传统的影响最大；大多数人把喇嘛教节日和仪式看成是日常生活的常规，有些人则怕违背家族的风俗而遵守宗教传统，对宗教问题态度轻率，所有这些都支持了宗教残余的存在。

1974年蒙古人民革命党中央委员会通过的《关于加强科学无神论宣传》决定指出：必须把科学无神论宣传同社会主义建设的任务联系起来，利用一切宣传和鼓动手段，有组织地吸收党的和社会的以及科学、文化教育、经济组织的力量参加这项工作。其主要任务是：开展广泛工作，揭露宗教的反动本质和那些企图利用宗教迷信达到自己目的的人的道德面目，用科学唯物主义向人们说明自然界和社会，传播科学的无神论宣传方法和先进讲解员及宣传员的经验；开展用唯物主义世界观精神教育青年的工作，保护儿童和青年免受教会和教徒的宗教影响；加强劳动集体在对工人、职员和所有劳动人民无神论教育中的作用；提高医疗机构在科学无神论宣传中、在反对坏分子利用病人达到私人口的种种行径的斗争中的责任心；采用一切措施旨在防止人们受这些分子的影响；在国营农场、企业和机关中建立群众性的引进新传统委员会；搞好有计划地出版有关无神论和宗教问题的马列主义著作的文集以及阐明错误宗教思想和其表现形式并指出摆脱迷信和克服落后风俗及传统的书籍和小册子；生产以科学无神论为体裁的艺术片、纪录片、科普片、幻灯片、宣传画等等。

1976年6月蒙古人民革命党召开的第十七次代表大会确定了第六个五年计划的基本目标，在意识形态方面提出了在蒙古“完

全确立社会主义的生活方式”，在发展全盘无神论中完善无神论教育组织，在反对宗教残余的斗争中应用各种意识形态影响手段，同时避免对公民的信仰自由有任何侵犯。

1978年蒙古学者索南道尔吉在一篇题为《在蒙古人民共和国实现信仰自由》的文章中，谈到蒙古的反宗教宣传时说，宗教本身不会自动消亡，要摧毁宗教，不仅需要改变人们的生活条件，还要在群众中宣传无神论。在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解决这样或那样的具体任务，采用不同的反宗教宣传形式。<sup>①</sup>

自70年代以来，蒙古仍在进行着反宗教的无神论宣传，但气氛比较缓和，这可从设在首都乌兰巴托的佛教国际组织所开展的活动中看出来。

亚洲佛教和平会（Asian Buddhist Conference for peace ABCP）

1969年12月，蒙古、前苏联、尼泊尔、斯里兰卡等国的佛教活动家倡议在乌兰巴托举行会议，决定成立“亚洲佛教徒促进和平委员会”组织，这一倡议得到不少亚洲国家佛教组织的积极响应。1970年6月，来自亚洲15个国家的佛教组织代表在乌兰巴托召开了第一次会议，正式成立了这个组织（1974年改称为现名），蒙古佛教领袖萨·贡力扎普（С.Гомбоцэц）担任该组织的第一任主席。他于1979年在该组织的英文版机关刊物《和平佛教徒》第1期发表文章，阐述和平会的任务：“（1）保持全世界佛教徒密切合作以改善亚洲与全世界的和平；（2）宣传和实践和平、公正与人类尊严的思想，是佛法的本质；（3）保卫和支持民族独立及反对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和新殖民主义；（4）反对军事侵略集团及其在亚洲的基地，贯彻‘潘查希拉’原则为亚洲的和平与安全而斗争；（5）促进全面彻底裁军及禁止生产、试验、储存和使用热核武器及其他大规模杀伤

<sup>①</sup> 苏联中央社会科学院科学无神论研究所，蒙古人民革命党高级党校合编：《科学无神论问题和批判宗教意识形态》，莫斯科1978年俄文版，第58页。

武器；通过消灭饥饿、贫困、愚昧、种族及社会歧视、不公正的经济秩序及宗教偏执和隔离之办法来保卫人的权利；建立以社会正义、平等和人道为基础的经济新秩序；（6）支持同追求相同目的的宗教及非宗教组织的其他和平运动的合作。”<sup>①</sup>目前该组织的宗旨和任务是：联合亚洲佛教徒争取地球上的和平与安宁；大力促进宣传以和平、和谐及社会公正为最高理想的佛教学说之传播和实施；坚决主张亚洲及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彻底禁止核武器及其他大规模杀伤武器；支持各国人民对自主及独立发展、保护人的权利和尊严的不可分割的要求。<sup>②</sup>

加入该组织的有印度、斯里兰卡、越南、马来西亚、蒙古、尼泊尔、俄罗斯、新加坡、日本、孟加拉、老挝、朝鲜等12个国家的15个佛教组织以及许多知名佛教领袖、政治及社会活动家。

总部设在乌兰巴托，全体会议为最高权力机构。大会闭幕期间，由执行理事会负责日常工作。下设亚洲佛教徒促进和平委员会、和平执行委员会、宗教合作联络委员会、国际佛教委员会、佛教和平基金会，此外还有五戒原则宣传委员会（在印度的新德里）、裁军委员会（在日本的东京）、青年与妇女和平委员会（在老挝的万象）、印度洋和平委员会（在斯里兰卡的科伦坡）。在联合国的经济社会理事会和科教文组织中享有非政府组织的地位。现任主席为蒙古的嘎丹。

和平会的机关刊物是英文版季刊《和平佛教徒》（Buddhists for Peace），其宗旨是促进佛教学说的发展，阐述总部和各国中心的活动，刊登历次代表大会和会议的材料，揭示佛教学说的原理，介绍佛教哲学的成就，促进与国际宗教组织及社会组织的来往以保卫

<sup>①</sup> 弗·伊·科尔涅夫：《南欧和东南亚国家的佛教与社会》，莫斯科1987年俄文版第190-191页。

<sup>②</sup> 《佛教辞典》第31页。

世界和平。此外还有《亚洲佛教和平会通报》(ABCP Bulletin)。

该组织自成立以来已开过7次全体大会，最初每两年召开一次，后改为每四、五年召开一次。

### 三、宗教政策发生根本变化

1988年12月，蒙古人民革命党举行十九届五中全会，前总书记姜巴·巴特蒙赫(1926—)在会上表示：“在无所不包的民主化和实际确立社会主义自治基础上的改革是革新社会关系的基本内容。……我们的整个革新政策是同彻底民主化这一政策的主要事实密切联系在一起的。”他强调，各个社会主义国家应根据与本国历史条件和适应的方法来解决新社会建设问题，“尽管在处理方法上存在自然的差别，但苏联的革命改革思想仍对我党和人民是个有感召力的范例”。会议在评价泽登巴尔担任党和国家领导期间(1940—1984)的活动时指出，“随着权力集中在泽登巴尔手中，……日益强烈地表现出这样一些消极方面，诸如在党和国家领导及干部问题上抛弃原则性、贬低集体领导的作用、个人独断、对他人意见置若罔闻和言行不一”。会议还对过去的错误和失误进行了反思，认为在乔巴山搞个人崇拜的30年代，许多党的、国家的、经济的和军队的一部、文化人士及大批普通公民、喇嘛和信徒成了无端迫害的牺牲品，决定将60年代中止的平反和恢复受害者名誉的工作进行到底。<sup>①</sup>从此在全国范围内拉开了从经济到政治体制改革序幕。

1990年3月八中全会决定放弃1960年宪法中关于“蒙古人民革命党是蒙古国家和社会领导力量”的提法。

1990年5月大人民呼拉尔第十一届九次会议通过了蒙古历

<sup>①</sup> 《蒙古国向于甜》第12-13、51-53页

史上第一部政党法，7月间进行首次多党选举。

1991年2月蒙古人民革命党举行第二十次代表大会，所通过的新党纲规定，承认“争取蒙古人民党传统和改革之翼”和“工人之翼”在党内合法存在。

在这种政治大变革的历史背景下，国家的宗教政策发生了重大变化，主要表现在：

#### (1) 制定新的政教关系法令

1990年12月21日，彭萨勒玛·奥其尔巴特签署了《蒙古人民共和国总统关于协调国家和寺庙关系的法令》。该法令不长，其全部内容是：

“一、建立直属蒙古人民共和国总统的协调国家与寺庙关系机关，其基本任务如下：

1. 政权（机关）和寺庙奉行互不干涉内部事务的原则，同时保障蒙古人民的友好团结、恢复传统文化和习俗、对公民进行人道主义教育方面进行合作并给予相互支持。

2. 准备在下列问题上提出建议并监督法律、法令执行情况：蒙古人民共和国公民平等地享有信仰和不信仰任何宗教的自由；协调宗教之间的关系；根据普遍的人权准则完善解决喇嘛、受戒者公民的劳动和社会问题的法律保障。

3. 在制定国家对寺庙关系奉行的政策问题上，与保护信教者、受戒者权益的群众团体、寺庙一起进行研究并制定方案。

二、责成蒙古人民共和国政府关心和支持信教者、受戒者在修复和改建某些传统寺庙，在乌列盖建立清真寺，移交博物馆、图书馆收藏的供神祭品、经书和不属于艺术文化珍品仓库中的那一部分问题上提出的要求。

三、在更新和恢复寺庙的道场活动时，要把古代的传统和现在的需要结合起来，用先进的制度发展宗教；进行必要的准备以祖国的语言诵读宗教经书；指导所有寺庙的住持、喇嘛、僧侣从一开始

使严格遵守内部章程和戒律，加强受戒者的纪律性，守法与友好和睦持神；保持宗教的纯洁性。”<sup>①</sup>

### （2）成立了某些宗教性政党

根据政党法规定，拥有801名党员的政党向最高法院提出注册申请，获得批准后受到法律保护。目前有11个政党和130个社团。其中已登记或尚未登记宗教性政党有：

**蒙古真正信教者联盟** 1990年3月成立，到7月初止，这个佛教团体已有7.9万名会员。后组成蒙古佛教党，由贝亚苏仁任主席，但尚未向政府登记，或没能参加7月23日的多党选举。贝亚苏仁说，如果该党赢得未来（下次）的选举，它将完全恢复信仰的自由和重建佛教与政府之间的传统关系。据美联社报导，在他们的努力下，已有30座寺庙重新开放。

**蒙古宗教民主党** 1990年6月28日成立。1991年5月有党员2000名。该党的主要任务是在蒙古建立人道、民主、发展的具有蒙古形象的社会。主席宾巴苏伦。

**蒙古人民党** 1990年10月10日成立，由甘登寺喇嘛、蒙古民主联盟创始人、蒙古民主党党员巴桑等三人创立，该党主张国家实行政教合一的政策，用佛教的思想解释世界。巴桑称其党是在蒙古民主联盟和民主党的支持下建立的，已有100名党员。

**蒙古民主党** 1990年2月18日成立。1991年5月有党员2.2万名。该党与宗教界关系密切，以建立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为最高目标。主席额·巴特乌勒。

### （3）国家支持佛教界举行盛大宗教节日的庆祝

1991年5月28日（阴历四月十五日），蒙古首都佛教界人士和部分劳动群众在乌兰巴托举行盛大仪式庆祝佛诞节。在仪式上，甘登寺的喇嘛们高声诵经，弘扬佛法；摔跤手们进行了角逐，文艺

<sup>①</sup> 蒙古《真理报》1990年12月24日。此处采用了新华社孙永平同志的译文。



工作者表演了民族歌舞节目。蒙古总统奥其尔巴特出席仪式并讲了话。这是70年来蒙古首次举办这样的活动。国家决定，每年阴历四月十五日举行仪式庆祝佛诞节。庆祝佛诞节委员会号召人们在这一天吃素食，戒烟酒，行善事，勿作恶，祈祷蒙古国家的稳定和人民的团结。

(4) 以宪法形式将现行的宗教政策固定下来

1960年7月通过的第三部宪法《蒙古人民共和国宪法》第86条规定：“在蒙古人民共和国，宗教与国家和学校分离。蒙古人民共和国公民享有信教和反宗教宣传的自由。”<sup>①</sup>1992年1月通过了蒙古历史上的第四部宪法，同年2月12日起生效。新宪法规定：国家尊重宗教，宗教崇尚国家；公民有宗教信仰与不信仰的自由。<sup>②</sup>

#### 四、佛教的宗教教育

1921年革命前的蒙古，佛教的影响是巨大的。当时没有世俗教育，学龄儿童只有在喇嘛教寺院附设的教会学校接受教育。每个牧民家庭的男孩自7岁起得去寺院当喇嘛。喀尔喀四个部的人口总数为647504人，其中识字者不到1%。进入寺院当学僧或喇嘛的，不学蒙古文字，学的是西藏文字，大多数喇嘛是文盲。此外，寺院还附设供学习藏医或坐医的医疗学校（如在巴彥洪戈尔寺院医疗学校）。革命后，文化教育事业发生了深刻变化。随着政教分离，彻底废除了原有的寺院教育制度，实行统一的中等义务普及教育。到30年代末，大批寺院被关闭，许多喇嘛被迫还俗并参加社会生产劳动。五六十年代，国家对宗教的态度有所改变，1949年

① 《蒙古人民共和国宪法与法规》，莫斯科1981年俄文版，第46页。

② 《世界知识年鉴》（1993/1994），世界知识出版社，1993年版，第115页。

开放了全国惟一的一所寺院——甘登寺。但大多数喇嘛年迈，宗教界后继乏人，同时又要开展与国外佛教徒和佛教组织的交往。在成立亚洲佛教和平会的情况下，政府于1970年8月决定在乌兰巴托寺创办一所高级佛学院，专门为蒙古和前苏联的佛教界培养僧侣人才。1976年又在寺院内建造了教学大楼和学僧宿舍。

据蒙苏学者合编的并于1989年出版的俄文版《蒙古百问手册》一书称：凡入学者必须具有中学文化程度，而且得通过考试方能录取。学僧由寺院提供助学金和服装。授课全用藏语进行，课程有佛教经典、佛教哲学、佛教神学、佛教史、佛教逻辑和美学、现代佛学问题等。对外语学习也给予了极大重视。此外他们还学习近现代史、国家和法律原理、国际关系。授课教师不仅有宗教界人士，还有大学的学者和教员。学制五年。与外国的佛教中心和学校保持交往并交换见习生和图书。<sup>①</sup>学僧毕业后还被派往印度、斯里兰卡、日本等国进行深造。目前在佛教教会工作岗位上绝大多数的骨干都是这个学院的毕业生。此外还在乌兰巴托开办了一座民间医学院，研究成药和蒙藏医术的方法，由两名喇嘛协助翻译西藏佛教书籍中的有关医学资料。

自1990年以来，蒙古掀起复兴本国传统文化的热潮，恢复并兴建了不少寺院。出家当喇嘛和信仰喇嘛教的人也多了起来。目前全国有四所佛学院，其中三所设在首都乌兰巴托，据蒙古通讯社报导称，这是为适应城乡恢复宗教的要求而采取的措施。

## 五、佛教徒的宗教活动

蒙古实行改革前，佛教徒的宗教活动主要限于过佛教节日，且佛教节日大都在寺庙里庆祝。近几年来，情况发生了变化，开始在

<sup>①</sup> 《蒙古百问手册》第51-55页。

寺庙外举行宗教活动，其中有的已演变为世俗节日或风俗习惯：

**查干萨拉节** “查干萨拉”是蒙古语的音译，意为“白月”，故称“白月节”。它既是佛教节日，也是蒙古人的岁时节令（新年）。蒙古人尚白，认为白色象征纯洁、吉祥、神圣。这就是岁首正月为白月的由来。过去节日活动在蒙古阴历正月初五至十五日进行。由于它恰逢阳历新年（即春节），所以民间有相互祝贺吉祥的习俗。节日期间，人们往往要去寺庙参加一系列的宗教仪式，以纪念佛祖释迦牟尼的十二行相，据说佛祖就是通过这十二行相战胜婆罗门教并在印度确立佛教的。其中最重要的仪式是祭献愤怒佛——多吉佛和地狱王，气氛隆重，意在求神保佑，全年纳福。自从1924年蒙古改用公历以后，一般在1月1日庆祝新年，但每个蒙古人仍把“查干萨拉节”视为新年，不过用“牧人节”代替原称谓。

**佛诞节** 佛教节日，每年阴历四月七日、八日和十五日进行庆祝，用以纪念佛陀释迦牟尼诞辰、成道和涅槃的日子，届时在各寺庙组织诵经法会，举行礼佛和施舍活动。

**转弥勒节** 佛教节日，每年的阴历六月四日或十五日庆祝，仪式隆重，历时两天。第一天主要是转经祈祷活动，第二天，喇嘛们将弥勒佛像请出殿堂，放在系有长苔的车上，车上除佛像外还有佛经、蜡炬、香炉等物，然后将车套在木制的假马或假象身上，在乐队的伴奏下，喇嘛们拉着车沿着寺庙的外墙转，每到转弯处车便停下来进行念经、喝茶，接受善男信女的施舍和祭品，祭品中有钱币、衣服、食品等。

**那达慕大会** 传统节日。“那达慕”是蒙古语的音译，意为“游戏”、“娱乐”，一年一度，在每年的7月1日举行。每次一至数日，但准备和训练时间很长。那达慕又称“埃林吉尔万那达慕，意为“男子三项那达慕”——射箭、赛马和摔跤三项体育运动。这个节日经历了长期的演变。古时候在夏中举行祭献地方神灵和氏族祖先，通常在设有鄂博的山顶上进行。向神灵供奉祭品后，在山脚下

举行隆重的筵席和体育比赛。后随着社会的封建化，氏族祭献性质减少并逐渐获得军事检阅的功能，选拔优秀的指战员。封建割据时期（16-18世纪）形成为全国性那达慕。1778年康熙帝下令：那达慕为纪念喇嘛教公首脑——博格多格根的宗教节日。在上谢图汗部的库依曼达勒谷地举行祭献仪式。届时，各部王公贵族要向这位活佛赠送各种贵重礼品，然后举行盛大宴会和男子三项比赛活动。蒙古独立后，那达慕失去宗教色彩，变成国家人民那达慕，选在圣山博格多乌拉山脚下进行，这里建起了一座中央体育场。

**灯节** 阴历十月二十四日举行，用以专门纪念格鲁派创始人宗喀巴（1357-1419）逝世的日子，由于届时寺庙内外燃灯供佛，故称灯节。

至于甘丹寺为喇嘛的日常宗教活动主要是：每天专心诵经礼佛，祈祷众生平安幸福。此外还有一年一度的和平祈祷活动。每年正月十五日举行祈祷，祭献佛菩萨，祝众生平安；每个月的8、15、29、30日要对度母等神举行千供和献四曼荼罗，祝贺人人生活快乐幸福；每个季节都要围绕阿毗达摩、般若波罗蜜多、中观、律藏等经典的专门题目进行辩经活动；每年当大地回春、万象更新之时，甘丹寺的喇嘛们要举行诵经宣誓活动，历时45天。还应邀为在家佛教徒做各种佛事。

## 六、蒙古的佛教寺庙

蒙古和前苏联两国学者合著的《蒙古百问手册》一书写道：“在与乔巴山个人崇拜相联系的歪曲革命法制的条件下，大部分喇嘛成为30年代末迫害的牺牲品。借口铲除‘反革命的巢穴’，毁掉了近700座寺院，使蒙古人民的文化遗产遭受到严重损失，如今在蒙古留下约10座寺院和庙宇，乌兰巴托喇嘛寺院甘丹寺是现在

启用的一座。其他完整保存下来并改作博物馆和正在修复中的有建于16-17世纪的寺庙综合体——额尔德尼昭寺和阿·玛尔·巴雅斯嘎兰特寺。在不久的将来，将恢复中央省的曼支希尔寺。”<sup>①</sup>

又据俄罗斯著名的喇嘛教专家娜·茹科夫斯卡娅博士于1992年主编的《佛教辞典》称：“到30年代末，在蒙古没有留下一座启用的寺院，国家的佛教文化被毁灭。1949年在乌兰巴托……重新开放甘登寺。……自1989年起，在蒙古开始了积极复兴民族文化及其范围内的蒙古佛教。改造了佛教会的结构，召开了全国佛教徒代表大会并通过民主选举选举出佛教会的首脑堪布喇嘛。扩大了高级喇嘛学校在校生人数，在乌兰巴托、车车尔勒格、哈尔和林及其他有寺院建筑物保存下来的革命前的大中心，开放了新的寺庙。拟恢复和修复若干座寺院。”<sup>②</sup>

目前全国各地恢复和重建了佛教寺院120余座，这些寺院很大部分是在1586-1912年间建造的，前期以西藏佛教和汉地佛教的寺庙和皇宫建筑风格为主。后期则以蒙古和西藏风格为主，多呈圆形、正方形和多边形，也有吸收不同文化传统的混合式寺院建筑物<sup>③</sup>。其中比较著名的有：

**甘登寺** 位于乌兰巴托市西北郊的山丘上。始建于1664年，原是一个可移动的小型庙宇，到1838年才逐步扩建成为蒙古最大的佛教中心。到30年代末，所有寺庙都被关闭，甘登寺亦不例外，1949年重新开放，是1990年前全国惟一的一处宗教活动场所，也接待外国佛教徒和外国旅游者。全国佛教组织及其首脑堪布喇嘛的住所就设在这里。由五座大殿组成，寺庙周围有血红色的砖墙，设东、西、南三个大门，大门由一个中门和两个边门组成，门上绘有

① 《蒙古百科手册》第53-54页。

② 《佛教辞典》第166-167页。

③ 《蒙古人民共和国手册》，莫斯科-1986年俄文版，第413页。

古代蒙古人物彩画，院内建有许多中国皇宮式殿堂。由于最后四代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的府邸都设在这里，甘登寺成为蒙古政教关系史的见证者。如博格多格根宫于1961年修复后作为国家中央博物馆分馆开放，这是一布局匀称的建筑物，建于1893-1912年间，曾是蒙古喇嘛教教会首脑的冬季府邸，故称博格多格根宫博物馆。1980-1983年进行过大规模的修缮，耗资192万蒙元。除大量殿堂、佛像、壁画外，还收藏有许多珍贵的喇嘛教文献和实物，如蒙古第一位博格多格根用银和铜铸造的全身佛像、菩萨旺扎拉丹勒和第一世班禅喇嘛的雕像、1956年为纪念佛祖诞辰2500周年时铸造的释迦牟尼佛像。为便于保护和研究，设立了甘登寺佛教图书馆。馆内藏15万册，《甘珠尔》108卷，《丹珠尔》225卷，收集了70多位蒙藏佛教学者的著作，此外还有许多旧蒙文、藏文、梵文、巴利文抄本和甘登寺日常活动纪录，受到藏传佛教研究者的高度重视。1970年6月设立亚洲佛教和平会总部；1970年8月开办了蒙古高级佛学院。寺内最初常住喇嘛只有几十人，目前已增至200余名。他们主要靠信徒的布施和国家津贴维持生活。自70年代起开始举行宗教仪式，经常有善信前来祈拜，特别是一年一度的二月庙会，吸引老成千上万的信徒从全国各地赶来参加。<sup>①</sup>

**额尔德尼昭寺** 蒙古境内的第一座寺院。建于1586-1587年间，由土谢图部阿巴岱汗倡议建造的。它的建造与佛教以格鲁派形式在蒙古传播的第二次高潮的蒙古封建主企图得到西藏宗教领袖的支持联系在一起。这是一座家族寺院，阿巴岱的子孙后代都要在寺内建造殿堂和神庙以纪念某一至上神，以及宰堵波以纪念宗教生活中的某一重大事件。到20世纪初，寺内共建造了大小殿堂30余座，常住喇嘛2000人。30年代末之前曾是一座开放的寺院。后来很多殿堂被毁坏。60年代到1990年为博物馆。日

<sup>①</sup> 《佛教辞典》第97页。

前部分殿堂已被修复，其中有一座庙开始举行佛教法会，成为乌兰巴托第二个宗教活动场所。<sup>①</sup>

**阿玛尔·巴雅斯嘎兰特寺** 又称阿玛尔·希依德寺。位于乌兰巴托。1728年清世宗雍正皇帝下令作为1723年去世的蒙古喇嘛教教会首领温都尔格根的灵塔开始兴建，1737年竣工。这是中世纪蒙古宗教建筑之杰作，它利用了中国和蒙古建筑艺术的最新成就（如内部排水系统、混有猪血和马血的粘土等）。寺内有好几个殿堂和两个具有第一任和第四任外蒙古教会首领——“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下尸的灵塔。30年代末本决定与其他多数寺院一起被毁，但庆幸的是完好无损。1980年起根据蒙古人民共和国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联合方案开始修复，后改为博物馆。<sup>②</sup>

**乔任喇嘛庙** 位于乌兰巴托。1904—1908年建成，原为博格多根的兄弟乔任喇嘛府邸。1941年作为宗教历史博物馆开放至今，馆内藏有来自印度、西藏、尼泊尔的不同时代和学派的佛像及蒙古作者的作品。其中很多佛像，如第一任活佛温都尔格根扎那巴扎尔（1635—1724）之作，都是珍贵的艺术品。此外还有不少彩画画布、神像和祭祀用品，用于宗教神秘剧——诃布扎（打鬼）的假面具，这些面具都是按照民族实用观赏艺术传统完成的。

据报道，如今乌兰巴托开展宗教活动的大寺院有10所，每个苏木（区）都开放了寺庙，僧人总数增长到3—5千人，而佛教徒人数占到全国居民总数的80%。1995年全国宗教组织有48个<sup>③</sup>。

① 《佛教辞典》第283页。

② 《佛教辞典》第53页。俄文杂志《今日亚非》1995年第7期，第43页。

③ 俄文杂志《今日亚非》1996年第7期，第43页。

## 第五章

# 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的宗教

### 第一节 西伯利亚的民族与宗教

俄罗斯位于东欧和北亚，是一个横跨欧亚大陆的国家，其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集中在东欧，但它的大部分领土却集中在北亚。1480年，俄罗斯建立中央集权国家，1547年改称沙皇俄国。17、18世纪之交，沙皇彼得一世（1672—1725）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国民经济纳入了侵略战争的轨道。为了征服欧亚大陆，打通从中亚到印度的通道，在他统治时期，占领了西伯利亚广大地区，将边界推进到太平洋沿岸。

西伯利亚位于北亚，介于乌拉尔山脉和太



平洋沿岸之间，北起北冰洋，南至哈萨克丘陵和俄蒙边界，面积总和1280万平方公里（俄罗斯总面积为1705.54万平方公里）。俄罗斯的欧洲地区，绝大多数是俄罗斯人，西伯利亚地区则是各少数民族杂居的地方，大约有100多个民族，主要是鞑靼、乌克兰、巴什基尔、摩尔多瓦、达格斯坦、白俄罗斯、日尔曼、犹太、乌德穆尔特、马恩、车臣、印古什、奥塞梯、哈萨克、亚美尼亚、阿尔瓦、布里亚特、图瓦、卡尔梅克、雅库特、埃文、埃文克·楚瓦什、楚克奇、卡巴尔达、阿迪格、卡拉恰耶夫、切尔克斯、阿巴津等。

在上述众多的民族中，存在着东正教、日礼仪教、伊斯兰教、萨满教、喇嘛教、犹太教、天主教等多种宗教信仰。长期以来，各民族的宗教信仰受到压制。自80年代下半叶后，前苏联政府改变了镇压乃至消灭宗教的政策，各种宗教迅速发展（关于喇嘛教，将在专节论述）。

### 1. 东正教

17世纪末传入西伯利亚地区。它是随着俄国的“新土地发现者”<sup>①</sup>来西伯利亚开伐土地而传播的。1681年，东正教会成立了达乌尔传教使团，企图使贝加尔湖两岸的右达亚特游牧民改信基督教。1682年在色楞格河岸建造了第一座后为传教士府邸的三一修道院，1727年取代使团成立伊尔库茨克主教区，以图在布里亚特人、埃文基人和雅库特人中传播东正教。19世纪30年代末，俄罗斯东正教会加强了在东西伯利亚的传教活动，兴办宗教学校，翻译出版布里亚特文基督教读物。由于传教士和地方当局强迫土著民族接受基督教信仰，90年代当地发生了反东正教的运动，东正教与当地传统信仰——萨满教和喇嘛教多次爆发冲突。尽管东正教的传播受阻，但它仍逐渐扎下了根。十月革命后，它与西伯利

<sup>①</sup> 16—17世纪俄国对西伯利亚和远东地区进行远征的“公职人员”和“狩猎人员”。

亚的其他宗教都受到限制。20世纪80年代末，宗教政策发生根本变化后，东正教重新得到发展。据《消息报》报导，1990年在新西伯利亚地区开放了几座大修道院：救主女修道院（在叶尼基斯克）、兹纳缅斯克男修道院（在托博尔斯克）、尼古拉男修道院（在上图巴耶）。此外在新西伯利亚等大城市都有新的东正教堂在兴建。

## 2. 旧礼仪教

亦称旧礼仪派，为俄国17世纪拒绝教会改革的宗教团体和教会的统称，故又是官方正教会的反对派或敌对派，1905年以前一直遭受沙皇政府的迫害。这个教派没有统一的组织，后又分裂成若干派别（如教堂派、反教堂派、逃亡教堂派）、宗派和小教派。该派自1667年被官方教会斥为“异教”后，成千上万的信徒或被镇压，或被投入监狱，或被发配到西伯利亚荒凉的地区。1971年俄罗斯东正教会的宗教会议决定取消了对旧礼仪派开除教门的处罚。1988年5月在庆祝基督教传入俄罗斯一千周年活动时，俄罗斯东正教会邀请旧礼仪派参加在莫斯科大剧院举行的纪念会，但未得到后者的积极响应，其原因一则是双方积怨太深，二则是旧礼仪派反对在这种场合摄影拍照，认为这违背其传统和教规。1990年，科学院西伯利亚分院历史、语言与哲学研究所和莫斯科民族研究所、“宗教在历史上的作用”学术委员会、国际斯拉夫文字和文化基金会在新西伯利亚联合召开了“欧洲、亚洲和美洲国家俄国旧礼仪派居民点的精神与物质文化”第三次国际研讨会。旧礼仪派首次派代表参加会议，会上倡议成立国际旧礼仪教研究协会。

## 3. 天主教

18世纪叶卡捷琳娜二世（1729—1796）统治时期，白德瓦和波兰传入，最初只限于俄国欧洲地区，后来才逐渐深入到俄罗斯的亚洲部分。目前在这个地区的主要城市：新西伯利亚、托姆斯克、鄂木斯克、萨拉托夫、车里雅宾斯克、奥伦堡等都有分布。1990年苏

联与梵蒂冈建立外交关系并互派大使。由此罗马天主教在俄罗斯的影响逐渐扩大，遂引起东正教的普遍关注。1993年7月13日，俄罗斯最高苏维埃修订了1990年11月10日颁布的《宗教信仰自由法》，规定天主教会为外国宗教组织，必须经过政府批准方可存在，同时禁止其传教活动。

#### 4. 犹太教

它是随着犹太人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由奥匈帝国迁徙俄国而传入的，大都属于正统派，主要分布在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的犹太自治州。1987-1988年侨民政策变化后，不少犹太人移居以色列。与此同时，新的犹太社团在不断涌现。由于与西方犹太人接触频繁，非正统派的宗教社团也陆续成立。

#### 5. 新教

诸派有不少信奉者，主要有：

**福音浸礼宗** 该宗于1924年由浸礼宗和福音派基督徒合并而成的教会。1945年五旬节派部分教徒加入该派，1963年兄弟会的门诺派也加入，一起组成福音浸礼宗全苏联合会。福音浸礼宗运动于19世纪60-70年代诞生于俄罗斯，沙皇统治时期，该派处于被歧视的地位。1917-1927年为其“黄金时期”，享受到与东正教一样的权利，但以后受到压制，特别是60年代初大批教堂和祈祷所被关闭。1988年后才获得信仰自由。1990年联合会在新西伯利亚开办了一所“圣经学校”。苏联解体后，联合会副主席贝奇科夫在答《公开性》周刊记者时说，1991年12月5日在莫斯科召开了15个加盟共和国各教会代表和领导人会议，决定仍保持联合会原名并继续参加世界基督教办证会的普世教徒活动。①

**路德宗** 是随着德意志人于18世纪下半叶至19世纪上半叶

① 苏联欧亚福音浸礼宗基督徒同盟联合会。

大量移居而传入俄罗斯的。该派教徒分布在西西伯利亚地区。如今有一个聚居地——伏尔加河德意志人自治共和国。1988年6月5日有2500名门诺教徒和路德教徒在鄂木斯克州伊塞尔库尔斯克区的一个叫伊万诺夫卡村聚会，高唱圣歌表达复兴的意志。

## 6. 伊斯兰教

今天俄罗斯的仅次于东正教的第二大宗教，也是其亚洲部分的第一大宗教，信徒众多，具有较集中的特点，且为少数民族或部族所信奉。主要分布在乌拉尔山前地带、伏尔加—卡马河流域、北高加索，以达格斯坦、鞑靼、巴什基尔、车臣—印古什自治共和国、乌德穆尔特自治共和国、楚瓦什自治共和国、马里自治共和国，以及阿斯特拉罕、彼尔姆、乌里扬诺夫斯克、古比雪夫、高尔基、斯维尔德洛夫斯克等州最为集中。在上述地区中，达格斯坦的伊斯兰教传入最早，大约于7世纪下半叶是由阿拉伯人通过武力手段传播的，但它真正伊斯兰化直至15世纪才完成。其他地区的伊斯兰教则是通过和平方式，即由阿拉伯人以及邻近地区的穆斯林传教士和当地封建统治者提倡，才先后于10—19世纪上半叶在鞑靼人、巴什基尔人、阿迪格人、切尔克斯人、阿巴津人、卡巴尔达人、车臣人、印古什人、奥塞梯人、巴尔卡尔人、卡拉恰耶夫人等部族或民族中传播开来的。伊斯兰教作为统治思想，在不同的民族中经历了不同道路的。前苏联欧洲部分和西伯利亚穆斯林宗教管理局主任拉维尔·盖努特丁，1991年底以莫斯科伊斯兰中心主任的身份，在《真理报》上发表题为《不应该有特权化的宗教》的文章，他写道：“深感遗憾，国家中依然存在被视为特权化宗教的沙皇帝国意识形态，也就是说只有东正教才应该是国教。但让我们回忆一下我们的历史。俄国并吞了曾存在过的喀山汗国、阿斯特拉罕汗国、克什木汗国、纳盖汗国的领土以及西伯利亚和高加索。这里曾有过自己的风俗、传统、宗教。例如，鞑靼人民于1989年庆祝伏尔加河沿岸地区和前乌拉尔山境内接受伊斯兰教一千一百周年，在大布尔

加尔——所谓鞑靼斯坦——曾有过由阿拉伯民族代表人物教授的穆斯林大学。鞑靼——布尔加尔语言被认为是国际的教学语言。所有这一切都忘记了，很多人不知道自己民族的历史、自己宗教的历史。在沙皇制度下，伊斯兰教曾是可以容忍的宗教。在过去苏维埃政权的70年中，曾试图如果不是消灭伊斯兰教，那至少是最大限度地缩小它的作用。因为在国家的欧洲部分和西伯利亚境内曾拥有14300座清真寺，只保存下来80座，并且失去了3万多教职人员。”<sup>①</sup>1992年《新时代》周刊记者塔季杨娜·切尔诺娃发表了她与莫斯科大清真寺的伊玛目——海维布对话的文章《在莱麦月节用画十字向我们祝福》<sup>②</sup>，她转述说：70年来，受损害的基本上是伊斯兰教。革命后逐渐消灭了穆斯林民族的文字，企图使他们丧失历史和文化：决定将他们造就成“斯拉夫人”，新的苏联人，他们的姓必须以“欧夫”结尾，这完全不是穆斯林民族所固有的。如今青年人到我们这里来，含着眼泪请求说：教我们学母语、历史和文化吧。我们对此一点都不知道。俄罗斯东正教会有机会见到俄罗斯领导人，但总统一次也没接见过穆斯林的首领，过节时也没有政府的祝贺。我们不能上电视，只能在银屏上看十字架。从银屏上用画十字向我们祝福，要知道穆斯林没有义务经受这种基督教仪式。某些总统顾问老是声称，在俄罗斯一直存在为敌的两种本源——文明的基督教和野蛮的伊斯兰教。虽然革命前这些宗教是相互独立存在的，但从来没有敌对过，现在也没有，但在法律面前却不平等。30年来欧洲部分和西伯利亚管理局只毕业了九名教职人员。在清真寺服务的都是些以家庭和私人方式获得教育的人。苏联解体后，这个管理局成了唯一的，并管辖爱沙尼亚、立陶宛、摩尔多瓦、白俄罗斯、乌克兰和俄罗斯的教区。在莫斯科大清真寺邀

① 《真理报》，1991年12月3日。

② 《新时代》，1992年第21期第7页。

尼派和什叶派一视敬礼拜，并没有发生矛盾。

## 7. 萨满教

西伯利亚土著民族的传统宗教，自18世纪起就一直为俄国民族学研究的主题内容之一，学术成果数量居世界首位。自80年代以来，俄国学者出版了许多总结性著作，诸如弗多文教授主编的文集《西伯利亚土著的社会意识历史问题》（1981）、阿列克谢耶夫教授的《西伯利亚突厥民族的萨满教》（1984）、米哈依洛夫教授的《布里亚特萨满教史论（从远古直到18世纪）》（1980）和《布里亚特萨满教：历史、结构和社会功能》（1987）、波塔波夫教授的《阿尔泰萨满教》（1991）等。这些著作比较全面地论述了西伯利亚各民族的萨满教的历史和现状。现综述如下。

“萨满教”在俄语中有两个术语，一个是“шаманизм”，另一个是“шаманство”，前者指观念和祭祀体系，后者含有巫术意义，虽然它们所完成的社会功能不同，但都可归入社会意识范畴。“萨满”一词源自通古斯满语词“shaman”，因神职人员称萨满，又因所有宗教观念和仪式都与萨满的活动有关，故“萨满教”由此而得名。

在西伯利亚的广大地区，有两大语系的民族信奉萨满教，一是阿尔泰突厥语系，二是阿尔泰蒙古语系。前者有阿尔泰人、特勒乌特人、特伦古特人、库曼人、图巴拉尔人、卡钦人、萨盖人、别尔蒂尔人、绍尔人、托法拉尔人、多尔甘人、恩加纳桑人、莽克奇人、图瓦人、哈卡斯人等。后者有蒙古人、布里亚特人、卡尔梅克人、达斡尔人等。

从俄国学者的著作看，阿尔泰萨满教分布于萨彦山和阿尔泰山一带，它属于“无文字的宗教”，具有强烈的祭仪色彩，其二元论世界观表现在对周围自然界的拟人化和崇拜上，萨满教的本质形象地反映在铃鼓、法衣等主要用于举行“喀木仪式”的圣器上，特别是绘刻有很多象征形象的铃鼓上。在举行巫术性喀木仪式时，萨满处于疯狂入迷状态，口中念着祈求神灵的词语，萨满所祭拜的

神灵主要有：乌尔根和埃尔里克，前者是主神，哈卡斯人则称胡大；后者是下界神，专司亡灵；腾格里是天神，不少部族将其视为最高神，在有些部族中领导祭天的不是萨满而是德高望重的老年人；依耶尔苏，意为“地灵和水灵”，是独立的神灵，以棕黄马祭献；乌麦为女神，专司保护儿童的健康和生命，最受敬拜。阿尔泰萨满教在20世纪20年代以前是阿尔泰突厥语系民族的主要信仰，30年代曾严禁职业萨满（也称喀木）从事宗教活动，认为他们是人民政权的敌人，属于剥削阶级，妨碍阿尔泰劳动人民阶级意识的觉醒，喀木的社会作用消极。但强大的反宗教宣传并没有使这和古老的多神教“消亡”，在人民群众中仍可见到其影响的痕迹。

布里亚特萨满分布于前贝加尔山区、外贝加尔山区。这种产生于母系社会而在旧石器和新石器时代形成的一整套宗教观念和仪式（图腾崇拜、拜物教、巫术、万物有灵等），即原始宗教在17世纪以前一直占统治地位。17世纪下半叶，佛教（喇嘛教）和基督教（东正教）传入布里亚特，到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形成了三教鼎立的局面。萨满教由于受佛教和基督教的影响，也发生变化，出现了混合性宗教，即双重信仰和二重信仰，按宗教类型学可分为六种：（1）萨满教型或相对的“纯”萨满教型；（2）萨满教—东正教型；（3）东正教—萨满教型；（4）萨满教—喇嘛教型；（5）喇嘛教—萨满教型；（6）萨满教—喇嘛教—东正教型。第二、四、六类以萨满教的观念和崇拜占主导地位。布里亚特人的整个宗教性是一种独特的宗教混合物。十月革命后，实行政教分离，开展大规模的宣传无神论与反对宗教的宣传活动，进行经济和文化建设，到1941年萨满教已向世俗化和消亡方向演变。卫国战争期间，萨满教活动重新抬头，出现了新生的萨满和形形色色的巫医、巫师和占卦算命者。社会学调查数字显示，50年代至60年代中期，几乎每一个村庄都有2-3个萨满，有的地方还授职萨满培养自己的接班人，教他们萨满术。因此，集体的或以家庭为单位的祭祀活动屡有发生，在发

生天灾人祸时，请萨满举行祭神和占卦之事就更多了。最为流行的表现形式有：（1）宰杀牲畜时祭火神；（2）狩猎捕鱼时拜行业神；（3）祭拜圣地，如鄂博、圣穴、圣岩、圣石、圣泉、萨满墓地等，这些被认为是神灵居住的地方；（4）占卜、算命、悬挂各种驱邪符。在现代条件下，男女萨满改变了活动方式，不一定穿法衣、击铃鼓、进入心醉神迷状态，而是极力适应外部环境。例如，1969年借口世界局势紧张，萨满教信徒一起举行集体祈祷，请神灵给予和平与安宁；为萨满举行隆重葬礼，向神灵祭献各种食品，以表达对死者哀悼。近10年来，由于宗教政策发生根本变化，萨满教、占星术、巫术有所发展，其中以女萨满或巫达干（удачивн）的活动尤为活跃。

## 第二节 佛教在西伯利亚的传播和发展

在今俄罗斯的亚洲部分，佛教有着广泛的流传，它以中国西藏佛教格鲁派为代表，俗称“喇嘛教”或“律教—喇嘛教”。17-18世纪，自西藏经蒙古或直接从蒙古传入俄罗斯的几个地区——布里亚特、卡尔梅克、图瓦三个自治共和国和赤塔州阿嘎布利亚特自治区，50年代佛教徒大约有50万人，90年代末增至200万人，他们绝大多数是操蒙古语的布里亚特人、卡尔梅克人和图瓦人。18世纪前，这些民族都信仰萨满教，后改信佛教—喇嘛教至今。

### 一、喇嘛教在布里亚特

布里亚特自治共和国，简称布里亚特，位于东西伯利亚南部，贝加尔湖以东，面积35.13万平方公里，人口103万（1995），其中布里亚特人75万（1995），首府乌兰乌德。



喇嘛教于17世纪中叶由西藏经蒙古传入，最初流行于喀尔喀蒙古人中，17世纪末18世纪初传入整个外贝加尔地区。1712年西藏喇嘛阿旺·彭楚克率领150名喇嘛自蒙古来到这土传教。1741年他与毕业于西藏的布里亚特喇嘛达巴·道尔吉·札雅耶夫在布里亚特建造第一座扎仓——宗果尔扎仓，同年沙俄女皇叶丽莎白·彼得罗夫娜（1709—1761/1762）颁布法令，承认这些喇嘛及其所住寺庙的存在。1822年在外贝加尔地区已有18座扎仓，在这以后的20年中，扎仓数量增加两倍，有些喇嘛和学僧达4637人。1853年东西伯利亚沙皇行政当局发布的《东西伯利亚喇嘛教传信条例》一直延续到十月革命，规定的喇嘛教阶是：“堪布喇嘛”，由沙皇当局任命的僧官，为教会的首领；“锡埒图”，扎仓主持，服从堪布喇嘛；“格隆”和“格楚尔”，均为在编喇嘛；“班第”，喇嘛侍从；“堪瓦拉瓦”，学僧。19世纪末喇嘛教传入西布里亚特，曾遭到萨满教和东正教的强烈反抗。20世纪初，布里亚特喇嘛教发起革新运动，提出民族宗教信仰自由的口号，请求废除1853年法令中，寺院和宗教活动有诸多限制的“条例”。30年代末喇嘛教遭到大规模镇压，寺院被破坏和关闭，教会组织不复存在，直到40年代末才开始有了转机。50年代初又开始了反宗教的非宗教宣传，1958年成立和1966年改名为“苏联科学院西伯利亚总分院布里亚特分院布里亚特社会科学研究所”以后，这种宣传更加激烈，号召用新的非宗教仪式和传统代替“过时而又有害”的仪式和传统，揭示喇嘛教的“反动”本质，及其“残余”存在的危险性。

① 《建设社会主义和确立科学唯物主义、无神论世界观（在喇嘛教流行地区）》，莫斯科1931年俄文版，第11-31、128-141页。

## 二、喇嘛教在卡尔梅克

卡尔梅克自治共和国，简称卡尔梅克，位于黑海沿岸低地西部，东南濒临里海，面积7.59万平方公里，人口33万（1995），其中卡尔梅克人20万人（1995），首府埃利斯塔。

卡尔梅克人，原属卫拉特族，16世纪在准噶尔汗游牧生活，17世纪迁牧到伏尔加河下游，建立卡尔梅克汗国，1672年加入俄国国籍，其喇嘛教格鲁派在卡尔梅克人中得以传播，领袖人物起了巨大作用，他们是和硕特部的首领拜巴噶斯（约1559—1640），他在四世达赖云丹嘉措（1589—1616）和巴拉特汗公的支持下，于1615年宣布和硕特部信奉格鲁派的教法，次年让其义子咱雅班智达

（1559—1662）出家到青海去西藏学经。咱雅班智达，藏名那木海·元六苏在拉萨获得拉然巴格西学位并成为五世达赖身边随从，后受命返回卫拉特四部传教，1640年参加了在塔尔巴哈台（今新疆塔城）召开的卫拉特和喀尔喀的会盟大会，这次会议制定著名的《卫拉特法典》，把蒙古各部与格鲁派的关系从法律上固定下来。1647年，他作为客人来到了设在伏尔加河下游的卡尔梅克汗国传教，并为卡尔梅克的喇嘛教会奠定了牢固的基型，还创造了描写卫拉特方言的蒙古文——托忒文。卡尔梅克封建主在最初的几十年里，在宗教问题和宗教政策上完全以拉萨为标准，经济上朝拜达赖。由于云丹嘉措路途遥远，与拉萨的联系逐渐削弱，加上俄国政府的干预，到18世纪末西藏的影响达到了最低限度，故形成了卡尔梅克喇嘛教，该教没有建立活佛转世制度，更没有设立集权性的教会组织，佛教也不发达，分喇嘛（*ламзы*）、格隆（*гелюны*）、巴克实（*багшды*）、曼吉（*манжы*）四级，20世纪初与蒙古和布里亚特的联系削弱了，进而创办了三所“仓尼特乔欧列”学校——佛教哲学学校。俄国十月革命前，卡尔梅克有69座呼鲁宏（寺院），喇嘛5000

人。30年代，寺院全部被毁，喇嘛被逮捕。1943年以卡尔梅克人因与德国占领军合作违法为由曾取消其自治，直到1957年才恢复，但重建卡尔梅克佛教会的努力没有成功。1988年佛教会得以登记注册，在首都埃利斯塔有一座拜佛堂，计划建造新的寺院，在蒙古乌兰巴托和布里亚特乌兰乌德的佛学院培养喇嘛。<sup>①</sup>目前，该自治区共和国的佛教徒数量急剧增长，佛教对政治的影响扩大。1994年这个共和国的年轻总统基尔桑·伊柳姆日诺夫以“草原法典”宣布卡尔梅克为佛教共和国。<sup>②</sup>

### 三、喇嘛教在图瓦

图瓦自治共和国，简称图瓦，位于南西伯利亚山地，叶尼塞河上游，同蒙古接壤。首府克孜勒。面积17.05万平方公里。人口20万（1995），图瓦人20万（1995）。1944年加入苏联，1961年改为现名。

图瓦人，旧称乌梁海人，属突厥语系的维吾尔语族。自古信仰萨满教。6-8世纪和13-14世纪普有佛教传入，但都没能牢固扎根。17世纪喇嘛教在蒙古取得巩固地位后，开始在图瓦得到迅速传播，传教喇嘛以蒙古的喇嘛居多。18世纪60年代图瓦出现驿站式喇嘛教寺院，大多集中在图瓦的中部和南部。19世纪形成图瓦喇嘛教，其特点是每一个旗都有自己的呼图克图——寺庙，但没有全国性的宗教中心，在行政上接受蒙古喇嘛教首脑的管辖，没有建立活佛转世制度，图瓦佛教徒经常去蒙古朝圣，其教会组织结构与蒙古相同，巫医术、跳“查玛”活动（驱鬼舞）盛行。20世纪20年代末

<sup>①</sup> 卡尔梅克问题，西伯利亚经济科学研究所编：《卡尔梅克喇嘛教的历史问题》，埃利斯塔1987年俄文版，第100-118页；《佛教辞典》第162-164页。

<sup>②</sup> 俄文杂志《自由思想》1996年第8期，第152页。

有呼图克图座，喇嘛3000人。虽然喇嘛教是西方宗教，但传统宗教萨满教并没有消失。直到1921年革命，在人们的思想意识中，喇嘛教和萨满教并存，在日常生活礼仪——婚礼、生日和葬礼中表现得尤为明显。1921年8月成立图瓦人民共和国，1930年通过的新宪法规定：“为岩裂阶劳动人民的信仰真正自由，教会与国家和学校分离，共和国的所有公民有宗教信仰和反宗教宣传的自由。”1944年加入苏联，40年代初所有喇嘛被关闭，只有少数老喇嘛为居民做法事活动。与图瓦佛教徒与布里亚特佛教徒交往甚密，接受苏联中央佛教徒宗教管理局领导，因原有寺庙的教产被没收，改为图瓦共和国地志博物馆，教徒们没有宗教活动场所，只能长途跋涉去布里亚特的依沃尔德扎仓诵经礼佛。自1990年起开始恢复佛教社区。

#### 四、喇嘛教在达塔州

在俄罗斯联邦达塔州有阿钦布里亚特自治区，它位于外贝加尔山区东南部，主要是一地，以中心阿金斯科耶。人口7万人，以布里亚特人和坎文基人居多，从事畜牧业，过着游牧生活，直到19世纪下半叶才出现耕作业。居民自古信奉萨满教，直到17-18世纪才改信喇嘛教。十月革命前，这里有8座扎仓，居住着2000余名喇嘛。还有5座东正教堂。这里祭鄂博盛行。70年代曾在阿钦布里亚特有不少苏布尔斗（*субурт*）——灵柩，即祭塔城，90年代前，阿钦扎仓是唯一的喇嘛教活动场所，它与中央佛教徒宗教管理局管输，每年这里要举行五次庆祝佛教节日的法会。

#### 五、佛教组织及其代表人物

1922年远东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各有布里亚特蒙古族自治县

的佛教徒召开了第一次佛教徒代表大会，会议通过了革新佛教会的行政管理“条例”和宗教“章程”，并成立了中央佛教理事会。30年代，理事会停止活动。

卫国战争后期，随着政教关系的改善，包括佛教在内的各个宗教组织相继恢复活动，佛教界同其他宗教界一样，也召开代表大会并成立自己的全国性组织。

1946年5月，佛教界在布里亚特自治共和国首府乌兰乌德市举行了战后第一次全国喇嘛和信教群众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了全国性佛教组织——苏联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大会通过了《苏联佛教僧侣（喇嘛）条例》和各项决议。决议说，“笃信宗教的喇嘛集结在一起，是为了进一步繁荣佛教信仰和整顿佛教界打下牢固的基础。”《条例》规定，在选举制和会议制的原则基础上建立自己的行政体制，并提出必须回到早期佛教的古老道德纯洁性和无私理想上来，表示喇嘛对苏维埃政权持奉公守法态度，要求他们像对自己的神圣佛教信仰一样地敬仰劳动人民的祖国，并尽力促进她的巩固和繁荣。会议还决定首先恢复建于19世纪末的贝加尔湖（寺院）并将集资新建的伊沃尔嘎扎仓作为全国的佛教领导中心和班智达堪布喇嘛的府邸。

1969年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在伊沃尔嘎扎仓召开全国佛教徒代表例行会议，通过了《苏联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章程》。该章程对管理局的活动、喇嘛与在家信徒的相互关系、佛事活动、管理体制、领导机构组成及任务等方面，都作了具体规定。

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下设执行委员会，由主席、副主席和六名成员组成。主席从喇嘛中选举产生，尊称“班智达堪布喇嘛”。第一任主席是扎姆巴尔·道尔吉·戈姆鲍耶夫，副主席沙格达罗夫，总干事拉布达诺夫。管理局的主要任务是：通过举行宗教仪式以保证教徒的宗教需要，通过与外国佛教职业者和佛教徒交往以促进各国佛教徒的联合、团结和兄弟友谊。由相应的分管管理局的佛

教徒和教职人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地区执行委员会（布里亚特、图瓦和卡尔梅克）均服从中央宗教管理局管辖。

在佛事活动问题上，所有佛教团体都应遵循中央管理局的指示。每个寺庙都要根据中央管理局的章程制定出自己的内部章程。内部章程应规定，喇嘛是佛教教职人员，他们必须住在寺庙里并同时严格遵守寺庙的规章制度。扎仓的住持也是扎仓执委会的主席。扎仓的经济由扎斯——司库负责，扎斯包括会计和总管。扎仓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呼拉尔（法会）期间教徒的布施、募捐和出售布施物、衣服、产品等所得进项和喇嘛的自愿奉献。此外，还有为信教群众做各种佛事——诵经拜佛求平安——而获得的收入。喇嘛不得有个人的财产和宅地，其住房属扎仓的财产。所有收入都必须交扎仓的总出纳处。每个喇嘛每月从出纳处领取工资。<sup>①</sup>

自20世纪50年代以来，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积极开展国际活动，与蒙古、日本、斯里兰卡、尼泊尔、泰国、新加坡等国的佛教组织交往甚密。1950年作为地区中心加入了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多次参加这个国际佛教组织举办的争取和平与防止核战争的国际会议。1956年起开始率团参加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全体大会，1964年起至今一直是该组织的12位副主席之一。1969年12月，与蒙古等国的佛教组织发起成立了亚洲佛教和平会，并积极参加该会的历次全体大会。

1990年10月在乌兰乌德召开了全苏佛教徒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有全国19个佛教协会的代表。会议改组了原中央宗教管理局，选举产生了新的领导机构，伊沃尔嘎扎仓的老喇嘛蒙可·齐比科夫当选为堪布喇嘛，希拉布·嘉措·萨乃耶夫担任副堪布喇嘛。除堪布喇嘛外，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还包括各扎仓的住持和从最受尊敬的喇嘛和教民中选举产生的5名成员。除指

<sup>①</sup> 日·尼·科切托夫：《喇嘛教》，莫斯科1973年俄文版，第178-182页。

导全国佛教徒的全部精神生活这一宗教职能外，这个组织还采取措施培训教职干部，促进与各国佛教徒之间的团结。

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的佛教活动家有3位，他们是桑吉·丹齐科维奇·狄雷科夫、热巴嘉措·埃尔迪涅耶夫和蒙科·齐比科夫。

桑吉·丹齐科维奇·狄雷科夫，生于1912年，布里亚特人，1932年毕业于海参崴国立远东大学，1932-1934年任列宁格勒东方学院助教，1934-1937年为苏联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研究生，翌年留所工作。1949年获历史学博士，1950-1953年任该所学术秘书，1955年担任蒙古学研究室主任，1957年升为主任研究员，蒙古人民共和国科学院教授，1971年获历史学博士。著有《蒙古封建国家》（1967）、《中国蒙古族的民主运动》（1953）等40部著作。曾作为佛教活动家，多次率苏联佛教代表团参加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全体大会，1964年起一直是该组织执行委员会的副主席之一。1961年和1964年参加了在日本举行的国际反核武器会议，世界宗教和社会活动家和平会议。1968年出席了在捷克斯洛伐克首都布拉格召开的第三届世界基督教和平会议。狄雷科夫多次参加亚洲佛教和平会的全体大会，经常代表前苏联佛教界到南亚、东南亚和远东国家进行访问。曾任前苏联宗教委员会的佛教顾问。

热巴嘉措·埃尔迪涅耶夫（1903-1990），布里亚特人，原是赤塔州阿陵扎仓的常住喇嘛，1983年当选为苏联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主席，伊沃尔嘎扎仓的住持，尊称堪布喇嘛，多次出访泰国、日本、斯里兰卡、印度、尼泊尔等国，与这些国家的佛教上层关系甚密。他是亚洲佛教和平会执委会委员之一，经常率团参加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全体大会，被誉为“维护国家间和平与友谊的斗士。”

蒙科·齐比科夫，1908—1992，布里亚特人，7岁时在北布里亚特叶拉夫诺的埃基图依斯克扎仓出家当学僧。1930年获格西学位，1936年所在扎仓被毁后，和其他喇嘛一起被送往伐木场进行强制性劳动，后入狱。1957年服满刑期，回到了全布里亚特的雅

一寺庙——伊沃尔嘎扎仓。1990年10月在全苏联佛教徒代表人会上当选为堪布喇嘛。他答记者问时说：“在国内社会生活民主化的条件下，宗教的作用，其中包括佛教的作用，将会增长。……我相信，佛教及其宗教、伦理和哲学思想将会吸引越来越多的人，它可以成为在我国建立各民族友谊的基础之一。”<sup>①</sup>他去世后，43岁的扎米扬·沙格达罗夫喇嘛被选为堪布喇嘛。

## 六、复兴佛教文化

1992年，莫斯科学者娜·茹科夫斯卡娅博士就俄罗斯布里亚特地区复兴佛教文化的情况著文写道：“复兴与佛教紧密相连的民族文化，是一个必要的、但又是长期和并非反常态的过程。30年代对佛教文化的破坏曾是全民的悲剧。如今半个世纪后，一切几乎是要从空地上开始。这不仅仅是个比喻。20世纪20年代初，共和国的47座扎仓都没有保留下来，有时竟回忆不起它们坐落在什么地方。现在大多数扎仓在重新奠基。问题可不少：到哪里去筹措资金，如何填补所缺乏的庙堂用品。博物馆不大乐意交出过去没收的扎仓财产，虽说有些博物馆已开始这么做。如圣彼得堡的彼得大帝人类学与民族学博物馆已向阿嘎扎仓归还了2000件物品，布里亚特艺术基金会也向中央佛教徒宗教管理局转交了数千件物品。但这只是沧海之一粟。当然，具有专门技能的干部也很缺少……随着今日的复兴佛教寺院文化运动，如果没有具有文化的喇嘛，那所有其他方面都办不成。结果只能是一场复兴的闹剧，因为只有通过深思熟虑和渐进的办法才能恢复丧失了数十年的古老文化。”<sup>②</sup>

① 俄文杂志《科学和宗教》1991年第4期第4页。

② 俄文杂志《今日亚特》1992年第3期，第26页。



十月革命前，在俄罗斯亚洲地区的3个自治共和国，拥有喇嘛庙150座，喇嘛12500人。30年代，所有寺庙或被破坏、或被关闭，或被改作博物馆，佛教文化荡然无存。直到1946年才恢复了于19世纪改建的阿嘎扎仓（寺庙）。1950年由乌兰乌德市伊沃尔嘎地区的佛教徒集资在该市以东的38公里处兴建了伊沃尔嘎扎仓。在1990年前，全国只有这两座寺庙开放，对于广泛流传喇嘛教的地区来说，无法满足广大信教群众宗教生活的需要。在讨论《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关于信仰自由和宗教组织的法律草案》的过程中，佛教界人士就政教关系的状况和要求兴建佛教寺院发表了意见。1989年2月喇嘛埃尔德姆·齐比克扎波夫答苏联新闻记者问时说：“苏联的国家与教会关系的改革完全属于与我们古老宗教相联系的问题。在斯大林时期，我们的很多寺庙被关闭了，而在卡尔梅克和图瓦根本没有一座留下来。如今……在西伯利亚恢复了许多扎仓。”<sup>①</sup>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总干事兼国际部主任拉布达诺夫在《科学和宗教》杂志上发表书面谈话说：“需要简化兴建、改建和修建寺庙的批准手续。要知道，不能容忍在整个布里亚特（18个区）只有两座寺庙。教徒（常常是上年纪的人）得经过100公里或100多公里的路才能到达寺庙。显然，该是在教徒密集的地方（乌兰乌德和许多地区的中心）兴建新的寺庙的时候了。”到1992年底，仅在西伯利亚就兴建并举行开光仪式的寺庙有10座：安宁扎仓、萨那金扎仓、埃基图耶夫扎仓、阿察嘎茨扎仓、塔姆奇扎仓、克伦扎仓、穆罗奇扎仓、喀喀图耶夫扎仓（布里亚特境内）、措果尔扎仓（赤塔州境内）、乌斯季奥尔斯基扎仓（伊尔库茨克州境内）。享有盛名的扎仓（即寺庙或喇嘛庙）有以下几座：

阿嘎扎仓 位于赤塔州阿嘎布里亚特民族自治区境内。始建于1811年。1816年竣工时由林欣喇嘛主持了开光仪式。其保护神

<sup>①</sup> 俄文杂志《科学和宗教》1989年第2期，第7页。

称“扎姆萨兰”。除主殿外，还有7座小殿供奉不同的男菩萨。自建成之日起，就开始举行嘛尼法会，每天四次，从住持到格隆，所有喇嘛都参加礼佛活动。平时由1-2位格隆主持仪式，节日时由8位格隆举行仪式。19世纪，扎仓住有60名喇嘛医生研究医术，1861年起附设一所哲学学校。寺内珍藏着47525块蒙藏经文刻板及多种木制佛像板，刻印的书籍涉及佛教的哲学、逻辑学、医学、天文学、星相术和藏文密教著作。出版布里亚特文和蒙古文的醒世文学、辞典和手册。20世纪30年代末被关闭，部分建筑物遭破坏，完整保留下来的则被用于世俗目的（几十年来寺庙出一个结核病疗养院自用）。庙内的祭司用品和宗教艺术品被运往莫斯科和列宁格勒（今易名为圣彼得堡）。1946年才被作为宗教活动场所开放，当时只启用一个殿堂，常驻喇嘛20人。1989年起全部开放。<sup>①</sup>

**伊沃尔嘎扎仓** 位于布里亚特自治共和国首府以南的38公里处。1950年由乌兰乌德市上伊沃尔嘎地区的佛教徒集资兴建。其保护神称“拉摩”。主殿建于1972年，呈阁楼形，共三层，大殿门口置有大香炉和祭台，殿内陈设酷似中国西藏喇嘛寺庙。附设一个藏有许多佛教经书抄本和刻本的图书馆，每天都有佛事活动，一年6次大法会都在这里举行。自建寺以来一直是佛教徒中央宗教管理局的所在地，也是其首脑——班智达堪布喇嘛的驻锡地。现有常驻喇嘛40名。<sup>②</sup>

**古西诺奥泽尔斯克扎仓** (Гусь-Цооловский Далай) 布里亚特的喇嘛寺院。始建于1741年，1853年复建，因位于古西诺奥泽尔斯克市而得名，又因该市地处雁湖畔，故又称雁湖扎仓。其保护神也称“拉摩”。寺院由大小庙七座组成。自建庙之日起，连同宗果尔

① 《佛教译丛》第29-30页。

② 《佛教译丛》，第131页。

扎仓一起，曾一度是喇嘛教首脑——堪布喇嘛的府邸。1809年正式定为外贝加尔山区境内佛教僧侣的管理中心。附设一所成立于1861年的高级佛教哲学院。宗教礼仪和教育制度全是蒙古（库伦）式的。出版藏文和蒙文书籍。1938年被关闭，部分殿堂遭破坏，部分祭祀用品现成陈于乌兰乌德博物馆，很多物品不知去向。有部分殿堂保存下来，1957—1963年间进行了修复。修复工作结束后，其中一个殿堂被移至乌兰乌德市郊的布里亚特建筑博物馆内，另一个殿堂被置于科学院西伯利亚分院建筑历史博物馆内。1990年恢复了古西诺奥泽尔斯克佛教会，该会和建筑业的积极分子试图把寺院办成布里亚特的佛教文化中心和建筑艺术文物馆，还恢复了它的旧称——塔姆欣扎仓。<sup>①</sup>

**宗果尔扎仓** 第一座布里亚特喇嘛教寺院（扎仓），建于1741年。最初是一座巨大的毛毡帐篷式殿堂，位于奇科依河河滩地（今布里亚特共和国恰克图省）的希尔冈图依地方，故宗果尔扎仓，亦称希尔冈图依扎仓。1758年改为木制结构。1809年之前是布里亚特喇嘛教会的首脑堪布喇嘛的府邸。1809年之后宗教中心由这里迁至古西诺奥泽尔斯克扎仓并持续到20世纪30年代末两座寺院被关闭和毁坏为止。20世纪初，宗果尔寺院曾有20个殿堂。1991年7月正值宗果尔扎仓建立250周年之际，俄罗斯召开了正式承认喇嘛教250周年的庆祝大会，并在该寺附近的穆罗奇地方开放了一座新庙——穆罗奇扎仓，人们把它称之为宗果尔扎仓的继承者。<sup>②</sup>

① 《佛教辞典》，第103—131页。

② 《佛教辞典》，第267页。

## 第二篇

# 南亚地区宗教

# 第六章

## 印度宗教

### 第一节 古代宗教概述

印度位于南亚次大陆，北与尼泊尔、不丹和中国接壤；西北毗邻巴基斯坦；东北环抱孟加拉国并与缅甸交界；东濒孟加拉湾；西临阿拉伯海；南部与斯里兰卡和马尔代夫隔海相望。历史上是东西文化的交汇点。

古代印度范围较广，曾包括现代的巴基斯坦和孟加拉国，甚至泛指南亚次大陆。在中国史籍中称为身毒、天竺、贤豆等，至玄奘始称印度。印度与中国不同，历史上分裂时间长，统一时间短，外来民族众多，因此形成多种族、多语言、多宗教、多种文化类型的多元化国家。

就印度本土而言，曾是六种宗教的发源地，即吠陀教、婆罗门教、印度教、佛教、耆那教和锡克教。

吠陀教约形成于公元前1500年，它是雅利安部落宗教与达罗毗荼土著宗教相混合的产物。吠陀教的主要特点是多神崇拜。凡日月星辰、雷雨闪电、山河草木、蛇鸟猴牛、祖先英雄、一切自然力量和无法解释的人间现象均被幻化为神明，并对诸神行使繁琐的祭祀仪式。该教主要经典是四部吠陀本集（《梨俱吠陀》、《娑摩吠陀》、《耶柔吠陀》、《阿闍婆吠陀》），它们构成吠陀教一切思想和行为的准则，被视为天启，具有永恒和绝对的权威。

到公元前10世纪，随着雅利安部族土西向东迁移，农业、手工业生产逐步扩大，部族之间的商品交换和社会联系也渐渐突破单一的血缘关系，于是北印度在公元前7世纪便建立起10多个以农村公社为主体的城市国家。吠陀教为了适应新形势的发展，遂革新为婆罗门教。

婆罗门教的信仰特征为多神中的主神崇拜，在3.3亿众多的神明中，以三大神为主，即梵天、毗湿奴和湿婆。他们代表宇宙创造、维护和毁灭的三种力量。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婆罗门教已逐渐确立起三大纲领，它们是“吠陀天启”、“祭祀万能”和“婆罗门至上”。该教崇奉的经典除四部吠陀本集外，尚有广义吠陀所包括的梵书、森林书、奥义书、经书和吠陀支。此时种姓制度已开始形成。

到了4世纪，由于笈多王朝诸王多崇奉婆罗门教，使一度衰微的婆罗门文化得以全面复兴，各种法典、法论陆续出台，它们不但为教徒们规定了宗教生活的四个行期（梵行期、家住期、林栖期、遁世期），还将“轮回业报”说逐渐具体化、形象化，从身、口、意三方面确立起宗教的道德规范。同时进一步明确宗教解脱的终极目标是“梵我如一”，使小我（个体灵魂）回归于大我（宇宙灵魂——梵）。

8世纪商羯罗大师出现，他以婆罗门教为宗旨进一步吸收佛教、耆那教和民间信仰的教义与特征，将婆罗门教改革为印度教。

印度教总的来说是继承和发展了婆罗门教的特点，故又称新婆罗门教。新与旧的不同主要表现为：（1）印度教中的种姓制度已不局限于原有的四种姓，而是逐渐扩大，产生了许多亚种姓。种姓之间的界限也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逐渐缩小。（2）多神中的主神崇拜在理论基础上实为一神崇拜，“梵”成为宇宙万物的质料因、动力因、形相因和目的因。有形的下梵只是对无明者所假设，智者追求的是上梵，即无形、不可言表的真梵。（3）苦行主义和纵欲主义并存，由于印度教为部分为不同的教派，行事与思想各有侧重。一般来说分成三大教派，即毗湿奴派、湿婆派和性力派，但各派内部还有不同的支派。（4）10世纪之后出现了多次改革运动，影响最大的是中世纪的虔敬派运动。

佛教和耆那教产生于公元前6至前5世纪，均属于古印度反婆罗门思潮的沙门思潮。

佛教由释迦牟尼开创，其古代历史大致可分为四个时期。

（1）初期佛教，亦称原始佛教，从释迦牟尼创教至佛陀涅槃后100年。基本教义是四圣谛、八正道、十二因缘，并由缘起思想引出了“无常”、“无我”和“涅槃寂静”的学说。初期佛教反对不平等的种姓制度，反对吠陀天启、祭祀万能。当时尚无文字经典，只有口头偈颂。但是在释迦牟尼初转法轮时已创立了佛教僧团，制定了戒律。

（2）部派佛教，从佛陀涅槃后100年至1世纪左右，此时佛教内部由于对教义和戒律的看法不同而逐渐分裂为十八部或二十部。

（3）大乘佛教，从1世纪左右至6、7世纪，最初分为中观派和瑜伽行派。中观派又称大乘空宗，2世纪左右由龙树创立，后经提婆至佛护和清辨，由于对中观理论解释不同，而分为白续派和应成派；瑜伽行派又称大乘有宗，唯识宗，4—5世纪由无著、世亲创立，后分为无相唯识派与有相唯识派，从部派佛教到大乘佛教，经过

四次结集，佛教经典经、律、论三藏已初步形成。

(4) 密教，从6、7世纪至12世纪，最初由于印度教经商鞅罗改革后在社会上占绝对优势，后来又由于伊斯兰教大规模传入，对异教采取镇压政策，佛教逐渐衰微，最后与印度教和民间信仰相混合形成密教，13世纪初佛教在印度本土趋于消失。

耆那教由筏驮摩那于公元前6至前5世纪创立，后来教徒尊称他为“大雄”。基本教义是“七谛说”（命、非命、漏入、系缚、制御、寂静、解脱），其中包括著名的原子论，同时提倡禁欲和苦行。在逻辑学上独创“成然论”，确立“七支论法”的判断形式。1世纪左右，由于教徒对戒律解释不同，分裂为白衣派和天衣派（裸体派），后来又与几次分裂。8—12世纪曾在次大陆部分国家和地区受到统治者的支持，一度得到局部发展，12世纪之后，同样受到伊斯兰教的迫害，各地教团被迫进行秘密活动。15—18世纪曾发起宗教改革运动，如白衣派的郎迦运动，天衣派的毗娑般提和特罗般提运动。耆那教两派均有自己的经典，唯有《真理正得经》及其注疏是两派共同承认的经典。

锡克教于15世纪由那纳克创立，该教深受伊斯兰教一神论和印度教虔诚派运动的影响，主张宇宙万物之最高实在“梵”即是“安拉”，反对偶像崇拜，繁琐的祭仪，不平等的种姓制度和对妇女的歧视，曾号召印度教徒和穆斯林联合起来。锡克教在18世纪前奉行祖师制，共传承10位祖师，其中由三祖阿马尔·达斯（1479—1574）开始改为世袭制；五祖阿尔琼（1563—1606）在位时，编纂了圣典《阿底·格兰特》，它成为教徒崇拜的惟一象征。阿尔琼后被莫卧儿皇帝查罕杰杀害，锡克教便由单纯的宗教团体发展成为武装的宗教派别，并与莫卧儿王朝发生多次武装冲突。到十祖哥宾德·辛格（1675—1708）时，废除了祖后制，成立了“伯尔沙”社团，此为神权政体组织，参加社团的信徒一律要接受“剑的洗礼”，规定了严格的教规，实行“五K”制（蓄长发、戴发梳、佩短剑、戴手镯、穿长衫至



膝，五种行事均为K字打头）。18—19世纪初，该教由兰吉特·辛格（1780—1839）领导，他创立了正规军，在克什米尔·印度河右岸包括白沙瓦地区建立了锡克教帝国，将封建主土地没收国有，实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但最终于1849年被英国殖民军征服。

除上述印度本土产生的宗教外，在古代印度还传入了基督教、祆教（琐罗亚斯德教）和伊斯兰教。在近代，天主教和基督新教又随着西方帝国主义的对外扩张和侵略，葡萄牙、英国、丹麦、德国等各派传教士也先后来到印度，同时传播着西方各派宗教。

伊斯兰教传入印度的时间和路线大体上分为三个阶段：

（1）7—8世纪，随着印度和阿拉伯、波斯之间海上贸易的交往，信仰伊斯兰教的商人陆续来到印度沿海定居，并与当地妇女通婚，形成南印度和沿海城市最早的穆斯林居住区。

（2）8世纪初由倭马亚王朝将领穆罕默德·伊本·卡西姆率领的部队自西北边境，通过俾路支，征服信德和旁遮普北部，并将该地并入到巴斯哈里发版图，由北西北部印度逐渐成为伊斯兰社区的主体。

（3）10世纪之后，阿富汗加兹尼的伽色尼王朝建立，伽色尼人信奉伊斯兰教，到苏丹马茂德（971—1030）当政时期，王朝到达极盛，曾多次由北部和西北边境侵入印度，进一步强化了伊斯兰教的传播。但是由外部迁入的穆斯林人数毕竟有限，大量的印度穆斯林是由于王朝同化政策的结果，使印度教徒不得不改宗，到莫卧儿王朝建立时（1526），伊斯兰化的过程已基本完成。

祆教于8世纪传入印度，当时波斯境内的祆教徒受到伊斯兰教执政者的迫害，大批教徒纷纷向境外迁移避难，其中一部分人来到印度西海岸，成为印度最早的祆教信徒，后来他们的后裔成为印度祆教的主力，即是今天的帕西人，目前约有10万人，他们仍然遵守着祆教古老的教规，如持奉圣火，诵读《阿维斯陀》圣经，供奉琐罗亚斯德圣像等。

基督教于1世纪起源于巴勒斯坦，据说2世纪初已随海上贸易交往传入南印度的喀拉拉邦。到4世纪时便由叙利亚传教士将该教正式传入印度。据325年产生的《尼西亚信经》<sup>①</sup>记载，曾任命约翰为代理人主教，代表“在波斯全境和全印度”的教会。4—16世纪基督教在印度的历史不大清楚。

基督教于1054年分裂为东西两大派，西部自称公教，即天主教；东部自称正教，即东正教。16世纪时公教内部又分裂出许多新的教派，称为基督新教。16世纪之后传入印度的基督教既包括天主教，也包括各种基督新教。

最早是葡萄牙人于1498年由瓦斯科·达·伽马发现通往印度的好望角航线后，许多西方基督教传教会便建立起来，1542年西班牙的方济各·沙勿略<sup>②</sup>（Francis Xavier, 1506—1552）首先到达印度，他在采集珍珠的渔民当中，不倦地工作，使许多人改信基督教。随后意大利耶稣会会士罗伯特·德·诺布里（1577—1656）来到印度，他将《新约全书》译成梵文，称它为第五吠陀。1706年又由丹麦国王腓特烈四世派遣德国传教士齐根巴尔克（Ziegenhals）和普律乔（Pluetschau）传入路德宗。齐根巴尔克于1725年将《圣经》译成泰米尔文。19世纪初期英国传教士威廉·凯里、约书亚·马歇尔和威廉·沃德又将《圣经》译成多种印度和亚洲文字。在教育、医疗、工业和各种慈善事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是教会的工作在18—19世纪，也部分地成为殖民主义利用的工具，他们被当成对外侵略的先遣队，成为西方文化和政治侵略的附庸。

到了近代以上各种宗教为了适应新的社会发展的需要而进行

<sup>①</sup> 《尼西亚信经》（Nicene Creed）为325年由东罗马帝国皇帝君士坦丁一世，在尼西亚城（今土耳其的伊兹密克）召开第一次基督教会议公布的，这是天主教、东正教、英国圣公会和基督新教各主要教派唯一共同承认的基督教信仰宣言。

<sup>②</sup> 方济各·沙勿略，天主教·耶稣会创始人之一，传教士，出生于西班牙，1542年到达葡萄牙至印度的贸易港口，并将《教义问答》译成泰米尔文。

了一系列的宗教改革运动。

印度近代史一方面受西方列强侵略的历史，从17世纪开始各资本主义国家，如英国、法国、葡萄牙便相继来到印度，他们最初是通过本国的贸易公司对印度进行原料掠夺、倾销商品，从事不平等的贸易交换，直至在农村直接强征田赋。继之而来的便是文化和宗教的渗透，西方的文学、科学、语言、习俗和《圣经》及其伦理思想等一古脑地被介绍到印度。最后则是武装入侵，并在印度的领土上各列强之间大动干戈，进行兼并战争（直到19世纪中叶正式确立了英国在印度的独占统治地位，使印度完全沦为英国的殖民地）。

另一方面则是印度人民反抗侵略，要求自由、民主和民族独立的历史。自19世纪初开始，印度各地民众反抗斗争频繁，如1816年的巴雷利起义；1831—1832年的科莱暴动；1831年的穆斯林运动和1847年的法兰德普尔骚动；1849—1855年的莫普拉暴动等。1857年在全印爆发了大规模的民族大起义，时间持续了三年，范围扩大到全印2/3的地区，它有力地推动了印度各阶层要求改变殖民地现状的强烈愿望，并激起社会和宗教改革的热忱。于是从19世纪20年代至20世纪初，各种社会和宗教改革团体如雨后春笋一般，纷纷建立起来。

首先是在印度教内部，出现了由罗姆·摩罕·罗易（1772—1833）于1828年创立的“梵社”，后来分裂为“印度梵社”和“原始梵社”；由盖沙布·钱德拉·森（1838—1884）于1867年将“印度梵社”改为“祈祷社”；由达耶难第·婆罗室伐底（1824—1883）于1875年创建的“雅利安社”（即“圣社”）；由辨喜（1863—1902）于1897年创立的“罗摩克里希那传道会”；由布拉瓦茨基夫人和奥尔科特上校于1875年在美国创建的“神智学会”，并于1886年在印度设立的总部。

这些改革团体总的目标是：（1）在政治上，实现自治或独立；

(2) 在经济上，振兴民族工业，自给自足，抵制英货；(3) 在社会习俗上，禁止童婚、一夫多妻、寡妇自焚，提倡寡妇再嫁，要求消除种姓隔离；(4) 在宗教生活上，反对偶像崇拜、繁琐的祭仪和教派相争。

这些改革团体尽管有共同的要求和目标，但是在改革的进程和方法上仍有一定的分歧，于是便产生了激进派、温和派和保守派。

印度的伊斯兰教尽管是少数派，在印巴分治前约有9440万信徒，占当时全国总人口的1/4。但是它在印度已有1000多年的传播史，尤其在北印度具有600年的统治史，直到印度沦为英国的殖民地，莫卧儿王朝最终解体。在这期间伊斯兰教内部曾出现了改革与复兴的思想，并与传统思想产生了冲突。

如15世纪末叶，德里苏丹国最后一个王朝洛提王朝国势衰落。与此同时，由于虔诚派运动的影响，穆斯林中也出现了接近印度教信仰的教派。为振兴伊斯兰教，避免伊斯兰教被印度教同化，江普尔的赛义德·穆罕默德·江普利（1443—1505）于1483年宣布自己是“马赫迪”，奉真主之命拯救穆斯林。在古吉拉特、德里等地有许多追随者，但被王统派乌拉马所不容。他死后，他的追随者在古吉拉特和信德等地成立了若干个活动中心。他们反对私有财产，过集体生活，影响日益扩大，被乌拉马和统治者视为潜在的政治危险，最后被统治者以武力镇压下去。

16世纪下半叶，莫卧儿王朝在阿克巴大帝统治时期（1556—1605）初步实现政治统一，但是，各种宗教和教派的冲突一直困扰着他。为此，他试图创立一个综合各种教义的新宗教，以便建立一个统一的帝国。他于1582年提出了折中主义的“神圣信仰”（din-i-ilahi），在吸收其他宗教的信仰和哲学思想的同时，对伊斯兰教进行了重大的改革。“神圣信仰”宣称，神是全智全能的存在，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和最高主宰；阿克巴是这一宗教的先知、全体臣民的宗教和世俗领袖。“神圣信仰”吸收了伊斯兰教和印度

教的神秘主义、祆教的太阳神崇拜、耆那教的非暴力和天主教的独身主义等信仰，主张乐善好施、宽容大度等美德，更多地吸收了印度教的习俗。“神圣信仰”实际上是各种宗教信仰、道德标准和风俗习惯的集合，是他的民族融合主义的理想。由于“神圣信仰”严重背离了伊斯兰教教义，遭到正统派乌拉马的反对，在阿克巴生前即被废止，但他的融合主义思想对后世仍有影响。

阿克巴统治末期，以封建贵族为代表的伊斯兰教正统派重新得势，他们不断批判阿克巴的普遍宽容的宗教政策和折中主义的教义，担心这种调和伊斯兰教和印度教的新宗教运动会危及伊斯兰教的基础。一部分在思想上倾向于正统派的苏菲派学者提出了新的理论和学说，试图清除伊斯兰教中的非伊斯兰教成分，捍卫伊斯兰教的纯洁性。其代表人物是谢赫·阿赫默德·希尔信蒂（1564—1624）。

希尔信蒂早年追随纳克西班迪教团教长巴吉·比拉，后来做了他的继承人。希尔信蒂反对阿克巴的“神圣信仰”，他在写给宗教领袖和王公贵族的信中，批评阿克巴的离经叛道导致了正统教义的衰落，强调“伊斯兰教与印度教之间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为复兴正统教义，他自称为“第二千纪革新者”（mujaaddi-i-alf-i-sani），在民间大力发展纳克西班迪教团。

阿克巴统治时期，伊本·阿拉比（1165—1240）的“存在的单一性”（vahdat-i-vujud）哲学在印度苏菲派中广泛流行。按照这一学说，真主与他的属性是同一的，宇宙万物皆为真主的自显或外化，即“真主即一切，一切即真主”。希尔信蒂针对这种泛神论的倾向，提出了“见证的单一性”（vahdat-i-shuhud）学说。他认为，真主虽然创造了宇宙万物，但被创造物并不等于真主，而是真主属性的反映。与其说“一切即真主”，不如说“一切皆来自真主”。希尔信蒂的这一学说重新规定了真主与人的关系，强调真主与人之间的差异是伊斯兰教最本质的东西，从而缓和了正统教义与苏菲神

秘体验之间的矛盾，但也削弱了印度苏菲派的活力。

阿克巴的融合主义思想被他的曾孙达拉·希库（1614—1659）所继承。达拉·希库是一位知识渊博的学者，早年从师苏菲派圣徒，深受苏菲派神秘主义影响，对伊斯兰教和印度教哲学都有深入的研究。他曾把52种奥义书和《薄伽梵歌》从梵文译成波斯文，并著有调和伊斯兰教和印度教哲学的《二海合流》（*raima-ul-bahrain*）一书。达拉·希库认为，奥义书的教义与《古兰经》是一致的，印度教和伊斯兰教都主张一元论，哲学的最高实体“绝对存在”是“真理的真理”和“光中之光”。他把梵有“变异”和“不变异”两个方面和真主有“隐”和“显”两种形式的理论进行了对比，认为这两种学说在内容上是一致的。他还认为，印度教正统派哲学和苏菲派哲学对知识的来源和性质有相同的认识，只是叫法不同罢了。他还在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神秘主义实践中找到了它们的共同之处，认为瑜伽派和苏菲派修炼的终极目的都是达到与神或安拉合一的境界。达拉·希库的“思辨的融合主义”遭到正统派乌拉马的反对，他本人被其弟奥朗则布以叛教罪处死。阿克巴和达拉·希库的改革活动最终都被正统派势力所扼杀，这反映了当时伊斯兰教内部自由派与正统派之间斗争的残酷。但他们的融合主义思想促进了印度教和伊斯兰教文化的交流与汇合，为中世纪的思想界注入了活力。

奥朗则布死后，莫卧儿王朝日趋衰落。与此同时，欧洲殖民主义势力已伸向次大陆。到18世纪末，印度沦为英国的殖民地。随着莫卧儿王朝的衰落，印度伊斯兰教内部的教派纷争日益加剧，穆斯林社会变得四分五裂。为挽救莫卧儿帝国免于衰亡，一批宗教学者提出了恢复伊斯兰教信仰、改革社会的主张。其代表人物是沙·瓦利乌拉（1703—1762）。他开创的瓦利乌拉学派成为中世纪印度伊斯兰教最有影响的思想学派。

瓦利乌拉生于德里一位著名的宗教学者家庭，早年受过严格

的宗教教育，后加入纳瓦西班迪教团。他认为，莫卧儿王朝的动乱和衰落是由于统治阶级的腐败和对人民的剥削造成的，因此，他主张在恢复伊斯兰教原旨教义的基础上，建立“正义社会”。他进一步指出，要实现理想的社会，首先要发展经济，积累财富，并对社会的财富进行合理和公平的分配，以使劳动者享有经济保障，使社会结构趋于平衡。他的平等与“正义社会”的理想反映了印度广大农民和小生产者的利益与要求。另一方面，他主张穆斯林统治者通过圣战控制非穆斯林的权力。

为消除印度伊斯兰教各派分歧，瓦利乌拉强调，以圣训为准则的裁决有助于逊尼派四大教法学派认同相处。他主张“创见”（ijtihād），反对“因袭、模仿”（taqlīd）。他认为，对教法的解释“不能拘泥于固定的形式”，而“要考虑各个地区的文化背景、社会习惯和精神的适应性”。他对教法的理性解释对促进教派和解有着积极的意义。

瓦利乌拉继承和发展了舍尔信蒂的宗教哲学思想，用调和的方法重新解释了“存在的单一性”和“见证的单一性”。他认为这两种学说只是表述上的差别，它们是真正启示的两个过程，前者是初期的过程，后者是后期的过程。“见证的单一性”的阶段高于“存在的单一性”的阶段。瓦利乌拉对这两种学说的重新解释，促进了苏菲派信仰与官方信仰的结合，为重建穆斯林社会奠定了思想基础。

19世纪初，印度的大片土地为英国殖民主义者吞并，西北部为锡克人所控制，莫卧儿王朝的统治陷入了全面危机。瓦利乌拉家族及其追随者继承他的宗教和社会思想，继续发动复兴伊斯兰教的运动。赛义德·阿赫默德·沙希德（1786—1831）于1826年发动了“圣战者运动”（mujaahidin），数千名穆斯林与西北部地区的锡克人作战，1830年末在白沙瓦建立了短暂的神权统治。沙希德于1831年5月在巴拉科特战役中阵亡，该运动失败。此后，其弟子在北印度、克什米尔和阿富汗等地建立了许多圣战中心，进行秘密

活动。与此同时，孟加拉的农民和手工业者也发起了旨在宗教和社会改革的“神圣义务运动”（Faraizis），“圣战者运动”和“神圣义务运动”都具有纯洁信仰、反对殖民主义和武装斗争的性质，与阿拉伯半岛的“瓦哈比运动”有很多相似之处，因此也被称作“印度的瓦哈比运动”，它们揭开了1857年印度民族大起义的序幕。

印度伊斯兰教宗教改革的内涵大体上有以下几个方面：（1）以宗教改革为形式，实际上是试图恢复以伊斯兰教为政体的独立国家；（2）强调教育纲领，一部分人提倡西学是为了适应西方思想文化的冲击；而另一部分人却提倡原教旨，试图重振穆斯林社团的精神和道德；（3）某些运动直接组织民众与英国殖民政府和基督教会的行为作斗争，要求享有穆斯林应有的自由和平等权利；（4）重新阐释教法、教义和神学，以便团结穆斯林各派共同振兴伊斯兰教的势力。

印度佛教在近代掀起了复兴运动。运动的起因有内外多种因素。从印度本土来看，最早是由于在18世纪中叶到19世纪末期，在印度境内先后发现了许多被埋没的佛教古迹，如1750年开始陆续发现并解读了阿育王石柱铭文；1819年发现了具有千年历史的阿旃陀石窟；随后又发现了埃劳拉石窟；1851年发现了桑奇大塔等。其次是由于近代欧美各国佛教学者和世界各地佛教徒不断来印度访问、考察和朝拜圣迹，从而引起印度本国学者和政府的高度重视，也开始积极挖掘自身的传统佛教文化。最后则是由于在印度教和伊斯兰教宗教改革高潮的推动下，印度广大贱民（不可接触者）普遍觉醒，他们产生了强烈的自由平等意识，而传统佛教的教义和伦理思想正符合他们的要求，所以佛教复兴运动便从贱民中发展起来。

从印度外部来看，则深受世界佛教复兴运动的影响。如斯里兰卡的达摩波罗（1864—1933）于1891年在科伦坡创建摩诃菩提会，并于同年10月在菩提伽耶召开首届国际佛教会议。翌年又将



总部由科伦坡迁到印度加尔各答，出版了《摩诃菩提》杂志。后来又在加尔各答，鹿野苑，孟买各地兴建了佛教寺庙。

基于以上种种因素，使印度佛教复兴运动有了坚实的基础。但是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只有少量的佛教组织出现，出家僧人更是屈指可数，大规模的复兴运动高潮是在20世纪50年代之后，即由安培德伽尔（又译安培克，1893—1956）所领导的复兴运动。

近代锡克教自兰季特·辛格所建立的锡克教帝国解体后，该教内部要求改革的呼声愈来愈高，先后出现了神名派和尼兰卡里派。19世纪中叶以后，改革运动蓬勃发展，新建立了许多改革团体，如1873年在阿姆利则创立“室利古鲁辛格协会”；1879年在拉合尔成立“辛格大会”；1907年在旁遮普由阿吉特·辛格创立了“印度爱国者协会”；1920年发动了“阿卡利运动”等。

锡克教的改革目标，对内是要求发扬民主作风，恢复原有的平等原则，提倡生活简朴，使道德完善化。对外则试图团结各民族共同推翻英国的殖民统治。

由于印度境内各种宗教都以不同的方式寻求改革的道路，特别是某些激进的思想家，如印度教的盖沙布·钱德拉·森和伊斯兰教的赛义德·阿赫默德·汗都曾提倡西学，肯定了西方科学文化和基督教神学的积极意义，因此近代印度基督教也找到了与传统宗教对话的可能性，他们一改过去唯我独尊的态度，以灵活多变的形式来宣扬基督教的神学，试图将基督教和印度传统宗教融会贯通，以便寻求更多的信徒。如将上帝解释为印度教的最高实在——梵，将译为梵文的《圣经》称作第五吠陀，允许在基督教的教堂中以印度教的沉思方式体验上帝的存在，在教堂的建筑风格上也一改西方的尖顶模式，成为印度式的平顶建筑，门前伫立着只有印度寺庙才有的大象雕像，教堂内的圣母、圣子像同样戴着印度式的花环。总之近代印度基督教的改革方向是趋向印度化。

综上所述，近代印度各种宗教总的发展趋势是改革自身以近

应新的形势：改革社会以求得全民族的自由、平等、独立；改革各宗教之间的关系以利于团结合作，共同奋斗。

总之随着西方科学和自由博爱思想的输入，少数印度先进的知识分子首先觉醒，他们开始反思过去，展望未来。于是理智代替了盲目信仰，科学降服了迷信，进步代替了停滞，对公认的社会恶习经过长期的麻木和冷漠，终于激起改革的热忱。随后在他们的领导下组成了一个又一个的改革团体，直到“印度国民大会党”的成立，将宗教改革引入政治斗争，从而加速了民族独立运动的发展，于1947年最终取得了印度的独立，建立起印度共和国。

## 第二节 印度教

印度教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宗教之一。它发源于公元前1500年左右的印度河流域，其基本信仰和教义一直延续至今，至少已经有3500年的历史。因此，在今天世界上的各种宗教中，它可以说是历史最悠久的一种宗教。

印度教徒主要居住在印度和尼泊尔，以及南亚次大陆的一些国家，如斯里兰卡、孟加拉、巴基斯坦、锡金和不丹等。移居于印度尼西亚、南非、东非、东南非、苏里南、斐济、毛里求斯、特里尼达等地的印度侨民，依然信奉此教。20世纪60年代以后，印度教的一些新兴教派在西方国家得到广泛的传播。因而，在今天的美国、英国、法国、德国、俄罗斯以及其他欧洲各国，都有一些新的印度教信仰者。

从信徒的人数上来看，印度教可谓是世界第三大宗教。据2000年《国际佛教研究》杂志统计，印度教徒有8.11亿，约占全世界总人口60.6亿的13%以上，仅次于基督教徒（20亿）和伊斯兰

教徒（11.88亿），但多于佛教徒（3.6亿）。在尼泊尔，印度教被奉为国教，85%以上的人信仰印度教。在印度，印度教属第一大宗教，其信徒占全国人口的绝大多数。根据1981年印度政府人口普查的结果，印度教徒为5.5亿，约占印度总人口的83%，现今的印度教徒已超过8亿大关。广大的印度教徒遍布于印度的各个地区，有的邦90%以上的居民崇信此教。印度教徒最多的邦为北方邦，高达9200万人；其次为比哈尔邦和马哈拉施特拉邦，均在5000万人以上；超过3000万信徒以上的邦有7个，如安得拉邦、古吉拉特邦、卡纳塔克邦、中央邦、拉贾斯坦邦、泰米尔纳杜邦和西孟加拉邦。

## 一、19世纪印度教的改革运动

18世纪初，印度莫卧尔王朝日趋瓦解，英国殖民主义者乘虚以沿海城市为据点，不断地向印度内地入侵。从1757年英国侵占孟加拉，到1849年最后兼并旁遮普为止，大约花了近百年的时间。1877年，英国维多利亚女皇正式宣布兼任印度女皇，印度是大不列颠帝国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从此，印度完全沦为英国的殖民地。

伴随着英国的入侵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传入，西方近代的哲学、社会政治思想和自然科学也纷纷传播到印度。印度教的传统意识形态和宗教文化受到极大的冲击，新旧思想的矛盾和冲突日益激化。在这种背景下，从19世纪20年代起，印度教兴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宗教改革运动。

19世纪初，中世纪印度教的神学体系依然是印度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印度教徒占全国人口的3/4，印度教的教义、教规和道德习俗渗透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这种封闭、保守、僵化的宗教体系禁锢着人民的思想。印度教盛行偶像崇拜，崇信各种人格

化的神灵，如湿婆、毗湿奴、罗摩、黑天等大神以及迦利、杜尔迦等女神。为了表达对神灵的至爱和虔信，教徒们必须进行种种繁琐而劳民伤财的祭祀仪式。印度教教义中所宣扬的“世界虚幻”说、业报轮回、灵魂解脱等观念，也像一把靖神枷锁束缚着民众的头脑，使他们沉沦于悲观厌世、逃避现实的心态之中。种姓分立制是印度教徒必须严格遵守的社会等级制度。它把教徒分为三六九等，高级与低级种姓相互对立，使整个社会成为一片散沙。几千年来所形成的各种陈规陋习，如多妻、童婚、寡妇殉夫等风俗像一座大山一样压在广大妇女身上，使她们处于最悲惨、最受歧视的境地。据统计，1818年丈夫死后妻子被迫随丈夫一起火化自焚者，在孟买管区达839人，在加尔各答管区也有544人。印度教这种愚昧和落后的状态，严重地阻碍着社会的进步。

19世纪以前，英国殖民者的注意力主要集中于对印度的武装入侵和经济掠夺上，对印度的思想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的影响还比较小。英国人最初对印度教采取既利用又打击的态度。他们乐于看到印度教陈腐的宗教体系禁锢着人们的头脑，保持愚昧和分裂的状态，从而使印度人无力进行反抗。另一方面，西方文明的优越感又使他们从内心极端蔑视印度教，从而禁不住地经常对印度教加以攻击和指责。进入19世纪，英国人改变了原来的态度，在武力征服的同时，开始加紧对印度进行的文化侵略。1813年英国议会批准了《印度基督教工作法案》，随后派出大批传教士到印度。传教士们通过建学校、办报刊、开设医院、创立慈善机构等手段吸引印度人，在传教士的招徕下，大批低级种姓的印度教徒改信基督教。1850年，仅印度的特里维尼地区就有4万人改信基督教，各大城市中都有不少崇拜西方文明的知识分子改宗。广大的印度教徒一天天预感到，在面临亡国危险的同时，也面临着亡种、亡教的危机。

对宗教危机最敏锐的是一批受西方文化影响的，具有爱国思

悲的印度知识分子。19世纪初，在沿海城市加尔各答、孟买、马德拉斯等，首先出现一批掌握了英文的知识分子。他们通过英文报刊和书籍了解到西方文化，打破了孤陋寡闻的闭塞的状态，呼吸到西方先进思想的新鲜空气。他们对培根、洛克、休谟、边沁、孟德斯鸠等西方先进思想家所宣扬的理性主义、自由主义、平等博爱的人道主义和西方议会民主制度发生了极大的兴趣。一些爱国的知识分子开始用自由、平等和民主的观点来观察印度，逐步对印度社会和宗教现状，以及英国的殖民政策产生强烈的不满。要求学习西方，变革宗教和社会，振兴印度民族的呼声越来越高涨。在这种背景下，以罗姆·摩罕·罗易为代表的一批思想先驱者首先发起了改革印度教的运动。

1828年，罗姆·摩罕·罗易在加尔各答创立了近代第一个印度教改革社团——梵社。梵社在印度各地设有几十个分会，发展到数千人，成为具有全国影响的宗教改革团体。19世纪60年代，在梵社的影响下，马德拉斯成立了吠陀社。1867年孟买建立了祈祷者协会。1875年，达耶难陀·赞罗室伐底在孟买创立了圣社（亦称“雅利安社”）。次年，圣社的活动中心从孟买转移到拉合尔，到1891年该社成员已达4万人，成为旁遮普和北印度最有影响的印度教改革社团。80年代，在孟加拉又出现了以邦基姆·钱德拉·恰特吉为代表的新毗湿奴教运动，以及罗摩克里希那在改革印度教的基础上所倡导的“人类宗教”思想。到了90年代，即1897年，斯瓦米·韦维卡南达在加尔各答创立了以其导师名字命名的罗摩克里希那传教会。此传教会后来成了近现代印度教最有影响的社团，它在印度国内设有许多分会，开办了几十所学校和研究机构，并且在英国、美国、瑞士、阿根廷、斯里兰卡、孟加拉国、新加坡等国都设有常驻机构，以宣传罗摩克里希那的教义。

19世纪印度教的改革运动风起云涌，席卷了整个印度大地。这些改革社团代表印度新兴资产阶级的利益，主张用理性的原则

来检验一切传统的教义，凡符合理性原则的就承认，不符合的就摒弃。他们还主张用一神论来取代印度教的多神崇拜，用内心证悟代替繁琐的祭祀仪式，用积极行动代替消极遁世，用新的道德观念代替愚昧陈腐的宗教习俗。他们批判种姓歧视，提倡妇女解放，反对童婚和寡妇殉夫制，把西方的白白平等观念输入到印度教中。除此之外，他们还倡导新型教育，出版民族报刊，宣传民族文化，介绍西方先进的思想和科学技术。近代印度教的改革运动在印度史上又称为“近代启蒙思想运动”，它对消除印度教的弊病，促进印度教的现代化，提高信徒的文化素质和民族自信心，都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 二、民族独立运动与印度教

20世纪初期，印度人民反对英国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日益高涨。在这场斗争中，许多民族运动的领袖都把印度教与轰轰烈烈的爱国运动结合起来，使古老的印度教出现了崭新的面貌，焕发出青春的活力。

印度著名的激进派民族主义领袖提拉克，为了动员人民起来反对外来侵略者，重新解释印度教经典《薄伽梵歌》，把它作为重要的思想武器。为了激励民众投入反英斗争，他反对印度教消极遁世的教义，提出新的观点：积极行动，为社会服务，就是“为神服务”，就是“达到解脱的最可靠的道路”。他还指出：“印度自治就是我们的达摩（印度教徒必须遵守的义务和法则）”，“没有自治，我们的生活目的和达摩是无法实现的”。提拉克还在马哈拉施特拉地区发起了庆祝象头神节的活动。象头神是印度教象神智慧和吉祥之神，此节是印度教的一个传统节日，一般不采取公共庆祝的形式。但是，提拉克却把它变成一个公共庆祝活动，每年一度，每次持续10天，内容包括宗教讲演、学术讨论、文娛活动、宗教游行等。

所有的印度教徒，不分种姓、阶层、性别都可以参加。实际上，提拉克把这个节日变成了团结群众、教育群众、发动群众参加反英斗争的有效手段。

1905—1908年孟加拉反英斗争的领袖、印度著名哲学家奥罗宾多·高士也把印度教的精神注入民族主义的理论中，提出了“精神民族主义”的学说。他大力宣传“民族主义不是单纯的政治纲领，而是一种来自神的宗教”；民族运动的兴起完全是神的作用，每个参加运动的人都是“神的工具”；一个人为祖国解放而献身，就是“对神的最高奉献”，“最崇高的虔诚行动”，也是“最终的解脱之道”。他的这种理论，在动员印度教徒投身于反对外国侵略者，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中起了重要的作用。

印度民族运动的伟大领袖圣雄甘地，在继承印度教基本教义的基础上，提出了“真理就是神”，“坚持真理”和“非暴力主义”等学说。早年，当他在南非当律师的时候，他就以“坚持真理”学说为指导思想领导印度侨民反对南非当局的种族歧视，并取得了胜利。1915年，他满载盛誉回到了祖国，从此领导印度人民进行反对英国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1920—1922年，1929—1933年甘地两次发动民众开展大规模的非暴力不合作运动，1912年他又领导印度人民要求英国殖民者“退出印度”的运动。在这些运动中，他用“真理就是神”和“坚持真理”的思想鼓动广大的印度教徒，唤醒他们沉睡的灵魂和爱国热忱。在甘地思想的感召下，广大信徒出于对神的虔诚和对殖民当局的仇恨，奋不顾身地投身于反英斗争的洪流之中。成千上万的教徒在殖民者的枪口和屠刀下，手捧着印度教圣典《薄伽梵歌》，大义凛然，英勇献身。

甘地在进行反英斗争的同时，还对印度教的各种弊病展开了斗争。他在改善贱民地位，争取贱民合法权利的运动中作出了突出的贡献。贱民制度，即不可接触者制度是印度教肌体内的一个毒瘤。几千年来，广大的印度教贱民一直处于社会的最底层，过着

悲惨的生活。直到近现代，印度教的贱民才逐渐觉悟，开始为争取自己的合法权利而展开斗争。甘地认识到解放贱民的重要性，他称贱民为“哈里真”，意为“神之子”，把他领导的争取贱民权利的斗争叫做“哈里真运动”。他号召印度教徒要与贱民接触，应当像对待自己兄弟姐妹一样地对待他们，神庙、学校、一切公共水井和道路都应当向贱民开放。1931年1月8日，甘地在马德拉斯组织了一次争取不可接触者进入印度教神庙的运动，并把这一天定为“不可接触者进神庙日”。在甘地的领导下，印度教贱民的地位有所改善。

20世纪初期，印度的印度教徒和穆斯林在反英斗争中是相互合作的。但是，由于英国殖民者采取“分而治之”的政策，在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之间制造分裂情绪，两者的教派主义势力逐步增长。1915年，洛·提拉克建立了一个印度教的教派组织，名为“印度教大会”。该组织的目的，就是要成立一个全国性的印度教徒联盟，力图在南亚次大陆建立一个印度教统治的国家。1925年，印度教另一个教派组织——“国民志愿服务团”在那格浦尔建立。该组织的宗旨是要保护印度教的宗教和文化，复兴古代的印度教的国家。这些教派组织在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中起了一定的破坏作用，它们反对甘地提倡的印度教徒和穆斯林联合起来反对英国殖民主义的主张。1948年，国民志愿服务团的一个成员刺杀了甘地，引起了全国的震惊。

### 三、独立后的印度教

1947年，印巴分治，印度建立了独立的共和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古老的印度教在各方面都得到了发展。印度政府为了改变印度教的落后面貌，消除印度教的各种弊病，做了大量的工作。

印度独立后，尼赫鲁政府认识到在印度流行的教派主义和教



派斗争对社会的严重危害，因此坚持政教分离的原则，并把印度建成一个世俗化的国家。1950年公布的印度宪法将“世俗化”作为印度共和国的主要目标。印度政府的世俗主义方针主要包括三个方面：（1）宗教信仰自由，但是宗教不得干预政治，国家对所有的宗教一视同仁，不宣布某种宗教为国教，也就是说，不把印度教或伊斯兰教作为国家宗教。（2）在社会和经济方面，国家对少数人集团的利益给予保护和照顾。例如，对穆斯林、锡克教徒等少数人集团给予保护和照顾。（3）认为印度教的种姓制度与世俗化的概念是不协调的，因此主张社会不受种姓的支配。在印度宪法的指导下，印度政府采取了种种行政措施，力图削弱教派主义的影响和避免教派冲突。应当说，在整个50年代，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教派主义思想得到了抑制，两个教派之间的斗争基本上保持了平静。

种姓制度是传统印度教的一大弊病。马克思曾说过：“种姓制度是印度进步和强盛道路上的基本障碍”。<sup>①</sup>贱民制则是不平等的种姓制度的最突出的表现。独立后，为了消除种姓差异和冲突，印度政府在宪法中明确宣布废除贱民制，并且规定对贱民歧视的行为构成犯罪。印度政府还采取一些措施来保护贱民的地位和利益：（1）政府为贱民在印度各级政权机构中保留一定比例的名额，以保证贱民的参政地位。1976年，贱民在人民院525个席位中占有78席，在邦一级议会3997席位中占538席。（2）由于贱民大多数是文盲，政府推行了一些有助于贱民子女上学受教育的措施。中央和各邦政府每年拨出一定的款项，解决学生住宿、学费、吃饭等方面的困难。在大学招生中，尤其是一些热门专业如医学、机械工程等专业的招生中，为贱民学生保留一定比例的名额，他们的入学分数比其他种姓学生的分数可以稍低些。由于这些措施，独立后印度教贱民受教育的人数大有增长，1944年贱民学生入学人数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第75页。

为114人，而在1966年则达到89907人。（3）中央和地方政府都将一定比例的工作名额留给贱民。（4）政府还优先向贱民发放贷款，以改善贱民的生活状况。例如，资助他们打井、修建道路、培训青年学习技术等等。1980—1985年，政府给贱民拨出的贷款就有50亿卢比，另外还要求各邦政府每年拨出70—80亿卢比来改善贱民的生活。从整体上说，最近几十年来，印度贱民在政府的关怀下社会地位和生活状况都有很大的提高。但是由于几千年来传统观念在印度社会根深蒂固的影响，印度教的贱民，尤其是广大农村的贱民，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他们世代受奴役、受歧视的地位。独立后，迫害贱民的事件在印度不断发生。据印度报刊统计，1973年在印度全国迫害贱民的事件为6186起，1974年达到8860起，1977年增加到10871起。势力强大的高级种姓集团对贱民的迫害是非常残酷的。1981年11月8日，离泰姬陵不远的一个叫“但瓦里”的小村子，这一天夜里就有24名贱民被杀害。1982年初，在离这里不远的一个村子，又有10个贱民被害。在印度的报纸上，经常可以看到贱民的房屋被烧，庄稼被抢走，妇女遭到侮辱等令人痛心的消息。直至现在，歧视和迫害贱民仍然是印度教社会中一个最严重的问题。据1981年印度人口普查，印度教的贱民有1.05亿人，约占全国人口的1/6，广大贱民要获得真正彻底的解放，仍需要做长期而艰苦的斗争。

独立后，印度教贱民为争取自己的合法权利，进行了各种各样的斗争。安培德卡尔是著名的印度教贱民领袖，他坚决反对不平等的种姓制度，主张一切种姓在政治和经济上都应当平等。当他希望在印度教范围内改善贱民地位的努力失败后，便号召贱民脱离印度教，改信佛教，从而掀起了佛教复兴运动。

20世纪50年代，由于尼赫鲁政府采取的各种政策，印度教和伊斯兰教之间的教派冲突大量减少。但是，到了60年代，印度教的教派势力迅速发展，许多教派主义组织活跃在社会上，如印度教

大斋会、国民志愿服务团、世界印度教大会、湿婆军等。它们鼓吹印度教高于一切，印度教文化和语言构成了印度教民族，竭力排斥伊斯兰教。因此，从60年代以后，印度教和伊斯兰教之间的教派冲突不断发展，逐渐扩大。到1992年2月，双方之间爆发了一场震惊世界的流血冲突，人称“庙寺之争”。

#### 四、新兴宗教学说

19世纪末20世纪初，印度的民族主义运动逐步兴起。在反对英国殖民主义、争取民族独立的运动中，一些印度教的先进思想家和民族运动的领袖们，为了适应时代的需要，提出了许多新的宗教学说。他们在继承印度教基本原理的同时，又大量吸收西方的社会政治思想和人道主义学说，创造出一些新的宗教理论，以指导人们投身于民族解放的斗争。

##### 1. “人类宗教”说

罗摩克里希那是著名的近代印度教改革家，他在继承印度教基本教义的基础上提出了“人类宗教”的学说。他认为，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宗教，每一种宗教都崇信不同的神灵，这些神灵虽然名称和形式不同，但是在本质上却是同一的。印度教信仰毗湿奴、湿婆、克里希那和罗摩等大神，佛教崇信佛陀，伊斯兰教信仰安拉，基督教崇拜上帝，所有这些神灵都是同一个实体。各种宗教信徒只是在不同的地方，以不同的名义寻求着这同一个实体。因此，世界上的各种宗教虽然所选择的道路有所不同，但是它们的目的却是一致的，就是要达到与神的交往，实现人类的“普遍之爱”和“共同美好的生活”。在这种理论的指导下，罗摩克里希那号召印度的各种宗教信徒和不同种姓的人们，消除教派分歧和种姓对立，在人类宗教精神的旗帜下联合起来，为实现美好的理想社会而努力。

这种“人类宗教”的学说，被斯瓦米·维韦卡南达和他创立的罗

摩克里希那传教会所继承，他们竭力宣传这种学说，呼吁印度教徒和穆斯林团结起来，共同反对外国侵略者。后来，甘地、泰戈尔以及印度教的一些先进的思想家都受到这种思想的影响。无疑，在教派冲突和种姓对立盛行的印度社会中，这种主张消除分歧，实现“普遍之爱”的学说，至今仍然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 2. “行动吠檀多”说

“行动吠檀多”的思想，也是罗摩克里希那首先提出来的，后来经他的弟子斯瓦米·维韦卡南达的进一步发展，才成为完整的学说。罗摩克里希那继承了传统印度教的吠檀多不二论，认为一种永恒无限的、无形无性的纯精神实体——梵是宇宙的本原，世界万物皆为它的显现。但是，他反对吠檀多不二论的“世界虚幻”说，认为梵所显现的世界不是虚幻的，而是真实的存在。因此，罗摩克里希那主张，一个人要证悟到梵或神，达到与梵或神的结合，他就必须生活在世界上，用自己的行动为人们和社会去服务，去工作，只有这样才能获得解脱。他曾说：“如果你要使心平静，你就去为邻人服务……如果你要寻找神，你就去为人们服务。”这种“行动吠檀多”的本质在于，打破了几千年来印度教消极遁世、逃避现实的传统，鼓励信徒用积极行动、为社会服务的方式去争取解脱。

近代伟人的思想家维韦卡南达在继承这种学说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建立“行动的宗教”思想。他认为应当把印度教建成“行动的宗教”，这种宗教将给我们自信、给我们力量、给我们一种民族的尊严。因此，他号召印度各个民族、宗教和种姓团结起来，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来建造一个自由民主的印度。20世纪初期，激进派民族主义领袖提拉克所提出的“为社会服务，就是为神服务”的思想，实际上也是受“行动吠檀多”的影响。应该说，“行动吠檀多”的学说在动员印度人民起来反对异国侵略者，争取民族解放的斗争中起了重要的作用。

### 3. “整体吠檀多”说

奥罗宾多·高士是现代印度著名的哲学家，他在承袭古代吠檀多“梵我同一”基本原理的同时，把传统吠檀多不同的学说综合起来，消除它们之间的分歧和差异，创立了一个“整体吠檀多”学说。在这个学说中，他利用“精神进化”的方式把梵与世界、精神与物质、一与多、梵与无明等对立的观念都统一并调和起来，使它们都成为最高精神本体——梵的不同方面。奥罗宾多在探讨宇宙进化的过程中，把宇宙分为现象界和本体界：现象界包括物质、生命和心思；本体界包括梵和超心思。梵一方面作为宇宙的本体，万物的起源；另一方面又是万物进化的目标，最终的归宿。超心思是指一种超越人心理和思维活动的意识，即一种超自然的意识，它起着连接现象界和本体界的媒介作用。为了使现象界和本体界统一起来，他设计了一个“精神”自我退化和自我进化的过程。首先，梵通过超心思下降到心思，自心思下降到生命，再由生命下降到物质。这一过程是梵自我否定和自我退化的过程，即由纯精神状态转化为自然界万物的过程。在自然界中，梵披上了自己所显现的各种物质外衣，成为有外壳包裹着的“潜在意识”，这种“潜在意识”隐居于万物之中，有恢复自己本来面目的要求，因此推动万物向“精神”的最高等级——梵进化。这个进化的过程始于物质，经过生命、心思、超心思，最终达到一种统一和谐的纯精神状态——梵的境界。

奥罗宾多是在这种“整体吠檀多”的理论上，又建立起人类进化和社会进化的学说。他认为，当地球上出现了有心思的人类以后，整个进化过程并没有停止，“心思的人”还必须向“超心思的人”进化。只要人们在自己的日常生活中，坚守精神进化区信念，不断地消除自私的欲望，纯化自己的灵魂，就最终能够转化为具有超心思的人。当所有的人都达到超心思的水平之后，世界上就会出现一个无限美好、无限福乐的理想境界——“神圣人生”的境界。奥

罗宾多学说的根本宗旨，是要为人类找到一条摆脱苦难、获得无限自由和幸福的道路。在他看来，精神进化的道路就是这样一条理想的道路。为了实现这一理想，他于1926年在本地治里创立了奥罗宾多修道院，把它作为实践精神进化道路的基地。奥罗宾多修道院至今在印度乃至世界都有广泛的影响。

#### 4. “坚持真理”说

甘地在印度民族解放的运动中，提出了“坚持真理”的学说，以动员和指导广大民众的反英斗争。他首先从印度教的宗教立场出发，提出了“真理就是神”的公式。他认为，神有许多名称和表达方式，但是对神最完美、最准确的表述，应当说，神就是真理或真理就是神。在他看来，“神”这个词是不精确的，一神论者、多神论者和泛神论者对神的解释各有不同，只有用“真理”这个词来说明神，才使“神”具有精确的含义。另外，各种不同的宗教都有自己所信仰的神，用某种神的概念很难使不同信仰者统一或联合起来，而“真理”却是一切信仰者都去追求的观念。因此，甘地想用“真理就是神”的思想把印度各种不同的宗教信仰者联合起来。

在“真理就是神”的概念基础上，甘地提出了“坚持真理”的学说。所谓“坚持真理”，就是“坚持内在神性的力量”或“坚持爱的力量”去进行斗争。按照甘地的观点，真理就是神，神代表最高的爱和善；神寓居于每一个人的心中，每一个人内含的神性都是最高的爱和善；只要人们牢牢地抓住自己内在的神性，坚持依靠自己内在的爱和善，就会产生巨大的精神力量。通过这种精神力量，就能战胜邪恶，清除社会的各种罪恶现象。甘地认为，一个坚持真理者必须忘我地去追求真理，甚至在危急时刻敢于挺身而出，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

甘地把“坚持真理”的学说运用到民族独立运动的实践之中，他不仅把他领导的“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和“文明不服从运动”看作是“坚持真理”的形式，而且把他经常进行的“绝食”和“祈祷”也视

为“坚持真理”的形式。

### 5. 非暴力主义

甘地在提出“坚持真理”学说的同时，还提出了“非暴力”的学说。“非暴力”一词，来源于古代梵文“阿希姆萨”（Ahimsa）。“阿希姆萨”经常出现在古代印度教或佛教经典中，作为一种宗教戒律或道德准则，它通常有两层含义：一是不杀生，二是不伤害他人的感情。甘地在继承印度教传统“戒杀”的原则基础上，创立了他自己的“非暴力”学说。甘地并不是像古代印度教徒那样主张绝对的戒杀，他认为如果有一个疯子手中持刀，到处乱砍乱杀，那么杀死这个疯子，也不属于暴力的行为。在他看来，“暴力”与“非暴力”的区别是与行为的动机相联系的，只有怀着邪恶目的的行为才是“暴力”，而怀着善良或爱的目的的行为，即使是杀害生命，也属于“非暴力”的范围。

甘地的“非暴力”原则包括两方面的意义：消极的方面，即不杀生或不伤害他人的感情；积极的方面，则是爱，爱他人，行善事。在他看来，人与人虽然肉体不同，但内在的本性是同一的。每一个人所包含的内在神性都是爱和善，这种善性往往被私欲所掩盖，不能显现出来。一旦这种内在的善性被唤醒，恶人也能改过从善，改邪归正。因此，甘地主张通过“爱”或“自我受苦”的方式，去感化或唤醒错误者的内在善性，使其改恶从善。甘地把“非暴力”原则看作是人类社会最高的准则，并试图用这种原则来解决社会上的一切不平等现象。在反对英国殖民主义的斗争中，他多次领导印度人民开展“非暴力不合作运动”。甘地的非暴力思想后来被人们称为“非暴力主义”。

### 6. “印度教国家”的珠论

在印度民族独立运动中，出现了两种倾向：一种是以斯瓦米·维韦卡南达和甘地等民族运动领袖为代表的，主张印度教徒和伊

伊斯兰教徒联合起来，共同反对外国侵略者，这是运动的主流；另一种则是以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教派主义者为代表的，他们不顾民族独立的大局，只顾自身教派的狭隘利益，相互攻击，破坏团结，各自主张建立“印度教国家”或“伊斯兰教国家”。这两种倾向在印度争取民族解放的道路上一直相互斗争着。

“印度教国家”的理论，是V. D. 萨瓦卡（Viniayak Danodar Savarkar 1833—1966）于19世纪30—40年代首先提出来的。他生于马哈拉施特拉邦的一个婆罗门家庭，青年时代参加反英斗争，与其兄组织了一个宣传暴力活动的社团，名为“青年印度会”。1906年他去英国，曾与欧洲社会民主党人接触。1910年，因出版宣传暴力的小册子而被捕。1937年，他参加印度教教派组织“印度教大斋会”，很快被选为该组织的主席。30—50年代，他一直通过这个组织宣传“印度教国家”的思想。其主要著作有《印度教徒特性》、《印度教的意识形态和最近的纲领》和《我们称什么样的人为印度教徒》等。

萨瓦卡的“印度教国家”论，主要是以4个相互关联的概念为基础的。这4个概念是：印度教徒、印度教、印度教民族和印度教统一体。他认为，印度教徒是继承了自己祖先的宗教和文化，具有共同的历史、语言、文字、法律、艺术、习俗、仪式和节日的人们。印度教徒还继承了祖先遗留下来的土地——印度斯坦，这是一块神圣的土地。每一个印度教徒都应该以一个宗教社团成员的身份出现，其他的宗教徒，如穆斯林、基督教徒，虽然他们生活在这个国家已经有几个世纪，但是他们不属于印度教社团之内，也不构成印度教国家的一部分。所谓“印度教”，他认为，这是一个“印度教徒所共同建立起来的宗教信仰体系”，它是印度教国家固有的一部分。

“印度教”这个词，不仅含有宗教信仰的意义，而且含有历史文化、语言文字、社会政治等等内容。关于“印度教民族”，萨瓦卡说：“我们印度教徒，尽管内部有许许多多的差异，但是当我们与其他非印



度教民族——说英属的、日进的民族以及印度穆斯林族——相比较时，我们是把共同的宗教、文化、历史、种族、语言和其他亲缘关系所结合起来的，并构成了一个确定的民族的民族。”<sup>①</sup>“印度教统一体”，是指印度教是一个宗教文化、民族语言的统一体，它与其他宗教有区别，并使它的信徒们构成了一个国家。萨瓦卡指出：“我们印度教徒就是一个国家，因为宗教的，种族的，文化和历史的亲缘关系把我们结合成一个可贵的国家。”<sup>②</sup>

萨瓦卡在19世纪30—40年代提出“印度教国家”的构想，有双重目的：第一，是反对异族统治者，即英国殖民主义者；第二，也是针对印度的穆斯林，企图把穆斯林排除在印度这个国家之外。在他看来，印度的穆斯林从没有把今天的印度斯坦当作是自己的国家，他们把印度斯坦看作是印度教的土地，而不是伊斯兰的土地。这种理论如果说在反对英国殖民者的斗争中有某种积极意义的话，那么它则为以后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教派冲突埋下了祸根，给印度社会的安定造成了恶劣的影响。

印度独立之后，印度教大会会的另一个领导人M·S·戈尔瓦卡(Madhava Sadashiva Golwalkar, 1906—1973)则继承和发展了“印度教国家”的理论。他在《我们的民族主义》一书中阐述了这种理论。他说：“在印度斯坦，信奉印度教，并具有印度教文化和印度教语言的印度教民族，构成了印度教国家。”<sup>③</sup>同萨瓦卡一样，他把印度教徒和耆那教徒包括在印度教的圈子内，把锡克教徒和 Parsi 教徒也算在印度教国家之内，而把一切基督教徒和穆斯林都排除在印度教国家之外。在他看来，只有印度教徒才是“印度母亲的儿子”，那

① C. V. 梅森采娃：《现代印度的思想斗争——印度教的多科含义》，加尔各答1988年版，第69页。

② 萨瓦卡：《印度教徒特性》，海那1942年版，第126页。

③ M·S·戈尔瓦卡：《我们的民族主义》，那格浦尔，1947年版，第26页。

些不属于印度教社团的人则是“外国人”，“异族人”和“入侵者”。他要求印度教徒在国家的各个方面都享有特权。戈尔瓦卡甚至鼓吹扩张主义的思想，说什么“印度教徒的家园，不仅包括现代印度的国土，而且包括巴基斯坦、尼泊尔、缅甸、马来西亚、阿富汗、伊朗和锡兰。”<sup>①</sup>

萨瓦卡和戈尔瓦卡的“印度教国家”论，一直被许多教派主义组织所遵循，成了印度教教派主义的重要理论之一。60年代以后，印度教徒与印度穆斯林之间矛盾的发展和冲突的激化，都是与这种理论的宣传分不开的。

## 五、今天的传统教派

古代印度教的三大传统教派——毗湿奴派、湿婆派和性力派，至今仍然存在。它们活跃在今天印度教的社会生活之中，构成了当代印度教的基本教派。这些教派虽然在教义和教规上都有新的发展，但是基本上保持着传统印度教的色彩。

### 1. 毗湿奴派

该派因崇拜毗湿奴大神及其种种化身而得名。它现在是印度教中信徒人数最多、分布最广的一个教派。其信徒主要居住于印度的北部和西海岸等地区，他们在前额上用檀香木浆涂三道竖线，作为本教派的标志。此派的特点是：主张通过对神的虔诚信爱和绝对皈依，而达到人与神的结合；倡导众生平等，打破种姓对立；严守祭祀规定，强调对神的虔诚比追求宗教知识更重要。毗湿奴派信徒因崇信毗湿奴大神的不同化身，又分为许多分派。其中主要有：

① 《组织者报》1973年4月20日。

**罗摩派** 它最初产生于15世纪，创始人为罗摩难陀，故又称“罗摩难陀派”。今天，该派盛行于北印度，尤其在恒河上游地区，是毗湿奴派中信徒最多、影响最大的一个分支。该派崇信毗湿奴大神的化身——罗摩及其配偶悉多，奉他们为主神。罗摩的异母兄弟罗克什曼和神猴哈努曼也受到格外的尊崇。此派最大的特点是在教义和教规上都有明显的改革倾向：他们废止了传统印度教的繁琐祭祀仪式，推崇罗摩为至高之神，确信只要对罗摩表示虔诚并且不断地默诵罗摩的名字，即使不进行祭祀仪式，也可获得解脱。其次，他们主张教徒平等，反对种姓对立和歧视，允许低级种姓入教。在这一派中，不管什么种姓，只要有能力，受教徒们拥护，就可以提升为古鲁、圣者（寺院住持）的地位。许多高级种姓出身的人都放弃了自己的特殊地位，而与其他种姓者共享兄弟情谊。罗摩派的主要节日是罗摩诞辰节。

**查伊塔尼亚派** 它产生于16世纪，创始人是查伊塔尼亚·马哈普拉布（1485—1533）。今天，主要流行于印度的西孟加拉邦和奥里萨邦。该派崇拜毗湿奴的化身——黑天（又称“克里希那”）大神和他的妻子罗陀，故又称“黑天派”。他们认为，黑天象征神的灵魂，罗陀象征人类的灵魂，黑天和罗陀的爱情体现出神与人的相爱之情。他们反对繁杂的祭仪，主张一个人只要对神忠诚，完全听从神的意志，就可以获得神的恩宠。因此，该派的祭神仪式既简单又狂热，信徒们反复唱赞美黑天和罗陀的颂歌，诵念神的名字。在唱颂歌时，他们敲锣打鼓，摇旗呐喊，狂热地跳舞和有节奏地扭动身体，长达几个小时之久，以此表示对神的忠诚。此派教徒的标志是，在前额上用檀香木浆画两道白色垂线，两线下端相交于鼻根，并在脖子上佩戴用三根细绳把念珠串起来的项链。

**瓦拉巴派** 另一个“黑天派”。此派也崇拜黑天大神。但是，该派所崇拜的黑天大神是黑天少年时代的形象——巴拉·高帕尔及其情人罗陀，他们把高帕尔和罗陀奉为主神，尤其推崇黑天青少年

年时代与众牧女的风流艳事。16世纪，宗教改革家瓦拉巴·阿恰吉亚（1479—1531）创立此派。现今，主要流行于西印度的古吉拉特邦和马哈拉施特拉邦。这个派别最突出的特点是反对传统印度教的苦行和禁欲，提倡享乐主义和幸福之道，因此与其他印度教派截然不同。他们认为崇拜神灵不是通过裸露身体，饥饿体肤，而是通过华丽的衣衫和佳肴美餐；不是靠独身禁欲和克制情感，而是靠世俗的享受和尽情的欢乐。这种思想颇受生活富裕的阶层所欢迎，因此在商人中间广为流行。该派最有名的庙宇是拉贾斯坦邦的阿杰米尔庙，庙内供奉着用金属制成的高帕尔和罗陀的神像。他们规定每一个信徒都要承担一项义务，即一生至少要到这座神庙朝拜一次高帕尔神，朝拜的次数越多，越表示对神的虔诚。凡是到这里来朝圣的信徒，都可以得到一个证书，以证明自己对神的崇敬程度。

此外，亦有摩陀婆派，主要流行于印度的迈索尔地区；罗摩奴阇派，流行于南印度；扎格纳特派，流行于奥里萨邦和西孟加拉邦。

## 2. 湿婆派

该派起源于8世纪，相传由伟大的印度教哲学家和改革家商羯罗所创立。因崇拜湿婆大神及其各种化身，故得此名。与毗湿奴派相比，该派的大多数分支都比较保守，缺乏革新精神，恪守传统印度教的礼仪和行为规范。其信徒分布于印度各地，主要流行于南印度。信徒的标志是在前额上用圣灰画三道横线，主要的分支有：

**林伽派** 亦称“勇者湿婆派”，是流行于南印度的一个重要的湿婆教派。它拥有众多的信徒，主要集中于迈索尔地区。此派奉湿婆为最高之神，崇拜湿婆大神的化身——“林伽”（即男性生殖器）之像，故称“林伽派”，信徒无论男女都在胸前佩戴林伽的标志，有的人把林伽像放在银制的圣匣中，挂在脖子上。他们认为，湿婆的神性由于内在的神力分化为林伽和个人灵魂两种。在这种

神力的作用下，林伽具有无限的力量，是世界万物的创造者，而人的灵魂则是林伽的崇拜者。因此，该派信徒狂热地崇拜林伽，反对崇拜林伽之外的任何偶像。他们相信，只有通过对其虔诚的虔信和必要的精神修炼，自己的灵魂就能与湿婆大神的神性相结合。林伽派的主要经典有《巴萨瓦往世书》和《卡纳宙斯训诫》等。在各个湿婆派中，林伽派具有较强的改革倾向。他们否认吠陀权威和轮回业报之说，主张废止种姓对立，消除种姓差别和歧视；反对童婚，允许寡妇再嫁。他们的这种宗教改革后来成了印度近现代社会改革的先声。

**传承派** 亦称“圣典派”，是流行于南印度的一个正统、保守的湿婆教派。目前，盛行于泰米尔纳杜邦。多数学者认为，8世纪的商羯罗大师是该派的创始人，但是也有人认为在商羯罗之前此派就存在。传承派的一个重要的特点，就是严格遵守和维护种姓制度。他们的成员都是再生族，即有权举行入法礼，可以获得再生的高级种姓，如婆罗门、刹帝利和吠舍，而坚决排斥首陀罗和贱民加入组织。以婆罗门种姓为主体的传承派信徒保守、古板、恪守印度教古代经典所规定的各种礼仪和行为规范。他们在进行宗教仪式时，向湿婆、毗湿奴、萨克蒂（性力女神）、太阳神、象头神等五位大神礼拜，但是把湿婆奉为最高之神，给他以更高的崇敬。

传承派的另一个特点是，注重理论的研究和探索。信徒们热心于研究和背诵湿婆派的各种经典，因此此派又被人们称为“圣典派”。他们崇信的圣典分梵语经典和泰米尔语经典两种。在宗教理论上，他们主张宇宙有三种基本存在——神（即湿婆大神）、个人灵魂和物质世界。神是永恒的实在，物质世界的各种现象是虚幻不实的存在。人由于无明以及受物质世界各种现象的束缚，才陷入业报轮回之苦。只有克服无明，消除业障，人才能摆脱轮回之苦，使灵魂与永恒的神性相结合。传承派的信徒由于热心研究理论，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常常被人们称为“学者”。

除了林伽派和传承派之外，还有克什米尔湿婆派，主要流行于西北印度的克什米尔地区；奇姆岁通世派，其成员大都是婆罗门游方僧，他们弃家出走，漫游四方。

### 3. 性力派

性力派是印度教以女神崇拜为中心的一个教派，目前盛行于印度的西孟加拉邦、阿萨姆邦和奥里萨邦。西孟加拉地区有3/4的印度教徒属于此派。早在远古时代，印度民间就流行母神崇拜和生殖力崇拜。大约在10世纪，一个以性力女神崇拜为主的派别从湿婆派中分裂出来，他们与民间的生殖崇拜相结合，逐步演化成今天的性力派。其主要经典为《坦陀罗》。

性力派崇拜神圣的性力，把女神视为性力的代表。他们认为女神是最高之神，女神的活动力，即性力，是创造宇宙万物的源泉。宇宙有两种力量：一种是梵天，作为男性性力的代表；一种是白性，作为女性性力的代表。没有女性，男性也没有生殖力。因此女神的活动力被视为真正神圣的力量。他们崇拜的女神有：梵天大神的妻子辩才天女——萨拉斯瓦蒂、毗湿奴大神的妻子吉祥天女——拉克希米、黑天大神的配偶罗睺、罗摩大神的配偶悉多、湿婆大神的配偶雪山神女——帕尔瓦蒂、杜尔迦女神和迦利女神等。该派还认为蛰伏于人体内的性力也是女神力量的象征，一个人要想获得解脱，就必须绝对服从女神的呼唤，激发人体内的这种神圣性力。他们的主要宗教仪式有：牺牲，即献动物甚至人身体向神祭供；轮座，即男女交媾；亲证，即进行一些特殊瑜伽修炼以亲证神性等。

由于崇拜的女神和进行仪式的方法不同，性力派又分为两大分支：一个是左道性力派，另一个是右道性力派。前者主要崇拜杜尔迦女神和迦利女神。他们的宗教仪式是遵循咒语的教导以秘密的方式进行的，因此此派的教导不公开，只能秘密地传授给入教者。后者是13世纪从左道性力派分离出来的，它与左道性力派的

主要区别在于，其宗教仪式是在庙宇里以公开的形式进行。这一派又分为两支：一支是严格遵照吠陀和往事书所规定的仪轨进行祭祀，只用谷物、花卉和米粉作为祭神的供品，反对杀生，认为一切生命都是神圣的。他们崇信的女神也很多，有辩才天女、吉祥天女、雪山神女及其化身乌玛和格里乌等。另一支则主要崇拜迦利女神。在祭祀仪式中他们虽然也遵照往事书的规定，但是主张用动物作祭品。每逢节日，在他们的神庙中都可以看到为祭祀迦利女神而宰杀的山羊或其他动物，甚至在教徒的家祭中也供奉着动物的牺牲品。

## 六、新兴教团与政党

20世纪以来，伴随着印度社会的变革和民族独立运动的发展，印度教陆续产生出许多新兴的教派和社团。这些新兴的教派和社团，今天活跃在印度社会和政治舞台上，对印度教的发展前景起着决定性的影响作用。其中，影响较大的有如下几支：

### 1. 奥罗宾多修道院 (Aurobindo Ashram)

奥罗宾多修道院位于印度东南海滨的本地治里市，是现代印度教著名哲学家奥罗宾多和法国玄秘学学者米拉·阿尔法萨于1926年所共同创建，至今已有70年多的历史了。现在，该修道院的成员已有2000多人，其中有许多来自世界各地的外国人。至于短期来此修习瑜伽，追求精神转化和医治心理疾病者更是不计其数。

该修道院是根据奥罗宾多的“整体吠檀多”和“整体瑜伽”学说建立起来的，其基本宗旨是要求信徒们通过修习整体瑜伽，克服私欲，转化心灵，达到精神化的人，以此来建造一个统一和密的社会。凡前来修习者，都是崇信奥罗宾多学说，渴望精神转化的人。不管其原来的地位高低和财产多少，入院后一律平等，享受同一种生活。

标准。在这里没有种姓对立，也没有贵贱高低之分。修道院办有许多小型的工厂和农场，每一个信徒都要从事一项自己力所能及的工作，以通过劳动来消除私欲，促进精神的发展。

奥罗宾多修道院现在已成为一个有国际影响的精神追求者的圣地。1952年，在这里成立了“奥罗宾多国际教育中心”，现已有来自印度和世界各地的400名少年儿童在中心学习。1956年，修道院在德里市建立了德里分院，不久德里分院又成立了以院母米拉·阿尔法萨命名的“母亲国际学校”。1968年，在院母的筹划下修道院又开始了一项宏伟的计划，即在本地治里市近郊建立一座国际化的新城，命名为“奥罗宾多新城”。新城的建设，得到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支持和赞助。现在，这座新城已有来自22个国家的700多名公民，其中30%是印度人，70%为法国人、德国人、英国人和美国人等。

## 2. 印度教大斋会 (Hindu Mahasabha)

印度教大斋会创立于1915年，创始人为洛·提拉克，其前身是旁遮普印度教协会。该社团的基本宗旨是：在印度成立一个全国性的印度教徒联盟，促使改信伊斯兰教的印度教徒重新皈依印度教，推广印地语，力图在南亚次大陆建立一个印度教统治的国家。自成立之日起，这个组织就一直具有明显的教派主义性质。它反对印度的穆斯林，排斥一切非印度教徒，甚至提出在全印度实行强送性的印度教教育。1925年该组织公布了它的行动纲领，直言不讳地宣称“在一切政治争端中代表印度教教派的利益”。印度独立后，印度教大斋会一直主张建立一个“印度教国家”，要求重新合并巴基斯坦，成立“统一的婆罗多国家”。1951年该组织的副主席希·普·慕克吉在这个组织的基础上，另外建立了一个组织“印度人民同盟”。从那以后，印度教大斋会在教徒中的影响和作用逐步削弱。



### 3. 国民志愿服务团 (Rashtriya Swayamsevak Sangh, 简称RSS)

国民志愿服务团于1925年在马哈拉施特拉邦的那格浦尔市建立，创始人为K. B. 海德格瓦。该社团是在英国殖民当局对印度采取“分而治之”政策，印度教徒与穆斯林之间矛盾日益激化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因而它带有强烈的教派主义色彩。其根本宗旨是“保护印度教的民族、宗教和文化，进而得到全面的发展，并复兴古代印度教国家”。它的成员大都是青年人，并实行军事训练。该组织在各大城市中都设有训练营，对10岁以上的成员进行集训，集训期间只能过禁欲苦行生活并练习摔打格斗、使用各种刀枪棍棒等。因此，它被人们认为是一个准军事组织。

1940年海德格瓦去世后，由M·S·戈尔瓦卡继任国民志愿服务团的领袖。1947年印度巴基斯坦分治前后，印度教徒和伊斯兰教徒爆发了大规模的教派冲突，在这场冲突中，国民志愿服务团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该组织反对甘地的宗教宽容政策，把甘地团结穆斯林的主张视为对印度教的背叛，其成员那图拉摩·高士于1948年1月刺杀了甘地，引起了全国的震惊。同年2月，尼赫鲁政府宣布该组织为非法。1949年7月，该组织与政府达成协议，保证今后不介入政治，只从事社会和文化活动，因而才恢复合法地位。1966年11月，国民志愿服务团与印度教教派政党——印度人民同盟共同发起了禁止宰牛运动，成千上万的教徒涌入首都德里，示威游行，要求政府通过法律禁止宰牛。在1992年12月印度教徒与穆斯林发生的“庙寺冲突”中，国民志愿服务团也起了重要的作用。

目前，该组织的总部设在那格浦尔，它在印度各地的分会有3.5万多个，拥有200多万名会员，是印度教最有影响的组织，组织内部实行严格的家长制统治，要求信徒具有铁的纪律，并绝对服从领袖的意志。其成员统一着装：身穿白色上衣，黄色短裤，头戴黄色帽，橘黄色的三角形旗为本派的标志。

#### 4. 世界印度教大会 (Vishva Hindu Parishad, 简称VHP)

世界印度教大会，是1964年国民志愿服务团的领袖M·S·戈尔瓦卡发起并创立的。它是一个联系印度和世界各地印度教徒的核心组织。1964年8月29—30日，在孟买召开了该组织的成立大会，参加者有印度教各个教派的领导人，大会选举斯瓦米·钦玛雅南德为该组织的主席，大会还确定了本组织为非政治性的文化组织，其宗旨是宏扬印度教的精神和伦理观念，巩固印度教社会，联系世界上的一切印度教徒，捍卫印度教的文化传统。

1966年1月22—24日，在普拉亚格召开了第一届世界印度教大会，与会者有来自25个国家的近2500名印度教徒的代表。印度总统S. 拉达克里希南和尼泊尔国王比兰德拉给大会发来了贺电。1979年1月25—27日，第二届印度教大会又在普拉亚格举行，约有10万名代表参加。大会作出了如下规定：《薄伽梵歌》为印度教圣典，每个教徒必备一册；太阳是永恒的神，每天清晨必须崇拜；“OM”是神的象征，每个教徒应在颈上佩戴镶有“OM”符号的项链或丝线等等。1981年世界印度教大会成立了一个由宗教领袖组成的指导委员会，1982年又建立了一个由印度教圣贤和哲人组成的宗教领袖委员会，作为该组织一切行动的指导机构。60—70年代这个组织为了弘扬印度教文化，开设了一些梵文学校和教育中心，并创办了不少孤儿院、医院和救济中心，以帮助下层贫苦的印度教徒。80—90年代，它在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冲突中曾起了重要的作用。

#### 5. 印度人民同盟 (Bharatiya Jana Sangh, 简称BJS)

1951年，印度人民元湿白希·普·慕克吉在加尔各答创立，它是一个全国性的印度教政党，在北方邦、中央邦、阿萨姆邦、拉贾斯坦邦、古吉拉特邦等地都设有该党的邦组织。慕克吉当选该党的第一任主席，由于他过去曾担任印度教大斋会的副主席，并与国

民志愿服务团保持良好的关系，因此人民同盟的许多成员都来自国民志愿服务团。

该党的目标是“在印度文化和传统的基础上把印度建设成一个政治的、社会和经济的民主国家”。它的基本原则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种文化和法治”，因此它反对把印度分割成印巴两个部分，主张通过和平方式把国家重新统一起来。人民同盟还宣扬印度教民族主义，声称穆斯林偏离了印度文化的主流，提出将印度穆斯林印度化的理论。这些理论足以说明人民同盟具有明显的教派主义性质。1966年它与国民志愿服务团共同发起禁食辛牛运动，举行示威游行，要求政府保护印度教的圣物。70年代初，人民同盟有党员150万人。1977年印度第六届大选前夕，该党为了争取大选的胜利，与其他的五个政党合并，建立了人民党。1980年4月，人民同盟又退出人民党，成立了以人民同盟为班底的新党，命名为“印度人民党”。

#### 6. 印度人民党 (Bharatiya Janata Party, 简称BJP)

印度人民党的建立是人民党分裂的产物。1979年，人民党的领袖一再声明人民党的议员不得参加国民志愿服务团的日常活动，由于原人民同盟的成员一直与国民志愿服务团保持密切的关系，所以他们坚决反对这一声明。经过一年多的斗争，原人民同盟的成员在其领袖瓦杰帕伊的领导下，于1980年4月5—6日召开代表大会，正式宣布脱离人民党，建立印度人民党。该党的纲领是“民族主义和民族统一、民主、积极的非教派主义、广地的社会主义和价值基础上的政治”。他们提出了非教派主义的纲领，并在行动上力图改变这个党原先的教派主义的形象，如支持表列种姓和表列部落保留议席的政策，通过决议吸收贱民加入它的主要团体，要求各级党组织发起反对种姓偏见和不可接触制的运动等。但是，由于他们与教派组织——国民志愿服务团的关系密切，不少干部也都是国民志愿服务团的成员，因此人们仍把这个党视为教派

主义的政党。

1985年以后，该党的教派主义的色彩日趋明显，它与国民志愿服务团、世界印度教徒大会等组织联合起来，共同发起了恢复罗摩圣世、推倒清真寺、重建罗摩庙的运动。这个运动对1992年印度教和伊斯兰教大规模的教派冲突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 七、当代印度教在西方的传播

印度教在欧美的传播，早在19世纪末就已经开始。1896年著名的印度教哲学家斯瓦米·维韦卡南达访问美国时，曾在美国讲授印度教哲学，并在纽约市创建了第一个“吠檀多学会”，以宏扬印度教的信仰和人生哲理。此后，在美国和欧洲陆续建立起一些宣传和研究印度教文化的组织，如罗摩克里希那教会的分会、奥罗宾多学会等等。到了20世纪60—70年代，印度教向美国和西方世界的传播达到高潮状态。在此期间，印度教的传教士不仅在欧美建立了几个颇有影响的教团，而且发展了大批的欧美人，尤其是青年人纷纷加入到这些组织里来，以至于使印度教的信仰、人生哲理、瑜伽修行变成了欧美宗教和社会生活的一个不可分割的部分。

下面，介绍几个在欧美流行的现代印度教社团：

1. 国际黑天意识会 (The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Krishna Consciousness, 简称ISKCON)

国际黑天意识会是在西方世界影响最大的一个印度教社团，亦称“哈里·克里希那” [Hare Krishna]。该组织于1966年7月在美国纽约市创建，创始人是印度教传教士斯瓦米·普拉布帕达 (A. C. Swami Prabhupada, 1896—1977)，其法名为巴克蒂吠檀多 (Bhaktivedanta)，此人生于加尔各答，1922年毕业于加尔各答苏格兰长老会学院，获化学学士学位。后拜印度教信瑜伽派圣者巴克蒂悉檀多·萨拉斯瓦吉为宗教导师，导师见他英文很好，要求他用

英文宣传印度教教义和吠陀知识。他用英文撰写《薄伽梵歌评注》，并于1944年创办了英文杂志《回归神性》，此杂志发行量颇大。1950年他放弃家庭生活，全身心地投入印度教古代文献的研究和著述，宣传印度教毗湿奴教派的教义。1965年他只身渡海来到美国波士顿，后移居纽约市。1966年7月，他在纽约下东区创立了国际黑天意识会，这个教会颇受美国失意青年的欢迎，不久在美国青年中间迅速发展起来。普拉布帕达以美国为基地，不断地将自己的教会向全世界扩展。在其人生最后的12年，他周游世界14次，几乎走遍了五大洲，到各国传教，并在各地建立起国际黑天意识会的分会。

该社团尊崇印度教黑天派教祖耆伊塔尼亚为祖师，认为他是黑天大神在人世间的化身，把他的教导和《薄伽梵歌》视为根本经典。其教义注重狂热的宗教感情，对失意落魄、思想空虚的青年一代颇有吸引力。组织内部实行四个种姓制度，但种姓的划分不是根据出身和家世，而是根据个人的才干。信徒们相信，人是由灵魂和肉体所组成，人的灵魂由黑天大神的精神力量构成，人的肉体则是由黑天大神的物质力量所创造。因此，只要真心诚意崇信黑天，服从黑天在人间的代表——灵性导师的教诲，修炼敬拜黑天的各种行法，就可以获得“黑天意识”，最终达到解脱和永生。该组织严禁信徒赌博、吸毒、食肉和非法性关系。在他们的各个修道院中未婚男女一律分住，已婚夫妇另设宿舍。每个修道院都有专职管理人员，要求信徒遵守印度教的习俗，并着印度教服装。经费的来源主要靠信徒们的募捐和销售各种宗教书刊。

国际黑天意识会已经发展成一个世界性的宗教组织。它在美国、英国、法国、德国、俄罗斯以及世界各地设有一百多个分会，并且建立了许多修道院、寺庙、学校和农业社团。1972年该组织成立了自己的出版社，名为“巴克蒂吠檀多图书托拉斯”，每年出版大量普拉布帕德的著作，用英、德、法、意、俄等30多种文字印刷；并

且有自己的定期杂志《回归神性》，用几十种文字在全世界发行。

## 2. 超验禅定派 (Transcendental Meditation)

60年代开始在西方流行起来的一个印度教新兴教派，其创始人是印度教大师摩诃里希·马赫什 (Maharishi Mahesh, 1911— )。他的青年时代在阿拉哈巴德大学攻读物理学，毕业后潜心研究和传播印度教的瑜伽术，他曾到喜马拉雅山麓拜超验禅定法的创始者或称为宗教导师，研习此功法有13年之久。1952年其导师去世后，他创立了自己的超验禅定派，并向海外传播。1959年马赫什首次到美国和欧洲各地宣讲超验禅定法，以此解脱人们的身心痛苦。起初，该组织在西方发展缓慢，直到60年代后期英国摇滚乐中重乐队及其知名歌星纷纷参加，它才在西方迅速发展起来，至今在美国仍十分流行。

该派所传播的超验禅定法，实际上是以印度教吠檀多哲学为理论基础的一种新型瑜伽行法。它要求修习者一边背诵咒语，一边坐禅，借以平抑杂念，松心缓性，最终达到内心的欢喜和精神的解脱。在物质生活极端发达的西方社会中，人们普遍感到精神的饥渴和苦恼，因此许多人愿意修习此瑜伽，以修养身心，解脱精神上的痛苦。

## 3. 梅赫·巴巴运动 (Meher Baba Movement)

梅赫·巴巴运动是20世纪60—70年代在美国社会兴起的一场新兴宗教运动。创始者是一位来自印度的宗教领袖，名叫梅赫·巴巴 (Meher Baba, 1894-1969)。梅赫·巴巴早在20—30年代就在印度宣传一种以印度教教义为基石的新型宗教。他主张，世界上的各种宗教都是人们与宇宙无限意识——上帝相结合的道路上的各个不同的阶段，世界上的各种神灵——佛陀、耶稣、穆罕默德、琐罗亚斯德、罗摩、克里希那等等都只是同一神圣存在的不同表现形式。他宣称自己正是这一“降凡乐团”的最新代表，他的使命就是

把普遍之爱撒向人间。梅赫·巴巴曾说：“我一直在把爱的种子撒在你们的心田，为了让同一的感情产生在所有的民族、信仰、宗派和种姓之中。”<sup>①</sup>他在印度就有几十万信徒，其活动中心设在阿马纳加尔附近的梅赫拉巴德。

1930年起，梅赫·巴巴数次访问美国和欧洲，以传播他的新宗教学说。开始时，他的信仰者并不多，主要是一些青年人。60年代中期，他在美国南卡罗来纳州迈尔特尔海岸建立起“梅赫精神中心”以后，他的教义才在美国青年中盛行起来。他所宣传的东方神秘主义学说尤其受到美国“嬉皮士”青年的欢迎。当时，许多美国嬉皮士对吸毒和随意性行为已经感到厌倦，梅赫·巴巴经常去他们中间活动，作戒毒宣传，并讲授他的宗教所能带来的精神体会。他对他们说：通过吸毒和药物去寻找上帝只是一种幻想，吸毒的体验仿佛沙漠中的海市蜃楼，人们不可能在这个幻影中找到甘泉。除了至善之主的宠眷，则没有通向至善顶点的捷径。梅赫·巴巴的宣传感召了一批又一批寻找精神寄托的青年，因此很快在美国兴起了一场梅赫·巴巴宗教运动。

梅赫·巴巴教义的核心就是强调世界大同和普遍之爱。他认为任何民族、种姓或宗教信仰的人都具有天然的统一性，只有通过爱的行动，才可以使人与人在本质上达到统一，使他们获得精神的解脱。自60年代以来，在美国各地建立起许多巴巴教团。这些教团没有统一严格的组织，每个教团基本上是自治的，他们有权发展组织、安排活动、解释巴巴教义等。每个教团中最有感召力和组织能力的人被推举为教团的领袖。教团内没有严格的教规和戒律，也没有教派主义的气息。巴巴教团虽然极力宣传自己的精神之道，但也承认其他信仰的合理性，承认其他精神体悟之道。他们并

<sup>①</sup> 戈尔德·H. 扎列夫斯基、马克·P. 莱奥恩主编：《当代美国宗教运动》，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54年版，第787页。

不大规模地布道，新成员的吸收主要通过熟人和朋友的介绍，任何人都可以参加或改信巴巴教。改宗的仪式异常简单，常常在入学校园、公共电话亭、教室的课桌旁悄悄地举行。那些参加巴巴聚会活动，挂有巴巴标志或佩戴巴巴徽章的人都被称作巴巴的信徒。

#### 1. 拉杰尼希运动 (Rajneesh Movement)

拉杰尼希运动是20世纪80年代在美国兴起的一种新兴宗教运动。该运动的创始人是印度教徒B·S·拉杰尼希 (B·S·Rajneesh, 1931—1990)。他出生于印度中央邦的一个商人家庭，1956年毕业于贾巴普尔大学哲学系，后考取研究生，获哲学硕士学位，曾在该校担任过哲学讲师、教授。1966年，辞去教授职务，开始到各地云游布道，按照他的说法，决心把一生献给“人类的灵性复兴”事业。1971年，他在拉贾斯坦邦的浦那创立了自己的宗教组织，人称“惟一教”。在这个组织内他自称“世尊”，其信徒被称为“桑维西”（意为“苦行僧”）。此教派在印度发展很快，据说到80年代已有信徒30万。1981年，拉杰尼希离开印度到美国传教，后在美国建立了一个相当大的信徒社团，约有5万人。起初，他在新泽西州的一个城堡里开设“阿室拉姆”（修道院），不久又在俄勒冈州买下了一片荒地，在那里建设了一座新城，起名为“拉杰尼希普拉姆”，城内民住着几千名信徒。他在这里大兴土木，架桥修路，建立医院、宗教活动中心、文化中心和各种风味的饭店等。城的四周是森林、栖息着成千上万只梅花鹿，另外还喂着了数百只孔雀。城内提倡性自由，并划出一个固定的地方，只准许裸体者行走，被称为“裸体公园”。

拉杰尼希抨击现代社会是非自然的或反自然的。他认为，在今天的社会中整个人类都过于困惑和沮丧之中。人的智力过快的发展，造成对人的本能的巨大压抑，因而使人失去自发性，阻碍了人的感情，产生出反常的病态社会。他提出，现代人一直追求对自我的肯定，不过这种自我肯定的方法是由外部社会操纵着的，所



以他们不能发展自己的真正“自我”。他主张用印度教自我证悟、自我体验的方法去揭示人内在灵魂和精神本质，使人的灵魂和宇宙的最高自我相结合，从而达到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拉杰尼希的学说是以印度教吠檀多“梵我同一”的理论为基础，并融会强调个性解放的弗洛伊德主义和存在主义等西方现代思想而产生的一种新型宗教学说。

在拉杰尼希的说教中，涉及最多的主题是性（欲），强调只有通过性的经验，才能超越肉欲的性。他认为，性是最神圣的，性是生命的源泉，性行为、爱的行为是人“达到最高自由的工具”。为了“人类灵性的复兴”，他还或攻把西方心理学疗法与印度教性力派的双修法结合起来，对教徒的性行为采取放纵态度。另外，他公开反对婚姻的承诺，认为婚姻是“一种枷锁”，婚姻是“一种卖身”，家庭是已经过时的东西，鼓励信教摆脱家庭的桎梏，创立所谓的新生活。在拉杰尼希为信徒制定的112种修行方法中，除了打坐、念经、唱宗教圣歌、听音乐、尽情发泄等，还有男女双修。这种新奇的修道方式对那些提倡性解放的西方青年人来说，有很大的吸引力，故此教能在美国流传。

拉杰尼希这种反社会、反传统的说教，曾在印度引起各正统宗教和政府强烈不满。1980年印度政府不承认他的宗教社团，并对他的漏税加以罚款。拉杰尼希来到美国后，他的宗教一度在美国产生很大的影响。但是，1986年他由于涉嫌生产毒品、私藏武器、组织杀人等罪行，被美国政府驱逐出境。拉杰尼希和他的一些信徒离开美国，来到欧洲，也遭到欧洲国家的反对。万般无奈之下，他只好返回印度。1989年他把自己的名字改为“奥修”，把教团改称为“奥修静修会”（Osho Meditation）。1990年1月19日，拉杰尼希在印度死去。如今，他在西方的名声已臭，一些西方学者认为：拉杰尼希不是圣人，而是邪教教主，很像吉米·琼斯（人民圣殿教教主）。

印度教新兴教团在美国和西方世界的兴起和盛行，说明当今世界有一种东西方文化相融会的趋势。这种趋势的产生和发展有其深刻的社会和历史原因：

第一，美国和西方社会是物质生产力非常发达的社会，在这个社会中现代的机械和科学技术可以满足人们在物质方面的需要，但是人们在精神生活上还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痛苦和烦恼。一方面，机械化的生产方式和现代科技的使用，使人们的神经长期处于高度紧张和极端疲劳的状态下，引起人们精神上的苦惱；另一方面，市场经济下的高度竞争、对物质利益的极端追求和个人主义的膨胀，也使人们丧失理智和道德，从而造成病态的社会。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不得不去寻找精神的安慰和避难所。当西方的基督教不能解决这个问题时，他们便到东方的宗教中去寻找安慰。在这方面，青年人，特别是对现实社会不满的青年人表现出极大的敏感性，美国的嬉反土青年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

第二，印度教是东方重要的宗教之一，它的理论核心是“梵我同一”学说。这种学说主张人内在的灵魂，即自我与宇宙的精神本质，即梵是同一不二的，它强调人的本性与宇宙的本性是统一的。因此，它提倡通过人的内在精神证悟，来体验“梵我同一”的真理，以达到人与自然的统一。在精神证悟的过程中，人们必须修炼各种瑜伽行法，这些瑜伽术包括心静、神凝、内观、禅思、三昧等。心静禅思的过程，可以使人们暂时解脱世俗的各种烦恼和痛苦，这一点正好满足精神痛苦者的需要。此外，印度教还主张抑制各种世俗的要求，鼓励人们去追求理想的精神境界；新兴的印度教派亦提倡普遍之爱，提倡一个不分种族、阶级、信仰、肤色的充满爱心的理想社会。这些也是不满现实社会的西方青年人所向往的。因此，印度教才能够在美国和西方社会传播和发展。例如，梅赫·巴巴运动和超验禅定派运动都在美国反吸毒的社会运动中起了一定的作用。

第三，在当今的世界上，东西方文化的融会是一个总的趋势。西方的文化传到东方，东方的文化也传到西方。无论是西方的文化，还是东方的文化，当它传到对方的国土时，都要和对方的文化相结合，才能真正地扎下根来。印度教的文化传到西方，也有一个和西方文化相融会、相结合的过程。例如，拉杰尼希运动虽然宣扬印度教“梵我同一”的理論，但是它又和西方现代思想中强调个性解放的弗洛伊德主义和存在主义相结合在一起，才能在西方得到传播。其他印度教新兴教派亦是如此，它们一方面宣传瑜伽术，另一方面又吸收现代科学的内容，把印度教的瑜伽和现代科学和艺术融合起来，所以才能在西方人中间推广。

## 八、印度教圣地

印度教历史悠久、源远流长，在其漫长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许许多多的宗教圣地，兴建了形形色色、不计其数的神殿庙宇。最出名的圣地有：

恒河 恒河发源于喜马拉雅山麓，向东流经印度和孟加拉国，最终注入孟加拉湾，全长2700公里。印度教徒视恒河为圣河，认为恒河之水来自天国。据神话传说，由于仙人的祈祷，恒河水从身处天堂的毗湿奴大神的脚尖儿流出来，汹涌而降。湿婆大神怕来自天上之水冲降力太大，伤害人类，因而先让水流到自己的头顶，减少冲力，然后再缓缓地流到地面上。所以，恒河之水流得很从容，宛如仙女款款而行。

印度教徒还把恒河当作神来崇拜，恒河女神就是这条圣河的化身。神庙中供奉的恒河女神，端庄秀美，文静典雅，盘腿坐在鳄鱼背上，一手持莲花，一手托水罐，面含微笑，头放金光。她的使命就是为人间荡涤污垢，为凡人洗净罪孽。因此，每个印度教徒梦寐以求的愿望就是生前到恒河中沐浴，死后把骨灰抛撒到恒河里，认

为这样做可以使灵魂早日升入天堂。

由于恒河水之神圣，恒河的支流朱木拿河、胡格利河等也成了圣河。恒河两岸的城市以及恒河与其支流的交汇处都成为印度教的圣地，其中主要有瓦拉纳西、阿拉哈巴德、哈德瓦等。

**瓦拉纳西** 瓦拉纳西位于印度北方邦东南部，恒河中游的西岸，原名为“贝拿勒斯”。它是一座历史名城，印度教文化的中心。首先，该城以庙宇众多而著称于世。它有2000多座建于不同朝代、风格各异的寺庙，绝大多数属于印度教。在印度教的神庙中，湿婆金庙、杜尔迦女神庙和哈努曼神猴庙香火最旺。据说，湿婆神庙的庙顶是镀金的，共用了880公斤黄金，故又称“金庙”。圣城的另一个特点是，在新月形的恒河两岸修建了64个带有石阶的码头，大小码头连绵六七公里。这些码头是供印度教徒们走下恒河沐浴而建造的。每天都有成千上万的人来此沐浴，用恒河的圣水来洗涤自己身上的罪过。第三个特点是，在恒河两岸还设有许多焚尸场，每天都有不少死者来此火化。传说来此火化者可以免受轮回之苦，因而有许多人将亲属的遗体从远处运到这里焚烧，甚至有些老人和病人干脆住在这里等死，以求早日解脱。

**阿拉哈巴德** 阿拉哈巴德位于印度北方邦东南部，恒河与朱木拿河的交汇处。它古称“憍罗那加”，意思是“献祭之城”。1583年莫卧儿王朝阿克巴大帝在此兴建新的城廓，改名为“阿拉哈巴德”，意为“神城”。

阿拉哈巴德因举行印度教最大的贡呢庙会而闻名于世。贡呢庙会每隔12年举行一次，每次庙会期间，都有几百万的朝圣者云集在该城外恒河与朱木拿河的交汇处，沐浴浸洗，饮用圣水，求神保佑。在仅几平方公里的河畔上，分布着不计其数的各种各样的帐篷，仿佛一座新建的城市。

**哈德瓦** 哈德瓦位于北方邦西北部，喜马拉雅山麓与恒河平原的交界之处。由此往北，恒河从群山中奔腾而下，水势湍急；由

此向南，恒河进入平原，河面开阔，水流平缓。因此，哈德瓦有“恒河之门”的美称。这里的恒河西岸，建有一座雄伟壮丽的印度教神庙，名为“恒河门庙”。此外，该城也是举办贡帕庙会的四大圣地之一。在四大圣地中，这里的朝圣者最多，场面也最为盛大。据报道，1974年的贡帕庙会期间，从全国各地来到这里的印度教徒达400多万人，其中僧人就有50万。

**马杜赖** 马杜赖位于印度泰米尔纳杜邦的韦拉依河畔，是南印度最著名的印度教圣地。它以具有宏伟的寺庙建筑，精湛的雕刻艺术而著称于世，故有“东方雅典”的美称。

该市的米娜克希女神庙，是印度教寺庙中最负盛名的一个，其布局之庄严、建筑之雄伟、雕刻之精美远远胜过其他的神庙。此庙长258米，宽222米，四角有四座高大的塔门，塔门上雕刻着数不清的神像。庙内最有名的是“千柱殿”，此殿的每一根石柱上都雕刻着各式各样的神像和异兽。有的雕刻着舞蹈女神，舞姿栩栩如生；有的雕刻着一头小象和一只小狮子，嬉戏玩耍……图案新颖，构思奇特，工艺精巧。米娜克希女神庙是南印度建筑、雕刻、绘画等艺术的杰出代表作。此外，马杜赖还有几座著名的庙宇：城内的科达尔·阿拉加神庙，庙内有许多精美的雕刻珍品；城郊8公里处的蒂鲁帕曼德拉石神庙，其殿堂全部从竖石中凿凿出来，工程之巨大，建造之艰难，令人叹为观止。

**埃奇普兰** 埃奇普兰位于泰米尔纳杜邦的帕拉尔河畔。它是印度教古代七大圣城之一，有“南印度的贝拿勒斯”之称。该城也因有众多风格各异的寺院庙宇而负盛名。据说，原来此城曾有建于不同朝代的1116座神庙，其中湿婆庙1008座，毗湿奴庙108座。目前，保存完好的只有200多座神庙。湿婆派的神庙集中于西城。毗湿奴派的神庙集中于东城。在这些神庙中，以名为“瓦罗德拉杰·斯瓦兴”的湿婆庙最为著名，它建于12世纪，属于古代达罗毗荼的建筑风格。庙内有一座百柱大殿，每根行柱上都刻有各种各样

的神像和珍奇怪兽，其雕刻工艺精美绝伦。石墙上还刻着形形色色的链条花纹，也令人惊叹不已。寺庙的顶部耸立着一座塔，塔为7层，高达100多英尺。

## 九、印度教的节日

印度教的节日甚多，小的不算，重要的节日也有二十几个。在这些节日中，有全国性的，不分教派普天同庆的节日，如霍利节、灯节、十胜节、财神节、兄妹节等等；也有地区性的，各个教派自己庆祝的节日，如湿婆供奉节、罗摩诞辰节、黑天诞辰节、杜尔迦女神节、毗湿奴转世节、象头神节、哈努曼诞辰节、恒河女神节、扎格纳特游车节等等。其中，最有代表性的印度教节日是：

**霍利节** 亦称“洒红节”，每年印历11月15日（相当于公历2—3月）举行。传说，古代一魔王，妄自尊大，要臣民向他顶礼膜拜。但是他的小儿子普尔赫拉特执意不从，依然礼拜毗湿奴大神。魔王威逼不行，最后想用火烧死自己的幼子。他让自己的妹妹不怕火烧的霍利卡，抓住普尔赫拉特一起跳入火堆。结果，霍利卡被烧成灰烬，而普尔赫拉特由于毗湿奴大神的保佑却安然无恙。当他走出火堆，人们纷纷向他身上泼水，并在水里掺上红粉，以表敬意。洒红节就是根据这个传说而来的。

节日那一天，街道上鼓乐喧天，一片欢腾。人们见面，不管相识不认识，劈头盖脸地相互泼洒五颜六色的颜料水，弄得一个个湿透红遍全身。

**灯节** 按照印度教的习俗，每年印历8月30日（相当于公历10—11月）举行灯节，为时三天。此节的来源，说法不一。有一种传说认为，在节日这一天，司管人间财运的吉祥天女拉克希米要下凡巡视人间。她的慧眼所至之地，财运就会降临，故人们都纷纷点起灯笼，引来她的目光，以求招财进宝。另一种说法是：罗摩大神

就是在这一天战胜了十首魔王罗波那，救出了妻子悉多，结束了14年的流亡生活，返回京城阿逾陀。京城的百姓为了庆祝罗摩的胜利，张灯结彩，欢迎罗摩的凯旋归来。

节日从每年印历8月28日开始，第一天给主管地狱的阎魔上点灯，据说阎魔王用灯光驱除污秽和蚊虫，使人消灾祛病；第二天点灯，是为了帮助黑天大神驱魔降妖；第三天，节日达到高潮，家家户户以及街道旁的商店和菩提树上都挂满了五颜六色的彩灯，印度教徒们穿上节日的盛装走出家门，参加各种各样的庆祝和游艺活动，如诵经、拜灯、歌舞、奏乐等等。此节的规模最大，犹如我国的春节或西方的圣诞节。

**十胜节** 十胜节，亦称“除十节”，在每年印历8月（相当于公历10-11月）初一至初十举行，连续庆祝10天，此节的来历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8月初一这一天，罗摩大神在神猴哈努曼的协助下向十首魔王占据的楞伽岛进攻，一共战斗了10天，终于攻进城堡，杀死魔王。为了欢庆罗摩所取得的胜利，人们把8月初一至初十作为节日，故称“十胜节”。另一种说法认为，此节来源于古代河川女神的祭祀。在印度教徒看来，秽语、谎言、诽谤、骶语、盗窃、暗杀、盲从、贪欲、恶意和愚妄是十种罪恶。人们要消除这十种罪恶，就必须到恒河去沐浴，沐浴时要口念箴言，渡水10次，并向婆罗门布施谷物10碗等等。因此，此节又称“除十节”。

现在，印度教徒把十胜节作为庆祝罗摩胜利的节日，一连庆祝10天。头九天到处搭台唱戏，主要是演有关罗摩一生的戏。第十天是节日的高潮，这一天要焚烧十首魔王的纸人，象征罗摩的彻底胜利。人们在广场上搭起三个巨大的纸人，龇牙咧嘴，面目可憎，每个都有十几米高；中间最高的代表十首魔王，左右两个代表魔王上的弟弟和儿子，它们身体内装有许多烟火和鞭炮。仪式的开始是一个扮演罗摩的演员跳罗摩战胜十首魔王的舞蹈，只等到太阳刚一落山的一刹那，罗摩弯弓劲射，一支带火的箭向魔王射去，正

射中那个纸糊的庞然大物。只听“轰”的一声，魔王体内的爆竹爆炸了，顿时火光四起。围观的人们为此欢呼跳跃，全场沸腾，使节日的气氛达到最高潮。

**罗摩诞辰节** 印历1月（相当于公历3-4月）上半月的第九天为罗摩诞辰节，是毗湿奴教派信徒的重要节日之一。罗摩大神是印度教徒心目中的大英雄，是正义、高尚和胜利的化身，深受人民的崇敬和爱戴。罗摩诞辰节自古以来就十分隆重，节日那一天，人们载歌载舞，通宵达旦。不论处境多么艰难，印度教徒都要庆祝这个节日，因为他们相信，海可枯，石可烂，从罗摩诞辰节得到的功德却永存不息。

**黑天诞辰节** 每年印历6月（相当于公历8-9月）下半月的第八天为黑天诞辰节，它也是毗湿奴教派的重要节日之一。黑天，亦称“克里希那”，是毗湿奴大神的第八个化身。他在印度教经典中是一个足智多谋，英勇善战的英雄或军事战略家。黑天的形象经常出现在印度文学、绘画、音乐等各种文艺作品中，深受人民喜爱。因此，印度各地都庆祝黑天诞辰节，尤以北方邦的庆祝活动最为突出。节日这一天，教徒们要戒斋，并且举行朝拜黑天、油身、诵读经文、唱黑天颂歌、在圣河沐浴等等活动。

**难近母节** 印历7月（相当于公历9-10月）初一至初九为难近母节，又称“九夜节”，是印度教性力派的主要节日。难近母，即杜尔迦女神，被性力派信徒奉为主神，她相貌凶暴，力大无比，有降魔驱妖的神通。在印度教徒的心目中，她是反对一切邪恶的正义力量的象征，礼拜她可以使人消灾避难，确保平安。因此，敬拜难近母节在印度各地非常流行，特别是在性力派盛行的西孟加拉邦，把难近母节视为最大，最隆重的节日。

节日要持续9天，前8天是在家里或公共场所举行各种祭祀难近母的仪式和游乐活动。第9天要举行盛大的送神活动，节日达到高潮。人们把精心制作的神像放在神车上，巨大的难近母神



像立于正中，两侧是吉祥大女拉克希米和辩才大女萨拉斯瓦帝，拉克希米旁边是脚踏老鼠的象头神，萨拉斯瓦帝身边是骑着孔雀的伽尔迪格女神。神车由人缓缓地拉向河边，车前有乐队开道，车后簇拥着成千上万的虔诚信徒，或口诵咒语，或载歌载舞。到了河边，人们把神像请到河中，让众神在河中随水漂流，信徒们站在岸上，高唱赞歌，目送着神灵漂向远方，节日活动至此结束。

**扎格纳特游车节** 每年印历4月（相当于公历6-7月）初二为扎格纳特游车节，它是印度教毗湿奴派的重要节日，主要流行于奥里萨邦的普里地区。扎格纳特神是黑天大神的一个化身，被黑天派下属的扎格纳特派奉为主神。相传扎格纳特神喜欢在乘车沐浴之后出外游玩，因此人们在沐浴节后的第15天，即4月初二举行游车节。在印度教徒看来，每拉神车走一步都可得善果，朝拜车上的扎格纳特神像可以使人的灵魂早升天堂。因此，每年在普里举行的游车节都有几十万人参加，盛况空前，吸引着来自全国各地，甚至外国的游客。

节日这一天，教徒们把巨大的扎格纳特神像放在数米高的神车上。神车有16个轮子，每个轮子都挂着精美的木偶。神车的中部设有祭坛和顶篷，四扇门装饰着各种各样的图案，神车上边飘动着22英寸长的旗帜。神车启动时，信徒们吟唱扎格纳特的颂歌，并绕神车转七圈，高声欢呼。神车在数万人的簇拥下缓缓前行，驶向郊外的离宫。神车在离宫停放七天，供人朝拜，第八天修整，第九天返回，又称“返游”。“返游”的场面，与“出游”同样壮观。虔诚的印度教徒相信，只要见到扎格纳特神像，就可以免除轮回再生之苦。有些狂热的信徒为了表达自己的虔诚，甚至投身于扎格纳特神车下，让车轮活活压死。据说，每年游车节期间都有信徒葬身于神车之下。

## 第三节 印度伊斯兰教

### 一、近代印度伊斯兰教的发展

#### 1. 现代主义与阿利加尔运动

1857年印度民族大起义失败后，莫卧儿王朝彻底覆灭。伴随着印度穆斯林统治地位的丧失，他们在政治、经济、教育等各方面受到歧视与排挤，处于贫困、落后的境地。19世纪中叶，随着印度民族主义运动的兴起，在印度穆斯林社会中出现了一段改良主义思潮。其著名代表人物是赛义德·阿赫默德·汗（1817-1898），他领导的阿利加尔运动是印度伊斯兰教现代改革运动的开端，也是印度伊斯兰教近代史上最有影响的社会运动之一。

赛义德·阿赫默德·汗生于德里一个穆斯林贵族家庭。青年时代曾在东印度公司任职，后任法官。为复兴印度穆斯林社会，他从1858年开始进行社会和宗教改革活动。他于1877年创办阿利加尔东方学院。1878年退休，英国政府授予其爵士称号。1878-1882年任总督立法委员会委员。

赛义德·阿赫默德·汗在政治上主张穆斯林与英国统治者建立融洽的关系，认为这是维护穆斯林的利益、复兴伊斯兰教的首要条件。为此，他努力缓和印度穆斯林的反英情绪，号召他们与英国人合作。他最先表达了印度穆斯林是一个单独的民族和社会文化实体的思想，坚决反对国大党在印度建立代议制政府。他担心，按照代议制的原则，印度穆斯林少数派将永远遭受印度教多数派的控制。为此，他于1886年成立了穆斯林教育会议，以便把穆斯林的

注意力吸引到教育方面，与国大党分庭抗礼。他的分离主义思想在印度穆斯林社会产生深刻的影响。

赛义德·阿赫默德·汗一生致力于教育改平，主张以现代教育取代传统的宗教教育，他认为这是穆斯林摆脱贫困和落后的根本途径。他于1861年在谟拉达巴德创办英语学校，1864年在阿利加尔建立科学学会，翻译和介绍西方科学著作。1869年，他赴英国考察高等教育制度，回国后创办了《道德修养》杂志，宣传改革思想。经过他多年的筹备，阿利加尔东方学院于1877年正式成立。该学院不仅设置传统的人文学科，而且还设置自然科学学科，以培养学生的政治才干和科学的实证观。它培养了一大批具有现代科学文化知识的穆斯林社会精英，成为印度穆斯林独立运动的骨干力量。

在宗教思想方面，赛义德·阿赫默德·汗力图调和宗教与理性和科学的矛盾。他认为，理性是人的天赋能力，依靠这种能力人们可以认识各种事物；宗教的外在形式是伦理，其本质是真理，宗教与自然法则是一致的。他用理性主义和自然主义观点重新解释《古兰经》和伊斯兰教教义。按照他的解释，先知是“自然的神圣法则的宣示者”，天使是“真主授予事物的各种潜在的能力”，是“自然事物的规律”。他在承认自然规律的同时，仍认为这些规律是真主创造的，真主是自然界的伟大设计者。此外，他主张取消繁琐的宗教仪式，如星期五的祈祷；废除一夫多妻制等不合理的制度。

赛义德·阿赫默德·汗的全部改革活动的宗旨，就是调和科学与宗教的关系，使科学为宗教服务，以捍卫受到基督教思想冲击的伊斯兰教信仰。他的亲英立场不为广大穆斯林群众所接受，他的反传统的宗教观在伊斯兰教界激起强烈反响，被正统派乌拉玛宣布为异端。但是，他将西方的现代思想和科学文化引入印度穆斯林社会，对于唤醒印度穆斯林、拯救印度穆斯林社会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他领导的阿利加尔现代改革运动在近代印度伊斯兰教史

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 2. 传统主义与德欧班德运动

19世纪下半叶，与阿利加尔现代改革运动相对立的，是由卡斯姆·纳努塔维（1831-1879）领导的德欧班德运动。卡斯姆·纳努塔维继承瓦利乌拉学派传统，曾参加1857年的民族大起义，担任军事统帅，遭通缉后逃往麦加，回国后，于1876年在北方邦古城德欧班德建立了德欧班德经学院，并以该学院为中心，继续宣传瓦哈比派观点，进行复兴伊斯兰教的活动。他认为，复兴穆斯林社会的唯一途径就是坚持伊斯兰教原教信仰；主张逊尼派和什叶派消除分歧，团结起来共同反对英国人的入侵和基督教的传播；坚持以经堂教育抵制现代教育。德欧班德学院以传统的宗教学科为主，坚持艾什尔里派教义，遵循哈乃斐学派教法，成为印度伊斯兰教原教旨主义最大的教育与学术中心，培养了一大批正统派宗教学者和领导人，他们在印度穆斯林的独立运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德欧班德运动在恢复伊斯兰教信仰方面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但是它墨守中世纪的傳統，反对任何改革，使伊斯兰教脱离了社会发展的需要，因此被认为是印度伊斯兰教的一个极端主义运动。

除德欧班德经学院外，在印度，还有两个传统派伊斯兰教教育与学术中心。一个是勒克瑙的法兰吉马哈尔经学院，建于1694年。该学院保持其注重纯学术研究的传统，学术思想以融合中世纪理性主义和传统的苏非神秘主义教义见长，不介入政治。另一个是希布里·纳马尼（1857-1914）于1893年在阿扎姆加尔建立的伊斯兰学者学会，旨在促进宗教学术发展，消除乌拉马之间的分歧，提高穆斯林的社会福利。该学会还主张改造东方教育，认为有必要利用西方科学和文化成果，但反对依赖于英国教育；在政治上主张实行社会改革，但力求寻找与英国人合作的合理界限。

### 3. 泛伊斯兰主义与哈里发运动

19世纪后半叶，西方殖民主义者疯狂侵略伊斯兰世界各国，一些伊斯兰教思想家根据《古兰经》的“穆斯林皆兄弟”的思想，号召全世界穆斯林联合起来，拥护一个哈里发，共同反对西方殖民者的进攻。泛伊斯兰主义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产生的，其倡导者是著名伊斯兰教思想家、近代伊斯兰改革运动领袖加马尔丁·阿富汗尼（1838-1897）。

从广义上讲，泛伊斯兰主义是世界性的，但在初期并未得到印度穆斯林的有力支持。瓦利加运动的领袖赛义德·阿赫默德·汗曾强烈谴责泛伊斯兰主义是“危险的政治冒险”。阿富汗尼的战友贾拉尔丁·卡沙尼在纳希丁·沙时代从伊朗来到印度，在加尔各答创办了《真正信仰报》，宣传泛伊斯兰思想。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英国政府瓜分了土耳其的领土，剥夺了哈里发的权力，激起印度穆斯林的同情和愤怒，他们决定发动保卫哈里发的运动，向英国政府施加压力，同时加强他们与外部穆斯林的联系。主要领导人是穆罕默德·阿里（1879-1931）和肖克特·阿里（1876-1938）兄弟。

印度穆斯林于1919年10月在孟买成立了哈里发会议，定10月27日为哈里发日。印度穆斯林在哈里发问题上的反英态度，得到了甘地的支持。1919年11月，穆罕默德·阿里和甘地等人在德里召开会议，通过了甘地的不合作（即非暴力不合作政策）提议，决定恢复哈里发的地位，大力进行反英宣传。1920年3月，穆罕默德·阿里率代表团去伦敦访问，要求英国政府不要损害土耳其的利益，遭到拒绝。10月，哈里发委员会接受了甘地为恢复哈里发而斗争的非暴力不合作纲领，开始了不合作运动。与此同时，穆斯林宗教领袖发出“作战令”，宣布印度为“作战地区”，印度西北部数十万穆斯林迁移到邻国阿富汗。后阿富汗政府无力接纳越来越多的移民，拒绝他们入境，在返途中穆斯林生命财产遭受重大损失。1921年7月，哈里发委员会在卡拉奇召开会议，通过更加激烈的

反英提案，包括支持凯末尔领导的土耳其的反英斗争，禁止穆斯林参加英国军队，穆斯林将开展“公民不服从运动”，国大党将宣布印度的完全独立等。这次会议后，穆罕默德·阿里等一大批运动领导人被捕。此后，随着穆斯林与印度教徒教派冲突和政治分歧的加剧，哈里发委员会与国大党的合作破裂。1924年，土耳其资产阶级革命成功，废除了哈里发制度，哈里发运动遂告结束。

#### 4. 分离主义与巴基斯坦运动

印度穆斯林的分离主义思想有着深刻的历史文化背景。早在1867年贝拿勒斯的印度教徒发动反对乌尔都语的运动时，赛义德·阿赫默德·汗就预言“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不可能作为一个单一的民族前进了。”<sup>①</sup>他在1882年的一次讲话中表明“穆斯林是一个民族。由于加入伊斯兰教，我们才成为一个民族。”<sup>②</sup>他反对国大党要求在印度建立代议制政府的主张，认为在印度这样一个在民族、宗教、历史、文化等领域“缺少同一性”的国家里，代议制的引进只能导致“人口占多数的教派永远控制人口占少数的教派”。鉴于印度教徒与穆斯林日益加剧的教派冲突，他提出“既然两个民族不能坐在同一个宝座上，那么为什么不把它分开呢？”<sup>③</sup>的设想。这就是“两个民族”理论的最初形成。他于1886年成立了穆斯林教育会议，与国大党同时开会，以避免穆斯林参加国大党的会议。他明确表示，他成立这一组织的目的，“就是要反对国大党的政治理论和行动。”<sup>④</sup>

赛义德·阿赫默德·汗去世后，他的支持者们继承了他的路线，

① G. 阿拉纳：《伟大领袖真纳》，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25页。

② 同上书，第1页。

③ S. A. 库吉希：《巴基斯坦成立的历史文化背景》，拉合尔真理出版社1965年版，第16页。

④ 《伟大领袖真纳》，第45页。

于1906年在穆斯林教育会议的基础上成立了全印穆斯林联盟。全印穆斯林联盟代表印度穆斯林上层的利益，其宗旨是效忠英国政府，维护印度穆斯林的政治权利。1911年，真纳（1876-1948）加入穆斯林联盟，他说服联盟领导人放弃教派主义立场，与国大党合作。穆斯林联盟与国大党于1916年签订了勒克瑙公约，共同要求在印度实现自治，并提出兵体的改革要求。1928年，穆斯林联盟和国大党在中央立法机构中因穆斯林代表的比例问题上发生严重分歧，穆斯林联盟与国大党的合作破裂。

1930年，伊克巴尔（1877-1938）在穆斯林联盟阿拉哈巴德年会上发表演说，指出“伊斯兰教的宗教理想与它所创造的社会制度是密不可分的”，并提出了在印度西北部建立独立的穆斯林国家的思想。1931年第二次圆桌会议上，他重申了这一主张，并指出这是解决印度穆斯林问题的最终结局。

1937年后，真纳彻底放弃了他的通过民族团结实现印度自治的理想，加强穆斯林联盟组织建设。1940年，真纳在《时与潮》上发表文章，进一步阐述了印度教徒和穆斯林是“代表两种不同文明”的“两个民族”理论，并提出必须制定一部承认“两个民族”的宪法，这两个民族必须分享对国家的管理权。1940年3月23日穆斯林联盟拉合尔会议通过了要求划分印度和建立巴基斯坦的决议。1940年后，真纳不断访问孟加拉、旁遮普、西北边境和信德，以争取各省穆斯林联盟的支持。1946年，穆斯林联盟在人选中获胜，但国大党拒绝与穆斯林联盟联合组阁。此后，在许多大城市发生了严重的教派骚乱，印度陷于内战的边缘。1947年6月3日，英国政府公布“蒙巴顿方案”，同意印巴分治，把英属印度划分为印度和巴基斯坦两个自治领。1947年8月14日和15日，巴基斯坦和印度分别宣布独立。

## 三、印巴分治与印度穆斯林的地位

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社会宗教改革运动的高潮中，涌现出两个强大的政治改革团体，即1885年成立的印度国民大会党和1906年成立的印度穆斯林联盟。最初两个组织齐心协力共同为争取印度的民族独立而斗争，并联合起草印度宪法。但是到1928年由于在中央立法机构两院代表权和选举名额分配比例上发生分歧，穆斯林联盟和国民大会党合作关系破裂。1940年，印度穆斯林联盟主席真纳（1876-1948）首次提出印度教徒和穆斯林是“两个民族”的理论，并制定“巴基斯坦计划”，要求建立独立的穆斯林国家。同年3月穆斯林联盟在拉合尔开会，正式通过关于“两个民族”和建立巴基斯坦的决议。后经各方协商、争议，最终于1947年6月3日，英国政府制定出印巴分治的《印度独立法》，又称“蒙巴顿方案”（此法由新任印度总督蒙巴顿将军公布而得名）。其主要内容是：

（1）印度分为以印度教徒为主的印度斯坦国家和以伊斯兰教徒为主的巴基斯坦国家。两国均获自治领地位。

（2）在西北边省和阿萨姆省的锡尔赫特地区的公民中，以及在信德省立法议会中，举行投票，对这三个省（或地区）参加巴基斯坦或是印度进行表决。

（3）孟加拉和旁庭普两省立法议会，分别组成印度教徒议员组和穆斯林议员组，对加入巴基斯坦或印度实行表决，设立划界委员会。

（4）各土邦可以决定自己参加任一自治领，如皆不加入，可保持与英国的原有关系。

此方案公布后尽管受到印度人民的普遍反对，但是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的领导为维护自身利益，均表示接受。于是，1947年7



月英国国会正式通过此方案。1947年8月14-15日，巴、印分别成立自治领。1950年和1956年印、巴自治领又先后宣布为独立的共和国。

从分治到独立的过程中，造成大量人口的迁移，印度境内的穆斯林大约有600万向巴基斯坦转移。留在印度的穆斯林大部分是穷苦农民，他们更加势单力薄。据1981年印度人口普查报告：全印度穆斯林社团尚有15342个，与1951年相比，平均每10年增长28.1%。穆斯林总人口为7551.2439万人，占全国人口的11.4%。主要是逊尼派和什叶派，但逊尼派占穆斯林总人口的90%以上。比较集中的地区是：拉克沙德韦普群岛（Lakshadweep）中央直辖区，穆斯林占总人口的94.8%；其次是同巴基斯坦有争议的查谟（Jammu）和克什米尔（Kashmir）地区，穆斯林占64.2%；西孟加拉邦占21.5%；喀拉拉邦占21.2%；北方邦占15.9%；比哈尔邦占14.1%；卡纳塔克邦占11.1%；其他各邦在10%以下；最少的是米佐拉姆邦占0.5%。但是从绝对数字来看，穆斯林最多的是北方邦，有1766万；其次是西孟加拉邦，有1174万；比哈尔邦为987万；玛哈拉施特拉邦、喀拉拉邦、安德拉邦和卡纳塔克邦各有400-500多万。

到1985年上半年，从第五次最高伊斯兰会议所获数字，印度穆斯林已达9457.2万，占总人口的12%。

目前印度伊斯兰教虽然在国内为第二大宗教，但是比起占总人口82%以上的印度教来说，仍然是少数派。他们得不到政府的重视，在经济生活和社会福利方面，除少数上层外，条件依旧较差；在教育方面政府忽视乌尔都语和伊斯兰知识的教学，不少穆斯林子女只好在伊斯兰经院中接受教育；在政治方面往往由于政府纵容了印度教教派的势力而伤害了穆斯林的感情，直到现在在议会中尚没有代表穆斯林利益的政党。所以穆斯林说：“我们已经失去了一切——政府、荣誉、财产和乌尔都语。如果再剥夺我们的宗教

和阿拉赋予了我们的权利，我们将一无所有地衰落下去。”<sup>①</sup>这些评论虽然是穆斯林对印度政府宗教政策的抱怨，但是也反映出印度独立后穆斯林的地位没有得到良好的改善。

### 三、教派

#### 1. 逊尼派

印度穆斯林中90%以上属于逊尼派，主要分布在北方邦、西孟加拉邦、比哈尔邦和安得拉邦。

据说，早在印度西海岸经商的阿拉伯移民中，就有逊尼派穆斯林宗教学者（乌拉马）。11—13世纪，大批乌拉马从中亚地区来到北印度。13世纪上半叶时，逊尼派乌拉马在北印度已确立了统治地位。乌拉马的教育中心主要是附属于清真寺的学校（马德拉萨）。17世纪末叶以后，在勒克瑙和德里建立了法朗寺玛哈尔经学院和拉希姆经学校这样的正规的宗教院校。19世纪下半叶，德欧班德经学院和阿利加尔东方学院（1920年改为阿利加尔穆斯林大学）相继建立。在近现代，这些宗教学校一直是逊尼派重要的教育和文化中心。在印度的逊尼派中，还有圣训派、《古兰经》派、德欧班德派和巴塞尔维派等支派。

#### 2. 什叶派

从13世纪中叶起，更多的什叶派学者从土、伊玛目派观点流行的伊朗南部移居德里。莫卧儿王朝时期，北印度成为什叶派学者的安全地带。阿克巴统治时期，什叶派学者是莫卧儿皇帝的穆斯林精英的重要组成部分。18世纪后，勒克瑙成为什叶派文化和教育的首府。

<sup>①</sup> 志峰君主编：《印度社会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60页。

在孟买和古吉拉特等印度西部地区，集中居住着霍加派和波赫拉派，他们属于什叶派的伊斯玛仪派支派。伊斯玛仪派传教士早在9世纪末叶就来到信德，并于10世纪下半叶在木尔坦建立了统治。11世纪末叶，伊斯玛仪派分裂成尼扎里派和穆斯塔里派。这种分裂在印度次大陆导致了霍加派和波赫拉派的出现。

**霍加派** 原为信德地区一商业种姓，大约在12世纪时组成了社团。15世纪，来自波斯的伊斯玛仪派传教士哈吉·萨达尔丁在霍加人中宣传伊斯兰教和印度教的混合教义。该派经典《十神化身》（Das Avatar）中把安拉比作梵天，把阿丹比作湿婆，把阿卫比作毗湿奴。18世纪中叶，尼扎里派活主阿加汗从伊朗来到印度，宣称他为霍加派的伊玛目，现已传至第48代。在霍加派中，阿加汗具有决定信仰和实践的绝对权力，由中央一级的僧侣集团、省和地方理事会协助其处理该派日常事物。该派信徒总人数约20万，以商人为主，主要分布在孟买、古吉拉特、卡奇湾等地。

**波赫拉派** 原为古吉拉特地区一商业种姓。11世纪时，来自也门的伊斯玛仪派传教士在波赫拉人中传教。16世纪古吉拉特被穆斯林军队征服后，该派地位进一步巩固。该派代理隐遁伊玛目的宣礼员或不受限制的召集者，具有全部的宗教知识，并支配该派的所有活动。谢赫、毛拉和阿米尔协助其工作，但不参与教义的制定和指导性工作。信徒以商人为主，主要分布在古吉拉特、孟买和卡拉奇等地，总人口约20万。

#### 四、独立后印度伊斯兰教的主要思潮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世界穆斯林有三大思潮，即伊斯兰社会主义，泛伊斯兰主义和伊斯兰复兴主义（亦称基要主义，原教旨主义）。在这三大思潮的影响下，印度的穆斯林也有明显的反响，但是表现形式和思想主流有其自身的特点：

(1) 伊斯兰社会主义思潮，主要体现于对实现现代化的要求。

随着外部现实生活日新月异的变化，随着社会不断进步和发展，印度广大穆斯林同样增强了实现现代化和社会主义的意识。他们要求在政治上和印度教徒享有平等的权利；印度所建立的政治体制应具有广泛的包容力；政府组织机构应考虑穆斯林的特殊性等。在经济上政府应提供环境卫生的住房、良好的医疗设施；应设立公共广播网；应使广大穆斯林受到良好教育，尤其是要允许女孩子和男孩子一样受到同样的教育；允许穆斯林妇女穿莎丽；废除一夫多妻制；允许有更多的业余消遣；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等。具有现代化思潮的这部分穆斯林，一般来说，他们思想开阔，目光远大，承认社会和宗教的多元性，希望政府能尽速采用新的科学技术，不断挖掘本国的资源和生产潜力，以利于祖国的繁荣和富强。

(2) 伊斯兰复兴主义思潮，主要体现于宣扬分离主义。

1947年印、巴分治后，留在印度的一部分穆斯林仍然坚持“两个民族”的理论，他们于1967年10月29日成立了全印穆斯林联盟。该组织宣称：它只为印度的穆斯林讲话，并于1971年3月在新德里召开政治性大会，通过了六项为穆斯林利益而斗争的决议。此后在各地穆斯林居住区纷纷建立分支机构，继续宣传穆斯林应从印度分离出去。他们说，印度斯坦是印度教徒的土地，所以从外国统治的枷锁中解放出来也是穆斯林的责任；穆斯林的座位和面孔应朝向阿拉伯和土耳其，他们的心不应放在印度斯坦的土地上。他们还说，不要因为计算印度穆斯林的数目而失去勇气，在世界上数目多少不是最终的真理，关键是如何去组织自己。<sup>①</sup>在这种分离主义思潮的推动下，印度部分穆斯林不断做出分离主义的行动，主要表现为：某些著名作家、诗人、高级军官不断地向巴基斯坦迁居；某些穆斯林不尊敬印度国旗、国歌；书写和呼喊反对印度的口

<sup>①</sup> 卡马尔·哈桑：《印度穆斯林》，新德里1988年版，第32-33页。

号；宣扬建立一个独立的穆斯林国家等。这种分离主义思潮正是印、穆教派斗争的原因之一<sup>①</sup>。但是产生分离主义思潮的根源还在于印度穆斯林对他们所处的现状不满，他们回顾过去，穆斯林作为统治阶级的辉煌时代，总有一种失落感，觉得今不如昔；他们放眼世界，看到伊斯兰教国家的复兴和发展，各感自身责任重大，于是也试图扭转现状，恢复往日的繁荣昌盛，建立起独立自主，伊斯兰教占绝对优势的国家。

(3) 泛伊斯兰主义思想，主要表现为极力维护世界穆斯林的利益。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世界上出现了三个泛伊斯兰组织，即伊斯兰教大会、世界穆斯林大会和伊斯兰世界联盟。它们的宗旨是在共同宗教信仰的基础上，团结一切伊斯兰国家和信徒，一致反对以色列犹太复国主义，建立世界“穆斯林国”。印度的穆斯林组织在1965年也参加了世界穆斯林大会，表示他们相信所有穆斯林同属于一个团体，世界穆斯林被分为许多国家和民族这是不能接受的，印度穆斯林决不会放弃效忠于阿拉伯的职责。印度代表还分析了印度穆斯林的方量，认为必须请阿拉伯人来担任印度的领袖，只有这样才能重振穆斯林的势力，并说，人类的世界正在注视着作为他的救世主的穆斯林世界；而穆斯林世界正在全神注视着作为他的世俗的和精神的领导者的阿拉伯世界<sup>①</sup>。

正是由于泛伊斯兰主义思潮的影响，在印、巴发生的三次边界战争中，印度的某些穆斯林公开站在巴基斯坦一边，他们认为只有巴基斯坦才能维护印度穆斯林的利益，来对付印度教徒狂热主义的进攻。

<sup>①</sup> 《印度穆斯林》第80-83页。

## 五、印、穆冲突的重大事件

在印度穆斯林中，教派冲突主要表现为穆斯林与印度教徒的宗教冲突。在印度次大陆，伊斯兰教是外来宗教，穆斯林与印度教徒在民族、信仰、语言、习俗等方面存在着明显的差异。在历史上，虽然伊斯兰教和印度教在宗教思想和文化方向互相影响，但它们的差异是根深蒂固的。印度教信奉多神，崇拜偶像，而伊斯兰教独尊安拉，反对偶像崇拜；印度教把牛奉为神圣，严禁宰杀，而穆斯林则以牛肉为主要食物，并以宰杀牛羊庆祝宗教节日。因此，穆斯林与印度教徒之间的对立与冲突始终存在着。

印、巴分治后，在20世纪50年代，印度教和伊斯兰教教派之间的长期倾轧和冲突有所缓和，基本上处于平静状态。但是自60年代初期开始，暴力和非暴力纠纷此起彼伏，规模不等。据不完全统计，1960年发生冲突26起，1961年为92起，1966年为132起，1980年达到421起。在冲突中死伤人数，1977年死亡36人，伤1122人；1978年死亡110人，伤1853人；1979年死亡258人，伤2296人；1980年死亡372人，伤2691人<sup>①</sup>。这些冲突绝大部分发生在北印度穆斯林居住比较集中的地区，如北方邦、比哈尔邦等。南印度相对来说较少。

据1980年8月30日我国《人民日报》报导：1969年9月在古吉拉特邦艾哈迈达巴德城发生了印度独立后印、穆之间最严重的一次冲突，死伤达3000多人。10年后，即1979年4月，在比哈尔邦贾姆谢普尔又发生穆斯林同印度教徒与警察的流血冲突，死伤1000多人，并使25000人无家可归。1980年8月在北方邦莫拉达巴德市再次发生流血冲突，6天中死亡164人，冲突波及德里、姆

<sup>①</sup> 《印度社会述论》，第358页。

霍、艾哈迈达巴德、桑巴尔、密拉特、阿拉哈巴德、坎普尔、勒克瑙、巴罗达和德里等十几个城市。阿拉哈巴德的驻军处于紧急状态，宣布对该市实行无限期的宵禁。1981年5月7日我国《人民日报》再次报导：在比哈尔邦巴特拿县，印、穆教派冲突又起，6天内至少有48人死亡，65人受伤。时任总理英·甘地夫人立即赶赴冲突地区，并派出保安部队协助警察平息事件，逮捕了300多人，最后宣布该地区实行无限期宵禁。

像以上类似的冲突几乎年年都有。但是中政党直接出面挑起的“阿约迪亚庙、寺之争”，却是近期引起世人瞩目的最大事件。

阿约迪亚（Ayodhya，古译阿瑜陀），位于北方邦，传说印度教大神罗摩诞生于此，故历史上尊为印度教的圣地，曾建有罗摩庙。1528年信奉伊斯兰教的统治者，莫卧儿王朝巴布尔国主下令，将罗摩庙拆毁，改建成巴布里清真寺。1883年和1885年曾先后两次为庙、寺之争发生过流血冲突。

印度独立后，1949年12月22日深夜，在巴布里清真寺内突然出现罗摩神像，于是地方政府下令关闭寺门，以避免两派教徒再起纠纷。事隔30年之后，于1984年4月，由印度教教派组织“世界印度教大会”发起，成立了“罗摩出生地解放牺牲委员会”，宣布要拆寺修庙，开展“解放罗摩”的运动，争端再起。与此同时，穆斯林一方则组成了“巴布里清真寺行动委员会”，决定示威游行，保卫清真寺。为此，1989年8月高等法院发布了维持原状的法令，不准拆寺修庙。然而印度教大会却不顾法院命令，在全国2000人以上的村子开展献砖修庙活动，并于11月9日在巴布里清真寺旁举行罗摩庙奠基典礼。此时教派争端更趋紧张。1990年6月23日，世界印度教大会在哈德瓦开会，决定10月30日动手拆寺。9月12日印度人民党领袖阿德瓦尼亲自上阵，宣布9月25日举行“战车游行”，从西印度古吉拉特邦出发，途经八个邦，行程万里，将于10月30日到达阿约迪亚。消息发布后遭到各地伊斯兰教徒的强烈

反对，他们要求中央政府出面干涉人民党的举动。印度人民党则提出，如果政府阻挠“战车游行”，该党将撤销对政府的支持。结果维·普·辛格总理宁愿下台也不屈服，于11月23日逮捕了阿德瓦尼。但是事态并未平息，已经被教派组织煽动起来的印度教徒的狂热情绪继续高涨，他们从四面八方冲破军警封锁直捣阿约迪亚，10月30日冲进巴布里清真寺，升起印度教旗帜。此后数日一直处于流血冲突之中，仅30、31两天已有40人丧生。执政11个月的维·普·辛格总理也因失去印度人民党的选票，被迫下台。这说明长期以来的印穆冲突，既有文化背景、宗教信仰和各种思潮的影响，也有教派组织的煽动，尤其是某些政治组织，为了得到私利，不惜利用教派斗争，有意制造混乱，从而起到火上浇油的作用。1993年1月，孟买又爆发了教派冲突，共持续九天，伤亡近千人。

在印控克什米尔，近年来穆斯林激进分子与印度军队的武装冲突频频发生。1993年10月，穆斯林激进分子武装占据了斯里那加的哈兹拉特巴清真寺，印军包围该清真寺引起穆斯林群众的抗议示威，示威群众遭印军镇压，近百人伤亡。1995年3月，有数百年历史的谢赫·努尔丁·瓦利清真寺被焚毁，再次导致穆斯林激进分子与印军的武装冲突。

## 六、重要组织和研究机构

目前印度伊斯兰教组织有全国性的政党、团体，如全印穆斯林联盟、印度伊斯兰理事会、印度伊斯兰学者协会、印度穆斯林全国阵线、全印穆斯林教育协会、印度伊斯兰学者联合会和穆斯林各派联合会等。也有地方性的协会和教派组织，如北方邦的穆斯林协会、海得拉巴的穆斯林联合会、勒克瑙的什叶会等。其中最重要的政治性组织是全印穆斯林联盟、印度伊斯兰学者协会。

**全印穆斯林联盟** 亦称印度伊斯兰教联盟或联邦穆斯林联



盟。1906年12月在达卡（今属孟加拉国）成立。初期成员主要是商业资产阶级、农村贵族、地主。其宗旨是：忠于英国政府，保护和增进穆斯林的各种政治权益。1907年12月在卡拉奇召开第一届年会，起草盟章，1908年3月在阿利加尔（即阿里迦）召开特别会议，通过盟章并选举阿加汗（1877-1957）为联盟主席。1913年3月在勒克瑙年会上通过新盟章，并提出“同其他教派合作，以建立一个适合印度的自治制度”的主张。1915年之后，以真纳为首的一派为联盟的新领导，与国民大会党接近，参加民族运动。1916年12月与国大党达成《勒克瑙公约》。30年代提出要建立独立的穆斯林国家，1940年3月在拉合尔年会上通过《巴基斯坦决议》。1947年实现印、巴分治，分治后该联盟大部分成员转入巴基斯坦，成为巴基斯坦的执政党。1967年10月29日印度穆斯林又重新组建了全印穆斯林联盟，目前在全国穆斯林居住区都建立了分支机构。该联盟第一任总书记Z. S. 萨依特宣称，新的穆斯林联盟是印度穆斯林的唯一代表机构。1971年为参加全国大选曾提出六项为穆斯林利益而斗争的决议。1979年12月27日又召开大会，成立了“穆斯林民族阵线”。该组织是政治性的伊斯兰教派组织，也是分离主义思潮的主要来源之一。

**印度伊斯兰学者协会** 该组织是印度穆斯林传统派最重要的宗教政治组织，奉行德欧班德派的教义，领导人是马哈茂德·哈桑（1851-1920）。在巴基斯坦运动中，该组织分成两派：以沙比尔·阿赫默德·奥斯曼尼（1887-1949）为首的一派支持建立巴基斯坦；以阿布·卡拉姆·阿扎德（1888-1958）为首的一派表示反对，印巴分治后留在印度。阿扎德认为，伊斯兰教是一个普世的宗教：“真主向所有的人施与同样的认识他业已创造的自然界的义务。”因此，他认为，所有与众不同的宗教在本质上都是同样的宗教；所有的人，特别是南亚的印度教徒和穆斯林，都应该“和平地合作”。与印度穆斯林的“分离派”相对，阿扎德派被称作“合作派”。在政治

上，该组织一直支持国大党，阿扎德等领导人曾多次在国大党议会和内阁中担任重要职务。

阿利加尔穆斯林大学 印度伊斯兰教的主要研究机构，是印度穆斯林惟一的一所高等学府。它的前身是穆斯林学院，由赛义德·阿赫默德·汗于1875年5月24日初创，1877年1月8日正式成为一所专门学院。1920年11月被列入帝国议会，同年12月1日升为综合性大学。到印、巴分治前（1946年），该大学已拥有九所学院，即军事、艺术、科学、法律、教育、医学、工艺、工程和农学。在历史上它不但是穆斯林的教育中心，也是政治和文化中心。它对穆斯林联盟的创立，联盟章程的起草，《巴基斯坦决议》的起草都起过一定作用。

印度独立后，该大学于1954年3月建立了伊斯兰研究所，研究范围包括：伊斯兰文化与文明；西亚、北非和现代阿拉伯的经济、社会与文化趋势；波斯和土耳其的语言、文学；西亚、北非各国的历史和文化。该所还负责指导现代阿拉伯语、波斯语和土耳其语的教学。

研究所下设阿拉伯、伊朗、土耳其等专题研究组，负责出版两份杂志：英文版的《伊斯兰学术研究通讯》，每年一期，主要介绍伊斯兰和穆斯林世界发展趋势的研究报告，该通讯1957年创刊；乌尔都文刊物，每半年一期，主要介绍伊斯兰文化与文明的研究课题，1960年创刊。此外，该研究所迄今已出版了30多部学术著作，还附有伊斯兰研究专业图书馆一所。

目前阿利加尔大学共有学生1.4万多名，教员近900名，藏书57.9万册，各种手稿13281份（1990年统计）。有关伊斯兰教的教学与研究，新增了西亚研究中心，什叶派宗教学，逊尼派宗教学。

## 七、重要古迹

伊斯兰教在印度具有1200年的传播史，作为统治阶级的宗教信仰也有600年之久，因此伊斯兰教的清真寺、陵墓、宫殿和伊斯兰风格的建筑比比皆是。其中有世界七大建筑奇迹之一的泰姬陵，有印度斯坦七大奇迹之一的库特布塔，有德里大清真寺、亚格拉堡、红堡等。

**泰姬陵 (Taj Mahal)** 位于北方邦亚格拉市郊区，距首都新德里195公里，是莫卧儿王朝第五代皇帝沙贾汗 (1592-1666) 为其爱妻泰姬·玛哈尔修建的陵墓。1631年动工，共投入2万名工匠，耗资4000多万卢比，历时22年完工。陵园面积长576米，宽293米，占地17万平方米。四周围绕红砂石墙壁，从门口至陵墓有红石铺成的两条甬道，中间是水池和喷泉。陵墓建在7米高，95米长的正方形基座上，中间是寝宫，四角各有一座40米高的圆塔，全部由白色大理石砌成。寝宫总高74米，上部为圆形穹顶，下部为八角形陵壁，在四扇高大的拱门门框上，用黑色大理石镶嵌着《古兰经》经文。寝宫内部分5间宫室，中央宫室停放着沙贾汗和泰姬玛哈尔的白色大理石石棺，遗体则埋葬在寝宫底层八角形小墓穴中。寝宫门窗和石棺表面均镶嵌着翡翠、水晶、玛瑙、珊瑚和各色宝石构成的花卉图案，手工极为精致。陵墓外面两侧还建有两座清真寺，均以红砂石同白色大理石构建。整个陵园庄严、肃穆、优美、洁净，是印度穆斯林文明的高度体现。

**库特布塔 (Qutb Minar)** 位于德里西南15公里，是印度最高的塔。原塔建于1192年，是印度教最后一位国王乔汉 (Chauhan) 的普利色毗王 (Prithvi) 所建。1200年德里的穆斯林统治者库特布·丁·艾伯克拆毁原塔，改建为穆斯林风格的库特布塔。原塔高7层共300英尺，现在仅剩5层，233英尺8英寸，有379个台阶环

通塔顶。塔基直径为47英尺，顶部直径9英尺，整个塔身由20多根圆柱和角柱相间组成，一、三、五层为红色砂石所建，二、四层为白色大理石间杂红砂石所建。塔旁原有一座印度教寺庙，也被毁，在原址重新修建了清真寺。

**德里大清真寺 (Jama Masjid, Delhi)** 位于德里皇宫西，也是世界著名的清真寺之一，原名贾杰帕哈尔 (Jajajpahal)，由沙贾汗大帝于1644年始建，历时五年完工，共耗资100万卢比。整个建筑均为红砂石构筑。类似于圆顶，寺长200英尺，宽120英尺，圆顶中心部分距地面高201英尺，共有二个圆顶，均由白色大理石砌成。两侧各有高130英尺的升塔。院内有三座大门，东门最为壮观，为三层八角形楼阁，宽18米，高深各15米。寺内祭龛上镶有一块洁白的大理石板，板上有黑色大理石“麦加”字样，平日充满了静寂、肃穆的气氛。

**亚格拉堡 (Agra Fort)** 位于北方邦亚格拉市的亚穆纳 (Yamuna) 河畔，1564-1575年由莫卧儿王朝阿克巴大帝兴建。城堡均为红砂石砌成，外形似一座高耸的要塞，城墙高70英尺，方阔1.5英里。堡内建有许多宫殿和清真寺，包括议事厅、觐见宫、枢密院、寝宫、八角塔、珍珠清真寺等。该堡循河与泰姬陵相望，传说当年沙贾汗大帝曾被其子幽禁在八角塔内，他常常坐在右塔小楼上遥望泰姬陵，故此塔又称“望妻亭”。

**红堡 (Red Fort)** 位于德里东北亚穆纳河畔。1639-1648年，莫卧儿王朝沙贾汗大帝从亚格拉迁往德里后，仿亚格拉堡修建。全部采用红砂石砌成，故又称“红堡”，外形为不规则的八角形，南北长915米，东西宽548米，城墙周长约2400米，高33.5米，共有五座城门。堡内有觐见宫、娱乐宫、枢密院、寝宫、祈祷室、谈话室和珍珠清真寺。所有宫廷建筑均由白色大理石间杂红砂石构成，镶有各色宝石、珍珠、玛瑙。堡内具有完整的供水系统和清爽舒适的水池喷泉。皇帝曾下令刻有“如果说上有天堂，天堂就在这儿”。

的字样，可见红堡的富丽豪华。

此外还有很多著名的穆斯林陵墓和清真寺，如胡马云墓（Humayun's Tomb）、摩迪清真寺（Moti Masjid）等。

## 第四节 锡克教

### 一、锡克教概说

锡克教徒绝大部分属于贾特种姓，Jat（贾特）是从梵文杰什特（Jesht）派生出来的，具有优越或高贵之意。从相貌、身材、语言和风俗来看，他们有明显的雅利安人特性，属于吠舍种姓的一支，以务农为主。

目前锡克教徒的总数在印度各宗教信徒数中名列第四位。据1981年全国人口普查报告，总数为13078146人，占全国总人口的2%。主要集中于旁遮普邦，共有教徒10199141人，占全邦总人口的60.7%。以下各邦、市排列的情况是：

哈里亚纳邦	总数802230人	占全邦人口6.2%
拉贾斯坦邦	总数492818人	占全邦人口1.5%
北方邦	总数458647人	占全邦人口0.4%
德里	总数393921人	占全市人口6.3%
中央邦	总数143020人	占全部人口0.3%
查谟与克什米尔	总数133675人	占该地区人口2.2%
昌迪加尔	总数95370人	占全市人口21.1%

其他各邦教徒数量较少，尤其是南印度的几个邦，锡克教徒不足全邦人口的0.1%，势力极弱。

锡克教社团总数，据1981年统计为3304个，和1951年相比，平均每10年增长25.6%。

又据美国《教会研究国际公报》1993年第一期最新统计数字，全世界锡克教徒共有1985.3万人，占世界总人口的0.4%，绝大部分生活在南亚。

## 二、二战后锡克教的自治运动

1947年印、巴分治前，国大党重要领导人曾允诺，当英国把权力正式移交给印度后，在立法议会中可以考虑锡克斯坦问题。因此在印、巴分治后，当决定将旁遮普一分为二，把西旁遮普划归巴基斯坦时，大批锡克教徒与印度教徒一起，约450万人，迁移到印度。然而在中央政府召开立法议会制定印度宪法时，并未考虑锡克斯坦问题，所以锡克教徒在阿卡利党的领导下，于1949年4月召开了全印锡克教徒会议，首次提出要单独建立旁遮普语邦的要求。1951-1960年又多次发起组建旁遮普语邦的运动，并于1960年5月在阿卡利党主席塔拉·辛格的带领下，大批锡克教徒从阿姆利则出发步行到新德里，举行游行集会，结果遭到国大党政府的镇压，这更加激起锡克教徒对政府的不满，他们经常举行罢工、示威游行，甚至和印度教徒与警察发生流血冲突，造成旁遮普的政局极端不稳。1966年3月，印度政府迫于形势的要求，不得不作出单独建立旁遮普语邦的决定，并于1966年11月付诸实施。其内容是：（1）将通行旁遮普语的各县组成一个邦，仍叫旁遮普邦；（2）将平原区通行印地语的各县组成哈里亚纳邦；（3）将山区通行印地语的人并入喜马偕尔邦；（4）原旁遮普邦首府昌迪加尔市作为旁遮普与哈里亚纳两个邦的共同首府，并作为中央直辖区。从此锡克教徒在旁遮普邦占较大优势，阿卡利党奋斗目标的第一阶段任务——建立单独的旁遮普语邦——已实现。

到了70年代，锡克教的自治运动继续扩大，作为教派组织的阿卡利党开始为实现它的第二阶段目标——建立大旁遮普邦并争取更多的邦自治权而奋斗。1973年该党通过“阿南德普尔——沙赫布决议”，向中央政府提出如下要求：

(1) 割断旁遮普邦和哈里亚纳邦的联系，各邦分别设立自己的高等法院；

(2) 昌迪加尔中央直辖区和其他锡克人聚居的旁遮普语地区应全部划归旁遮普邦；

(3) 巴克拉水坝和比阿斯水坝工程应交给旁遮普邦管辖；

(4) 除国防、外交、交通和货币由中央管辖外，其他事宜均由本邦自治管理，不受宪法的限制。

在以上决议的指导下，锡克教徒不断组织游行示威，开展扩大自治权的运动，多次与武装军警发生冲突。

进入80年代，阿卡利党早已分裂为两个派别（自1962年分裂），一派是以阿卡利党副主席法泰赫·辛格为首的温和派，他们掌握着锡克教全部寺庙的管理权，法泰赫·辛格本人担任寺庙管理委员会主席，这意味着该派有雄厚的宗教、政治和经济实力，他们的目标是扩大邦的自治权，建立大范围的旁遮普邦。另一派是以阿卡利党主席塔拉·辛格为首的极端派，他们的目标是建立独立的锡克国——卡利斯坦。为达到此目的，在国内不断制造恐怖活动，进行纵火、暗杀、抢劫和爆炸；在国外组织流亡政府、制定国旗、发行货币，印制邮票、护照等。试图进一步发起声势浩大的“卡利斯坦运动”。此后据报界报导，1982年5月极端派领袖宾德拉瓦尔（Bhindranwale 1947-1984）进驻阿姆利则的金庙，设立总部并与警察发生枪战；同年10月11日在新德里又与警察发生冲突；1983年4月8日阿卡利党要求扩大自治权，警察实行镇压，打死19人，伤多人；8月29日锡克教示威者再次与警察发生冲突；同年10月7日印度政府宣布旁遮普邦由总统直接管辖并宣布旁遮普为骚乱地

区，给予警察和军队广泛的控制权，到11月被逮捕的锡克教徒达千人之多；1984年3月印度政府宣布延长对旁遮普的宵禁期；同年5月12日锡克教85岁的长老吉阿吉尼·帕塔卜·辛格在阿姆利则被杀，于是在此后数月内极端分子和军警在金庙发生持续不断的枪战。6月6日印度政府军占领金庙。据官方宣布，在这次枪战中共有500多人被打死，1500人受伤，7000多人被捕。其中锡克教极端派领袖S.宾德拉瓦尔也被打死，阿卡利党代主席乌贾加尔·辛格·赛克温被拘留。印度政府的这一系列举措，极为严重地伤害了锡克教徒的宗教和民族感情，从而更加激起锡克教徒的仇杀情绪，最终导致10月31日印度总理英·甘地夫人被她的三名锡克教卫兵开枪杀害。这是自1947年印度独立以后，最为严重的政治事件。事后引起印、锡教派大规模的仇杀，直到1984年11月1日拉吉夫·甘地就任印度总理，此次事态才被平息。

1985年拉吉夫·甘地总理上台后，于3月11日首先释放了阿卡利党的领导人，7月24日又与锡克教温和派领袖朗格瓦尔签订了旁遮普协议，政府同意把昌迪加尔划归旁遮普邦，同意制定全印锡克教寺庙法，将邦的政权交给温和派掌管，以缓和锡克教与中央政府的矛盾。然而协议未能得到极端派的认可，他们于同年9月20日打死温和派领导人朗格瓦尔，27日又打伤金庙长老，重新挑起矛盾。1986年3月再次发生流血冲突，到7月旁遮普邦已有400人丧生，接着又发生了一连串政府高级领导人被暗杀的事件，其中包括前陆军总参谋长瓦伊迪亚，旁遮普邦警察总长里贝罗和夫人，国大党旁遮普邦领导人夏尔马等。同年12月锡克教徒举行总罢工。到1987年1月矛盾更加激化，1月7日锡克教向政府发出最后通牒，要求立即撤出在本邦的全部驻军，19日又打死该邦国大党书记，26日在金庙召开万人大会，当场焚毁印度国旗，升起“卡利斯坦”国旗。在这种情况下，政府命令保安部队再次进驻金庙。5月11日政府宣布旁遮普邦由中央直接管辖。6月新德里



教极端分子组织游行示威，200多人被捕，12月旁遮普邦进入全面戒备状态。

1988年流血冲突升级，在金庙展开了激烈的枪战，直到锡克教武装分子全部投降。1988年之后，由于锡克教极端派势力的削弱和印、穆之间关于阿约迪亚寺庙之争的升级，相对来说，锡克教的自治运动趋于缓和。目前只有局部或零星的冲突事件发生，已不影响改革开放振兴经济的大局。

锡克教的自治运动从1947年开始至今已有40多年的历史，其原因和经历是极为复杂的，除了民族和文化的历史因素外，更主要的是教派主义思潮严重、经济不平等和中央政府民族宗教政策执行不当的原因。

阿卡利党是锡克教的教派组织，从1920年成立以来一直代表锡克教的利益。但是该党内部并不统一，其中温和派主要代表锡克教上层阶级的利益，他们是“绿色革命”的受益者，一直掌管着政、教大权，成为阿卡利党的主流派，他们要求扩大自治权，但与政府仍保持友善、协商的关系。极端派的主要成分是锡克教中的中下层贫民和低种姓的成员，他们虽然是“绿色革命”的主力军，但受益却很少，无论在政治上或是在经济上都处于受压迫的地位，因此要求自治和独立的呼声也最高，他们不但反对印度中央政府，也反对温和派的政策，采取的手段则是恐怖、暗杀，直到武装暴动。锡克教的这两派势力，对政府直接造成威胁的是后者，也是自治运动经常激化的关键。

从锡克教外部来看，自治运动高涨的原因有二：一是“绿色革命”的成果分配不公；二是印度中央政府民族宗教政策执行不当。

1965年印度政府为解决粮食供给问题，制定出发展农业的新战略，旁遮普邦被定为“绿色革命”的重点地区，为此该邦引进了新的稻种和小麦、改善了灌溉系统、实行了农业技术改造。只用了短短的10年，便使全邦人均收入每年达1688卢比，越居全印第一。

多。旁遮普邦也成为印度的粮仓，小麦和大米的商品率高达90%以上。但是“绿色革命”的主力军——农民（广大锡克教徒）据1980年统计却有66万户根本没有土地，他们占总农户的34%；另有30.6%的农户为少地贫困户，这些人反而成为“绿色革命”的受害者，自然对政府经济政策极为不满。另外印度政府对旁遮普邦的政策也是不公平的，他们投资少而调拨多，2/3的储备均被调给外邦使用，结果造成邦内、邦外分配不公。

印度中央政府政策执行不当主要表现是，武装进攻锡克教的圣地——金庙，大批逮捕和杀害一般锡克教徒，多次对旁遮普邦采取极端强硬政策，从而严重伤害了锡克教徒的民族宗教感情。以上几点不能不说是造成自治运动不断激化的原因。

### 三、政党和组织

锡克教最大的教派组织是阿卡利党，它成立于1920年，是锡克教改革运动的产物。在创建初期曾参加反英斗争，1942年分裂为两派，即亲英派和民族主义派。40年代末期提出建立“锡克斯坦”的要求。后来长时间地领导锡克教的自治运动。

阿卡利党于1962年8月又分裂为极端派与温和派。后来又陆续分裂为六个派别：即1967年成立的赫迪亚拉派；1969年成立的拉雷瓦拉派；同年成立的非鲁曼派；1970年成立的格尔纳姆·辛格派；1972年成立的潘蒂克派和1973年成立的纳利普·考尔派。但是最有势力的还是法泰赫·辛格的温和派，该派在旁遮普邦的议会选举中曾多次获胜，成为邦政府联合执政或单独执政的政党。

阿卡利党的政治纲领，在印度独立之前要求建立“锡克斯坦”，独立之后，最初要求建立旁遮普语言邦，1966年此目标达到后，又进一步提出扩大自治权和建立大旁遮普邦的要求。但是阿卡利党的极端派组织却要求建立独立的国家——卡利斯坦。因此该党内

部不但派别林立而且政治领袖也不统一，矛盾重重。

目前党的组织机构分为三级：初级委员会、县委员会和总委员会。总委员会由来自全国10个邦、2个中央直辖市和6名国外代表组成。代表的产生从村级开始，每10名党员选出一名代表，再由50名代表选出一名总委员会代表。总委员会设主席1名，副主席2名，总书记2名。

党的最高执行机构是工作委员会，由21人组成，其中7名由总委员会选举产生，14名由党的主席任命。成员总数有时根据需要可以增减。

#### 四、节日和圣地

锡克教的大多数节日都与10位祖师的诞辰或殉难有关，如每年11月份纪念一祖那纳克的诞辰；12月纪念十祖哥宾德·辛格的诞辰；7月在德里纪念八祖哈尔·克里香の诞辰。5月纪念五祖阿尔琼殉难；6月纪念锡克教帝国兰季特·辛格人君逝世；9月纪念二祖阿马尔·达斯逝世；12月纪念九祖得格·巴哈都尔殉难和十祖哥宾德·辛格的两个儿子殉难等。此外还和印度教徒共度全国性的节日，如洒红节、灯节；旁遮普邦的节日，如汗萨密节、比忽节等。

锡克教最重要的圣地有五处：阿姆利则的金庙（Amritsar Golden Temple），巴特那的哈里·曼迪尔（Hari Mandir of Patna），阿南德普尔的凯什·卡尔（Kesh Garh of Anandpur），萨切坎德—哈佐尔圣地（Sachkhand Hazur）和塔尔万迪的达姆达玛圣地（Damdara of Talwandi）。

**阿姆利则的金庙** 位于旁遮普邦西北阿姆利则市中心，是锡克教最古老的圣地之一，也是当今宗教事务活动中心。由锡克教五祖阿尔琼于1589年始建，1601年竣工，距今已有近400年的历史。1601年锡克教的圣典《格兰特·沙希布》被正式放置于此，已

巴·布达被任命为第一位教士。金庙建立在圣水湖中央约65平方英尺的平台上，庙基为40.5平方英尺，方形，双层，顶上为一巨大圆顶，用镏金铜版制成，四周各有一座圆顶阁楼。庙的下半部用白色大理石砌成，镶嵌着各色宝石。整个金庙庄严、辉煌，是印度教与伊斯兰教艺术的高度融合。

金庙内在一楼大厅，镶嵌宝石的平台上，供奉着锡克教惟一崇拜的象征——《格兰特·沙希布》（圣书）。在金庙旁边还建有一座阿卡尔（Akal）圣殿，由六祖哈尔·哥宾德于1606年建立，用于接待教徒和处理日常宗教事务。在圣殿旁还建有一座大礼堂，作为师尊发号命令的场所。现在圣殿内保存着锡克教的一些文物，如十祖哥宾德·辛格用过的9.1英尺的长矛，1.1英尺的长剑及斧、盾、箭等武器。

**巴特那的哈里 曼迪尔圣地** 位于比哈尔邦东部恒河南岸，是十祖哥宾德·辛格的诞生地。哥宾德·辛格生于1666年12月22日，锡克教徒为了纪念他，大约在18世纪建起哈里—曼迪尔圣殿，19世纪初曾被大火烧毁，1839年兰季特·辛格大君又重新修复。1934年比哈尔邦发生大地震，圣殿又遭破坏，1954年11月19日再次修复。殿内设有聚会厅，公共食堂和医院，并保存着哥宾德·辛格的部分遗物，为教徒朝拜的圣地。

**阿南德普尔的凯什·卡尔圣地** 坐落在喜马拉雅山麓的苏特勒杰河岸，是锡克教卡尔沙兄弟会的诞生地。最早由九祖得格·巴哈都尔建立，后来成为哥宾德·辛格的武装活动中心，1699年在此成立了“卡尔沙兄弟会”，从此锡克教成为半宗教半军事的社团。这里建有雄伟的圣殿，内部珍藏着锡克教祖师的遗物。每年4月欢度拜萨喀节时，成千上万的锡克教徒聚集于此，纪念“卡尔沙兄弟会”的成立。阿卡利党的许多重要会议和决议也是在这里拟定和通过的，今天它仍然是锡克教政教活动的中心之一。

**楠德德的萨切坎德 哈佐尔圣地** 原属海德拉巴邦，现属马

哈拉施特拉邦，坐落在戈达瓦里海岸，是锡克教十祖哥宾德·辛格殉难的地方。哥宾德·辛格于1708年9月18日被省督派遣的帕坦族武士贾斯迈德·汗暗杀。为了纪念他，锡克王国的大君兰季特·辛格于1832-1837年在此建起一座圣殿，名萨切坎德—室利—哈佐尔—阿布查尔—那加尔—沙希布。它是两层建筑，艺术风格类似于阿姆利则的金庙。一层大厅供奉圣典，平日教徒诵经声时起时伏连绵不断。殿内还保存着哥宾德·辛格曾用过的一把金匕首，两张弓，35支箭，一个镶宝石的盾和其他遗物。

**塔尔万迪的达姆达玛圣地** 坐落在旁遮普邦巴廷达（Bhatinda）西南27公里处。历史上十祖哥宾德·辛格突破莫卧儿王朝军队的包围后曾来到这里，进行过一年半的传教活动，并口授写成1430页的锡克教圣书《阿底·格兰特》，为此后人建起达姆达玛圣殿以示纪念。

## 五、对外传播

锡克教向境外传播是从19世纪末20世纪初开始的。最早国外对锡克教的了解是通过经典的翻译，如M. A. 麦考利夫曾在锡克教学者的帮助下于1893-1909年将锡克教圣典《阿底·格兰特》译成英文并流传到欧美各国。其后，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锡克士兵的英勇形象引起世人的瞩目。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随着锡克人的移民，锡克教较大规模地传入国外。目前它已有广泛的世界基础，在美国、英国、澳大利亚、东南亚、非洲和加拿大都有它的教徒和组织。在阿非利党总委员会中也有来自泰国、马来西亚、加拿大、伊朗、阿富汗、美国和非洲的总代表。下面仅举英、美、加三国的情况：

英国的锡克教徒大部分是由旁遮普或由旁遮普转道东非来到英国的，1911年在普特尼（Putney）建起第一座锡克教寺庙，当时人

数不多。大批移民是在1950-1960年之间，他们出于谋生的目的来到英国。最初定居在贝阿斯河和苏特莱杰河之间的贾朗达尔地区，后来迁入缺乏劳动力的大城市，如伦敦、伯明翰、列斯特郡和西约克郡的利兹、布雷德福等地。到70年代末，在英国已有25万名锡克教徒，仅伦敦一市锡克教的礼拜堂（Gurdwara，宗教活动中心）就超过50座。另外在苏格兰和威尔上有4座。现在锡克移民大多数人已成为熟练的工人，也有少数人成为资本家、商人，他们拥有自己的商店、汽车修理厂、仓库。也有人成为高等法院的法官、治安法官和市议员。其子女已逐渐欧化，很少有人讲旁遮普语或读旁遮普语书籍。

美国的锡克教徒，最早使美国社会产生反响的是通过一种瑜伽术的活动。1969年1月，名叫哈尔帕杰·辛格·普里的锡克教徒来到洛杉矶，他在圣加布利尔（San Gabriel）西部山谷教授瑜伽，起名为SHO协会（Healthy HappyHolyOrganization），即健康、幸福、圣洁协会，均以H打头。到1969年11月才首次涉及锡克教的教义。至1975年底该组织已发展成110个中心，约有25万人参加，大部分集中于西海岸，在华盛顿和纽约也有分支。

加拿大的锡克教徒，1904年只有200多人，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才陆续增加，直到1970年之前，由于加拿大的移民政策很松，因此大量锡克教徒迁入该国。他们主要聚居于温哥华，在此城有5座锡克教礼拜堂，其次是多伦多、渥太华、蒙特利尔和埃德蒙顿等市，大部分人都是1953-1970年之间，从英国和东非移民的。截至70年代中期已就业的锡克教徒达10万人之多，其中不少人从事商业、银行和木材贸易工作。<sup>①</sup>

<sup>①</sup> 关于锡克教在印度以外的传播情况，参见W. O. 考尔，P. S. 萨姆勒合著：《锡克》，伦敦1978年版，第151-163页。

## 第五节 耆那教

### 一、耆那教概说

耆那教既是古老的宗教又是现实的宗教。耆那教社团总数，1951—1961年有40万个；1961—1971年增至60万个；1971—1981年达到80万个；每10年平均增长率为23.6%。教徒总数据1981年印度人口普查报告，已达到3206038人，为全国总人口的0.5%。

最多的是马哈拉施特拉邦，有教徒939392人，占全邦总人口的1.5%；其次是拉贾斯坦邦，有教徒624317人，占全部总人口的1.8%。下面依次是古吉拉特邦，教徒总数467768人，占全邦人口的1.4%；中央邦，教徒总数444960人，占总人口0.8%；卡纳塔克邦，297974人，占0.8%；北方邦，141549人，占0.1%；德里73917人，占1.2%。其他各邦均在5万人以下，有的地区只有十余名教徒，如米佐拉姆邦。

耆那教和佛教一样也分出家信徒和在家信徒两种（即僧人和俗人）。据1977年统计，僧人大约有5500名以上，他们基本上住在寺庙里。在家信徒（俗人）50%以上居住在城市，这是受传统思想和职业所限，因为耆那教徒认为农业生产，耕种土地，同时也会误杀虫蚁，不利于守戒（不杀生），因此自古以来便放弃农业而从事工商业经营，故直到现在绝大多数信徒都住在城市，其中不少人已成为印度民族资本的实力派，如著名的瓦尔昌德、达尔米亚和贾恩三大财阀的家族都是耆那教徒。目前只有南方的部分教徒居住在农村，他们是土生土长的农民和手工业者，大概是印度教徒的改宗者。

## 二、二战后耆那教的思想倾向

耆那教徒一向以自己古老而优秀的传统为荣，他们在2000多年的历史进程中，一代又一代地沿袭着古老的模式而生活，尽管这当中也有改革和兴衰，但是直到19世纪之前变化并不大。进入20世纪之后，一切保守的东西都得面对现代科学、现代语言和社会宗教进步力量的挑战，耆那教也不例外，它必须重新审视自己古老的教义和学说，重新协调自己极端苦行的行为和戒律，以便使自身更能适应现代社会的发展，所以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耆那教便产生了三种思想倾向：

(1) 发扬自身优秀传统，从现代科学和现代社会学的高度来重新评价耆那教的基本教义。例如，不少学者着重研究耆那教的原子论，认为它是现代原子理论的雏形，其中关于原子基本属性的推测和原子相互结合构成原子复合体的理论都包含着辩证法的因素。又如对耆那教伦理学范畴，关于“不杀”（Ahimsa）的理论和实践的研究，耆那教学者提出“这是促进世界和平的一把钥匙”，认为“不杀”的原则不但在圣雄甘地领导印度人民进行反帝斗争，争取民族独立的运动中，曾起过积极的作用，而且在今天维护世界和平，保护野生动物，促进环境良性循环方面也是极为重要的指导原则之一。“不杀”意味着人对人的宽容，人对大自然的爱。宽容和爱正体现出耆那教关于“命”的基本概念。在耆那教看来“命”和“非命”是平等的关系，这种关系正是建立现代社会学的基本要素。

此外耆那教理论体系中的“无神论”思想，美学思想和逻辑学说也都是现代耆那教学者着重研究并引以为自豪的东西。

(2) 更新原有的概念内涵，根据时代要求赋予相应的解释。例如耆那教原有一套完整的宇宙论和解脱论，即七谛说。其中对于“业”的概念有详尽的解释，认为“业”是一种特殊的、细微不可见的



物质，称为细身。它依附于人的灵魂，称为漏入，并对人的灵魂构成束缚，是获得解脱的障碍。人们要想摆脱六障（不见障、苦受障、应痴障、命障、姓障、名障）和四池（一嗔、二慢、三贪、四谄），求得灵魂最终的解脱，就要制衡、守戒（不杀、不淫、不偷、不淫、戒私财），通过苦行修炼，清除旧业，不造新业，即可达到寂静，灭其一切情欲，获得解脱。所以耆那教一贯注重守戒、苦行和除业障。但是，极端的苦行和禁欲主义面对现代人道主义的挑战，已经逐渐失去了地盘，因此耆那教的苦行戒律也有所更新，尤其是对在家信徒而言，只要求他们大体上和形式上遵守五戒，如不淫改为不邪淫，戒私财改为不贪婪。至于“不造业”在当前的社会里是不可能的，即不可能人人出家，遁世，远离现实生活。所以耆那教只要求教徒做到清心寡欲，不贪婪，通过正当谋生手段，将节约资金奉献给公共福利事业。如修建寺庙，为云游苦行僧营建住所，设立医院，建立牲畜收容所和兽医站等。

（3）改变生活方式，适应社会潮流。耆那教从17世纪开始，分裂为两大派别，即白衣派和裸体派。白衣派顾名思义，以穿白衣为标志；裸体派自称以天为衣，不着任何服装。但是目前除极少数虔诚的出家信徒仍然裸体之外，广大信徒不再裸体，只穿本地服装。

在婚姻习俗方面，一般来讲，耆那教徒不像印度教徒那样受各种《法论》的约束，目前在白衣派中允许耆那教徒和非耆那教徒之间通婚，但是由于婚后妻子要改信丈夫的宗教，所以远交耆那教很担心妇女外嫁，这将意味着耆那教会被汪洋大海的印度教所吞没，因此他们开始注意停止与非耆那教徒的媿姻关系，以便保护本教的实力。生活在南方农村的裸体派信徒，一般来说，与异教徒通婚有一定限制，同时也遵守印度教的种姓制度，依照不同的种姓举行不同的结婚仪式。个别地区还允许堂兄妹之间或非直系长辈和晚辈之间通婚。对寡妇改嫁目前已不加限制。

### 三、组织机构和对外传播

印度独立后耆那教在国会中占有一定席位，目前在全国成立了几十个耆那教组织，如耆那教友谊协会，耆那教青年会、世界耆那教传教会、大雄教主慈悲真理会等。在教徒比较集中的邦还成立了邦的教会，如古吉拉特邦的耆那教教会。通过耆那教财团的资助还在不少地区创办了研究中心、出版社、中小学、庙宇和道院。如在孟买和加尔各答有耆那教的出版社，它们已经收集、整理和出版了白衣派与天衣派的经典文献，创办了学术性的季刊《耆那杂志》，到目前为止已有近20年的历史，其内容包括耆那教的艺术、文学、哲学、宗教、考古和关于耆那教文献的翻译、阐述、评论和文献目录，内容极为广泛。在各地研究中心重点是挖掘、整理保存在各寺庙图书馆中的大量的手抄本文献，进行编目和拷贝。同时也开展教义宣传和普及工作，成立有耆那教传播会、西孟加拉文化学院等。自70年代以来，在世界性的宗教大会上也有印度耆那教的代表席位，如1970年12月参加了在日本东京召开的第一届世界宗教徒和平大会；1974年11月参加了第二届世界宗教徒和平大会；1976年12月参加了在新加坡召开的亚洲宗教徒和平会议。

耆那教向境外的传播是19世纪末伴随着移民开始的，最早传入东非。据牛津大学学者马库斯·班克斯（Marcus Banks）考察，印度和东非之间的交往始于1世纪，据一名希腊旅行家记载，从印度洋驶往东非的船只来自印度的坎贝湾（Cambay）和古吉拉特的布罗奇（Broach），船上载满食物和衣物。到了13世纪，意大利的马可·波罗（Marco Polo）注意到，印度洋的船只从印度西海岸马拉巴尔（Malabar）出发，途经马达加斯加（Madagascar）和桑给巴尔（Zanzibar），最后到达东非。当时印、非之间的交往只限于商品贸易，直到16世纪之前，印度商人在东非还没有固定的居留地。

大批的移民是在19世纪末期，英国占领印度期间，当时英国殖民政府为了在乌干达修筑铁路，从印度（包括现在的巴基斯坦）驱来32000名劳工（契约工），这些人他们的后裔便成为在非洲的亚洲移民。据1960年统计在东非的亚洲移民共有367000人，其中肯尼亚182000人，坦桑尼亚105000人，乌干达80000人。由于印度移民的到来，印度教、耆那教也随之传入非洲。据1948年统计，耆那教徒在东非三国共有7400人，其中肯尼亚6000人，集中在首都内罗毕；乌干达400人；坦桑尼亚1000人。

在东非的耆那教徒主要由两种人组成，奥斯瓦尔人（Oswal）和斯利玛利人（Srimalis）。前者原先住在古吉拉特邦贾姆纳加尔城周围的52个村庄里；后者原先住在贾姆纳加尔城离35公里处的小村里，最初都是作为劳工用锁链被驱赶到东非，后来成为持有英国护照的印、巴移民。他们的子孙现在仍然信仰耆那教，建有自己的寺庙。目前在乌干达和坦桑尼亚的教徒属于白衣派；在肯尼亚的信徒大部分属于白衣派的分支迪拉瓦西派（Deravasi）。

1959-1960年，由于肯尼亚人民反对英国殖民主义斗争高涨，广大铁路、建筑、港口、农庄工人不断举行罢工，与英国军警发生流血冲突；乌干达人民为了取得完全的独立，也于同期在全国各地爆发了反对殖民政府的示威游行，英国殖民当局采取暴力镇压，遂引起广大甘蔗园和钶矿工人的大罢工。在这种情况下持有英国护照的印、巴移民，尤其是富人和年轻人开始向英国转移，部分耆那教徒也随之来到英国。

英国的列斯特市被认为是在英国的印度古吉拉特邦，它成为来自东非的亚洲移民中心。据1951年统计，列斯特市只有638个亚洲人，到了1972年亚洲移民已达1万人；大部分来自肯尼亚和乌干达。1981-1982年该市有色人种升至50000-58000人，占全市总人口的20%，其中一半是古吉拉特人。

在英国的耆那教徒绝大部分也是奥斯瓦尔人和斯利玛利人，

奥斯瓦尔人属于白衣派的分支迪拉瓦西派；斯利玛利人半数属于迪拉瓦西派，半数属于白衣派。但是派别的不同在英国是不重要的。

最早来到英国的是奥斯瓦尔人，他们绝大部分是由印度直接迁来的，其目的是经商和留学。后来他们和东非来的奥斯瓦尔人相混合，于1968年成立了“奥斯瓦尔协会”，1980年在列斯特市已有4050个家庭，15000名教徒。斯利玛利人于1980年在英国也建立了3-4个协会（其中还包括纳大纳特人）

此时期耆那教组织在英国乡村有三处比较集中的基地：一是伦敦北部的大片农村宅地，这是70年代末由奥斯瓦尔人购置的；二是伯明翰市中心以北的一处宅地，这是由本地耆那教徒与美国耆那教组织联合购置的；三是列斯特市的耆那教中心宅地。在这些基地上均建有耆那教寺庙。

此外在英国于1973年还成立了社会宗教组织——耆那社（JainSamaj），它是由奥斯瓦尔人和斯利玛利人联合建立的，其宗旨是为耆那教社会服务。如建立图书中心，开办中小学，接待来自印度的耆那僧团，供养苦行僧，组织耆那教徒的宗教仪式等。

在德国和美国也有耆那教的研究机构。

#### 四、古迹、圣地与节日

在耆那教现存的古迹中有寺庙、石窟和雕像群，它们大部分集中在中央邦、卡纳塔克邦、马哈拉施特拉邦、北方邦和古吉拉特邦。有的古迹也是耆那教徒朝拜的圣地。在中央邦离桑奇的毗底沙不远有著名的乌黛喀利石窟群，共有石窟20处，其中1号和20号为耆那教的塑像；在该邦的瓜廖尔保存有15世纪的寺庙，寺中树立着一组柯底那陀的神像，高57英尺，足长9英尺，据说由东格尔·辛哈王所建，全部以整块的巨石雕凿而成；此外在柯纠拉蒙也有雄

伟的寺庄群，分东、西、南三部分，其中东部有三座耆那教寺庄，它们是肯德依庙，一祖阿底那陀庙和二十三祖巴湿伐那兜庙。庙中建有巨大的神像。在卡纳塔克邦什拉瓦纳贝拉戈拉山（Shravanabelagola）有高57英尺的高玛德湿瓦拉神像（Gomateshwara），它建于983年，是目前印度最高的神像，白整块石雕成，刀法细腻，气势雄浑，体态安详。教徒们每隔12年欢度一次高玛德湿瓦拉灌顶节。在玛哈拉施特拉邦距奥既迦巴德十余英里，有著名的爱劳拉石窟，它开凿于3世纪，至14世纪完成，共有石窟34座，其中耆那教石窟5座，它们也是当今教徒朝拜的圣地之一。在古吉拉特邦伊洛瓦底江畔有著名的耆那教寺庙群，在北方邦古秣菟罗也有大批的耆那教浮雕。

耆那教的圣地有大雄诞生地——古吠舍离；大雄涅槃地——白婆；大雄布道处——那烂陀、王舍城、华氏城等。另外有五座著名的圣山，即萨特龙贾亚山、吉尔纳尔山、阿布山、阿斯塔巴德山和萨米塔希特拉山。其中萨特龙贾亚山，位于古吉拉特邦达帕利塔纳以南1.5公里处，海拔328米，山顶建有863座耆那教寺庙，神像大约有11000尊，寺庙将山顶全部覆盖，极为壮观，大部分寺庙建于16世纪，最早的建于11世纪，耆那教徒毕生的夙愿便是到此山至少朝拜一次。阿布山，位于拉贾斯坦邦距乌代普尔750公里，海拔1219米，是耆那教裸体派的圣地，以比玛尔·巴萨希和帖吉帕尔寺庙最驰名，全部建筑均用大理石建成，内部装饰和雕刻极为美观。

耆那教特有的节日主要是大雄诞辰节和高玛德湿瓦拉灌顶节。

**大雄诞辰节** 每年印历4月白半月（13日）举行庆祝活动，届时由耆那教僧团长老主持神车游行，参加游行的人们很早起身先行沐浴，然后聚集到耆那教寺庄前，以古吉拉特的贾姆纳加尔市为例，教徒们都聚集到钱迪·巴扎尔寺（Chandi Bazaar）。游行开始时，

队伍最前由6名童女组成，她们头顶掺入牛奶的水罐；接着是耆那教的长老、圣人和苦行僧，这些人均在一个月之前由四面八方汇集于此，他们举着小型的大雄雕像；在僧人后边是穿着宽大裙子，身披粗布单子的童男，他们是两部主车的先导；主车由披着金色锦缎的数头小公牛拉着，童男们则猛敲钹鼓，打着灯笼，在神车行进的路上洒着牛奶和圣水。第一辆车载着灵魂已获得解脱的象征性法轮旌；第二辆车载着大雄的铜像，像的四周由苦行僧们举着棕榈叶的扇子为大雄遮阳。队伍从寺庙出发，沿城市各门行进，中途到达湖边或河边为大雄沐浴，最后再回到原寺。

**高玛德湿瓦拉灌顶节** 每12年举行一次，从891年开始至1993年举行第85次灌顶节。在举行典礼之前，虔诚的信徒们自愿捐献几十万户比为该项活动作准备。首先在57英尺高的巨像身后搭起比神像略高的梨台，以便灌顶时使用，然后准备接待从全国各地来的朝圣信徒，准备灌顶礼所需的物资。仅开幕式的场地便需容纳30000人。自12月2日开始至12月19日结束，历时18天。灌顶所需物资计有：1008罐圣水，500个鲜椰子汁，500升甘蔗汁，500升牛奶，14罐圣粉，500升吉祥果汁，500升旃檀果汁，500升无忧果汁，10种颜色的鲜花。在举行灌顶礼时，将上面各种圣物一种接一种地止神像头顶浇灌而下。最后用盛满圣水的银罐绕一周然后灌下，同时口颂安详、和平的赞歌。1993年的灌顶节时，广播电视台有200条线路对全国转播了现场实况。仪式非常庄严、隆重。伴随着开幕典礼还有一系列的宗教活动，如歌颂大雄一生的事迹，包括他的出生，行国王即位礼，出家，苦行和成道五个阶段；为世界和平与文化进步募捐；宣传耆那教非暴力、裁军和寡欲的思想；动员开展耆那教俗语文献的研究等。

此外，耆那教还有持斋节、赎罪节等。

## 第六节 印度的基督教

### 一、教派、人口和分布情况

据1981年印度全国人口普查报告，基督教徒共有16165447人，占全国总人口的2.4%，为印度境内第三大宗教，仅次于印度教徒和穆斯林。基督教社团1951-1961年为2300个，1961-1971年为3500个，1971-1981年为3615个，1951-1981年每10年平均增长率为23.1%。从教徒分布情况看，比较集中的地区为印度东北部和果阿。如东北部的米佐拉姆邦基督徒占全邦总人口的83.8%；那加兰邦占80.2%；梅加拉亚邦占52.6%。果阿基督徒占29.3%。但是从教徒绝对数字看，最多的是喀拉拉邦，共有教徒5223865人；其次是泰米尔纳杜邦，有教徒2798048人；第三是安德拉邦，教徒总数为1433327人。南印度以上三个邦的教徒总数几乎占全印基督徒的一半，东北印度和果阿虽然人数集中，但总数只有300万。

目前印度基督教主要由天主教和各派基督新教组成。天主教在印度东北部各邦主要流行于山区部落民中，如那加兰邦的那加族；梅加拉亚邦卡斯山区的卡斯族，迦洛山区的迦洛族；米佐拉姆邦的米佐族等。在印度南方，天主教主要分布在印度半岛东西沿海地区，如喀拉拉邦及其首府特里凡得琅，泰米尔纳杜邦的马德拉斯，果阿和本地治里等地。在南方天主教中有一支重要的派别，即分布在半岛西海岸的马拉巴尔教派，过去他们属于自中东迁入印度的聂斯脱利教派，17世纪时，经全体信徒讨论决定归宗叙利亚地区的一性论教派。目前在名义上属于叙利亚的雅各教会，实际

上是一支独立的教会，他们有权任命本教神职人员。马拉巴尔教派共有10个教区，1000余所教堂。由于该派在印度已有1000多年的历史，目前已具有浓厚的印度特色。

在印度现在信仰天主教的人数远远大于信仰基督新教的人数，据80年代中期统计，自印度独立以来的30年中，全印天主教徒已由500万人增加到1300万人；教区从1946年的48个，增加到1985年的110个；神父由3500人增加到12000人；全国共有5100个堂区，其中90%都驻有本堂神父；全国有125位主教；5万多修女；会籍修士有2800人，修士超过7500人；铎品圣召和修会圣召十分兴旺。在过去的30年中由印度天主教主办的高等院校，由30所增加到125所，学生增加了10倍，达142000人；中学由30所增加到3000所，入学学生达160万人；小学增加到6200所，在校学生达200万人。开办的医院由53所增加到600所，此外育婴堂、养老院、麻风病院等也有所增加。

印度基督新教，主要有1706年由丹麦国王腓特烈四世派德国教士齐根·巴尔克（Ziegenbalg）和普律乔（Pluetschau）传入的路德宗；1786-1799年由英国循道宜教会、浸礼堂传会、伦敦会、国教宜传会等传入的卫斯理宗、浸礼宗和圣公会等宗派。还有19世纪由美国海外宜教会传入的浸礼宗支派，20世纪传入的神智派等。这些教派主要活动于沿海各大城市。

目前北印度的圣公会、兄弟会、使徒会、循道会、联合教会、浸礼会及各地区的天主教会已于1970年联合成立了北印度教会。南印度的圣公会、长老会、卫理会和公理会也合并为南印度教会，真正实现了合一运动。

### 三、教会的独立运动和“解放神学”思潮

印度独立前作为英国的殖民地已有200多年的历史，因此西



方传教士的活动也往往和殖民主义相联系，某些传教组织曾一度成为帝国主义统治和镇压殖民地人民的御用工具，所以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民族解放运动的蓬勃发展，政治独立观念也冲击着教会，使教会的独立运动和教会民族化的呼声日益高涨。为此，印度中央邦在1956年曾对该邦的传教情况进行了调查，调查报告揭露，西方传教士的活动与政治颠覆有关，一些传教士利用外国财政支持，深入到印度边远的山区部落和险要的丛林地区，使土著居民和落后部族改宗基督教，其目的是为了利用他们以便在巴基斯坦边境建立独立的邦。调查报告认为西方传教士的活动是企图分裂统一的印度，极大地威胁着国家的安全。它要求印度政府应限制那些以改宗为目的的传教士的活动。此后印度为了加强对外国传教士的政治控制，除从事教育和医疗工作的传教士外，其他传教士很难获得入境签证。<sup>①</sup>目前印度教会的神职人员基本上都由印度本国人担任，由印度基督教徒选举产生。

关于天主教的“解放神学”思潮，最早起源于拉丁美洲。20世纪60年代初期，随着拉美各国反美斗争的高涨，拉美天主教会也开始分裂为保守派和革新派。革新派提出在宣教的同时要面向社会，关心政治，甚至提出要投身于政治运动，所以在1961年第一次拉美主教会议上已酝酿了“解放神学”的思想。1968年在哥伦比亚的麦德林，召开第二次拉丁美洲主教会议时，保守派与革新派正式分裂，“解放神学”思潮也由此诞生。

印度的“解放神学”思潮，同样有两种标志：一是主张在教会宣教的同时，要关心社会问题，开展各种社会活动；二是致力于创立一种符合亚洲和印度特点的“解放神学”思想。

首先是而向社会问题。1981年亚洲主教会议联合会在印度班加罗尔召开一次讨论会，主题是“为建立一个新社会而斗争的印

<sup>①</sup> 于可主编：《当代基督新教》，东方出版社1993年版，第252页。

度天主教会”。在这次会议上，100多位神学家、圣经注释家、史学家和社会学家认真分析了印度社会的现状，提出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人与人之间极端的的不平等。其主要表现是：在经济上，贫富差别悬殊，全印度约有1/3的人生活在贫困线之下，1/3的人刚刚达到或稍许超过贫困线。每年大约有50万儿童由于营养不良而病死，60%3-5岁的儿童处于智力发育迟缓状态。在政治上，种姓制度仍然是造成社会不公正的根源，贱民始终处于受压抑的状况。在神学问题上，常常使社会的不平等披上合法的宗教外衣。解决以上这些社会问题，印度天主教会认为都是自身应为之奋斗的不可推卸的责任。

至于符合亚洲和印度特点的“解放神学”究竟是什么类型，在班加罗尔会议上尚不明确，只是初步意识到从西方抄来的教会学说和工作模式必须彻底改革，其改革的宗旨和内容，主要是吸收和重视印度传统宗教的丰富遗产，使信徒和教会之间的关系更加和谐，并且提出天主教会不拒绝同马克思主义运动就其共同关心的问题和共同承担的使命进行认真的对话与合作。其后在1983年和1985年又分别召开了两次学术讨论会，就印度“解放神学”的原则和模式进行了研究，提出各种“解放神学”都有其共同点：即所有的“解放神学”都产生于基层；所有“解放神学”的出发点都是建立一种没有压迫的、平等的、新的社会秩序；都应面向社会，参与解放斗争。在这些前提下，“解放神学”的任务是分析社会现实，重新研究《圣经》，重新表述信仰和重新确定神学观念，以便服务于争取解放的斗争，创立一个新的世界。这种原则同样适用于印度。但是印度“解放神学”的模式，与会代表持有不同的看法，总的来说，它既不同于资本主义，也不同于马克思主义；既不同于甘地主义，也不同于印度的社会主义。究竟是什么模式，目前仍然处于探索阶段。它要求“解放”不只意味着个人的、精神的和心理的解放，而且

更意味着是社会的、经济的和政治的彻底解放。<sup>①</sup>

## 第七节 新兴佛教

### 一、安培德伽尔和印度佛教复兴运动

安培德伽尔 (Bhimrao Ramji Ambedkar, 1891-1956) 是一位政治家、作家、改革家和印度新兴佛教的创始者。1891年4月4日生于马哈拉施特拉邦的姆霍瓦 (Mhow, 现在的马胡尔Mahul)。父母亲均为印度教徒, 属于不可接触者 (贱民) 马哈尔 (Mahar) 种姓。该种姓在马哈拉施特拉邦约占全邦人口的10%, 所从事的传统职业, 总的来说是农村仆役, 如清扫街道、刷洗墙壁、清理火葬场、搬运死牛等, 但是不清理粪便。19世纪和20世纪初, 不少马哈尔种姓已脱离农村到英属军队中服役, 有的已进入大城市成为纺织厂、军火厂、铁路、码头、建筑等行业的工人, 据1921年印度人口普查报告, 只有13%的马哈尔 (将近30万人) 仍然留在农村做仆役。在这种趋势下, 安培德伽尔的父亲由于早年从军, 所以在当地任一所军队的校长。但是贱民马哈尔种姓受屈辱的社会地位, 在他上小学时已深有体会, 使他从小便痛恨这种不平等的种姓制度。后来他在浦那、萨特拉和孟买接受中等和高等教育。后因巴罗达的盖克瓦德王子, 和尔哈普尔的沙呼·钱德拉帕蒂王子的资助, 安培德伽尔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英国伦敦大学学习, 先后获得哲学和自然科学博士学位, 并在伦敦从事律师业务。

1923年, 安培德伽尔永久性地回到印度, 最初从事教育和法

<sup>①</sup> 景然, 《印度的新政治学》, 《世界宗教资料》1958年第3期, 第45-50页。

律工作，不久便用大部分时间致力于贱民的解放运动。开始他试图在印度教内部通过日地主义的斗争方式，为贱民争取若干权利，首先是确保他们和高等种姓同样享有平等的宗教权利，例如一起欢庆印度教的共同节日，能进入同一座寺庙礼拜，贱民也能实行吠陀式的婚礼仪式，成年男孩也能佩戴圣线等。但是这些最起码的要求在强大的印度教传统势力的压力下很难实现，即便是圣雄甘地也同样反对他的这种过激行为。1929年安培德伽尔曾组织贱民强行进入浦那的帕尔瓦蒂（Parvati，雪山神女）寺庙，遭到国大党的反对，认为运动带来“尖锐和不信任气氛”，“没有遵循非暴力的原则”。1930-1935年安培德伽尔组织马哈尔贱民进行了同样的运动，即强行走入纳西克的卡勒拉姆（Kalaram）神庙，也遭到什地和国大党的反对。在这种情况下，安培德伽尔决心和国大党分裂，于1935年组织了独立劳动党，其后于1942年又创立了表列种姓联盟。然而，这些政治性的组织并不能解决在印度教内部彻底改革印度教的问题，于是他不得不重新考虑贱民解放的新出路。

1947年印度独立后，安培德伽尔曾被任命为司法部长，担任宪法起草委员会主席，负责起草印度第一部独立宪法，因此他有“宪法之父”的美称。但是为贱民解放奋斗毕生的志向仍然时刻牵动着他的心，为此他创办了多种报纸，如《排斥的印度》、《觉醒的印度》、《人民》等，用以唤醒贱民的觉悟。他多方考虑要在印度教之外为贱民寻求新的自由，他表示“我虽然生于印度教徒，但是不能死于印度教徒”。在这期间他也曾考虑过皈依基督教、伊斯兰教或锡克教，借助他们的力量来消除印度教不平等的种姓制度。但是不久他就否定了，因为基督教和伊斯兰教都是外来宗教，它们脱离了印度文化的背景，不能引起广大贱民的共鸣。锡克教的尚武精神又不符合安培德伽尔的本意。于是他决定皈依佛教，其理由是：

（1）佛教在历史上曾经是与婆罗门教、印度教进行过斗争的宗教，它反对不平等的种姓制度，主张“四姓平等”，犹如一母生四子；

四姓之间绝无高低贵贱之分。

(2) 佛教是理性的宗教，它反对婆罗门教的偶像崇拜，也反对“祭祀万能”说，这样便有利于破除迷信，与现代科学相适应。

(3) 佛教不美化贫困，主张拯救人类脱离苦海，即普渡众生。

(4) 佛教是印度土生土长的宗教，皈依佛教无需放弃印度文化，且容易被广大贱民所接受。

(5) 佛教也是世界性的宗教，在印度复兴佛教可以得到其他各国佛教界的支持。

为此在1950年他出席了在新里兰卡科伦坡召开的第一届“世佛联”大会，他在会上宣称：“贱民除了佛教的教诲别无解放之路。”他还说：“在印度佛教有兴衰，但是它的精神力量永存。”从科伦坡回到印度后便致力于佛教复兴运动，他抓住一切时机，利用各种公开场合，宣扬佛教精神，提倡妇女平等。1951-1955年，安培德伽尔做了大量的舆论工作，在浦那组织了新倚男教僧团。其他佛教组织在全国范围内也先后成立，如1952年建立了国际佛陀教育研究所和佛陀并行大会传法中心；1953年成立了比哈尔邦菩提伽耶管理委员会；1955年成立了印度佛教会、摩诃菩提阿育王会，建造了大菩提阿育王寺；1956年3月20日新那烂陀寺落成。在这期间安培德伽尔还撰写了多种书稿，如《佛陀和佛教》、《印度的改平和反改革》、《佛陀，佛陀和卡尔·马克思》（该书在他去世前只完成了第一部）。1954年他开始撰写《质问印度教》一书，1956年完成了他的代表作《佛陀和他的教法》。上述活动为1956年大规模的佛教复兴运动奠定了思想和组织基础。

1956年10月14日在那格浦尔市广场举行佛陀诞辰2500周年纪念会。在这次大会上，安培德伽尔和印度高等法院院长尼奥基（M. B. Niyogi）、弥烂陀大学校长契拿司（M. B. Chitambar）等人带领与会的50万贱民集体皈依了佛教，由此掀起了印度佛教复兴的高潮。据不完全统计，仅1956-1957两年中在马哈拉施特拉邦新皈

依的佛教徒便有2973500人<sup>①</sup>。不幸的是安培德伽尔由于劳累过度于1956年12月6日逝世。但是，佛教复兴运动并没有因此而终止，到1961年，据说改宗者已超过2500万，约占当时印度总人口的7%。印度官方的统计报告则表明，1961年共有佛教徒3256000人，这比10年前1951年的18万人，增长了18倍。

1972年，泰国僧王在瓦腊纳西又组织了一次有20万贱民改宗佛教的仪式，同年12月青年佛教徒在1956年成立的共和党的基础上重新组织了新的政治团体——困豹党。1973年在新德里也有数千名改宗者，同时英国伦敦也有5000名贱民皈依佛教，此后大规模的改宗活动不再出现。

由于安培德伽尔对佛教复兴运动的杰出贡献，他被尊称为“巴巴·萨希布”（Babasaheb，即圣父或圣主），并于1968年12月在全印佛教大会上确定他的著作《佛陀和他的教法》一书为全体教徒的指南和圣典，其教义被称为“解放、平等和博爱”，他带领50万贱民皈依佛教的日期（10月14日）被定为“法轮日”，在他火化的地方，尊为圣地，建起安培德伽尔精舍。平日教徒们将释迦牟尼和安培德伽尔的像一同供养。每逢他的诞辰日，教徒们都要举行隆重的庆祝活动，在印度国会大厦前，孟买市中心还设有他的铜像。

## 二、新兴佛教的理想

新兴佛教主要指安培德伽尔所领导的贱民皈依的佛教。其基本教义便是“解放、平等和博爱”。这种思想集中反映在安培德伽尔于1956年完成的《佛陀和他的教法》一书中，该书在他死后被尊为圣典，成为印度佛教徒的思想指南。安培德伽尔在书中全面阐

<sup>①</sup> D·L·拉姆提克：《现代印度佛教的复兴》，新德里1983年版，第262—284页附表。

述了新佛教的社会政治、伦理道德和宗教生活的理想。

(1) 在社会政治方面，他首先对新佛教的教义作出如下解释：解放，是基于一切方面，包括社会、政治和宗教，特别应该强调，个人所从事的事业应由自己选择，解放在本质上是个人的解放。

平等，这可能是一种虚构，因为人们的生理遗传、社会遗产和本人的能力，无疑地是不等的，但是个人所得到的很多诱因可能使他获得全面的发展，因此平等作为指导原则，必须采纳，它应当成为理想社会的基础。安培德伽尔为了消除印度教不平等的种姓制度，还认真研究了吠陀、梵书和奥义书，在此基础上他对种姓制度和不可接触者产生的根源作出新的解释。他认为在梨俱吠陀时代并不存在首陀罗瓦尔那（即第四种姓），当时只有婆罗门、刹帝利和吠舍三个瓦尔那，首陀罗只是刹帝利中一个部族名称，后来刹帝利和婆罗门发生矛盾和冲突，首陀罗部族失败后才被排除在刹帝利之外而形成了第四个瓦尔那。至于在梨俱吠陀中最早出现首陀罗瓦尔那的“原人歌”，安培德伽尔认为那是后人加进去的。他还断定在吠陀和经书时代，并没有“不可接触者”（贱民）一词，它只是在佛教和婆罗门教进行斗争时才产生的。当时有一部分人反对婆罗门教的祭祀、杀牲，不尊敬婆罗门，不愿回到婆罗门教并接受了佛教，他们一直在村里得不到爱戴和尊敬，所以住在村外，婆罗门教称他们为“背弃的人们”或“破坏的人们”，这便是不可接触者的来源，实际上这些人都是佛教徒。至于种姓体系，安培德伽尔认为自古以来已经不纯了，因此保留不平等的种姓制度已毫无价值。

博爱，这是民主的别名，也是社会的凝聚力，任何理想的社会在人与人之间都需要有服务精神、兄弟般的爱和消除一切阶级仇恨、阶级冲突、阶级报复及与此类似的思想。都需要给人们提供均等的选择权、均等的机会和均等的报酬。

其次，安培德伽尔认为，要实现以上解放、平等和博爱的教义，

必须要有一个民主的进程，最重要的是建立民主的政府。他认为个人是最高价值的主体，个人的本性或天性就是获得人的权利，国家只是促进个人权利的人类组织，因此政府的基本特性就是维护人类的和平与繁荣。安培德伽尔希望建立一个善良的有道德的政府，以便确保人民的权利。他还建议政府建立单一的语言邦，认为一个民主而稳定的邦，其基础是人们要有一种伙伴的感情，文化和种族的同一感，而混合邦则存在着不和的危险，因此应以语言划邦，邦的官方语言可定为印地语，民间则使用同一的地方语，以体现民主，确保稳定和繁荣。

根据以上安培德伽尔对新佛教教义的解释和他提出的社会政治观点，我们不难看出他是站在政治家和社会改革家的立场上，为了贱民的利益，顺乎时代的要求而提出的政治和社会改革纲领，并非是复兴传统的佛教教义，佛教在这里只是社会改革的外衣。

(2) 在伦理道德方面，新佛教摒弃了原有佛教那些消极的使人悲观和胆怯的信条，接受了一些积极的使人乐观向上的信条。安培德伽尔分析了产生悲观和胆怯的根源，他指出其根源就在于人的贪婪和欲望，如果一个人对个人所得无所挂牵，他就会无恨、无缚，也就会真正摆脱一切悲观和痛苦。为此安培德伽尔提倡美德和智慧，并为佛教徒总结出这样一种信条，即“行善、离恶、不犯律”。具体的修炼方法则是以爱克制怒，以善克制恶，以解脱克制贪婪，以真理克制谎言。这便是佛教徒改革自我和社会的重要方法。他认为任何时候都不能以恨来结束恨，只能以爱来结束，“以爱来赢得你的敌人”，这便是佛教徒的道德标准，并以此标准来实现国家社会主义。

(3) 在宗教生活方面，安培德伽尔为比丘和比丘尼规定出应负的社会职责，他指出由比丘组成的僧团，在佛陀时代是兄弟般友谊的象征，在僧团内部只有性别不同，所有的成员一律平等，僧团只规定出人的价值而不规定出身。当时佛陀已懂得每一个社会都必



须以良好的、模范的行为来维持，因此他将佛教僧团建成社会的模范，严格规定了戒律，这种戒律对僧人来说必须遵守的契约而不是某种劝告，所以至今比丘有118条戒律，比丘尼有138条戒律，这些戒律促使他们获得思想的平和、纯洁、不怠惰，举止文雅、和善，懂得佛陀的教义，最终获得涅槃。使他们达到无欲、无想的幸福境界。但是自我的完善，这只是比丘作为楷模的一个方面，佛陀还教诲他的信徒要怜悯众生，要关心人类社会的幸福，要以法度人，所以僧人还具有服务于社会的职责。

新佛教坚决反对苦行，反对僧人成为苦行僧，认为苦行者对社会无利，真正爱人民就应该成为众生的启蒙者。安培德伽尔指出比丘不是基督教的神父，他不需要做礼拜，他只从属于僧团，是法的传播者，因此不能只完成自我修炼，更重要的是启发众生，传达佛陀“和平”的使命，僧团最大的职责便是服务于社会。为此新佛教提倡要让少量比丘获得高等教育，以便为现代社会和现代人服务，在这方面应该借鉴基督教的经验，通过社会服务来传播佛陀的社会理想。

与此同时新佛教还为各行各业的俗人提出宗教生活的劝告，希望夫妻之间、师生之间、老板和雇员之间都能体现出平等、博爱的精神，这是他们的社会职责，也是人们获得自由和幸福的保障。

此外新佛教还对传统佛教的某些教义作了实用主义的再诠释，从中加入了很多现代人的观点，受到佛教史学界的批评。总之安培德伽尔的佛教理想是从贱民实际斗争需要出发的，他迎合了时代和环境的要求，为贱民的解放、印度佛教的复兴和世界佛教的发展均作出了贡献。

### 三、佛教徒的分布、组织和人物

据1981年印度人口普查报告，佛教徒共有4719796人，占全国

总人口的0.7%。其中占邦人口比例最高的是米佐拉姆邦，为8.2%，其次是马哈拉施特拉邦，占6.3%（至于最高的锡金和阿鲁纳恰尔只是印度单方的划属，这里不计）。从绝对数字来看，教徒最多的是马哈拉施特拉邦，共3916149人，其次是西孟加拉邦，156296人，中央邦，75312人，北方邦，54542人，米佐拉姆邦，40429人，喜马偕尔、卡纳塔克邦也各有4-5万人，其他邦均在数千人以下。但是据作者于1987年去印度访问时，印度大菩提会副主席所提供的教徒人数为1700万，其中大乘信徒1000万，小乘信徒700万。

目前印度佛教的主要组织有：

**印度摩诃菩提会** 1891年由达摩波罗在菩提伽耶建立，翌年总部迁到加尔各答，它是建立最早和最有影响的现代佛教组织，曾协助安培德伽尔开展佛教复兴运动。目前在很多城市都建有分会，除从事社会福利事业外，更注重佛教教育和研究工作，在新德里办有两个研究所；在鹿野苑办有一所大学，两所中学；在加尔各答办有3个研究所，并配备了现代设施的图书馆、艺术陈列馆和博物馆。该会还有自己的印刷厂，用英文、印地文、孟加拉文和其他文字出版佛教著作，翻译巴利文三藏，定期出版《摩诃菩提》会刊，与我国佛教界也有广泛的联系。

**印度佛教协会** 1955年5月由安培德伽尔在马哈拉施特拉邦建立，翌年便组织了大规模贱民皈依佛教的工作，1956年安培德伽尔去世后，其子约什瓦特·安培德伽尔（Yeshwant Ambedkar）任该会主席，继续推动新兴佛教运动，如布教、建寺、主持改宗仪式、出版佛教读物等。除在马哈拉施特拉邦有重要影响外，在古吉拉特、迈索尔、孟买、玛拉特瓦德斯等地也有活动和影响，定期出版会刊《法喜》。目前该协会逐渐分裂，影响削弱，主要是因为它与佛教政党——共和党与两豹党关系密切，大多数核心成员都是政党的领袖，由于政治见解不同带来协会的分裂。

**孟加拉邦佛教协会** 1892年由科里帕色纳在吉大港（现属孟加拉国）创立，是现今印度最活跃的佛教组织之一，其分会遍及全国各地，协会下设有研究所、图书馆、学校和青年大会，办有各种慈善事业。1983年曾组织召开纪念著名僧人阿底峡诞生1000周年大会；1987年又举行阿底峡纪念馆暨文化研究所的开幕典礼，规模宏大，国内外影响深远。

**全阿萨姆邦佛教协会** 是北印度最大的佛教组织之一，原名为全阿萨姆佛陀圣社。1939年3月14日成立，现有寺院70座以上，下设巴利研究所和佛教研究中心，出版会刊《导师》。

此外还有摩诃菩提阿育王协会、特里普拉皇家佛教协会、噶伦堡佛教复兴会、全印比丘僧伽大会等各种组织。

佛教的政治组织目前最激进的是困豹党，它由N. 达萨尔（Namdev Dhasal）和R. 达尔（Raja Dhale）于1972年4月在孟买建立的。其宗旨是继续领导贱民改宗运动。绝大多数成员是年轻的新佛教徒，领导班子则由青年作家、诗人和大学生组成。该党成立初期主要从事文学和宣传活动，他们用马拉提语对印度教的主统观念和种姓制度进行猛烈的抨击，为被压迫阶级呼吁平等、自由，被称为达里特文学运动。但是在政治上仍受共和党的影响。后来于1973年开始组织独立的政治斗争，如召开群众大会，反对对贱民的迫害，发表宣言谴责国大党与共和党组织联盟等。但是由于该党行过激，组织成员又多为青年知识分子，所以影响而不广，只限于印度西部、北部的某些城市。

当代印度佛教界的著名高僧和学者主要有阿伽提湿·迦叶波和阿难陀·库萨尔亚耶那。

阿伽提湿·迦叶波（Jagdish Kashyap）原名阿伽提湿·纳拉因（Jagdish Narain），1908年生于印度比哈尔邦兰契城（Ranchi）的印度教家庭，家境很好，除在古拉学校学习外，还请有家庭教师，他学习过梵文、英文、法律、数学等知识。1927年来到华氏城学习综合艺

术，两年后获文学学士学位，1931年进入贝拿勒斯印度教大学哲学系，获文学硕士学位，后又入梵文系获梵文硕士学位。大学期间他深受圣社（即雅利安社）社会改革思潮的影响，成为一名圣社社员。然而圣社内部种姓之间仍不能自由来往，使他感到失望。1933年11月他离开印度来到斯里兰卡，他一边教授梵文，一边学习巴利文，发表了《佛教及其哲学的本质》一文。1934年他在楞伽学院大长老达摩难陀的主持下受戒加入僧团。后来他回到印度积极从事佛教复兴运动，支持甘地领导的民族独立运动。1947年印度独立后，他建立了菩提伽耶和那烂陀大学，亲自担任伽耶学院院长兼那烂陀大学巴利文教师，此后他又筹建了那烂陀巴利佛教研究所。1956年，他曾来中国访问，受到周恩来总理的接见，为此他回国后又在研究所内建立了中国研究系。同年为筹备佛陀诞生2500年庆祝活动，他在印度总统和总理的支持下组织有关学者，在五年内编辑出版了41卷天城体的大藏经。1960年他担任摩揭陀研究所所长，以摩揭陀语出版了《黎明》杂志，1974年他带病准备筹建一所禅定学校或禅定实践中心，1976年1月28日圆寂，此理想未能实现，他的后半生完全贡献给了印度佛教的复兴事业。

阿难陀·库萨尔亚耶那（Anand Kausalyā yana）1905年1月5日生于旁遮普邦的索纳（Sohna），1924年大学毕业后，先在巴基斯坦民族大学工作，后在旁遮普从事社会服务活动，立志要为被压迫人民获得幸福而负起责任。1928年赴斯里兰卡学习佛教经典并受戒出家。后来又赴英国、槟城修道，30年代回到印度后成为安培德伽尔的得力助手，积极从事佛教复兴运动。1950年在世佛联第一届大会上被选为副主席，1956年曾来我国访问。他一生著作很多，曾将巴利文《阿含经》和英文《佛陀和他的教法》译成印地文，任全印印地语学会秘书长，鹿野苑摩诃菩提会印地语月刊《弘法》编辑，全印比丘僧伽主席等职，1988年6月22日在那格浦尔圆寂。

#### 四、佛教古迹和圣地的修复与重建

印度独立后在国内外考古学者和有关专家的帮助下，对19世纪以来陆续发现和挖掘的佛教古迹进行了整理和修复工作，并在国内外广大佛教徒的热心资助下进行了重建工作。其重点所在是佛陀成道处的菩提伽耶，初转法轮道场鹿野苑，佛陀涅槃地拘尸那拉，佛教学术中心那烂陀和艺术中心桑奇等。

目前在菩提伽耶的菩提树下立有红砂石板的金刚座，代表佛陀成道处，在它周围建有石塔、牧女善生供奉乳粥和佛陀影窟等遗迹。各国僧侣在此建有不同风格的寺庙，如泰国寺、缅甸寺、斯里兰卡寺、日本寺、中华寺等，它已成为佛教徒崇拜的中心。

在鹿野苑，印度政府新建了佛教文物博物馆，里面保存有公元前3世纪到12世纪的佛教文物。同时还新建了中国寺、缅甸寺。

在拘尸那拉修建了涅槃堂，供养着20英尺长的铜铸佛陀涅槃像，日本、中国、斯里兰卡、缅甸等国在此也建有寺庙。

在那烂陀，1956年印度政府出资于3月20日重新恢复了那烂陀寺，1958年在此成立了巴利研究所，同期还修建了一座博物馆。1956年为了纪念玄奘对中印佛教和文化交流的巨大贡献，由中国政府捐资在此建立了中国风格的玄奘纪念堂，分上下两层，大屋顶故宫式建筑；目前该地已逐渐成为印度佛教教育和学术研究中心。

在桑奇，新建有佛寺，寺内供奉着佛陀弟子舍利弗和目犍连的灵骨，这些灵骨100年前曾被英国殖民者运往英国，放在大英伦敦博物馆，印度独立后被交回。此外印度政府还修复了桑奇大塔，新建了博物馆，收藏了新出土的文物和石刻。摩诃菩提会还在此新建了僧房。

## 第七章

# 巴基斯坦、孟加拉国 马尔代夫的宗教

### 第一节 巴基斯坦宗教

巴基斯坦于1947年8月14日宣告独立，其领土由原印度西北部穆斯林占多数的省份，即西巴基斯坦四省和东部的孟加拉省组成。1972年，孟加拉省独立。目前，巴基斯坦总人口约1.45亿，主要民族有旁遮普族、信德族、普什图族和俾路支族；居民的绝大多数信奉伊斯兰教，其中约97%为穆斯林，伊斯兰教为国教。巴基斯坦还有少数印度教徒、基督教徒和琐罗亚斯德教徒，他们被称为少数民族。乌尔都语为国语。

## 一、伊斯兰教派

### 1. 逊尼派

逊尼派是伊斯兰教中信徒最多的教派，全称“逊奈和大众派”。逊尼派承认阿布·伯克尔、欧麦尔、奥斯曼和阿里为先知的合法继承人，即“四大哈里发”；哈里发是由穆斯林选出的，而不是真主选出的；穆罕默德是最后的先知，在他之后再无先知；哈乃斐、罕百里、沙斐仪和马利克四大学派为该派的正统教法学派。巴基斯坦穆斯林中，约95%属于逊尼派。在巴基斯坦，逊尼派是以乌拉马的活动表现其活力的，但他们中的大部分人曾以伊斯兰教的传统理论反对建立独立的巴基斯坦穆斯林民族国家。分治后乌拉马虽然有自己的组织，但始终没有成为执政党，而只是作为向政府施加压力的团体存在。在巴基斯坦，逊尼派还有以下支派：

**圣训派** 该派认为先知穆罕默德的圣训权威地解释了《古兰经》的不言明的启示，主张以圣训作为立法的依据，而不因袭四大教法学派对《古兰经》和圣训所作的解释，因此也被称为非因袭派。在次大陆，该派运动在赛义德·阿赫默德·沙希德领导下得到发展。印巴分治前，该派曾以全印圣训派大会、圣训派贫民会、圣训派传教会等形式出现。巴基斯坦成立后，中达乌德·阿兹纳维（1895-1962）于1949年在拉合尔重新组建了圣训派伊斯兰学者办会，以传播圣训派教义、促进宗教和学术研究、发展教育和出版事业为宗旨。1953年，该组织与伊斯兰促进会成立了保卫先知穆罕默德地位组织，在拉合尔等地发起反卡迪扬派运动，导致流血冲突，许多成员被捕。1955年在费萨拉巴德创办萨尔夫亚大学。1970年大选中其政治地位空前提高，该组织在竞选宣言中提出，以《古兰经》和圣训为基础的宪法是巴基斯坦统一和巩固的保障，也是解决人民贫困的法宝；同时把抵制非伊斯兰理论，反对种族、语言和地区

确见作为其宗教和道德职责，主要刊物有《繁荣》、《圣训派信徒》和《伊斯兰教》等，其内部实行民主咨询制和自下而上的选举制，总部设在拉合尔，下设500多个省、市、县级机构，在旁遮普地区有广泛影响。20世纪80年代后，该派成立了激进组织“圣训信徒（Able Hadis）”，参与对什叶派的教派仇杀，是巴基斯坦最早成立的激进组织之一。“9·11”事件后，该组织加入了由6个反美宗教组织组成的“联合行动大会（Mutahidat e Majlis e Ameer）”。

**《古兰经》派** 建于1902年，领导人是阿卜杜拉·恰克拉拉维。该派认为，《古兰经》是唯一的启示，穆斯林应把它看作是真主的要求；祈祷的呼唤，以及伊德节和葬礼的祈祷，都不是伊斯兰教本质的义务。在旁遮普地区很有影响，1981年成立的“《古兰经》之路运动”，使该派重新活跃。其创立者是巴基斯坦当代著名伊斯兰学者穆罕默德·塔希尔·卡迪里博士，其宗旨是恢复伊斯兰教信仰，加强穆斯林社会团结，在《古兰经》和逊奈的基础上继续先知的事业。该组织特别重视对妇女的教育，附设《古兰经》之路伊斯兰教女子学院，向妇女传授《古兰经》和逊奈的教义，提供知识与实践、思想与理论、道德与精神等方面的训练，使之具备为社会服务和自立的能力。该组织于1987年开始参与政治活动，以“巴基斯坦人民运动”的名义参加了1990年大选。其总部设在拉合尔，以伊提法克清真寺为活动中心，每月五举行布道活动。在2002年10月的大选中，塔希尔·卡迪里当选为国会议员；“巴基斯坦人民运动”支持亲穆沙拉夫政府的穆斯林联盟领袖派，后者成为议会多数党。

**德欧班德派** 该派由从德欧班德经学院毕业或与该学院有关人员组成。该派乌拉马属哈乃斐教法学派，但与一般哈乃斐派成员相比，更强调一神论，因循守旧，避免革新，称巴雷尔维派为革新派。该派思想源于瓦利乌拉（1703—1762）学派。著名印度穆斯林思想家沙·瓦利乌拉于1739年在麦加朝觐期间接触了瓦哈比派思想。他最先探讨了穆斯林社会衰落的原因，提倡“努力”和“弃



斗” (Ijtihad)，反对“因袭”和“模仿” (Taqlid)，主张结合时代的背景和社会的发展阐述伊斯兰教的真义，复归其正的伊斯兰教。他开创的“瓦立乌拉学派”是南亚伊斯兰复兴运动的思想源泉。

19世纪初，莫卧儿帝国行将覆没，瓦立乌拉之子著名教法学家沙·阿卜杜·阿齐兹 (1764~1817) 认为印度已为异教徒所统治，遂发出圣战令 (Fatwa)，宣布印度为“作战地区”。1830年，其弟子赛义德·阿赫默德发动了“圣战者运动”，宣传伊斯兰教的一神教义，呼吁以经训为信仰的基础，清除一切违反伊斯兰教义的礼仪和习俗；号召穆斯林群众向印度西北部的锡克教统治者发动“圣战”，并于1839年末在白沙瓦建立了短暂的神权政体。由于该运动与阿拉伯半岛的瓦哈比运动有相似之处，因此也被称为“印度内瓦哈比运动”。

19世纪下半叶，卡斯姆·纳努塔维 (1831~1879) 继承瓦立乌拉学派传统，于1876年在北方邦古城德欧班德建立了德欧班德经学院，并以该学院为中心，继续宣传瓦哈比派思想，进行复兴伊斯兰教的活动。卡斯姆·纳努塔维及其追随者被称为德欧班德派或瓦哈比—德欧班德派。印巴分治前，该派主要组织是印度伊斯兰学者学会。

巴基斯坦成立后，部分原印度伊斯兰学者学会成员迁至巴基斯坦，成立了伊斯兰学者协会和巴基斯坦伊斯兰学者协会。这两个乌拉玛组织继承了德欧班德派传统，坚持严格的正统立场，是比较保守的原教旨主义组织。这两个组织反对国体世俗化，主张以伊斯兰教法为基础建立名副其实的伊斯兰国家。

**巴雷尔维派** 该派是逊尼派中一个独立的派别，基本上是为抵制德欧班德运动和阿利加尔运动而采取的一种形式。主张坚守《古兰经》和圣训，反对自然主义和科学思想。与《古兰经》派和德欧班德派相对立。该派接受了自中世纪以来在印度次大陆得到发展的圣训和圣墓崇拜习俗，纪念先知和苏非圣徒的生日和祭日；

祈祷时大声赞念安拉和使者的名字，颂扬他们的功绩。领导人是阿赫默德·利扎·汗（1856—1921），毕生从事宗教裁决和教法著述工作。晚年参与政治，反对日地的不合作主义和“斗穆联合”的口号，并在家乡巴吉利创办伊斯兰曼扎尔大学。其追随者还成立了纳伊姆大学和利扎·伊·穆斯塔法协会、全印逊尼派大会等组织。全印逊尼派大会于1946年在贝拿勒斯召开会议，一致支持建立巴基斯坦的要求。在巴基斯坦，该派在组织和行动上都比较独立。由于该派有崇拜圣徒和圣墓的习俗，因此常遭到逊尼派内部其他派别的谴责，甚至为争夺清真寺发生小的教派冲突。

此外，在巴基斯坦的逊尼派中，还有两个被宣布为非穆斯林少数派的教派：

**阿赫默迪亚派** 19世纪末叶由库拉姆·阿赫默德（1837—1908）创建。库拉姆·阿赫默德生于旁遮普的卡迪扬，早年在锡亚尔科特专员公署任职，此间对宗教发生浓厚兴趣，经常与基督教传教士和雅利安会社成员讨论宗教问题。后辞职专事宗教研究，并在家乡卡迪扬传播其教义。他于1880年出版《阿赫默迪亚的论证》一书，宣扬伊斯兰教、基督教和印度教的混合教义，认为“使者的天门没有关闭，穆罕默德之后还有使者”，宣称自己是时代的革新者，穆罕默德、马赫迪、耶稣和黑天的化身；强调用理性主义观点解释现代社会，认为英国的殖民统治开创了“宗教生活的黄金时代”。1892年在家乡卡迪扬建立一所宗教学校，并创办英文杂志《宗教评论》及多种报刊、杂志。在政治上，该派宣称愿意在殖民政府统治下自由生活，和平传教；反对圣战和暴力。1900年英国殖民当局承认其作为一个教派存在。其混合主义的教义遭到穆斯林、基督教徒和印度教徒的共同反对，在伊斯兰教内被视为异端。

库拉姆·阿赫默德于1908年去世。1918年该派在是否承认库拉姆为元知的问题上分裂为两派：穆罕默德·阿里（1874—1951）等人以拉合尔为中心，组成拉合尔派。该派只承认库拉姆为革新

者，而不是先知。该派成立了阿赫默迪亚派伊斯兰传教会，致力于在国外传教，在欧洲和非洲建立了许多传教机构，其国外总部设在英格兰的多坎格清真寺。以巴希尔·马哈茂德（1889—1965）为首的一派继续留在卡迪扬，称为卡迪扬派。该派仍承认库拉姆为转世的先知，亦在世界各地建立了许多传教中心，出版物为《阿赫默迪亚——真正的穆斯林》。印巴分治后，其总部迁至巴基斯坦的拉普瓦。该派组织严密，内部颇为团结。其信徒多在国外经商，经济上富有，受教育程度高，不少人任巴基斯坦文武官员，或在世界经济组织中任职。目前，该派信徒总数约1000多万人，其中约400万在巴基斯坦，其余分布在世界各地。

由于卡迪扬派在“封印先知”问题上与逊尼派穆斯林存在根本分歧，经常发生教派间的流血冲突。1974年，巴基斯坦国民议会将该派定为非穆斯林少数派。

**齐克尔派** 该派为19世纪印度伊斯兰教马赫迪派一支派，信徒多来自伊斯的巴布教派。巴布教派信奉马赫迪教义，声称穆罕默德的时代已经过去，《古兰经》已经陈旧，必须以新的圣经代替它。19世纪中叶巴布教派起义失败后，部分信徒来到今巴基斯坦的俾路支斯坦和信德地区。该派尊赛义德·穆罕默德·汗普利（1443—1505）为最后先知，信仰《古兰经》中由他抄录和解释的部分，不履行伊斯兰教规定的“五功”，“齐克尔”（赞念）贯穿全部祈祷，不去麦加而是去莫克兰县的穆拉德山朝觐。由于该派违背了伊斯兰教的教义和礼仪，巴基斯坦政府将其定为非穆斯林少数派，并不准其去穆拉德山朝觐。该派成员很少，主要分布在莫克兰县和卡拉奇以及信德和印度接壤的一些小村镇。

## 2. 什叶派

什叶派是与逊尼派对立的派别，拥护阿里及其后裔为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人；信仰伊玛目教义，认为其最高首领伊玛目是安拉指定的，具有超凡的神性，并认为末代伊玛目已经隐遁，将以救世

主（马赫迪）的身份再现。该派另有自己的圣训和教法。

殖民统治时代，印度什叶派支持英国人，英国人给他们土地，在议会选举中支持他们，什叶派在经济和政治上逐渐强大起来。什叶派在巴基斯坦穆斯林中仅占5%左右，主要分布在信德和旁遮普，以十二伊玛目派为主。但经济实力很强，政治影响也很大。什叶派穆斯林在巴基斯坦军、政界多担任要职，真纳、斯坎达尔·米尔扎、叶海亚汗、布托家族都是什叶派，大工商业、金融业主也多是什叶派。20世纪80年代后，伴随着伊斯兰教的复兴，什叶派与逊尼派的教派斗争日益激化。在巴基斯坦，什叶派的重要支派是伊斯玛仪派。

伊斯玛仪派亦称“七伊玛目派”。该派认为伊玛目有七个，伊斯玛仪为最后一个，即“隐遁的伊玛目”。该派受新柏拉图主义影响，认为《古兰经》有表层两层含义，应以注释和隐喻求其奥义。该派秘密发展成员，伊玛目控制其成员的生命和财产。巴基斯坦的伊斯玛仪派为尼扎里派，其创始人为阿加汗，因此也叫阿加汗派。主要分布在北部地区的奇特拉尔、吉尔吉特和洪扎等地，人口约3万。殖民统治时期，英国人通过法律手段承认该派领导人，并给予信任和荣誉，阿加汗三世以英国代理人的身份为英国人效力。该派以巴北部地区为活动中心，几乎控制了该地区50%的经济，在教育、医疗卫生、广播出版和社会福利等方面建立了许多机构。阿加汗基金会为一国际性组织，建于1976年，总部设在日内瓦，在第三世界国家有许多办事处。

在巴基斯坦，也有伊斯玛仪派的支派霍加派和波赫拉派。巴基斯坦的霍加派和波赫拉派与印度的霍加派和波赫拉派属同一支系，均为由原印度教徒改宗的穆斯林，是阿加汗的追随者。他们与印度的霍加派和波赫拉派有相似的信仰，受印度教或当地风俗习惯影响，以经商为职业。主要分布在旁遮普省和卡拉奇，人数很少，多以经商为职业。

## 2、宗教政治组织

### 1. 全巴穆斯林联盟

1948年2月成立，巴基斯坦第一大政党。其前身是全印穆斯林联盟，在巴基斯坦运动中发展到顶峰，真纳、利亚克特去世后开始衰落。1956年以前在中央和地方执政，但缺少明确纲领，导致制宪和内阁危机。1958年10月，阿尤布汗发动政变，实行军法，取消政党活动。1962年6月恢复政党活动时，分成两派：大会派支持阿尤布汗，在卡拉奇召开穆盟大会，决定改组穆盟；理事会派反对阿尤布汗，反对通过召开穆盟大会改组穆盟，坚持只有在阿尤布汗实行军法前存在的穆盟中央理事会可以恢复该组织。阿尤布汗执政期间，大会派是执政党，理事会派是反对党之一。1969年阿尤布汗下台后，大会派穆盟又分裂出加尧姆派。

在1970年大选中，这三派穆盟各以独立政党资格参加竞选，加尧姆派的纲领更接近人民党纲领，成为布托人民党政府的盟友。1977年布托政府倒台时，穆盟和其他政党再次被取缔。1985年在非政党基础上的选举中，穆盟勃格拉派获胜，居内久出任总理，中央和各省议会大部分成员加入穆盟，组成了穆盟一统政府。居内久政府的五点纲领是：把巴基斯坦建成一个现代伊斯兰意识形态的国家；实行平等的经济政策；消除文盲，发展现代科学；肃清行賄受賄、裙带关系等时弊；建立稳定的中立和平衡的外交政策，维护国家的尊严和统一。1988年5月，穆盟议会和内阁被齐亚·哈克总统解散。在同年11月的大选中，穆盟在国民议会选举中失利。1990年，穆盟再次组阁，纳瓦兹·谢里夫出任总理。1993年4月18日，伊沙克·汗总统解除谢里夫总理职务。同年5月26日，最高法院裁决伊沙克·汗总统解散国民议会和谢里夫内阁无效，谢里夫恢复总理职务。同年7月18日，谢里夫辞去总理职务。1997年2月

14日，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在大选中再次获胜，2月17日，该派主席纳瓦兹·谢里夫在国民议会中以多数票当选为新政府总理。

1999年10月12日，穆沙拉夫将军发动军事政变，解散了谢里夫政府，后穆盟内部出现分裂形成了拥谢派和反谢派两大阵营。乔杜里兄弟和米杨·穆罕默德·阿兹哈尔等人组成了反谢派。该派主张选举新的穆盟主席，取代谢里夫，以重振穆盟。拥谢派核心是谢里夫家族，谢里夫之妻库尔苏姆·纳瓦兹正式走上前台，其父米杨·穆罕默德·谢里夫则在幕后运筹。在2002年10月大选中，亲穆沙拉夫的穆盟领袖派在议会中获多数，成为执政党，该派候选人法扎尔·阿里出任新政府总理。

## 2. 伊斯兰促进会

“译“伊斯兰党”。巴基斯坦伊斯兰教宗教政府组织。1941年成立于拉合尔，创始人为毛杜蒂，是巴基斯坦最重要的宗教政治组织。其宗旨是实行伊斯兰教制度，建立伊斯兰教政体，使穆斯林按照伊斯兰教的方式生活。印巴分治前，该组织反对建立巴基斯坦。巴基斯坦建国后，该组织对内主张巴基斯坦必须成为“完全的伊斯兰共和国”，建立强大的中央政府，实行“公平经济”，反对国有化；对外反对帝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或其他非伊斯兰社会制度。

毛杜蒂认为伊斯兰教是一个超越种族、国界、肤色和语言的信仰的共同体，是以信仰为基础的道德标准、文明方式和社会制度。因此，他坚信伊斯兰社会是一种理想的社会制度，它适用于一切时代、一切民族，具有广泛的包容性。基于这一宗教思想和理论，毛杜蒂在其早期的政治活动中，不主张穆斯林联盟与国大党合作，通过议会民主实现印度独立。因为议会民主意味着穆斯林少数派将永远遭受印度教多数派的控制，从而失去其民族特征和文化传统。但他也不赞成穆斯林联盟领导的巴基斯坦运动，因为它以建立世俗的民族国家为目标，而不是伊斯兰教的神权政体。

1953年8月，该组织在拉合尔等大城市策划反卡迪扬派的游

行示威，引起大规模流血冲突，导致拉合尔军管，毛朴蒂被判处死刑，后在国际舆论呼吁下获释。1964年1月，该组织因“在外国资助下从事颠覆活动”被政府取缔。同年9月，最高法院又判决取缔该组织不符合巴基斯坦法律规定，该组织又恢复活动。1969年，在推翻阿尤布汗政府的活动中，起了突出作用，并参加了1970年大选，有5人当选为省议会议员，4人当选为国民议会议员。1974年，该组织再次发动反卡迪扬派活动，迫使右托同意宣布卡迪扬派为非穆斯林少数派。1977年在推翻右托政府的倒阁运动中同样起了重要作用。齐亚·哈克执政时期，支持军管政府推行伊斯兰化，三名成员担任内阁部长，被称为军管政府的“B队”，后退出哈克政府。

该组织纪律严明，其成员必须绝对服从领导，入会条件也很严格，专职党员只2500名，但在学生界、劳工界、知识界和军队中有很大的影响。其最高权力机构为总会，阿米尔为最高领袖，总会设中央咨询委员会。该组织注重宣传鼓动，有多种刊物，控制马尔都文日报《时代之声报》，还开办了学校和医院。现任阿米尔为卡齐·侯赛因。

在阿富汗反苏战争期间，该组织与政府和军队关系密切，支持阿富汗圣战组织，在塔利班的崛起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正是按照伊斯兰促进会建立完全的伊斯兰国家的思想，塔利班建立了逊尼派原教旨主义极端政权。1994年以来，该组织特别是它的“伊斯兰学生组织”（IJI），也参与了塔利班的活动。

“9.11”事件后，该组织强烈反对美国军事打击阿富汗反对巴基斯坦政府的反恐政策，是6个反美宗教组织联盟“联合行动大会”的重要成员之一，卡齐·侯赛因任该联盟副主席。在2002年10月大选中，卡齐·侯赛因作为该联盟候选人竞选总理职务。

### 3. 巴基斯坦伊斯兰学者协会

巴基斯坦逊尼派穆斯林宗教政治组织，1948年在木尔坦成

立，阿赫默德·卡迪里为第一任主席。其前身是全印逊尼派大会，全力支持建立巴基斯坦。巴基斯坦成立后，该组织在政治上主张遵循先知之道，在经济上主张伊斯兰教的平等，把巴基斯坦建成一个典型的伊斯兰教民主和福利国家。1953年参加反卡迪扬派运动，阿赫默德·卡迪里任行动委员会主席。50—60年代积极参与制宪工作，1970年参加大选，在国民议会中获七席。1973年后分为两派：以努拉尼为首的一派加入民主联合阵线，与民族人民党合作，反对布托政府；以萨希卜扎达为首一派反对民族人民党的分裂活动，支持布托政府。1974年再次参加反卡迪扬派的“结束先知”运动，在该组织领导人努力下，国民议会通过了把卡迪扬派定为非穆斯林少数派的决议。1977年，该组织颁布“穆斯塔法制度”，即在生活的各个领域全面推行先知的制度，保卫先知的地位。1981年，提出“以尊严还礼物”的口号，拒绝军管政府关于中央咨询委员会、中央及各省的部长提名，并抵制1985年在非政党基础上的选举，主张根据1973年宪法进行新的选举。现由大毛拉法扎鲁尔·拉赫曼领导。

在阿富汗战争期间，支持阿富汗圣战组织，支持塔利班。“9.11”事件后，反对美国军事打击阿富汗，反对巴基斯坦政府的反恐政策，是6个反美组织联盟“联合行动大会”重要成员之一。

#### 4. 伊斯兰学者协会

巴基斯坦伊斯兰教宗教政治组织。原印度伊斯兰学者协会的后继组织，由沙比尔·阿赫默德·奥斯曼尼于1942年在拉合尔建立。1954年后，穆夫提·马哈茂德任该组织主席。该组织根本宗旨是在巴基斯坦推行伊斯兰法，建立一个基于伊斯兰教平等原则的伊斯兰社会。1962年参加了阿尤布汗政府举行的大选，穆夫提·马哈茂德当选为国民议会议员。1968年加入反对党联盟“民主行动委员会”，要求结束阿尤布汗的独裁统治。1969年穆夫提·马哈茂德在圆桌会议上提出把巴基斯坦建成完全的伊斯兰教国家的



22点纲领（早在1951年该组织就通过了这些纲领）。1972年与民族人民党在西北边境省和俾路支省组成联合政府，1973年被布托解散。1976年加入反布托的“民族联合阵线”。齐亚·哈克执政初期曾与政府合作，后脱离政府成为反对党联盟“恢复民主运动”的核心力量。现由大毛拉萨米·哈克领导。

阿富汗战争期间，该组织对阿富汗圣战组织和塔利班给予大力支持，其遍布巴基斯坦各地的宗教学校，是培养塔利班的温床。苏联占领阿富汗期间，大约300万阿富汗难民移居巴基斯坦。正是在这些宗教学校里，成千上万的难民儿童被灌输了逊尼派伊斯兰原教旨主义思想。该组织还在巴阿边境上设有训练营，指导和训练阿富汗和许多中东国家的穆斯林青年参与圣战，其大量的活跃分子参加了塔利班的军队。大部分塔利班政府的部长和指挥官都毕业于这些学校，或在这些训练营接受过训练。这些宗教学校和训练营属于德欧班德—瓦哈比派。

“9.11”事件后，反对美国军事打击阿富汗，反对巴基斯坦政府的反恐政策，是6个反美组织联盟“联合行动大会”重要成员之一，法扎尔·拉赫曼任该联盟主席。在2002年10月大选中，法扎尔·拉赫曼作为“联合行动大会”候选人参加了总理竞选。

## 三、政教关系

### 1. 宪法、国体与政体

巴基斯坦独立后，围绕制宪问题进行了艰难的尝试。巴基斯坦是在“两个民族”理论基础上建立的，即以宗教信仰为基础，把印度教徒和穆斯林划为两个民族，给这两个民族以单独的祖国。因此，传统派宗教学者要求在巴基斯坦建立真正的伊斯兰秩序。然而，真纳并不想把巴基斯坦建成一个神权政治国家。他亲自组成了代议制政府，但同时强调“在制定宪法时切莫忘记伊斯兰教的基

本原则”。

巴基斯坦建国不久，乌拉马就要求在沙里阿法的基础上制定宪法。从1949年3月制宪议会通过宪法的“宗旨议案”，到1956年2月制宪议会通过宪法草案，其间有关国家的性质、伊斯兰教在国家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国体和政体等问题，在政界和宗教界之间进行了激烈的争论。1956年3月23日，巴基斯坦第一部宪法正式生效。这部宪法规定巴基斯坦的国体是一个“伊斯兰共和国”，而不再是英联邦的自治领，但仍留在英联邦内；总统必须是穆斯林；同时批准成立一个中央伊斯兰教研究所和一个法律监察委员会，协助和监督国家以经训为基础修订全部立法。其制定者制宪议会议员不是通过选举产生的，而是由中央和省立法会议员互相推荐产生的。这部宪法通过的是议会制的政体。1958年，围绕权力分配问题，从中央到地方发生严重的内阁危机。米尔扎·斯坎达尔总统宣布废除宪法，解散国民议会和各省议会，取消所有政党，实行军法管制，任命阿尤布汗为首席军法执行官。

1962年3月阿尤布汗总统宣布了巴基斯坦第二部宪法。这部宪法把国名改为“巴基斯坦共和国”，同时成立伊斯兰思想咨询委员会，其作用是“维护国家的物质进步与伊斯兰教的精神和道德价值”。12月，在反对党联盟的压力下，国民议会通过宪法修正案，又将国名改为“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并规定“当前及未来的全部法律，都在禁止立法与《古兰经》和逊奈相悖的原则范围内产生。”这部宪法是由“基本民主成员”通过的基于总统制的政体。这部宪法实行了七年，1969年叶海亚汗上台，废除了宪法。

1970年12月布托就任总统后，立即着手重新制定宪法。1973年4月，国民议会通过第三部宪法，于8月14日生效。这部宪法是由1970年第一次大选产生的国民议会议员制定的。在这部宪法生效之前，巴基斯坦于1972年1月30日宣布退出英联邦。这部宪法是联邦议会式的，其要点是：“巴基斯坦为联邦共和国；伊斯

伊斯兰教为巴基斯坦的国教，现有法律须与《古兰经》和逊奈相符合，并不得颁布与《古兰经》和逊奈相违背的法律；巴基斯坦采用议会制和总统制相结合的政体。议会是国家最高立法和权力机构，实行两院制，设国民议会和参议院两院；此外，还规定了总统、总理及联邦立法机构的权限等条款。这部宪法引起反对党的不满，他们认为，根据这部宪法组成的政府并非完全的联邦议会制政府，而是实权集中在总理手中。

截止到1973年，在巴基斯坦独立后的26年中，共制定了3部宪法。在前两部宪法的制定过程中，对伊斯兰教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问题争论激烈。第三部宪法的制定过程中，则在政体问题上反映强烈。这些分歧导致巴基斯坦政局动荡不定，政府更迭频繁。

## 2. 法制改革

巴基斯坦建国初期，制宪议会与宗教界在国家体制和制定宪法问题上经过争论和妥协，终于确立了国家和宪法的伊斯兰性质。从1949年的“宗旨议案”到1973年的宪法，每一部宪法中都没有关于伊斯兰教的条款，明确规定了伊斯兰教的法律地位。特别是根据1962年宪法，由宗教学者和著名国务专家组成的伊斯兰教思想咨询委员会的成立，对国家立法起了监督作用。

此外，在叶尤布汗军管时期，立法领域的重要改革是在1961年颁布的《穆斯林家庭法法令》，其中对结婚、结婚次数、离婚、生计及聘礼等问题都作了规定。这些条款是：结婚必须办理登记手续，领取结婚证书；穆斯林男子在第一次婚姻续存期间，未经婚姻与家庭法仲裁委员会批准，不得第二次结婚。违者须立即兑付全额聘礼（无论已兑付还是未兑付），或处以一年监禁或罚款5000卢比，或二者并罚。原妻有权向法院提出离婚；休妻者在宣布离婚后，须立即向仲裁委员会递交书面离婚声明，违者处以一年监禁或罚款5000卢比，或二者并罚；如果丈夫不能向妻子提供（或在多妻情况

下不能公平地提供)食物等基本生活必需品,妻子有权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委员会责成其夫对其生活费用作出书面保证:如果在婚约中没有详细注明支付聘礼的方式,可视为在需要时支付。这些规定以立法的形式对传统伊斯兰教法中的婚姻家庭关系作了一定程度的改革,对一夫多妻制和丈夫随意休妻权作了比较严格的限制,对妇女的基本权利给予一定保护。

### 3. 伊斯兰社会主义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伊斯兰社会主义的思潮在伊斯兰世界广泛流行。印巴分治之前,围绕次大陆穆斯林摆脱英国殖民统治、寻求解放道路的问题,次大陆穆斯林对伊斯兰社会主义也作过初步探讨。伊克巴尔认为,“伊斯兰教的平等观念和穆斯林拒绝种族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理论相类似”,“只有通过伊斯兰教的精神和伦理原则,才能实现最高的社会主义任务。”<sup>①</sup>巴基斯坦建国之初,真纳明确指出:“巴基斯坦应以社会主义和强调人的平等与兄弟情谊的那种伊斯兰社会主义——而不是别的什么主义——为稳固的立国根基。”利亚克特总理也明确指出:“我们只有一个主义,即伊斯兰社会主义。概括地说,它意味着在本国内每个人在分配的食物、住所、衣服、教育和医药福利方面有一等的权利。不能为它的人民保证这一切的国家就没有进步。在采取任何改革时,整个的事情将根据沙里亚仔细地考虑,在采取这种改革之前,将尽一切可能保证不以任何的方式触犯这些神圣的法律。”<sup>②</sup>巴基斯坦建国初期,制定了土地改革和国有化政策。1965年6月,阿齐兹·拉赫曼在国民议会中提出议案,要求按照伊斯兰教的社会公正原则对主要工矿企业实行国有化。这项议案在全国引起广泛关注,并产生实际影响。1967年底,巴基斯坦人民党宣布成立,该党的基本口号

<sup>①</sup> 金宜久:《伊斯兰社会主义思潮初探》,《世界宗教研究》1986年第1期

<sup>②</sup> 同上。

是：“我们的信仰是伊斯兰教；我们的经济是社会主义；我们的政治是民主”。在经济方面提出“给每个人面包、衣服和房屋”的口号和一切工业国有化的纲领。1972年底，人民党在拉瓦尔品第召开全国代表大会，重申党的纲领是“消灭剥削制度，发展社会主义经济。”这次会议后，布托政府开始对经济、社会进行了一系列重大改革。这些改革包括：

**实行工业和金融机构国有化** 1972年1月31日，布托宣布接管10种基础工业中31家大企业，钢铁、基本金属、重型机械、汽车制造、石油化工等资本密集型工业都集中在政府所有的公营部门内。1974年1月，布托又宣布私营银行国有化，接管石油产品销售权和海运业。被国有化的私营银行有15家，其分支机构占全国银行分支机构总数的98.8%、占全国银行存款的94%、放款总额的89.4%。据估计，政府接管的大型企业的产值在1972年时占国内生产总值的12%，产品出口占出口总值的8.3%，雇用的工人占全国劳动力总数的3.4%。<sup>①</sup>

**实行土地改革** 1972年3月，布托宣布了土地改革的内容：家庭土地占有最高限额灌溉地为150英亩，非灌溉地为300英亩（阿尤布汗时期分别为500英亩和1000英亩），超出部分由国家无偿收回，分给无地农民或佃户；保障租佃关系；向地主收土地税和水费，灌溉地在12英亩、非灌溉地在25英亩以下者免交土地税；取消用土地做奖励的规定；向无房户提供住宅基地。1974年11月，政府颁布总统法令，无偿取消英国人统治时期给予封建地主的土地所有权，废除西北边境省和俾路支省管辖的部族地区土地中间人的利益。布托政府的土地改革使部分中小农民和无地农民从中受益。据估计，全国免交土地税的农民共计727万人，分到住房基地的农民80多万。

① 李德昌：《巴基斯坦的政治发展》，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62页。

**劳工、教育和其他改革** 1972年6月，布托政府进行了劳工改革，主要是大幅度提高工人工资收入和福利待遇。按照这一改革，企业主须将产值的12.5%用于提高工人工资。教育改革强调发展初等教育和职业教育，对私立学校和学院实行国有化。到1972年9月，已有175家私立学校被政府接管，并向15岁以下儿童提供免费教育。

布托的上述经济和社会改革，旨在加强政府对经济的控制，加强政府在经济和教育发展中的作用，制止社会两极分化，使中下层民众能够享受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利益。这些改革得到中下层人民的拥护，而引起上层社会大资产阶级、大地主、军政界高级官员的不满。尽管后来在这种强大的阻力面前布托的改革后退了，但它毕竟在一个时期里影响了巴基斯坦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的方向，在巴基斯坦历史上产生深刻影响。

#### 4. 伊斯兰化

70年代末，世界性的伊斯兰复兴运动达到高潮。在巴基斯坦，伊斯兰复兴运动有其坚实的社会基础。以毛杜蒂为代表的宗教学者坚持认为，巴基斯坦应该是“伊斯兰国家”，而不是“穆斯林国家”，必须严格按照伊斯兰法来治理。1951年1月，由著名马拉马参加的卡拉奇会议拟订了具体实施伊斯兰法的十三点纲领，但从未得到认真贯彻、实行。1969年圆桌会议上，马拉马再次提出这十三点纲领，并于1971年公开发表。马拉马的这一行动顺应了当时的伊斯兰复兴潮流，并为巴基斯坦伊斯兰化作了舆论准备。

1977年7月，齐亚·哈克接管了布托政府，宣布实行军管。不久便宣布在全国实行禁酒；取缔妓院、夜总会等色情场所，严格检查进口书刊，大量发行宣传伊斯兰教教义的书刊、杂志。1978年下半年，哈克指定成立了伊斯兰教思想顾问委员会，制定全面伊斯兰化的政策和措施。12月，哈克向全国宣布了一系列全面伊斯兰

化的措施，其内容包括：

**法律伊斯兰化** 1979年2月，哈克政府根据伊斯兰教教义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法令，如饮酒、盗窃、通奸、侵犯财产等处罪令，并成立了高等法院和最高法院一级的伊斯兰宗教法庭，违令者交宗教法庭审讯，根据《古兰经》的“固定刑罚”给予相应的严厉处罚（如饮酒者，鞭笞80下；通奸者，当众鞭笞100下或用乱石砸死；偷盗价值840卢比以上者斩其右手等）。哈克强调，根据《古兰经》和逊奈制定的这些法令，是伊斯兰教义法律化的重要步骤。

**经济伊斯兰化** 1979年2月，哈克政府颁布了征收天课税和什一税令，并成立了中央、省和地方一级天课税委员会，负责将征得的税收无偿分给穷人。中央和省天课税委员会主席分别由高等法院法官和最高法院法官担任，地方天课税委员会主席和成员均由非政府官员担任。根据这项法令，全国共设地方天课税委员会32000个。1981—1985年度，巴基斯坦收天课税计15亿卢比，什一税1.625亿卢比。<sup>①</sup>经济伊斯兰化的另一个重要措施是取消银行存款利息。从1981年1月1日起，所有国家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开设无息存款账户，实行存款者与银行“盈亏共负”制。到1981年6月底，无息存款占全国银行存款总额的63.2%。<sup>②</sup>

**教育伊斯兰化** 宗教教育在巴基斯坦还是有一定基础的。除传统的“马德拉萨”外，50—60年代，一些主要大学开设了伊斯兰系，在一些大城市建立了伊斯兰学院，以及伊斯兰文化和研究机构。哈克的教育伊斯兰化包括制定新的教育政策，改变世俗教育方式；修改传统教材，强调伊斯兰教价值；推行“加德尔”制<sup>③</sup>，组织师生做午间礼拜；提高宗教性学校“马克塔布”的地位，承认其证书

<sup>①</sup> 《巴基斯坦的政治发展》，第208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209页。

<sup>③</sup> 指女子必须把上身遮住。

相当于硕士学位，并在伊斯兰堡设立沙里阿法研究生院，为高等法院和最高法院培养教法人才。

1988年6月15日，哈克又宣布《伊斯兰法法令》，规定伊斯兰法为巴最高法律，伊斯兰法庭具有高于议会的最高权威，巴基斯坦政治、经济、文化必须纳入伊斯兰化的轨道。

哈克的伊斯兰化对稳定政局、促进经济发展起了重要作用。在八年军管期间，国民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年增长率一直保持在6%以上。在政治上，从1977年军管，到1984年底出任民选总统，把行政权利移交给选举产生的文官政府，到1985年底取消军管，逐步向政治民主化的进程推进。哈克在政治解决阿富汗问题上的立场和作用，使巴基斯坦的国际地位空前提高。然而，从根本上讲，哈克推行伊斯兰化，并非要在巴基斯坦建立神权统治，而是为顺应世界范围内伊斯兰复兴的潮流，迎合宗教界长期以来要求在巴基斯坦实行伊斯兰法制的需要，是巩固其统治地位的权宜之计。

5. 沙里阿法议案谢里夫1997年2月上台后，凭借穆盟在国民议会中占三分之二议席的绝对优势，二度修改宪法，成为巴基斯坦历史上权力最大的总理。但1998年核试验后，由于美国对巴实施制裁，巴经济形势深度恶化。此外，谢里夫与军队和地方政府及党派之间矛盾重重。国家政权的这种危机四伏的状况助长了原教旨主义的发展。原教旨主义组织担当了政府的社会职责，如开办诊所和医院、创办就业服务中心和提供嫁妆。伊斯兰促进会曾在伊斯兰堡为500对新婚夫妇安排了婚礼。伊斯兰促进会和“塔伊巴军”管理着一些穆斯林学校，除学习文化知识，学生还接受军事训练。伊斯兰促进会还在伊斯兰堡的集会上为克什米尔圣战者筹集了上百万美元资金。但是，原教旨主义并没能使巴基斯坦社会安定，相反，它使已经混乱的法制状况更加恶化，敌对的逊尼派和什叶派极端组织在教派仇杀愈演愈烈。1998年8月，谢里夫在议会中提出沙里阿法议案，企图以此挫败伊斯兰激进分子，“把巴暴



斯坦带入消灭腐败和目无法纪，实现社会公正、繁荣与和平的革命性时代。”他甚至进一步提出在巴基斯坦实行塔利班式的伊斯兰教司法制度，并许诺说他的伊斯兰教教法议案将实现这个目标。实际上，谢里夫的这一企图产生了事与愿违的结果，原教旨主义者根本不买他的帐，他们嘲笑他企图以伊斯兰教的名义来加强自己的权力，而世俗主义团体也指责他破坏国家的宪法。巴基斯坦学者认为，谢里夫的伊斯兰教教法议案打开了潘多拉之盒，给这个灾难深重的国家带来旷日持久的破坏。

#### 四、教派斗争

##### 1. 反阿赫默迪业运动

阿赫默迪业派是19世纪末叶印度伊斯兰教内出现的新兴教派，该派信仰伊斯兰教、基督教、印度教的混合教义；在政治上与殖民当局保持一致；其成员多受过高等教育，接受西方思想，在伊斯兰教内被视为异端。巴基斯坦成立后，该派成员大部分迁入巴基斯坦，并在政府中担任重要职位，如外交部长扎法鲁拉就是该派成员。正统派以此为由发动了反阿赫默迪业的运动。

1953年1月，正统派穆斯林召开全巴穆斯林政党大会，决定采取“直接行动”，加强反对阿赫默迪业派的运动；要求政府制定一部伊斯兰宪法，把阿赫默迪业派定为少数派，并解除其成员重要公职。2月27日—3月初，在卡拉奇、拉合尔和拉瓦尔品第等大城市，发生了反阿赫默迪业的示威、暴乱和罢工；在旁遮普，也发生了骚乱，局势几乎失去控制。3月6日，旁遮普实行军管。这次骚乱得到伊斯兰促进会等宗教团体的支持，政府逮捕了毛杜蒂等宗教领导人。

1974年，伊斯兰促进会等宗教团体再次发动了反阿赫默迪业的“结束宪制”运动，迫使布托政府同意将该派宣布为非穆斯林少

教派。

## 2. 加法里教法颁布运动

尽管巴基斯坦的什叶派在政治、经济上都很强大，但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什叶派与逊尼派之间没有发生大的教派冲突。80年代后，主要是伊朗霍梅尼的伊斯兰革命成功之后，对巴基斯坦的什叶派影响很大。伊朗政府支持巴基斯坦什叶派，该派在巴基斯坦更加强硬。另一方面，由于伊斯兰教没有统一的教法，齐亚·哈克在推行伊斯兰化过程中，实行以逊尼派教法为基础的法令，引起什叶派的不满。1980年7月，什叶派成立了“加法里教法<sup>①</sup>颁布运动”，组织1.5万多名什叶派穆斯林游行示威，抗议政府制定的税收法，导致流血冲突。1988年齐亚·哈克遇难后，两派斗争愈演愈烈，各自成立了极端主义组织，采取暴力和恐怖手段，制造多起报复和杀害对方领导人、爆炸清真寺、枪杀对方成员等流血事件。特别是在哀悼节期间，两派斗争更加激烈。警方每次都逮捕大量极端主义分子，但仍未能制止流血事件的继续发生。

## 五、节日

**哀悼节** 伊斯兰教历元月（穆赫拉姆）的第10天为哀悼节，即“阿木拉日”，是什叶派的传统节日。680年的这一天，阿里的次子侯赛因被政敌杀害。巴基斯坦的什叶派穆斯林，每年的这一天都要为纪念伊玛目侯赛因的殉难举行声势浩大的游行集会和悼念活动。实际上，悼念活动一进入穆赫拉姆月就开始了。什叶派穆斯林每天诵念《古兰经》，为超度伊玛目侯赛因的亡灵祈主赐福。“阿

<sup>①</sup> 什叶派第六伊玛目加法尔·萨迪克被认为是最伟大的伊玛目和宗教学家，其追随者成为加法里派。十二伊玛目派在教法学上自称为加法里学派。巴基斯坦的什叶派多为十二伊玛目派。

术拉口”这一天，清真寺附近的大街小巷被游行队伍和围观群众挤得水泄不通。参加游行的人不分男女老幼，一面捶胸顿足，一面呼喊侯赛因的名字。悼念活动在中午达到高潮，一批批青壮年男子赤裸着上身，两手各持一組月牙型刀，不停地抽打自己的后背，同时不停地呼喊侯赛因的名字，以此来体验他当年所受之苦。一些人直念到口吐白沫，甚至当场昏死过去，这时会有救护车来救护。马路两旁每隔一定距离设一个急救站，随时清洗那些被戮得血肉模糊的脊背，但更多的人以此为荣，一任鲜血流淌，地面上到处是一滩滩血迹。有些青年每年都要做这样的“表演”，他们的背上留下层层疤痕。一些宗教团体在大街上架起一个个大锅，向路人施舍。这一天，巴基斯坦的城市和农村，都进行有组织的或自发的施舍。

**先知日** 伊斯兰教历3月12日，是先知穆罕默德的诞辰日，巴基斯坦各地穆斯林都要隆重庆祝，以表达喜悦之情。人们把房屋、商店、清真寺布置得整洁、明亮，但这一天不能唱歌，因为先知逝世也在这一天。许多地方组织集会，就先知的生平业绩发表演讲。人们还认为，这一天的把斋、诵读《古兰经》、为先知的灵魂祝福和向穷人施舍，都是善举，都会得到善报。届时家家户户张灯结彩，一片欢乐景象。

**登霄节** 传说先知穆罕默德在其在位的第十二年7月27日夜里，乘“天马”骑杰伯列尔来到耶路撒冷，又从那里“登霄”，遨游七重天，见到古代先知、天园和火狱，黎明时返回麦加。在七重天安拉的宫殿里，安拉指示他每天做五次祈祷。先知把这一指示告诉人们，从此，穆斯林每天做五次祈祷。由于这一传说，人们在这个月份里，经常纪念安拉的名字。27日这一天，白天把斋，晚上祈祷，人们认为这些都是虔诚、仁慈的行为，会得到善报。

**巴拉特夜** 即伊斯兰教历8月15日之夜。传说天使要在这一天晚上，把他在人间听到、看到的每一个穆斯林的言行，都要向

安拉汇报。因此，这一天对穆斯林来说至关重要。在巴基斯坦，穆斯林白天祀斋，晚上到墓地为死去的亲友祈祷，回来后再向安拉祈祷。这一天，巴基斯坦穆斯林还有守夜的习惯，由家中的老人决定第二年要做的事及家庭各项开支预算。人们还做各种甜食，分送给亲友。

**开斋节** 在斋月结束后的沙瓦尔月（伊斯兰教历第10月）的第一天庆祝，是穆斯林最盛大的节日。这一天，巴基斯坦的穆斯林一大早就起来洗浴，穿上漂亮的节日盛装，去伊德加做祈祷，这一天最重要的宗教活动就是祈祷。祈祷后，人们互相拥抱，互相祝贺。有能力的穆斯林，不分男女老幼，都要以本人或子女名义捐款。家家户户做许多甜食，分送亲友和穷人。人们还喜欢去逛市场和庙会等游乐场所。伊德节后6天的斋戒，叫“舍什伊德”。按照逊奈的教导，伊德节后做6天斋戒，等于做了全年的斋戒。即，斋月30天的斋戒等于10个月的斋戒，伊德节后6天的斋戒等于2个月的斋戒，加在一起等于全年的斋戒。穆斯林认为，全年的斋戒是最高奖赏。

**宰牲节** 即古尔邦节，穆斯林于伊斯兰教历每年12月的朝觐期间宰杀牲畜，为纪念先知易卜拉欣对安拉的忠诚，同时也表达他们自己对安拉的忠诚。宰牲节这一天，巴基斯坦穆斯林先到伊德加去做祈祷，回来之后再宰牲。可以宰杀羊、牛和骆驼。宰杀者一面宰杀，一面诵念对安拉的忠诚，宰杀之后，祈主赐福。宰杀的肉，1/3施舍给穷人，1/3送给亲友，1/3留给自己。在虔诚的穆斯林心目中，从朝觐的第一天到第九天的斋戒，被认为可以赎去全年的罪过。

## 六、建筑

**阿拉姆陵** 位于木尔坦古城堡附近，建于1320—1324年。原

为图格鲁克王朝苏丹吉亚斯·丁（1320—1325在位）生前为自己所建，其子穆罕默德·图格鲁克（1325—1351在位）在他死后把该陵赠送给著名苏菲圣徒阿拉姆（1249—1334），以奖励他在宗教方面的杰出贡献。该陵墓为一座八面体三层建筑，墙面倾斜，八个角上各有一锥型尖塔，顶部为白色拱顶，红色外墙镶以蓝白色瓷砖。该建筑纯系土耳其式，突出了坚实、凝重的风格。

**瓦吉尔汗清真寺** 1634年建于拉合尔，坐落在一四边形高台上，分五个人厅，各通向一宽敞庭院，中央大厅上覆盖拱形圆顶，四角各有一八面体尖塔，上有阳台，可以鸟瞰拉合尔市郊全景。寺内有伊玛目的陵墓。整个建筑以精美细腻的镶嵌装饰著称。

**巴德夏希清真寺** 即皇家清真寺，位于拉合尔城北，1674年建成。坐落在一高台上，入口处宽大的台阶用红石铺成，庭院宽敞、洁净。红色的外墙、四角高耸的尖塔和三个白色大理石圆顶与蓝天相映，蔚为壮观。该清真寺内珍藏一部用金丝绣成的《古兰经》，是当今世界惟一的《古兰经》金丝绣本，乃伊斯兰世界的珍品。

**沙·费萨尔清真寺** 位于伊斯兰堡，是当代次大陆最有名的建筑。由沙特阿拉伯国王沙·费萨尔资助、著名土耳其设计师维达特·格洛卡依设计，1965年动工，1985年竣工。该建筑一改传统清真寺拱形圆顶的风格，而代之以帐篷式的屋顶。四角仍为高耸的尖塔，通体为白色大理石。在葱郁的马哈拉山的映衬下，格外雄伟、壮观。

此外，在拉合尔、木尔坦、白沙瓦等地，还有许多穆斯林统治时期修建的城堡、宫殿、花园和陵墓。这些不同时代的伊斯兰教建筑是穆斯林璀璨文化的见证，已成为人们休闲和旅游的胜地。

## 第二节 孟加拉国宗教

### 一、孟加拉国的伊斯兰教

孟加拉国与巴基斯坦原是一个国家，1971年独立。到1998年人口总数约1.2亿，主要民族是孟加拉族，约占总人口的98%，此外还有比哈尔等20多个少数民族。居民中约85%以上信奉伊斯兰教，伊斯兰教为国教。除穆斯林外，孟加拉国还有少数印度教徒、佛教徒和基督教徒。孟加拉语为国语。

#### 1. 教派与宗教政治组织

孟加拉国穆斯林绝大多数属逊尼派，在教法上遵循哈乃斐教法学派。什叶派占少数，主要是十二伊玛目派。孟加拉国的穆斯林多为13世纪以后改宗的新穆斯林，加之长期与印度教居民混居，受到印度教的传统和习俗的一定影响。

主要宗教政治组织有孟加拉国穆斯林联盟（在原巴基斯坦穆斯林联盟东巴组织基础上建立的）、伊斯兰民主联盟（由原巴基斯坦伊斯兰体制党、伊斯兰促进会、民主党等政党的东巴组织组成）和孟加拉国民族主义党（由穆斯林联盟沙阿派和其他政党组成）。在1979年2月的国民议会选举中，孟加拉国民族民主党获胜，成为执政党。穆斯林联盟和伊斯兰民主联盟联合参加竞选，成为议会内仅次于人民联盟的第二大反对党。

#### 2. 政教关系

**世俗主义政治** 孟加拉国于1971年3月独立后明确宣布建立政教分离的世俗国家。人民联盟政府在1972年制定的孟加拉

国第一部宪法中，把民族主义、民主、社会主义和世俗主义定为国家政策的基本原则。人民联盟政府还排斥、打击伊斯兰教势力，禁止伊斯兰政党活动，把许多著名的伊斯兰政治家作为“通敌分子”投入监狱，甚至把那些曾在巴基斯坦政府中担任过要职的穆斯林视为异端。然而，世俗政治并没有给国家带来稳定与发展。禁止宗教政党活动的做法促使宗教势力结盟，并作为政治反动派活动，导致政局动荡不安。社会主义国有化政策又遭到有产阶级的反对。在政教分离的口号下，广大人民群众虽然在名义上享有种种民主权利，但其经济地位和生活状况并没有实际改变。

**伊斯兰化** 1975年8月，齐亚·拉赫曼发动政变，结束了穆吉布·拉赫曼的世俗政权，开始了孟加拉国政治和社会生活伊斯兰化的进程。1976年1月，齐亚·拉赫曼政府废除了1972年由穆吉布·拉赫曼政府颁布的《孟加拉国通敌者法令》，使遭监禁的宗教政党和组织领导人获得自由。1976年6月，军管政府颁布了《政党法》，该法令不带任何宗教和政治歧视。根据这项法令，孟加拉国穆斯林联盟、伊斯兰民主联盟等伊斯兰教政党获得合法地位。伊斯兰政党的恢复，使伊斯兰教势力重新活跃，孟加拉国政治开始形成新的格局。

**确立国家政权的伊斯兰性质** 1977年4月，齐亚·拉赫曼在出任孟加拉国总统后宣布的“十九点纲领”中，把人民联盟政府的“民族主义、民主、社会主义和世俗主义”四项国家政策基本原则改为“绝对信仰万能的真主、民主、民族主义和意味着经济与社会公正的社会主义”，并列入宪法修正案在国民议会中通过。把国家政权由世俗主义改为信仰伊斯兰教教义，是齐亚·拉赫曼推行伊斯兰化的重要步骤。1982年3月，艾尔沙德接管政权后，更加明确了伊斯兰教在孟加拉国的地位，把伊斯兰教视为“获得解脱的惟一道路”，强调以伊斯兰教教义改造国家政治体制，依据《古兰经》的原则制定新宪法。

1986年6月7日，孟加拉国国民议会通过宪法第八次修正案，确定伊斯兰教为国教，国家的正式名称为“孟加拉伊斯兰共和国”。

**实行伊斯兰教行为准则** 艾尔沙德政府在推行伊斯兰化的过程中，更注重恢复和实行伊斯兰教传统的生活方式和行为准则。他在1983年3月提出的“十八点纲领”中强调，国家和社会生活要反映伊斯兰教的思想，根植伊斯兰教的五项基本功课（念清真言、礼拜、斋戒、天课和朝觐），电台和电视台每天多次播放《古兰经》，定时举行宣礼，召唤穆斯林每天五次礼拜。为使穆斯林参加星期日的礼拜，政府把星期日定为休日。政府还修建了许多清真寺，并附设学校、图书馆和其他文化设施，力求使清真寺成为“促进道德和社会进步的中心”。此外，政府还建立了天课基金，该项基金受政府监督，用于扶助贫苦的穆斯林。

**发展宗教教育** 艾尔沙德政府十分重视发展宗教教育。政府对5岁以上儿童实行义务伊斯兰教育。在政府的支持下，“马德拉萨”增加了许多，师生人数也有大幅度增加。“马德拉萨”开设《古兰经》、伊斯兰教教法和其他伊斯兰教知识课程，同时也讲授现代文化和科学知识。这些学校还免费提供食宿，对贫苦家庭学生有较大吸引力。政府还重视发展伊斯兰教高等教育，培养伊斯兰教高级人才。1983年在达卡创办伊斯兰大学，设伊斯兰神学与伊斯兰研究院、人文与社会学学院和应用科学院。其他综合性大学也开设伊斯兰学科，进行专业研究。在这些学校里，学生们在思想上倾向于伊斯兰，他们在学校和国家的政治生活中起了重要作用。

齐亚·拉赫曼和艾尔沙德推行的伊斯兰化政策，得到了广大穆斯林群众和伊斯兰政党的支持，孤立了以人民联盟为主的世俗势力。另外，这一政策的更大收益是，孟加拉国政府全面改善了同阿拉伯国家的关系，从这些国家和伊斯兰金融机构获得巨大的经济援助。因此，为适应国际范围内伊斯兰复兴的潮流以及本国政治、经济发展的需要，孟加拉国政府将坚持推行伊斯兰化。然而，在孟



加拉国，世俗主义还有相当大的影响，一些激进的政治家仍坚持以世俗主义政治治国。因此，孟加拉国的伊斯兰化必须兼顾伊斯兰教的价值和民主及民族主义等原则。

### 3、孟加拉国的佛教

公元前3世纪时，孟加拉就是印度佛教盛极一时的中心地，流行上座部佛教。8—13世纪，是孟加拉佛教的黄金时代，这一时期建造了大批的寺塔，出现了名扬世界的佛教学者，以及新的佛教艺术学派。印度佛教经历的小乘佛教、大乘佛教和密教的各个不同阶段，都在这里得到体现。随着印度佛教的式微，原有的孟加拉佛教也衰微下去。但是有一些原来居住在中印度比哈尔地区的摩揭陀国佛教徒为了躲避异教徒的迫害，长途跋涉迁徙到孟加拉，定居于吉大港山区。他们属藏缅语族的少数民族，自称释迦族后裔，但学术界一向称其为查克玛族。

18世纪孟加拉佛教开始复兴，一些僧人纷纷到邻国缅甸礼佛求学。旃德罗约迪长老是近代最早去留学的僧人，曾对孟加拉佛教的复兴起过重要作用。1887年僧人科里帕色纳在吉大港创立孟加拉佛教协会，同时，外地来孟加拉的僧人沙拉米特拉也在此宣教。统一的僧伽开始分裂，出现了几个不同的佛教派别。1947年英国政府对南亚次大陆实行分治政策，孟加拉地区被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地区属于印度西孟加拉邦，吉大港山区划归巴基斯坦，孟加拉佛教成为巴基斯坦佛教，亦称东巴基斯坦佛教，佛教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东巴的佛教组织成为巴基斯坦的主要佛教中心，代表巴基斯坦佛教界参与世界佛教组织的活动。1947年威苏特难陀长老创立了东巴佛教文化宣教会，总部设于达卡。原来的印度孟加拉邦佛教协会也一分为二，独立的孟加拉佛教协会从中分出，总部仍设在吉大港。

1971年印巴战争爆发，巴基斯坦战败，东巴脱离巴基斯坦，成立独立的孟加拉国。东巴佛教文化宣教会更名为孟加拉国佛教文化宣教会。孟加拉国的佛教仍然由宣教会和佛教协会两大系统所组成。独立政府有限地参与佛教活动，国内佛教活动渐次增多。1979年国内还成立了孟加拉佛教基金会组织。1982年孟加拉国佛教青年宣教会在吉大港集会，庆祝青年宣教会建立十周年，召开了“孟加拉国佛教和佛教文化”专题讨论会。建国10年来一系列佛教活动，使孟加拉国佛教焕发了生机，在国内外产生了广泛的影响。

1983年孟加拉国的佛教活动进入高潮。2月26日至3月4日，孟加拉国政府在达卡举行了“纪念阿底峡尊者诞生一千周年”的纪念活动。这次纪念阿底峡千年诞辰的活动是孟加拉国建国以来规模最大、最隆重的一次佛教界活动。政府成立了“纪念阿底峡尊者诞生一千周年委员会”，邮电部发行了纪念邮票，首都达卡还以尊者的名字命名一条街道。在法光寺举行的开幕式上，武装部队总司令兼军事管制首席执行官艾尔沙德中将，国家教育、宗教和文化部长、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主任、日律联代表以及一些国家驻孟外交使节和孟加拉国佛教徒1000余人出席了大会。1985年11月佛教文化宣教会开会，再次选举维苏特难陀为主席。同年，宣教会又组织佛教徒进行首次献血活动，率领工作队访问受暴风雨袭击的灾区，发放救济品，向总统提出救灾咨询报告。1986年佛诞节期间，佛教界举行了长达一周的活动，其中包括“佛教妇女的权利和尊严”、“佛陀与世界和平”、“圣人佛陀生平及教义”研讨会，以及向和平进军、法光祈祷厅奠基礼、电视台佛教音乐会等活动。1987年吉大港的佛教徒也举行了“和平通过佛教”的研讨会，与会者认为佛陀的教义和实践是和平事业的保证，只要坚持它，就能取得成就。1980年5月20日孟加拉国佛教徒首次在达卡举行了全国佛教大会，来自全国各地的僧俗两界代表、国家议会议员和有关国家

驻孟使节共5000余人参加了会议。这次会议开得很成功，特别是“佛教团体能够有机会向总统提出特许的要求”，表明了经过近20年的努力，佛教地位得到加强，愈来愈显露出参政的意识。

尽管孟加拉国的佛教取得了发展，但是历史上积存下来的种族、宗教纠纷依然存在，而且这些纠纷又和国内外政治搅在一起，成为孟加拉国社会政治和宗教难以根治的痼疾。1971年建国后，一些佛教徒指责政府继续执行过去巴基斯坦政府保护穆斯林、迫害佛教徒的政策，“实行种族灭绝屠杀政策”。他们要求吉大港山区实行自治，归还原来属于他们的土地，遣返已在吉大港定居的穆斯林，保护山区部落的佛教徒、印度教徒和基督教徒的利益。从1973年起，一些激进的佛教徒参与了反政府军的行动。战争造成数万佛教徒难民逃离家元，到印度避难，为此，政府宗教部长呼吁“为国家独立和昌盛，佛教徒应努力工作”。

现在孟加拉国约有60—70万佛教徒，主要以生活在吉大港地区的查克玛族人为主，信仰上座部佛教。孟加拉国的佛教徒受缅甸佛教影响甚深，在宗派和组织上都与缅甸佛教徒结有不解之缘，主要派别和组织有：比丘僧王僧伽、兰吉尼亚比丘会、往世行比丘会、降特迦尼亚比丘会和槃斯迦利亚比丘会等，各派之间没有严格的界限。出家人数不少于1000人，寺庙500座以上，仅吉大港地区就有300多座，此外还有巴利文学校数十所。国内除孟加拉佛教文化宣教会和孟加拉佛教协会两大组织系统外，还有属于上述两系统管辖下的青年佛教徒和妇女佛教徒组织。

## 第二节 马尔代夫宗教

马尔代夫共和国以马尔代夫群岛著称。据2000年人口统计，

该国人口为26.9万，100%为穆斯林。主要民族是马尔代夫族（包括阿拉伯人混血、辛哈尔斯人和德拉维第安人）。官方语言和通用语言是迪维希语（阿拉伯语与辛哈尔斯语的混合语）。

8世纪早些时候，伊斯兰教伴随阿拉伯穆斯林的贸易传到马尔代夫群岛。1164年在该岛建立了伊斯兰教的苏丹国。1314年全体居民经著名苏菲圣徒阿布·巴拉卡特·贝尔贝里之手接受了伊斯兰教，当时的统治者塔鲁马散塔·拉斯杰法努改名为苏丹穆罕默德·阿卜杜拉。伊本·巴图塔的《马尔代夫游记》是最早有关马尔代夫的描述。1887年，英国人强迫马尔代夫签订一项条约，根据这项条约，马尔代夫成为英国的保护国，直到1965年。1932年，苏丹沙姆斯丁·斯坎达尔同意该国实行自由宪政。1953年成立共和国。阿米尔·穆罕默德·艾敏为共和国第一任总统。1954年恢复苏丹王国制。马尔代夫于1965年7月26日宣布独立。1968年，通过全民投票选举产生了共和国政府，取代了苏丹制度。

马尔代夫1968年宪法规定，该国法律以伊斯兰教教义和沙里阿法为依据，伊斯兰教为国教，总统必须是逊尼派穆斯林。法官按照沙里阿法的原则实施法律，同时传统的宗教学校（马德拉萨）教授《古兰经》。根据宪法，在伊斯兰教的规定之内，穆斯林享有生活、言论和发展的自由，并作为基本权利得到保障。

马尔代夫穆斯林属逊尼派，尊奉沙斐仪学派教法。

## 第八章

### 尼泊尔宗教

#### 第一节 尼泊尔宗教的历史回顾

尼泊尔宗教的历史十分悠久。然而，至今尚未发现确切的早期史料，只是在许多往世书里描写尼泊尔宗教如何与尼泊尔国家同时诞生。据《斯瓦扬布往世书》记载，尼泊尔谷地（现称加德满都谷地）原本是一个名叫纳格达哈的大湖泊（意为蛇湖）。湖泊四周群山环绕，杳无人烟。在远古时代，一位名叫毗婆尸的圣人来负这里，他受神灵的启示在湖泊中间播种一粒莲籽。那是在12月份的望日。6个月以后，又在望日，那粒莲籽在湖面上开出一朵奇异的莲花，从花蕊中影射出大梵天的光辉形象。不知

经过多少漫长的岁月，有一天，文殊师利菩萨从中国五台山来到这里，居住在普拉佐克（意为花河）山。他用10万朵鲜花参拜大梵天，然后，挥剑劈开纳格达哈湖南面的一座山峰，湖水顿时从山间豁口向南奔流而泄，湖里的纳格（大蛇）也随湖水流去。湖水泄干之后，大湖变成了河谷。文殊师利菩萨在河谷建立了一座城，名叫曼殊帕坦（现名德瓦帕坦）。他把弟子留下做国王，自己离去。从此，尼泊尔河谷成为人们生活的家园。<sup>①</sup>

在《斯瓦扬布往世书》和《系谱》史话中还提到尸弃佛、毗舍婆佛、拘楼迦佛都到尼泊尔传播过宗教。<sup>②</sup>照此说法，尼泊尔佛教至少可以追溯到释迦牟尼佛之前，即过去佛时期。

印度教传入尼泊尔的说法：加德满都谷地原来是一个大湖泊，湖水茫茫，四面高山，只有魔王罗刹住在高山之巅。有一天，克里希那大神来到这里，杀死魔王罗刹，用法轮劈开山峰，湖水泄出形成谷地。克里希那大神把牧牛人安置在这里，使谷地成为人类的家园和崇拜克里希那（即毗湿奴神）的圣地（克里希那，即黑天，是毗湿奴的化身之一）。牧牛人在这里定居之后，一位牧民每天都把牛群赶到谷地东北方向的一片树林里放牧。他发现一头母牛每天都在一个土丘上放奶。十分奇怪。于是用锄头刨开土丘，不料地下发出金色的光芒，定神一看，原来是一尊钵髻钵带纳特像（兽主像）。事情传开之后，一位名叫“尼”的圣人前来膜拜兽主像。之后，他为牧民的儿子巴格德曼（意为虔诚者）加冕，让他做了国王。从此这里成为牧牛人的王国。<sup>③</sup>尼泊尔历史上称为“廓巴拉王朝”。“廓巴拉”意为牧牛人。这段传说表明，印度教神明毗湿奴开辟了尼泊尔，尼泊尔又在兽主神的护佑下，诞生了第一个王朝。

① 拉·西贵考尼编：《尼泊尔民间故事》，拉里德普尔1973年版，第1页。

② 泽·别格米：《尼泊尔宗教史》，非德海那1982年版，第3页。

③ 《尼泊尔民间故事》第3页。

此外，《雪山篇》、《湿婆往世书》等书籍都将湿婆与雪山和尼泊尔联系在一起。《雪山篇》和《尼泊尔圣灵》叙述了尼泊尔自古是湿婆教圣地。湿婆神居住在尼泊尔境内的喜马拉雅山之上，加德满都钵须钵蒂区是湿婆神的嬉戏之地。鹿苑（地名）就是湿婆神化身为鹿在这里玩耍而得名。在鹿苑对面的山上现遗存一尊铭文：“基兰底摩拉”的湿婆林伽石像。基兰底是尼泊尔古代的一个民族。

据《尼泊尔宗教史》载，大约在公元前1000年，基兰底人居住在喜马拉雅山谷地及其附近地区。湿婆神是基兰底民族的族神。因此，“基兰底摩拉”林伽石像被认为是基兰底人所建。也就是说尼泊尔的民族文化与国家文明伴随着宗教而产生。

尼泊尔宗教用文字载入史册，始于摩纳提婆国王统治时期（464—505）。他树碑铭、雕神像，在神像座基上镌刻神名和纪年。从他建立在昌古那罗衍寺的一座碑铭中可见，他和母亲拉吉蒂瓦一道举行宗教献祭，并且赏赐婆罗门。他笃信毗湿奴教，曾以隆重的仪式参拜昌古·那罗衍（毗湿奴的一个称呼）。现存尼泊尔最早的毗湿奴神像，系摩纳提婆于467年建立的。名曰：“特里比格拉姆”。摩纳提婆国王还铸造了有毗湿奴神的妻子吉祥天女神像的货币。当时湿婆教也传入了尼泊尔，现存史证有如下记载：即摩纳提婆的两位王后分别建立了湿婆林伽像，一尊建于468年，林伽石像铭文：“……信仰达摩羯磨的妻子迦玛逊德莉建立了寺座，并以虔诚之心树立了伊沙那林伽像。”<sup>①</sup>这尊林伽像现遗存在加德满都市拉吉姆巴特（地名）。另一尊建于479年，在林伽石像座基上也有铭文。这说明印度教在5世纪已经传入尼泊尔。

佛教传入尼泊尔的最早记载是阿育王建在现尼泊尔伽毗罗伐斯堵县和蓝毗尼的礼佛石柱。阿育王是印度孔雀王朝国王，又名天爱喜见王。1895年，考古学家在伽毗罗伐斯堵县的尼伽只哈瓦

① 哈·约希流《尼泊尔古籍》，加德满都1973年版，第25页。

发现断为两截的石柱，其中一截刻着铭文：“天爰喜见全灌顶十四年后将供奉拘那含牟尼舍利的率堵波扩大了一倍。在灌顶二十年后，他亲自访问了该地，进行礼拜，并命人树立了这一石柱。”这根石柱是阿育王在公元前255年瞻礼拘那含佛诞生地时命人建立的。1896年，在蓝毗尼发现阿育王在公元前249年朝拜释迦牟尼诞生地时建立的石柱。柱上铭文为：“天爰喜见王继位二十年，亲临此地朝拜。由于释迦牟尼佛诞生于此，故建石榭、立石柱；由于世尊佛陀诞生于此，免征蓝毗尼村的税务，包括按八分之一税率征收的部分。”这说明，佛教至少在公元前3世纪阿育王时期已传入尼泊尔南方。

佛教传入尼泊尔内地的记载，可见现存于钵舒钵蒂庙，由贾亚提婆二世国王建于733年的碑铭。铭文提到：“布梨什提婆皈依佛教。”布梨什提婆是上述摩纳提婆国王的曾祖父，推算其年代应为400年左右。另据《尼泊尔宗教史》写：“4世纪，印度著名佛教阿闍梨世亲到过尼泊尔。”<sup>①</sup>《印度佛教史》也记载说“阿闍梨世亲在千人环侍之下去到尼泊尔，在那里也建立了法户，使许多僧伽毫无阻碍地增长。”<sup>②</sup>这说明大乘佛教瑜伽行派创始人之一世亲的确到尼泊尔传播过佛教，并且建立了不少僧团。

尼泊尔宗教进入鼎盛时期是在7—8世纪。这时期，梨奇维王朝的统治者既推崇印度教也尊崇佛教。古代著名国工阿姆苏·瓦尔玛（605—621，《大唐西域记》中称其鸯输伐摩）笃信湿婆教。他建立了不少印度教庙宇和湿婆教碑碣。碑碣上写：“拜倒在薄伽梵钵舒钵蒂（兽主）脚下。”他也建立了佛教碑碣，并且扶植佛教寺院。阿姆苏·瓦尔玛建立的一些碑碣，现保存在加坦市古物保管局，大部分碑文已破损；但从某些碑铭中依稀看到“菩提菩提”、“供水给

① 《尼泊尔宗教史》第126页。

② 多罗那达：《印度佛教史》，四川民族出版社1988年，第135页。



帕拉尼提寺”“为礼拜佛像赐施<sup>①</sup>等与佛教有关的词句。据《尼泊尔宗教史》写，在阿姆苏·瓦尔玛统治时期，曾建立“湿利曼毗河罗”、“中观寺”和“帕拉尼提寺”等佛教寺院。尼泊尔现存的古代佛教碑碣中，有九座建立于阿姆苏·瓦尔玛至贾亚提婆二世（716—725）统治期间。此时期，佛教在尼泊尔南方和内地加德满都谷地一带都相当发展。据我国唐代高僧玄奘记载：“劫比罗伐罕堵国，周四千余里，……伽蓝故基千有舍所，而宫城之侧有一伽蓝，僧徒三十余人，习学小乘王量部教。天祠两所，异道杂居。”“尼婆罗国，周四千余里，在雪山中。……伽蓝天祠接堵连隅僧徒二千余人，大小二乘，兼攻综习。”<sup>②</sup>从这里可以看出，当时佛教与印度教并驾齐驱。8世纪，尼泊尔僧人与印度和汉藏僧人交往明显增多，合作翻译佛教经典。印度佛教大师寂护和莲花生分别来尼泊尔弘传佛教。9世纪，不少尼泊尔僧人把佛教传入西藏。吉提笈多、巴基醯拉吉尔提、静贤、阿难德喜、乔达磨喜、净喜、热德纳热齐德、罗宾德、跋护罗卡尔吉瓦等僧人都先后前往西藏传播佛法。

这时期，印度教在尼泊尔有了较大发展，印度教哲学家商羯罗亲自到尼泊尔弘传印度教。

到了中世纪，尼泊尔佛教与印度教从并行发展逐渐走向融合。业报轮回，因果报应是印、佛两教共同的教理之一。毗陀罗乘、曼陀罗乘为印佛两教共同接受。两派崇拜共同的神明。1382年，马拉王朝国王贾亚斯提迪·马拉对尼泊尔社会与宗教进行改革，建立了种姓制度，将尼泊尔佛教徒与印度教徒一样划分为婆罗门、刹帝利、吠舍、首陀罗和不可接触者五个等级。对佛教徒来说，属于高级种姓的是主持佛事的僧侣阶级。主要是释迦（也称卫达）和跋折罗扎利耶两个姓氏的人。

① 《尼泊尔宗教史》128页。

② 《大唐西域记》卷六、卷七。

14 世纪，尼泊尔的印度教庙宇和佛教寺院曾一度遭到伊斯兰教的破坏。因此，马拉王朝时期做了修复和新建工作。这些寺庙至今仍闻名于尼泊尔国内外。

在尼泊尔近代史上，普里特维·纳拉扬·沙阿国王统一尼泊尔后推崇传统的印度教，将西方基督教传教士从尼泊尔国土全部赶走。但是他不排斥佛教。

在现代史上，拉纳家族对尼泊尔实行独裁统治。法律规定禁止诽谤印度教，禁止改变宗教信仰。禁止一切传播佛教的活动，违者一律驱逐出境。因此尼泊尔佛教处于停滞状态。英国殖民主义者乘机偷走了大量的佛教经典。1950年底，拉纳家族的统治被推翻。尼泊尔佛教在已故国王特里普文的关怀下，开始走向复兴。1951年，佛教复兴会从印度迁回加德满都。特里普文国王亲自担任会长。佛教书刊开始发行，比丘人数逐渐增加。

1962年，尼泊尔新宪法明确规定，尼泊尔是印度教君主国，从而确立了印度教的主导地位。曾主神钵舒钵蒂被确立为尼泊尔的国神。至今按照传统，钵舒钵蒂纳特庙的主持由政府安排。政府每年为钵舒钵蒂纳特庙提供7万卢比的经费。

在当代，尼泊尔印度教与佛教的融合进一步发展。印、佛两教的多数信徒崇拜共同的神明，有些印度教庙宇里同时供奉佛像，在不少佛教寺院中也可以看到印度教神像。同时，政府的宗教政策也更加宽松，在尼泊尔境内除存在旧有的喇嘛教、耆那教、锡克教外，近年来，伊斯兰教和基督教也有所发展。外国的一些新兴宗教组织也分别传入尼泊尔。这对于尼泊尔传统的印度教产生了很大的冲击。

## 第二节 印度教

印度教是尼泊尔的国教。从古代到现代，印度教一直在尼泊尔宗教中占据主导地位。印度教几乎遍布全国，在尼泊尔全国75个县中，只有北部山区的呼姆拉、穆古、多尔巴、木斯塘、马南等几个县印度教徒极少。大多数印度教徒集中在中部丘陵河谷地区与南部特赖平原区。据尼泊尔全国人口统计，1981年，印度教人口占全国人口的89.5%。随着西方文化的渗入和尼泊尔社会现代化的进程，尼泊尔印度教人口逐渐减少，1991年，占全国总人口的86.2%；2001年，占全国总人口的79.17%。近年来，尼泊尔印度教受印度宗教改革社团的影响，也成立了一些印度教社团和教会，但是尚未形成流派。目前，仍然流行毗湿奴、湿婆和性力三大教派。

### 一、毗湿奴教派

毗湿奴教于464年在梨查维王朝的马纳·戴瓦国王统治时期载入尼泊尔史册。

马纳·戴瓦之后，记载毗湿奴教的碑碣增多，碑冠上刻有毗湿奴神的法器、海螺和轮宝。

6—7世纪，毗湿奴教派的碑碣中出现颂扬“毗耶婆”和“瓦苏提婆”的铭文。铭文中还提到“瓦苏提婆婆罗门会”。据尼泊尔史学家泽·烈格米推断，“瓦苏提婆婆罗门”是一个毗湿奴教派。<sup>①</sup>至今，尼泊尔人将毗耶婆和瓦苏提婆作为毗湿奴神的化身来崇拜。

<sup>①</sup> 《尼泊尔宗教史》第111页。

现在加德满都谷地东部的桑佔地区有一座毗湿奴神庙，庙前供奉着瓦苏提婆石雕像。

中世纪，毗湿奴教进一步发展。毗湿奴10种化身的说法和形象全部传入尼泊尔。最具有代表性的是17世纪建于帕坦市的黑天神庙。该寺庙主殿殿堂四壁雕刻出毗湿奴神的10种化身鱼、龟、野猪、人狮、侏儒、持斧罗摩、罗摩、黑天、佛陀、伽尔基。庙顶石梁上雕刻出《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的故事画面。这座寺庙工艺奇特，表现出中世纪毗湿奴教派的发展。至今该寺庙仍是毗湿奴教派的活动中心。

在近现代，毗湿奴教派仍然十分活跃。一些毗湿奴教徒每日清晨前往毗湿奴神庙做“布扎”，即将鲜花瓣撒在神像上，为神像供奉酸奶、水果、糕点。面对神像顶礼膜拜，或双手合十向毗湿奴神祈祷。每逢“克里希南诞辰节”和“罗摩纳瓦米”节日，在毗湿奴教派的大寺庙里要举行3~5昼夜的宗教活动。虔诚的毗湿奴教徒昼夜守候在毗湿奴神像前诵经、燃香、点烛，奏神曲，做祭祀。教徒口颂“哈利·罗摩—罗摩·哈利；哈里·克里希南—克里希南，哈利”。夜幕降临时，一些教徒演出鬼神舞“拉凯纳兹”。白天，毗湿奴教徒们列队膜拜毗湿奴神像，并且向神奉献供品和钱财。一些学者和古鲁（导师）坐在庙外廊下或福舍为教徒们讲解本派的经典《薄伽梵歌》。

尼泊尔毗湿奴教派内部没有严格的支派。只是有的侧重于崇拜罗摩，有的侧重于崇拜克里希南。可以说，每一个毗湿奴教徒的家中都供奉着毗湿奴神像及其化身像。此外，大多数毗湿奴教徒的家中都供奉着一种黑色油石，作为薄伽梵毗湿奴的象征。他们把膜拜神像和虔诚的行为以及口诵或默念毗湿奴神的各种名称，看作是获得解脱的途径。

毗湿奴教派的教义是业瑜伽、智瑜伽和信瑜伽。业瑜伽是修炼品德行为，智瑜伽是获得知识。信瑜伽是修炼虔诚之心。毗湿

奴教派认为修炼业、智、信是实现解脱的必经之路，因此也称之为业道、智道、虔信道。尼泊尔的毗湿奴教派认为，在业、智、信三道的修炼过程中，人们可以获得知识、力量、勇气、精力、敏捷与忍耐六种美德。这六种美德是促进人们走向解脱的要素。

在现代，毗湿奴教教义的某些内容对尼泊尔社会以及人民的文化生活仍然有一定的影响。例如，业道，提供人们修炼品德行为，要求人们必须完成自己的宗教义务和社会义务，要对社会、家庭和自己的信仰及崇拜的神明作出无私的奉献。这就是履行“法”，即达摩。该派还宣传善恶之报，乃是“业”的结果。因此人们有意识地进行品德、行为、思想、言语方面的修养，以求得到善报。

即使是在发展市场经济的今天，尼泊尔商界仍未出现类似兜售假药这种伤天害理之事。无论在商店还是货摊上，售货员不但百问百拿不烦，而且从不与顾客发生争吵，这些现象说明毗湿奴教派所宣传的业道对人们的言行和社会风气均起到一定的作用。

该派主要在尼泊尔中部和西部地区流行，其活动经费，由信徒们布施。宗教仪式中所需要的鲜花、香料、油灯、祭品都由信徒们奉献。尼泊尔太阴历的每月十一是全国性的禁忌杀牲日。这一天每一个毗湿奴寺庙都举行祭祀活动。毗湿奴教派大型宗教活动有举办那罗衍庙会，庆祝黑天诞辰和罗摩诞生日。

**那罗衍庙会** 尼历3月份白半月初十一（公历7月底8月初）和7月白半月初十一（公历10月份），尼泊尔毗湿奴教派的信徒聚集在布塔尼拉根车·那罗衍寺，庆祝那罗衍（毗湿奴神）进入潜伏期和苏醒。所谓潜伏和苏醒，在《印度的文明》一书中记述：“据毗湿奴教徒们说，这世界的维护者毗湿奴在他每次创世的巨大间隔期间，都依坐在宇宙之海洋中的巨人龙王摩萨或安达之上。在这里呈现万千世纪的睡眠状态——可称赐福的潜伏期——将宇宙尽包容笼罩于自身内，然后在每一创世期到来时，他即醒来再造一个天地——由他脐中长出一朵金色莲花，花中诞生梵天；后者为毗湿奴天

创造了宇宙。”尼泊尔人确信这种说法，每年在毗湿奴（毗湿奴）的入眠日和苏醒日，全国的毗湿奴教徒从四面八方日夜兼程赶到布塔尼拉根车·那罗衍寺参加庙会，膜拜那罗衍神。

布塔尼拉根车·那罗衍寺位于加德满都市东北方向约6公里处，坐落在一座山坡之上。寺内有一个大水池，池中放置一尊仰卧于蛇榻上的毗湿奴石像。石像约5米长2米宽，用青色石辟成。蛇榻由9条青蛇盘成，浮出水面。9个蛇头翘出床榻，停于毗湿奴神像的头顶。毗湿奴4臂上曲，4只手分别持法螺、仙杖、莲花和轮宝。神态威严。

庙会期间热闹非凡，寺外是出售鲜花、供品、食品、化妆品的集市。寺内男男女女、老老少少用鲜花、牛奶、酸奶、水果、香料做“布扎”<sup>①</sup>，争先恐后地跪拜在毗湿奴神脚下，用头顶膜拜神的双脚。取神像脚上的红丹粉点在自己的额头。从早到晚，教徒们排成长队，在这里膜拜。

**黑天神诞节** 黑天，名克里希南，乃是毗湿奴神的化身。尼历5月份黑半月（上半月）初八是黑天神的诞辰，全国放假一天。节日前夕，每个毗湿奴神庙以及毗湿奴教徒家中的神室、祠堂都要打扫干净，装饰一新。同时准备各种供品。妇女们用棉线棒1万支灯芯，送到黑天神庙，用来点燃油灯。

黑天诞辰，毗湿奴教派的信徒们将家中供奉的黑天神像摆到街面上供行人膜拜。有些地方展出黑天神故事画片。庆祝活动规模最大的要数加德满都谷地帕坦市毗湿奴教派活动中心。黑天神后，节日拂晓，朝拜黑天神的队伍已经从庙内延伸到达外面的广场上。每个信徒手托供盘虔诚地走进寺庙主殿，面对黑天神像礼拜，并奉献供品。殿堂四周的走廊栏杆上点燃着数万盏大大小小的油灯。寺庙外，有成群结伙的信徒围坐在一起吟诵诗经，唱黑天

① 布扎——一种礼拜仪式，边洒供品，边念念有词。

神赞歌，讲《摩诃婆罗多》的故事。据统计，每年黑天诞辰至少有5万多毗湿奴教派的信徒来此聚会，礼拜黑天神。

入夜时分，尼泊尔国王和皇亲国戚也来这里参拜黑天神：国王站在黑天神庙外，面对殿前双手合十，朝拜黑天神像。国王侍卫官将供品、钱财送进寺庙。黑天神庙的祭神活动通宵达旦。

次日清晨，毗湿奴教信徒沐浴后，将黑天神像抬出寺庙游城，游行队伍中，有的吹打，有的唱颂歌，有的跳舞，有的呼唤黑天神克里希南的名字，尽情地表达对黑天神的虔诚与爱戴。

**黑天神庙** 毗湿奴教派著名的庙宇黑天神庙位于帕坦市老王宫西侧。这座寺庙用黑色大理石筑成。庙基为三层石阶。庙基上的建筑可分为四层。第一层庙堂由28根黑色的莲花石柱支撑着顶部。第二层和第三层均由8座小型塔亭组成，寺庙的每一面都有二座塔亭。第四层的造型是4个小型塔环抱着一个大宝塔，塔顶有莲花座，庙前有鎏金塔刹。

黑天神庙以其独特的建筑艺术和石雕工艺闻名遐迩。20座小塔亭巧妙地组合成一个整体。全庙后的石柱、石梁、石门、石窗上均凿有精美的花纹。第二层神殿的四壁雕有毗湿奴神的10个化身像。在第三层神殿门廊的石梁上雕刻着印度古典大史诗《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中的神话故事。这种建筑艺术与雕刻艺术融为一体，塔中有塔，庙中有庙的大理石建筑，实属罕见。看上去这座庙宇宛如一件石雕工艺品。因而被誉为“尼泊尔建筑艺术的奇迹”。

**昌古·那罗衍寺** 毗湿奴教派的最大寺庙，位于加德满都河谷东部，巴德加镇郊外的一座山顶上，系两层金顶的古老寺庙，建于公元初叶。464年，梨查维国王摩纳·提婆国王曾在这里树立碑铭，建造毗湿奴神的座椅大鹫金翅鸟伽毕达石像。石像背面刻有铭文。昌古·那罗衍寺以其古老的历史、檐柱上的木雕和散布在寺庙里的古代石雕而著名。在连接两层金顶的木檐上，雕刻着神明。

花卉和禽兽。神像千姿百态，禽兽活灵活现。在这座古老寺庙的房椽上雕有裸体女人像。可以说，这座寺庙既给人以宗教的启示，又赋予人艺术的享受。从该庙外观上看，东西南北四方均有金门，但只开放西侧的门。西侧有三座金门，中间一座为开放门，左右两座为装饰门。中间门的门楣是拱形铜制品，上面铸着神像大鹏金翅鸟伽鲁达和花卉。装饰门上铸有花卉、宝瓶、圣水罐等。三座金光闪闪的大门占去墙壁三分之二的面积。再加上那双层金色庙顶和顶上的鎏金塔刹，使这座古庙如同一座金庙，显示着它的灿烂辉煌。

寺院内保存的石雕工艺品“大鹏金翅鸟”“众星毗湿奴”、“毗湿奴驾大鹏鸟腾飞”、“河里问拉”等均创作于9世纪之前，是尼泊尔的宝贵文物。昌古·那罗衍寺被国际组织列为重点保护的古迹之一。

## 二、湿婆教派

湿婆教于5世纪传入尼泊尔。在7—8世纪时，尤其受到国王和王室的重视，因此得到广泛发展。湿婆神的各种化身，兽主、丰收神、力量神，大天，凶神、怒神、死神等各种形象，也先后传入尼泊尔。中世纪，湿婆及其性力雪山神女帕尔瓦蒂备受尼泊尔人崇拜。这时期湿婆教徒雕刻了许多湿婆神怀抱雪山神女坐在喜马拉雅凯拉什山峰的石像。这些石像不仅陈列在湿婆庙内，而且也立于街头。其中不少遗存至今，仍然受到崇拜。湿婆教派信徒认为湿婆及其性力是万物之源。自中世纪至今，崇拜湿婆林伽石像的热潮未减。尼泊尔最大的印度教寺庙钵伽钵菩提特庙（兽主庙）主殿供奉的湿婆神像，是一尊湿婆林伽石像。

尼泊尔的湿婆教派有不少分支，皆为古代传承。主要有帕苏伯德派，即兽主派；克婆派，即湿婆派；吠巴利格派，即鲁德拉派；吠



拉穆克派，即黑脸派。这些派别的统一宗旨是奉湿婆为最高神祇，崇拜湿婆及其化身。但各派别有不同的教义和仪轨。

### 1. 帕苏伯德派（兽主派）

教义为五谛，即业、因、苦、瑜伽、仪轨。业，指身、口、意（品德、思想与行为）的修行。因，指认识湿婆神是创造世界万物之原因。苦，指苦行。瑜伽，指修炼和方法。仪轨，指教规。该派仪轨是身上涂抹烧过死尸的灰炭，剃眉，头顶结发髻，学牛叫，无意识地行走，发出“哈、哈”的声音，装做愚者，做出令人厌恶的动作。上述五项教义十分复杂，不一一详述。该派的观点是欲获得解脱必须遵循这些复杂而荒诞的修行过程。因为只有这样，才可以脱离无知与懦弱，从中获得智慧与力量。这个派别不受种族、种姓制度的约束，任何人都可以加入。

帕苏伯德派崇拜湿婆及其兽主的化身。如今在湿婆教寺庙附近或街市上还能偶尔看到该派教徒，发着“哈、哈”的声音在街上游逛。

### 2. 寒婆派（湿婆派）

属于温和派，约束自己的行为。其教义由主、兽、网三个要素组成。主，指湿婆，认为湿婆是众生之主，宇宙之主，万物之主。主的形象有湿婆自身，曼陀罗萨拉（咒神）、摩诃醯拉（大自在天）和穆格德（超凡的解脱者）。主，不仅掌管毁灭，而且可以根据人和一切生物之业（羯磨），赋予其果。兽，指世间众生，凡是有生命者均为兽（包括自我）。兽均被罗网笼罩着。网，指罗网、污垢、罪孽、爱、憎、识、羯磨。一切生物都被网束缚着，被物质与业束缚着。欲脱离网的束缚，必须按照本派的仪轨去修炼。其仪轨是坐禅、默念、祭祀、戒杀、不能享用其他神明的供品。不能指责湿婆神及本教派，功练瑜伽。该派认为，通过上述仪轨的修持，可以净化灵魂，达到与湿婆同在的境界。由于该派以“梵我同一”的哲学观点为依

此，修炼内容复杂，层次较高，没有荒诞的行为，易被知识界接受，是湿婆教派中的第二大教派，现仍有不少信徒。

### 3. 吠巴利格派（鲁德拉派）

该派教义是效仿鲁德拉，徘徊在墓地：身涂死尸灰烬、项戴骷髅、腰拴贝壳、肩挎羊线，耳穿骨环，手持木棍。该派认为这六种饰物可以使人从生死轮回中解脱。该派教义的依据是在阿陀婆吠陀时期，鲁德拉被认为是死神，要以人祭之。一些往世书中与湿婆神是冥地之神。鬼魂、妖魔是他的随从。在《摩河婆罗多》中，湿婆曾以吠巴利格的形象出现，是一位拟获得鲁德拉之道的瑜伽行者。<sup>①</sup>因此，吠巴利格派将吠巴利格和鲁德拉视为湿婆的形象或化身。该派仪轨是饮酒，住在墓地，崇拜湿婆的狂怒形象——摩河迦拉（大女神）和恐怖之神拜拉布，幻想和模仿鲁德拉的恐怖行为。该派强调种姓等级。

目前，住在墓地的湿婆教信徒大有人在，但，是否属于这一派，他们自己也说不清楚。

### 4. 吠拉穆克派（黑脸派）

顾名思义这派教徒把脸涂成黑色。在印度教传说中，湿婆神是黑色皮肤。该派属于激进派。其教义是在湿婆神前人人平等，反对种姓差异。凡加入本派者，接受本派教育后，都可以成为婆罗门。其仪轨是用颅骨做饭钵；用焚烧过尸体的骨木灰涂身抹面；吃骨灰；持棍行走；身背酒壶，壶上雕刻着拜拉布神（恐怖之神）像。此外，该派教徒在头顶绾发髻，戴名曰“鲁德拉格切”的项链。

尼泊尔的湿婆教派内部分支不少，前面提到的兽主派在古代和中世纪还有小分支。如骷髅兽主派、王朝兽主派，鹿子兽主派，拉古利什兽主派，等等。随着社会进步，有些派别发生了变化，

<sup>①</sup> 见·克特里：《尼泊尔社会历史与宗教派别》加德满都1991年版，第219页。

有些派别逐渐消失。中世纪，湿婆教派与密宗结合，形成坦特罗乘，重视咒语、手印和性力。至今，坦特罗乘在尼泊尔盛行。总之，尼泊尔的湿婆教派是一个十分复杂的宗教派别，其特点完全符合马克思对印度教的评论：“既是纵欲享乐的宗教，又是自我折磨的禁欲主义的宗教；既是林伽崇拜的宗教，又是札格纳特的宗教；既是和尚的宗教，又是舞女的宗教。”<sup>①</sup>

湿婆教派最大的宗教活动在“湿婆之夜节”。由于兽主神钵舒钵蒂是尼泊尔的国神，故“湿婆之夜节”是尼泊尔全国性的节日，放假一天。

“湿婆之夜节”在尼历11月太阴历的黑半月（上半月）初十四（相当公历2月底至3月初）。这时尼泊尔大部分地区已是春意盎然，花香鸟语，农村开始播种。由于湿婆教派把湿婆看作宇宙的万物之源，因此大地上的万物复苏正体现了湿婆的创造力。所以春季要隆重地虔诚地膜拜湿婆神。

庆祝“湿婆之夜节”规模最大的活动在加德满都市的兽主庙——钵舒钵蒂纳特寺和加德满都市中心广场。节日前夕，各地湿婆教徒以及从印度来的朝圣者，纷纷借宿在钵舒钵蒂纳特寺附近的福舍、小庙或临时搭起的帐篷。节日拂晓，教徒们都到巴洛玛迪圣河中沐浴洁身，然后，到寺庙里敬神，奉献供品、做祈祷、念经和布施婆罗门祭司。这一天，钵舒钵蒂寺庙内外人山人海。由警察和自愿服务者维持秩序，信徒们排队依次进庙礼拜。最热闹的活动在晚间，钵舒钵蒂纳特寺灯火辉煌，高音喇叭不停地播放赞神曲，久久回荡在峡谷。等待进庙拜神的人群依然长龙般地盘旋在街道与山坡上，一眼望不到尾。寺内挤满了人，有的祈祷，有的念经，有的唱颂歌，有的膜拜湿婆神像。入夜后的四个时辰，教徒们要做四种不同的宗教仪式。每个时辰点燃不同名称的灯火。寺外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3页。

的马路边，树林下，山坡上都有湿婆教徒围坐在一起弹奏和吟唱赞美湿婆的圣歌。“湿婆之夜节”日，湿婆教信徒要守戒24小时。

加德满都市中心广场的庆祝活动由尼泊尔官方举行。下午3时许，庆祝仪式开始，首先鸣礼炮，然后皇家军队士兵列队朝天空敬鸣枪表演。接着首相或其他官员讲话，号召全尼泊尔人维护印度教文化。最后是文艺表演。国王、王后和王子出席庆祝活动，并且邀请外国驻尼泊尔的官员前来观礼。尼泊尔电台、电视台播放庆祝活动。国王通过电台发表祝贺节日的文告，祝词是“让钵舒钵蒂纳特保佑我们！”晚上国王亲自到钵舒钵蒂纳特寺敬神与布施。

尼泊尔湿婆教派最著名的圣地即是钵舒钵蒂纳特寺。它位于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市以东大约百公里的地方，依山傍水。巴格玛迪圣河经寺后流过。

钵舒钵蒂纳特寺正门朝西，后门朝东，旁临巴格玛迪圣河。来此朝圣的信徒先在圣河沐浴，然后进庙朝拜。该寺主殿是一座三重檐顶的辉煌大殿。金顶银门，寺顶装置金钟状的镏金塔刹。支撑两层殿顶的檐柱上镌刻着千姿百态的男神像及其坐骑。银光烁烁的大门上铸刻着美丽细致花卉。主殿正门前安放一只大铜牛，这只铜牛跪卧在一块长6米、高2米的长方形的白玉石基上。大铜牛昂首目视着神殿，其神情似乎是在随时待命。在印度教中，公牛被认为是湿婆神的坐骑。大殿共有三层殿堂。最里面一层殿堂的中央，供着一个高1米多的圆柱状黑石雕。黑石雕的下端嵌在一个黑色磨盘状的石盘里，上端有四个浮雕面像，这四个面像情态各异，分别朝向东、南、西、北四方，代表不同神情的湿婆神。这尊柱状黑石雕被称为“湿婆林伽”<sup>①</sup>。膜拜湿婆林伽的信徒站在第二层殿堂向“湿婆林伽”致礼，抛洒鲜花瓣和圣水、大米等供品。

<sup>①</sup> 林伽，梵文linga音译，意为男性生殖器。

在钵舒钵蒂圣地一带，湿婆林伽石雕像数不胜数。而且有带浮雕面像的林伽，有独面、两面和四面。在钵舒钵蒂纳特寺内的一座院落中，建有一个湿婆林伽阵。每一位来寺里朝拜的妇女，务必走进林伽阵转一转。

在钵舒钵蒂纳特寺后面有巴格玛迪河流经。其岸边有许多圆形的石筑平台，用于焚烧尸体。这里是著名的阿尔雅卡特焚尸场，印度教徒死后，其尸体用白布包裹，放在平台的柴堆上，死者的长子往死者嘴里洒一两滴巴格玛迪河的圣水，然后点火焚尸。焚化后的骨灰连同木炭一起推入河里。有些虔诚的印度教徒愿死后在此火化升天。为此，他们在生前每日黎明时分来巴格玛迪河洗圣水浴。

钵舒钵蒂圣地至少有1500多年的历史。

### 三、性力派

尼泊尔考古学家认为，现存加德满都谷地的儿尊“薄伽梵女”神像，雕刻于6世纪。另据哈迪戈马（地名）的碑铭记载，阿姆苏·瓦尔玛国王曾“为六女神庙赠金”。这说明古代尼泊尔已流行崇拜女神。

中世纪，马拉人统治尼泊尔，建立了马拉王朝。马拉国王崇拜女神，从尼泊尔西部带来了名曰“杜拉贾婆瓦妮”的女神像，还为这尊女神像建立了寺庙。称“塔莱珠寺”。杜拉贾婆瓦妮女神作为马拉王室的家神世代相传，从而推动了性力派的发展。

性力派的教义主要是通过曼陀罗、坦陀罗和修炼瑜伽实现解脱。性力派认为，湿婆与毗湿奴若没有与女神结合也不会产生巨大的力量，所谓至高无上的神力蕴藏在性力之内。尼泊尔的性力派也有左道和右道之分。左道仪轨是膜拜女神和女阴像。宗教仪式中必备酒、肉、鱼，并且打手印，主张双修。右道仪轨是依照经

书、观想、崇拜女神，并且用鸡血、羊血为女神献祭。性力派发展至今仍然具有相当大的影响，不仅印度教徒，许多佛教徒也崇拜女神，女性。

目前，受崇拜的性力女神可以分为三种类型：暴戾女神、温柔女神、性爱女神。暴戾女神的代表有难近母杜尔迦、时母迦莉、杀摩熙舍者。温柔女神的代表有雪山神女帕拉瓦蒂、吉祥天女拉克希米、辨才天女萨拉斯瓦蒂。性爱女神的代表有秘密女神古亥斯瓦莉、乌玛。尼泊尔性力派信徒每天清晨都去女神庙膜拜，定期杀鸡、宰羊，用鲜血祭拜暴戾女神。把鲜花、大米，红丹粉奉献给温柔与性爱女神。总之，每年在不同的日子举行崇拜不同女神的大型宗教活动。

加德满都市中心至今保存着一座兴建于中世纪的寺庙。名叫札格纳特，有两重檐顶，支撑檐顶的木柱上，雕刻着动物交配，男人女人做性爱的雕像。初见者甚为惊讶，然而对尼泊尔人又说这无可非议。平时，很少有人在这里逗留或观赏。说明尼泊尔人对宗教信仰的虔诚，心无邪念。这座寺庙的存在也说明性力派在尼泊尔有着重要的社会地位。

当前，尼泊尔还有崇拜活女神的信仰与风俗。活女神，尼泊尔语称之为“古玛利戴维”，意思是“童女神”。童女神是一位释迦族女孩，六七岁时，被选进童女神庙，待月经来潮时才被废除。童女神五官端正、牙齿整齐，皮肤洁净，性格勇敢，表情平淡。住在庙里，每天受人们崇拜。性力派信徒认为，崇拜活女神古玛利，可以逢凶化吉。供奉童女神，由18世纪推崇性力派的马拉国三贾亚·普拉卡什兴起。童女神被看作难近母杜尔迦的化身，可以保佑江山。

性力派在尼泊尔的影响十分广泛，人们对性力的崇拜表现在诸多方面。比如，尼泊尔政府机关、院校的公文纸，在左上角印着两个重叠的三角形图案，一个顶角向上，一个顶角向下。性力派以

顶角向上的三角形象征男性；顶角向下的三角形象征女性。两个三角形重叠，蕴含着性力是成功之母的深刻意义。可以说，性力派在尼泊尔产生的影响，其广度和深度大大超过其他宗教派别。

尼泊尔性力派信徒遍布全国各地。

性力派最盛大的宗教活动，在尼历6月白半月初八（公历9月底或10月初）。这一天是德赛节的第八天，尼泊尔全国各地的女神庙都举行杀牲祭祀活动。男女信徒提着鸡、牵着羊在难近母、迦莉女神像前宰杀，将鲜血洒在神像上。规模最大的祭祀活动在加德满都市卫戍区军营和哈努曼多卡王宫的穆拉庭院。祭祀仪式由军官主持。军官用圣水、红粉等祭品祭过军旗，腰刀之后，官兵们将冷水泼洒在水牛和羊身上，当牛羊发抖时，举起腰刀砍下牛羊的头颅，将鲜血洒在难近母神像前和土地上。这一天汽车司机不出车。要祭拜女神，并将羊血鸡血洒在车头并插上鸡毛，羊毛，求女神保佑一年行车安全。第二天，性力派信徒仍去女神庙参拜，并且献上供品。

尼泊尔全国女神庙很多。在加德满都谷地最大的女神庙当属加德满都市的“塔莱珠寺”。该寺位于加德满都市中心区哈努曼多卡老王宫的北侧。该庙正门朝西，尖红色的大拱门上雕塑着水罐、鱼龙、花卉等彩色吉祥物。塔莱珠女神殿建在十二层石阶之上。女神殿金碧辉煌。有三层庙顶，每层庙顶的面积不等，山下往上逐层缩小。但每一层庙顶的四面相等，分别向四方倾斜。三层庙顶均用镏金铜箔铺盖。庙顶檐下悬挂着小风铃，风铃随风悠荡，叮当作响。三层庙顶均由木檐支撑。每根木檐上都镌刻着印度教女神像。三层庙顶之上建有由五个小尖塔组成的镏金宝顶。女神殿四面有门，朝南的金门为正门，门楣上铸塑着多臂塔莱珠女神像，女神端庄健美。几只手分别持剑、戟、棒、环等多种法器。正门往下至第八层台阶两侧，有狮、麒、鸮怪兽和大力士石像。在第八层台阶上，沿四瓦筑起一道不高的围墙，围墙内外建有二重檐的小庙，

约16座。这些黑灰色的石砖庙烘托出女神大殿的雄伟。

塔莱珠女神庙每年只在德赛节对民众开放。在德赛节的第八天和第九天，膜拜塔莱珠女神的善男信女络绎不绝。

著名的性力派寺庙还有南方迦莉庙、占亥斯瓦利女神庙、摩河迦莉庙，等等。

近年来，佛教等其他宗教派别反对将印度教定为国教。印度教本身也出现了一些改革组织。有人性教、雅利安社、梵女瑜伽中心等。这些组织均以印度教经典《薄伽梵歌》为理论基础，主张种姓、种族平等。人性教把本教祖师奉为神来崇拜，并且以祖师的教言作为行动指南。要求做到：“人想人；欲求所得，必先付与；无罪则安，无恶则明。”雅利安社原建于印度，1929年由尼泊尔人马特瓦·拉兹·佐希传入尼泊尔。该社反对种姓制度和婆罗门至上，提倡吠陀精神，认为印度教歪曲了《吠陀》，主张普及教育，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尼泊尔第一所女子学校，即是马特瓦·拉兹·佐希的女儿创办。雅利安社有10条教理，要点有：“真理就是上帝（神）；《吠陀》是真知，诵读和聆听吠陀是最高达摩；一切行为遵照达摩，即考虑正确与否。冲破无知，增长知识；以社会利益、一切人的利益为宗旨，……”<sup>①</sup>雅利安社是一个进步的、改革印度教的组织。

尼泊尔印度教婆罗门对抗雅利安社的改革活动，从而导致了流血事件。婆罗门主教在拉纳首相面前多次谰言，说反对婆罗门、改革印度教，就是反对政府当局。于是1940年1月，拉纳政府拘捕了50名青年。马特瓦·拉兹·佐希之子舒格拉·拉兹在加德满都闹市区因陀罗佐克（地名）宣讲《薄伽梵歌》而被捕。几天以后，舒格拉和其他3位革命青年被处死刑。法庭对舒格拉·拉兹的控台是擅自宣讲《薄伽梵歌》和翻译《梵经》。

① 普·马杰维：《不同宗教对上帝（神）的幻想》，印度巴特纳出版社1974年版。



1962年12月16日，尼泊尔政府颁布新宪法，确定尼泊尔为印度教君主国，确立了印度教在尼泊尔的政治与社会地位。

新宪法和国家法律阐明了印度教与其他宗教的平等关系。宪法“平等权”条款：“一切公民均有受法律同等保护之权利”，“在实施一般法律时，不得基于宗教、人种、性别、种姓、部族或其中任何一项而对任何公民有所歧视。”<sup>①</sup>这表明尼泊尔的种姓制度被取消，印度教婆罗门不再享有特殊的、至高无上的地位。

尼泊尔以“印度教君主国”闻名于世界。世界印度教徒大会多次在尼泊尔召开。

尼泊尔现在有不少国际性的印度教组织。如，萨伊·巴巴教团（saibaba）、“奥修教团”（Osho）、“国际黑天意识会”（ISKCON）、“梵女瑜伽中心”等。

**萨伊·巴巴教团** 创建于印度，现在的首领萨伊·巴巴是该教派的第二代传人。教义是：“宗教只有一个，那就是爱。语言只有一个，那就是心灵。种族只有一个，那就是人类。上帝只有一个，那就是大家。”萨伊·巴巴主张博爱，其宗旨是为全世界的人民建立一个精神组织，不分宗教、信仰，种族、肤色，融会一切思想和各种宗教。该教教规是每天做祈祷；每周组织一次家庭祈祷活动，进行儿童教育；每个成员每月至少参加一次教团活动；并参加教团组织的社会活动；学习萨伊·巴巴的著作；与人对话要语言美、有爱心；不戴首饰；教团活动时，女子坐在左边，男子坐在右边。该教团在加德满都和尼泊尔南方建立了不少活动站。教徒们定期去印度朝见萨伊·巴巴。

**奥修教团** 创始人拉杰尼希是印度人，1971年在马哈拉施特拉邦的浦那建立宗教社团。拉杰尼希曾到美国、日本传教。几年前，在美国他因吸毒、贩毒、组织杀人、私藏武器被美国政府驱逐出

<sup>①</sup> 王宪伟：《高山——尼泊尔》，中国社科出版社1990年版，第257页。

境。随后来到尼泊尔宣传自己的宗教。他强调自我证悟和性解放。他自称是“薄伽梵”，又名“奥修”，意为“上帝”、“至尊”。他在尼泊尔巴拉朱森林公园建立了一座较大的活动场所。其教徒胸前佩戴拉杰尼希人头像章。该组织的标记是教团徽章，而印为一对天鹅。

**国际黑天意识会** 其教义是崇拜黑天神，修炼黑天神行法，从而获得黑天意识。教徒们剃光头，带圣线，额头涂上白色、黄色线条，手持钺。举行宗教活动时，高声呼喚克里希南，击钺、打鼓，乱蹿乱跳，犹如狂欢。在加德满都市中心格姆拉迪和布塔尼拉根午等地方都有该教团活动场所。教徒以西方人为多。国际黑天意识会在美国、英国、法国等西方国家都设有分会或活动中心。

**梵女瑜伽中心** 在印度称梵女伊预利大学。1949—1950年由普拉贾毕达婆罗门在印度拉贾斯坦创建。1966年，梵女瑜伽教团从印度传入尼泊尔南方比拉特纳加尔和达迦地区。至1982年在尼泊尔全国22个城镇建立了活动场所。该教材以印度教经典为理论基础，维护印度教的基本精神。崇拜梵天，幻想梵天是一位全身放射光芒的老人，趺坐而坐。该中心教堂的墙上画着梵天老人的巨幅画像。该教团的教义是通过增加知识，修炼身心、品德，发挥优良品质；通过瑜伽功抑弃杂念，以道德协调个人与社会；主张不分民族、宗教、语言、性别建立家庭、社会、国家、世界的团结与和平。该组织的教规：每日早晚集体修炼瑜伽。每日必读宗教经典或书籍。戒酒、戒烟、不吃外人提供的食物、素食、不戴首饰、必戴红色法轮的教徽。

该中心出版的宗教读物有：《梵天介绍》、《瑜伽之神圣》、《和平之路》、《优秀品质》等书籍。

该宗教组织1979年首次在美国以非官方组织的形式注册。1982年又以咨询机构名义在美国社会经济部注册。

国际宗教组织在尼泊尔的活动，对尼泊尔传统的印度教产生

若影响，但是，更重要的是西方文化的渗透。西方国家在尼泊尔大力发展基督教，许多印度教徒被西方物质、文化所吸引，改信基督教。此外，在21世纪的今天，尼泊尔也大力开展政治、经济、文化各个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在这种形势下，印度教也不免受到冲击。印度教的教理、教规将顺应社会潮流而发生变化。繁琐的仪礼已经被简化和减少。总之，尼泊尔的印度教正面临着改革、进步和维护本宗教传统文化的双重问题。

### 第三节 佛 教

尼泊尔佛教有着悠久的历史，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诞生于现尼泊尔卢潘德希具的蓝毗尼园。然而，自古以来尼泊尔统治阶级信仰印度教，因此，佛教在尼泊尔一直占据第二位。由于印度教的包容性，也由于统治阶级对宗教的宽容政策和人民对宗教的虔诚，对佛陀的崇敬，因而佛教与印度教在古代和中世纪一直并行发展。12—14世纪，穆斯林入侵印度，捣伽蓝、焚经书，印度佛教遭到严重的打击。许多僧人和佛教徒携经带卷逃至尼泊尔，从而推动了尼泊尔佛教的发展。当时，尼泊尔王处于11世纪马拉王朝。马拉王朝统治者崇信密宗。因此，印度密宗被尼泊尔佛教吸收，并且顺利发展。此时期，尼泊尔僧人与印度和中国西藏僧人交往增多。藏传佛教开始传入尼泊尔，几个世纪之后，藏传佛教的各个派别陆续在尼泊尔有了立足之地，并且成为尼泊尔佛教的一个组成部分。

另一方面，14世纪，马拉王朝统治者改革尼泊尔社会与宗教。使尼泊尔佛教纳入了种姓等级和杀牲祭祀、重视仪礼等印度教的内容。由于上述种种原因形成了别具特色的尼泊尔佛教。

在尼泊尔近代史上，佛教发展比较缓慢。在现代史上，20世

纪上叶，佛教受到拉纳政府的打击，凡是弘传佛教的比丘都被驱逐出境。1950年底，拉纳家族的独裁统治被推翻以后，佛教才开始走向复兴。佛教的各个派别逐渐发展。概括起来，可以分为小乘佛教和大乘佛教。虽然金刚乘、坦陀罗乘、易行乘以及藏传佛教各个派别均在尼泊尔流行，但是前三者主要是学术上的流派。在尼泊尔没有严格的、独立的组织派别，在宗教实践中这几个流派融为一体。藏传佛教里也包含着金刚乘、坦陀罗乘的内容。因此这些派别都包容在尼泊尔大乘佛教里。

### 三、小乘佛教

尼泊尔小乘佛教遵循释迦牟尼的教导和佛教最原始的教义：四谛、八正道。现在修习的主要经典有《阿毗达摩大毗婆沙论》、《阿毗达摩俱舍论》、《解脱道论》等论书。自佛教传入尼泊尔以后，小乘佛教盛行说一切有部。19世纪上叶，南传上座部佛教传入尼泊尔。在尼泊尔现代佛教史上，第一名上座部比丘名叫摩诃普拉伽耶。1924年，他在加德满都从西藏喇嘛出家。当时，尼泊尔在拉纳家族独裁统治下，法律上禁止改变宗教信仰。本为印度教徒的摩诃普拉伽耶却改信佛教，为此拉纳政府将他与另外四名改变宗教信仰的人驱逐出尼泊尔国境。摩诃普拉伽耶先到西藏拉萨，又从拉萨去印度。1928年，他在印度拘尸那从红旬旃陀罗摩尼大长老，成为上座部比丘。1937年，他与徒弟甘露喜从印度回到尼泊尔传播佛教被捕入狱。几个月后，再次被驱逐出境。因此，1928—1942年，尼泊尔国内没有比丘弘传佛教。

此期间，一部分小乘佛教比丘到印度、缅甸、斯里兰卡等国家修习上座部佛教，其中著名的比丘有赏格德曼·贝德亚、释迦难陀、阿努罗陀、甘露喜等人。释迦难陀现任尼泊尔佛教复兴会会

长。阿努岁陀现任尼泊尔上座部首座寺院阿难陀寺住持。甘露声曾任尼泊尔佛教复兴会会长，世界佛教比丘联合会副会长，现已去世。1942年，甘露声从斯里兰卡回国，在斯瓦扬布寺宣传佛教，有些人从他受戒。他还出版了《敬礼三宝》、《经诵》、《法句经》、《佛陀略传》、《尸家律》等佛教书籍，但是都被拉纳政府列为禁书而没收。

1944年，国上座部长老为一名比丘尼受戒，而造成10名僧人被驱逐出境。尼泊尔小乘佛教再一次被禁。然而，小乘佛教僧人并不灰心丧志，为了弘扬尼泊尔人民之导师释迦牟尼创立的佛教，尼泊尔上座部比丘聚集在印度鹿野苑，成立了尼泊尔佛教复兴会，并且用尼泊尔文出版了《佛教》。尼泊尔是尼泊尔的一个大民族，有着本民族的语言文字和文化，该民族的大多数人信仰佛教。小乘佛教比丘几乎都来自这个民族。佛教复兴会用尼泊尔文出版了月刊《喜马拉雅佛教》，同时，争取国际上佛教国家的支持，呼吁尼泊尔政府改变对佛教的态度。经过多年的努力，在40年代末，流亡在外的尼泊尔比丘陆续回国，1950年底，拉纳家族的统治被推翻。1951年2月，甘露声与斯里兰卡的般若世哈大长老一道，受到特里普文国王的接见。同年，佛教复兴会由印度迁回加德满都，并且建立了全尼泊尔比丘协会。从此，尼泊尔佛教走向复兴之路。小乘教派一方面弘传佛教，另一方面新建寺庙和出版佛教经书。

20世纪80年代初，小乘教派有寺庙27所，比丘、比丘尼120名。出版书籍200多部。至1994年，尼泊尔小乘佛教寺庙达88座，比丘、比丘尼约300多名，出版佛教书籍和翻译巴利文经典近400种。有《吠陀时期的婆罗门》、《佛陀时期的居士》、《初陀时期的妇女》、《笈陀时期的王族》、《佛陀时期的出家人》、《佛陀本生》。还用尼泊尔文和尼泊尔文同时出版《阿比达摩》、《居士律》、《佛与佛教》、《羯磨》、《善巧萨摩》、《布施》、《佛教僧团》、《佛陀箴言》、《萨毗尼》、《伟人佛陀》等书籍，不胜枚举。

尼泊尔小乘佛教还十分重视僧团与寺院的组织管理工作。在不少地区建立了佛教复兴会分会和佛教妇女协会、佛教青年协会等佛教组织。同时，注重对外交往，与世界许多国家进行佛教文化交流。现在已同泰国、缅甸、印度、阿富汗、斯里兰卡、日本、中国等十几个国家的佛教组织建立了互访关系。为了培养具有高水平佛学知识与文化素质的南传上座部僧人，佛教复兴会和上座部负责人把一些青少年比丘派往泰国、缅甸和印度学习。有些比丘在国外学习十几年后才回国。可以运用英文、巴利文、泰文（或缅语等）、尼泊尔文、尼瓦尔文等多和语言研究佛教。现任尼泊尔佛教复兴会理事兼布里古蒂寺住持苏特姆比丘和《青年》佛教杂志主编梅特里都属于这类人才。1997年底，佛教复兴会安排5名沙弥尼来中国接受二部僧戒。这为尼泊尔组建比丘尼僧团奠定了基础。

尼泊尔小乘佛教还注意对居士的教育。每座寺庙每周举行1—2次佛事活动，讲解佛经，领诵佛经、宣扬佛陀的优秀品质，指出行善修身的道理，并且定期举办佛教知识竞赛。

尼泊尔小乘佛教以佛陀教导作为发展本教派的指导思想。他们坚信，佛祖释迦牟尼是人，不是神。他是一位伟大而高尚的人。只要遵照佛陀的教导和佛教教义去修行，就有可能成佛，摆脱轮回之苦。他们强调，尼泊尔是佛祖释迦牟尼的诞生地，要发展尼泊尔国家，必须重视和维护释迦牟尼创立的佛教，佛教才是尼泊尔民族自身的传统文化。

小乘佛教主要流行在尼泊尔中部地带和南方某些地区。尼瓦尔族的大部分人以及拉伊、林布、古龙、塔卡利、马加尔、苏努瓦尔、达芒、塔普等民族信仰小乘佛教。

尼泊尔著名的小乘佛教寺院有阿难陀寺，法光寺、吉祥寺、蓝毗尼寺等。

阿难陀寺是尼泊尔的第一座上座部寺院，建于1948年。寺内有一座白塔，塔内存放佛陀舍利。另外有佛堂、法堂、戒坛、僧房和

餐厅。

在加德满都近郊基尔堤布尔的半山腰，有一座上座部寺庙，名叫基尔堤布尔毗河罗。庙内有一个泰国式的大佛堂，由泰国资助建造。每年泰国驻尼泊尔大使馆与该寺庙联合主办佛事活动。

## 二、大乘佛教

尼泊尔的大乘佛教融合了印度佛教、印度教和藏传佛教的内容。重视宗教实践，不注重佛教的原始教义。以“六波罗密多”为教义，即：布施、持戒、忍辱、精进、禅定、智慧。主张自度度人。不释迦牟尼佛为神灵的化身，并且幻想出有许多各司其职的佛与菩萨。修习的内容有菩萨经、律、论。主要有《菩萨品行经》《陀罗尼经》等等。

尼泊尔大乘佛教比丘要遵守戒律近200条。修行多年之后，才可以进入密修阶段。

尼泊尔大乘佛教的主要特点之一，是注重对佛陀与神明的崇拜和宗教仪礼。

大乘佛教徒与印度教徒一样，在人生的各个阶段举行不同的宗教礼仪。例如，出生礼、剃发礼、入法礼、结婚礼、敬志礼、葬礼。这些礼仪由大乘佛教古鲁（导师）跋折罗扎利耶主持。举行仪式需设坛场、供佛像、菩萨像、摆供品。坛中间燃火堆。主持仪式的古鲁面对佛像席地而坐。口中念念有词，不断地将鲜花、五谷杂粮、香料、酥油，红丹粉分别往佛像、火堆和举行仪式的主人身上抛撒。一会儿持金刚，一会儿拿佛尘，一会儿用右手无名指弹圣水。一会儿为主人点吉祥志。这一系列的程序看上去与印度教婆罗门为印度教徒举行的仪式大同小异。

尼泊尔大乘佛教的特点之一，是注重密宗修行。大乘佛教徒修习密法时，绝对保密，修习地点、修习内容不能告诉任何人，包括

自己的家眷。密法由法师亲自传授。教徒掌握密法后，才可以搬回家居住。在家每日清晨修习密法。从形式上看，一边念咒语，一边捻手指，时不时地往空中、自己的头顶、嘴里撩儿滴水。通晓密宗的大乘佛教法师被称为古巴朱。古巴朱还可以利用密语为人治病。古巴朱和上述跋折罗孔利耶都是尼瓦尔族人，大部分在家修行，称为易行乘。易行乘的宗教仪式和密法与金刚乘混淆在一起，难以区分。总之，大乘佛教密宗的外像表现除了口念密语，手结印记外，还采用法器。如：金刚、拂尘、铜镜、花瓶、水罐等，都含有一定的意义。

尼泊尔大乘佛教的特点之三，包容了金刚乘和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

金刚乘和藏传佛教均重视宗教的实践。即，信念与经、咒（密语）、手印、法事。追求成就、圆满。金刚乘认为金刚是超然的精灵，不可渗透、不可分割、不可破坏。它可以粉碎黑暗与无知。金刚是虚空、透澈、一切皆空的象征。求解脱必须驱黑暗与无知。获得最高知识，走菩萨之路。佛和菩萨是最高知识的象征。<sup>①</sup>因此，金刚乘崇拜在不同方位拯救愚昧与无知的五佛——阿閼佛、阿弥陀佛、宝生佛、不空成就佛和大日如来佛。

金刚乘自中世纪在尼泊尔广泛传播，至今依然盛行。主要修习的宗教经典有《金刚经》、《文殊师利经》、《婆罗密多经》。

具有金刚乘色彩的大乘佛教寺院，著名的有斯瓦扬布寺、大觉寺、金刚瑜伽女庙。

藏传佛教：11世纪，藏传佛教开始传入尼泊尔。最初主要集中在尼泊尔北部喜马拉雅山区的呼姆拉、穆古、多尔帕、林斯塘、马南、热苏瓦、索卢昆布、塔普勒琼等区县。这些地区分别居住着达芒、波特、洛巴、潘查高马、马南巴、谢尔巴、拉伊、林布等蒙古种族

① 《尼泊尔社会历史与宗教派别》第269页。



的佛教徒。近现代，藏传佛教不断南传。目前，在尼泊尔南部河谷、丘陵地带已广泛传播，具有相当大的势力。根据喇嘛堪培里与发展委员会1988—1992年的统计，尼泊尔全国有藏传佛教寺庙约3000座。每座寺庙都保存着佛教经典和佛教文物。所藏经典大部分为藏文，有《波罗密多经》、《陀罗尼经》、《文殊师利集》、《戒律》等。佛教文物有佛像挂画唐卡、金、银、铜、铁供皿或法器。尖石的佛像有释迦牟尼佛、阿弥勒佛、观音、白度母、金刚和莲花生像等。

藏传佛教的四个派别均在尼泊尔传播，势力较强的有宁玛派和噶举派。宁玛派信徒多为波塔族、达芒族、古龙族、谢尔巴族、塔卡利族等，噶举派信徒多为马南巴族、古龙族。萨迦派多为洛巴族、巴拉高坞、潘查高坞、塔卡利族，格鲁派信徒少，主要有波塔、达芒等族人。另外有一部分人自称喇嘛族，世袭做喇嘛，每个家庭的第二个男儿必须出家做比丘。上述四个派别分别在尼泊尔建立了寺庙。藏传佛教寺庙在尼泊尔称为“古姆巴”。尼泊尔全国各县，少则有一两座“古姆巴”，多则有数十个。“古姆巴”和藏传佛教教徒集中的地区系尼泊尔北部山区和加德满都谷地及其东、南地区，仅在加德满都斯瓦扬布寺庙周围就有20多个大大小小的“古姆巴”。大多数为宁玛派，但其中有一座较大的格鲁派尼姑庵。最小的“古姆巴”也要住上四五个比丘，大“古姆巴”能住上几百名出家喇嘛。按照尼泊尔现有的3000座“古姆巴”计算，出家喇嘛及其家属和信徒总人数是一个可观的数字。可以说，藏传佛教在尼泊尔佛教中占据重要的地位，对尼泊尔大乘佛教的发展有着相当大的影响。1987年，尼泊尔全国比丘协会在加德满都建立了一所国家级的大“古姆巴”。由当时的政府首相奠基。古姆巴内设男堂、誦堂、图书馆、阅览室、医务室、宿舍。它为尼泊尔全国各地的“古姆巴”培养有较高文化和佛学知识的喇嘛。

每一座“古姆巴”每日清晨都做简单的法事。在佛祖誕生日和藏传佛教的节日，在每月的月圆日和为教徒超度时，都举行大的法

事活动，吹号、打鼓、吹螺、摇铃、撞钹、念经、敬佛、点香。似乎是奏乐、念经、拜佛、献供多次循环，但每一次念的经不同、拜的佛不同，献的供品也不同，法师手持的法器也不同。

宁玛派在法事活动中，供品有鱼、肉、酒，法师也打手印。这一点体现了密宗内容。

总而言之，尼泊尔大乘佛教是一个复杂的实践丰富的教派。

据1987年尼泊尔官方公布的人口统计数字，尼泊尔佛教徒人口占全国总人口数的5.7%。尼泊尔佛教阶层对此比率表示怀疑。认为无论从民族、语种、人口增长率和信仰方面分析，尼泊尔佛教徒总数远远不止于此。据尼泊尔官方1991年6月的统计，尼泊尔佛教徒占全国总人口约7.78%；2001年占10.55%。

尼泊尔佛教大事件：

1944年，尼泊尔佛教复兴会在印度鹿野苑成立。1951年迁回加德满都。

1951年，全尼泊尔比丘协会在加德满都市阿难陀寺成立。

1952年，佛诞节被定为尼泊尔全国人民的节日，放公假一天。

1956年，第四届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大会在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白通迪凯尔广场（练兵场）召开。

1986年，第十五届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大会再次由尼泊尔佛教复兴会主办，在加德满都召开。

1980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决定投资修建蓝毗尼园。

1990年，佛教复兴会改组，吸收居士和学者加入领导机构。

2000年，中华寺和印度寺在蓝毗尼园竣工后，日本寺、泰国寺、缅甸寺等各国建筑风格的寺庙相继落成。

当前，尼泊尔佛教界在政府的重视下，在联合国与世界佛教国家的支持下，正在积极进行重修蓝毗尼园的建筑工程和振兴尼泊尔佛教的事业。

尼泊尔佛教刊物有月刊《阿难陀地》、《法光》、年刊《青年》、不

定期刊《法轮》。

尼泊尔佛教各派共同庆祝的盛大节日是佛诞节。佛诞节是纪念佛祖释迦牟尼的诞辰。1951年，尼泊尔政府宣布，释迦牟尼诞辰为全国性的节日，放假一天。每年在尼历元月望日（相当公历4月底或5月上旬）尼泊尔全国各地分别举行庆祝活动，以加德满都和蓝毗尼区的庆祝活动最为隆重。

佛诞节前夕前往蓝毗尼朝拜的僧侣、香客络绎不绝。既有来自蓝毗尼附近地区的信徒，也有北部山区、东部边远地区的佛教徒，还有来自中国西藏、印度、泰国、缅甸、日本等世界各地的僧人与香客。

佛诞节之日，蓝毗尼僧团组织庆祝大会，诵经文、浴佛身、供鲜花、燃香烛。众僧一一拜过佛祖之后，一些僧人用长号、短笛、扁鼓奏出佛曲。这时四部弟子抬着佛祖玉像上街游行，来自四面八方的佛教徒们也参加游行，游行队伍浩浩荡荡。

在加德满都，成千上万的佛教七众子弟云集斯瓦扬布寺，拜佛祭祖，焚香火，点油灯，奉献鲜花，做祈祷，向寺院布施钱财。寺内还展出描写佛祖生平的彩色泥塑和绘画。下午，尼泊尔佛教复兴会在位于斯瓦扬布寺丛林中的阿难陀寺举行隆重的庆祝大会。参加大会的除佛教比丘、比丘尼和居士外，还有各界知名人士，政府代表以及驻尼泊尔的各国外交使节。大会开始，首先由佛教僧团最高长老颂佛经，然后由政府首相、外国来宾代表、比丘代表分别讲话，最后是佛教文艺活动。

阿难陀寺内有一座白塔，塔内陈放着佛祖舍利。每年佛诞节，将舍利取出，供人膜拜。国王和王后每年在佛诞节之日都来该寺瞻礼佛祖舍利。这块舍利是斯里兰卡的那罗陀大长老在1946年赠送的。当年尼泊尔国父特里普文国王（现国王的祖父）参加了迎接舍利的仪式。尼泊尔佛教复兴会按照斯里兰卡存放舍利的模式，将佛祖舍利存放在这白塔之内。

1986年，佛诞节与国际和平年同庆。加德满都谷地三镇举行了五天的庆祝活动，由佛教僧团高级长老、喇嘛法师和佛教信徒们组成的游行队伍，高举着庆祝佛祖诞生2530年的旗帜和维护和平的标语，在市区举行的游行声势浩大。

尼泊尔享誉国内外的佛教圣地有位于加德满都的斯瓦扬布寺和位于特莱平原区的蓝毗尼园。

斯瓦扬布寺位于加德满都市西北方向的一座高山之顶。寺院山门朝东，山门前有佛陀座像。从山门到寺院有近400级石阶。寺院的主体建筑是闻名于世界的斯瓦扬布大佛塔。这座大白塔雄伟壮观，顶部系尖状，塔身系圆状的白色覆钵形实体。覆钵的东、西、南、北四方各有一个三重檐金顶的大佛龛，龛内分别供奉阿闍佛、宝生佛、阿弥陀佛和不空成就佛。高大的覆钵之上是四方形体宝篋，宝篋四面各有一对彩色慧眼，目视前方。慧眼下勾画出一个鼻子，鼻形是个“问号”。可以说将这种图案设计在佛塔上是尼泊尔人的独创。慧眼代表着太阳和月亮。佛塔上画慧眼意为警告世人：佛的眼睛永远注视着你们。那问号似乎在问你是否遵守了达摩。宝篋之上是圆锥形的十三轮，表示十三层天界。十三轮上面是华盖，华盖四周悬挂着华幔，华幔下端系着小风铃。华盖顶部伸出高达数米金光闪闪的塔刹，造型宛如一口合钟。这座雄伟的大白佛塔是斯瓦扬布寺最原始的建筑。后来人们陆续在佛塔周围建造了许多大大小小的庙宇、支提（尖顶小塔）和佛像。佛塔东面有两座较大的尖顶塔，系中世纪马拉王朝的普拉达普·马拉国王建造。这两座塔分别以他和王后阿难陀·普丽娅的名字命名。大佛塔的南面有一个小神殿，殿里主要供奉跋倍多，意为吞生神，守护众生和庄稼。大佛塔的西侧有陈列室、不丹式喇嘛庙和哈里蒂神庙。陈列室里展出古代和中世纪雕塑的佛陀、菩萨和观音像。不丹式喇嘛庙里供奉着东、西、南、北、十五佛贴金像，长明灯昼夜点燃。哈里蒂神庙里供奉着怀抱幼童的哈里蒂女神。传说：她本是一个伤害儿童

的恶鬼，经佛陀说法后，弃恶从善，成为儿童的保护神。大佛塔的北面有一座高大的佛殿，殿内供奉高约7米的释迦牟尼金像，这座大佛殿是大乘佛教派在50年代建造的。中国政府曾为此殿捐款。在大佛塔周围除上述建筑外，寺院东面入口处陈睡着一个巨大的石“天鼓”和一件巨大的铜质“金刚杵”。“金刚杵”置于“天鼓”之上。鼓壁上有十二生肖的动物浮雕。鼓前的地面上有一块大理石铭文，记载着奉献这件文物人的姓名和时间。寺院的西北角，建有许多高低不等的小石塔，称为“支坻”，每个“支坻”的四面都刻有佛像，每尊佛像都以不同的手印说法。在这一片小石林的西侧，一尊佛陀浮雕像依墙而立，高如真人。佛像前有一双人脚印。传说，这是文殊师利菩萨来此参拜大梵天留下的足迹。

据尼泊尔《廓巴拉王朝谱》记载，斯瓦扬布寺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尼泊尔宗教史》载，斯瓦扬布寺大约建于400年。每年佛诞节期间，斯瓦扬布寺都举行隆重的庆祝活动。寺院内外张灯结彩，并举办展览会，以绘画和泥塑形式宣传佛法，介绍释迦牟尼佛的生平。届时，不仅尼泊尔比丘和佛教信徒从各地来此朝拜，难以数计的外国信徒和旅游者也蜂拥而至。50年代末，该寺周围又陆续建造了一批藏式寺席，许多藏族同胞生活在这里。

**蓝毗尼园** 佛祖释迦牟尼的诞生地。现位于尼泊尔特莱平原区卢潘德乔县，约东经83度16分，北纬27度27分，其南部与印度相邻。在古代，蓝毗尼位于拘利和迦毗罗卫之间。据佛经记载，迦毗罗卫国净饭王娶了拘利国国王之女摩诃摩耶为妻。摩诃摩耶45岁时怀孕。有一天，她回娘家，途中行至蓝毗尼时，在一棵菩提树下生一子，取名乔答摩·悉达多。悉达多虽贵为王子，但厌恶世俗，29岁时离家修道，35岁成道。佛教徒尊称他为“释迦牟尼”。

“释迦”是族名，“牟尼”意为圣人，即释迦族的圣人。公元前3世纪，印度孔雀王朝国君阿育王曾携女儿捨鲁玛菩来蓝毗尼朝拜佛祖遗迹，建立了礼佛石柱。当时蓝毗尼已是佛教圣地。7世纪，中

国高僧玄奘到蓝毗尼参谒佛祖诞生地。他记载当时蓝毗尼的情景：“有释迦浴池，澄澈皎镜，杂花弥漫。其北二十四五步有天忧花树，今已枯悴，菩萨诞生之处。”“有大石柱，上作马像，无忧王之所建也。后为恶龙霹雳，其柱中折仆地。”1000多年以来蓝毗尼一直空旷荒芜。至19世纪末，1896年考古发现阿育王教建的大石柱。蓝毗尼从此再现人间。20世纪50年代，马亨德拉国王提出重建蓝毗尼的设想。按其设想，蓝毗尼既有圣园区、文化区，又有福舍和宾馆，将成为宗教、文化、旅游中心。马亨德拉国王的设想得到世界佛联、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以及佛教国家政府的支持。1968年，尼泊尔政府向远东经济委员会提交了重建蓝毗尼的资金预算。1970年尼泊尔和南亚、东南亚佛教国家召开会议，成立了蓝毗尼发展委员会。尼泊尔政府向联合国正式提出派遣专家和提供资金的请求。1972年尼泊尔考古学家在蓝毗尼发现了一批古代文物，包括陶制人头像、佛像、古钱币等。80年代初，蓝毗尼园已建有博物馆、福舍和一座小乘佛教寺院。圣园区里有一个阿育王石柱、一座摩耶黛维庙、一个池塘、一棵枝叶茂盛的大菩提树。阿育王石柱呈圆柱形，高约2米，上端有婆罗迷文字。摩耶黛维庙里供奉着描写摩耶黛维（摩诃摩耶）生育太子情景的石雕像。她站在一棵大树下，双手攀着枝条，太子刚刚出生，站在其母身边，其头上有人首龙尾神正为太子沐浴。位于阿育王石柱和摩耶黛维庙北侧的池塘，传说是摩耶黛维生育太子后沐浴的池塘。池水清澈透明，阿育王石柱和摩耶黛维庙以及那棵大菩提树均倒映在水中。这些记载佛祖释迦牟尼出生的景物都是后来重建的。中国佛教协会曾于1956年和1986年为建设蓝毗尼园捐款。1993年7月中国佛教协会又派代表团考察了蓝毗尼。目前，蓝毗尼园正在大兴土木工程，重建摩耶黛维庙和其他古迹。日本、朝鲜、韩国、缅甸、斯里兰卡、中国等国家都参与了复兴蓝毗尼园的建设。

## 第九章

### 斯里兰卡佛教

公元前3世纪，印度阿育王派遣儿子摩哂陀率领七人僧团渡海前往楞伽岛传教，受到国王南毗耶·帝沙的礼遇，建起了第一座寺院大寺。不久，阿育王女儿僧伽密多在兰卡岛建立比丘尼团，佛教开始迅速传播。4世纪时，岛上已经有了大寺派、无畏山寺派、旃多林派僧团，大小乘并举。11世纪，因南印度泰米尔人的入侵，佛教受到打击。16世纪，兰卡王室派人到缅甸、暹罗等国迎请僧人传戒授法，佛教再次复兴。以后，斯里兰卡先后沦为荷兰和英国的殖民地，佛教处于低谷。19世纪，在僧人达摩波罗的努力下，佛教开始复苏。

现代斯里兰卡的佛教复兴运动主要由斯里

兰卡青年佛教会和全斯里兰卡佛教大会发起和领导的。1948年青年佛教会在国内隆重举行成立50周年的庆祝活动，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同年佛教大会执委会召开第28次年会，决定邀请世界各国佛教徒代表在科伦坡召开世界佛教徒大会，受到世界各国佛教徒的支持。越两年，国际性佛教徒联合组织——世界佛教徒联谊会于科伦坡成立。斯里兰卡的佛教活动走向新阶段。斯里兰卡佛教界提出“恢复佛教合法地位”的要求，认为这样就可以“恢复长期以来被殖民者遮蔽的佛教徒遗产和身份，以及解决国家的问题和为新国家制定光明的未来”，继而复兴佛陀的光荣，“重建昔日佛教在斯里兰卡的光彩”。

1956年整个世界的佛教复兴活动进入高潮，对斯里兰卡历史而言也是至关重要的一年。这一年是佛陀住世5000年一半（2500年）的大庆日子，佛教徒早就做了一系列的宣传和庆祝准备工作。一位诗人热情讴歌：“（斯里兰卡）是一个三宝岛，尊者显现了了神圣意志，佛教原初的纯净照耀，佛陀的荣光预示了一个新的黎明，像清晨一朵白莲花，华贵，隆盛，绽放。”佛教领导人马拉拉色克拉断言：“佛教在斯里兰卡将再次上升到顶峰并开花结果，再由此向世界各地传播。”

1956年是斯里兰卡政府换届大选之年。此前，统一国民党是执政党，该党代表工业大资产阶级的利益，沿袭英国殖民政府的做法，在宗教上希望实行政教分离的政策。政府也注意到佛教在人民生活中的重要性及其重要作用，同意从财政上对佛教活动进行资助，但不愿给佛教以特殊的地位。为此，它一直受到激进政治比丘的谴责和反对。他们指责统一国民党“轻视传统与道德”，重用基督教徒，引进西方淫秽价值观等等，这些人不能领导佛教徒占大多数的斯里兰卡，更谈不上帮助斯里兰卡佛教的发展。这次人选为许多政党所瞩目，他们为了获取选票，纷纷注意到佛教对选举的重要价值，表示尊重佛教徒的感情，愿意满足僧伽罗群众的愿望。



1951年原内阁成员S. W. R. D. 班达拉奈克退出统一国民党，创立了斯里兰卡自由党。他在自由党的政治纲领中宣称，支持民族文化的复兴和重建，重视僧伽罗语和佛教徒的利益。自由党在这次选举前提出了“佛教是国教的主张，它将引导宗教——民主社会主义的一个纪元”的口号。他们还许诺执政以后将考虑把僧伽罗语作为官方语言的要求。自由党和其他在野党一起组成的人民统一阵线联盟，受到了斯里兰卡大僧伽会比丘的支持。比丘们走村串户拉选票，号召选民支持自由党和统一阵线。1956年3月3日，3000名比丘在科伦坡集会，提出贯彻佛教调查委员会的报告，发展民族艺术、工艺和传统医学，实行宗教信仰完全自由，并提出十大纲领的声明，其中包括要求给予佛教一个为绝大多数人所拥有的宗教应有地位的内容。统一阵线的领导人也出席了会议。他们在会上向僧侣跪拜，接受十大纲领。所有这些都促使自由党在大选中取得了大胜，一举获得上院中的48席，成为现代斯里兰卡历史上第一个“依据民族文化遗产”建立的新政府。

班达拉奈克新政府成立以后，对佛教表现出非常高的热情。大选结束，新内阁即往大寺礼佛，接受僧伽祝福。在内阁宣誓就任仪式上，政府成员一律着僧伽罗民族服装，用传统的僧伽罗音乐取代西方的吹奏乐。班达拉奈克总理表示将认真考虑“僧伽罗语是锡兰的民族语言；佛教是我们的民族宗教”的要求。国会通过了僧伽罗语为官方语言的法案。1957年又成立了佛陀教法议会的佛教组织，政府还在1958年将两所著名的佛学院，分别升格为智升人学和智增大学，佛教民族主义的活动达到了顶峰。

但是，斯里兰卡进入殖民地时代以后，国内的宗教文化格局已经起了变化，先后形成了佛教徒、印度教徒、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几个宗教群体，呈现一个多元的宗教文化现象。独立以后，民族主义的思想本应成为建设国家，反抗外侵，以及各民族团结的基础，但是由于宗教过多地涉入政治，宗教感情膨胀成极端民族主义

和民族沙文主义，伤害了各民族和不同信仰宗教徒间的团结、平等、合作的关系，引发出一系列的种族和宗教冲突。1956年以僧伽罗语为官方语言的法案在国会表决当日，泰米尔印度教徒就和僧伽罗佛教徒就发生了种族、宗教的冲突，以后愈演愈烈，从暴力活动上升为武装冲突。政府为此受到反对党的批评，不得不采取“合理使用泰米尔语”的补充方案和实行紧急状态的断然措施，但是这一切并没有平息事态，激进的政治比丘和泰米尔极端主义者都对政府表示不满，双方的冲突还扩大到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的身上。1959年9月25日班达拉奈克死于曾经拥戴他上台的比丘塔尔杜韦·索马罗摩的枪口下，成为“他自己帮忙发动起来的复兴佛教的极端主义的牺牲者”。

60年代，比丘的政治活动虽然有所减少，佛教仍然受到人民和政府的重视。班达拉奈克的遗孀班达拉奈克夫人组成的政府仍然奉行支持佛教活动的政策，每年拨款资助佛教教育事业，并从中国奉迎佛牙回国供人民参拜。70年代初，斯里兰卡佛教复兴活动有所恢复。班达拉奈克夫人再度执政后，于1971年6月宣布政府放弃佛历体制，重新采用公历，但仍保留斋日为公共假日。1972年新颁布的宪法里规定：“斯里兰卡共和国将把佛教放在优先的地位，因此国家有义务保护和培养它”，但是国家同时还要保证所有其他教徒的权利。1978年的宪法仍然继承了这部分内容和这个基调，但是有一部分佛教徒认为应该宣布佛教为国教，他们列举了亚洲的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中东一些国家奉伊斯兰教为国教的例子，以及缅甸、泰国等佛教国家的情况，强调佛教是大多数公民信仰的宗教，要求“公平”地反映出这个特征。此外，1966年5月在斯里兰卡还建立了世界佛教僧伽协会，这是世界目前唯一的世界性佛教僧侣组织。1972年在科伦坡召开了第十届“世佛联”大会。

佛教在僧伽罗人民生活中仍然有重要的地位，佛教大会和青

年佛教会两大在家人组织，领导国内广大佛教徒从事宗教实践、教育、慈善服务、宣传等活动。1982年青年佛教会重新从政府文化事务大臣手中收回佛教教育权。翌年佛教大会倡议颁布一部评判僧侣的教法议会的报告。越年，第十四届“世佛联”大会在科伦坡再度举行。1985年佛教大会号召佛教徒遵守传统，奉行戒杀生的律条，多吃蔬菜，不要吃鱼，反对酒精饮料和吸烟，并且着手筹备另一个佛教调查委员会，因为他们认为50年代调查委员会报告中的大部分问题还没有解决，而在今天，新的问题又不断滋生。但是青年佛教会则认为宪法已经把佛教放到了优先的地位，重建佛教应有地位的工作已经完成。

20世纪，社会主义的学说传到岛国。斯里兰卡独立以后，社会主义的思想已为人们接受。但是，斯里兰卡的“社会主义”是建立在佛教思想基础上的，是佛教民族主义和社会主义糅和在一起的佛教社会主义理论。佛教徒站在传统立场上，将马克思主义和佛教思想进行比附，强调两者之间的“共同处”，把佛教的教义和社会主义的某些原则等同，认为佛陀的教义早已经包含了社会主义的意识，“社会主义对僧侣来讲并不是什么新鲜内容”，今天强调社会主义只不过是“利用佛教教义里社会主义的意识来适应当代的潮流”。

斯里兰卡贾亚瓦德纳总统曾经写过《佛教与马克思主义》一书，书中把佛教和马克思主义划为两种根本不同的哲学体系，认为佛教是“科学的”宗教，马克思主义是“偏见”，远不如佛陀的中道认识圆满。他还认为两者相同点在于改造社会和人，不同点在于目标取向的价值观。贾亚瓦德纳总统认为佛教不把精神和物质分离，是一种“科学的”见解，并在今天已经被量子物理学成就所证实。佛教强调个人由“业”力来完善人格和人性，这是由意识所驱使的，依靠自身的努力而实现的，并不是由经济地位和环境所决定的。至于阶级斗争则是一种煽动和利用仇恨的手段，与佛教的慈

悲和无害的原则直接相违。

目前，斯里兰卡的佛教徒占国内总人口的69.3%，约200多万人，这个数目比1976年的调查数字低。1976年国内统计佛教徒有2469264人，占国内总人口的72.3%。到1984年底，国内有僧侣30832人，佛教寺院9290座。另有伊斯兰教清真寺和基督教堂1003所。斯耶姆派、阿玛拉浦拉派和拉曼纳派（Ra Nikya）三个派别是国内佛教界三大派，有的派别还分为若干支派。斯里兰卡除了有佛教青年会和佛教大会这两个最大的佛教徒组织之外，还有佛教灵智会、摩诃菩提会、全斯里兰卡妇女会、全斯里兰卡佛教学生联合会、公务员佛教徒协会、佛教出版协会等较重要的佛教组织。

马拉拉色克拉是本世纪国际佛教界的著名人物。1936年他被选为全斯里兰卡佛教大会会长，为争取祖国独立和民族解放而奋斗。独立后他领导全国佛教徒致力于改善佛教的地位、待遇活动，推动佛教复兴运动蓬勃开展。“世佛联”国际组织成立时，他被选为首任主席。他精通僧伽罗、巴利、梵、英、德、法、拉丁、希腊、俄多种语言和几种印度方言，对佛学、斯里兰卡史、考古、印度学、哲学等都有独到的研究，桃李满天下，被称为“师中之师”。他还担任斯里兰卡《佛教百科全书》的主编，参加过撰写僧伽罗文大藏经的工作，编纂了《巴利语专用名词辞典》（二卷）、《英僧字典》以及对《人史》的注疏和10多部有关佛教的小册子，并在国内外杂志用多种文字发表论文百篇以上，被认为是“斯里兰卡的伟大居士之一”。

罗联罗（Wa-pola Rahula, 1907—）教授是斯里兰卡著名的佛教学者，他少年落发出家，以后又在大学学习，获文学学士、哲学博士，先后在斯里兰卡、印度、法国、美国等多所大学研究和讲授佛教。罗联罗著述等身。1963年斯里兰卡佛教僧伽大会授予他“三藏大师”的称号。世界各国佛教学者编辑出版了《祝贺罗联罗的佛学研究》

一书，总统贾瓦哈拉德纳亲自参加该书首发仪式，表达对他的敬意。现在他的很多著作被译成法、德、西班牙、意、中、緬、泰、僧伽、泰米尔、越南、英等多种文字，在世界上也有重要影响。

## 第三篇

# 东南亚地区宗教

## 第十章

### 东南亚地区的佛教

#### 第一节 缅甸佛教

佛教传入缅甸的准确时间现在还没有弄清楚。据说公元前3世纪时，古印度阿育王曾派人到金地弘法。这个金地很可能是缅甸的塔通地区。5世纪时，大小乘佛教已经在缅甸地区流行，8世纪时密教一度在民间影响很大。11世纪，缅甸蒲甘王朝的阿努律陀王派人从斯里兰卡引入上座部佛教，缅甸从此成为一个上座部佛教国家。历代王朝都以奉祀佛教为己任，修造了大量的寺塔，镌刻佛教经典，结集佛藏。19世纪下半叶，缅甸沦为英国殖民地，在半个世纪的时间里，佛教曾经成为缅甸人民反抗外

国侵略者、争取独立的思想武器。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缅甸获得独立，佛教成为全国人民的精神指导和传统宗教文化的标志。1947年缅甸制宪议会正式通过的《缅甸联邦宪法》规定：“国家承认佛教为联邦大多数公民信仰之宗教的特殊地位。”也就是说佛教仍然具有国教的地位，这成为国家制定宗教政策和从事佛教活动的依据。1950年新成立的独立政府组建了宗教事务部，宪法也强调了佛教的特殊地位。议会通过《佛教组织法》、《巴利语大学与达摩师法》、《巴利语教育法》等一系列有关佛教的法令，把弘扬佛教文化及管理佛教用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为佛教的发展提供了制度上的保证和法律的依据。翌年8月26日全国性佛教徒组织佛教评议会在仰光正式成立。首任总理吴努谈到建立这个组织的动机和目的。他强调“建设佛教稳固的基础”之重要性，表明了政府对扶持佛教的坚决态度。同时在整个世界，尤其是亚洲地区出现的佛教复兴浪潮的大气候下，缅甸的佛教从理论到实践都进入了一个全新阶段，国内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兴教高潮。

1950年缅甸政府用英国巡洋舰将斯里兰卡珍藏的佛教圣物佛牙迎回国内，供人民瞻拜。英国军舰抵达缅甸后，总统吴瑞泰、总理吴努等文武百官亲往码头虔诚供奉佛牙，以后又将佛牙在国内许多城市巡回展出。这次奉迎佛牙的活动是缅甸独立后在国内首次举行的重大佛事活动。它调动了国内僧俗两界佛教徒事佛的热情，同时也拉开了国内一系列重要佛事活动的帷幕，为不久国内佛教复兴高潮的到来奠定了基础。

1954年在缅甸佛教史上发生了几件意义正人、影响深远的大事。5月17日是佛教徒的吠舍佉节（又名佛诞日或浴佛日），缅甸佛教界开始举行佛教史上“第六次结集”的重要活动。这次结集工作由佛教评议会具体负责，政府提供财政支持。结集的底本是以1857年贡榜王朝敏东王主持进行的第五次三藏结集的大玉石刻



本为主要依据，同时参考了斯里兰卡、泰国、柬埔寨、伦敦巴利圣典会以及在缅甸境内流通的各种巴利文经典版本。评议会邀请了斯、泰、柬、印度、巴基斯坦、尼泊尔等国2500名高僧共同进行经典校勘的工作（2500取意为佛陀诞生2500周年纪念）。结集的经典主要以律藏为主，校勘要求严格精到，一字一句的差异都要经过大家的讨论，然后再参考异本，方作定论。北传佛教国家的僧人也应邀作为观察员列席参观。经校勘后的三藏全部译成缅文，最后印刷出版，在世界流通。

1954年底世界佛教徒联谊会第三届大会在仰光举行，这是国际性的佛教会议首次在缅甸举行，表明了缅甸佛教界和政府参与世界佛教活动的决心，成为世界佛教大家庭的重要一员，也为以后的世佛联总部迁到缅甸作了准备。这次会议的召开为缅甸第六次结集增添了声色，使两者相得益彰。

同年4月，吴努总理向前来访问的中国佛教代表团提出希望邀请中国保存的佛牙到缅甸作一个时期的巡行，以满足国内广大佛教徒事佛的愿望。翌年10月4日缅甸政府大法官吴登貌率领联邦佛教代表团到中国恭请佛牙起驾。15日，缅甸政府专机飞赴广州迎奉佛牙，政府为了保证广大教徒能够瞻仰到佛牙，特地在佛牙经过的沿途设置了几十个瞻拜站。佛牙塔每到一站停留2分钟接受众人参拜、进香。整个活动持续数小时，最后佛牙被送到吉祥山大石窟内供养，供区内人民参拜。

1965年，缅甸的佛教活动达到最高峰。由于这一年是佛陀涅槃2500周年的大祭。各国佛教界都非常重视，开展了各种形式的庆祝活动。5月24日是佛诞节，第六次结集活动也于此时圆满完成。缅甸政府和佛教界为此举行了盛大的庆祝活动。仰光市内到处是佛教教旗飞舞，伊江轮船汽笛声声长鸣。为了庆祝这一庄严的时节，政府宣布全国放假6天，实行大赦，假期内全国禁止杀生，并专门发行纪念邮票和纪念车票。此外，著名的佛教圣地大金

塔和其他寺塔也挤满了拜佛供僧，打成修福的人群。

通过几年来的佛教复兴活动，佛教对缅甸的政治经济产生了重大影响。1956年以后缅甸佛教的活动和热潮有所衰退，佛教界发生的重要事件是1958年世佛联总部迁往仰光，佛教评议会主席吴于吞当选为世佛联主席，缅甸佛教一时跃居世界佛教活动的中心和总部。然而，历史上一旦存在的民族和宗教矛盾也在此时变得激烈和明朗化，加之多年来国家拿出巨额资金资助佛教事业，经济发展缓慢，政局不稳，社会不安定，出现了一系列的困难。

缅甸是一个宗教气氛浓厚的国家，佛教有很强的凝聚力，宗教民族主义（即佛教民族主义）的思想有很强的号召力和鼓动力。独立以后它除了有继续反帝反殖、消除西方势力影响外，还有建设国家、团结民众的功能，故依然受到政府及政党重视。首任总理吴努认为国家的混乱和社会的停滞是由于缺少宗教热情，宗教信仰不深造成的。他说：“如果我们深入探索国家目前混乱的根本原因，就会发现80%的原因都源于对宗教的冷漠不关心”，所以“所有一切旨在缅甸联邦的稳定与持久的独立的行动，都是趋向宗教弘扬的步骤”。吴努的宗教观促成了国内佛教民族主义思想的泛滥，虽然它可以获得国内大多数人的支持，特别是获得来自于僧伽和广大农村地区群众的好感。然而却违背了缅甸宪法“禁止为政治目的而滥用宗教；任何意在或可能增加种族、宗教团体或派别之间的仇恨、敌意或不和的行动都是违背宪法的，并会受到法律的惩治”之规定。自然也就受到其他宗教信仰者和反对党的批评与抵制。

1958年，多党派联合组阁执政的反法西斯人民自由同盟因内部派系斗争尖锐而分裂，加之国内人民不满，工人罢工、学生罢课，种族矛盾尖锐，吴努被迫辞职，政权移交给以奈温将军为首的看守政府。翌年缅甸开始举行竞选，以吴努为首的廉洁派组成的缅甸联邦党参加竞选。吴努在正式竞选之前就向选民们许诺，他当选后，一定要把佛教定为国教，此举赢得了选民们的好感。1960年4

月4日吴努在人民议会上当选为总理，廉洁派取得了胜利。

1961年吴努向国会提出立佛教为国教的宪法修正案。他说，如今佛教为国教的要求已在缅甸国内的僧俗两界成为日益增长的潮流，政府应顺应历史，抓住有利时机，满足了民众的愿望。政府有能力领导国家的教育、卫生、经济和社会的工作，那么对宗教也有驾驭的能力。佛教扎根于人民生活之中，政府支持了宗教，增加了它的权威，人民则感到满意因而支持政府的工作。最后议会通过决议，将宪法修改为“佛教为联邦内大多数公民信奉的宗教，定为国教”，还规定了“联邦政府从每年预算中取不低于5%的数额，作为财政援助宗教有关事业”，还制定了《国教推进条例》，从法律上规定了政府、民众对佛教的义务。

佛教成为国教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却带来了无尽的后患。吴努提出修正案时就受到了缅甸基督教会议和全国宗教少数民族联盟的指责和抗议，斥之为“不幸的事业”，并称政教不分离必然会破坏各族人民之间的理解，扩大民族分裂。吴努并没有解决国内所面临的各种危机和种种矛盾，政局也没有明显好转的迹象。其所执政的联邦党内部争权夺利，矛盾加剧。1962年3月21日奈温将军领导的缅甸国防军发动政变，推翻吴努政府。军政府执政后采取了严格的政教分离措施，取消了佛教是国教的法令，停止国家给佛教的财政资助，禁止国家新闻媒介做宗教宣传，并且一度禁止佛教评议会工作，致使佛教的发展步履艰难，僧伽与军政府的矛盾加深。

20世纪60年代中叶，缅甸军政府逐渐与佛教界修好，政府注意到传统佛教在缅甸人民生活中的重要性以及佛教僧侣在人民心目中的地位，认识到“如果政府制定实施的政策得不到僧侣们的支持，那肯定是不会长久的”这样一个事实，因此注意团结僧人，尊重他们的权益，保持传统宗教及其文化的影响，但是仍然坚持把宗教排斥在政治之外，严格地执行政教分离的基本国策。1974年国家

制订的宪法中仍然严格实行政教分离的政策，强调“不论种族宗教信仰、地位或性别，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宗教和宗教组织不得用于政治目的，并应对此制定法律”。还特别规定了僧侣界人士“无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防止僧侣界操纵选票，为政党所用，重蹈1959年大选的老路。

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政府对佛教的态度又有了进一步改变。1980年在仰光召开了第二次全国佛教代表大会，会议通过了《僧侣组织基本章程》、《僧侣律法纠纷案件审理裁决法》、《比丘登记法》以及选举产生了律法规范师组织、中央僧侣负责机构、僧侣大导师机构等全国性的僧侣组织领导机构。奈温政府也在此时兴建了大圣塔。会议的成果表明了政府对佛教的关心与支持，取得了僧侣的谅解。1988年苏貌军政府执政后，因对国内政治形势和经济政策认识的不同，政府与佛教界发生矛盾，佛教僧侣拒绝为军人做佛事，以此抵制军政府。这对稳定军队的军心极为不利。1990年10月21日军政府发出最后通牒，要求僧侣必须马上停止拒绝为军人做佛事的行为。政府还授权陆军司令对反政府的僧人处以死刑，并指责比丘参与政治，成立非法的僧侣组织，从事破坏佛教的斋戒活动和阴谋推翻政府，违背了佛教教义。在政府的压力下，僧侣们放弃了抵制行动，一些比丘还以书面形式撤销了对抵制行动的支持。此后，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修补与佛教界的关系。例如，政府改善僧侣的生活条件，修建佛塔，建立佛教大学，派遣僧人出国考察，提高僧侣的补贴。1994年4月和1996年11月两次邀请中国佛牙来到缅甸，供佛教徒瞻拜。同时加大管理佛教的力度，宣布重大的佛事活动必须得到国家的批准。修订《僧侣组织法》，在僧侣中开展学习运动，弘扬佛教文化。

缅甸的“社会主义”在理论上的表现仍然是社会主义与佛教之间的关系。前国防和矿业部长吴巴瑞的思想就比较典型。他从宇宙生成论上得出了两者“相同点”，又从体系上得出了两者的不同

点，最后作出了佛教是最高最圆满的结论。吴巴瑞强调精神对人生的重要性，把物质的东西归结为世俗世界，把心灵的需要看作是超凡世界领域，因此他所追求的“解放之路”只是宗教上出世的解脱道路，即佛教徒孜孜以求的涅槃境界。

吴巴瑞的观点代表了一批缅甸信仰佛教的知识分子的想法，缅甸独立后社会主义在国内得到实践的机会，主要体现在经济方面，如实行国有化运动，发展国营企业，限制私人企业，进行农业合作化等一系列经济措施。但在思想领域奉行的仍然是佛教的原则，鼓励人们去追求涅槃解脱的境界，坚持传统的伦理道德，所以缅甸的社会主义是一种建立在传统上的佛教社会主义，在观念上并没有摆脱宗教的桎梏。随着缅甸政治、经济形势的恶化，一些领导人的宗教热情迸发出来，进而对马克思主义采取了批评态度。

目前缅甸佛教徒约占全国总人口80%以上，僧侣有10万余人，其中尼僧约2万人，寺院2万座左右。正式登记注册的佛教宗派有善法派、瑞京派、大月派、根月派、西河月派、竹林派、涅槃派、目言多派和摩诃英派几个派别。众多的宗派显示了鲜明的佛教缅甸化的成熟特征和缅甸佛教多样化的特点。各派之间对教义的理解基本相同，分歧主要表现在对持戒的宽严不同。

缅甸有许多佛教组织和团体，属于僧侣界的是中央僧侣负责机构、僧侣大导师机构和律法规范师组织。这些都是全国最高的僧界领导组织。缅甸曾实行过僧王为首的僧官系统，近代因受民主思潮的冲击，已改为集体领导负责制。僧界领导组织自成系统，领导全国的僧人。50年代后设有僧制法庭，调解和处理违犯戒规的僧人和僧俗之间的矛盾或冲突。1980年以后佛教界内部各派之间加强了沟通和理解，政府也对其加强了领导和管理，并鼓励它们统一合并。属于俗人的重要佛教组织是佛教评议会。

## 第二节 泰国佛教

早期泰国主要受到中国文化的影响，流行大乘佛教。13世纪时，素可泰王朝建立，缅甸上座部佛教开始传入，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僧阶和僧官制度。14世纪时，斯里兰卡的佛教也传入这一地区。18世纪曼谷王朝建立，佛教已在泰国产生了深入的影响。

现代佛教国家从上到下完全体现佛教气氛的只有泰国。作为官方的意识形态，佛教占有绝对重要的地位。国家宪法规定：“国王须为佛教徒，且为佛教之最高赞助人。”泰国的国旗以白、红、蓝三色组成，白色代表宗教，即佛教；红色代表国内各个不同民族；蓝色则代表国王。泰国宪法的前言也是用佛教界使用的语言——巴利文撰写，国家采用的纪年，既不是现今大部分国家通用的公元纪年，也不是中国古代及现在日本仍在使用的帝国纪年，而是以佛祖释迦牟尼涅槃后一年为元年的佛教纪年。国家为了礼敬佛教三宝（佛、法、僧），规定每年3月中旬为敬法节，6月中旬为敬佛节，8月中旬为敬僧节。佛教作为传统宗教，在民间的地位和作用是其任何宗教取代不了的。

泰国是东南亚地区较早进行体制改革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国家。20世纪初拉玛五世朱拉隆功在国内“实行全国的社会经济改革”的同时，就对佛教僧伽进行了改革，陆续颁布了僧伽管理法令。1932年“立宪革命”后，又在已有的僧伽管理法令基础上，作了修改和补充，并于1941年再次颁布了新僧伽法令。两次法令实施的结果，佛教僧伽组织和活动纳入国家教育部管理和督导，主要僧伽领导人由教育部长批准任命。教育部长参加僧伽会议，批准僧伽提出的一切提案，教育部下属的宗教事务局则负责帮助贯彻僧伽

的提案。国家控制了僧伽的活动，使之不能脱离国王和政府的领导与管理。就僧伽内部而言，形成了从中央到府、县、区四级行政单位，僧伽议会、僧伽内阁和僧伽法庭的“三权分立”的体系。僧王是佛教界的首领，自有学识和德行高超，具有威望的比丘担任，经国王批准。议会、内阁和法庭成员都由僧王任命，地方各级僧伽也按此相应确定。整个僧伽行政区域划分与政府划分的行政机构相一致，但是政府有权对僧伽进行管理和监督，并且规定僧人不得参与政治，“比丘、沙弥、修道者不得行使选举权”。

20世纪60年代初沙立政府在发展经济的同时，又对僧伽进行了改革。1962年颁布新的僧伽法令，于1963年元月1日执行。新僧伽法的内容有：国王从有名望的大长老中选出一名僧王，作为僧伽的领袖。大长老会议代替了僧伽内阁，它只对僧王起一个咨询的作用，国家宗教事务局长担任大长老会议的秘书长。在各地地方僧伽组织中，任命一名新督察，负责监督僧侣的宗教活动，还规定地方僧官有责任对所辖的僧侣行为负责，有义务向同级地方行政部门通报僧侣情况。政府教育部控制僧王的任命权及对僧伽的财政补贴，比丘按级别领取政府的薪金，委以相应的行政职责。不难看出，这个法令把国家和僧侣的关系进一步紧密地连接起来。议会、内阁、法庭“三权分立”的体系被破坏，权力最后势必落在军政府的控制之中。国家宗教事务局长担任长老会议的秘书长，教育部又从人事权和财权上控制僧伽，这实际上制约着佛教界的活动。比丘按月领取公家的津贴，势必受制于政府，对政府负责。所有这一切，表明了国家对僧伽加紧了控制。

现代泰国佛教主要是在国王普密蓬·阿杜德的领导下发展起来的。泰国王室对佛教非常虔诚，拥有自己的皇家佛寺，供养了一大批佛教僧侣。每逢佛教节日，国王全家必到佛寺礼佛膜拜，斋僧布施，发愿祈福。1956年年轻的国王依据传统习惯，尊僧王金刚智为师，到母旺尼域寺出家15天。翌年，泰国举行隆重的庆祝佛

临海槃2500周年仪式。庆典开始，曼谷王官前的广场上连续7天诵经声不断，各佛教国家代表前来瞻仰参观，全国放假，禁屠三天，举行大赦，发行纪念邮票，组织2500名男子集体出家，演出文艺节目，举国上下掀起了崇佛高潮。国王夫妇还经常深入民间，到各地寺院参访高僧，与广大佛教徒交谈。

国王如此崇佛，民间竞相效仿。据有人调查，泰国的佛教徒一生有10方面的追求：（1）成为一名僧人；（2）出钱建造佛寺；（3）家里要有一名男性出家为僧；（4）垦开佛陀圣地；（5）服役修寺；（6）布施斋僧；（7）做一名居士；（8）斋日去寺供佛，遵守八戒；（9）日常遵守五戒；（10）在功德日为僧人施衣。佛教徒每日早晚两次供佛，每次约半小时。每月四次斋日，届时进寺烧香献花，严格奉戒。每逢佛教节日全国同庆，安居期间，入寺短期出家者激增，公务员还可以得到政府的特批假期，支持和满足事佛者的心愿。黄袍佛国充满了宗教的气氛。泰国供佛费用很大，每个普通家庭每年在这方面的花费450铢至1400铢不等，国家对此投入高达千万铢。仅1957年佛陀2500年大庆，国家为佛教支出费用为2163万铢，合102万美元。泰国佛教寺院1950年19074座增至1958年的21385座，僧侣人数从176377人降至156111人，而居士人数由75263人增加到92422人，从受教育男性成人佛教徒总数来看，1950年为3740000人，1958年则为4640000人。由于这些数字是在雨安居时期统计的，又在泰国工业建设时期，短期出家人数可能减少，所以僧侣数字下降并不能说明问题。而寺院增加和受教育男性佛教徒人数增多的事实，实际上表明佛教在泰国仍是发展趋势。

60年代，泰国佛教仍持续发展，尽管国家对僧伽加紧控制，但是仍然扶持佛教，鼓励人民学佛崇佛，同时还支持世界性的佛教活动。1963年总部设在缅甸仰光的“世佛联”总部因碰到缅甸政治动乱，无法正常工作，在泰国政府的支持下，总部迁往曼谷。1969年泰国政府划出土地，拨出专款300万铢，为“世佛联”总部盖大



楼，同意总部永久设在泰国。从1963年起，“世佛联”主席一直由泰国佛教人士担任，曼谷总部俨然成为类似“天主教的中心罗马梵蒂冈”，或者是“纽约的联合国”。当然“世佛联”的活动也不能不受到泰国政府的影响，招致了许多佛教国家的不满和反对。例如阻挠恢复中国佛教协会的合法地位，擅自召开第七届印度鹿野苑大会等事件。

泰国在20世纪50年代初面对社会主义的中国、越南等国的发展，国内又有非佛教徒的少数民族和穆斯林的反抗乃至武装冲突。为了遏制“共产党的渗透”，防止农村受压迫的广大农民群众的反抗和少数民族反歧视的武装斗争，政府决定实行农村发展计划，“以争取这些环境糟糕地区人民的思想与感情”，“增加农村人民的福利。”为配合政府这一计划，泰国僧伽也相继推出了“传法使计划”和“宏法计划”。

1964年“传法使计划”首先开始实施。其主要内容有：

(1) 选派忠诚于佛教和国家、不破坏佛陀教法、自愿献身于传教事业的僧人从事传法活动。其中特别强调应选僧人一定要能说本地语言、没有物质欲望的人，同时还应是能顺利宣法，解行双优者。人选主要从首都曼谷僧人中挑选，尤其是摩诃蒙骨大学和朱拉隆功大学的毕业生。宗教事务局和僧伽长老会负责这项工作。

(2) 应选僧人组成若干小组，分赴全国各地开展工作。第一年（1964年）有175名僧人参加了这项活动，主要在东北部省份工作。第二年（1965年）有802名僧人参与，活动范围增加到西部、北部、东海岸和南部地区。此后，在取得成功的基础上，传法工作全面展开，参加的僧人最多时达2000人以上，足迹遍布全国。政府为了支持这项计划，除在物质上给予直接支持外，还向当地政府写信，要求各地给予配合，从而成为一项具有政治色彩的“中心任务”。

(3) 传法的具体任务是，传教师向村民们讲解佛教教理，劝人皈依五戒，乐于布施，热爱正法，抛却心理压力和精神的烦恼。僧

人们还举行一些仪式，引导人们向佛陀宣誓，坚定佛教徒的信念，成为一名清信士。同时外地僧人还负有对本地僧人进行培训，强调传统宗教的三要性，要求人们写信效忠于政府和国王，进行“精神或道德的净化”。此外，僧人们还宣传公共卫生、健康常识、现代农业技术，改造罪犯，为穷人提供帮助等一些活动。

经过几年全国范围内的传法活动，泰国人民对佛教的信念增强了，宗教实践也取得了成就，“并且证明了佛教能有助于国家的统一，体现了国家的思想与价值”，更重要的是，据说“通过这次‘传法使计划’，僧人们阻止了共产主义思想在泰国的扩张，并再一次保卫了他们自己的观念，抵制了来自另一个体系的思想的撞击”。此语道出这次活动的根本目的。

“宏法计划”则是有针对性、有目的的又一次宣教弘法，加强思想控制的活动。“宏法计划”的出现较“传法使计划”稍晚，由泰国公用事业局和僧伽于1965年提出。这个计划是针对国内山地少数民族的异教信仰和武装反叛的情况下而进行的。

“宏法计划”的主要内容有：

(1) 在北部山地人民中推广佛教信仰，使他们放弃原有的信仰，皈依佛教。

(2) 在那些名义上皈依，实际上从不履行佛教责任的部族人民中强化信仰，鼓励他们誓愿追求佛陀。

(3) 加强部族人民对泰国的认同，促使他们产生对国家、宗教和国王忠诚。

(4) 在“一个国家”的前提下，沟通部族人民和政府以及官员之间的理解，使他们能够感到像其他泰族人一样，行事佛教，并且地方官员应将他们与泰族人一样看待。

“宏法计划”的方式与“传法使计划”相同。从1965年起先后有数百名僧人参加了这一工作，覆盖了30余个部族村落。据说“宏法计划”取得了一定成果。有关报告统计，仅在1965年4—5

月的试验阶段就有5000名人礼佛，800人发了誓愿。1966年在曼谷举行了隆重的受戒仪式，有19名部族人落发出家，僧伽高阶位僧人、政府官员和僧人家属参加了仪式。以后出家人数逐年递增，到1971年共有249名山地部族人受戒出家。但是泰国有30余万部族居民，200多名出家人数与之相比，则是微不足道的。而且，“这些出家人的动机只是要去曼谷看一看，所以才皈依了宗教”，其中很多人过几个月后就还俗回家。可见政府和僧伽几年的努力也很有限，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部族人民中的传统宗教势力仍然强大。

此外，伴随着上述两项活动，1968年在曼谷的摩诃蒙肯和朱拉隆巧佛教大学还着手进行培养传法僧人，作为传法活动一体化的重要内容之一。除了让培训的僧俗二众知道佛教在泰国社会的精神文化中的重要价值外，还需进一步明白“如果经济是健康的，佛教也将是兴旺的”，“如果大家都是穷人，佛教也将遭到破坏”的真谛，把佛教和国家、人民的利益联系在一起，以此调动佛教徒的弘法热情。

几十年来，在泰国佛教界围绕着是否进行改革而表现为佛教改革派和反改革派两大思想流派及运动。

改革派的代表是佛陀达沙、特摩差侏（Thammachyu）比丘和浮特迪克（Phothirak）比丘等人。改革者因对佛教的理解不同，在僧伽中的地位和所处的环境不同，改革主张也不一样，各有自己的鲜明特点。

佛陀达沙主张以现代思想去诠释佛教。他思想敏锐，不囿传统，好发议论，自成一家，在现代泰国佛教中影响甚大，被誉为“南传佛教自5世纪觉音著《清净道论》以来的集大成者，以现代观点深入而系统地重新诠释上座部佛教教义”。他受西方语言哲学的影响，把佛教语言分为平常语言（或惯用语言）和法的语言（或真理语言），认为两种不同的语言对同一事件的认识具有相异的意义。

例如从平常语言来看佛陀是个历史人物，而从法的语言来看，佛陀与真理同一。同样从平常语言来看佛教是佛法，从法的语言来看佛法是万物本质。他还依此类推，把佛教的“四谛”解释为：“事物本质自身，本质的法则，人的行为与本质的法则相一致的义务和因这种行为而获得的利益。”自此出发，他对上座部佛教的“涅槃”和“轮回”作了新解，认为两者之间并不绝对对立，涅槃在轮回中得到体现，与生俱来与生俱去；苦难与欢喜同时相依存。它们出现在哪里，势必也在哪里消失，并不伴随着生来之作用而分别。佛陀达沙对涅槃和轮回的解释，是针对佛法衰微的迹象而提出来的。上座部教义把涅槃和轮回割裂开来，强调得涅槃者须为正法正信者，这样就使修行解脱作为出家的僧人和极少部分在家俗人的专利，把大部分一般信徒排斥在外，从而挫伤了一些教徒的积极性，又滋长了一些人对佛教信仰的淡薄，加之科学对佛教的挑战，迫使佛教界有识之士要对教理作出新的解释，以解决信仰危机。其目的实际上是维护佛教传统，加强佛教信仰，争取更多的教徒。这一理论的提出，也有可能受大乘佛教影响，因为大乘佛教早就提出人人皆可成佛的主张，佛陀达沙本人也接触过大乘经典，他曾经翻译过《坛经》。

在城市，特摩差佑的改革理论有很大的市场。特摩差佑曾获曼谷卡色蒂沙特（Kasetsart）大学经济学学士，据说对市场管理有着全面的研究。出家后领导了查摩凯（Zhamakai）基金会的佛教组织，在城市颇有影响。特摩差佑反对传统的佛教习俗，认为佛教僧侣根据泰国佛教的传统习惯从事宗教祭祀和礼仪活动是对佛陀宣扬的根木精神之背离。所以他反对到森林阿兰若中苦修而获得涅槃，主张在“现世的苦行”中获得涅槃。他既鼓励信徒参与现实的政治经济生活，在现实世界中实践佛陀的教导，又公开宣称信徒布施财产的目的是在来生得到更多的土地和财富。这与传统佛教主张的不聚财的说法公开有悖。特摩差佑等人的理论反映了泰国中

产阶级的想法，唯物主义和西方价值观念的传播，使他们不满足于传统文化，产生了对新的生活方式的追求。城市无产阶级在取得了一定的经济财富后，要求在政治上能够更多地参与，然而现实社会制度和法律又限制和决定他们只能有限地参与，因而处于苦闷和徬徨之中。城市经济的发展和巨大变化，也吸引了一部分僧侣离开传统的农村基地到城市生活，他们也需要给自己在城市活动找到一个充分的理由和根据。由此僧俗两界种种的愿望和压力，在城市爆发了佛教改革运动和提出了新的观念。这种改革思潮的影响很大，改革中心自首都曼谷迅速扩展至其他省份的城市，还受到新闻界、政界和军界人士的同情与支持。当然他们也受到持传统观念的社会人士的指责和激烈反对，批评他们追求享受，充满个人欲望和野心，违背了佛陀的教导。特摩差伯等人的“资产阶级功利主义和人生价值观念”，又与广大封建观念较浓厚的农民发生了矛盾，特别是他们主张教徒追求财富，攫取土地，受到农民的反反对，双方一度发生暴力冲突。泰国政府似乎也不愿意这样的改革思潮与活动冲击国内各个阶层，引起新的混乱，为此，政府尽量限制他们的发展，并用支持反对派的办法来制约改革派的活动。

浮特迪克和他所建立的山迪·阿翰克(Santi Asok)组织则是全面和激进的改革主义活动。浮特迪克早年信仰基督教。36岁时出家，经过一段时间的修习，宣称获得了阿罗汉正果，为此受到了一些人的批评和攻击，泰国的长老会也对其德行进行审查，从此他与泰国传统佛教界分裂，自成一家。

浮特迪克及其追随者对传统的佛教社会制度、礼仪等采取了全面的批评态度。浮特迪克认为所有的宗教制度没有什么好东西，即便是几千年流传下来的巴利佛典也是空话，没有实质性的内容。他们还讥笑传统的禅定修行方法，认为任何形式的禅思活动都不是正道于解脱无益，真正的宗教实践应是程序化的日常活动，每个信徒应在日常生活中不断进行道德自律，理智的作用远胜

过传统的仪礼，巴利赞呗并不能唤起人们的宗教情感，因为这些微贱的内容谁也无法真正说清楚，自然也无用处。偶像崇拜也是无用的举动，它不能为信徒创造出良好的品质。世俗仪式使用的各种用具和祝福用的圣水也必须全部抛弃，特别是圣水只会使人感冒。但是在对待持戒的问题上，浮特迪克一派却要求极严，信徒素食，除遵守五戒、八戒之外，还不吃槟榔，不吸烟，不抖眉毛，不用传统的泰国佛教挎包和每天一食之后不喝除水以外的任何液体，就连居住的僧舍也严格限制，不得超过2.5平方米（传统尺寸是4平方米）。可见此派一方面否定传统，另一方面又超越传统，力图返朴归真，主张回到原始的社会，但是又不失于理智的思考。他们还强调政治和宗教的不可分性，主张参与政治就是实践佛法，鼓励信徒参加政治活动，组织政党，支持选举，有一定影响。浮特迪克的支持者仍是中产阶级，其根据地也是以城市为主，再一次表明了中产阶级欲重建泰国佛教文化体系和建立新的人生价值观念的愿望。但是他们也受到固守传统观念的保守势力的激烈反对，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被判为非法组织，受到政府的严密监视。然而其影响却是巨大的，波及多座城市，吸引了成千上万的人。

1973年泰国恢复了议会民主制度。有关社会主义的讨论渐渐开始出现。佛陀达沙就有感于当今世界存在着贫富不均，人心堕落、不平等和混乱的现象，因此对现代社会采取了强烈的批判态度。他抨击资本主义制度，认为“由于执著物质上的财富，资本家的贪欲被体系化之后，就在贫困的工人和富有的雇主之间，产生了社会性的冲突。”所以“当国家是由一群穷困的人组成，农民贫病交迫，正在饥饿边缘挣扎时，国家的支柱就要腐朽坍塌了，又如何维持国家的安定？”佛陀达沙反对剥削，认为剥削也是沦为“苦”之一。佛教教义核心是“苦”，苦谛是四谛的基础。在诸苦中“求不得苦”，“爱别离苦”都是由于认识的迷障执著而引起。资本家老是执著于想不断得到东西，得到之后还想进一步得到更多，欲壑念念而生，

不得满足，也就不断地沦于贪欲之中。佛陀达沙就是这样把政治经济问题转化为人的道德问题。

佛陀达沙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是：“社会主义的社会依据两个原则运行，一方面是相互制约，另一方面则是积极地重视他人，这方面的模范便是为众生舍弃一切的菩萨……从而，真正的社会主义社会应该是这样的：人们在其中是为社会的利益，亦即为全体的福利而工作，换句话说，为他人的利益而工作，也意味着为行动而行动，则无所贪恋。”他还认为社会主义提倡贫富平均，这为防止人们的思想染污，控制物欲的道德活动有促进作用，可以为人们创造一个求得解脱的社会环境。他把大乘佛教的“利他”思想作为社会主义的信念和最理想的方式，与人为善，人人为大家就是社会主义。这个思想实际上就是把社会主义的某些原则用佛教的教义来加以解释，以表明佛教和社会主义有相通之处，即“佛陀具有社会主义的理想”。但是这一切都是为求得佛教解脱作准备的，所以，他又把两者加以区别，认为“共产主义不可能和佛教一样，双方最主要的差异：佛教的教理并未教导我们把任何事物据为己有”，在他看来，社会主义主张资产国有化的政策也是一种贪欲，会造成另一种剥削制度。资本主义的劳资对立和社会对抗无法解决，将会导致穷人走向共产主义和暴力革命，因此他主张应先解决资本主义剥削成性的问题，这样就可以避免共产主义到来，国家也不会发生暴力对抗和获得安定。佛陀达沙对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都采取了不赞成的态度，因此把宗教抬到绝对的地位，标榜佛教“既不是右派也不是左派”。“佛教不是唯物主义，也不是唯心主义，而是两者间的恰当状态。或者说，它以恰当的比例融摄两者。”

现在泰国佛教徒约占全国总人口的95%，僧侣约有28万人，其中比丘约18万，沙弥约10万。寺院约2.5万座，佛塔10万多座，平均每一个乡有一座寺院。属于上室的寺院有100多座。法宗派（Thammayut Nikai）主要流行于以上室人员为首的贵族阶层信

徒中。该派自称“符合佛法的部派”，因此看重经典，强调要解行双优，既要掌握经论也要严格持戒，严格规定受戒的地点、程序、仪式，僧人在诵经时要严格区别送气音和不送气音，规定双肩披覆僧衣，尤其对奉守“不持金银戒”非常认真，现有寺院1000多座。此派僧侣在国内居于少数，但掌握了上层僧伽的领导权，其成员又多足王室人员和贵族，因之有相当的实力，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大宗派（Maha Nikai）主要流行于广大民间的信徒中，为泰国佛教历史最久的宗派。此派僧人持戒较宽，允许僧人抽烟，嚼槟榔及接触金银钱财等，在国内有24000座寺院，分为泰北、泰南、泰中三部分，与法宗派合在一起统称国内僧团四大部。大宗派僧人众多，有深厚的群众基础，是泰国佛教发展的中坚力量。法宗派和大宗派各有自己的僧上和行政系统，双方和平相处，共同发展。此外，与其他南传佛教国家一样，泰国也有部分剃发的优婆夷，她们身穿白衣，持八关斋，在寺院出家，接受比丘的指导，如有必要随时可以蓄发还家。由于泰国僧团不承认她们是比丘尼，所以这些优婆夷虽精进持戒，生活严肃，但地位仍然很低。她们不可托钵，不能单独经营佛堂，不可和比丘共坐，不可大声说话。

泰国佛教协会是国内现今最大的在家组织。该组织成立于1933年，最初称弘法会，50年代改今名，1960年总部定居曼谷，现在全国各地有70个分会。1950年协会参加了“世佛联”发起的会议，成为“世佛联”主要成员。该协会会长担任了“世佛联”主席达几十年之久，至今仍然如此。泰国佛教青年会于1950年成立，1960年泰国国王御许“皇家监护”，故称“皇家监护泰国佛教青年会”，在国内有73个分会。佛陀达沙创建的解脱园至今已有几十年的历史，并成为当代泰国佛教界最有影响的僧侣组织之一。1970年成立的查摩凯基金会是由佛教僧侣组织起来的提倡现实精神与利益的经济实体。1975年建立的山迪·阿输克中心也是近年出现的新的有影响的佛教改革派组织。



现代泰国高僧如林，人才济济。在众多的贤哲大德中，影响最大的莫若现在国王的姑姑蓬·碧司迈·迪斯库尔公主了。她曾经担任世佛联主席20年之久，对世界佛教事业贡献尤著。此外，僧王帕何里耶翁沙卡塔然长老、世佛联前任主席、现任名誉主席桑那·达摩萨克蒂，现任世佛联主席、泰国佛教协会名誉会长桑耶·塔玛塞，泰国佛教协会会长澳猜教授和泰国青年佛教会总会会长朋雍等人也是知名的佛教徒。

### 第三节 越南佛教

大约2世纪末，佛教从中国和印度传入越南。4—5世纪时，佛教已经在越南得到广泛地传播。9—13世纪，越南相继出现了民族化的佛教宗派，它们主要属于禅宗系统，有无言通派、草堂派、竹林派，并先后被李朝和陈朝奉为国教。17世纪后，竹林派逐渐与净土宗融合，兴起禅净合一的莲宗。不久又出现了传临济禅的元绍禅派。18世纪改革临济禅的了观禅派也开始崛起。20世纪以来，越南出现了佛教复兴运动。20年代，越南南方还出现了由佛教、道教、基督教和儒家学说各种理论混合的新宗教——高台教。该教尊奉孔子、姜太公、老子、玉皇大帝、释迦牟尼、耶稣等各种人物，认为孔子是仁教，姜太公是神教，耶稣是圣教，老子是仙教，释迦牟尼是佛教，合称五教一仁教。又因其囊括各教，故称“大教”。他们通常采用人们熟知的中外名人和神话传说的故事传教，因此在人民，特别是广大农民阶层中有广泛的影响和号召力，人数达千余万人。重要的支派有仙天派、西宁派、前江派、后江派等，各派互相斗争。有的派别有自己的军队，组织了政党。30年代末宝山奇香派佛教徒黄富朔创立和好教。该教反对繁琐祭祀，要求信

徒追求清淨涅槃境界。教徒达数百万人。

1945年以后，越南人民摆脱了法国殖民统治，获得了解放。但是不久又陷于美国的侵略中。佛教因受政局的影响，处于分裂状态。然而，佛教徒仍然积极从事佛教的复兴运动。1949年，僧人素莲、智海等人创办孤儿院、学校、印刷厂等，现代越南佛教事业开始蓬勃兴起。翌年，越南中部、北部的佛教徒联合成立佛学会，南越佛教徒也成立了居士组织——南越佛教会。1951年5月6日，越南佛教会、越南北部佛教僧伽会、越南佛学会（又名越南中部佛教会）、越南中部佛教僧伽会、南越佛教研究会和南越佛教僧伽会等各组织的代表、僧俗两界人士50多人在顺化慈坛寺召开会议，正式成立了越南佛教总会。总会的成立，改变了以往国内佛教组织林立的混乱状况，增强了佛教界的团结，使之在组织和形式上较为统一起来。会议还规定了统一的佛教仪式，在人民群众中普及佛教知识，培养青年佛教人才，并选出释净洁任会长。1952年斯里兰卡佛教代表团携佛舍利乘船前往日本参加第二届“世佛联”大会，途中在西贡停留一天，南越佛教徒集会参拜佛舍利，人数达10万之众，此为越南独立后第一次事佛盛大场面。

1956年世界佛教界隆重庆祝释迦牟尼2500年诞辰，越南北方河内各寺院都举行了纪念活动，以5月17日婆罗寺的典礼最隆重。1961年河内成立了越南统一佛教会，释智度任会长。该会在越南共产党领导下，对祖国统一和建设社会主义作出了贡献，到1974年底已拥有信徒500多万。1964年1月3日南越大乘和上座部佛教徒在西贡舍利寺成立越南佛教统一教会，有教徒600万人，僧尼1.3万人，领导人是释净洁和释心埃。1968年8月统一会分裂为印光寺派、永严寺派和龙云寺派。印光寺派有教徒400万人，僧侣8000人，总部设在印光寺。永严寺派有信徒约20万人，僧人1000人。在南越解放区，民族解放阵线领导下的佛教徒成立了越南南方六和佛教徒联合会，释善豪任主席。1969年南越解放区成

立革命政府，印光寺派敦厚法师和玩杂法师分别担任了革命政府中副总理等职。

60年代的抗美救国战争期间，南越政府的领导人吴庭艳是天主教徒，由于宗教的原因，对佛教采取歧视政策，打击压制佛教徒，引起广大佛教徒的强烈不满。1963年5月1日是佛历的佛陀诞日，各国佛教徒要举行隆重的庆祝活动，顺化市佛教徒要求举行庆祝活动，但市政当局借口这一天是国际劳动节，不同意佛教界的要求，佛教徒推延到5月8日举行，市政当局又借口5月7日是奠边府大捷纪念日，继续阻挠佛教徒祀佛活动，而且还禁止各地寺院悬挂佛教旗，干涉佛教界信仰自由。美吴集团的吕尔反尔激起了顺化佛教徒的义愤，他们决定抗议美吴集团的无理禁令，争取信仰自由的权利，在5月8日自行悬挂佛教教旗，拒绝政府提出的取下旗帜的要求，同一天，顺化土丹寺释智广长老预定当晚在电台广播布道，但他拒绝将讲稿交给政府审查，于是电台取消了布道活动。这时电台外面聚集了大批群众，当局调动军队镇压，开枪杀死8人，其中几名是儿童。事发之后，佛教徒举行示威游行，向吴庭艳政权提出解决这一事件的五点要求：（1）必须取消禁止悬挂国际佛教旗帜的禁令。（2）政府必须实行宗教平等的权利。因现行法律只承认天主教是宗教，佛教被看作社团。（3）佛教徒应享有充分的宗教信仰自由，应有讲道自由。（4）5月8日暴行的受难者应予抚恤，政府必须停止屠杀和逮捕佛教徒。（5）严惩杀人凶手。5月30日，顺化僧尼1000人举行集体绝食，吴庭艳被迫接见了佛教徒代表，表示考虑他们的要求，同时更换了顺化市长。

美吴集团的暴行也引起西贡等地佛教徒的愤怒，他们接连举行示威游行，抗议政府枪杀手无寸铁的无辜平民。反对美吴集团的活动开始高涨。美联社指出：“目前的紧张局势可能产生爆炸性的结果，许多外交官认为吴庭艳将面临执政八年来最严重的考验。”

6月11日数千僧尼在西贡为5月8日被军警打死的人举行超度。僧侣们打着横幅标语上街游行，要求实现五项要求，用扩音器宣读祭文，控诉吴庭艳集团迫害佛教徒的罪行。一位名叫广德的70多岁的老和尚在市中心全身泼上汽油，点火自焚，“表示他对一个只知道以欺诈、逮捕、拷打和屠杀进行统治的顽固政权的愤怒”。广德法师的惨死唤起了广大群众的觉醒，也给吴庭艳集团带来很大冲击，迫使政府感到必须满足佛教徒的要求，以减轻日益高涨的国内外各界的压力，以及试图分化瓦解群众的抗议活动。6月14—16日，副总统阮玉诗率领3名部长与释善明长老率领的3位僧人进行会谈，会后发表一项由总统吴庭艳和释星杰长老签署的协议：同意佛教徒可以悬挂佛教旗帜；对佛教的地位将作新的解释和规定，由国会审议；允许佛教自由传教；成立一个委员会调查、惩罚逮捕佛教徒的凶手。然而就在签署协议的当天，封锁寺院的军队仍未撤离，他们还把这次自发的群众运动诬蔑为越南共产党的“煽动”。

面对大规模的群众抗议示威运动，吴庭艳集团惊恐万分，8月20日宣布在南越实施戒严。次日零点30分武装军警向西贡舍利寺、印光寺和觉明寺及其他寺院发起进攻。他们向寺院开枪，焚烧寺院，炸毁佛像，污辱僧尼。顺化的寺院也受到搜查和毁坏，寺院财物被抢劫。在西贡，几乎所有的佛教领导人都被逮捕，被捕僧侣约2000人，学生1000多人（官方承认拘禁佛教徒845人，学生1380人）。被捕僧人都关在西贡河上的一条轮船上，强迫他们脱掉袈裟，进行严刑拷打和非人折磨。政府还实行严格的新闻管制，不准新闻界报道有关事实真相，甚至停止民航交通，妄想一手遮天。

南越佛教徒的悲惨遭遇引起了南方解放区群众和越南北方人民的义愤和支持。8月28日越南民主共和国胡志明主席发表声明，号召南方同胞团结起来，为争取民主自由和信仰自由而坚决斗争。南越佛教徒的斗争还受到全世界佛教徒和主持正义的国家与

人民的支持。中国、斯里兰卡、缅甸、柬埔寨、老挝、日本、新加坡、印度尼西亚、泰国、印度、英国、法国、美国等国的佛教团体和佛教徒纷纷组织集会，撰写文章，谴责美吴集团迫害佛教徒的滔天罪行，声援受苦受难的佛教兄弟，支持他们的正义斗争。这次事件是现代佛教史上的一件大事，震惊世界，显示了佛教民族主义在越南的广泛影响，以及在反帝反殖斗争中的重要作用。

1975年越南抗美救国战争取得最后胜利，南北两方实现统一。同年，全国各佛教组织的代表在河内聚会，成立越南佛教联合会，释智度任会长。这是越南全国最高的佛教徒联合机构，佛教徒多年盼望的统一佛教终于实现。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给予宗教界一定的地位。翌年4月全国国会普选，宗教界代表占全体代表总数的2.6%，名僧释智度、释善豪等人分别当选为国会文化和教育委员会、国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团成员。1975年后，南方佛教徒与南方地方政府有矛盾，在1981年，南方成立了越南佛教会，下属几个佛教组织，它们是：越南佛教统一教会、越南传统佛教学会、顺化爱国佛教徒联络委员会、越南上座部佛教会、龙云寺派佛教会、南越西区爱国教徒统一协会、越南佛教赤贫兄弟教会、南越佛教研究会、在法越南佛教协会等，与此同时顺化城还成立了佛教研究所。

#### 第四节 老挝佛教

佛教传入老挝的时间，见于史籍记载是在14世纪。南掌国王法昂自幼在柬埔寨长大，受佛教熏陶很深，继位后将柬埔寨上座部佛教引入国内。16世纪波提萨腊王发布敕令，独尊佛教。17世纪南掌国佛教达到鼎盛时期。以后由于国内战乱，佛教受到影响，随

着国势衰微，佛教进入了低潮时期。

1893年老挝沦为法国殖民地，法国殖民主义政府为加强殖民统治，强迫学生一进校就学习法文。这种摧残传统文化的殖民行为遭到老挝人民的抵制和反对，僧侣们教育人民牢记佛教传统，宣传老挝历史，积极兴办寺庙教育和佛学院，佛教复兴运动在国内掀起。1942年老挝傀儡政府颁布《老挝王国关于僧规的敕令》，以法律形式确定了僧团的作用和地位。这项敕令仿照泰国的僧伽制度将僧王及省、村、寺等级别森严的僧官制度加以法律化，对僧团进行管理，然而这时整个老挝处于殖民统治下，佛教由法国派出的桑卡拉拉（最高宗教统治者）来管辖，敕令的颁布只是为了把僧伽的活动纳入政府的控制之下，试图操纵和改变日益高涨的民族主义运动。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法国殖民者改变策略，采取“以夷制夷”的宗教政策，扶植利用佛教。1950年经法国殖民当局同意，老挝国王签署诏谕，成立老挝佛教协会。政府成立礼仪部，管理佛教协会的事务。翌年，国王重新颁布《老挝王国关于僧规的敕令》，对出家人员进一步作了严格的界定，严密地控制僧伽的活动。《敕令》规定，“年不满10周岁者不得剃度为比丘”（第42条），“年不满18岁者欲剃度为沙弥子必须由父母引见行将为其剃度的僧寺住持”（第43条），“年满或年过18岁欲剃度为沙弥子或比丘，必须得到县长批准，取得批准书”（第44条），“如果比丘接受一个没有获得批准书的人出家，该比丘将受到僧侣法院的惩处”（第48条）。此外还要求出家者身体健康，没有明显的疾病，具有完备的出家用品等内容。僧王为佛教协会的首脑，由各省佛教协会分会联席会议推选，并须由政府会议审议和国王诏谕委任。参加遴选佛协主席者须持有高级佛学文凭，有出家10年以上的僧腊，经过礼仪部批准，可帮助僧王处理日常事务。法国殖民者还收买佛教上层，篡改经偈，企图证明殖民统治的合理性，垄断老挝人民的思想。

老挝人民抗法革命运动在全国各地广泛开展，一些僧人和寺院积极参加这一活动。僧人们在教徒集会上宣传革命主张，寺庙成为革命运动的基地。佛教界还积极发展佛教教育，培养学僧，提倡修行，鼓励出家，推动佛教复兴运动的深入。至1950年全国有修行学僧2500人，是1940年的12.5倍，佛教僧侣的数字由1940年的4000人增至13500人。

1955年刚刚获得独立的老挝又受到外国势力的干预。法国殖民势力退出老挝，美国乘机而入。出于对共产主义运动的戒备，美国当局唆使政府军进攻寮国部队，扶植亲美势力，策划政变，使独立的老挝再次陷入战火，再次分裂，佛教也深受其害。1957年老挝国内举行了庆祝佛陀涅槃2500周年的活动，然而因受到战争的影响，原计划为这次活动增添声色，印刷80卷巴利经藏的工作，只出了3卷就不再印刷了。1959年王国政府颁布《老挝僧伽法例》，规定：“僧王有权选封全国各省比丘，即由各省委员会选拔呈请宗教部，再由宗教部长呈书僧王加封。”（第19条）“封立僧王，须依政府所颁之王谕，由宗教部长负责并备好僧王封爵证明，呈请国王加封。”（第20条）18岁以上修行的僧侣必须持有戒牒，随时带在身上，以备查验。在寺庙挂单要登记戒牒，寺庙住持还要上报僧乡长，离开寺庙也要预先说明去处，向上级汇报。总之，有关条例达160条之多，所有这些表明政府对僧伽组织的控制越来越严，试图防止僧人和人民的反抗。美国中央情报局专门设立佛教处，研究如何利用佛教。1960年美国指使政府撤销僧王的职务，解散原有的佛教协会，新立“宗教部顾问处”，夺取管理佛教的权力。

1961年王国政府颁布宪法，规定：“佛教是国教，国王是最高保护者。”（第7条）“国王须是热心的佛教徒。”（第8条）这时国内有佛教僧侣18500人（另说10000人），修行学僧约5400人。同年在首都万象成立了佛教组织摩訶菩提大会。1965年成立了属

、摩诃菩提大会的青年佛教会及新老挝佛教协会。战争并没有造成人们对传统宗教的背离，相反更促进人们对宗教的回归。老挝佛教僧侣在万象塔空寺成立了全国性组织老挝佛教联盟，提出“团结、斗争、中立、和平”的口号，团结全国佛教徒，积极支持爱国战线反对美国和右派集团的斗争。1960年8月9日王国政府军第二伞兵营长贡勒发动反右派政变，准备成立中立老挝政府，受到进步佛教徒的支持。僧人们用佛教义理来逐条诠释政变组织提出的几项政策，认为：“执行和平、中立、与邻国建立良好关系即是互不欺压，是世界的福运”；“取缔贪污、镇压人民行为，恢复公民的自由权利，非是善者有善报，恶者有恶报”等等。以此证明这是一次符合佛教精神的正确行动。

老挝佛教在爱国战线的领导下，得到真正的继承和发展，受到僧俗两界人士的拥护。到1970年，老挝有佛教僧人16000人，其中修行学僧约4100人。这个数字与10年前相比略有下降，但是众所周知，在南传佛教国家，剃度为僧是每个男人一生的重要大事，很多人出家不久即还俗，因此出家人的数字始终会有波动。故从整体上看老挝佛教基本维持了以往的水平。佛教界还积极发展佛教教育，培养学僧，提倡修行，鼓励出家，推动佛教复兴运动的深入。1940年老挝约有修行学僧200人。至1950年全国有修行学僧2500人，是1940年的12.5倍，僧侣自1940年的4000人增至13500人。随着解放区的不断扩大，老挝佛教渐渐安定兴旺，1972年国内有僧人18224人，其中10—25岁的占81.5%，25—55岁的占8.9%，其余是55岁以上者，修行学僧也增至5239人。

1973年老挝各派签订了《关于在老挝恢复和平实现民族和睦的协定》，佛教僧伽在促成签约方面起了一定的作用。总理凯山·丰威汉在1975年新年致辞中感慨地说：“在我们民族英雄和个人中，有一个突出的优点，这也是我们民族在坚强的斗争中值得自豪的一点，这就是僧尼所发挥的作用。他们把佛家的道理与爱国之



心，和崇高的民族团结精神结合起来，为救国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这一年老挝有僧侣24000多人，佛寺2193座，佛教规模逐渐扩大。

1975年老挝新政府宣布废除君主制，取消王国宪法，佛教不再是国教，国王也不是佛教的保护者，但政府仍然重视宗教，富米·冯维希副总理兼任宗教部长，并于1976年7月成立了全国性的惟一佛教组织老挝佛教徒联合会，几十年来内部松散和各派别互相对立的佛教，终于在形式上统一起来。人民代表大会强调“佛教僧人和沙弥，以及其他宗教神职人员都必须享有信仰本宗教教义的自由。”数名高僧作为人民代表参加了大会。政府制订了《老挝僧伽条例草案》，阐述了僧伽在社会中的重要性和僧侣在社会中应该起到的作用，号召僧人们投入到发展国家经济的事业中。为了争取佛教界对政府的支持，政府力图把佛教义理和社会主义的原则结合起来，强调佛教与社会主义的目标一致以及两者的相通之处，指望依靠僧人的力量来宣传党的主张。人民革命党在国内政治生活中强调佛教与社会主义的共同性和契合点，试图在传统思想文化的基础上，结合社会主义理论，走出一条老挝式的社会主义道路。这个社会主义理论与缅甸佛教社会主义、柬埔寨佛教社会主义、斯里兰卡佛教社会主义、泰国佛教社会主义等的不同之处表现在：试图把佛教融于社会主义理论之中，而不是过多地考虑两者的差别性，并且在政治生活中始终离不开宗教的内容，离不开僧人的作用。僧人们还应政府的邀请参加国庆节庆祝活动。副总理兼财政部长诺哈·冯沙万亲自主持佛教塔塞节活动，并且资助佛教界和僧伽出版佛教著述，帮助修复受到损坏的寺院。据官方统计公布，政府修复寺庙支付了20万美元，国内有僧侣17000人，寺院3000座以上。

但是，新政府在实施佛教政策时也有一些过火的举动。为了改造佛教僧人的世界观和统一思想，政府对僧人的要求过高，把宗

教问题转变为政治问题，过分强调佛教要统一在社会主义思想之下，故反而产生了抹煞佛教的倾向。佛教自身的特征表现不显，招致僧伽的不满。过多的政治学习使僧人们感到厌倦，产生了逆反心理。据西方学者报道，在再教育运动中，有15000名僧侣先后受到轮训，许多僧人离开寺院，僧侣人数锐减，寺院教育人规模减少。1979年3月老挝法宗派87岁的僧王、佛教联合会名誉主席咱·堪雅诺乘汽车内胎越过湄公河逃到泰国，据说他是为了逃避把他送到苏联和越南去治病。安排这次出逃的僧王秘书则说僧王在朗勃拉邦的居住地已不能进行弘法活动了。他还说加入僧伽的年轻人感到沮丧，僧人教育仅仅反映了政府的愿望，并宣称在巴特寮的统治下，僧人数目由过去的2万人下降到1700人。1980年以后，老挝政府的佛教政策有所缓和，当年12月佛教联合会会长坎丹再次解释了政府的政策。他指出佛教和马克思列宁主义间的不一致仅仅是表面的问题，然而即使在已有60年社会主义历史的苏联，宗教仍然存在，所以在老挝佛教仍然能够继续得以弘扬，将来佛教徒一定能够理解适应，日子会比现在更好。1981年以后进入佛寺礼佛的人又陆续增多，在塔銮寺的僧人有1000人以上，许多佛教节日也如期举行。1985年亚洲佛教和平会在万象举行。1988年老挝国家主席和军队领导人参加了塔銮寺举行的佛教节庆活动。1990年老挝的宪法草案将佛教的菩提树叶作为国旗的图案，表明老挝的佛教再次起了重大的变化。老挝佛教再次获得了新生。

## 第五节 柬埔寨佛教

14世纪时柬埔寨流行的是大乘佛教，以及佛教与印度教相互融和的混合佛教。以后由于受到泰国佛教的影响，上座部佛教随

之传入，最终成为清一色的上座部佛教国家。1947年尚未取得完全独立的柬埔寨政府颁布的宪法里规定：“佛教是国教”，国王遴选由“王位最高委员会”选举产生，而此委员会“由佛教的两派（大宗派和法宗派）僧王、王室家庭会议主席、王国政府首相、国民议会主席和王国议会（参议院）主席等七名高级官员组成”，也就是说没有取得僧侣认可的国王是不可能的。柬埔寨的国旗采取著名的佛教遗迹吴哥石窟为图案。1949年柬埔寨建立了“高级佛学院教友联合会”的佛教组织。翌年，王国政府规定所有寺院都要开办佛教学校，寺院学校一时达2000多所。1951年国内有寺庙2253座。1952年佛教各派联合成立了国家最高级佛教徒组织——柬埔寨佛教共和会，到1953年国内有僧侣3.7万人，而政府的军队却只有2万人。

1954年柬埔寨获得独立。翌年制定的柬埔寨宪法仍然遵循1947年宪法的内容，定佛教为国教。国家元首西哈努克亲王勾画了佛教与国家政治生活的关系。他说：“柬埔寨好像一辆马车，由两个车轮支撑。此二轮一个是国家，另一个是佛教。前者象征驱动力，后者为宗教道德。马车前进两轮须同时运转，这个道理同样适用于柬埔寨在和平与前进的道路上稳步向前。”西哈努克的“二轮理论”形象地指明新国家的宗教道路，成为国家制定宗教政策和治国的根据，反映了佛教国家的传统和特点。

1955年国内建立以国王名字命名的“苏拉玛里特佛教中学”，普及培养佛教初级人才。这时国内僧侣已上升到64035人。1957年，柬埔寨佛教活动达到鼎盛时期，5月12日国内隆重举行历时七天的纪念佛陀涅槃2500周年纪念大典。佛教在柬埔寨掀起新的崇拜高潮，僧侣人数激增达82000人，佛寺也上升到2860所。

1959年西哈努克佛教大学正式落成。该校为柬埔寨佛教高等学府，学僧来自僧界，以培养解行双优的佛教人才。1961年11月“世佛联”第六届大会在金边召开。这是第一次在柬埔寨召开的

国际佛教会议。由柬埔寨佛教共和国负责主办，政府给予充分的支持与合作。西哈努克亲王主持了大会开幕式，他在发言中希望南北两传佛教信众消除隔阂，团结合作，将佛陀和平的法音带给不安的世界。会议期间金边到处悬挂六色佛教旗和柬埔寨国旗，人们穿着节日盛装，这是继1957年庆祝佛陀涅槃大典之后，柬埔寨佛教再度掀起的热潮。此后柬埔寨的佛教一直平稳发展，编纂翻译了近40年的高棉文佛教三藏终于1968年全部出齐。这部高棉三藏共110卷，其中律藏13卷，经藏63卷，论藏34卷。1969年4月1日国家为此举行隆重的庆典，主要领导人都出席了仪式。到1970年为止，柬埔寨有僧侣65063人，其中大宗派62678人，法宗派2385人；寺院3369所，其中大宗派3230所，法宗派139所。

1970年3月在美国支持下的朗诺—施里玛达集团发动军事政变，推翻西哈努克领导的政府，成立所谓“柬埔寨救亡政府”，以后又更名为“高棉共和国政府”。朗诺集团采取了两面手法。一方面，为了安抚宗教界，政府在一切场合宣传尊重佛教，强调佛教的民族传统和在人民生活中的重要性，军队代表则公开明确表态支持将佛教是国教的提法写进新的宪法。1970年10月政府首脑在接见两派领导人时说：“我非常愿意明白无误地指出，现在国家政治原则已根本改变，但是并不意味着佛教就会受到损害，佛教是国教的地位仍然不会改变。”同月，国会主席英丹召集首都僧侣开会，强调：“共和制为在国内发展佛教提供了新的可能。必须着手深入研究佛教，以便使佛教在将来也能促进国家进步。”翌月，国会前主席印明向500名金边各寺院僧侣演说，宣布新宪法仍将佛教列为国教。政府还放宽了僧侣参与政治活动的界限，有意识地在一些国家大政问题征求佛教界的意见，向他们通报情况，以满足部分僧侣参政的要求。例如，政府首脑和国会领导人都多次向两派僧长介绍宪法起草中关于国教问题的情况，以消除宗教界人士的疑虑。1972年1月15日朗诺还晋封两派僧长为僧王，给予特殊礼遇，在

柬埔寨佛教史上能获此殊荣的，只有6人。政界人士还积极参加佛教界举行的各项仪式和节日活动，以护法者自居。

另一方面，朗诺集团对僧伽施加压力，强调僧侣必须服从国家政权的领导，迫使僧侣就范，朗诺出钱要议员们走访所在各地区的佛教僧侣首领，请求他们参加反对西哈努克国王的活动，一些议员要和尚陪同他们到选区进行“诱惑”活动。在强压之下，佛教领导人在拖延数月后屈服。1970年5月底两派领导被迫承认新政府，表示“愿意”和政府合作。与此同时，朗诺政府为了分化和控制僧伽，授意和支持成立了柬埔寨宗教学生共和会（1970）、柬埔寨佛教青年会（1971）、章纳协会（1972）等佛教组织，政界要人在各组织中担任负责人，并给予强有力的财政资助，与原有的僧伽组织对抗。1971年10月，政府还组织了4000多僧侣和军队士兵一起举行支持国内“和平”的官方游行。游行时抬着两个棺材，一个上面覆盖国旗，一个覆盖佛教教旗，佛教领袖宣称“这是僧伽和国家、僧伽和军队融为一体的特殊象征”，佛教和政治已经绞合到一起了。

1975年4月17日，柬埔寨人民解放军解放金边，朗诺出逃美国。次年1月5日，“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颁布宪法，定国名为“民主柬埔寨”。团结政府领导全国人民取得了抗美救国斗争的胜利，但在重建国家时，忽略了佛教在人民生活中的重要性，对佛教僧侣及寺院采取了过火行动，佛教受到致命打击。据西方学者统计，1975年以前国内有僧侣约65000人，至1979年所剩无几，佛寺受到了严重破坏。不久，越南军队入侵，扼杀了刚刚重建的民主柬埔寨。1979年团结政府被迫退出金边，越南扶持、拼凑了以韩桑林为首的政府，称“柬埔寨人民共和国”。

韩桑林政府宣称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但对佛教采取了严格的限制，把佛教组织及活动在牢牢控制在国家政权的管理之下。这时国内约有僧侣7000人，2000余座寺院被交还或修复，佛事活动也时有举行。韩桑林政权之后的洪森政府为了摆脱困境，被迫

对宗教政策作了一些调整，1985年政府发布通告，允许55岁以上的人出家，但年轻人一律不得出家，与过去历史上年轻人在结婚或就业前必须出家一次的传统完全背离。而且还规定凡出家人必须向政府效忠，支付比其他工人等阶层高出很多的赋税，以经济的杠杆限制佛教的发展。同时佛教僧侣教育制度也没有恢复。1988年洪森政府的宗教政策又有更大的变化，国家电台开始播放佛教祈祷。翌年1月洪森在贡布城尊洛列寺向200名僧侣和佛教徒发表讲话，声称：“党和政府是尊重佛教的，政府领导人在公共场合也是这样做的。”4月30日国会召开会议，对宪法作了修改，新宪法第六节规定：“佛教是国教。宗教活动要遵守国家宪法，禁止利用宗教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团体和人民权益之活动。”洪森政府为争取国内百姓的支持，被迫回归传统，重新确认佛教的作用，并把佛教放到很高的地位。

在柬埔寨最有影响的思潮还是西哈努克提出的“高棉佛教社会主义”的理论。他感于帝国主义的压迫，资本主义的虚伪，欢呼社会主义的成功和在世界的迅速传播，因此撰写了《关于高棉社会主义的若干论断》（1961）和《我们的佛教社会主义》（1965）两部专论，为国家建构了一个新颖理论，成为他所领导的人民社会同盟和政府的指导思想。西哈努克所提倡的社会主义，实际上是一种将佛教理论和某些社会主义原则糅合在一起的混合理论。与其他南传佛教国家一样，柬埔寨在饱经了殖民主义的压迫和掠夺之后，对资本主义制度有一种发自内心的厌恶和本能的抵制，要将其排斥和抛弃。社会主义提倡消灭私有制，人人享受平等、民主和自由，无疑受到了这位国家君主的欣赏、重视，将其吸收作为治国方针和指导思想。但是西哈努克首先是一个虔诚的佛教徒，他要实行的“高棉社会主义”是建立在佛教基本教义基础上的，以佛教为指导思想的社会主义。他用佛教的戒律，慈悲、利他、众生平等的原则，除恶行善的主张，积聚福德的传统等等，来解释社会主义的原则与思

想。他阐述的社会主义理论，主要目的是提高人们的思想道德水平，利用佛教道德激发人们的民族自尊心和责任感。他的社会主义是一种带有浓厚宗教伦理色彩的佛教社会主义，与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有着本质的不同。他要保持君主等级制度，维护现存的社会秩序。为了调整和封建阶级、资产阶级与广大工农群众之间的矛盾，他劝告富人让出一些利润。因此，他要实行的“佛教社会主义”是以不改变社会制度为前提，用宗教感情和宗教道德去劝化人们，使人们的“善心”得到开发，从而实现社会分配合理，建立一个和谐的，充满宗教气氛的社会。

## 第六节 马来西亚佛教

马来西亚的佛教徒主要集中在檳城。檳城有许多重要的华寺，属于泰国系的佛寺有猜也芒卡伽蓝、槟蓬昂寺、坎达拉姆寺、菩响拉姆寺等。属于斯里兰卡系的佛寺有摩晒陀王子寺。属于缅甸系的有达摩米卡拉玛寺等。这些寺院分别由各国侨僧管理，其建筑风格也参照了各祖先国的型制，就连寺内的佛像也是由各广的祖国僧伽送来的，猜也芒卡伽蓝供奉的卧佛像，据说是现今世界第三大涅槃像。槟蓬昂寺的佛陀足印石一直为广大佛教徒崇拜。

在檳城最多的是大乘佛教寺院，极乐寺是马来西亚乃至东南亚地区的一座最大的大乘佛寺。该寺供奉的相当于13层楼高的观音像至今仍是东南亚地区最大的造像。随着华人僧侣和佛教徒的增多，战后又重新修了不少有名的寺院，它们都是由华僧管理，与台湾佛教界的关系甚深，如台湾名僧自圣法师生前曾任极乐寺住持数十年。但由于檳城各国佛教徒杂居，各派交流频繁，这些寺院不免受到其他派别的影响，产生融和的现象。例如极乐寺内的

万佛塔塔基是中国汉式六角塔形，塔中部是泰国短檐塔身，塔顶部是缅甸覆钵形，它们融为一体，成为“上座部和大乘佛教亲密合作的见证”。在佛寺活动中既有佛教徒共同的佛诞日法会，也举行泰历新年、缅甸新年、中国春节、观音诞日等各派的佛事庆祝活动，反映了多种佛教文化融和的特征。

首都吉隆坡是新兴的另一佛教中心，有泰系寺院猜也了旺寺、斯里兰卡系的砖窟寺、大乘寺院观音亭、湖滨精舍、龙华寺等。此外在马六甲、太平、怡保、玻璃、与兰丹和吉打等地也有一些重要的佛寺。现在马来西亚境内共有佛寺庵堂600余座，其中泰系佛寺约200座，大乘佛寺约400座，各派佛教徒在弘传佛教的同时，已经意识到佛教徒团结的重要性，各佛寺的母体宗教文化特征、宗派界限的区别正在逐渐缩小，融和的趋势得到加强。70年代日本佛教和藏传佛教也开始传入马来西亚，但到80年代初此两派还没有建立寺院。

1925年檳城的华人佛教徒成立了檳城佛教协会，开马来西亚佛教组织之先河，并在组织教徒、尊佛本法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1945年协会举行庆祝日本投降的盛大活动。1949年成立了佛诞节委员会，并正式向州政府提出把佛诞节列为公共节日的要求，经过不懈努力，终于在1962年取得了胜利。1959年马来西亚佛教总会在极乐寺成立。这是一个全国性的佛教组织，在各州都建有分会。马来西亚佛教宣教会是佛教僧侣组织，现有成员8126人，其中出家人1896人。1970年马来西亚大学的一些年轻人成立了马来西亚青年佛教总会，现已有180余个分支。世佛联雪兰莪地区中心是另一重要的佛教组织。檳城的“飞天学会”是马来西亚惟一的女性佛教组织。1980年在吉隆坡等地出现了藏传佛教噶举派的西藏佛教中心。在檳城，佛教大会还出现了说英语的青年派团体。现在马来西亚有佛教组织300个以上，它们分布全国各地。



## 第七节 新加坡佛教

新加坡的佛教与中国广东、福建等地的汉传佛教有渊源关系。1898年中国僧人贤慧、会辉和转道等人在新加坡建造了第一座寺院——莲山双林寺，汉传佛教正式扎根立足。稍后，中国僧人圆瑛和太虚相继赴新加坡传法，受成听讲者数千人，开始出现了新加坡佛教协会、中华佛教会和青年佛教会等组织。20世纪40年代末，从中国大陆前去新岛的僧侣增多，随着移民人数的不断增加，新加坡大乘佛教界最终形成了闽派和粤派两大系，他们在佛教宗派上又分别属于净土和禅宗两大宗门。50年代后新加坡的佛教主要受到台湾佛教界的影响，两地的僧人来往密切，很多新加坡僧人都在台湾的佛寺出家或做过住持。60年代还成立新加坡佛教青年会和佛学研究团体。新加坡信仰传统宗教（包括佛、道和民间信仰）的百分率由1980年的50%降到1988年的41.7%。1988年12月新加坡总理李光耀在新加坡佛教总会举行的传戒大会上指出：“每次大选过后，进入国会的议员和部长中，有越来越多人是比较积极的基督教徒或比较正统的伊斯兰教徒。信仰佛教或传统宗教的国会议员越来越少。”又说：“佛教团体已开始努力，使佛教更适合现代的新加坡。他们把佛教教义和迷信分别开来，佛法课、佛教讲座等会议都以英语进行。……大学和工艺学院纷纷成立了佛教学会，因此佛教学会也向各校学生说教。此外，也有人编写佛教歌世，以吉他和打击乐器伴奏，并用英语演唱。换句话说，佛教正在改变一贯作风，讲求实效，以便保住信徒。”他还认为：“伊斯兰教、基督教和印度教分别信仰真主和上帝，印度教认为通往真理之路不止一条，而佛教教人通过不断地努力，实践八正道就可以成

佛，从这个角度来看，印度教和佛教是比较宽容的宗教。”最后他希望：“在我国占大多数的佛教徒和传统信仰者能够给其他宗教树立一个好榜样，把宗教和政治分开，各宗教信仰之间的相互容忍，对多种族、多宗教的新加坡来说是非常重要的。”

新加坡国内有很多佛教寺庙，属于大乘的寺院有150座。双林寺既是国内第一座寺院，也是最大的丛林。赤明山普觉寺是新加坡僧界首领宏船法师道场，也是国内最兴隆的道场。白度庵是著名的女众道场，在东南亚地区尤有影响。总之，在新加坡已经形成了“两巷一庵、一街三寺”的奇观景象。新加坡的内传上座部佛教寺院约有20余座，它们分别由斯里兰卡、泰国、缅甸和越南的佛教徒管理。1951年新加坡成立了世佛联新加坡地区中心，1956年成立了世界佛学社，1966年成立新加坡佛教僧伽联合会，它们都是各族佛教徒的联合组织，在国内外有影响。其他的重要佛教组织还有印度摩訶菩提会新加坡分会、新加坡锡兰佛教会、中华佛教会、佛教居士林、英文佛教会等。

## 第八节 东南亚地区的德教

德教是起源于中国广东潮汕地区、流传并发扬于东南亚特别是新加坡、马来西亚和泰国华人中的一种新兴的民间宗教。德教会是德教最重要的宗教组织形式，自1939年在中国潮阳创立了德教会的第一个阁——紫香阁之后，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已在广东特别是潮汕地区成立了20多个德教会阁。二次大战结束后，德教先后传至中国香港和东南亚各国，并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和泰国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到目前为止，以“阁”或“善社”等为单位、经政府合法注册的德教会组织，在上述三国已达产约200

个，“德友”数以万计，成为凝聚华人振兴传统道德、倡办慈善福利事业、交流信息、增进友谊的重要组织。

## 一、德教会的起源 潮汕德教会

关于德教会的起源，没有明确的记载，现在人们对德教历史的介绍，大多是根据传说和德教所尊奉的“师尊”的乱谕。有关德教会的初创历史，最早可追溯到20世纪初的中国潮州。1939年，正当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战火弥漫，烽烟四起，人民流离失所，挣扎在死亡线上。此时，潮阳县和平区英西港乡的杨瑞德等人，为祈祷战争平息，地方安宁，于是，乃设香案，以家藏的柳乩，祷告仙佛降鸾训谕，创立了德教会历史上的第一个阁——紫香阁。紫香阁成立后，在宣扬道德，醒化人心的同时，致力于赠医疗疾，施赈恤难等社会慈善福利事业，奠定了后来德教会阁发展的基本形式。

紫香阁创立以后，在潮汕地区大力发展德教的是马贵德和李怀德。1940年，马贵德在潮阳南澳乡自己的家舍，创立了德教会的第二个阁——紫清阁。1942年，马贵德又同几位同德一道在汕头市潮安街创立了德教会的第三个阁——紫和阁。据说，同年5月22日，诸佛师尊降鸾于紫和阁，颁示《德教心典》经文，这部心典成为后来德教会最重要的典籍，一直为各国德友普遍尊奉和念诵。同年，紫和阁德友又奉命到澄海寄德轩创制紫澄阁，并设立明德学校，借以培育英才。可以说：紫和阁在德教的历史上具有特殊的地位，原因有二：一者《德教心典》产生于此阁，从而使德教会有了自己统一的经典；二者紫和阁派人赴澄海协助创立紫澄阁之举，成为后来德教会开创新阁的范例。

1944年孟春，李怀德于潮安龙溪区创立了紫阳阁，这是潮汕德教会的第五阁。据德教文献称，是年秋月，德教所崇拜的柳春芳师尊降谕将老子的《道德经》改编为《德教意识》一书，初步确立了

德教的教义和宗旨。同年三月，在马贵德和李怀德的协助下，又在汕头的镇华里创立了潮汕德教会的第六阁——紫雄阁。在以后的数年间，德教在潮汕地区相继创办了20多个德教会阁。

## 二、德教会在香港、新、马、泰的拓展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德教开始向潮汕之外发展。1947年，马贵德在香港盘舍道创立紫苑阁，开香港德教会之先河。接着，又在香港和九龙创立了紫兰阁、紫因阁、紫蓉阁、紫香阁、紫靖阁等。这些德教会阁在宣扬道德教化的同时，纷纷参与赠医施药、振灾济贫等慈善事业，并设立德教学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德教在海外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德教会在东南亚的创立，掀开了德教发展史上划时代的一页。有关德教会在东南亚创立的第一所会阁的时间和地点，传说不一。据亚庇德教会紫瑞阁所编辑的《德教的概念与发展》一书说，1947年泰国华侨林德梧在泰国首都曼谷创立了紫辰阁，接着，陈德泰又创立了紫玄阁，后来，紫玄与紫辰两阁又联合组成了玄辰总阁。1952年，又在曼谷的景福寺创立了紫真阁。如此说属实，那么，1947创立的紫辰阁就应当是德教会在东南亚创立的第一个德教会组织。然而，比较普遍的看法是，1952年于新加坡创立的紫新阁，是东南亚地区出现的第一个德教会组织。紫新阁由李怀德协助创立，具体时间是1952年10月15日（农历）。1954年孟春，在马六甲创立了紫昌阁，同年3月1日（农历），在柔佛州创立了紫英阁，4月18日，在檳城创立了紫云阁。

德教会在新、马、泰等国首创以后，很快在当地华人中传播开来，数十年间，德教会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和泰国得到了迅猛的发展，德教组织遍布于乡镇和城市，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 三、德教的宗旨和基本教义

德教是一个宣扬道德教化的民间宗教，其中心精神是“道为宗”、“德为崇”，或者说“道为体，德为用”，道以理训，德以善臻。因此，“道”与“德”是德教立教之本。

德教主张五教同宗，诸善归一德。认为道教的根本教义是“崇德”，佛教的根本教义是“慈悲”，儒教的核心是“忠恕”，基督教的基本精神是“博爱”，伊斯兰教的宗旨是“虔诚”。所有这些，都是各民族传统道德的精华。德教崇奉五教，目的无非是发扬五教的美德精华，启发人类自己的良知，并在实际生活中奉行和实践。同时，德教认为，举凡世界上正信之宗教，皆以利人济物、修心济世为旨趣，因此，应当求同存异，融洽各教，统归一德，达成“德教一家亲”和大同世界的理想目标。

德教的主旨是以“德”化人，奉行“教不离德，德不离身”的理念，尊崇古圣先贤，发扬他们的嘉言懿行，宣扬道德，扬善止恶，扶危济贫。

在具体的生活实践中，德教倡立“十章八则”作为德友修身养性、为人处世的准则。所谓“十章”，即“十人美德”，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仁、智；“八则”即“八人良规”，不欺、不伪、不贪、不妄、不骄、不怠、不怨、不恶。

德教会是德教普化民间的组织形式，它是一个综合宗教与社会慈善福利事业为一体的民间社团，冠以“轩”、“观”、“宫”、“堂”、“社”、“阁”等多种名称，而以“阁”为基本单位。

德德社是德教所崇奉的仙佛师尊的总称，会集了儒教、佛教、道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及民间信仰中的各路神灵，除了五教教主以外，还有下皇天天尊关圣帝君，柳春芳、杨筠松、张玄司、吴梦晋四位掌教师尊，还有道济佛尊（即济公活佛）、八仙之一的吕纯阳祖

师等。

扶乩是德教非常重要的宗教活动，是德教得以创立与发展的最重要的环节。所谓“扶乩”又称“扶鸾”，是神人相通的一种方式。扶乩时，用一枝三叉柳枝，由两人执柳，一正一副，师尊降灵时，柳枝自然挥动，写出乩文，这乩文就是师尊的圣意。在德教会的发展历史中，扶乩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无论是德教会阁的创立，还是《德教心典》的颁示，乃至德教会的一切重要会务，都要禀告师尊，然后由乩示指导，遵奉师命而行。扶乩是诸德友与德德社诸佛仙尊交感相通的重要途径，德教的诸多乩文，更成为德教会的珍贵文献和精神源泉。

#### 四、德教会的现状

经过近50年的流传和发展，德教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和泰国已经形成了相当的规模，在当地社会特别是在当地华人口，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德教会组织遍布新、马、泰三国的各个角落。德教会所兴办的慈善教育机构等如雨后春笋般成长壮大，德友更是难以统计，吸引了社会各个阶层的人士。

目前，加入泰国德教慈善总会的德教会阁已有66个单位，还有数目不清的没有加入总会的会阁，全泰72府的大部分地区已成立德教会组织。在只有30万人口的新加坡，现已有9个德教会组织。在马来西亚，德教会更是遍布于全马12个州，总数在120个左右。其中，加入马来西亚德教联合总会的有90个。而且，这个数字还在不断的被改写，新的德教会阁还在不断的诞生。现在，德教已经冲出亚洲，走向了世界。在澳大利亚，已有堪培拉的紫洋阁、墨尔本的紫金阁，以及最近将在墨尔本和雪梨分别创立的紫成阁和紫乘阁；还有美国加利福尼亚旧金山的紫根阁及阿尔威伯拉的紫金阁等。另外，在中国台湾的高雄等地，也已经有德教会的组织。

## 第十章

### 东南亚地区的基督教

#### 第一节 基督教的传播

在基督教传入东南亚之前，这一地区主要受中国和印度文化的影响，并且开始接受了伊斯兰文明，其文化格局是：在现在的缅甸、泰国、越南、老挝、柬埔寨等地，流行的是中印文化影响下的佛教文化，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菲律宾等地则流行伊斯兰教，新加坡主要受中国文化的影响。这一文化格局随着基督教的传入而被打破。大约在15世纪末16世纪初，葡萄牙人、西班牙人开始进入东南亚地区。葡萄牙人首先在印度的科钦建立殖民地，1510年又占领果阿，控制了印度洋。随即以果阿为中心，向东

南亚继续扩张，1511年占领了马六甲。总督唐·阿方索·德·亚伯奎从马六甲派遣使节杜列尔特·费尔内德斯前往今天的泰国和缅甸，又派安东尼奥·德·阿布雷乌率领一支远征军去马鲁古。马六甲被攻占后，原国王马哈茂德逃往位于新加坡海峡的宾坦岛，进行抵抗。1526年，葡萄牙人攻占了宾坦岛。在1521年之前，葡萄牙人在东南亚地区独自发展势力，1521年，麦哲伦的“维多利亚”号船在返航时经过这里，西班牙人也开始进入这一地区。16世纪末，西班牙人抵达菲律宾，1571年占领了马尼拉城，获得了菲律宾的控制权。随着葡萄牙、西班牙人在东南亚地区的军事介入和商业活动的频繁展开，东南亚地区开始接受基督教的影响，但却一直受到伊斯兰教以及当地民族文化的抵制，在一段时间之内，基督教一直处于防守的态势之中。

1588年，西班牙的“无敌舰队”被击溃，英国、法国等新殖民国家崛起，它们的势力也逐渐进入东南亚地区，并建立了各自的殖民地。到20世纪初，美国又代替西班牙取得了在菲律宾的控制权。因此，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东南亚地区除了泰国成为英法两国殖民势力的缓冲地带而幸保独立以外，其他地区都成了欧洲列强的殖民地。美国占有菲律宾，荷兰占有印尼，英国占有缅甸、马来西亚和新加坡，法国占有越南、老挝、柬埔寨。

随着西方殖民活动的展开和深入，基督教开始进入了东南亚各个国家的生活之中。1511年葡萄牙人征服马六甲后，基督教立即传入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泰国、缅甸、新加坡等地。1521年，西班牙教会传入菲律宾。此后的一段时间，东南亚的基督教主要由葡、西两国控制，传播传统的天主教。从17世纪开始，英法两国的势力增强，逐渐取代了葡萄牙与西班牙，得到了在东南亚传教的主要权力。1615年，法国教会在越南成立法属耶稣会，又于1668年成立了外方传教会，取得了在越南的传教权。17世纪中叶开始成为泰国的主要传教力量。1855年又在柬埔寨取得成功。法国



教士所传的主要也是天主教。英国介入东南亚后，1807年在缅甸仰光组织浸礼会。1828年伦敦宣教会会士进入泰国。1819年伦敦宣教会进入新加坡。在东南亚主要地区传播基督教新教。与此同时，荷兰也开始在东南亚传播新教。他们于1611年进入马来西亚，1814年在马来西亚组织传教会，传入了卫理公会、浸礼会、路德会、圣公会等新教派别。美国教会的力量也在兴起。他们于1831年将浸礼会传入缅甸。同时也传入泰国，1840年美国长老会成为在泰国传播新教的主要力量。1846年以后又成为在新加坡传播新教的主力。20世纪初，美国的新教教会如惟一神教会、浸礼会等传入柬埔寨。20世纪初美国侵入菲律宾后，接管了当地教会，实行美国化的教会改革，使菲律宾的基督教包括天主教与新教，全部置于美国教会的控制影响之下。

## 第二节 基督教的现状

由于各国家、各民族的文化背景不同，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各国民众独立运动的开展与成功，基督教在东南亚各国的情况发生了一些变化。概括地说，基督教在越南、老挝、柬埔寨、泰国、缅甸等以佛教为传统宗教的国家中，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文莱等以伊斯兰教为传统宗教的国家中，影响是小的。而在菲律宾、新加坡等地的影响则较大。下面我们简要地叙述基督教在东南亚各国中的现状。

越南：人口总数6400万，以信仰佛教为主，少数人信仰基督教，其中多为天主教徒，新教人数很少。现共有天主教徒400万，主要集中在越南南部地区。全国分成3个总主教区，23个教区，最高机构为越南天主教联合委员会。总体说来，基督教在越南一

百无法与佛教抗衡。

柬埔寨：人口 740万，以信仰佛教为主，现有天主教徒6万多人，约占总人口的1%，且其信徒大部分是越南侨民，或是西方殖民者的后代，柬埔寨人信仰基督教的很少。信徒主要集中在南部和各大城市，大约一半在金边，呈集中居住的态势，即使在其他地区，教徒也是集中居住的。此外，还有少数人相信基督教新教。

老挝：人口 382.8万，以信仰佛教为主，现有天主教徒5.3万，人口总数的1.4%，新教人口2.6万，占人口总数的0.7%。1950年之前，天主教的传教活动集中在泰老平原的老龙族人中。1950年以后，天主教开始向山区的部落居民中传教，并取得显著的成果。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基督教新教也得以迅速传播，传教工作得到了发展。但老挝的基督教外国信徒比例很大，其中最多的是越南人，中国人也占有一定比例。因此，老挝的神职人员以前基本由外国人担任。1974年产生了第一位本国主教，逐渐改变了这一情况。

缅甸：人口3859万（1988），95%的人信仰佛教，基督教人口只占很小的比例。现有神父200余人，教徒40余万。最大的教派是美国浸礼会，其他教派还有圣公会、卫理公会等。建有全国性的缅甸基督教委员会。

泰国：人口 5480万（1988），90%信仰佛教，少数人信奉基督教，信奉的派别与天主教、新教。1965年，全国分成曼谷和沙功那两个大主教区。

天主教现约有神职人员4000人，教堂200多座。有30多个天主教团体，全国性的组织为泰国天主教联合会，总部设在曼谷。信徒主要集中在中部和东北部，以此为中心而散布在泰国各地。

基督教新教由英、美、德、澳大利亚等国的传教士陆续传入，并建立了各自的新教组织。1934年建立的泰国基督教教会，是新教最大的教会组织。1957年以后，新教的主要传教机构都加入了这

一组织。目前，该会在国内设有12个教区，教堂100多所，牧师近百人，会员总数3万多人。此外泰国还有一些其他派别所属的新教组织或团体，另有教堂200多所，牧师300多人。新教信徒主要集中在曼谷和泰北地区。

马来西亚：人口1737.3万（1989），以伊斯兰教为国教。到1980年，马来西亚的基督教徒大约有70万人，占全国人口总数的5%。其中天主教徒46万，占人口总数的3.3%，新教约24万人，占人口总数的1.7%，教徒主要是中国和印度移民的后代。主要教派有：卫理公会、浸礼会、基督复临派、长老会、路德会、圣公会等。

印度尼西亚：人口1.74亿（1988），86.9%的居民信奉伊斯兰教，基督教信徒只占人口总数的5%，其中新教3%，天主教2%。

文莱：人口24.14万（1988），以伊斯兰教为国教，极少数人信仰基督教。

新加坡：人口总数265万（1988），其中76.1%是华人。20世纪以来，新加坡信仰基督教的人数不断增加，尤其是80年代以后，发展速度更是加快。据新加坡政府1980年的统计，新加坡共有基督教徒20.3517万人，占人口总数的10.3%。其中大部分是华人，共有16.1068万人。在全部基督教徒中，天主教徒有9.1042万人，新教徒有11.2475万人。1988年，信教人数大幅度增长，从1980年的10.3%上升到1988年的18.7%，其中新教人数增长最快，从5.7%上升到11.8%。同时，新加坡的教堂增长速度也发展很快，到1983年，计有天主教堂28所，新教教堂240多所，平均每800名基督徒拥有一座教堂，每2.3平方公里拥有一个教堂。新加坡基督教的发展得到了罗马教会的高度重视。1953年，新加坡成为大主教区。1972年12月22日，教皇保罗六世发布敕令，宣布新加坡为独立的大主教区，由罗马教会直接管辖。

近年来，新加坡的天主教发展很快。到1988年，信徒人数发

展到10万余人。新加坡天主教的最高组织是新加坡天主教总教区行政机构，下辖礼仪、教理、正义与和平等六个委员会，办有各种教会团体十多个，还办有神学院、老人院、幼儿园等。发行两份天主教报纸。为了促进天主教教育的发展，新加坡天主教会还成立了华文、英文天主教教义函授部，培养天主教教徒，成立了许多教友机构，以促进天主教徒之间的谅解和帮助。

在天主教发展的同时，近几十年来，基督教新教也有了长足的发展。教会在神学教育方面大量投资，有完善的神学教育、研究与宣传体系。在神学教育方面，办有神学院、训练学院、学校、培训中心等；在宣传与布道方面，办有布道会、《圣经》函授学校、《圣经》翻译组织和出版公会等；在大众传播方面，则设立专门机构，以录音、录像及其他现代化手段向大众传播新教教义。新加坡的新教尤其重视对青年的传教工作，共设有17个青年组织，在各大学、学院进行传教活动。因此，基督教新教在受过高等教育的年轻一代中发展非常迅速，在受过高等教育的公民中，有38.5%是基督教徒。

与天主教不同，新加坡的基督教新教分成许多教派。主要教派有：卫理公会、圣公会、长老会、浸礼会、神召会、福音堂、笃信圣经长老会、福音布道会、播道会、信义会、救世军、路德会等。在上述新教派别中，最大的教派是卫理公会。40—60年代，该会成员增加了一倍多，发展速度非常惊人。该会一直重视教育事业，创办了多家教育学院，拥有万余名学生。

神召会于1933年传入新加坡，现有14个分会组织，是目前增长速度最快的新教派别。

除了上述教派之外，新加坡新教中至少还有63种独立教会，在新加坡社会上发挥着或多或少的影响。

新加坡的新教教徒中也有很大数量的华人。

新加坡的新教各派一般都是独立的。近些年又，各教派之间开始出现统一与合作的趋向，出现了一些全国性的联合组织，如全

国基督教理事会、新马基督教联合会、新加坡华文基督教联合会、新加坡布道团契、新加坡基督徒布道团、基督教青年会等。另外还有一些跨国、跨宗派的综合性组织，主要有：马来西亚—新加坡协进会、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宗教与社会研究学院、亚洲基督教协会、协调宗教组织等。

菲律宾：在东南亚国家中，基督教势力发展最充分的无疑是菲律宾。菲律宾全国共有6050万人（1990），居民信仰天主教、基督教新教、伊斯兰教、佛教和当地传统宗教等，以基督教的势力最大，拥有教徒5000万，为全国人口的90%，占绝大多数，其中85%信仰天主教；基督教新教教徒占5.2%，有信徒270万。

### 1. 天主教

菲律宾素有“亚洲唯一的天主教国家”之称。菲律宾的天主教是从1521年最初由西班牙殖民者传入的。传入伊始，受到伊斯兰教的抵制，进展不快。19世纪后半期，天主教信徒开始激增，1898年已达650余万人。此后，随着菲律宾民族独立运动的高涨，菲律宾人民要求组织自己的教会，反对西班牙的殖民统治和罗马教皇的权威，出现了“菲律宾化教会运动”，又称“政教分离运动”，主张改革教会，实行政教分离，要求由本地神父接管教会，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但美国于1901年侵入菲律宾，接管了当地教会，实行了美国化的教会革新。此后，菲律宾的天主教基本上受美国的影响，信徒人数也越来越多。

由于历史的原因，菲律宾的天主教会由西班牙化教会与美国化教会两大类，而美国化教会数量极多，主要教会有奥古斯都教会、方济各会、耶稣会、多明我会、单科瓦特会等几个主要的西班牙化修会，其他还有遣使会、圣言会、救世主会、圣灵会、玛利诺修女会、本笃会、嘉布遣会、无原罪圣母圣心会、圣保罗会等教会组织。现在，菲律宾全国共划分为90个主教区，有两个红衣主教，掌管马尼拉教区和宿务教区，共有120位主教，1300多名神父，7000多名修

女。全国性的组织有菲律宾天主教主教会议和菲律宾大修道院院长联合会。

菲律宾天主教主教会议是菲律宾教会最高的权力机构，现任主席海棉·辛红衣主教，1928年生，祖籍厦门，1954年任祝圣神父，1960年出任教皇约翰二十三世内廷的高级教士，1974年任马尼拉教区大主教，1976年被罗马教廷委任为红衣主教，后又担任了梵蒂冈财政工作特别委员会、万民福音会等委员。他在1986年菲律宾“二月革命”时发挥了重要作用。科·阿基诺当选总统后，他的威望迅速提高，同政府也保持了密切的关系。1984年10月27日至11月4日，他曾访问中国。

## 2. 基督教新教

菲律宾新教势力比天主教小，但近几十年来发展迅速，影响日甚。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新教逐渐形成了许多教派，如：长老会、卫理公会、浸礼会、基督徒与传教士联盟、复临安息会、五旬节派、圣公会、基督教合一教会等。除了上述教派组织以外，新教还拥有全国性的统一组织，如1963年成立的菲律宾全国基督教联合会，1966年成立的菲律宾福音教会联合会等。

## 第三节 基督教在社会中的作用

在过去的历史上，东南亚的基督教在教义和社会功能等方面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这种变化，一方面与罗马教会政策上的改变密不可分；另一方面也是东南亚各国国家民族命运变化的结果。

基督教在中世纪的独断地位，随着文艺复兴运动的发展而被打破。科学、民主意识的普及与提高，迫使罗马教会的态度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以适应社会形势的发展。这一改变首先表现为教义

上的革新。教皇保罗六世认为，基督的复临，意味着福音的传播，也就是要把基督的名字、教义、生活、信仰、王国及神话播种在人们的心田，把基督教的价值观念、思维方式、生活准则，纳入到人类生活和社会秩序之中。约翰二十三世则认为，基督教的任务和责任就是以真理、公正、博爱和自由的精神，把人类生活联系起来。这种联系，不仅表现在个人与个人之间，同时也表现在群体与群体之间。这就是说，在新的社会环境中，基督教应该广泛地介入人类日常的社会生活之中。

教会究竟应该怎样介入社会呢？保罗六世认为，教会在社会中有双重功能：一是它应该努力帮助人们达到善良意识的觉醒，促使他们体证基督教的真理，从而使人们在各种各样的社会思潮面前，选择基督教的思想方式和生活道路；二是既然传统的基督教的戒律不足以改变人和社会，教会就要积极有效地介入人类社会的交往之中，在与社会的交往之中把分散在世界各地的基督徒联合起来，建设一种全世界统一的普世教会。

观念的革新，改变了基督教的行为方式，也改变了它在殖民传播中的策略和方法。我们可以看到，在东南亚的基督教历史上，早期的传教工作一般是在殖民者武力配合下进行的，多少带有强制性的成分。比如西班牙最初在菲律宾传教时就是如此，它把不改信基督教的当地群众宣布为“异教徒”加以处罚；对群体信奉伊斯兰、反对基督教的摩洛人更是发动了数次武力战争。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等国早期基督教的传教史上也是如此，或多或少地具有武力性质。然而，后来的情况发生了改变。基督教会认识到，单凭武力与严厉的基督教戒律，并不能使东南亚各国主动接受基督教，不利于基督教在新的社会文化中发展与传播。西方各国遂而关注传教的社会性，这种关注表现为基督教全面介入社会生活，在与人类生活相关的方方面面，基督教几乎都参与其中，大力兴办实事，致力于工农业生产，兴建医院，改善人民物质生活；创办学校，

提高民众的文化素质。比如在菲律宾，到了殖民化时代的后期，它的传教工作在传播基督福音的同时，更多地则是修建教堂、旅馆、医院、学校，并为当地带去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传教方式的改变，使东南亚各国切身地感到，基督教确实为当地人办了许多有益的实事，传教工作因而顺利展开。尤其是在菲律宾，90%以上的人口都相信了基督教，成了亚洲基督教最发达的国家。其他国家的基督教力量虽然不如菲律宾那样大，但也在各国的生活中发挥着较大的影响。目前，基督教在东南亚各国的作用是多方面的，值得我们进行深入、具体的分析。

## 一、对日常生活的影响

菲律宾是目前亚洲基督教力量最大的国家，基督教的影响表现在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对个人来说，每个人一出生，就要在教堂进行圣洗，结婚要在教堂举行仪式，死后更是要在基督教的公共墓地举行葬礼。基督教的活动在社会上也处处可见。政府、军队、医院、商业大楼等重要部门，一般都插有基督教的教旗，并定期举行宗教仪式。一些重要的政治场合和国际会议，首先也要由神职人员进行布道说教。至于一般的公众集会、公司企业成立等仪式，更以神父的布道说教为第一个节目。在街道上，传道布教的集会更是随时可见，听众云集。街上奔走的出租车、吉普车等，一般都挂有耶稣像或十字架。每当司机上车前，总要进行祈祷，以求平安。尤其是当车子路过教堂时，乘客都习惯性地胸前划十字，以求基督保佑。这表现了菲律宾民众对基督教信仰的习惯性心理。

电台、电视台也参与到基督教的活动之中。每逢星期天早晨，菲律宾的几家电台都要定期播放一个小时的布道节目，在此时间内，其他一切节目都不能插播，包括利润极高的商业广告。

菲律宾的节日很多。据统计，每年共有节日60多个，其中2/3



以上是基督教节日。主要节日有圣诞节、万圣节等。万圣节亦称“亡人节”。节日期内，全国上下纷纷涌向墓地，纪念他们死去的亲人。但纪念活动的气氛是欢快的，成了亲友之间的集会。每年6月24日首都马尼拉三环区举行的泼水节，是20世纪20年代传入菲律宾的，目的是为了纪念施洗者圣约翰。每年3月底的圣周，则是菲律宾最为特殊的基督教节日。节日期间，信徒的各种集会、各种仪式非常频繁。尤其是星期五，首都马尼拉以及北吕宋岛的不少信徒为了表达自己的虔诚与忏悔，甚至不惜伤害身体。他们赤身裸体，背上沉重的十字架，在街上行走，任人鞭打，表示自己的赎罪心情。极少数教徒还模仿当年耶稣受难的故事，举行蒙难仪式。他们让亲友把自己钉在十字架上，并用树枝、竹竿等进行抽打，以示忏悔。菲律宾全国每年大约有十余名信徒举行蒙难，一些乡村每年举行一次，已成为一种固定的节日仪式，有的信徒更是每年都要上十字架。这种活人钉十字架与自我鞭笞的做法，连菲律宾教会也提出批评，但由于早已为广大信徒所接受，故经久不衰。

菲律宾的基督教，对人们的婚姻与人口生育也有影响。菲律宾的天主教徒一旦结婚登记，就不能离婚。如果双方感情不合，夫妻之间可以分居，并与所爱的人同居，生儿育女。这一做法，使得菲律宾社会的同居现象严重，上至部长、议员，下至平民百姓，同居现象比比皆是。而对于人口，由于菲律宾人笃信上帝，严格执行罗马教廷的戒律，所以家庭一般没有计划生育的概念，也没有计划生育措施，更不许堕胎，故近些年来菲律宾的人口增长速度很快，成为政府头疼的一个问题。

在东南亚诸国中，基督教对日常生活的介入，以菲律宾最为突出，达到了全面的地步。在其他国家中，由于基督教的传播相对来说不很普遍，所以远没有达到影响全国的地步，只是在信徒的日常生活中发挥着影响。

## 二、对政治的影响

基督教对东南亚政治的影响也是不均衡的。其中最突出的仍是菲律宾。菲律宾受美国的影响，采取政教分离政策。1973年1月颁布的新宪法规定：国家保护宗教与崇拜活动的自由，对各种宗教不抱任何偏见；对于信教的人，无论是何种族、何性别、何信仰，国家一律保障其平等就业的机会。除了军队、监狱、政府孤儿院、癩风病院以外的神职人员外，国家不为任何宗教机构及其神职人员提供公款和公共财产；同时，教会的财产如非谋利性的墓地、社会慈善机构等一律免税，其中包括教会拥有的广播电台、电视台等机构。宪法还规定：无论是儿童还是成年人，都应该接受宗教教育。由于政教分离，菲律宾政府不设负责宗教事务的专门部门，各种宗教团体、派别、产业等的管理，由取得法人资格的宗教领袖负责，法人则必须向政府备案。宪法的基本精神是：宗教与政治的分离是不容违背的。尽管如此，菲律宾的宗教尤其是基督教，对于政治的影响却是非常重大的。由于国会议员大多为基督教，所以，政府的每一项议案的提出与执行，均要认真考虑教会的态度。一般的政治会议开始时都有神父进行说教。即使是总统的就职誓词，最后也要加上一句“愿上帝保佑”。

菲律宾基督教有自己的政党——基督教社会民主联盟，成立于1968年，主张社会自主和社会改革，是菲律宾的主要政党之一，历次选举都占有一定议席份额，在政府中有一定的地位。但教会对政治的影响更大，马尼拉红衣主教海棉·辛在菲律宾政治生活中具有极大的影响力。在马科斯统治后期，海棉·辛对政府持批评甚至抨击态度。1986年菲律宾“二月革命”时，他亲临电台呼吁群众前往军营，支持恩里莱和拉莫斯脱离马科斯政府的行动，恩里莱也呼吁修女进入军营，使包括修女在内的百万群众包围了起义军营，

迫使政府不能开枪，革命获得了成功。在科·阿基诺当选总统后，海棉·辛的名声威望迅速提高，同政府的关系更为密切。另一个具有民族性质的菲律宾独立教会，又称阿格里巴教，在社会上也有着重大的影响。该组织积极参与政治活动，直接干预菲律宾历届政治大选，被认为是重要的“团体选票”之一。在1986年的大选中，它支持马科斯，反对阿基诺；1992年后的大选中又公开支持马科斯的密友科胡昂科和埃斯特格达，对菲律宾的政治大选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

菲律宾是个兵变不断的国家，仅1986—1990年间，就发生了七次兵变。兵变如此频繁，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与基督教的教义相关。菲律宾是个天主教国度，政府在处理政变事件时，通常都本着基督教的宽容精神，对政变军人的处理，也尽量宽大，最严重的也不过是判处12年的苦役。如1986年7月发生的政变未遂后，政府只要求投降的叛乱军人宣誓效忠宪法、做40个俯卧撑。这种极为宽大的处理办法，使得军人对待政变犹如儿戏。另一方面，政变能否取得成功，也与是否取得教会的支持有很大的关系。“二月革命”成功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教会呼吁群众支持；而1986年以后历次政变之所以失败，分析家认为没有取得教会和群众的支持也是重要的原因。总之，基督教对菲律宾日常的政治生活和突发事件，都具有极大的影响，值得引起重视。

其他国家的基督教对政治影响较小。新加坡的基督教力量虽然发展迅速，信教人口激增，但由于国内各种宗教汇集，政府为了避免各宗教之间的冲突，采取了非常严格的政教分离政策，所以对政治的影响不大。至于像越南、老挝、柬埔寨、泰国、缅甸等佛教为主要的国家，以及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文莱等以伊斯兰教为国教的国家，基督教的势力较小，对政治的影响甚微。近几年来，缅甸基督教与国内少数民族结合，反对政府，并于90年代演化为军事冲突。这一点应该引起人们的重视。

### 三、开展文教卫生社会事业

东南亚诸国的基督教发展虽然不平衡，但都大力发展文教、卫生等社会事业，并以此为契机，介入人们的日常生活。基督教积极创办学校、医院、养老院、幼儿园等。如菲律宾，据1985年统计，全国69所大学中，18所是教会经办的。其中最大的圣托马斯大学就是天主教创办的，现有学生32000人，教师1300名。新教各派也积极从事这方面的工作。如长老会经办着著名的西利曼大学；浸礼会创建了中央菲律宾大学，基督教与传教士联盟到1970年办有四所圣经学校；圣公会在没有教会的地区及少数民族居住的地区传教，积极开办小学、中学、医院，并建立了圣安德鲁神学院。由于菲律宾的天主教和新教都十分重视教育，到目前已拥有18所大学，60多所神学院和圣经学校，约有100万学生就读于教会创办的各类大中小学学校中。

其他国家的基督教也同样参与教育、卫生等事业。泰国基督教教会办有学校30余所。马来西亚也创办了很多教会学校、教会医院。其中檳城的圣约瑟学院最大，历史悠久，在世界上也颇有影响。新加坡天主教的最高组织——新加坡天主教总教区行政机构，办有很多神学院、神学校、老人院、幼儿园等。而新教的最大派别卫理公会，更是一直重视教育事业，到目前为时，已创办了7家教育学院，拥有18000余名学生。另外几个国家也是如此，积极开展文教、卫生事业，以扩大自己的影响，传播基督教文化。

### 四、大众传媒手段的发展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运用，东南亚各国的基督教在传教工作方面也迅速适应社会的发展，改变传统的传教方式，尽可能

地采用现代化的视听设备进行传教，先后出现了不少报刊杂志、出版社，图书馆，电台、电视台等。比如缅甸发行一种缅甸语的天主教月刊和英文杂志《播种者》。泰国出版四种泰语传教刊物，并出版泰语的《基督新闻》月刊。新加坡天主教会办有一个圣经翻译组织和一个福音文献出版协会。新教在大众传播方面的工作更为突出，办有八个专门机构，负责以录音、录像及其他现代化手段向大众传播新教教义。新加坡的华人基督教组织内部，也设立了出版社、图书馆等文化设施，并发行两份天主教报纸，《公教报》（又称《英文公教报》）和《淘星报》（又名《华文公教报》）。

在这一方面，菲律宾基督教的工作最为突出，利用现代化手段进行传教的努力取得了极大的发展。到目前为止，菲律宾教会共拥有21家电台和电视台，有3家全国性杂志社。其中位于马尼拉的亚洲真理电台创建于1969年，属于亚洲主教团协会，目前以多种语言向亚洲各地进行广播，每天早晚各有3个小时的华语节目。基督教新教对现代化传媒手段的运用更为积极，其中的基督徒与传教士联盟（The Christian and Missionary Alliance）组织，到1970年，已拥有4所圣经学校，以30多种语言布道，有独立的出版中心，并参与电台广播。总部设在马尼拉的基督教会一教会则出版有《合一教会通讯》和《教会与社会》等刊物，菲律宾全国基督教联合会也设立了5家广播电台。具有民族性特征的菲律宾独立教会也有一家广播电台。

总而言之，东南亚各国的基督教，无论发展程度如何，都在积极有效地利用现代化的传教手段。

#### 五、神职人员民族化与民族化教会

在20世纪以前，东南亚的基督教基本上是由西方的基督教所控制的。无论是基督教发达的菲律宾、新加坡等国，还是相对不太

发达的其他国家，由于各国的教会都是从西方各国教会移入的，所以，传教工作一般都由外国神职人员进行，担任圣职的也基本上都是外国人。这种情况随着各国民众意识的觉醒而改变，在不少国家，本籍主教的人员总数及其所掌握的权力都在明显上升。这一点以缅甸的表现最为突出。缅甸基督教的神职人员最初主要由西方传教士担任，但到1966年，缅甸政府下令驱逐外国传教士，并把教会办的学校、医院国有化，当时大约有400名西方传教士离开缅甸，缅甸的基督教开始由缅甸人自己管理。到目前，缅甸全国有神父200多人，其中仅有外国传教士6人。其他国家虽然没有这样重大的改变，但本国教士的力量也在上升。1945年，泰国产生了第一位本国主教，以后本国教士的人数逐年增加，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新加坡于1953年成为大主教区，1972年成为独立的大主教区，直接归罗马教会管辖。1966年产生了第一位本籍主教。菲律宾1935年产生了第一位本国主教；1943年出现了第一位总主教；1960年任命了第一位红衣主教，本籍教士在教会中的地位和作用逐渐提高。

与此同时，菲律宾人民并不满足于本国教士在教会中占有几个位置，他们要求更大程度上的独立，出现了民族化的独立教会。大约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随着民族意识的觉醒，菲律宾人民要求组织自己的教会，反对西班牙的殖民统治和罗马教皇的权威，形成了菲律宾籍主教领导的“菲律宾化教会运动”，又称“政教分离运动”。这一运动在菲律宾人民中得到了广泛的响应。终于在1902年成立了菲律宾独立天主教会。由于其创立者是格利高里·阿格里巴神父，所以又称“阿格里巴教”。该会否认罗马教皇的绝对权威，要求驱逐西班牙传教士，反对西班牙殖民主义者的教权统治，主张民族独立；提出由菲律宾人担任“圣职”，并把民族英雄列为“圣品”，用民族语言举行宗教仪式；在祭坛上悬挂菲律宾国旗。在教义方面，它否认三位一体的教义和基督的神性，并对天主教教理

进行了有利于民族独立的改革。在宗教礼仪方面，该会允许神职人员结婚，但也保留了许多天主教的传统形式。菲律宾独立天主教会在当时的菲律宾社会产生了极大的影响，1918年其信仰人数占全国人口的14%。但1906年，菲律宾独立天主教会的财产被没收给了正统的天主教会，因此逐渐走向衰落。30年代以后，阿格里巴神父去世，该组织对社会的影响也越来越小。1961年，该组织与菲律宾圣公会互相结合，迅速获得发展。现有教徒200多万，主要分布在吕宋岛中部、西北部和棉兰老岛的北部地区。

菲律宾新教也创立了自己的独立教会——基督教会，又称基督会。它是1914年费利克斯·马纳罗所创，否认基督耶稣的神性，否认基督教的节日，否认炼狱和十字架的神圣性；不给10岁以下的儿童施洗；教会领导全由菲律宾人担任。现拥有3000多个分会，30多个规模宏大的教堂，70万人左右的教徒。

从上可知，东南亚各国的基督教，在神职人员民族化与民族化教会等方面，均做出了一定的成就，各国的基督教都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了民族的特征。但同时还应看到，由于历史和现实的种种原因，东南亚各国（除缅甸、越南以外）的基督教与西方各国及罗马教廷的联系是非常紧密的。比如菲律宾，基督教的主要派别都是美国化的教会，在很大程度上受美国教会的控制与影响。新加坡教会则直接由罗马教廷管辖。其他国家的基督教或多或少地接受西方教会的控制。即使是在越南，曾与罗马教廷断绝关系，实行教会的民族自治。但到70年代以后，越南天主教开始加强了同罗马教廷的联系。1975年，罗马教廷在河内开办了代表办事处；1976年，河内总主教陈如奎到梵蒂冈接受红衣主教头衔。1990年11月，梵蒂冈的艾里奇枢机主教率罗马教廷代表团第一次访问越南，并与越南政府达成协议：越南政府同意由罗马教廷任命越南天主教神职人员，但要在人选问题上与越南政府协商。这些事实说明，东南亚各国的基督教的民族化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功，但与西方

的关系仍是密切的。所以各国基督教的民族性成分，且不可过分夸大。

## 六、东南亚基督教之间的合作

在过去的几十年中，东南亚的基督教出现了互相合作的趋势，出现了一些跨国家、跨地区、跨宗派的综合性组织。如1948年，马来西亚—新加坡协进会成立，总部设在新加坡。1968年，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宗教与社会研究学院成立，合作研究宗教与社会发展的关系问题。1957年，亚洲基督教协会成立于曼谷，1973年总部从曼谷迁往新加坡。1973年，该协会有78个宗派成员和16个成员协会，代表了亚洲17个国家4亿多基督教徒。1974年，亚洲主教会议联合会正式成立，它是亚洲国家某些天主教会议的协调机构，包括菲律宾、新加坡、马来西亚、越南、老挝、柬埔寨、泰国、印度尼西亚等东南亚国家在内的许多国家的天主教会议都加入其中，集体讨论亚洲基督教发展所面临的问题。1974—1990年，该组织召开过五次代表大会，对当代亚洲天主教的传教等问题进行了集体讨论，促进了各国天主教之间的合作发展。除了基督教之间的合作外，东南亚尤其是新加坡的基督教还积极与其他各宗教展开对话，以促进各宗教之间的尊重和理解。1949年在新加坡成立了协调宗教组织（Inter-Religion Organization简称IRO），参加者以个人身份出现，代表不同的宗教派别。新加坡宗教种类众多，政府执行的是政教分离政策。该组织则经常在各种公共场合举行跨宗教的活动，体现了政府的各宗教间和平共处的基本精神，故在促进各宗教间的理解与信任，发扬宗教间宽容精神方面发挥了很大的作用。到目前，新加坡作为世界上宗教派别最多的国家，各个宗教之间一直保持着平和的关系，极少发生宗教间的冲突。



## 七、华侨与东南亚基督教

由于历史上东南亚国家是华人的主要移居地，所以华侨在东南亚各国人口中均占有相当的比重。与此相关，东南亚的基督教徒中，华侨也占有很大的比例。比如在越南、老挝、柬埔寨等国，基督教人数虽然相对较少，但信仰基督教的华人却很多，在信徒人口中占有一定比例，而马来西亚的基督教徒，最主要的就是华侨或华侨的后裔。新加坡的华人基督教徒更多。在新加坡的天主教徒中，70%是华人，他们还成立了自己的传教组织，主要是“散居华人使徒访问者”组织，负责接待除大陆、台湾、香港、澳门以外的所有华人天主教团体，内部还设有出版社、图书馆等文化设施，经常举办布道会，并设有许多社会服务机构，在新加坡社会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新加坡的新教教徒中也有大量华人。新加坡的华人教徒，长时间脱离于新加坡基督教会之外，保持了相对的独立性，直到1949年才成为新加坡教会的一部分。菲律宾大约有华人40万，其中天主教徒8.9万人，神父数十名，新教教徒近万名。菲律宾的华人还组建了50多个基督教团体，在菲律宾社会中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关于基督教在东南亚各国的传播、发展，及其在社会的影响、作用等问题，国内外学术界的研究还很不充分，尚未深入展开。由于东南亚各国大多是我国的友好邻邦，而宗教在国际交往中、在加强各国人民的理解与沟通等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所以，对东南亚各国基督教的研究，应该成为我们今后的研究重点，以期能更加深入地认识、了解彼国国情，认识、了解彼国人民的心理信仰和生活习惯，加强彼此间的交流和理解，更好地为我国的改革开放事业服务。

## 第十二章

### 东南亚地区的伊斯兰教

#### 第一节 印度尼西亚的伊斯兰教

千岛之国印度尼西亚（以下简称印尼）是世界上伊斯兰教徒最多的国家。印尼现有人口近2亿，约90%的人信仰伊斯兰教。全国清真寺11万座，礼拜点39万个。伊斯兰经学院，初级1.4万所，中级292所，高级73所。<sup>①</sup>但是印尼没有把伊斯兰教定为国教。在这个穆斯林占绝大数的国家里，伊斯兰教在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以至风俗习惯等方面都有着及其重要的影响。

<sup>①</sup> 《中国穆斯林》，1992年第1期。

## 、伊斯兰教的传入及其在战前的进步作用

伊斯兰教何时传入印尼？史学界历来有两种观点：一是伊斯兰教早在7世纪由阿拉伯人传入；二是伊斯兰教在13世纪末由印度西部的吉吉拉特商人传入。<sup>①</sup>上述两种观点各有其历史根据。但是印尼萨努西·巴尼等大多数历史学家认为，印尼的伊斯兰教是在13世纪下半叶由印度西部的胡荽辣和波斯商人首先在印尼的苏门答腊传入的。这一观点已得到史学界大多数人的认同。印尼的伊斯兰教属于逊尼派，极少数属于什叶派。

伊斯兰教从苏门答腊开始传入，至印尼各主要岛屿的伊斯兰教化，历经几个世纪的过程。单单在爪哇岛地区的伊斯兰教化就经历了200年的时间。15世纪初，爪哇岛上的佛教王国满者伯夷开始衰落。至15世纪中叶，爪哇的居民中的人多数信奉佛教，信奉伊斯兰教的不多。随着印度商人和波斯商人来到爪哇北部沿海，以及他们中间的一些人在那里定居，并与当地的女子通婚，伊斯兰教开始在爪哇传播开来。据史籍记载，在爪哇有九大圣人传播伊斯兰教。1527年，以淡目王国为核心的爪哇北部的伊斯兰教诸国彻底消灭了满者伯夷王朝，标志着爪哇岛已全面伊斯兰教化。16世纪印尼诸岛全面伊斯兰化。

印尼是一个有着很长殖民历史的国家。荷兰在印尼的统治达350年之久。自1602年荷兰人在印尼建立东印度公司开始，印尼人民从来就没有停止过反对荷兰殖民者的斗争。这些斗争都是在伊斯兰教的旗帜下进行的。当时印尼人民在没有获得其他更好的思想武器时，伊斯兰教就成为了起义领袖动员群众的最有效、最现成的手段。17—19世纪，印尼全岛发生了上百次起义和反抗斗

<sup>①</sup> 印度尼西亚《罗梭报》，1980年9月28日。

争。在这期间，“每隔10年就要爆发一次反荷起义”。<sup>①</sup>有的起义持续时间之长，给殖民统治者打击之深为世界所罕见。1873—1904年的亚齐战争，持续时间达40余年之久。

在殖民时期，许多穆斯林到麦加朝觐。这些穆斯林在那里互相沟通信息，有利于他们在海外形成反抗殖民统治的组织和意识，为日后的民族独立斗争打下了思想基础。

## 二、战后印尼伊斯兰教的发展状况

1945年8月17日，印尼共和国正式宣布独立，进入了旧秩序和新秩序这两个时期。在印尼的政治生活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爪哇的穆斯林。爪哇的穆斯林可分为两种：一种是阿邦安（名义上的穆斯林）；另一种是桑特里（虔诚的穆斯林）。<sup>②</sup>阿邦安的信仰扎根于爪哇文化，溶入了泛灵论和印度教。

### 1. 旧秩序时期

旧秩序时期是指在印尼第一任总统苏加诺统治时期，这一段时期印尼的经济和政治面临诸多问题。在独立的准备会上，首先面临制定宪法问题。穆斯林占印尼人口的绝大多数，一些穆斯林政党要求在宪法中规定伊斯兰教为印尼国教，但是代表民族资产阶级和受过西方教育的知识分子坚决反对。后来双方协商，于1945年6月22日达成妥协，签订了《雅加达宪章》。该宪章规定印尼人民可以信仰神道，宗教信仰自由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原则。但不把信奉真主作为惟一必须奉行的义务。最后规定总统必须是穆斯林。

这个时期印尼有许多伊斯兰政党。例如：伊斯兰教师联合会、

<sup>①</sup> 《印度尼西亚斗争史》，雅加达维查亚出版社1951年版，第10页。

<sup>②</sup> 戴安·莫齐，《东盟国家政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34页。

马斯友美党、印尼伊斯兰教联盟党和白尔蒂伊斯兰教党。大多数伊斯兰教政党主张建立一个以伊斯兰教义为基础的国家。惟有马斯友美党的一些领导人积极参与旨在推翻共和国中央政府的“伊斯兰救国运动”。

在1955年的普选中，民族党得票率为22.3%，马斯友美党得票率为20.9%，伊斯兰教师联合会得票率为18.4%，印尼共产党得票率为16.4%。普选的结果表明，伊斯兰教组织、印尼共产党与民族主义分子为议会的三大政治力量。但是，谁也没有得到议会半数的席位，造成当时印尼的内阁频繁更迭。

1960年6月25日成立了“纳沙贡”（互助合作）议会。议会议员除总统苏加诺指派外，有130名政党代表。其中民族党占44席，伊斯兰教师联合会占36席，共产党占30席，其余20席分属若干小党。1960年8月，因马斯友美党与叛乱分子关系密切，而被政府宣布为非法，加以取缔。

苏加诺十分重视争取广大穆斯林的支持。他多次与众多的穆斯林一起在清真寺祈祷，筹建清真寺。1955年他去麦加朝圣。此外，他还在伊斯兰经学院发表演讲，出席伊斯兰教政党的一些重大活动。苏加诺还对政党进行限制（包括对伊斯兰政党）。1959年的总统第七号决定书，规定了简化政党条例，如各政党必须遵守印尼共和国宪法，其工作纲领须以1959年的“政治宣言”为基础，在实现该党的目标斗争中，必须采取和平和民主的方式，等等。

这一时期在印尼经常发生“伊斯兰救国运动”。1949—1962年间，由马斯友美党领导人卡托苏维里发动的“伊斯兰救国运动”是在帝国主义的支持下旨在推翻印尼共和国政府的武装叛乱活动。据军事法庭统计，到1962年“伊斯兰救国运动”被平息时，全国有2.3万人被杀害，1.16万间房屋被烧毁，物资损失达6.4亿。<sup>①</sup>除

<sup>①</sup> 《印度尼西亚百科全书》，雅加达加里西新闻出版社1977年版，第53页。

此之外，在1950年前后还发生了不少武装叛乱，印尼政府对这些叛乱活动采取了坚决镇压的措施，捍卫了国家的领土和主权完整，维护了包括广大穆斯林在内的印尼人民的根本利益。

## 2. 新秩序时期

1967年以后的印尼由苏哈托统治，该国进入新秩序时期。这一时期，苏哈托政府对伊斯兰教的政策与旧秩序时期有很多共同点：（1）争取广大穆斯林的支持，扶植正常的伊斯兰教活动；（2）对伊斯兰教政党采取既利用又限制的政策；（3）坚决镇压伊斯兰教极端分子的叛国活动。总的来讲，新秩序政府对伊斯兰教采取既维护又限制的政策。

苏哈托政府在全国兴建大小清真寺和各种伊斯兰教学校。据1977年统计，在政府的帮助和鼓励下，印尼的清真寺和小礼拜寺已有369780座。到1987年已增至525137座。1978年竣工的伊斯兰蒂拉尔清真寺是东南亚地区最大的清真寺，占地9.5公顷，可容纳10万人。伊斯兰教育对印尼社会十分有益。一是它收费相对便宜；二是它教育学生具有社会责任感。1986—1987年度，全国修建的私立伊斯兰教小学就达14883座；1979—1981年，大约有14%的小学生，11%的初中生，9%的高中生和14%的大学生就读伊斯兰教学校。

为了更好地让广大的穆斯林理解和遵守伊斯兰教的五功，政府鼓励穆斯林到圣地麦加朝觐。印尼每年到麦加朝觐的人数不断上升。1969年为16538人，1979年为41000人，1986—1987年又增至57628人。政府在雅加达、泗水、棉兰、乌戎巴当、马辰和楠榜等机场提供专机为朝觐者服务。1981年、1983年和1985年还在苏门答腊的班达亚齐、巴东和加里曼丹的坤甸等地举行全国性的朗诵《古兰经》的比赛。

此外，政府鼓励穆斯林参加地区和国际性的活动。如1980年1月在马来西亚召开的东南亚和太平洋地区伊斯兰布道会议和9

月在雅加达召开的第一届伊斯兰新闻广播工作大会。1989年，印尼宗教部与荷兰莱顿大学联合成立了印尼—荷兰合作研究伊斯兰教组织。该组织的资金由印尼政府提供，其宗旨是提高两国宗教部和伊斯兰教学院工作人员的水平，改善伊斯兰教经学院的教学设备。

印尼政府鼓励华人加入伊斯兰教。这项政策是苏哈托政府对华人的同化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据印尼华人穆斯林兄弟会统计，在印尼500万华人中，有45万人加入了伊斯兰教。从80年代起，不少华人的企业家、知识分子和大学生纷纷加入伊斯兰教。前印尼宗教部长哈吉说：“苏哈托总统为有更多的华人信奉伊斯兰教而感到高兴和深受感动。总统说，这意味着有关的人（已入教的华人）已自动地同广大人民同化了。”<sup>①</sup>

苏哈托政府得到了广大穆斯林的支持。但是苏哈托政府又担心伊斯兰的力量过于强大，因此有时他对伊斯兰教采取限制的措施。70年代以来，苏哈托政府对伊斯兰教政党采取限制的政策。1973年1月，政府简化政党，成立了印尼民主党和建设团结党。印尼民主党由印尼民族党、印尼基督教党等合并而成，建设团结党则是由原先的四个伊斯兰教政党——印尼伊斯兰教师联合会、印尼穆斯林党、白尔蒂党和印尼伊斯兰教联盟党组成。

1977年印尼举行普选，专业集团党获得议会中55.9%的席位，建设团结党获得21.5%的席位，印尼民主党获得6.3%的席位，给军队保留了16.3%的席位。1982年普选，专业集团党获得选票64.3%，建设团结党获得27.7%，印尼民主党获得7.9%的选票。与上届相比，建设团结党少了5个席位。由于建设团结党与政府采取不合作的态度，因此在1983年组成的第四届“建设内阁”中，没有一个伊斯兰教政党成员入阁。苏哈托还对一些与政府作

<sup>①</sup> 《印度尼西亚《首都新闻报》》，1982年4月26日。

对的穆斯林领袖进行清理，将其罢官，甚至关进监狱。一位穆斯林领袖尤素福·阿西姆指责当局率行了“血腥镇压和贪污腐化”的政策。90年代，建设团结党的选票没有多大的改变。1997年5月的国会选举，建设团结党在印尼民主党分裂的情况下，只得到了22.58%的选票。

近年来，每逢伊斯兰教的重大节日，全国各地的清真寺都要举行礼拜和布道活动。其宣讲的内容都要经过当地官员的严格审查，不允许有反政府的言论出现。

进入90年代，苏哈托政府虽然在经济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是贫富悬殊，贪污腐化日趋严重，很多穆斯林对此不满。印尼政府十分注意发展与穆斯林国家的关系。为了争取穆斯林的支持，1990年苏哈托携夫人去麦加朝觐。1990年12月，印尼成立了印尼穆斯林知识分子联合会。主席为现任科技部长哈比比教授。该会于1990年12月6—8日举行以“建设21世纪的印尼社会”为主题的研讨会。总统亲自出席开幕式。成立于20世纪20年代的伊斯兰教师联合会，其成员有3000万，原本属于建设团结党，但现在已脱离建设团结党，有很大的独立性。在大选时，广大穆斯林的政治态度常受它的影响。1997年5月，印尼第六次国会选举，总统的大女儿西蒂与伊斯兰教师联合会主席瓦西德一同前往1992年专业集团党失票较多的中爪哇和东爪哇地区访问，争取广大穆斯林的支持。在1997年国会的选举中，专业集团获得70.02%的选票，超过1992年的68%，这是与广大穆斯林的坚定支持分不开的。

在前南斯拉夫问题上，印尼政府坚决支持波黑的穆族一方，迫切要求加入联合国在波黑的维和行动。在国际上，对波黑的穆族给予道义和物质上的支援。

总之，印尼的伊斯兰教历史悠久，对印尼的民族独立和解放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在当代，印尼的穆斯林经过多次的整合，已经在



政治上成熟起来。作为参政的穆斯林政党，它的选票日趋减少。1955年的选举，穆斯林党派的选举力量大约为45%，但在1971年它的力量降为27%。1977年和1979年，伊斯兰政党的力量相对稳定，得票率在27%—29%之间。1997年再度降为22%。不过作为非党派的群众组织伊斯兰教师联合会和印尼伊斯兰知识分子联盟的力量却日益强大，这是当代印尼伊斯兰教政治的一个显著特点。

## 第二节 马来西亚的伊斯兰教

马来西亚是一个多种族和多宗教的国家。伊斯兰教为官方宗教，穆斯林人口占全国人口总数的53%。其中绝大多数为马来族人，约占全国人口的45%。其中最大的少数民族是华族（占35%）和印度族（占10%）。很长时间以来，伊斯兰教与马来族的民族认同和政治地位是相互关联的，反映在公众的信念中即是马来族人，也就是穆斯林。马来西亚政治发展的一个显著特征是，伊斯兰教在马来西亚政治中的作用。国家的三大支柱是伊斯兰教（国教）、马来语（国语）和苏丹（王权）。<sup>①</sup>马来族穆斯林长期享有特殊的政治地位和待遇。并且认为非马来族在政治上只能在一定范围内分享有限权力，种族矛盾成为政局稳定和社会安宁的潜在威胁。

马来半岛位于东南亚商贸的十字路口，历史上受到多种宗教和文化的影晌。印度、阿拉伯和中国商人以及葡萄牙、荷兰和英国殖民主义者将印度教、佛教、锡克教、儒家思想、道教、基督教和伊

<sup>①</sup> 穆瓦法格·贝尼·穆尔坦：《简引伊斯兰世界百科全书》，旅游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第237页。

新宗教传播到这里，使之成了一个富有多种宗教和文化的集散地。其中最具影响力的是持续了数世纪的印度化过程，以及随后的伊斯兰化过程。伊斯兰教约于14世纪传入马来半岛，15世纪马六甲王朝第二代君主改宗伊斯兰教，第五代君主正式采用苏丹称号。

## 一、伊斯兰教的传统作用

在马来西亚，伊斯兰教一开始就与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在马来西亚传统社会中，政府的所有政策及方方面面，如果不是直接取自于宗教教义和原则，那也是隐匿于宗教神圣的氛围里。”<sup>①</sup>伊斯兰教作为马来族民族认同和文化传统的核心因素，提供了“一种宗教和传统文化，乡村和家庭生活的整合方式”。<sup>②</sup>苏丹是宗教领袖、信仰维护者、伊斯兰教法和习惯法的保护人。伊斯兰教为其统治提供合法性依据。因此，长期以来，伊斯兰教与马来族的民族认同和文化传统是纠缠在一起的。

英国的殖民统治使西方的行政、司法制度传入马来西亚，国家的政治与宗教开始分离，而这一点背离了伊斯兰教政教合一的特征。同时，社会越来越多元化了。大量非穆斯林的华族和印度族的移民进入马来西亚，人数逐渐增长、经济日益繁荣。多元化和伊斯兰教与马来族民族认同的关系问题成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马来西亚争取国家独立时的主要政治问题。最初英国建议成立统一的马来亚联合邦，国民一律平等，这一方案遭到马来族的拒绝。因为他们担心原本就比马来族穆斯林文化水平高、经济条件好的华族、印度族，随着逐渐增多的人口，不断加强的经济实力，会左右国家政

① J. D. 麦哈蒂《马来西亚，伊斯兰与多种族政治》，第448页。

② J. D. 麦哈蒂《伊斯兰在马来西亚的复兴》，载《伊斯兰及发展：宗教与社会政治的变革》（德拉赫兹大学出版，1980）第164页。

权。1951年，泛马伊斯兰党（PMIP，后更名为PAS，即马来西亚伊斯兰党）应时而生，提出联合马来民族主义和伊斯兰教的主张，不久成为最主要的政治反对派。

马来西亚1957年宪法保留了宗教和民族认同的条款——承认伊斯兰教、苏丹和马来族穆斯林的特殊地位。宪法规定，马来族“信仰伊斯兰教，说马来语，遵守马来族社会习俗。”<sup>①</sup>马来族享有在教育领域、政府机构、商业系统中占一定数量名额的特权。伊斯兰在国家和各州都是官方宗教，苏丹被看作是宗教领袖，即马来族宗教和文化的维护者和保护人，苏丹在各州建立了宗教事务部和宗教法庭，征收宗教赋税（札卡特），进行宣教活动，并有权实施道德和宗教义务：如惩罚未参加主麻日礼拜、饮酒或是违反斋月禁食规定的人，惩罚散布错误教义、或对宗教权威和伊斯兰教表示轻蔑的人，等等。<sup>②</sup>宪法还规定了非穆斯林有宗教信仰自由，他们有权信仰自己的宗教，成立教派组织，处理内部事务；他们的宗教法规和习俗可以处理纯属个人的事情。但是不允许在穆斯林中散布或宣传他们的信仰；这通常是为了限制非穆斯林的作用和影响。因而，尽管非穆斯林也受到法律的保护，但非穆斯林和马来族穆斯林拥有不同的义务和权利。

宪法反映了马来西亚政治和社会的现实情况，反映了民族认同、宗教和民族内在相关的问题。有学者认为：“马来西亚政治和社会生活的首要问题是宗教和民族的关系问题”。<sup>③</sup>马来西亚政治反映出马来西亚的民族差异和政治妥协。政治上，尽管执政的马来族政党——巫统（UMNO，马来民族统一机构）起初拒绝非马来族人加入政权，但非马来族人口的绝对数量使妥协与合作成为

① 《马来西亚法规文件》卷一，龙弗米脱出版社1962年版，第134页。

② 密恩斯：《马来西亚：一个伊斯兰教社会》，第171—172页。

③ V. J. 安哈蒂：《伊斯兰在马来西亚的复兴》，第154页。

必然。这是通过建立马来族—华族联合会（MCA）和马来族—印度族联合会（YIC）而实现的。后来这两个组织与其他社会组织一起扩展成为国民阵线（BN）。但是马来西亚的民族差异、政治妥协和冲突还继续在国内的政治发展进程中发挥不可低估的影响力，并自然而然地会成为马来西亚伊斯兰潮的主要导火线。

### 二、伊斯兰潮泛起的原因

马来西亚伊斯兰潮的泛起是在十分复杂的社会背景下产生的，概括起来说，大致可归纳出三方面的原因：

第一，种族骚乱是马来西亚伊斯兰潮的导火线，它加强了马来族的宗教—民族认同心理和团结。

马来西亚在独立的最初10年间，国家奉行多党制政府，实行政教分离、民族和睦政策，政教关系比较和谐稳定。1969年的种族骚乱，成为马来西亚伊斯兰政治的分水岭。掌握政权而经济状况不佳的马来族穆斯林一直对“外来人”（华族、印度族等）在经济、教育领域内的优势地位不满，议会选举揭晓后的第二天，吉隆坡发生马来族与华族的械斗，数百人死伤。全国处于紧急状态，议会活动停止，组成以副总理阿卜杜拉·拉扎克为首的全国行动委员会（此人深受马来族穆斯林的信任）。1971年，紧急状态取消，重新实施宪法。多年来，马来西亚对保持民族关系的稳定非常重视，一方面，给少数民族以安抚，但同时，在经济等方面又给马来族以特别的照顾。这在1970年以来的“新经济政策”中有非常明显的反映，并仍是目前“新发展政策”的一部分。马来族经济实力的增长，以及其语言和文化的发展进一步加强了宗教和民族的联系，并增强了马来族的荣誉感、认同心理和团结精神。作为马来族认同的关键因素马来民族主义和伊斯兰教，正日益成为强有力的意识形态和政治力量。与绝大多数伊斯兰国家不同的是，马来西亚的伊

伊斯兰复兴是一场宗教——民族的复兴，其中宗教、经济、语言、文化诸种因素交织在一起。

第二，马来族青年学生是马来西亚伊斯兰潮的推动力，马来西亚经济的迅速发展加剧了马来西亚国内原有的各种矛盾。

伊斯兰教复兴的活力在马来族青年学生身上体现得最为充分和明显。正如其他伊斯兰国家一样，大学成为热衷于复兴伊斯兰教的青年学生的活动中心，这些学生取代了民族主义者和社会主义者，成为最积极、最活跃的政治力量。70年代“新经济政策”实施以来，马来西亚经济和社会的急剧变革猛烈冲击着传统的社会结构以及马来族的伊斯兰文化与价值取向。与此同时，在急剧的社会、经济变革中，通常在发展中国家很容易衍生的腐败、分配不公等、社会弊端在马来西亚也显得突出起来。这种状况同伊斯兰教所主张的正义、公正、平等的思想形成强烈反差，从而孕育和助长了马来西亚穆斯林（特别是马来族青年学生）的不满，并成为马来西亚伊斯兰潮泛起的一个重要社会条件。

第三，世界范围的伊斯兰复兴是马来西亚伊斯兰潮的催化剂，巫统的民族政策也为教权主义的发展创造了一定条件。

20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以来，伊斯兰世界先后涌现出的不同形式的伊斯兰复兴，不可避免地会波及和影响马来西亚。1967年阿以战争的失败和1973年阿拉伯石油禁运运动，使得各个伊斯兰国家之间无论是官方的，还是民间的联系都加强了。马来西亚领导人对巴基斯坦齐亚·哈克总统的“伊斯兰化”运动和伊朗霍梅尼领导的伊斯兰革命都非常熟悉。马来西亚的宗教领袖和学者纷纷前往埃及的爱资哈尔大学和沙特的伊斯兰大学接受宗教教育，著名的伊斯兰主义者如哈桑·巴纳、赛义德·库特布和毛杜迪等人的著作被翻译为马来语，在马来半岛得到广泛的传播。马来西亚政府加入伊斯兰会议组织并积极与其他伊斯兰国家发展关系。阿富汗内战、海湾战争、波黑战争等等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问题。

这一切使得马来族穆斯林更愿意以伊斯兰的语言表达自己的心愿和觉醒意识。1969年种族骚乱后，许多马来人在谈及马来族的生存问题时，已开始使用伊斯兰教历史上的乌玛（穆斯林共同体）概念。<sup>①</sup>80年代末及90年代，“马来西亚的伊斯兰复兴业已成为世界范围伊斯兰复兴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另外，1969年种族骚乱之后，执政的巫统重申所谓“尊重马来人特权”，强调国家的宗教和民族特性的做法，这是马来西亚伊斯兰潮泛起的又一个原因。

### 三、伊斯兰政党和组织及其政治目标

马来西亚的伊斯兰政党和组织有很多。20世纪70年代，一些政党和组织对执政的巫统施加压力，要求其捍卫伊斯兰教、马来民族主义和穆斯林的经济利益和政治权力。他们谴责依赖于西方文化或华族价值观的倾向，倡议回归伊斯兰教，要求马来西亚进一步伊斯兰化。故而，他们将其发动的伊斯兰潮或宗教复兴运动称为“宣教运动”。这些政党和团体有着不同的组织形式和行动纲领。有的只是简单关注个人行为：要求穆斯林遵奉礼拜、斋戒，用伊斯兰传统服装取代西方服饰；禁止跳舞、夜总会、西方音乐、毒品、酒和色情活动等。激进的伊斯兰主义者则要求建立真正的“真主之法度”（伊斯兰教法）基础上的伊斯兰国家、伊斯兰社会和伊斯兰秩序。这种差异特别体现在下面3个伊斯兰政党和组织上。它们是：阿根姆之家、马来西亚伊斯兰青年运动、马来西亚伊斯兰党和伊斯兰共和国。

#### 阿根姆之家

该组织于1968年由教师穆罕默德·安沙里创建，成员约5万

<sup>①</sup> V. D. 皮哈蒂：《伊斯兰的两个世界：东南亚和中亚的相互联系》，佛罗里达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人，是一种具有复古倾向的原教旨主义运动，它反对西方社会对伊斯兰的偏见，主张回到伊斯兰教的初创时期。它强调建立乌玛的重要性。该组织早期热衷于苏菲主义（神秘主义）而非政治，它竭力要建造一个穆斯林共同体而不是从事政治活动。它认为，穆斯林共同体的成员要效仿先知穆罕默德创立的麦地那公社的生活方式。男子必须穿绿色长袍（伊斯兰教崇尚绿色），戴头巾，留胡须；男女隔离；女子在公共场合必须着面纱。该组织曾一度处于涣散状态，90年代初又发展和壮大起来，并开始积极从事政治活动。安沙里曾言：“与先知交谈后得此预言，麦加的救世主和哈里发最终将来到了马来西亚……他和先知讨论了马来西亚的政治。”<sup>①</sup>为此，他参与了反对政府的宣传活动，阿根姆之家终于在1994年解体。

#### 马来西亚伊斯兰青年运动

整个70年代以及80年代初，最重要、最富有活力与成效的伊斯兰组织是安瓦尔·易卜拉欣领导的马来西亚伊斯兰青年运动。该组织创建于1971—1972年，成员3.5万余人。1974—1982年，易卜拉欣一直担任该组织主席。他的身上集中体现了该组织多数成员的背景和特征：年轻、受过世俗的或西方的教育（易卜拉欣曾在说英语、深受英国影响的马来亚大学读书）、出生中产阶级家庭、在大学期间转向伊斯兰教，视其为有别于西方化或世俗主义的一种当代宗教文化的新选择等等。该组织认为，伊斯兰教提供了一个天然可靠的认同体系和生活方式，并包含了对社会经济改革和宗教仪礼的关注。伊斯兰青年运动是现代主义改革运动。易卜拉欣本人具有卓越的才干和非凡的魅力：热情、博学、善于演讲、有极强的组织才能、策略意识和机智灵活的品格。1982年他辞去主席一

<sup>①</sup> 《总观时权势》载《远东经济评论》1994年9月15日，第15页。

职，伊斯兰青年运动的力量迅速下降。

伊斯兰青年运动不是政党组织，从理论上讲，它的主张及活动倾向也是非政治性的。该组织宣称，其任务和目标是通过宣教和教育活动，在马来西亚传播伊斯兰教和恢复伊斯兰的活力。它倡导国家伊斯兰化，要求实施伊斯兰教法 and 贯彻伊斯兰价值观，以此修正世俗化或西方化的发展道路。它谴责腐败、贫穷、财富分配不均以及西方腐朽文化、赌博、卖酒等等社会弊端对马来西亚社会和文化的不良影响。它要求穆斯林能够享有更多的政治权力、新闻自由和政府对人权的尊重。

伊斯兰青年运动摒弃了那种简单地将马来族与穆斯林等同，马来民族主义与伊斯兰教等同的狭隘意识。易卜拉欣谴责种族主义、宗派主义。“伊斯兰教视种族歧视为犯罪，因为它是与伊斯兰教的原则背道而驰的，伊斯兰教要求不同肤色和民族的人们联合起来，鼓励人类间的宽容、友善和相互尊重的态度和精神。”<sup>①</sup>伊斯兰青年运动在倡导实施伊斯兰教法的同时谴责种族主义，坚持在一个多元化和民主化的社会里要保留非穆斯林的权利。该组织还认为将马来西亚建成为一个真正的伊斯兰国家，是要加强而不妨碍民主的发展。易卜拉欣强调说：“未来社会应该承认和更加理解伊斯兰的圣战，是旨在建立一个公正的社会，一个尊重人权的社  
会……一个国家的政策应该是能够保证全体人民得到真正的公平对待……伊斯兰教对少数民族的权利和信仰自由给予高度的认可……伊斯兰教公正的经济体制将废除等级差别和清除狭隘的社团意识。”<sup>②</sup>

#### 马来西亚伊斯兰党和伊斯兰共和国

创建于1951年的马来西亚伊斯兰党是马来西亚最早和最大

① 《伊斯兰在马来西亚的复兴》第50页。

② 《伊斯兰在马来西亚的复兴》第174—175页。



的伊斯兰政党组织，领导力量是由从巫统分离出来的马里马（宗教学者），他们中许多人毕业于中东的伊斯兰大学（如埃及的爱资哈尔大学、麦加、麦地那等地的大学）。伊斯兰党在农村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自1955年马来西亚举行第一次选举以来，伊斯兰党参加了历次选举。1959—1978年曾在穆斯林聚居的吉兰丹州掌权。1990年大选中，又在吉兰丹州战胜执政的巫统，获得该州的全部39个议席。伊斯兰党一贯主张建立一个实施沙立亚（伊斯兰教法）的伊斯兰国家和伊斯兰秩序，倡导建立马里马委员会以确保国家的所有法律符合伊斯兰原则。它要求教育的伊斯兰化，加强宗教课程，并辅之以符合伊斯兰原则的现代课程。在经济上，它倡导无息银行。尽管伊斯兰党存在和发展已有多年的历史，但其纲领关于如何实现其目标的方式、方法是相当模糊的。

马来西亚伊斯兰党将伊斯兰教与马来民族主义等同，极力维护穆斯林权利，断然拒绝西方价值观念、世俗主义和腐朽色情文化，将华族和印度族看作是马来族发展和利益的威胁。这些使得在伊斯兰党统治的各州引起了一系列关于非穆斯林未来的严重问题。在1959年和1964年的选举中，一些泛马伊斯兰党（PMIP，马来西亚伊斯兰党的前身）的代表公开声称，如果该党当选，“非马来族将被赶回中国或南海地区”。1974年，该党又提出建议，要求修改宪法以确保只有马来人才可担任总理和部长职务。又一次加剧了非穆斯林的恐慌。

70年代末和80年代，伊斯兰党的领导力量和发展方向发生了意义重大的转换。1977年，伊斯兰党与伊斯兰青年运动结盟，彼此的力量都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加强。到1980年，老一代领袖受到新生力量的挑战，新生力量多为留学回来的更加激进的人员。他们要求采取更纯净的、更加制度化的伊斯兰教而少去强调马来民族主义；要求加强伊斯兰组织，培训骨干，开展政治行动，以创立一个如霍梅尼领导下的伊朗那样的伊斯兰共和国。其中的核心人

物是哈吉·阿卜杜·罕迪·阿旺，他是伊斯兰党与伊斯兰青年运动调和物的代表，是两者间的桥梁。阿旺出身于一个传统的宗教领袖之家，在麦地那大学和爱资哈尔大学受过教育。他流利的阿拉伯语，在第一流伊斯兰大学所受的教育和作为教职人员的才能，使他既赢得了乌里马的信任，又能得到大众的喜爱。他向人们生动地描述伊朗伊斯兰革命的情景，谴责政府的非伊斯兰的政策，要求建立一个真正的伊斯兰国家。1982年，阿旺取得了伊斯兰党的领导权。

另外，留学人员在英国也建立了两个组织：一个是伊斯兰之声（SI），他们受到毛杜迪和伊斯兰促进会的影响；另一个是伊斯兰代表会议（IRC），仿效埃及的穆斯林兄弟会。前者相信伊斯兰国家的建立只有在经过训练的伊斯兰知识精英组成的伊斯兰政党领导下，通过革命才能实现。后者则寻求开展一场广泛的群众运动，组织秘密活动小组。留学人员回国后，在大学、学校、政府机关及各种职业领域中都占据了一定的职位。他们被阿旺领导下的伊斯兰党激进的伊斯兰政治语言所吸引，成为伊斯兰党的新生和后备力量。他们在校园中建立起新的学生宣教组织——伊斯兰共和国。该组织的意识形态和政治行动是激进的，认为伊斯兰的君主立宪政府应该让位于一个建立在经训基础之上的，受乌里马和伊斯兰法指导的伊斯兰政府。

综上所述，伊斯兰主义者的主张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马来西亚穆斯林对社会生活中存在的弊端和不公正现象的抱怨，对伊斯兰正义、公正和平等的向往。因而他们才能够得到一些人的支持，并酿成波及范围广泛的伊斯兰潮。从表面上看，马来西亚伊斯兰运动的宗旨是为了传播伊斯兰教和捍卫穆斯林所崇尚的伊斯兰的神圣原则，修正当今马来西亚社会的“西方化”和“世俗化”倾向。但透过表层，便可折射出激进的伊斯兰主义者所追求的真正目标，即在马来西亚建立如伊朗那样的真正的伊斯兰国家。

### 第三节 越南的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首先传入越南的中部和南部，在此居住的占族人原来信仰婆罗门教，他们大约在10和11世纪接触伊斯兰教，但占族人大规模皈依伊斯兰教发生在15世纪。当时占婆在与后黎朝的战争中失利，大批占族人移民到柬埔寨。由于与来自马来群岛的穆斯林经常接触，这些占族移民很快就皈依了伊斯兰教。随后这些占族移民鼓励仍居住在越南中部的同胞一起皈依伊斯兰教。虽然成效甚微，但越南的占族从此就分成了信仰婆罗门教和伊斯兰教的两部分。1607—1676年间的占婆王信奉伊斯兰教，其大部分臣民成为穆斯林。不过穆斯林群体在越南不同地区产生的原因各异，其中朱笃是柬埔寨在18世纪中叶割让给越南的，而在这一地区本来就居住有信仰伊斯兰教的占族人和来自马来群岛的穆斯林；西宁的穆斯林团体是由2个在18世纪从柬埔寨逃来的穆斯林建立的；西贡穆斯林是由法属时期移民迁入而出现的；同奈是南越政权为了防止解放力量的渗透，将大量居民迁往郊区，从而导致了穆斯林的进驻。

目前，越南信仰伊斯兰教的占族人集中居住在宁顺、平顺、安江、胡志明市、西宁和同奈等地。由于地理条件、宗教扩散的环境、生活条件以及与外部世界联系的程度等因素的不同，使越南的穆斯林分成了两个主要的群体，即居住在宁顺、平顺的占族穆斯林信奉的是“非正统”的伊斯兰教，或称作占巴宁（Cham BaNl）；居住在朱笃、胡志明市、西宁、同奈和茶荣的穆斯林信奉的是“正统”的伊斯兰教，或称作占族伊斯兰教（Cham Islam）。在1975年以前，在总数约6万的占族穆斯林中，这两个伊斯兰教派别各占50%。

上述两个穆斯林群体之间存在较大的差异，宁顺、平顺的伊斯兰教受到了当地传统习俗和信仰的强烈影响，并且混合了婆罗门教和母权制的要素。在这一群体中，伊斯兰教的五功和主要的节日及律法执行并不严格，与其他伊斯兰教中心没有联系。由于受印度种姓制度的影响，占巴宁群体中的神职人员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他们在物质和精神方面的权力很大，并且支配着信徒的社会和宗教生活；他们对信徒的影响大都局限在有清真寺的村庄。在占巴宁群体中，妇女受到广泛的尊重，她们有权像男子一样去清真寺，有权主动寻找自己中意的丈夫，可以外出且外出时不用戴面纱。总之，母权制仍在实行，男子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妻子和岳父母。

朱笃、胡志明市、西宁、东塔和何奈等地的伊斯兰教（占族伊斯兰教）与上述的占巴宁在很多方面是不同的。这一分支的穆斯林的宗教生活正统而且虔诚。穆斯林通过去麦加朝圣或送其子女去沙特阿拉伯留学，与伊斯兰世界保持着联系。朱笃的穆斯林群体在殖民时期被视为伊斯兰世界在法属印度支那的缩影，受马来西亚人影响较大。虽然在朱笃的马来西亚人不多，而且他们已被占族人同化，但他们在社会结构、宗教活动、对宗教事务的热衷等方面对当地居民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如阅读阿拉伯语的《古兰经》，但用马来语解释，绝大多数教授《古兰经》的神职人员是马来西亚人，宗教读物也从马来西亚进口。也有的资料把越南的占族按其居住的地域分为东部占族和西部占族，其中西部占族全是穆斯林，而东部占族只有1/3信仰伊斯兰教，其余的信奉婆罗门教。越南占族的村庄普遍比较大，人口在1000—2000人之间。

伊斯兰教是目前越南官方承认的六大宗教之一，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大都属逊尼派，可以分为三大派别，一是土生的占族；二是来自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印度、巴基斯坦、阿拉伯的移民以及他们与越南人结婚所生育的后代；三是当地的越南人。根据国

外1994年的一项统计，穆斯林约占越南1992年总人口的1%。同年的一项统计则认为穆斯林只占越南总人口的0.25%，约18万人。1996年的一项统计认为越南的穆斯林只有41000人。根据1997年的一项统计，伊斯兰教是越南的第六大宗教，共有穆斯林93294人，阿訇等神职人员734名，清真寺89座。1998年德国的一份资料说，几乎稍大一点的越南城镇都有一个清真寺，这些清真寺是法国殖民当局在20世纪30年代回应当地人的示威和罢工而从印度招来的数以千计的印度人建立的，但越南人皈依伊斯兰教的极少。目前越南的穆斯林约占总人口的0.5%，主要是占族以及1975年后没有离开越南的部分印度人。根据美国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关于越南2000年的宗教统计数据，越南约有10万穆斯林，主要在河内、胡志明市以及南方的几个省，大多数属逊尼派。同年的一项统计认为越南有穆斯林53.1万，占越南总人口的0.70%。不过越南政府在2001年认为当前越南的穆斯林只有6万人，绝大部分是占族人，其中28000人属于正统的穆斯林；共有257名阿訇等神职人员，其中112名属逊尼派。目前胡志明市的穆斯林超过了5000人，较大的清真寺有14座；该市的穆斯林除占族外，还包括印度人、马来西亚人、印度尼西亚人和阿拉伯人。

在法国殖民统治时期，印度支那地区占族穆斯林和来自马来群岛的穆斯林的最高代表是塞空伊斯兰教（Say KhonIslam）。在南北统一之前的南越地区，由一名来自占族地区的代表担任南越政权的少数民族事务部的副部长，他代表分别信仰婆罗门教和伊斯兰教的整个占族。在1955年—1960年，吴庭艳组建了越南占族穆斯林协会（CAMA），总部设在西贡。协会成立之初，有3个分支机构和数百名会员；到1964年，所有的占族穆斯林聚居区都设立了分支机构，会员增加到500人；到1975年，该协会已拥有16个分支机构，并分为3个代表理事会。越南占族穆斯林协会的成立和马来西亚的“新宗教”的传入引发了南越“新”、“旧”伊斯兰教教

派之间的矛盾。最后，两派在1966年达成协议，新成立了“越南人伊斯兰教委员会”的组织，总部设在朱笃。这两个组织都只存在到1975年，而且其影响局限于逊尼派，对占巴宁社会没什么影响。1975年，南越的部分穆斯林还成立了旨在恢复往日占婆国的占婆解放阵线（FCL），居住在安江和胡志明市的一些占族穆斯林也因此被同意送往马来西亚。

越南南北统一后，原来的穆斯林组织都被取缔，部分穆斯林移居到了美国、法国、马来西亚、印度、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等国。1986年的越共六大重新制定了对伊斯兰教的政策，允许清真寺教授伊斯兰教教义，建立清真寺管委会。1992年1月7日，胡志明市人民委员会颁布28/QĐ UB号命令，允许成立胡志明市伊斯兰教代表理事会，办公地点设在该市富润区阮万觉街（系音译）。这是越南官方承认的惟一穆斯林团体。目前越南的穆斯林被允许去麦加朝圣，参加地区性《古兰经》演讲比赛和伊斯兰教的国际会议，去国外伊斯兰教大学留学等，国外的穆斯林也可以来越南参观伊斯兰教的宗教活动场所，越南政府还准备出版《古兰经》的越南语版本。胡志明市伊斯兰教代表理事会领导人也表示他们能实践自己的信仰，如每天祷告、在斋月斋戒和去沙特麦加朝圣，每年大约有12名穆斯林前往麦加朝圣并成为哈吉。

#### 第四节 柬埔寨的伊斯兰教

柬埔寨人主要信仰佛教，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人部分是占族人，小部分为马来人。其中占族人是从与柬埔寨毗邻的占婆国迁徙过来的，尤以17世纪占婆被越南吞并时居多。马来人是15世纪时随着马六甲帝国的强盛和马六甲商人活动的扩大迁入柬埔寨

寨的。17世纪高棉王安赞在占族穆斯林和马来人的帮助下登上了王位，安赞本人也皈依了伊斯兰教，这导致了柬埔寨的大多数占族人成为了穆斯林。19世纪末，柬埔寨的穆斯林建立了一个由4个宗教上层人士共同领导的组织，这些穆斯林上层人士不仅免征个人税，而且被邀请参加宫廷中的大型仪式和重要典礼。

柬埔寨所有的占族穆斯林都属于苏非派的逊尼教徒，分为正统和传统两个分支。传统的占族穆斯林保留了许多传统和习俗，他们认为安拉是全能的上帝，相信魔术和巫术的力量以及许多超自然的力量，并且认为练习魔术有助于避免疾病和减少死亡。他们也举行许多穆斯林节日和仪式。占族穆斯林因为与马来人的接近和通婚，已经采用马来人的习俗和家庭组织方式，许多人说马来语。他们到麦加朝圣和参加国际伊斯兰会议。

也有的资料认为柬埔寨的占族穆斯林主要分布在金边以及磅洪、磅清扬和贡布等地的渔村中，并认为可以分为4个分支：受马来人影响的苏非派分支，占占族穆斯林的70%；受沙特和科威特影响的瓦哈比（Wahabi）支，占占族穆斯林总数的20%；传统的空姆伊玛撒（Kom Iman-San）分支占7%；印度尼西亚卡迪阿尼（Indonestan Kadiani）分支占3%。

柬埔寨独立以后，作为柬埔寨最大的少数民族—占族所信仰的伊斯兰教得到了正常的发展。19世纪末成立的、统一的伊斯兰教团体五人委员会领导代表并负责与其他伊斯兰教团体联系，其余每个穆斯林团体都设有领导该团体和所属清真寺的头领——哈可姆（Hakem）。邻近金边的水净华（ChrouyChangvar）被认为是占族人的伊斯兰精神中心，穆斯林上层人士也在此居住。在1975年之前，每年都有部分占族人到马来西亚的古兰丹学习《古兰经》，并且派人前往麦加朝圣。到1962年，全柬约有100座清真寺。但在1954年至1975年期间，柬埔寨伊斯兰教派别之间的对立不断加剧。例如在一些村庄里各派不仅各有自己的清真寺，而且都成立

了自己的组织。在1970—1975年朗诺政权期间，当局曾专门组织了一支由占族人和其他少数民族组成的民族部队。红色高棉在开展反对朗诺政权的斗争中，也曾试图组建一支专门由占族人组成的部队。

在红色高棉执政之前，柬埔寨的穆斯林人数有15—20万、20万和25万等几种说法。1975年，柬埔寨有1000多名到麦加朝圣过的哈吉，有9名从埃及艾资哈尔大学毕业的学者。红色高棉执政后，禁止占族人信仰伊斯兰教，拆毁了包括柬埔寨最大的安诺安奈清真寺（建于1901年）在内的大部分清真寺，禁止占族人使用其语言。从1975—1979年，柬埔寨占族人的神职人员从113名减少到20人，1000多名哈吉只剩下30人，古兰经学校教师由300人减至38人，130座清真寺只剩下20座。韩桑林政权上台之后，伊斯兰教慢慢恢复了元气，到80年代中期，大约有18.5万占族人生活在柬埔寨，清真寺的数量也达到了1975年之前的水平，但神职人员的数量和水平恢复较慢。到1988年初，金边地区有6座清真寺。在1993—1994年期间，有55名柬埔寨穆斯林前往麦加朝圣。

目前柬埔寨的穆斯林到底有多少，不同的材料说法不一。如《世界的穆斯林国家》认为，1986年柬埔寨有7万穆斯林，占全柬总人口的1%；1994年出版的《宗教和信仰的拉普斯词典》认为穆斯林占1992年全柬人口的2%；《大英百科全书》1997年整认为柬埔寨1996年有穆斯林22万；1996年的《穆斯林年鉴：亚太地区》认为当年柬埔寨有穆斯林40万；1998年因特网上的基督教世界传教团社网页认为穆斯林占全柬人口的3%；1998年一个名为《旅游：柬埔寨——一个隐藏的上国》的网页认为，柬埔寨有穆斯林50万，占全柬人口5.66%。同年的另一个旅游网页则认为柬埔寨有穆斯林50万，占全柬人口的5%；克劳迪娅的《柬埔寨》一书认为，柬埔寨有穆斯林217220人，占全柬人口的2%；K·F·默德·诺尔的《2000年穆斯林统计》则认为，柬埔寨有穆斯林36.4万人，占全柬



人口的2.3%。越南2001年的一项统计则认为，穆斯林占柬埔寨总人口的7%。

柬埔寨各族穆斯林一般自成村落，不与高棉人混居和通婚。近年也提出了一些与宗教有关的社会问题，但他们总体上与其他宗教的信徒相处融洽，较好地融入了当地社会，并在商业和政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近年来，由于世界上伊斯兰世界的一些事件的影响，柬宗教部于2001年10月2日发出第五号指示，禁止柬穆斯林举行大规模集会。由于美国在9月23日曾提及本·拉登可能在柬埔寨进行洗钱活动，柬首相洪森10月4日在会见负责国防事务的美国助理国务卿杰里·詹宁斯时表示，柬政府将要求国家银行和各商业银行采取积极措施清查和冻结恐怖分子在柬银行的财产。10月5日，鉴于柬埔寨穆斯林反应冷淡，柬首相洪森宣布柬宗教部于2001年10月2日发出的第五号指示无效，并要求有关部门立即执行。柬政府的目的是希望通过支持美国的反恐行动减轻美国在审判红色高棉问题上对柬政府的压力，进而争取美国对柬埔寨的更多经济援助。

## 第五节 老挝的伊斯兰教

在1975年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成立之前，老挝的穆斯林分为3部分。第一部分来自印度的泰米尔穆斯林，他们有可能是经越南的西贡来到老挝，并定居在万象市内的市场周围。第二部分是来自中国云南的穆斯林。老挝和它的邻国泰国、缅甸以及中国的西南一样，山区贸易传统上大都由来自云南的穆斯林经营。这些穆斯林马帮的足迹南下到琅勃拉邦甚至更远。19世纪晚期，一些

浩族穆斯林在万象附近的山顶定居下来，并且在低地居民和山区百姓之间成功地充当了贸易的中间人。第二部分是居住在高山上的农村穆斯林群体，他们为了换取必要的商品而与城镇保持着联系。

1975年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成立后，老挝伊斯兰教的发展发生了变化。钦浩（CHIXHAW）穆斯林随着大部分的华人团体回到中国或移居泰国以及西方国家。老挝首都万象只剩下唯一的泰米尔穆斯林伊斯兰教团体。只有印度莫卧儿王朝风格的万象贾玛清真寺也很著名，该寺每星期五举行祷告，不过他们都讲老挝语。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巴勒斯坦等伊斯兰教国家驻老挝的使馆人员也来该寺参加祷告。万象的泰米尔穆斯林大都是商人，从事纺织业、各种商品的进出口贸易，或屠宰和开饭馆为他们社团本身服务。万象的塔吉弗曼达胡拉路和使馆区周围就有好几家由该印度穆斯林开设的饭馆。穆斯林就分散在纺织厂和各种市场，如塔拉特稍（TALATSAO）市场和早市。他们给人的印象是自信、友善，也很能干。

红色高棉在柬埔寨执政期间，柬埔寨的古族穆斯林纷纷外逃，其中少部分来到了万象，一并在万象形成了另一个穆斯林群体。这些属于苏非派的古族穆斯林只有约200人，在占他武里（CHANTABURI）区建造了艾兹哈的清真寺，当地人称其为“柬埔寨清真寺”。这些古族穆斯林的宗教习俗与万象的泰米尔穆斯林略有差别。此外，目前老挝仍有少部分穆斯林居住在万象以外的小城镇，如在湄公河畔的沙耶武里就有一个清真寺。

由于老挝政府没有公布有关的统计数据，所以目前老挝的穆斯林到底有多少，没有一个准确的说法。国外1994年的一项统计认为穆斯林占1992年老挝人口总数的1%。1996年的一项统计则认为老挝的穆斯林只有1000人。2000年的一项统计也认为穆斯林占老挝人口总数的1%，但人数达到了57000人。

## 第四篇

# 中亚地区宗教

## 第十三章

### 伊朗宗教

#### 第一节 概 说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位于西亚，北接乌兹别克斯坦、土库曼斯坦、里海，南濒波斯湾和阿曼湾，东界巴基斯坦与阿富汗，西邻土耳其、伊拉克，为高原国家。平均海拔900—1500米，国土面积16.45万平方公里。全国共有40多个民族，人口4944.5万（1989），其中波斯族占66%、阿塞拜疆族25%、库尔德族5%。全国98.8%以上的人信奉伊斯兰教，另外还有基督教、琐罗亚斯德教和犹太教信仰者。波斯语为官方语言，首都德黑兰。

伊朗有记载的历史始于公元前2700年，史

波斯。公元前6世纪居鲁士二世在伊朗建立盛极一时的阿契美尼德王朝，一个包括伊朗、小亚细亚、两河流域、巴勒斯坦和中亚河中地区，地跨亚非两大洲的奴隶制帝国，公元前3世纪为希腊人所灭。7世纪阿拉伯人入侵，使之先后成为倭马亚王朝和阿巴斯王朝的主要属地。9世纪后期又相继为一些地方王制统治。萨曼王朝时期（892—999）波斯文化开始复兴。13世纪蒙古西征，征服波斯，建立伊立汗国，合赞汗（1295—1304）改信伊斯兰教。16世纪萨法维王朝在此兴起，18世纪阿富汗人、土库曼人先后入侵。1779年伊朗东北部的土库曼族凯加部落建立起凯加王朝，统一伊朗。19世纪英俄进入伊朗，争夺势力范围。1921年礼萨·汗发动政变，推翻凯加王朝，1925年自立为王，建立巴列维王朝。1941年礼萨·汗被英美盟军逐出伊朗，其子穆罕默德·礼萨·巴列维继位。60年代初，他提出“白色革命”（意为“不流血的革命”）的社会改革方案，引起社会矛盾激化。1979年1月16日流亡国外的什叶派宗教领袖霍梅尼接管政权，伊斯兰革命成功，4月1日宣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成立。

## 第二节 伊斯兰教

7世纪阿拉伯军队入侵之前，伊朗的大部分居民奉行氏族或部落神崇拜，有些人信仰琐罗亚斯德教（一度为国教）、基督教（主要是聂斯脱利教派）和犹太教。阿拉伯军队带来了伊斯兰教，并开始了对伊朗的伊斯兰化和阿拉伯化，然而进展很慢。黑海沿岸农村直到9世纪、法尔斯地区直到11世纪仍以琐罗亚斯德教信仰为主，一直到15世纪末逊尼派伊斯兰教才在伊朗取得优势。1502年伊斯玛仪·萨法维首次建立起由波斯人统治的萨法维王朝。为

保留本民族文化传统，消除异族影响，此王朝立什叶派的十二伊玛目派为国教，但当时该派在人数上并未占优势。此后的伊朗统治者一直采取各种措施帮助什叶派发展，排斥逊尼派，造成什叶派和逊尼派穆斯林之间长期不和。1937年由于亚洲许多穆斯林国家的干预，伊朗政府发布指示，要求双方停止相互仇恨，伊朗逊尼派的大穆夫提也保证，不再进行反什叶派宣教。现在什叶派穆斯林占伊朗穆斯林总数的96%。这些什叶派穆斯林又分为几个支派。其中十二伊玛目派属于宪法规定的国教派，信徒人数最多，占全部什叶派穆斯林的85%以上。该派出现于8世纪，主张“中庸之道”，素有温和派之称。它又分为乌苏尔派和艾赫巴里派两个教法学派，前者占十二伊玛目派信徒的85%以上，后者不到10%。赛希特派是17—18世纪初产生于伊朗的一个新教派，系十二伊玛目派的一场改革运动的产物。信徒占什叶派总数的3%，大多数居住在伊朗西北部，宗教中心在克尔曼市附近的兰加尔村。诺克塔维派是什叶派栽德派的支派。栽德死后，其部分追随者出于政治上的原因，迁居伊朗的大不里士。现在该派教徒几乎全部都在伊朗，分布在黑海沿岸的吉兰和马赞达兰地区。伊斯玛仪派11世纪时曾盛行于伊朗，特别是在西北地区，在伊朗北部山区曾有该派支派尼扎尔建立的一个国家（1096—1256），以阿阿木山城堡为中心，后为蒙古军队所灭。此后大部分信徒迁往印度北部，称为霍加派，其领袖为阿迦汗。现在该派在伊朗人数不多，约占什叶派总数的1.5%，主要聚居在古尔、克尔曼和库拉桑等地。在伊朗中央省的瓦哈敏城有该派的大清真寺，这里被认为是第一代阿迦汗的诞生地。阿里—伊拉希派是什叶派的一个极端派，15世纪末16世纪初产生于伊朗西部讲突厥语的部落中，现在信徒不到100万人，多为卢尔人和库尔德人，分布在库尔德斯坦南部、卢里斯坦和伊拉姆等地，以及库尔德和卢尔人居住的其他地区。该派在伊朗还有几个支派：阿塔奇别基派、达乌季派等。

巴哈伊派与伊玛目巴布教派定义密切相关，主要在伊朗的阿塞拜疆人中流传，约占什叶派总数的8%。伊朗现行法律虽然允许巴哈伊教徒参加政府工作，但不承认巴哈伊教派为正式宗教少数派，因而许多巴哈伊教徒被迫隐瞒其教派属性。埃捷尔派起源于巴布教派，系米尔札·叶海亚在巴布教徒起义后创立，人数很少，约占什叶派总数的0.6%。逊尼派穆斯林只占伊朗全国人口的3%—5%，其中60%的人奉行沙斐仪教法学派，40%的人属于哈乃斐教法学派；前者主要是库尔德人、阿拉伯人，大多住在西部、西北部诸省，后者主要是阿富汗、俾路支、土库曼人，大多住在东部、东北部地区。

什叶派对伊朗政治、文化、社会都有着深刻的影响。伊朗什叶派穆斯林认为：穆罕默德的女婿阿主要是先知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人，称为“哈里发”或“伊玛目”。阿里以后，伊玛目的传承由安拉决定。按什叶派的解释，伊玛目是人间最伟大的导师，他继承了穆罕默德的全部学识和美德，他不是凡人，而是超人，受安拉保护，不会犯任何错误，是神与人之间的中介。伊玛目世代相袭，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威，信徒要绝对服从，并为之献身。信仰“隐遁的末代伊玛目”的教义在什叶派信仰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被列为仅次于“信安拉”、“信天使”之后的第三条。什叶派穆斯林相信末代伊玛目终将再现，“铲除暴虐”，使大地充满正义。由于伊玛目传系的中断，什叶派穆斯林认为：公认的伊斯兰什叶派权威学者和宗教领袖即是“隐遁伊玛目”在人世间的代理人，教徒对他们必须顺从和献身。什叶派对《古兰经》和圣训有着不同于逊尼派的解释及运用。他们认为《古兰经》有显明经文（明意）和含浑经文（隐意），他们特别强调“隐意”，认为常人仅能理解经文的“明意”，而它的内在含义只有通过伊玛目的专门传授方可通晓其中奥秘。在伊玛目隐遁后，解释经典的权力落在公认的权威学者身上。在圣训方面，什叶派否认逊尼派圣训的权威性，自编什叶派的《圣训实录》，称为“四书”，

完全根据圣族阿里家族的传述而写。在制定教法方面，强调伊玛目的个人决断。

什叶派教士分为一般教士和高级教士：一般教士指毛拉，全国约有18万人，来自社会各阶层，生活上与一般平民相近。他们大都只受过初、中级神学教育，主要在普通平民中从事宗教活动。他们通常是高级教士们的追随者，宣传其导师在伦理与政治上的观点，由于他们队伍庞大，且和教徒们关系紧密，具有相当的号召力，使得高级教士能通过他们对民众施加影响。高级教士大致分为：乌里玛、霍贾特伊斯兰、穆智台希德、河亚图拉、麦尔杰格利德和大阿亚图拉。乌里玛是指在什叶派中心库姆、马什哈德、纳贾夫、卡尔巴拉伊斯兰经学院经过长期学习后，精通《古兰经》、什叶派圣训的教法学者和神学家，是什叶派法规和圣训的诠释者。霍贾特伊斯兰是低于穆智台希德的穆斯林教法学家。学识渊博、德高望重的乌里玛可获得穆智台希德的称号。他们是乌里玛中的特权阶层，有权解释《古兰经》、什叶派圣训和某些教义。在伊朗的穆智台希德中有100人享有“阿亚图拉”（真主的象征）的称号，他们在什叶派穆斯林中受到特别的尊敬，他们是什叶派上层精英集团，能对有争议的问题提出意见，作出法律上的结论。阿亚图拉之上是麦尔杰格利德（效法的本源），是有权发布宗教决定者。什叶派的最高职称是河亚图拉乌兹玛（大阿亚图拉），伊朗共有七名大阿亚图拉，他们是最高的伊斯兰教法权威。低级教士如何升为高级教士无一定之规，大体上看他的品行、学识、虔诚、老师的声望、本人著述的声望，追随者和学生的人数等。大河亚图拉等宗教学者和领袖大都居住在各什叶派圣城内，在教徒中有很大的号召力。他们有优厚的经济收入，以宗教基金（瓦克夫）和传统宗教课税为主要来源。什叶派宗教界有大量的不纳税不动产，和作为宗教基金的土地、清真寺和墓地等。宗教税收有：天课（札卡特），这是每个穆斯林必交的税；霍麦，从富有者的收入中提取1/5的税金，称



为“伊玛目份额”，另外还有来自什叶派圣地的捐款和节日捐款。

什叶派非常盛行圣地和圣墓崇拜，这与其历史遭遇有关，被暗杀的什叶派圣人阿里、其孙侯赛因等都被尊为殉教圣徒，他们的陵墓成为后世信徒顶礼膜拜的圣地。伊朗拥有四大什叶派圣地中的两处圣地：库姆和马什哈德。库姆城中有什叶派圣人法蒂玛·玛苏米（什叶派第七伊玛目的女儿，也是第八伊玛目阿里·里达·穆萨的妹妹）的陵墓。1502年萨法维王朝正式宣布什叶派十二伊玛目派为国教后，将总部设在库姆，把法蒂玛陵列为什叶派圣地。阿巴斯大帝执政时，库姆成为遐迩闻名的圣城。当时阿巴斯大帝下令所有的臣民朝拜国内圣地，特别鼓励人们朝拜库姆的法蒂玛陵，还专门拨款为此陵修建了一个庄严的圣祠。以后历代国王也都仿效其做法，最终把法蒂玛陵扩建成一组金碧辉煌的建筑群。除法蒂玛陵外，库姆城还有十余座王陵和400多个圣徒圣墓。传说这些圣陵圣墓可以祛灾禳福，因此数百年来，世界各地的穆斯林每年都要来此进行传统的朝拜活动。在伊斯兰教历一月，圣纪日期间，来此朝拜的人更是络绎不绝。马什哈德也是什叶派圣地之一，市内有什叶派第八伊玛目阿里·里达·穆萨的陵墓和清真寺，每年都有数以万计的穆斯林前来凭吊、哀悼、瞻仰先圣。伊朗还有闻名世界的伊斯兰历史名城伊斯法罕，自16世纪末至19世纪初这里一直是萨法维王朝的都城。阿巴斯大帝执政时，曾大兴土木地扩建此城，使之拥有“伊斯法罕半天下”的美称。现在全城共有2000多座清真寺，平均每300人拥有一座，这些清真寺或雄伟壮观或小巧玲珑，或端庄典雅或古朴大方，另外还有许许多多的宣礼塔和陵墓。在这些伊斯兰名胜中最著名的是皇家清真大寺（现易名为伊玛目霍梅尼清真寺）、谢赫·鲁特福拉清真寺、阿里·卡普宫、四十柱宫，它们都是集古老波斯、阿拉伯和伊斯兰艺术的精华之作。

伊朗什叶派穆斯林也很重视朝觐，去麦加朝觐后的穆斯林可在自己的名字前加上“哈吉”（朝觐者）的称号，去马什哈德朝拜过

伊玛目里达圣陵之后，可在名字前加上“马什吉”三个字。什叶派最隆重的纪念日是伊斯兰教历三月初十，伊玛目侯赛因殉难日——阿舒拉节。穆斯林在圣地或清真寺举行追悼性的礼拜仪式后，有的到圣墓前哭诉哀号，有的在大街上、广场上举行宗教游行，以示至切的悲痛和虔诚。有些人当众鞭打自己或用匕首扎刺自己，一些人因流血过多失去知觉或死亡。

伊朗的历法按622年运算的伊斯兰教历法（希吉拉历）推算，这一年先知穆罕默德从麦加出走到麦地那。主要的宗教节日有：玛巴思节（先知穆罕默德预言宣言日）、第十二伊玛目诞辰、开斋节、卡迪尔节（庆祝伊玛目阿里继承先知穆罕默德）。祭祀节：先知穆罕默德诞辰、伊玛目里达·穆萨诞辰。哀悼日：先知穆罕默德逝世、伊玛目阿里殉难日、阿舒拉节（伊玛目侯赛因殉难日、伊玛目加法尔·萨迪克殉难日）。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巴列维执政，在伊朗的宪法中规定：“伊斯兰教什叶派的第十二伊玛目派为国教。剥夺伊斯兰教叛逆者的选举权，不能利用各种社会活动、言论、出版自由来反对伊斯兰教。”什叶派在伊朗国内社会、文化、政治生活等许多领域中继续起着主导作用。立法会议颁布的一切法律必须符合伊斯兰教义和先知的法律。为监督立法，在国王之下专门设立了一个由五名权威宗教学者组成的立法监察委员会，负责审核法律的制定与实施。在首都德黑兰和各省府都设置了宗教法庭。有关穆斯林的婚嫁、殡葬、死者遗嘱、财产继承、未成年子女监护、宗教课税、教义教派争端事宜，均由宗教法庭的教法官根据伊斯兰教法裁决。政府不承认国内存在穆斯林少数派，如：巴哈伊教，但承认非穆斯林少数派宗教，如：基督教、琐罗亚斯德教和犹太教，给予这些教会选举国会代表的权利。

伊朗除了国民教育体系外，还有宗教教育体系，虽然它在整个国家教育体系中占次要地位，但在培养伊斯兰教宗教职业者和对

广大群众进行思想教育影响方面仍起着重要作用。众多的初级穆斯林学校一般附设于清真寺中，儿童们在那里学习书法、《古兰经》和圣训的基础知识和波斯文经典。在数以百计的伊斯兰教经学院里，学生们认真地学习伊斯兰哲学、阿拉伯文献，也学习语文、数学等普通文化课程。高级伊斯兰教学院一般设在圣城或大城市里，由著名的穆斯林学者任教，学生们在这里系统地学习伊斯兰教哲学、法学和宗教学引论等。在这些学院中，以库姆、马什哈德、伊斯法罕、马德拉萨和设拉子的高等伊斯兰教经学院最为著名。尤其圣城库姆是什叶派神学教育和研究中心，有历史悠久的专门培养毛拉的最高学府库姆经学院和库姆经学研究院，1965年又成立了伊斯兰宣教学院，除本国学生外，还有其他国家的留学生慕名在此留学。学生们可以在库姆研习一生，有许多高级神学家终身在此著书立说。伊斯兰宣教学院主要训练青年穆斯林在国内外传教，教师们用现代思想解释《古兰经》。上述宗教学校都受国家教育部领导。为国家培养所需要的官方教职人员和研究人员，在德黑兰大学、马什哈德大学等国立高等院校中开设了伊斯兰教法和伊斯兰文化课程。在一般的国立中学也设立了伊斯兰教课程。巴列维国王执政期间，伊朗的伊斯兰教育有一个显著的特点：注重哲学教育，因为伊朗什叶派的乌里玛在政治上有较强的力量和相对独立的地位，他们的哲学思维比逊尼派更为自由，更具有批判性。

巴列维表面上尊重伊斯兰教，承认伊斯兰教的神圣地位，称自己是虔诚的穆斯林、拨款修缮什叶派圣地、大建清真寺、大量出版《古兰经》，但实际上他坚决主张政教分离，设法使宗教法庭有名无实，把宪法中有关伊斯兰教的条款看作是安抚宗教上层的一种摆设。20世纪60年代伊朗成为世界上文化发达、军事强大、经济状况良好的国家。巴列维自认为社会改革的时机已经成熟，自1963年起不顾一切地开始强制推行对社会、经济、文化进行大规模改革的政治纲领“白色革命”。政治上严禁毛拉集团参政，加强城镇和农村的基本政权，努力削

弱毛拉的权力。经济上进行土地改革，清真寺占有的土地一律收归国有；宗教基金由国家宗教基金部统一掌管，而不归毛拉们支配。“白色革命”得罪了拥有全国40%土地的毛拉集团；工业上的改革又使一批大官僚买办产生，一部分王室人员更加骄淫奢侈，得罪了许多商人、平民；文化上：大量引进西方文化来改革传统文化，使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和西方的生活方式严重地冲击了伊斯兰传统，引起社会道德风尚的败坏，为大部分国民所不能接受，激起全国人民的反对。但由于巴列维实行白色恐怖，反国王的斗争只能在宗教的旗帜下进行。因为拥有18万人的毛拉集团在传统上一直具有不可忽视的宗教与政治实力，其势力仅次于国王。伊朗全国有8万多座清真寺和数以千计的圣陵，这些地方都享有不可侵犯的特权，军队不能擅自进入，毛拉们一直利用礼拜之时宣讲政治，进行反政府宣传。他们中很多人都是经过严格选拔的，具有渊博的知识、流畅的口才、能随时结合社会实践进行演讲，大大增强了政治宣传的影响，因此清真寺和圣陵不仅是从事宗教活动的场所，也是什叶派的兵营、政治宣传中心和躲避国王镇压的避难所。长期的宗教教育和熏陶，使群众积累了浓厚的宗教情感。这一切使什叶派的宗教势力强大到足以与巴列维政权抗衡的地步。

伊朗反政权的宗教斗争是在阿亚图拉·霍梅尼领导下进行的。霍梅尼出生在德黑兰西南的一个小镇上，出生不久父母双亡，家庭和社会环境使他早熟，青少年时代他就立下了治国平天下的宏愿。由于出身于宗教世家，他选择了伊斯兰教作为终身信仰。他在本地清真寺里修完初等教育，19岁到省府马克拉的一所经学院里学习，在这里居住了42年，由高材生升到教授、校长、全国穆斯林大教长。他除研究伊斯兰教经典外，还研究东西方古典哲学，对伊朗古典哲学的神秘主义尤感兴趣，同时他一直没有放弃对政治学的研究。他认为：伊斯兰教的政治、经济、社会和道德的教义只有通过掌握政权才能得到全面的实行。1941年他写成《秘密的发现》一书，第一次提出伊斯兰政权问题。60年代初他开始同巴列维政

权展开政治斗争，率领群众反对“白色革命”，1963年被捕，1964年获释后继续领导斗争，年底被政府逮捕，流放到土耳其，后又转到伊拉克，他一边在什叶派圣地纳贾夫神学院教书，一边继续领导斗争，后又被流放到法国。

1979年以霍梅尼为首的什叶派伊斯兰教势力终于推翻了巴列维政权，建立了伊斯兰共和国，通过了伊朗历史上的第一部《伊斯兰宪法》。这部宪法及霍梅尼10年的执政都充分体现出霍梅尼的“信仰复兴精神”。他认为他所领导的这次伊斯兰革命是寻求和建立“伊斯兰世界秩序”，这是根源于第十二伊玛目派“世界秩序”的文化传统：只要第十二伊玛目出现，世界秩序就会变得完美了，他会在这个世界上创造正义和平等，会建立一个“真主的世界政府”。他还认为世界秩序的不完美不仅在于第十二伊玛目没有出现，还在于西方的“民族国家”的概念在哲学上存在着严重缺陷，是人的“脆弱意志”的产物。此外现存的世界体系是不公正的、邪恶的，其原因是超级大国在以牺牲其他国家利益为代价寻求世界霸权。因此为了建立“伊斯兰世界秩序”，他提出教法学者政府理论，即在第十二伊玛目尚未出现的时期，应由一位高级教法学者主持政府，掌管政治权力以防止伊斯兰社会受到西方社会腐化堕落的价值观念的影响，保持伊斯兰的纯洁性，进而为建立一个真主领导下的“世界政府”铺平道路。他说：“必须在世界上建立起神的正义，为此，必须首先在伊朗建立起这样的正义，而这种途径应该向伊玛目马赫迪<sup>①</sup>的世界政府敞开。”根据霍梅尼的理论，伊朗宪法规定：国家最高权力属于伊斯兰教法中的首席教法学者，他拥有

<sup>①</sup> 马赫迪，阿拉伯文Mahdi的首译，意为“被引上正道的人”，引证为伊其教教所期待的“救世主”。据传穆罕默德曾预言世界末日时，他的家族中将有一位与他同名的人降临，并其人、什叶派接受此说，认为在阿里后裔中将有马赫迪转世，即人们所熟悉的已“殉道”的伊玛目将在世界末日前重新入世，为世人主张正义，铲除暴虐，恢复真正的伊斯兰教，治理“太平盛世”。

真主授予先知和伊玛目的同等权力，成为军队最高统帅，有权任免高级官员、法官、宣战和媾和，批准总统候选人，如果国民大会提出要求，还可以革除总统职务，对法院判决的刑期有减免权；他可以代表护法委员会干预国家的任何事务。

伊朗伊斯兰政权也借鉴了西方的政治组织形式，采取“共和制”，三权分立体制，三权之上有总统，总统由全民选举产生，只起协调三权的作用，总统之上有元首，他必须是众望所归的大教法学者，他不是由公民投票产生的，而是由大毛拉组成的专家会议推举的，他不向任何部门负责，权力无边。议会是由全民选举产生的，但每一项议案都必须由宪法监督委员会审查才能生效，该委员会还负责对国家法律、法令进行监督，如有违背伊斯兰教法之处，有权下令停止执行或进行修改。对国家重大事件要在审慎研究后作出判决。宪法监督委员会中6名法律学家由司法部推举，6名宗教法学家由元首任命，最高法院院长也由元首任命，他必须是伊斯兰教法学家，按伊斯兰教法断案。所有清真寺主持聚礼的伊玛目也由元首任命，使之地位超过当地行政长官，可左右地方事务的决策。在军队、政府、司法部门和群众组织中也有元首的私人代表。元首就是大阿亚图拉·霍梅尼本人。

在霍梅尼执政期间，在伊朗政府中设立了伊斯兰指导部，负责国内外伊斯兰事务工作。什叶派作为国教在伊朗国内一切领域中均起着主导作用。国内的伊斯兰教育也大大加强，从小学、中学到大学几乎都有《古兰经》、圣训和教法等宗教课。此外，伊朗经济、社会风气出现显著的变化。在经济上，自1980年起，金融体制伊斯兰化，到1984年国内大部分商业和金融活动已按照伊斯兰原则进行，大部分银行存放款业务已改成以利润分成为基础，银行对信用贷款收取少量手续费，银行还通过代购转销合同为中、小商人提供短期商业贷款。宗教基金仍掌握在一些宗教领袖手中，不受国家控制。社会风气上伊斯兰色彩愈加浓厚。全国的十余万座清

清真寺，不仅在宗教上，而且在日常政治和社会生活中也发挥着重要作用。每日五番拜前，清真寺的高音喇叭中传出唤拜声，穆斯林们立刻停下所干的一切，朝麦加礼拜。市场上不许出售酒类，多次饮酒者将判处死刑。国家制定了《伊斯兰着装戒律》，对妇女的着装采取严格规定，把它列为与做礼拜、守斋月同样重要的责任。女性穆斯林从9岁起就必须穿查朵尔（意为：帷幕），即：头戴黑头巾、身穿黑袍、从头到脚包得严严实实，涂了面孔，身体的其他部位都不得裸露。在库姆等圣城，年长的妇女甚至连整个面孔都要蒙上，如果一不小心头发露得太多，“教规维护队”的巡逻车就会立刻把她带走。男人们也都蓄起大胡子，把这看作是证明他们赞成严肃的伊斯兰教的标志。

霍梅尼并不满足于仅在国内取得胜利，他还要输出伊斯兰革命，将伊朗伊斯兰政治制度推广到所有伊斯兰国家，作为第三种国际势力与东西方抗衡。他提出了“不要东方，不要西方，只要伊斯兰共和国”的口号。因此他领导伊朗进行了一系列惊世之举。他支持穆斯林学生占领美国驻伊朗大使馆、扣押美国外交人员444天，坚持同伊拉克作战8年，宣布处死《古兰经》的作者苏曼·拉什迪。

为在世界扩大影响，伊朗在每年庆祝伊斯兰革命胜利期间，都举行国际《古兰经》朗诵比赛。从1983年起每年举行一次伊斯兰思想讨论会，由政府提供经费，邀请有关国家政界、宗教界知名人士、学者、专家参加此会及其他伊斯兰革命节活动，借此扩大其伊斯兰革命思想的影响。

1989年6月3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奠基人、第十二伊玛目的代表——大阿亚图拉·霍梅尼与世长辞。他指定的接班人哈梅内伊从霍贾特伊斯兰被提升为阿亚图拉。他和拉夫桑贾尼总统基本上遵循着霍梅尼制定的方针，但对伊朗国内外政策进行了一系列变通性的修正。在国内政策方面，他们强调“发展生产是伊朗人惟

一的出路”，把工作重心转移到发展经济上来，自1989年起开始实施新的五年计划。又根据本国实际和经济重建的需要调整了人口政策，提倡计划生育，把伊斯兰教历1368（1989年3月21日—1990年1月30日）定为“节制人口年”。拉夫桑贾尼总统一再强调：要执行人口政策，注意人口质量，使人口增长与经济发展速度相适应，以缓解人口增长太快造成的种种困难和问题。他们还重视发展教育，除开办正规大专院校外，还设立了伊斯兰开放大学，现在全国拥有30万学生，分布在105个城镇中，包括在读硕士生和博士生。此外国家还大力开展扫盲运动，参加考达100多万人。在对外政策方面，输出伊斯兰革命的对外政策未变，只是改变了策略。他们认为片面地显示伊斯兰革命的精神力量而忽视其物质力量是极其危险的，其结果不是加速伊斯兰革命高潮的到来，而是延缓甚至葬送伊斯兰革命。伊斯兰革命允许有不同模式，不宜硬性要求所有国家都实行伊朗模式，在当前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下，伊斯兰革命输出的最好途径是经济、文化，而不是强行输出暴力，更不是由伊既直接出面去推翻另一个政权，必须让别国穆斯林自觉接受伊斯兰革命思想，自愿地开展伊斯兰革命，为此发展经济、增强综合国力、创造外部条件成为伊朗外交的主题。苏联解体后，伊朗及时制定了针对中亚诸国的外交策略：在互利的经贸关系发展的基础上建立以其为主的伊斯兰经济圈或共同市场，促使中亚国家同情、支持、乃至实行伊斯兰革命，以伊朗和中亚为中心，构筑起更广阔的伊斯兰革命地带，因此伊朗力促国际伊斯兰经济合作组织接纳土库曼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柯塞拜疆为成员国，哈萨克斯坦为观察员。又宣布与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阿塞拜疆、俄罗斯组成里海经济区，并与中亚诸国达成多项经济合作项目。在经济支持的同时，伊朗也注重通过文化交流向中亚输出伊斯兰革命。它向中亚各国派出了近万名穆斯林教师和宣道员，他们大多为人热情，生活简朴、确有真才实学，他们



并不大力宣传伊斯兰革命，而是埋头帮助当地人民兴办教育和恢复宗教设施，得到当地人的好评。除此以外，伊朗还向中亚各国赠送了大量的《古兰经》，拨出巨款帮助各国修缮或重建清真寺，并为中亚穆斯林学生来伊朗留学提供许多奖学金。

1994年12月霍梅尼的老师大阿亚图拉·穆罕默德·阿里·阿拉基辞世后，经过一番激烈的较量，哈梅内伊升为大阿亚图拉，成为当今伊朗什叶派第一宗教领袖，他多次表示：将沿着霍梅尼制定的政治路线继续走下去。

### 第三节 犹太教、基督教和琐罗亚斯德教

#### 1. 犹太教

早在新巴比伦时代，犹太人已定居在苏萨（Susa），公元9世纪中叶，居住在波斯的卡拉派犹太教徒返回巴勒斯坦；还有一部分犹太人改奉伊斯兰教，一部分人迁往其他国家。在萨珊王朝时期，属于国内主要少数民族的犹太人享有特权，这种情景一直延续到14世纪。19世纪末，大批居住在伊斯法罕和迈谢德两地的犹太人返回巴勒斯坦。以色列建国后，更多的犹太人离开伊朗迁往以色列。如今，伊朗约有8万犹太人，居住在德黑兰、亚兹德、伊斯法罕、设拉子、克尔曼等城市，信奉犹太教，讲波斯语的一种方言。他们自己开办宗教学校和非宗教的教学机构。在伊斯法罕有10余座犹太教会堂。在设拉子的犹太教会堂附设了培养拉比的宗教学校。犹太人在伊朗享有选举权，可以选举自己的议员，参与国会事务。伊朗犹太人在逾越节时要吃无酵饼。在沙夫幼特节时，要在餐桌上放两块用新麦做的饼，作为献祭品。许多家庭要烤一只具有4个角的长面包，做一种三角形的团子，里面塞有苹果、奶酪（或

肉)；要给儿童吃一种叫“西条山”的馅饼，鼓励他们努力学习《塔纳赫》。在哈努卡节时，要吃油炸土豆、一种很薄的土豆烤饼和蛋糕。在图比舍巴特节(树木新年)时要吃巴旦杏仁、无花果与核桃。伊朗犹太人的饮食禁忌甚多，烹调方式及吃法都受宗教诫律的约束，称为“合礼”。

伊朗的犹太教圣地是末底改与以斯帖陵(the tomb of Mordecai and Esther)，它是一座带有穹顶的土黄色砖石建筑，位于伊朗边境亦萨省哈马丹(Hamadān)小城的圣·沙利亚提街(St. Sarrāfi)上。这是一条古老的小街。走进该陵的小门，穿过一个小院，有一个极低矮的石洞，洞上有一石门，石门上有一个小孔，孔内有开门的机关。进门前要脱鞋，鞠躬进入。室内铺有厚厚的地毯，上面有两具漆黑发亮的棺木，这两具棺木是以斯帖与其叔父末底改的棺木。陵墓的小小石门和棺室的梁柱、天窗，都是2000多年前的原物。千百年来，世界各地的犹太人不断来此朝拜。在苏萨，还有犹太教先知但以理的埋葬地(the burialsite of Daniel)。

## 2. 基督教

伊朗基督教徒很少，主要是一些少数民族，如亚美尼亚人、亚西利亚人、格鲁吉亚人、阿拉伯人和外国侨民。绝大多数人居住在城市里。他们分属于八个教会，其中有四个是东方基督教会：亚美尼亚—格鲁高利教会、格鲁吉亚东正教会、安提阿东正教会和聂斯脱利教会。87.5%的伊朗基督教徒属于上述教会。另外有两个东仪天主教会：迦勒底天主教会和亚美尼亚天主教会；两个西方教会：罗马天主教会和新教教会。伊朗的基督教社团有权选举一名议员参加国会。

## 3. 琐罗亚斯德教

琐罗亚斯德教又称祆教，是伊朗最古老的宗教之一，一度曾被奉为国教。伊朗承认琐罗亚斯德教是一种独立宗教，琐罗亚斯德

教徒有权选举一名国会议员。目前伊朗有4万多名琐罗亚斯德教徒，大都集中在亚兹德（46%）、克尔曼和德黑兰，还有少数在伊斯法罕、设拉子等地。在克尔曼和亚兹德附近有几个琐罗亚斯德教徒聚居的村庄。伊朗所有的琐罗亚斯德教组织都有自己的学校和出版物。

# 第十四章

## 阿富汗宗教

### 第一节 概说

阿富汗伊斯兰国是位于中亚南部的一个内陆国家。北邻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东接中国，南面巴基斯坦，西连伊朗。境内多山，平均海拔900—1200米，故有“山之国”之称。国土面积6.523万平方公里。全国人口1464万（1985），共有30多个民族，其中普什图族占52.9%，塔吉克族占19.8%，哈扎拉族占8.6%，乌兹别克族占8.6%，几乎全民信仰伊斯兰教。普什图语和达里语（即波斯语）为官方语言。首都喀布尔。

公元前10世纪阿富汗境内出现原始社会

文化，已有古朴的母神崇拜。公元前6世纪起，这里先后受波斯的阿契美尼德王朝、马其顿亚历山大王朝、塞琉古王朝和印度孔雀王朝的统治。公元前3世纪后又相继并入希腊巴克特里亚、大月氏国、贵霜王国的版图。4世纪为■哒人统治。7世纪中期被阿拉伯军队征服后，曾发生多起反抗统治者的起义。9世纪起先后归属阿巴斯王朝、萨法尔王朝、萨曼王朝、加兹尼王朝和古尔王朝的统治。13世纪初遭蒙古人入侵，14世纪末受帖木儿王朝统治。16—18世纪受莫卧儿萨法维王朝统治。1747年阿赫马德建立了杜兰尼王朝，使阿富汗形成统一的国家。1839—1919年英国对阿富汗发动了三次侵略战争。1919年8月阿富汗宣布独立。1929年阿曼努拉王朝被英国唆使的右翼宗教部族势力推翻。同年，王族出身的纳第尔率部击败右翼势力，自立为王。1933年纳第尔被刺，其子查希尔继位。1973年达乌德推翻查希尔王朝，建立“阿富汗共和国”。1978年亲苏联的阿富汗人民民主党推翻达乌德政权，易国名为“阿富汗民主共和国”。1979年9月阿明杀死执政的塔拉基，自任国家革命委员会主席兼总理。同年12月苏联军队侵占阿富汗，杀死阿明，扶植卡尔迈勒上台，遭到阿富汗人民的强烈反抗，反侵略武装斗争遍及全国。1986年纳吉布拉取代卡尔迈勒出任国家元首。翌年改国名为“阿富汗共和国”，11月他当选为共和国总统。1989年2月侵阿苏军全部撤出阿富汗。1992年4月失去苏联支持的纳吉布拉宣布辞职。4月28日拉巴尼宣布改国名为“阿富汗伊斯兰国”，并于年底被推选为正式总统。然而由于阿富汗国内民族、宗教、部派的矛盾，及各派势力争权夺利和积怨太深，再加上外国势力的插手，阿富汗的内战一直连续不断。

## 第二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是在7世纪中叶由征服这里的阿拉伯军队传入的。此前在阿富汗的土地上有着各种各样的宗教信仰。城镇与农村居民信奉佛教、印度教、琐罗亚斯德教、基督教和犹太教。大多数游牧部落则信奉部落宗教。由于阿富汗自古以来的社会基本结构是以部族为主体，部族首领在地方上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统辖一切事务，所以伊斯兰教在阿富汗的传播非常艰难，整整历时12个世纪，直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才最终征服“偶像崇拜者”的最后一个堡垒——菲里斯坦（已改名为努里斯坦——光明之地），使伊斯兰教普及全国。结果是：往昔的希腊风俗习惯仅触及阿富汗的生活表面，琐罗亚斯德教、印度教、佛教文化也成为历史遗迹，只有伊斯兰文化在阿富汗社会生活中深深地扎下了根，并对其以后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阿富汗的穆斯林中94%的人属于7世纪中期传入的逊尼派的哈乃斐教法学派，他们是普什图族、上库曼族、乌兹别克族、俾路支族和大部分塔吉克族人。什叶派是在16世纪由伊朗传入的，后又有一些什叶派人从印度北部传入。目前，阿富汗约有6%的穆斯林属于什叶派，其中55%—65%左右为十二伊玛目派，另外还有新伊斯玛仪派、阿毛伊拉希派，它们各占什叶派总数的10%—15%。什叶派的信徒都属哈扎拉族和其兹巴斯族人，他们主要分布在阿富汗西部诸省的边境地区。另外，9世纪一位在阿富汗传播逊尼派哈乃斐教法学派的名叫本·卡拉姆的穆斯林创立了阿富汗伊斯兰教的一个流派——卡拉米耶派。16世纪中叶，阿富汗东部的一些部落产生了一个当地的教派罗沙尼亚派，有几

万信徒。在阿富汗东北部有几个瓦哈比运动中心。此外阿富汗广大农村地区还有不少苏菲派教团：纳合西班牙底教团①、卡迪里教团②、苏哈拉瓦底教团③、契斯提教团④。这些教团重神秘主义的宗教仪式，往往把泛灵论糅合到伊斯兰教信仰之中，相信鬼神和自然崇拜。

尽管阿富汗的穆斯林分为逊尼派、什叶派、苏菲派等派别，但所有的穆斯林都拥有一个共同的信仰核心：安拉独一、安拉至上，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阿富汗穆斯林的宗教观念很强，对伊斯兰教非常虔诚，平日每天认真地做五番拜。每周五主麻日，在阿富汗各地尤其是乡村，到处可以看到成群结队的人前往清真寺去做礼拜。在一年一度的斋月里，人人都认真地“把斋”。每年有数千人去麦加朝觐。每逢伊斯兰教节日，国家元首和政府官员都要去清真寺参加礼拜，同广大穆斯林共庆节日。阿富汗一直是伊斯兰会议组织、伊斯兰世界联盟、世界伊斯兰大会的成员国。

伊斯兰教圣典《古兰经》在阿富汗穆斯林的生活中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每个住房房间里必须有一本《古兰经》。此外，虔诚的

① 纳合西班牙底教团 (Naksh-e-bandiya) 伊斯兰苏菲派教团，14世纪时巴哈丁 (Bahá' al-Din, 1317—1389) 在布哈拉创立。在不举行宗教仪式时，教徒默诵经文，并在胸前画线，表示净化心灵。故巴哈丁被称为“纳合西班牙底”，意为“画家”，属于正统派教团，反对狂热仪式，其说教在当时上层社会有感染力。

② 参见本书第十六章“巴哈及其宗教”。

③ 苏哈拉瓦底教团 (Suhrawardīya) 伊斯兰教苏菲派教团。阿布·纳吉甫·苏哈拉瓦底 (？—1168) 创立于巴格达，又为其侄欧麦尔·苏哈拉瓦底所发展。欧麦尔是苏菲派和沙斐仪派神学家，为当时的哈里发纳瓦尔斯器重。一生撰写过多部关于苏菲派神秘主义的著作，其中《认识内心的真理》最为著名。

④ 契斯提教团 (Chishtiya) 印度的伊斯兰教苏菲派教团。世传由叙利亚人阿布·巴士瓦创立于呼罗珊的契斯提村 (Chisht, 今伊朗境内)。12世纪白穆尔因·二·契斯提 (1142—1236) 传入印度。其教义强调存在的统一性，提倡苦行、安贫、知足、简朴，反对参与政事，反对暴力，不重形式上入教，而重思想上的皈依。其仪式有：高声赞颂安拉、默念安拉之名、平息静气、冥想、意静10大等。严禁酗酒及麻等。

穆斯林还随身带着一本《古兰经》，每日无论做什么，都要感念安拉。阿富汗穆斯林用阿拉伯文背诵《古兰经》，他们把努力背诵《古兰经》视为一种表示忠诚的行为（特别是在礼拜、斋月、葬礼或其他宗教活动时）。电台、电视台节目中经常播放唱赞《古兰经》的节日。文学作品中也经常引用《古兰经》经文。

阿富汗有1.5万座清真寺，平均千人一座；还有一些世界闻名的伊斯兰教圣地，其中最负盛名的有：

梅尔格·穆巴拉克清真寺。这是阿富汗著名的古老清真圣寺，以珍藏穆罕默德的一缕头发和一件被称为“光荣袍”的长袍而闻名。埋葬头发和长袍的坟墓被当地穆斯林视为神圣不可侵犯的。每年都有数以万计的穆斯林从全国各地来拜谒此寺和圣陵。阿富汗人认为，谒拜此寺圣陵可以祈求得到保佑：无子之妇，如饮用圣陵旁树叶沱的水可以获子；病人喝了圣陵旁的泉水可以减轻或解除病痛。男人们在为亲友复仇之前，也要到此寺圣陵旁祈求保佑，这样可以顺利地杀死仇敌。

赫拉特清真大寺建于13世纪，可容8万人，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清真寺之一。该寺以独特的造型、装饰之美闻名。全寺有444根圆石柱，拱门和大门都以鎏金石雕相点缀，寺内的装饰壁画是用金、银、铜和砂沙溶化在葡萄酒中制成的釉彩颜料绘制的；寺的外表几乎全部镶嵌着七彩砖瓦。全寺有400多个砖砌的拱顶，整座大寺没有一根房梁。千百年来该寺一直以其独特的魅力吸引着众多穆斯林和游客。

在喀布尔城南山麓，有伊斯兰教什叶派创始人阿里的衣冠塚。祠旁30—40米处有一巨石，中央裂成一条宽不满1米，长约2米的狭窄通道，传说这是阿里用利剑劈开后留下的圣迹。相传伊斯兰教历元月为阿里的诞辰，阿富汗穆斯林都要聚集于此，举行宗教仪式，纪念这位伟大的先哲。

在喀布尔市还有风景如画的哲马鲁丁区，这是为纪念阿富汗



出生的近代最有影响的伊斯兰改革家和泛伊斯兰主义最杰出的先驱——哲马鲁丁·阿富汗尼（1838—1897）的名字命名的。当时在西方列强的进攻下，历史上—度强盛无比的伊斯兰奥斯曼帝国沦为殖民势力的附庸。阿富汗尼认为：全世界的穆斯林只有团结起来，汲取当代先进的科学技术和政治制度，才能找到新生的出路。他奔走于穆斯林世界各地，试图把自己的主张付诸实践。他的伊斯兰改革主义与阿拉伯民族主义有启承关系。他的遗骨被庄重地从土耳其运回，埋葬在哲马鲁丁区。

阿富汗有庞大的宗教职业者队伍，约有20万名毛拉，许多毛拉是世袭的。喀布尔的哈兹拉特家族、纳吉德家族都因产生过许多人毛拉而地位显赫。还有一些非专业的伊玛目，大多居住在农村，平时从事农业和牧业，偶尔在一些宗教活动中执行毛拉的职责。卡兹是伊斯兰法庭的法官，穆拉维是伊斯兰教学者，既负责培养宗教职业者，也为伊斯兰教法庭提供咨询。在20世纪30年代以前，阿富汗没有统一的管理宗教机构。1930年阿富汗政府建立了乌里玛委员会，由15到20几位有权威的穆斯林宗教领袖组成。这个委员会监督各省宗教委员会执行宗教事务方面的决定。毛拉属于国家公职人员，领取政府的薪金，他们不仅是宗教工作者，也是法官和教授基础文化课的教师，因此在国家立法、司法和教育方面有极大的影响力。

在阿富汗，伊斯兰教与国家政治、法律紧密地融合在一起，成为维持和巩固政权的重要工具。1964年阿富汗的宪法规定：国王必须是阿富汗人，在宗教信仰上必须是伊斯兰教逊尼派哈乃斐教法学派穆斯林，必须依照哈乃斐教法学派的规定指导宗教仪式。1977年的宪法再次规定：伊斯兰教为国教（但未提及宗教仪式须属哈乃斐教法学派）。在20世纪60—70年代全国议会选举中，伊斯兰教领袖始终是议会中人数最多的集团。阿富汗的法律建立在伊斯兰教法的基础上。每个地方都有伊斯兰法庭，这些法庭受咨

布尔最高伊斯兰法庭的领导。1964年的宪法规定：在司法方面，在没有有关世俗法的情况下，可按伊斯兰教法实施。

伊斯兰教在阿富汗的教育事业中起着更大的作用。清真寺中设有乡村小学，5—9岁的儿童在那里就学，主要学习《古兰经》和圣训。全国有13所伊斯兰教经学院，著名的有阿萨德经学院、乌里玛沙里亚经学院，首都喀布尔有阿拉伯学院，喀布尔国立大学有伊斯兰教法学系，培养中、高级伊斯兰教学者和工作者。

### 第三节 其他宗教

除伊斯兰教外，阿富汗还有基督教、印度教、锡克教和犹太教等宗教信仰。

#### 1. 基督教

早在伊斯兰教传入前，阿富汗的一些大居民点和城市里，已有为数不多的基督教徒，主要是聂斯脱利派。中世纪末，其主教居住在喀布尔。伊斯兰教传入后，部分教徒移居他国，部分改宗伊斯兰教。到14世纪，基督教的影响在阿富汗中止。19世纪30年代，基督教再次进入阿富汗，首先是美国的新教传教士，以后随着外交、贸易的开展，意大利、法国等西欧的天主教徒也来到阿富汗。但由于阿富汗当权者一直禁止传教士在阿富汗境内传教，也由于阿富汗人若背叛伊斯兰教要被处以死刑，因而上述传教活动收效甚微。目前国内只有8000名基督教徒。阿富汗基督教社团几乎都是由外国的技术人员、使馆人员和侨民组成的。

阿富汗的天主教徒属于东方教会罗马会议的巴内比什教士领导的“对阿富汗天主教徒精神支持工作组”。该组织自1932年起在喀布尔设有教士。天主教成员大多是来自世界不同国家的侨

民。在喀布尔有小派神召会、耶和华见证人会、德语系路德宗、圣公会、基督教各派联合会五个组织。1971年他们共同建起阿富汗第一座最大的新教教堂，1978年阿富汗政府下令取消这座教堂。

## 2. 其他宗教

在阿富汗约有2万名印度教徒，居住在都市中心；还有1万名锡克教徒，居住在阿富汗各城镇；在喀布尔、赫拉特和坎大哈尚有几个犹太社团，约数千人，他们都从事经商或经营高利贷，另外还有一些偏远部落一直保持着原始崇拜。

## 第十五章

### 哈萨克斯坦宗教

哈萨克斯坦（意为“自由之民的地方”）共和国是地处中亚的内陆国，北接俄罗斯联邦、南邻吉尔吉斯斯坦和阿富汗、东界中国、西濒里海和土库曼斯坦。领土多为平原和低地，全国总面积271.73万平方公里。人口1669.03万（1990），哈萨克族占39.7%、俄罗斯族占37.8%、日尔曼族占5.8%、乌克兰族占5.4%，此外还有鞑靼族、回族等。哈萨克、乌兹别克、鞑靼、回、维吾尔、阿塞拜疆、车臣等17个操突厥语民族，以及操伊朗语的塔吉克、库尔德、东干等民族信奉伊斯兰教，多属于逊尼派，遵奉哈乃斐教学派，但亦有不少人属于苏菲派。俄罗斯族信奉东正教、日尔曼族信奉天主教或基督教新教。萨满教也很流行。哈萨克语和俄语为

官方语言，首都阿克莫拉<sup>①</sup>。

公元前3—前1世纪哈萨克斯坦境内出现了山乌松人和坎格人组成的部落联盟和国家组织。6—8世纪出现了突厥汗国、土耳其盖施国和卡鲁克国。9—12世纪哈萨克西部、西南部和东南部先后并入奥古斯、基乃克和基普恰克等国，以后出现了卡拉汗尼王朝。13世纪初被蒙古鞑靼人征服。15世纪末出现了哈萨克汗国，分为大帐（谢米列契）、中帐（中哈萨克斯坦）、小帐（西哈萨克斯坦），它们也被称为老、中、小茹兹。16世纪初哈萨克民族实体基本形成。18—19世纪中叶，大、中、小帐相继被并入俄国。1925年哈萨克苏维埃社会主义自治共和国成立，1936年12月加入苏联。1991年12月16日宣布独立，易名为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是中亚惟一拥有战略核武器，并设有宇航发射场和核试验基地的国家，因此备受东西方重视。

哈萨克斯坦最早流行的是多神教崇拜，人们敬拜风、火、太阳、天空、大草原，以及祖先崇拜、灵魂崇拜。伊斯兰教于8世纪从中亚七河地区传入，在776—940年间，即葛罗禄汗国时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据著名的苏联历史学家巴里托尔德研究，960年曾有两万突厥人改奉伊斯兰教，他们属于当时在七河地区游牧的乌孙、杜拉惕、阿尔根及其他部落。到18世纪，伊斯兰教在哈萨克大草原上已广为传播，许多原来一直坚持偶像崇拜的突厥部落都改奉了伊斯兰教。

哈萨克斯坦的伊斯兰教有两个显著的特点：

第一，带有鲜明的本游牧民族特色。由于哈萨克人以畜牧业为主，流动性很大，所以他们每口的五番拜都是以户为单位，在毡

<sup>①</sup> 1997年10月21日哈萨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签署命令，宣布自同年12月10日起，首都从阿拉木图迁至北部城市阿克莫拉，新首都于1998年6月19日正式落成。

房、上屋内或大草原上就地礼拜。在日常生活中伊斯兰教礼仪融入了本民族的传统风俗。如：妇女临产时，丈夫须在产房或帐篷外，当胎儿出生后哭出第一声时，立刻有人向丈夫报喜，做父亲的便在帐篷外对天高呼“阿赞”，即向安拉报告，人世间又降生了一个小生命。当男孩长到七八岁时要进行割礼。孩子长大要结婚时，男子在订婚前必须向女方交纳重聘“卡里姆”（Kalym），并按照伊斯兰教传统方式议婚，绝不能由自己作主。结婚时必须按尼卡哈（即宗教婚姻程序）进行。出嫁的姑娘之父的亲朋好友中须有一位为这位姑娘当“全权父亲”，以作证新人是经过毛拉念“尼卡哈”的合法婚姻。这位“全权父亲”以后会受到新婚夫妇的尊敬和报答。毛拉在念“尼卡哈”时，首先当着男女亲人的面向新郎：“你是否愿意娶她为妻？”然后问新娘：“你是否愿意嫁给他？”双方给予肯定的回答后，毛拉翻开《古兰经》，面对一碗放糖的清水念经，然后让男女分饮。当有人亡故时，要先用清水沐浴亡者，再用白布为之缠身，并按照伊斯兰教习俗上葬。哈萨克人认为祖先的英灵会保佑他们，常为求助于祖先英灵去他们的墓地露宿，也到伊斯兰圣贤墓上去过夜祈祷。当妇女长年不育或牲畜大量死亡时，其家人更是常露宿墓地，祈求真主赐予孩子，让祖先的英灵禳除自家的灾难。哈萨克穆斯林每年都要过肉孜节、古尔邦节和纳吾鲁孜节（开春节）等带有伊斯兰教色彩的节日。

第二，苏菲派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中有很深的影响。哈萨克斯坦穆斯林最信奉的一位苏菲派圣徒是阿赫迈德·耶赛维（Haji Ahmad Yasavi，逝于1140年）。12世纪初他出生在哈萨克南部的亚希城，长大后成为著名的耶赛维苏菲教团的创立者和领袖。他既是一位热情洋溢的大诗人，也是一位热心虔诚的宣教者，在中亚地区享有极高的威望。他的教团在促使中亚诸突厥部落改奉伊斯兰教的过程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他的门生大多是游方各地的托钵僧，他们四处游历，使耶赛维的影响远远超越了中亚，他被尊

为哈萨克的民族圣人。为了纪念他，帖木儿亲自下令为他建造起极其豪华壮观的陵墓，1377年始建，1387年落成。这是一座具有浓郁突厥民族色彩的伊斯兰教建筑，高大挺拔的墓体外壁上装饰着碧蓝的彩釉瓷砖，在绿草如茵的哈萨克大草原的衬托下显得分外美丽。陵院内有一口特大号的锅，专门用来煮食物以款待当地的伊斯兰教托钵僧和过往游客，因此更使此陵在哈萨克斯坦和整个中亚负有盛名。此陵自落成之日起，一直是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朝拜的圣地，每年来此拜谒、凭吊、参拜的穆斯林和游人络绎不绝。在耶赛维教团创立之前，哈萨克斯坦的苏菲教团多将哈萨克斯坦的传统文化与伊斯兰神秘主义相糅和，带有鲜明的民间宗教色彩。在耶赛维教团创立后，又出现了许多苏菲教团的小支派，他们之间的差别只在于宗教仪式上各有一些特点。

沙俄占领哈萨克斯坦之前，伊斯兰教一直作为统治文化影响着哈萨克草原，通晓阿拉伯语的毛拉掌管着宗教事务。尽管部落头目的权力高于毛拉，但有的头目本身就是毛拉，集政权、神权于一身。哈萨克法典《头克法典》中也规定了“谩骂胡达（即安拉）者有7人作证，即可以以石块击死。”在沙俄进入哈萨克斯坦初期，沙皇政府曾视伊斯兰教既为一种稳定局面的势力，又是一种能将散居的游牧部落联系为一体的凝聚力，故此下令在哈萨克大草原广建清真寺。后来俄国总督们，尤其是考夫曼将军认为伊斯兰教是一种具有“号召性旗帜”作用的危险势力，极容易同相异的政策发生冲突，这促使沙俄政府改变了对待伊斯兰教的态度。

1925年哈萨克苏维埃社会主义自治共和国成立，在宣布宗教信仰自由的同时，逐步实行了政教分离、宗教与教育分离、废除伊斯兰教与封建剥削合一的制度，剥夺了作为地主阶级组成部分的伊斯兰教高级僧侣的特权，并将大批清真寺、经学院关闭或改作它用。此外还禁止穆斯林去麦加朝觐。为此上层伊斯兰教人士极端仇视苏维埃政权，煽动许多穆斯林在国内战争期间参与了旨在推

翻苏维埃政权的巴斯马奇叛乱，此叛乱以失败告终。1941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爱国的苏联穆斯林积极参战。苏联国家的宗教政策也作了相应的调整，相对宽容了，开放了许多清真寺。从这时起哈萨克斯坦的伊斯兰教事务由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负责。宗教领袖们注意与政府积极合作，在他们的各种讲话中，公开表明拥护社会主义、支持政府的内外政策。在教义、礼仪等方面也主动顺应时代的变化，进行某些调整和改革。他们提出：服从政府的领导、遵守法律是穆斯林的基本德行和最高善功。在礼仪方面，他们要求穆斯林严格遵守伊斯兰教礼仪，但允许变通。允许以工作中的特殊努力来代替斋戒；宰牲祭献可以用与牲畜价值相当的物品来代替；清真寺内毛拉可以用哈萨克语讲经等。然而在1959—1964年赫鲁晓夫执政时期，清真寺和经学校又被大批关闭，致使全哈萨克斯坦只剩下不到30座清真寺，且几乎都在南方；首都阿拉木图原有63座清真寺，这时只剩1座。勃烈日涅夫上台后，为争夺世界霸权的需要，重视拉拢伊斯兰世界，为树立“良好的”自我形象，又开始了较为宽松的伊斯兰教政策。穆斯林和清真寺的数目逐年增加。1978年有人对哈萨克青年进行了一次社会调查，问卷结果表明哈萨克青年信奉伊斯兰教的人数在增加，因为他们感到需要填补伦理道德上的空白的需要。同期的其他调查问卷也表明：有50%以上的填表者信守着伊斯兰教的传统习俗——坚持五番拜、守斋月、坚持给男孩行割礼、在出生、婚嫁、丧葬之时采用伊斯兰教风俗礼仪。坚持奉行伊斯兰教传统习俗的长者受到年轻人的尊重。

1979年伊朗伊斯兰革命成功和苏联对阿富汗的入侵，以及70年代以来日益高涨的世界性伊斯兰复兴运动，强烈冲击着哈萨克斯坦的伊斯兰教。1981年在哈萨克共产党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上，党的第一书记库纳耶夫在讲话中指出：要降低伊斯兰教的影响，当前伊斯兰教甚至被党员接受，其中有些人甚至鼓励其他人遵行伊



伊斯兰教的风俗习惯和传统礼仪。拜纳耶夫力主扭转这一潮流。

1989年6月随着苏联解体的迫近，哈萨克斯坦的伊斯兰教也出现了新的变化。当年12月，阿拉木图的伊斯兰教大法官拉别克·内桑巴耶夫（Radbek N'sambayev）发起了一场反对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的“政变”。他提出：像哈萨克斯坦这样的大国，竟然没有自己的伊斯兰教组织，哈萨克的穆斯林竟受别人管理，这显然是不正常的。他首先设法使自己当选为哈萨克斯坦的人穆夫提，又通过原苏联宗教事务委员会的批准，于1990年1月12日建立了一个独立的“哈萨克斯坦穆斯林精神指导委员会”（The Muslim Spiritual Directorate of Kazakhstan）。内桑巴耶夫出生在哈萨克斯坦南部奇姆肯特州的一个农民家庭里，父母都是虔诚的穆斯林，他从小深受母亲的影响。中学毕业后先后在布哈拉伊斯兰学院、当地师范学院历史系、利比亚伊斯兰大学就读，专攻“沙里亚法”（伊斯兰教法和法律）。1975年学成回国后，担任过各种教职。他积极支持国内开展的反核污染和生态环境运动，并由此树立起自己的权威。他自当选为哈萨克斯坦最高苏维埃代表后，可以自由地出入党政首脑机关，处处声称自己代表穆斯林利益。在他的领导和奔走下，通过穆斯林的义务劳动和捐助，仅1990年一年就在全国开放了87座清真寺，1991年已增至近150座，其中以阿拉木图清真大寺最为著名。为了解决伊斯兰教教职人员严重短缺的问题，他于1990年9月主持创办了阿拉木图伊斯兰教高级经学院，招生60人，学制两年，学生学成后将成为清真寺的领拜人和宣讲师。他亲自承担了把《古兰经》译成哈萨克文的任务，还创办了一份伊斯兰教报纸，并在塔曼尔兰诺夫卡镇创办了一所有240张床位的医院。除了内桑巴耶夫的积极活动外，在哈萨克斯坦的许多地区都出现了穆斯林自发建造、维修清真寺的情况，政府有关部门也提供了必要的帮助，广播、电视开始公开报道穆斯林的宗教活动。在一些普通中学里开设了阿拉伯语课，在高级中

学习阿拉伯语被列为选修课，在阿拉木图还专门设立了阿拉伯语教师培训班。政府准备修改《婚姻法》，将结婚年龄由18岁改为16岁，因为根据伊斯兰教义，女子生理条件成熟，就意味着到了结婚年龄。《古兰经》已成为许多家庭必备的经典，政府高级官员的办公桌上也摆上了精装的《古兰经》。全国穆斯林人数迅速增加，其中包括相当数量的国家公务人员、现役军人和知识分子。一些曾在阿拉伯国家学习过的伊斯兰青年学者开始在国内各地积极传播伊斯兰教，一支由沙特阿拉伯资助的伊斯兰教职人员队伍迅速壮大，并致力于整个社会的伊斯兰化。哈萨克斯坦还派出上百名穆斯林学生到土耳其、利比亚、叙利亚、沙特阿拉伯等国的伊斯兰教高等学府学习伊斯兰教。与此同时，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势力在哈萨克斯坦也极为活跃。

自1991年底哈萨克斯坦政府对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态度开始转变。主要起因于这一年9月塔吉克斯坦首都杜尚别出现了由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者领导的反政府示威游行。当年10月13日，纳扎尔巴耶夫总统在莫斯科对记者发表谈话说：“人人都担心伊斯兰原教旨主义，我本人也一样。……我认为我们不应该让这种趋势继续下去，原因是它会使这个区域不稳定。”后来他在谈到哈萨克斯坦与中亚、西亚伊斯兰邻国发展关系时，明确表示：哈萨克斯坦赞赏土耳其政教分离的、世俗的、自由市场的制度模式，并强调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在哈萨克斯坦没有基础，哈萨克斯坦将阻止原教旨主义向原苏联地区传播。哈萨克斯坦将在引导中亚国家不受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和伊朗的影响方面肩负着特殊的责任。1992年2月他在访问印度时说：“中亚各国现在正致力于恢复与邻国伊朗和阿富汗等国的文化和经济联系，但这并不等于说，我们想要组成一个原教旨主义集团。”1992年5月他在访问美国时在白宫发言说：“哈萨克斯坦今后将走上市场经济之路，目标是建立一个世俗的民主社会。”他在接受当地报纸采访时说：“根据我们的法律，

哈萨克斯坦没有国家宗教，任何一种宗教都是平等的，与国家政治分离的。哈萨克斯坦是一个多民族国家，有许多宗教并存，因此这里没有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发展的基础。我以为一个强大的西方经济在哈萨克的存在将是对避开原教旨主义的保证。”

此外，哈萨克斯坦宪法第5条明确规定：禁止“社会组织用暴力改变宪法制度的活动，破坏国家安全及其领土完整，煽动社会的、民族的、宗教的、阶层的和民族的纷争，建立非法的军事化组织”。

除伊斯兰教外，在哈萨克斯坦还有东正教、罗马天主教、基督教新教和犹太教。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东正教会的教徒居国内宗教信仰者人数的第2位，主要为俄罗斯族人。1991年1月31日，俄罗斯东正教事务管理局决定，在哈萨克斯坦领土上建立3个独立教区：阿拉木图教区、奇姆肯特教区、乌拉尔斯克教区。把坐落在阿拉木图中心地的独一无二的建筑文物——大教堂转交给哈萨克斯坦东正教会。1995年，应哈萨克斯坦总统纳尔巴耶夫之邀，莫斯科和全俄大牧首阿列克塞二世访问哈萨克斯坦受到了热烈的欢迎与接待。哈萨克斯坦现已在国内重建了教堂、修道院等。考虑到国内敏感的民族关系，东正教会绝不涉及国内的民族问题。

天主教拥有若干宗教中心。基督教新教势力主要在垦荒区，有一些属于基督教徒社会的组织，另有韩国、加拿大、瑞典、土耳其等国的传教士来此传教布道。

哈萨克斯坦犹太人社团有自己的犹太教会堂（shul）、学校、科来尔和夏令营。哈萨克斯坦犹太教神秘主义派别的卢巴维奇支派犹太人社团中心（Jewish Community Center Lubavitch of Kazakhstan）是哈萨克斯坦的一个犹太人社团中心，已有7年历史。有一座美丽的犹太教会堂，实行古代犹太律法，提供科谢尔食品。哈萨克斯坦犹太人社团是独联体犹太人社团联盟哈萨克斯坦地区的代表。

1992年1月15日哈萨克斯坦颁布信仰自由法。规定：每一位公民在信教方面拥有完全的自由；国家实行政教分离政策；公民有权教育其子女信教，学校可以设立宗教课程，任何宗教组织一经登记作为法人后，可以拥有财产、发行报刊和出版物，可同国外宗教组织直接进行交往，派团出访或接待来访。任何宗教组织都可以随意发展和扩大，但它们不得建立政党，不得成立宗教党。政府不向宗教组织提供经费。但宗教组织有权向社会募捐，可允许开办公司，设立办事处。

迄今为止哈萨克斯坦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势力与其他中亚各国相比要弱得多，主要有三个原因：其一，政府严格限制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发展；其二，哈萨克斯坦是个多民族、多宗教的国家，非穆斯林居民在该国有半数以上的人口，信仰不同的宗教；其三，哈萨克族是游牧民族，游牧文化远比伊斯兰教的影响更深。

## 第十六章

### 塔吉克斯坦宗教

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是位于中亚东南部的一个内陆国，南邻阿富汗，东连中国，西、北分别与乌兹别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相接。面积14.31万平方公里，境内山地与高原占全国面积的90%，约半数在海拔3000米以上。全国人口551.2万（1992），其中塔吉克族占62.3%、乌兹别克族占23.5%、俄罗斯族占7.6%，鞑靼族占1.4%。除俄罗斯族外，其余各族都信奉伊斯兰教。塔吉克语（属印欧语系伊朗语族，与波斯语相近）和俄语为官方语言。首都杜尚别。在中亚国家中，塔吉克斯坦的国民平均收入最低，城市失业率为70%，人口每年以5%递增，婴儿死亡率极高。

公元前10世纪上半期塔吉克境内出现了奴隶制的大夏国，前6—前4世纪又先后受波斯

斯阿契关尼德王朝和乌其顿亚历山大统治。公元前3世纪起并入希腊巴克特利亚王国和贵霜王国，同期遭希奥尼特人，■ 驱人入侵。8世纪阿拉伯军队征服此地，塔吉克发生了反抗阿拉伯人统治的起义。9—10世纪塔赫里王朝和萨曼王朝先后建立，塔吉克民族实体（头戴绣花小圆帽的民族）基本形成。10—13世纪初相继并入伽色尼王朝、卡拉汗王朝和花拉子模国。13世纪在蒙古鞑靼人统治时期，塔吉克人多次起义。14—15世纪归帖木儿后裔统治。16世纪后又分别归属于布哈拉汗王国和许多小封建主领地。1868年塔吉克北部并入俄罗斯。1918年塔吉克全境建立起苏维埃政权。1929年10月塔吉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成立，同年12月加入苏联。1991年9月9日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宣布独立。

伊斯兰教是在8世纪传入的。塔吉克斯坦的各族穆斯林多属于逊尼派，遵奉哈乃斐教法学派。在国土东部地势险恶的帕米尔高原上的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有6—10万塔吉克人是什叶派支派伊斯玛仪教派的追随者，履行尼扎里特仪式，在20世纪50年代以前一直以设在印度的伊斯玛仪派总部为自己的宗教、文化、政治中心，与之进行“非法”的接触。据史料记载：这一派的出现与发展同一位名叫纳斯尔·霍斯鲁（1033—1088）的著名诗人兼宗教领袖在这一地区热心传播伊斯玛仪教派教义的活动有关，他一生写有6万余行诗，其中传世之作有2万余行，内容主要涉及宗教哲学和伦理道德。此外，塔吉克斯坦国内还有苏菲派的依禅教派<sup>①</sup>、纳

<sup>①</sup> 依禅教派的首领和导师，被认为是最接近命运（安拉）的现世的活“圣人”，信众今生和后世幸福的保护者，能预测未来，并能通过祷告治愈疾病，信众得无条件地服从其统治。一般为出家，住在罕卡（修道场子）、苏鲁克（办事机构）或麻札（伊斯玛仪派或圣人的坟墓）附近。其中最虔诚者为大依禅。

合西班牙底教团、卡迪里教团<sup>①</sup>的修行者。这些年来他们与阿富汗穆斯林圣战者来往密切。

塔吉克斯坦穆斯林有一个突出的特点：认为自己在文化上属于伊斯兰世界的同时，还特别强调他们是古老的、自成体系的波斯文化的继承人，是一个别具一格的民族共同体。因此他们一直有意识地沿袭自萨曼王朝以来形成的伊斯兰教与波斯文明相融合的文化传统，民间广泛流传着这类故事传说、民歌谚语和叙事诗。在杜尚别国立公共图书馆生藏有用古老的波斯文字书写的手抄本2万多册。

苏联解体前，国内偏重于无神论的宣传，然而由于塔吉克斯坦穆斯林多居住在远离城市的偏僻乡村、山区、边疆地窖，而且相距分散、交通不便、对文化事业多漠不关心，所以世代相传并早已纳入社会结构中的伊斯兰教对之影响很大。虽然塔吉克斯坦的伊斯兰教事务由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事务管理委员会负责，全国共有17座允许公开进行宗教活动的清真寺，但是仍有许多未经注册的毛拉和“非正式清真寺”及苏菲派的神秘修行者。人们在日常生活中仍保留着伊斯兰文化的传统习俗。60—70年代在塔吉克农村，娶妻需付3000—4000卢布的重聘，举行婚礼必须请毛拉，否则新婚夫妇生下来的小孩会被看作是不合法的孩子。除少数人获准云麦加朝觐外，每年都有数以万计的穆斯林到杜尚别朝拜谢赫·雅库布·查基清真寺。雅库布·查基是一位极富才能的纳合西班牙底教团的圣徒，在塔吉克有很大的影响。

20世纪70年代兴起的伊斯兰复兴运动，尤其是伊朗伊斯兰革命和继之而起的阿富汗战争，不断地冲击着伊斯兰教在塔吉克

<sup>①</sup> 19世纪创于巴格达，以阿布东·卡迪尔·巴拉尼之名命名，教义为人避俗事，多行善。巴拉尼曾任巴格达经学院院长，善于讲经，威信甚高，但生前该教团尚未成立，在他逝世后由其弟子建立。是苏菲派创立最早的教团，传播甚广。

斯坦的发展。1979年9月“中亚、伏尔加和高加索的穆斯林对于伊斯兰思想、和平事业、社会进步的贡献”国际学术研讨会在杜尚别举行，与会同期的一份官方社会调查报告表明，有30%的塔吉克斯坦穆斯林承认自己是信仰者。这一时期出现了地下秘密组织伊斯兰复兴党，其宗旨是“维护伊斯兰教信仰不被歪曲，使穆斯林能遵照《古兰经》和圣训生活”。该党成员多来自靠近阿富汗的库尔干秋别市一带，领袖是一位年轻的机械师穆罕默德·沙里夫·希姆纳查德。此外还有一位名叫阿卜杜拉·赛多夫的白布宣教师到处进行宣教活动，呼吁在塔吉克建立伊斯兰统治，继而又号召整个中亚联合在伊斯兰教的旗帜下，1986年他被政府逮捕。同年，一份带有极端伊斯兰教政治倾向的刊物《伊斯兰真理报》（Islamskaya Pravda）被塔吉克斯坦当局封刊，因为它刊载了近代伊斯兰哲学家、思想家哲马鲁丁·阿富汗尼（1838—1897）、伊朗什叶派领袖霍梅尼、巴基斯坦伊斯兰运动先驱赛义德·阿布·毛杜迪（1903—1979）的作品和言论。1987年8月在塔吉克斯坦的兰姆吉尔·扎什公布了一份社会调查报告，答卷者中有45%承认自己是穆斯林信仰者，这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战后有关苏联信仰者报道中的最高数字。三个月后，塔吉克斯坦的领导对来访的外国记者说：“伊斯兰教在这里影响很大，信仰人数一直在增加。”这一时期，一些党员、干部都遵从伊斯兰教习俗，斋月时因为把斋的人数越来越多，在日初和日落时咖啡馆和餐馆的买卖非常兴隆。人们开始穿戴有伊斯兰教象征的服装、饰品，汽车内采用有《古兰经》经文的装饰物，父母给孩子起伊斯兰教名。1989年50名塔吉克斯坦伊斯兰原教旨主义武装分子被政府监禁。1990年2月在杜尚别出现的民族骚乱中，一些穆斯林高举绿旗，呼喊“伊斯兰共和国”的口号，号召根据伊斯兰教来决定人民的命运。1990年塔吉克斯坦通过的《信仰自由和宗教组织法》规定开斋节、宰牲节和纳吾鲁孜节（开春节）为公休节日。同年又在杜尚别开办了一所伊斯兰教经学院，招收140名学



生。1991年塔吉克斯坦独立以来，伊斯兰教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到1992年全国已拥有近3000座清真寺，3000多处礼拜堂，几乎每个清真寺都开办了星期经文学校，伊斯兰教经学院的数目也成倍增加。在修复的清真寺中，位于杜尚别的卡迪·阿卜杜·拉什德清真寺、雅库布清真寺、雅库布·查基清真寺最为著名。1992年杜尚别中央清真大寺落成，它是靠当地穆斯林义务劳动、捐款落成的。该寺大门是用山毛榉木和柳木雕刻而成，天花板、地板色彩艳丽，寺内到处是令人眩目的精雕细绘之作。这一时期塔吉克斯坦的伊斯兰领袖几乎每天都要为新清真寺举行开放仪式。

伊斯兰教在塔吉克斯坦最突出的表现是政治势力的形成。塔吉克斯坦的伊斯兰教团体由三股势力组成。其一是以官方承认的伊斯兰教界精神领袖，最高教法执行官哈吉·阿克巴·图拉简忠德为首。他是总部设在杜尚别的中亚穆斯林精神指导委员会塔吉克分会的负责人，生于1954年，曾就读于布哈拉伊斯兰学校、塔什干伊斯兰教经学院、约旦大学伊斯兰教法律系。从1988年起他开始领导塔吉克斯坦的教法执行团，并被选为塔吉克斯坦共和国的人民代表。他在塔吉克斯坦政府、传统农村的毛拉、秘密的伊斯兰复兴党、地下苏菲派兄弟会之间周旋，起到中介人的作用。他认为：“建立一个伊斯兰共和国只能通过法律来实现，而这样的结果需要绝大多数穆斯林真正一致的支持，而现在的趋势是这一现实根本不可能改变，尤其在现在参加选举的这一代人中。毕竟塔吉克斯坦是一个多民族混居的、受过苏联多年教育的有500多万人口的共和国。它不可能成为采用伊朗那种极端模式——让所有妇女都蒙纱的伊斯兰共和国。”他还强调了逊尼派塔吉克斯坦穆斯林同伴叶派的伊朗穆斯林之间的区别。“逊尼派传统从来就不会给人予像霍梅尼那样有独一无二权威的宗教人物的位置，再说70多年来的共产主义统治使我们只获得一种不同的世界观。”他还表达了自己对政教关系的看法：“建设新社会意味着发展私有经济成分，

自由表达自己的意见，而不仅仅是老吴在清真寺里。所有毛拉都希望塔吉克斯坦会成为伊斯兰国家，但现在不可能。共和国在世俗的道路上走得很远，人们绝不会简单地抛弃自己的习惯和生活方式……我赞成一个带有自由经济的议会性世俗国家。宗教必须与国家分离，以使社会的弊端不会安在伊斯兰教头上，如同在共产党身上发生的那样。”其二是以穆罕默德·沙里夫·希姆纳查德为首的伊斯兰复兴党。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前总统纳比耶夫曾允许伊斯兰复兴党作为一个政治组织注册，但前提是它必须遵守国家法律。可是复兴党在1990年9月9日注册后却声称：它将择他地遵行民主的意义，追求其最终目标，建立一个基于沙里亚法（伊斯兰教法）的国家。该党很快在塔吉克斯坦全国各地建起基层组织，在一些重要机关设置了党代表，并拥有自己的武装战斗队。1991年在全国大选中，复兴党等支持的候选人达夫拉特·库达纳扎罗夫获得了34%的选票。其三是散于民间的苏菲派教团。1992年2月塔吉克斯坦伊斯兰教的三股势力扭在一起，并与国内的民主党、复兴人民运动和帕米尔运动联手，在杜尚别组织了连续几天的大规模游行、集会，迫使总统在一系列重大问题上妥协，并与反对派联合执政，还使反对党在塔吉克新政府的24个部长席位中占8个席位，伊斯兰复兴党副主席达夫拉特·乌斯蒙也由此当上了政府副总理。继而他们又开展了要求总统纳比耶夫辞职运动，并由此引发流血的武装冲突——内战爆发，两万人丧生，数以10万的人民沦为难民，国民经济全面恶化，人民生活愈加困苦。经过七个月的反复较量，加上俄罗斯军队的干预，忠于总统的力量再度取胜。图拉简忠德等率一部分人逃到阿富汗，另一部分人隐藏在地势险恶的戈尔诺—巴达赫尚自治州，但始终不肯放下武器。1993年1月图拉简忠德等人组织成立了塔吉克斯坦伊斯兰复兴运动（Harakat-e-Nezhat-e-Islami Tajikistan）在阿富汗北部召开了第一届全公大会，推选赛义德·阿卜杜拉·努里为主席，图拉简忠德为第一副主

席。该组织总部设在阿富汗北部的塔赫尔省塔利干镇。图拉简忠德本人则定居伊朗德黑兰。

塔吉克斯坦内战结束后，政府一改最初对伊斯兰教的开放政策，采取了诸多限制措施。关闭了大批经学院和所有星期经学校，使一度拥有1200多名学生的铁尔梅兹塔吉克斯坦经学院只余40—45名学生。然而国内社会文化与人民的日常生活都已加重了伊斯兰教色彩。有千余名塔吉克斯坦穆斯林学生在巴基斯坦、埃及、沙特阿拉伯、伊朗等国接受伊斯兰教正规教育。在一所有伊斯兰教倾向的孤儿院，也有近千名孤儿在接受伊斯兰教育。

尽管伊斯兰教在塔吉克斯坦已存在了10多个世纪，但是“在塔吉克斯坦建立政教合一的伊斯兰国家”的主张仍遭到包括部分伊斯兰教教职人员在内的全国各阶层人民的强烈反对，更多的人民拥护拉赫莫诺夫总统的愿望：塔吉克斯坦应当成为民主、法制和世俗的国家，实行政教分离，把非伊斯兰化作为基本国策。伊斯兰复兴党领袖乌斯蒙也认为：“建立伊斯兰共和国是我们的理想，但我们很清楚，在近期是不可能的。宗教同国家已分离70年了，这些年代是绝不会从我们的生活中除掉的，人们的思想已变成另一个样子，我们赞成一个法制的国家。”

犹太教：当今，半数以上的塔吉克斯坦犹太人是“布哈拉犹太人”后裔，其余为二战时从苏联各地来此的阿什肯哪齐犹太人。大多数塔吉克犹太人居住在首都杜尚别；另外，在沙赫里斯巴兹（Shakhrisbuz）有一个较小的犹太人社团。大多数犹太教活动在杜尚别举行，这里有一座犹太教会堂、一所犹太学校和一个犹太人社团中心。塔吉克斯坦的拉比负责照料国内犹太人的宗教需求。

苏联解体、塔吉克斯坦共和国独立后，由于伊斯兰教复兴运动高涨，国内出现内战，并引发了许多暴力事端，1992年7~8月，又出现了一系列针对犹太教堂和犹太人的袭击事件，迫使成千上万的犹太人移居他国，但仍有许多特别是老弱病残的犹太人留在塔

吉克斯坦。

塔吉克斯坦最主要的犹太人组织是“塔吉克斯坦犹太人社区联盟”（The Federation of Jewish Communities of the CIS, Tajikistan），是代表塔吉克斯坦犹太人社区的全国性组织，是独联体犹太人社区联盟的正式成员。

## 第十七章

### 乌兹别克斯坦宗教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位于中亚的中部与北部，北面和西北面接哈萨克斯坦，南连阿富汗、东界吉尔吉斯斯坦与塔吉克斯坦，西北濒咸海，西南邻土库曼斯坦。地势东高西低，大部分为克孜勒库姆沙漠，东部及南部属于天山山系和吉萨尔—阿赖山系的西缘，内有著名的费尔干纳盆地和泽拉夫尚盆地。国土面积44.74万平方公里。总人口2032.32万（1990），乌兹别克族占71.4%、俄罗斯族占8.3%、塔吉克族占4.7%、哈萨克族占4.1%。乌兹别克、塔吉克、哈萨克族均信奉伊斯兰教，大多属于逊尼派，奉行哈乃斐教法学派，少数人属于神秘主义的苏菲派。俄罗斯族信奉东正教。乌兹别克语和俄语为官方语言，首都塔什干。

公元前8世纪，乌兹别克斯坦的土地上先

后出现了巴克达利亚王国、花拉子模国、索格迪亚纳国和安息国。公元前6—前4世纪又相继遭到波斯阿契米尼德王朝、马其顿亚历山大军队的入侵。公元前3—前2世纪一度归塞琉古王朝和希腊—巴克达利亚王国统治，以后又分裂成坎格尔国、费尔干纳国、大月氏国、■哒国、贵霜王国和突厥汗国，我国汉代曾称之为“大宛”。8世纪被纳入征服者阿拉伯王国版图。9—13世纪阿拉伯王国崩溃后，先后建立了萨曼王朝、卡拉汗尼王朝。11—12世纪以乌兹别克族为主的国家和地区基本形成。13世纪乌兹别克斯坦被蒙古鞑靼人征服，14—15世纪受帖木儿帝国统治。15世纪时建立了昔班尼王朝统治下的乌兹别克国。16—18世纪又相继建立起布哈拉汗国、希瓦汗国和科坎德汗国。19世纪60—70年代部分领土被并入俄国。1924年10月27日成立乌兹别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入苏联。1991年9月1日宣告独立，易国名为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

**伊斯兰教：**伊斯兰教是在8世纪初传入乌兹别克斯坦的。706年阿拉伯军队将领库特白·本·穆斯林·巴斯征服了这里，九年后在布哈拉扎下坚固的根基，这时撒马尔罕的首领塔尔甘投顺了库特白，从此这两座城市成为在中亚传播伊斯兰教的堡垒。805年阿拉伯哈里发哈伦亲征中亚，以平息撒马尔罕的兵乱，行至呼罗珊的都斯不期病倒，于809年去世。1370—1405年帖木儿将其帝国之都建在撒马尔罕，在此建起许多恢宏壮观、富丽堂皇的大清真寺、经学院和陵墓群。其中的比比哈内清真寺是中亚最杰出的伊斯兰建筑，落成之时，曾被誉为伊斯兰世界中最大最美的清真寺。建造该寺的工匠技师来自波斯、印度、巴库、中国和中亚各地，使该寺展示出异彩纷呈的建筑风格与特色。其宽敞豁亮的礼拜大殿上耸立着天蓝色的大穹顶，四周环绕着398个形成网状的大小不一的秀雅小穹顶，如众星托月般烘托着巍巍壮观的美丽大穹顶，并与大门两端和院墙四角的八边形宣礼塔遥相呼应，显示出恢宏的气势和

迷人的风采。该寺的所有墙壁上镶嵌有以彩色瓷砖砌成的图案和彩石镶嵌的壁画。尽管岁月悠悠，数百年已逝，其色彩依然鲜艳夺目如初。该寺的大门上绘刻着细密的花卉藤蔓和回纹图案，在中亚充足的阳光下，显示着独特的神韵。谢赫静达陵更是古代伊斯兰建筑群中的巨擘。谢赫静达意为“永生之长老”，相传8世纪初，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的堂弟库萨姆作为第一批来中亚传播伊斯兰教的人士在撒马尔罕传教时被杀，以后伊斯兰教成为撒马尔罕汗国的国教。为了纪念库萨姆这位圣贤，撒马尔罕的执政者将自己及其亲属的陵墓与库萨姆的墓建造在一起，形成了这片“永生之长老”墓地。据说安拉使库萨姆的灵魂得到永生，此陵因此得名。陵地中共有13座坟墓和一座清真寺，最主要的一座是库萨姆墓，人们沿着宽大的石阶拾级而上，可以到达陵墓旁。墓碑上刻有“14世纪建造”的字样。整个陵园建筑的基调为青色，因为中亚居民以青色为浅色。帖木儿大帝的王后图玛·阿卡利和侄女图尔坎·阿卡的陵墓也在此陵园内。传说图尔坎·阿卡聪明美丽，深得帖木儿喜欢，可惜16岁封就夭折了。帖木儿下令将她的墓造得比其他陵墓更为美观，因此她的墓是陵园中最美丽的。所有陵墓排列在一条狭窄的首道两侧，举目望去，它们恢宏壮观、装饰华丽，或有陶雕饰物，或镶嵌着美丽的几何、花草、铭文图案，或绘有壁画，共同构成一组光彩夺目的建筑群体，堪称中亚地区的一座艺术宝库。15世纪末帖木儿之孙兀鲁伯在此建起天文台和经学院。16世纪这里又增添了杜尔·穆拉德和卓清真寺。再加上城外的著名穆斯林学者伊玛目布哈里（《布哈里圣训》的作者）的出生地布哈里村，村内有著名的布哈里清真寺。因此这座伊斯兰文化古城素有“东方罗马”、“伊斯兰教珍珠”的美称，一直是吸引世界穆斯林和游人的文化胜地。在乌兹别克斯坦与撒马尔罕同负盛名的伊斯兰文化名城有布哈拉、希瓦、塔什干等。位于乌兹别克南部的布哈拉曾是中亚伊斯兰教文化的中心，14世纪巴哈丁（Bahā' al-Dīn, 1317—1389）

曾在此创立了纳合西班底苏菲派教团。该教团属于苏菲派正统派教团，反对狂热仪式，在当时的上层社会中很有感召力。现在仍为中亚影响最大的苏菲派教团。在布哈拉附近的巴维丁村有巴哈丁的陵墓，被尊为圣地。15—16世纪欧洲海运事业发达起来，商队不再取道中亚，贸易形式的变更使历史上曾为东西交通要道的乌兹别克斯坦从此冷落下来，一度繁荣灿烂的伊斯兰文化也随之萧条。

苏联十月革命后，1918年1月23日伊斯兰教在苏联的法律上得到承认，国内实行政教分离，废除伊斯兰教高级教职人员的特权，引起后者领导的叛乱（如：巴斯马奇叛乱）与反抗，但后者最终失败，被迫接受苏维埃政权对他们的政治改造。到30年代中期，中亚伊斯兰教事务领导权已掌握在拥护苏联政府的教职人员手中，伊斯兰教团体基本上成为在宪法和宗教法律约束下进行宗教活动的团体。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在苏联卫国战争期间，包括中亚在内的全苏四个伊斯兰教中心都发表声明：忠于苏维埃政权，谴责德国的法西斯侵略，号召穆斯林积极支持前线。

1943年10月在第一届穆斯林代表会议上，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成立，总部设在塔什干，受苏联宗教事务委员会领导。该会属于逊尼派，主要处理中亚地区的伊斯兰教事务，管理穆斯林的宗教生活。该会除主要负责人和助手外，其他成员均由选举产生，主要负责人被称为“大穆夫提”。中亚有关伊斯兰教义及信条的理论讨论，都由该会的乌里玛理事会进行，其决议在清真寺内或通过《苏联东方穆斯林》通知广大穆斯林公众。该会所属的教职人员，无论职务大小都领取固定的工资。在清真寺服务的教职人员，薪金由穆斯林公众支付。年老的教职人员还享有养老金。该会是全苏联最大的伊斯兰教领导机构，拥有全国最大的清真寺、圣墓群和全苏联仅有的两所伊斯兰教经学院（一为设在布哈拉的历史悠久的米尔·阿拉经学院。它最初建于1535年，



十月革命后关闭，1952年重新开办。另一为1958年设立的塔什干伊斯兰学院。它们专门培训国家所需的伊斯兰教神学家和教职人员，每年有毕业生60—70人，除了这两所学院外，其他任何系统化的伊斯兰宗教教育都在被禁之列。）该会还定期选派经学院学生或毛拉到埃及、利比亚、叙利亚和沙特阿拉伯等国的高等伊斯兰教学府留学、进修。自60年代，一代年轻的穆斯林学者在苏联教育制度下成长起来。他们不同于恪守教义、教条的前辈，有良好的世俗教育知识，又受过特殊的伊斯兰传统教育，逐渐担任了中亚伊斯兰教社团的领导职务。

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的其他业务还包括组织朝觐、出版书刊、开展国内外宗教交流活动等。该会自1945年起，每年选拔、组织二三十名穆斯林赴麦加朝觐。在出版方面：该会自1964年开始，出版乌兹别克文的会刊《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会刊》，一年四期。1968年该刊易名为《苏联东方穆斯林》，用乌兹别克文出版，1969年又增加了阿拉伯文版，1974年再增加法文版和英文版。这份刊物主要供对海外宣传，在苏联只有上层伊斯兰教界人士才能看到。该会还于1947年，1961、1972、1985年先后数次印制了阿拉伯文、乌兹别克文和塔吉克文的《古兰经》。1985年出版了《古兰经经文节录》唱片。该会每年印制万余册阿拉伯文的《伊斯兰教日历》，每册12页；还出版过纪念伊斯兰教圣训学家布哈里尔的《布哈里尔圣训实录》（2卷本），纪念圣训学家铁尔梅兹著作专辑《伊斯兰教资料集》（1945）、《苏联伊斯兰教文物画册》（1956）和一些画刊、小册子，这些书刊的主要发行对象是宗教界上层人士，而不是一般的穆斯林群众。此外，该会还大量、广泛地发行该会前主席人穆人提齐·巴巴哈诺夫（Ziauddin Babakhanov）介绍苏联穆斯林生活的宣传小册子。齐·巴巴哈诺夫深受苏联政府的信任，生前曾主持中亚及哈萨克斯坦伊斯兰教事务达40多年之久。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在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中亚各级伊斯兰教组织在政治上主动地适应社会主义社会。无论在他们的各项声明中、在穆斯林代表会议的决议中、在宗教领袖们的文章、讲话中，还是在清真寺的宣教中，都公开表明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支持政府的内外政策，对某些伊斯兰教义、神学思想作出适应于社会主义的新解释，突出宣传伊斯兰思想与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共同之处。不少经学家和教职人员特别注重宣传伊斯兰教道德，说：“马列主义主要关心管理经济与政治，而伊斯兰教基本上处理精神与伦理问题。”强调伊斯兰教道德观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积极作用，把服从政府领导、遵守法律视为体现安拉的意志，并认为《古兰经》规定的孝敬父母、尊重亲友和邻居、乐于施舍、扶助孤贫、待人诚恳、主持公道、宽恕待人等伦理道德要求与社会主义的道德要求是一致的。他们还对手麻日（周五）、每日五番拜的时间、守斋月条件、宰牲献祭、婚丧、朝礼等伊斯兰教习俗作了一些变通的规定。

伊斯兰教对于乌兹别克斯坦穆斯林有着极其深刻的影响。它不仅作为宗教，而且作为一种生活方式、一种文化与文明、一种经济制度和经营方式、一种特殊的社交和治家方式、一种法律体系、一种既适合于今生又适合于来世的、无所不包的社会类型。伊斯兰教为他们提供了人生观、价值观、尤其是道德观。人们行割礼、过斋月、出生、婚嫁、殡葬及日常生活无不受到伊斯兰教法和古风旧俗的约束。因此尽管苏联一直不断地进行无神论教育，但乌兹别克斯坦的穆斯林仍然普遍接受割礼。妇女们在社会和家庭中的地位低男人一等，一些人不能婚姻自主，早婚、买卖婚姻时有发生，在偏僻的地区妇女出门要戴面纱。人人都认为参加宗教节日庆祝活动是正当的。每到这些节日里，在通向塔什干、布哈拉、撒马尔罕中心清真寺的狭窄街道上挤满了去参加会礼的人群。尽管在苏联阿拉伯文《古兰经》供应有限，但几乎每一个穆斯林家庭都有一本

《古兰经》。塔什干70年代末的地方刊物调查表明：55岁以上的人大都有信仰，即使原先是无神论者或对宗教漠不关心的人，当他们到了老年以后，也开始倾向伊斯兰教。因为他们要忠于传统，忠于民族精神。在乌兹别克斯坦，“穆斯林”一词包含着民族和宗教双重意义。

1979年的伊朗伊斯兰革命和随后的苏军入侵阿富汗事件都对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教的发展深有影响。

1990年前后，作为中亚伊斯兰教发展中心的乌兹别克斯坦，穆斯林活动更为突出。这一年对塔什干大学毕业生调查时，60%的学生称自己为穆斯林，只有7%的学生称自己为无神论者。同年1月塔什干举行大规模穆斯林集会，抗议前中亚大穆夫提齐·巴巴哈诺夫之子萨姆苏丁·巴巴哈诺夫继任为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主席，因为他道德品行败坏，既酗酒又玩女人，广大穆斯林要求他辞职。同年3月，44岁的穆罕默德·萨迪克·穆罕默德·尤素福被推选为该会主席，成为中亚的新大穆夫提。他曾在利比亚高等伊斯兰学府留学四年，担任过塔什干伊斯兰学院院长。同年春他被推选为苏联最高苏维埃的宗教代表（共七人）。

1990年6月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在塔什干首次发行4万册伊斯兰教刊物《伊斯兰之光》，用乌兹别克文、阿拉伯文、俄文印制。该刊的宗旨是：维护伊斯兰教的纯洁性、维护穆斯林权利、阐释伊斯兰教义及主张、介绍先知穆罕默德业绩、阐明伊斯兰教礼仪的意义与程序、反映苏联穆斯林生活。此后在乌兹别克斯坦，清真寺、经学校不断增加，宣传伊斯兰教的图书大量发行，各地开始注意全面挖掘与伊斯兰教历史有关的遗迹，电台、电视台开办了宗教专题节目，《古兰经》成为许多家庭的必备之物，早已失去宗教色彩的纳吾鲁孜节又恢复了其浓厚的宗教色彩。1990年9月14—16日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

理委员会在塔什干举行了纪念圣训学家伊玛目铁尔梅兹<sup>①</sup>（又译为提尔米基，Abu Issa Al-Termezi）诞辰1200周年的国际伊斯兰会议，邀请穆斯林世界联盟、世界伊斯兰大会和伊斯兰各国的领袖参加。1990年有1300多名中亚和苏联各地的穆斯林赴麦加朝觐，是苏联历史上朝觐人数最多的一年。

苏联解体前后，乌兹别克斯坦兴起了伊斯兰复兴潮。政府归还了数十年没收或占用的清真寺和寺产土地，并提供土地帮助建造清真寺，宗教委员会给予经费支持。各行各业的穆斯林都来参加建造和修复清真寺，出钱、出力、出技术，各尽其能。穆斯林们聚集在清真寺里背诵《古兰经》，学习伊斯兰教教义。年轻的穆斯林妇女头戴面纱，去新开设的经学校学习。在伊斯兰教经学院学习的学生也在成倍地增加。有关伊斯兰文化的资料性文章开始见诸报端，广播中专门安排了有关开斋节的专题节目。宗教领袖们时常在广播、电视上作报告。伊斯兰教和阿拉伯语的书藉正在印制，但规模有限。越来越多的穆斯林渴望去麦加朝觐。

这一年在塔什干建起一个伊斯兰印刷厂，准备将《古兰经》译成乌兹别克斯坦、哈萨克斯坦、法语西里尔文语印刷出版。另外还将印制出版十月革命后被毁的用中亚各国语言和阿拉伯语写的伊斯兰教科书。广播电台里开始转播沙特阿拉伯为中亚穆斯林服务的专题广播节目“尼戴（Nidai）伊斯兰”。苏联解体后，中亚穆斯林宗教委员会（1991）在塔什干成立，主席由大穆夫提穆罕默德·萨迪克·穆罕默德·尤素福担任。1992年该会副主席阿迪罗夫·扎黑尔说：“我们希望伊斯兰教成为官方宗教。乌兹别克斯坦有86%的人口是穆斯林，这个国家应该采取沙里亚法（伊斯兰教法），因为它

<sup>①</sup> 铁尔梅兹是著名的伊斯兰教圣训学家，是足派“六大圣训集”的汇集者之一。他于伊斯兰教历209年（831）出生在乌兹别克的巴格（Bug）村（现名为谢拉巴德镇）。他的主要著作有《铁尔梅兹圣训集》、《先知传记》等。他还整理了大量的阿拉伯文献。

有伊斯兰历史与文化。”他深信，再过20年乌兹别克将成为一个伊斯兰教国家。

1989—1992年（苏联解体前后），伊斯兰世界十分关注中亚伊斯兰教的发展。1989年穆斯林世界联盟派专团赴中亚及苏联其他地区调研。1990年沙特阿拉伯盛情招待来朝觐的中亚和苏联各地的穆斯林，法赫德国王派专机运送了向中亚赠送的50万册《古兰经》。沙特阿拉伯还派团前往乌兹别克塔什干，与穆斯林领袖们讨论为中亚穆斯林学生学习伊斯兰教和阿拉伯语提供奖学金、为在中亚和哈萨克斯坦设立的伊斯兰教育项目提供经费资助、建立布哈里高级伊斯兰经学院、帮助中亚穆斯林宗教委员会兴办的农场提供资金与技术援助等事宜。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基斯坦、埃及、科威特、土耳其、伊朗等国也派代表团访问塔什干，表示对中亚穆斯林复兴伊斯兰教，尤其是伊斯兰教育给予人力、物力与财力上的支持和帮助。

1990年6月与政府对立的伊斯兰复兴党在塔什干成立。该党主张建立一个效法伊朗的政教合一的伊斯兰共和国，提出要以伊斯兰教为主导思想，务必使国内政治、经济、司法、文化各方面都完全依循《古兰经》教义和圣训。与伊斯兰复兴党并立的还有乌兹别克人民阵线、别尔利克运动等反对派组织。乌兹别克人民阵线是一个有伊斯兰倾向的极端民族主义组织，自称有100万成员。它要求建立突厥语民族联盟和中亚穆斯林联盟，加强对伊斯兰教的宣传和广泛使用阿拉伯语。其领导人为乌兹别克斯坦的商人和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者。别尔利克运动意为“统一”运动，由乌兹别克斯坦知识界发起，主张极端民族主义、泛突厥主义和伊斯兰原教旨主义。随着苏联解体，伊斯兰教的全而复兴，这些反对派组织结成同盟，利用宗教扩大其在普通居民中的影响。他们在费尔干纳盆地组织了伊斯兰教守卫队，对那些违反教规的人施以教法处罚。1992年他们向卡里莫夫总统的地位提出挑战，认为他是绊脚石，

因为他在位使乌兹别克斯坦无法成为伊斯兰国家。他们说“革命的行动已经迫近，我们可以从阿尔及利亚的例子中学到一些启示。”<sup>①</sup>

然而这些反对派组织都未获准登记，不具有合法地位，对卡里莫夫为首的政府不构成现实的威胁。其中的伊斯兰复兴党尽管在清真寺里已具有一定的优势，但尚不能从大穆夫提沙迪克手中夺取对中亚伊斯兰教的领导权。尽管如此，乌兹别克研究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权威阿·瓦希德认为：咄咄逼人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运动的崛起是不可低估的。

苏联解体后，尤其从1992年起，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对伊斯兰教的态度已从迁就转向防范。在苏联刚刚解体前后，乌兹别克国内政局动荡、经济滑坡、民族纠纷时起时落，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势力抬头。作为本民族传统文化的伊斯兰教对理想破灭的乌兹别克斯坦穆斯林影响极深。为了维护政权稳定，寻找更多的经济出路，争取外援和民心，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对国内伊斯兰教的发展施行了相当宽容的政策。1992年乌兹别克斯坦的局势相对稳定后，卡里莫夫在访问土耳其首都时，对厄扎尔总统明确表示：“乌兹别克斯坦将效法土耳其，走政教分离的世俗化道路。政治上学习民主制，经济上采取市场经济体制，而绝不会效法伊朗走神权统治之路，因为狂热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信仰完全不符合现代人的需要。”乌兹别克总理穆塔洛夫也说：“我们的榜样是土耳其，原教旨主义不符合乌兹别克斯坦的国情，我们将尽一切努力来掘制这一潮流。”在塔吉克斯坦出现了由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者领导的反政府动乱后，乌兹别克斯坦政府认识到伊斯兰教与政治联手危险性，对国内伊斯兰教势力采取了更加严格的防范措施：对伊斯兰教报

<sup>①</sup> 阿尔及利亚逊尼派中具有极端原教旨主义思想者，成立“伊斯兰教拯救阵线”，提出的政见是“不要宪法和法律，只要《古兰经》、《圣训》和先知圣训。”

刊实行检查、禁止一些伊斯兰教党派活动、不许毛拉竞选议员，并表示要同“反动的宗教势力进行坚决的斗争”。

1994年末来华进修汉语的乌兹别克斯坦留学生乌伦告诉正在调研乌兹别克斯坦宗教的笔者，尽管乌兹别克斯坦有近90%的人信奉伊斯兰教，但真正虔信者只是老人和妇女。苏联解体后，有许多青年开始信奉伊斯兰教，主要原因是：他们认为伊斯兰教是他们国家传统文化的一部分，要回归传统文化，了解民族文化之根，所以要信教；其次，他们认为伊斯兰教义中有许多教人向善、做好事的教理，认为它是一个好宗教，应该信，但是他们并不虔诚。乌伦说：乌兹别克斯坦在苏联解体后已建起数以千计的清真寺<sup>①</sup>和经学院，仅塔什干就有200多座，主要原因之一是年轻人想学习阿拉伯语，因为在十月革命前，乌兹别克所有的历史文献都是用阿拉伯文写成的。十月革命后的70年，苏联强制推行西里尔文字，造成文字断层。年轻人想了解自己的传统文化，迫切地希望学习阿拉伯语，所以他们上经学校去读书，大批经学校也应运而生。乌伦还介绍说：大穆夫提穆罕默德·萨迪克是中亚穆斯林事务委员会主席，享有很高的威望，他协助政府领导穆斯林。乌兹别克斯坦政府领导很好，国内物价非常便宜，尤其是食品。绝大多数乌兹别克斯坦人希望自己的祖国成为阿拉伯与土耳其模式的综合体，而不愿成为伊朗式的国家。

1995年4—6月到乌兹别克斯坦调研伊斯兰教发展现状与趋势的以色列杜鲁门和平发展研究中心的弗拉基米尔博士告诉笔者：乌兹别克斯坦独立后，伊斯兰教势力发展很快。5年前整个塔什干只有5—6座清真寺，现在有数百座。但是，由于苏联70年的共产主义教育，伊斯兰教对他们这一代人来说不是信仰而只是传统，他们有别于虔诚的伊斯兰教徒。然而，现在在清真寺、经学院

<sup>①</sup> 到1993年，全国已有3000多座清真寺。

学习的孩子们已成为非常虔诚的穆斯林，他们将构成今后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教发展的潜在基础。目前，乌兹别克斯坦已派学生到土耳其学习伊斯兰教。在布哈拉经学院有400多名学生在学习阿拉伯语、《古兰经》，他们渴望恢复布哈拉在伊斯兰世界其古老的历史地位，热衷于建立一个伊斯兰共和国，一个以伊朗、沙特阿拉伯、或巴基斯坦为模式的伊斯兰国家。

犹太教：公元135年，巴尔·科赫巴起义失败后，犹太人王国灭亡，一些犹太人流落到今天的布哈拉等地定居，公元5世纪，又有很多犹太人从波斯逃到中亚，他们的后裔被称为“布哈拉犹太人”，讲塔吉克语，居住在从远东到地中海的“丝绸之路”沿线，始终保持着强烈的犹太传统与生活方式，强烈抵制反犹主义和异族通婚。在中世纪某些时期和沙皇俄国统治末期，犹太文化在撒马尔罕、布哈拉等地曾一度繁荣。19世纪末，大批犹太人拥入乌兹别克斯坦定居，但这并未曾改变伊斯兰教与犹太教的稳定关系。在这时期，又有许多阿什肯哪齐犹太人从苏联各地来到乌兹别克斯坦，大多居住在塔什干；而在布哈拉、撒马尔罕等地居住的几乎全为布哈拉犹太人。在苏联时期，政府允许乌兹别克斯坦犹太人享有比其他地区犹太人更多、更大的自由。20世纪80年代后期，大批犹太人从乌兹别克斯坦移居以色列，使得犹太教势力明显下降。

苏联解体后，乌兹别克斯坦约有10.3万犹太人。犹太教开始活跃：在塔什干、布哈拉、撒马尔罕及一些有犹太人的小地方，都出现了数目惊人的犹太组织。塔什干有4座犹太教会堂，一所大型白日学校和许多活跃的犹太团体与协会。在其他地区有2个白日学校、2个补习学校，近800名犹太学生。塔什干和布哈拉有自己的犹太文化中心和出版物。乌兹别克斯坦犹太教神秘主义的哈巴德教派卢巴维奇支派，在塔什干与撒马尔罕拥有自己的社团，以及犹太教会堂、白日学校、耶希瓦、夏令营、律法中心、科谢尔食品店和犹太人社团中心等。



乌兹别克斯坦最主要的犹太人组织是“乌兹别克斯坦犹太人社团联盟”，是代表乌兹别克斯坦犹太人社团的全国性组织，是独联体犹太人社团联盟的正式成员。该组织是该国犹太人社团中心领导机构，总部设在塔什干的撒波约尔娜娅（Sapyonaya）街17—2号，主席是乌兹别克斯坦首席大拉比古热维什（RabiGurevitch）。

## 第十八章

### 吉尔吉斯斯坦宗教

吉尔吉斯斯坦（草原上游牧民的国家）共和国是中亚东北部的一个内陆国，北连哈萨克斯坦，南界塔吉克斯坦，西接乌兹别克斯坦，东邻中国新疆。地处吉尔吉斯山脉北麓楚河谷地，境内多山，平均海拔750—900米，国土面积19.85万平方公里。人口437.2万（1990），吉尔吉斯族占52.4%、俄罗斯族占22%、乌兹别克族占12.9%，另外还有乌克兰、塔吉克、回族（1874年从陕西省迁去5万人）等少数民族。吉尔吉斯、乌兹别克、塔吉克、回族等都信奉伊斯兰教。俄罗斯族信奉东正教。萨满教也很盛行。吉尔吉斯语为官方语言，首都比什凯克。

6—12世纪吉尔吉斯斯坦先后属于突厥汗国、突厥格什国、卡尔卢克国、喀喇汗国，13—16世纪又受蒙古鞑靼人、卫拉特人统治，15世纪

下半叶吉尔吉斯民族实体基本形成。19世纪上半叶隶属浩罕国，但中部、东部属于中国领土（清代称之为“布鲁特”），19世纪下半叶所有国土被沙俄帝国强占。1926年吉尔吉斯自治共和国成立，1936年成为苏联加盟共和国。1991年8月31日宣告独立，易名为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

##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是在8世纪初阿拉伯哈里发瓦立德一世（705—715在位）征服中亚时传入吉尔吉斯斯坦南部的，由于高山峻岭把吉尔吉斯南北分割，伊斯兰教很晚才传入其北部（按某些学者的说法，最早于18世纪）。因此伊斯兰教对人口分散、交通不便，社会发展较为缓慢的南方影响很深。这里的穆斯林占人口总数的70%—80%，多遵循逊尼派的哈乃斐教法学派，还有不少苏菲派信徒。人们经常可以见到一些游方的苏菲派托钵僧（杜阿那）头戴尖顶镶着天鹅皮边的高帽子、身着白袖衣、讨饭棍上挂满了各种坠子、符咒和铃铛，到处给人算命、用魔法治病、驱邪。在绝大多致乌兹别克族人居住的奥什省西部有一个重要的伊斯兰教圣地：苏莱曼王座山。北方的吉尔吉斯族人是生活在群山与大草原之间的游牧民族，一直保持着本民族的传统风俗。尽管信仰伊斯兰教，却仍有一种泛神论的世界观和图腾崇拜、笃信魔鬼等旧习俗。他们说：“我们是人自然——我们的上帝之子。我们在改奉伊斯兰教之前，崇拜风、火、太阳和天空。”他们并不恪守伊斯兰教法，不去清真寺做礼拜。妇女出家门不蒙面纱，她们同男人一道工作，积极参与国事。

1926年吉尔吉斯自治国成立后，全国各地原有的约1.4万座清真寺被关闭或改为官用。1943年后国内伊斯兰教事务由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负责，全国共有25座清

真寺允许公开进行宗教活动，大部分都在南方的奥什省。居住在那里的乌兹别克、塔吉克族穆斯林极为虔诚，他们在日常生活中严守教规，每日坚持五番拜，周五去清真寺参加主麻聚礼，遵照伊斯兰教习俗安排生死婚嫁仪式，认为这些仪式必须由毛拉主持，这是天经地义的。由于宗教建制跟不上穆斯林宗教生活的需要，渐渐地一些较大的“非正式清真寺”出现了，它们没有合法地位，但被默许起清真寺的作用。它们是由一些城市或村镇的未经注册的穆斯林社团建立的，50年代后期约有300余座，以后陆续增加，在这些寺内服务的是数百名未经注册的毛拉。

20世纪70年代全球性伊斯兰复兴思潮与运动给吉尔吉斯伊斯兰教的发展以强烈的冲击。1975年吉尔吉斯国内有一次全国性社会调查结果表明：占农村地区人口总数的46.4%，城市地区人口总数的29%的人承认自己信仰伊斯兰教。全国共有33座正式清真寺，各由一名注册过的伊玛目或海提布主持，另外配备一名协助工作人员，他们受该国伊斯兰教法法官卡兹马克苏德·阿比·纳扎尔别科夫领导。1979年伊朗伊斯兰革命成功更推动了吉尔吉斯伊斯兰运动的发展。吉尔吉斯出现了伊斯兰教组织、机构，包括没有合法地位的穆斯林学校、苏菲派的各种活动、由谢赫主持的麻札（穆斯林圣徒陵墓）朝拜活动、宗教刊物。80年代初以来吉尔吉斯的一些地区兴起为死者竖立带有穆斯林标志的贵重墓碑之风，且愈来愈盛。1986年苏联实行改革开放后，更多的吉尔吉斯人去清真寺做礼拜。

1989年，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吉尔吉斯斯坦分会开始在伊斯兰教法法官卡兹基斯曼巴伊·阿卜杜拉赫曼诺夫（亦称阿卜杜·拉赫曼）的领导下，独立活动。阿卜杜拉赫曼诺夫出生在乌兹别克斯坦的费尔干纳州，中学毕业后在布哈拉伊斯兰经学院就读，就学时曾在海军中服役四年，毕业后在《苏联穆斯林》杂志社任编辑，后被送到约旦大学攻读伊斯兰教法，回国

后曾任清真寺伊玛目、布哈拉伊斯兰经学院院长、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一个部门的副主任。苏联解体后，社会动荡不安，信仰伊斯兰教的人数骤增。清真寺增至60多座，所属的经文学校开始招收9—17岁的学生。学生们白天到正规学校上学，放学后在经文学校里学习伊斯兰教经文和教义。1991年吉尔吉斯斯坦独立后，总统阿卡耶夫发誓要把国家建成保持中立性的“位居亚洲心脏的瑞士国”。他一再强调：吉尔吉斯斯坦选择的是非宗教的发展道路，禁止成立任何宗教政党，谴责伊斯兰狂热主义。这一年10月13日他在莫斯科对记者说：“我反对宗教狂热。有人说苏联的中亚加盟共和国将成为宗教狂热地带，但在吉尔吉斯斯坦，宗教狂热绝对没有立足之地。”1992年2月14日他在《吉尔吉斯斯坦论报》上撰文：“我们坚持奉行中立政策，不偏向东方，也不偏向西方。”同年5月他在访华前答新华社记者问时说：“吉尔吉斯斯坦对外政策的任务仅仅是旨在追求经济利益和人道利益，而不追求军事利益，也不追求宗教利益和意识形态利益。”同月他访问印度时说：他看不到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者把中亚各国变成一个伊斯兰集团的可能性。

但是面对剧变的社会现实，吉尔吉斯斯坦政府也注意及时地调整国家的宗教政策，亦调好国家与穆斯林之间的关系。政府将具有历史价值的宗教建筑和其他设施移交给伊斯兰教会，帮助穆斯林去麦加朝觐。广大穆斯林也积极同国家及一些社会组织合作，进行各种慈善事业活动，并注意发挥伊斯兰教的道德影响作用。

1992年2月邻国塔吉克斯坦首都杜尚别出现了大规模的伊斯兰教游行后，该国政局一直不稳定。塔吉克斯坦的动乱也冲击到奥什省，主张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伊斯兰复兴党也在吉尔吉斯出现了。由于在塔吉克斯坦的所有骚乱中，伊斯兰复兴党势力壮大是主导因素，这使阿卡耶夫认识到他必须在国内采取政教分离

政策，禁止任何宗教党派出现。同年12月塔吉克内战因穆斯林领导的联盟失败而告终，阿卡耶夫松了一口气，从此更坚持政教分离、清真寺与政治分离、禁止成立任何宗教党派组织的主张，这一切全被写入新宪法草案中。由于彻底的政教分离，伊斯兰教组织及学校的财政经费十分困难，只能依靠穆斯林的奉献，可是一些伊斯兰教人士还是不顾严重的自然灾害，提出“在每一个村庄建起一座清真寺”的主张结果在一些受灾严重的地区，学校尚未恢复、住房也没重建、清真寺工程却在不断上马，并因此产生了训练有素的合格伊玛目严重缺乏的问题，一些地方出现了假伊玛目，利用人们对这一教职和地位的信任从事不法行为，引起广大穆斯林的愤慨和有关部门的注意。

吉尔吉斯斯坦伊斯兰教的发展趋势也引起西方的关注。1994年美国在吉尔吉斯斯坦的三大城市：首都比什凯克、南部城市奥什和贾拉拉巴德召开了一系列研讨座谈会，调查吉尔吉斯斯坦伊斯兰教现状。95%的与会者是城市居民：自由职业者、学生或其他公民。大多数人认为：同以往几十年相比，伊斯兰教在吉尔吉斯斯坦的影响明显增强了。如：新的清真寺不断涌现，从前每个小城镇可能只有一个清真寺，现在每个居民点都有自己的清真寺。做礼拜、守斋戒的人数增加了，许多人不再酗酒，开始做礼拜，人们愿意向穷人施舍。年轻人开始守秩序、讲礼貌、伊斯兰教在起着某种道德净化的作用。妇女们的变化更大，戴面纱的人数增多，有些甚至全身着黑衣，蒙着头，只露双眼；有些成为积极活跃的伊斯兰教教师。然而尽管绝大多数与会者都赞同加强伊斯兰教在道德方面对社会的影响，却并不希望伊斯兰教干预国家政治或用伊斯兰教法来指导国家的法律。他们说：“当宗教介入到政治里来时，是很危险的。”

## 犹太教

当今，半数以上的吉尔吉斯斯坦犹太人是“布哈拉犹太人”后裔，已在这里居住了许多世纪，其余是在二战期间由苏联的欧洲地区移居来此的利维肯哪齐犹太人，两个群体一直倾向于保持不往来。绝大多数吉尔吉斯斯坦犹太人居住在首都比什凯克。在比什凯克市有一座大犹太教会堂，还有几个小型的布哈拉犹太教会堂。在费尔干纳谷地的其他小城镇里，也有一些小犹太教会堂。比什凯克市有一位拉比，负责照管犹太人社区与宗教生活的需求。那里还有一所犹太人的白日活动学校，一个补习学校，为200多名犹太学生提供教育；还有一个犹太图书馆，一个犹太舞蹈与戏剧社。吉尔吉斯斯坦最主要的犹太人组织是“吉尔吉斯斯坦犹太人社区联盟”（The Federation of Jewish Communities of the C.S., Kyrgyzstan），是代表吉尔吉斯斯坦犹太人社区的全国性组织，是国际犹太人社团联盟的正式成员。

## 第十九章

### 土库曼斯坦宗教

土库曼斯坦共和国是中亚西南部的一个内陆国，北接哈萨克斯坦，南邻伊朗、阿富汗，东界乌兹别克斯坦，西濒里海。地势平坦，平原多在海拔200米以下，境内有世界上最大的沙漠之

卡拉库姆大沙漠，约占国土面积的80%，因此有一个流传至今的古老谚语：“在真主分配土地时，土库曼人很不走运。”全国总面积48.8万平方公里，人口362.21万（1990），土库曼族占72.0%、俄罗斯族占9.5%、乌兹别克族占9%。土库曼族和乌兹别克族都信奉伊斯兰教，属于逊尼派，遵奉哈乃斐教法学派，亦有不少人属于苏非派。俄罗斯族信奉东正教。在民间萨满教也很盛行。土库曼语和俄语为官方语言，首都阿什哈巴德。

5—8世纪土库曼斯坦先后遭受■哒人、突



厥人、阿拉伯人等的入侵，9—10世纪受波斯塔希尔王朝、萨曼王朝统治，11世纪土库曼民族实体基本形成。12—13世纪隶属于塞尔柱王朝、花拉子模王朝，13—15世纪先受蒙古人统治，后隶属于帖木儿帝国，16—17世纪又归属希瓦汗国、布哈拉汗国，19世纪60年代末到80年代中期被并入俄国。1924年土库曼社会主义共和国成立，同年加入苏联。1991年10月27日宣告独立，易名为土库曼斯坦共和国。

##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是在8世纪阿拉伯人征服中亚时传入土库曼斯坦的，然而土库曼斯坦伊斯兰教的进一步发展是在11世纪初。1040年乌古斯突厥部落的查格里和托格里尔·伯克二人在今土库曼斯坦国土南部建起塞尔柱王朝，以马雷（梅尔瓦）为都城。1055年托格里尔进入巴格达，从此他及其后裔成为阿拉伯帝国哈里发的保护人，享有以哈里发的名义征服所有非穆斯林地区的权力，率军向波斯、高加索、安纳托利亚等地扩张。在进入巴格达及其后的军事扩张过程中，他们广泛地接触到伊斯兰文化的方方面面，促使其自身文化与文学成就有了质的飞越，在突厥各部落和伊斯兰世界中独树一帜。土库曼斯坦最古老的文学作品中往往带有强烈的伊斯兰教精神，如：15世纪维帕伊的诗集《伊斯兰的明灯》。

在土库曼斯坦还有世界著名的伊斯兰文化古城梅尔瓦，它位于马雷城西30公里处。梅尔瓦意为“湍急的流水”，因为城畔的穆尔加布河流水甚急。该城在11—12世纪曾作为塞尔柱王朝都城，一直是中亚穆斯林文化中心。著名的伊斯兰教学者谢赫·布里德·本·哈赛卜曾到过这里，一些世界闻名的圣训编纂者也在比居住过。这里至今尚有已逾数百年历史的古老建筑哈马达尼清真寺，是土库曼斯坦民族英雄谢赫·尤素福·哈马达尼下令建造的，他曾

率众保卫土库曼斯坦免遭外来人侵略。这里还有古老的伊斯兰教经学院、陵墓和宫殿遗址，是人们了解土库曼斯坦古老伊斯兰文化的绝佳之处。

土库曼斯坦深受伊斯兰教的影响。十月革命后，现代化的浪潮、教育水平的提高、妇女解放运动的开展，不断冲击着这个国家，但它们都无法取代传统的伊斯兰文化。尽管在前苏联时期土库曼斯坦的教育比较发达，受过中等、高等教育的人很多，其科技工作者在共和国总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位于前苏联的首位。但是，毛拉对广大游牧民和城市下层穆斯林的影晌更大。人们严格遵守伊斯兰教教义、教规行事，出生、婚姻、丧葬礼仪都要由毛拉主持，尤其在婚姻问题上恪守教法，穆斯林姑娘绝不能与非穆斯林通婚，违反者要被革出教门。据苏联报载：1921—1971年的50年里，土库曼异族通婚的事例中，没有一例是土库曼姑娘嫁给俄罗斯人的。伊斯兰教节日“纳吾鲁孜节”（开春节）、乌拉札节（开斋节）和古尔邦节更是土库曼穆斯林欢庆的日子。

土库曼斯坦伊斯兰教有两大特点：第一，土库曼人是游牧民族，其伊斯兰教带有鲜明的民族特性和传统形式。土库曼斯坦穆斯林认为：整个宇宙是一座大清真寺，游牧民族不需要固定的礼拜场所，因而很少建寺，多在草原上就地礼拜。第二，苏菲派在土库曼斯坦有着悠久的历史影响。苏菲派是伊斯兰教中的一大神秘主义派别，产生于7世纪末期，盛行于中亚、中东、北非地区，苏菲派得名于阿拉伯文Sūfī，原意为“羊毛”，因该派成员多身着粗毛织衣以示质朴，又一说：苏菲派系清淨（Safa）或高雅（Saff指安拉处有高位）等词而得名。苏菲派早期既以《古兰经》的某些经文为依据，又接受新柏拉图主义、印度瑜伽派等外来思想和修炼内容，先以守贫、苦行、禁欲为特征。后又以神秘主义为主体，宣传神秘的爱、泛神论和神智论思想，奉行内心修炼、沉思入迷，最终与安拉合一。13世纪后该派在中亚地区广为发展，其教团首领被称为谢赫、巴

巴或摩尔，负责吸友和引导门徒。隐修者经过学习、礼拜和虔修种种阶段，直至可以离开教团，另组分支教团为止。修道处所被称为札维亚、拉比塔或罕卡等。中亚的苏菲派穆斯林多以诗歌表达其教义及思想，以隐喻解释《古兰经》，把修炼的过程比拟为“道路”，称隐修者为“旅行者”，认为需经历各种阶段（如：忏悔、断念等）和状态（如：冥想、隐静等）才能达到“神人合一”。他们除言祝上述内心的苦修外，还注重履行宗教仪式“齐克尔”。“齐克尔”是阿拉伯文Zikr的音译，原意为“怀念”，在苏菲派中是一种伴以音乐和舞蹈赞念安拉的宗教仪式，不同的苏菲教团和支派一般都有自己独特的“齐克尔”形式。在中亚穆斯林眼里，苏菲派既是一种有组织的活动，同时又是一个非常个性化的组织。它不仅提供了传扬伊斯兰教的工具，还提供了一种极为得人心的，能使人富有感情地宣泄宗教情感的方法。这一切同那些在清真寺、伊斯兰大学神学系与法学系所教授的内容截然不同。苏菲教团里的人认为他们履行“齐克尔”仪式或教团的某种特殊仪式，就意味着体验神的感召。在中亚，苏菲教团的创立者及其继承人被奉为圣人，墓地被尊为圣墓，亦称麻札（中亚穆斯林每年必来朝拜之地。中亚流行着一句古谚：“朝拜圣墓七次等于去麦加朝觐一次”）。圣墓对中亚伊斯兰教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土库曼是中亚苏菲派的主要发源地之一，如：库布拉维亚教团就是由纳吉姆·J·库布拉（1145—1221）在土库曼创立的。他出生在基辅，后到埃及、波斯学习，虔修苏菲派教义，后来在土库曼建起自己的修道处——罕卡，并发展了很多分支，他的教团成为土库曼最著名的苏菲派教团。

苏联解体前，国内重视无神论宣传与教育。1924年土库曼斯坦加入苏联后，全国各地原有的480多座清真寺相继关闭或改作它用，到1941年减至5座。1948年10月首都阿什哈巴德惟一的清真寺因地震坍塌，以后未再重修。从50年代初起，土库曼斯坦的伊斯兰教事务由中亚暨哈萨克斯坦穆斯林宗教事务管理委员会

负责。社会上同时存在着“未经注册的毛拉”和各种各样的“地下苏菲派教团”。

1979年伊朗伊斯兰革命成功后，霍梅尼宣布：要向全世界输出伊斯兰革命。与伊朗共享数百公里共同边界线的土库曼首当其冲地成为其重点目标。从这一年戈尔干电台（RadioGorgan）在离阿什哈巴德240公里远的地方开始向土库曼人播放伊斯兰教节目，渐渐在这个共和国里建立起一个听众网。使当地的穆斯林深受其影响。1986年《苏维埃土库曼报》曾发表专文，指出由于戈尔干和巴达·土库曼（Babdar Turkmen）两电台播放具有煽动性的反动宗教节目，不断呼吁当地民众遵循《古兰经》及伊斯兰教法，以维护穆斯林传统和习俗，遂使伊斯兰婚礼在土库曼重新盛行。同年在注册过的青年教职人员安纳穆罕默德·安纳伯比的奔走努力下，塔尔塔哈纳·巴巴清真寺得以重新修缮。1987年由于苏联国内形势的日益动荡，土库曼伊斯兰教的发展全面高涨。在阿什哈巴德的科尔雀兹市场上开始出售费义德·毛拉迪的专著《圣战》一书。1990年全国的清真寺由原来的4座增至75座。

1991年10月土库曼斯坦独立后，建立起自己的伊斯兰教事务指导委员会，由伊斯兰教法法官纳斯鲁拉·伊本·阿卜杜拉担任主席。为了满足对伊斯兰教教职人员的需求，这个委员会已派出近120名经学院学生到土耳其的最高伊斯兰学府学习四年。这一年清真寺已增至114座，参加主麻日（周五）聚礼的人数越来越多，赴麦加朝觐的人数已从每年不到10人增至140余人，公立学校也开设了宗教教育课。为了国家今后的发展，尼亚佐夫总统非常重视与沙特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的关系。1991年1月他在纳斯鲁拉等10余位助手的陪同下飞往沙特阿拉伯，在麦加作了副朝<sup>①</sup>。通过这次访问，土库曼斯坦成为世界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并派代表

<sup>①</sup> 伊斯兰教朝觐季节以外任何时侯到麦加的拜谒。

出席伊斯兰会议组织外交部长会议。土库曼斯坦伊斯兰教界亦存在反对派，其代表人物是阿什哈巴德大清真寺的大毛拉哈兹拉特库里·哈诺夫。他形容现政权是由“人民不信任的旧共产党操纵的行政机构”，批评由纳斯鲁拉领导的宗教事务指导委员会是“虚弱的、唯唯诺诺的”。并预言“在所有中亚共和国将会出现某种伊斯兰教政权”。但一些西方的观察人士认为，他的预言只是为满足自我愿望，并没有认真严肃地估计或判断土库曼当今或未来的形势。

尽管土库曼斯坦政府重视同伊斯兰世界的联系，但是它并不希望成为一个伊斯兰国家。早在1990年政府就表示赞同主张政教分离的上土耳其模式。尼亚佐夫总统自信地宣称：“土库曼斯坦在未来五年为不存在原教旨主义的危险。”1992年2月上库曼斯坦外交部长库利耶夫说：“我们并不打算把某些人的意识形态升格为国家的意识形态，即使在我国已有基础的伊斯兰意识形态。土库曼斯坦既不是伊斯兰国家，也不是苏维埃国家，而是非宗教的民主国家。”1992年5月18日土库曼斯坦成为中亚第一个通过新宪法的国家。宪法规定“土库曼斯坦是一个民主、法制和非宗教的、采取总统制共和国形式的国家”。宪法还规定：“宗教自由附带条款是：宗教不能对政府有影响。”

土库曼斯坦政府把国家政治主权和经济利益看得高于一切。尽管美国一再警告中亚各国不要受伊朗的影响，土库曼斯坦却宣布要向伊朗出售天然气、电力等，1991年5月参加了以伊朗为首的黑海合作委员会。自土库曼斯坦独立以来，尼亚佐夫总统已数度访问伊朗。库利耶夫外长说：“我们绝对需要伊朗来打破我们的封闭状态，使我们在俄罗斯、乌克兰、乌兹别克面前能够捍卫我们自己的利益。”土库曼为自身经济利益的发展迫切需要伊朗、土耳其和巴基斯坦为之提供出海口。土库曼斯坦也重视与土耳其的关系。两国间有共同的历史和文化，相同的语言，对待宗教的一致态度，即“宗教必须同国家政治分开”。1995年初尼亚佐夫总统再次

重申：土库曼斯坦置身于东边邻国的政治漩涡和冲突之外，因为俄国十月革命前，土库曼的人民，首先是游牧民，很少被伊斯兰化，在这里（土库曼）伊斯兰教不是历史的一个重要论据。

## 犹太教

大多数土库曼斯坦犹太人是阿什肯哪齐犹太人，是在苏联时期来此定居的。土库曼斯坦还有一个操伊朗方言的小犹太人群体。土库曼斯坦最大的犹太人社团在首都阿什哈巴德，在查德州（Chardzhou）和玛丽（Mary）也有人数众多的犹太人社团。土库曼斯坦缺乏犹太人组织和服务机构。除了阿什哈巴德犹太教会堂外，也没有其他犹太教会堂。土库曼斯坦犹太人社团一直与乌兹别克斯坦犹太人社团保持密切联系，以求满足自己的各种宗教与文化需求。土库曼斯坦最主要的犹太人组织是“土库曼斯坦犹太人社团联盟”（The Federation of Jewish Communities of the CIS, Turkmenistan），是代表土库曼斯坦犹太人社团的全国性组织，是独联体犹太人社团联盟的正式成员。

## 第五篇

# 大洋洲地区宗教

## 第二十章

### 澳大利亚宗教

#### 第一节 概 说

澳大利亚（Australia），其名称来自拉丁文“*Australis*”，意为“南方的大陆”，因该大陆位于南半球而得名；又因羊毛产量、质量均为世界之冠，故号称“骑在羊背上的国家”；还因大量出口矿产，又被称为“坐在矿车上的国家”。简称澳洲，全称澳大利亚联邦。地处南太平洋和印度洋之间，由澳大利亚大陆和塔斯马尼亚等岛屿组成，东濒太平洋和托托海和塔斯曼海，北、西、南三面临印度洋及其边缘海。面积7682300平方公里。人口1766万（1993年6月），其中95%是英国和爱尔兰及其他欧洲国家的移民后裔。



土著居民占 1.5%，约 26 万人。华侨和华人约 30 万人，通用英语。居民中有 98% 的人信仰基督教新教和天主教，少数人信奉原始宗教、犹太教、伊斯兰教、佛教。

1770 年英国航海家詹姆斯·库克（James Cook，1728—1779）抵达澳洲海岸线后，宣布澳大利亚是英国的殖民地。1788 年 1 月 26 日，英国首批移民抵澳，后这一天被定为国庆日。18 世纪末起，英国强化殖民化过程，土著居民被大规模地灭绝，由近 30 万下降为几万人。19 世纪中期前，澳大利亚是英国的罪犯流放地。从 19 世纪中期起，随着金矿的发现（1851）和养羊业的发展，英国移民急剧增加，并在个别地方获得了自治。1900 年 7 月，英国议会通过《澳大利亚联邦宪法》和《不列颠自治领条例》，将各殖民地改为州（State）。同年 1 月 1 日，七个自治区——新南威尔斯、昆士兰、维多利亚、南澳大利亚、西澳大利亚、澳北区、塔斯马尼组成联邦，享有自治领的权利，1931 年成为英联邦内的独立国家。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又有大批欧洲、亚洲移民抵澳，形成了多元化的精神文化。

## 第二节 土著宗教

土著宗教（Aboriginal religion），亦称澳大利亚宗教（Australian religion）。原有居民被称为“澳大利亚人”或“澳洲土著”。18 世纪下半期，英国殖民主义者抵澳时，土著居民 25 万—30 万人，分属 500 多个部落，从事采集业和游猎业，保持着氏族公社和酋长掌权的社会制度，人们尚不知使用弓箭和十进位数。与此相适应，其宗教在发展阶段上处于很原始的状态。大凡研究宗教起源及宗教早期形态的民族学家，多援用澳大利亚人宗教信仰的实例。前苏联著名民族学家、宗教史学家谢·珂·托卡列夫（1899—1985）所著的

《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sup>①</sup>一书作了有趣的论述，现综合介绍如下。

千百年来，澳大利亚人似与周世世界隔绝，大陆自然条件无显著季节性差异，也无猛兽侵袭，靠狩猎和采集即可满足最低的生活需求，因此生产力发展迟缓，居民依然处在人类发展的原始状态。经考察，人类学家称澳大利亚是“图腾崇拜古典地域”。所谓图腾崇拜，是指笃信人类群体与某种特定动物之间似乎存在超自然关系，具有相互对应的两元：一为主体（人类群体），二为客体（图腾）。前者认为后者与本氏族、部落有着亲属关系，也是本氏族的特殊保护神，且往往作为氏族、部落的标志和名称，并规定出对图腾的诸如禁杀、禁食、禁触等禁忌，举行相应的图腾仪式。有的仪式至今保留下来并有所发展：如每年2—3月间，阿内德人要举行一次图腾仪式，参加者只有男人，表演者身上涂满油脂，用炭粉描画各种象征性图案，然后从手背上取出鲜血，用白鹫羽毛蘸着涂在图案周围，以示对神的虔诚，仪式中不说话、不进食、不饮水，直到晚上才吃东西；阿兰达人举行仪式时，用红、黄色的泥土或石膏，在背上描绘自己的图腾记号，有太阳、水等纹样，其线条排列对等并错综复杂，跳图腾舞时，表演者身上涂上一层动物脂肪，用赭石粉或碳粉绘上象征图腾的图案，接着便从自己胳膊上抽出血来，用山鹰的羽毛蘸上血，贴在图案四周，在额角、两臂、胸部乃至膝部都描上一道道的红色花纹，这种文身和图腾与成了有直接联系。图腾崇拜分氏族图腾崇拜和个人图腾崇拜两种。前者表示除通常的氏族图腾外，部落中一切男子或女子均另奉某种动物（如蜈蚣、夜莺等飞禽），这反映了性别社会劳动分工和两性平权；后者意味着除全氏族供奉的图腾外，人们还有自身的图腾，不过仅限于男性，且大多

<sup>①</sup> 以上援引谢·河·托卡列夫著《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41—64页。

是巫师、巫医、部落首领。这种个人图腾，或承自父辈，或得自成丁式，反映了宗教信仰的个体化。但澳大利亚人并不是把图腾奉为神祇或某种至高无上的灵体，无非是说明人们将自身与图腾视为一体，对人与图腾之间的某种神秘亲缘关系的笃信，如南部和东南部的部落便把图腾称为“我的朋友”、“我的兄长”、“我的父亲”等。这样一来图腾崇拜是否就等于祖先崇拜呢？实则相反，祖先崇拜属晚期历史时期的宗教形态，而图腾崇拜纯属无定型的神幻体，他们或独居、或群处，或为男身，或为女体，以游猎为生，居无定处。每个部落以何种动物为图腾，均取决于其所处自然地理环境和所从事的经济活动。考察资料显示，澳大利亚有五个地区把飞禽走兽奉为图腾，当然也有将非有机界现象为图腾者，如中部的阿兰达部落有雨图腾、月图腾、热风图腾等。与图腾神话紧密相关的是特定的图腾礼仪。礼仪参加者须亲身表演神话中的情节，似将图腾祖先的业绩再现于众。礼仪纷繁异常，目的在于对少年施以训诫，确认氏族部落与其所在地域的联属性、血缘性。这种表征之风集中体现在“楚琳葛”观念。所谓“楚琳葛”，乃是椭圆形之石或两端呈扁圆之木条，上面绘有种种几何图形和象征性图案。这些图形和图案虽与图腾无任何相似之处，但仍被视为图腾之象征。“楚琳葛”似与特定之图腾、图腾祖先以及图腾群体某一特定成员有着神秘关联，它被视为该群体的圣物，置于秘处，未履行成年式者不得一睹。这个秘处又称圣地，也是举行种种图腾仪式之地。图腾崇拜仪式中以“繁殖礼（increascerites）”最为突出，它似可借法术之力促进图腾繁衍，通常在雨季举行，一年一度，届时图腾群体成员在特定祭地举行法术仪式。仪式参加者的一举一动，或为神幻祖先某一举措的模拟，或为图腾昆虫某种状态的象征。

除图腾崇拜外，澳大利亚人各部落中还盛行种种法术，主要是：祛病术，即以法术医病，大多植根于民间医术，通常以草药、汤剂、按摩、热敷、放血来医治创伤、骨折。无疗效时，信者则求助于

施展种种障眼法的职业巫医；萨满术，行此术者多为巫师或萨满，他们借助精灵之力祛病。还行“祈雨术”，多流行于气候干燥的中部。性爱法术，又称求偶法术，男性青年先施行法术，再诉诸某些猎物，并笃信可对妇女产生法术灵效，使之顿生爱恋。这种法术势必涉及男女两性。以往认为，一切法术仪式由男性施行，女性不得问津。后来发现这并不尽然，男性仪式和女性仪式并存。女性仪式讳莫如深，男性不得涉足，但也有相反情况，男子所行的许多礼仪，妇女之参加则被视为不可或缺。

以上所述宗教信仰和礼仪，大都业已成为历史，随着一代老人相继弃世，部落信仰或趋湮灭，或改变形式。随着不断与现代世界相接触，在基督教的直接影响下，在上著宗教信仰的基础上产生了一种新的宗教形态——混合宗教（Syncretic Religions）。

### 第三节 混合宗教

千百年来，澳大利亚土著所创造的相当复杂和最后的精神文化，促进了石器时代特有的狩猎和采集文明的建立。欧洲人夺走了土著人的土地，破坏了传统社会结构，侵蚀了他们古老的精种文化。新一代土著人人都失去了充满着父辈丰富精神内容的文化传统和价值，但部分文化遗产还是被保存了下来，成为吸收新东西的土壤。有人把这种罕见的现象称之为“文化复兴”，而这恰好与土著民族自我意识的复杂性相吻合。“救世运动”，或称“二禧年运动”，亦称“漫游崇拜”便是土著自我意识中的这类进展的反映，它传播在广阔大地上，从一个部落转入另一个部落。其中有些运动使人想起19世纪新几内亚和美拉尼西亚发生的带有宗教色彩的反殖民主义的所谓“宝航返回崇拜”（Cargo-cult）运动，表达了土

著对美好未来的期望。我们把这种新的宗教形式称之为澳大利亚现象（有学者则将其称为20世纪的原始宗教）。这里，我们把自19世纪起至20世纪70年代发生的主要宗教运动作一历史回顾。

近百年前，在澳大利亚中部出现以后传播到北部及西部的所谓“库兰加拉崇拜”（Kurungara-cult）。这种新的法术崇拜是在传统宗教礼仪并吸取很多新内容的基础上形成的，同时又抛弃了老一辈的传统信仰和礼仪中的宗教价值。它反映了长辈与晚辈之间的冲突。年轻一代之所以对根深蒂固的传统制度加以反抗，是因为在这种制度下，长老在社会生活中处于领导地位，他们“垄断”了一切重要的礼仪和神话，但是，受过西方文化教育和影响的年轻人，总希望借助自己的力量创造出新礼仪和新神话，取得像老一辈和白人一样在社会制度中所拥有的那种巨大权力。为此便发起了“库兰加拉崇拜”运动。然而，老一辈人拒绝将宗教领导权让给走“白人道路”的年青新教徒，想依然保持着自己价值及有吸引力的传统精神文化的神圣秘密。这便引起了新老两代人的冲突。“库兰加拉崇拜”在传播的过程中，克服了部落的闭塞性，洋泾浜英语——皮金语成为崇拜运动的语言、部落间的交际语言。对这种崇拜，国外民族学家有不同的评价。有的认为“库兰加拉崇拜”似乎是对旧的崇拜的镜子般歪曲反映；有的认为这种崇拜中有对新的精神体验的创造性探索，含有因传统文化遭破坏而产生的世界末日信仰的内容；有的则强调说，“库兰加拉崇拜”是一种为着新的价值和独特理解“社会不公平”而对传统精神价值的不自觉反抗，它是在欧洲影响下产生的，年轻土著一代反对妨碍享握欧洲文化成就的旧传统之表现。

19世纪末，在中澳大利亚东部和昆士兰产生了“莫龙加崇拜”（Molongga cult）。几年中它席卷了中澳大利亚的所有部落。20年后又重现于大陆西南部。和“宗航返回崇拜”运动一样，它的产生是有其社会心理基础的，莫龙加仪式描绘了反对白人的未来战争，

仪式结尾演现出吞没了所有白人的卡妮妮——一位伟大母亲的精神。“莫龙加崇拜”中明显地流露出报复的愿望，而在其最广泛的传播中，显示出各个部落的土著开始意识到自己是一个对抗白人的整体，与基督教毫无妥协之处。与“库兰加拉崇拜”一样，它植根于被改造了的传统信仰和礼仪的基础上。正因为如此，才能克服部落的闭塞性，两种崇拜得以传播。

20世纪50年代中期，在澳大利亚的西北部出现了一种混合性崇拜——“丢卢鲁崇拜”（Dju-luru-cult），它自西向东传播。组织和从事这种崇拜之事完全掌握在年长男子手中，仪式要持续好多天。接受秘密崇拜仪式的青少年要向他们赠送作为秘授费的肉、袋鼠饲料、烟草、钱和其他物品。崇拜中的神话人物叫武义朗古（Wuirangu），他处罚违犯“古法”者，像幽灵一样骑着马走来走去，监视着按规矩进行的仪式。信者认为他是新神话和仪式的创造者。神话中出场的还有货船、火器、炸弹，甚至还与希特勒。这显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同感反应。有关研究者认为，“丢卢鲁崇拜”奇特地把传统的现象和与白人接触后产生的现象结合在一起，反映了新的社会冲突。

20世纪50年代末60年代初是大变动的时期，土著的社会文化取向出现了新的趋势。这种新趋向很快也反映在他们的宗教意识中。土著们不信任欧洲社会和欧洲价值体系，愿忠诚于传统的价值体系和社会宗教生活形式。鉴于基督教已深深扎根于澳洲土壤，于是，他们既参加基督教仪式，又参加传统的秘传崇拜。这是一种复兴传统文化的运动，其倡导者已不是老年人，而是中、青年人，他们把基督教同当地崇拜，《圣经》学说同“古法”结合在一起，借创造的新神话和仪式，表达出自己的愿望：即从白人的强权势力下解放出来，复兴先祖的民族古老文化。

60年代初，受基督教影响，在西澳大利亚土著中流行一种新的崇拜“吉尼明崇拜”（Jinimir-cult）。据土著述说，吉尼明是位先

知，是耶稣，其皮肤一半黑一半白，他预言土地属于土著，白人和黑人间没有区别，他们是平等的。但这只有当土著作为统一的人民——传统精神价值的载体——的自我意识巩固后才能发生，只有在土著忠于“古法”即传统文化遗产的情况下才能取得胜利。耶稣以传统文化的先知形象、澳大利亚神话的变形文化英雄降临大地，他将完成人间的许多使命并返回天上后，将为土著派来一条装满黄金和水晶的、类似诺亚方舟的大船。当洪水吞没所有白人之时，忠于“古法”的土著人定会得救。这种崇拜的内涵在于说明，洪水发生之前，会建立社会主义，黑人和白人平等，土地归还土著。但这一切以白人的必遭灾祸和“忠诚者”的得救而告终。

60—70年代，在澳大利亚西北部广泛流行着“沃阿盖亚崇拜”（Woogalia-cult）。它源自大陆内地，沿途吸收北部地区很多部落的神话、歌曲，可称之为典型的“漫游崇拜”，其礼仪参加者大都是男子，也有少数妇女，仪式持续时间长。这种崇拜的礼仪形式及其神话内容类似于澳大利业的古代宗教，但它不是以地方形式出现，而是由不同地方的传统组成的混合体。虽然这种崇拜与“莫龙加崇拜”相比，反欧洲的特征少，但仍可考察出它对白人优势的明显反抗。

据1985年6月间《论坛》周刊报导，澳大利亚曾掀起过一场波及阿纳姆兰、中澳大利亚和西澳大利亚很多部落的分散主义化运动，或称“回归到古老部落土地上”的运动。很多居民点要求返回到自己的图腾圣所，在重新获得的祖先的土地上恢复古老的图腾仪式。土著人说：我们的部落土地是我们的母亲，在她的身上有我们的梦、我们的图腾……她对于我们来说是神圣的。在废墟上重建传统精神文化的运动正在进行中，这说明传统精神文化为土著保存着自己的全部价值，随着土著人愈来愈强烈地意识到自己是统一的民族，它将成为民族自决的象征。

## 第四节 基督新教

### 1. 圣公会

澳大利亚圣公会(The Anglican Church of Australia)最初的信徒主要来自英格兰。1788年1月26日,即现在的澳大利亚日,殖民长官阿瑟·菲利普船长率领第一批殖民者——包括736名罪犯和294名海军陆战队员、军官、官员、监狱牧师——在悉尼湾登陆,并把全部殖民移居到另一个海湾——波特杰克逊湾,进而设立第一个罪犯移民区——悉尼殖民区,还要求罪犯参加圣公会的礼拜仪式。1793年,圣公会牧师塞缪尔·马斯登来到澳大利亚,担任悉尼的罪犯移民区的主要牧师,他主要是管理罪犯,同时在土著中进行传教,并负责澳大利亚及南太平洋教会和社会服务,长达40余年。1804年南端的塔斯马尼亚岛也有了圣公会的活动,1803—1854年这里收容过7万名罪犯。1823年时,教会受加尔各答主教管辖。1836年,英国圣公会为澳大利亚任命了第一位主教威廉·格兰特·布劳顿(William Grant Broughton, 1788—1853),1847年他的大教区划分为五个教区。1851年在维多利亚州的南部——巴拉腊特、本迪戈等地发现金矿,人口剧增,英国政府向教会提供基金,圣公会从中获得一半,6名牧师被派往这里,11年后成立了主教区。此时圣公会的信徒已占总人口的3%。此外,圣公会通过传教会向八个政府办的土著人中心派了牧师。19世纪末20世纪初,主要是在从太平洋诸岛输入的华人、犹太人和叙利亚人劳工中传教和发展教徒。1977年成立澳大利亚联合教会(The Uniting Church in Australia),它汇合了卫斯理宗信徒、2/3的长老宗信徒和5/6的公理宗信徒,并加入世界基督教协进会。目前信奉圣公会的教徒人



数有所下降。澳大利亚圣公会的最大变化是允许妇女担任神职人员。过去在英区殖民时期曾制定过法规，不允许女性担任神职，此规定引起长达百年的争论。1992年3月，西澳大利亚佩恩大主教卡里在当地乔治人教堂的一次仪式上，率先任命10名妇女担任教士，这是澳大利亚历史上首次有女性担任此职，这次任命一度被提出诉讼，但该州最高法院法官驳回了指控，认为这次任命没有违背澳大利亚圣公会的教义。目前在澳大利亚约有1400名神职人员，女性约120人。

## 2. 长老会

澳大利亚长老会(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Australia)最早来自苏格兰，1803年在悉尼的自由苏格兰移民中建立起长老会。1823年第一名长老到达澳大利亚。1846年，在是否接受政府的资助基金问题上，长老会内部发生分歧，在新南威尔士形成两个对立的教组，直到1864年才重新联合起来。此外，1823年，长老会把传教活动扩大到塔斯马尼亚岛，1850年在墨尔本建立了牢固的长老会据点。目前，澳大利亚长老会信徒为130万人，占总人口的8%左右，分布于维多利亚州南部。悉尼和墨尔本有两个华人长老会。长老会办有33所学校，9座医院，7个诊所。

## 3. 卫理公会(Methodist Church)

卫斯理宗(Wesleyans)信徒是最早到达新南威尔士的移民。1812年，在悉尼召开了卫斯理宗信徒第一届会议。1815年，一名叫塞缪尔·利的第一位卫斯理宗牧师从英格兰到达新南威尔士，并建立起澳大利亚不列颠及海外圣经会(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in Australia)和一所救济院。卫理公会1855年在悉尼隆重召开了第一届澳大利亚会议。维多利亚州金矿的发现，吸引了成千上万的人来到这个殖民区——来自塔斯马尼亚、南澳大利亚和世界各地——其中包括2万名中国人。1876年前后，在南澳大利

亚，其教会数目为圣公会的5倍，长老会的30倍。1886年，在维多利亚州达到每10个人中就有一个卫斯理宗信徒。1902年，澳大利亚卫坦公会（The Methodist Church in Australia）联合了不同的卫斯理宗支派。该宗信徒加入了澳大利亚联合教会。目前卫理公会约有信徒150万人，约占总人口的9%。主办学校达20余所。

#### 4. 其他新教教派

其他新教教派大多在澳大利亚都有自己的传教组织，但规模不大。到1830年，传入澳大利亚的小宗派（Smaller denominations）重要的有：浸礼宗、公理宗、信义宗，它们主要分布在南澳大利亚州。19世纪末，基督复临安息日会、救世军、摩门教、一位论派等也进入澳大利亚。

## 第五节 天主教

罗马天主教在澳大利亚的传播始于18世纪的最后10年。被判处苦刑的爱尔兰人（其中还有神甫）构成了澳大利亚天主教社团的核心。1803年5月15日在澳大利亚的土地上，由一名叫詹姆斯·狄克逊的神甫（他是三个因宣称于1798年参与韦克斯福德起义而被逐出爱尔兰的神甫之一）举行了第一次弥撒。1804年在新南威尔士的骚动波及当地爱尔兰人以后，狄克逊的宗教仪式被中止，他于1808年返回爱尔兰。1820年其他两位神甫到达悉尼并成立天主教会，但他们的活动受到很大的限制。在很长的时期里，天主教少数派遭受歧视。尽管如此，罗马天主教徒的数目仍在稳步地增长，到1828年新南威尔士36600人中，天主教徒占11230人。1833年2月，英国本笃会（English Benedictine）会上威廉·乌拉索恩作为总代理（vicar general）到达澳大利亚。两年后，约翰·比德·波

。 (John Bede Polding, 1798—1877) 作为澳大利亚第一任罗马天主教主教也来到这里。1834年, 他建立了以悉尼为中心 (包括澳大利亚、塔斯马尼亚、新西兰及附近岛屿) 的天主教宗座代牧区 (Vicariatus-Apostolicus)。1836年法律规定所有宗教一律平等, 使天主教在澳大利亚的地位得以加强。天主教会在社会政治领域中很活跃, 它对澳大利亚早先的工党政策有重大影响。在众多的受主教团控制的世俗天主教徒协会中, 最有影响的是“天主教行动”组织。1914年起, 教会直接受罗马“传信部”管辖, 这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教界的教皇极权主义立场。1933—1977年, 天主教徒在人口中的比例由17.5%上升到27%, 这主要是战后有大量来自意大利的移民所致, 而这种移民潮削弱了澳大利亚的“爱尔兰人”。目前, 全澳大利亚有七个主教区, 天主教徒占全国总人口的30%, 其数量因有来自意大利、波兰、克罗地亚的移民而不断增长。在礼仪方面, 第二次梵蒂冈大公会议 (1962—1965) 以后, 使用英语。教会在土著民族中, 特别是在澳大利亚北部, 进行积极的传教活动。

近年来, 澳大利亚天主教会内部因在某些政治问题上发生分歧而出现分裂。例如, 据新加坡《联合早报》1987年6月5日报导, 澳大利亚主教会议下令解散其下属的正义与和平委员会, 原因是该委员会涉及左翼政治。正义与和平委员会成立于1972年, 其宗旨是以天主教的观点, 对社会课题进行研究、教育和关注。近10年来, 委员会除针对军备问题发表反对文章外, 也对美国、澳大利亚与太平洋及亚洲国家的关系和伙伴问题展开评论。1987年5月间, 委员会在教会出版的刊物上发表文章, 对美澳新联军的军备问题进行抨击, 称美澳新联军条约名存实亡, 要求关掉澳大利亚西北的军事基地, 加强对澳大利亚和其他地方美军基地的控制, 支持新西兰的新政策, 强烈反对美国核战舰开入澳港口及抗议核战试验, 反对美苏之间的“星球大战”。文章引起了美驻澳大使馆的抗议, 称教会的文章歪曲了美国外交政策, 对“文章是经过天主教批

准刊印的”表示关注；同时也引起保守的天主教徒和其他教会信徒的批评，该委员会被说成“涉及左翼政治”、“跟菲律宾的共产党组织与菲律宾的新人民军有联系”。澳大利亚天主教主教会议随即召开，45名主教均与会，经过10天的讨论，于5月7日宣布解散正义与和平委员会。该会的活动分子决定成立另一个敌对的团体——天主教正义与和平联盟。联盟召集人基尔迪亚表示，联盟将在国内外展开活动，愿与主教委员会合作，同时将通过在香港的热线组织，在亚洲争取社会正义。

## 第六节 犹太教

澳大利亚也有犹太教，它是随着犹太移民而传入的（犹太教是犹太人信奉的民族宗教）。犹太人最早来到澳大利亚是在1788年，当时犹太移民人数极少，大约百余人，主要居住在新南威尔士和塔斯马尼亚。到1841年总共移入1183名犹太人，1972年增至7万名。犹太人大部分居住在悉尼和墨尔本，少量住在南澳大利亚州的首府阿德雷德和西澳大利亚州的首府佩思。

犹太人向澳大利亚移居曾出现过四次浪潮：第一次是19世纪50年代，当时在维多利亚州的巴拉腊特发现丰富金矿，此外数地亦陆续发现金矿，各地移民遂趋之若鹜；第二次是1891—1911年，俄国发生驱逐犹太人事件，他们为逃避迫害来到澳大利亚；第三次是20世纪30年代，纳粹执政，纽伦堡法令标志着第三帝国反犹政策的新阶段，造成犹太人大规模逃亡国外，大批犹太移民自德国来到澳大利亚；第四次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又有不少犹太人自欧洲来澳。

澳大利亚犹太人的宗教社团，主要围绕犹太会堂进行活动。

目前全国有53座犹太会堂，它们不仅是宗教活动的场所，许多社会活动、慈善活动及文娱活动也常在犹太会堂中进行。最著名的犹太会堂设在悉尼的丘家十字区，离海德公园不远，这里是犹太人的聚居地，其中心为伊丽莎白路上的犹太会堂，经常有人来这里过安息日。

20世纪30年代，来自德国的犹太移民为澳大利亚的犹太人注入新的精神力量，唤起了他们的民族意识。1944年，成立了澳大利亚犹太人执行委员会。这就大大推动了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促进了犹太教育的发展。1971年，墨尔本、悉尼和佩思的犹太学校计有4000名学生，犹太幼儿园有1300名孩子。犹太社团还办了星期日学校和塔本德—托拉学校。悉尼和墨尔本办有高等宗教学校。在澳大利亚，犹太复国主义运动很活跃，犹太复国主义修正派、国际妇女犹太复国主义组织、犹太妇女全国委员会、犹太复国主义青年组织等在这方面起着重要作用。<sup>①</sup>

## 第七节 伊斯兰教

在大洋洲诸岛国中，澳大利亚的伊斯兰教历史悠久，穆斯林最多，其集居之处都建有清真寺，重视伊斯兰教教育，与国际伊斯兰教组织联系密切。

约在1860年，一些阿富汗移民经卡拉奇移居澳大利亚，他们带来了伊斯兰教，但他们的总人数不超过400名。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有阿尔巴尼亚、南斯拉夫、黎巴嫩、土耳其等国的穆斯林难民

<sup>①</sup> 本书参考了徐新，凌继尧主编：《犹太百科全书》，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97—698页及其他相应页。

涌入澳大利亚。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主要来自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南亚次大陆的大批移民于澳大利亚定居，又使澳大利亚的穆斯林人数扩大起来，到50年代初期开始形成穆斯林社会。据澳大利亚穆斯林组织在80年代的统计，全国有穆斯林30万人，占总人口的2.15%。首都堪培拉及全国各州均有穆斯林居住。最集中的区域是新南威尔士州和维多利亚州。

穆斯林在他们所到之处都建有清真寺。到80年代末，全国有清真寺26余座及多处礼拜殿堂。其中比较重要的清真寺有：阿德莱德（Adelaide）清真寺，1890年建于南澳大利亚州；佩思（Perth）清真寺，1907年建于西澳大利亚州；墨尔本（Melbourne）清真寺，1907年建于昆士兰州；奥伯恩（Oberon）清真寺，1989年建于堪培拉，为亚洲最大的清真寺之一。此外，在这些地区也兴建了一些伊斯兰文化中心。

目前，全国性的伊斯兰教组织有：澳大利亚伊斯兰教理事会联合会（Australian Federation of Islamic Councils），每个州都有一个理事会；澳大利亚伊斯兰教同盟（Australian Islamic Union）；澳大利亚穆斯林学生协会联合会（Australian Federation of Muslim Students' Associations）。它们都与伊斯兰世界联盟（Muslim World League）和世界穆斯林大会（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保持联系；后者在澳大利亚设有办事处和代表，经常对澳大利亚穆斯林给予支持，帮助他们建立伊斯兰基本教育辅导班，向他们提供伊斯兰教义书刊，并派出师资为他们讲授伊斯兰教义。

澳大利亚的穆斯林大多属于逊尼派的哈乃斐法学派。他们的伊斯兰基本教育在清真寺进行，他们不实行伊斯兰教法，20%的穆斯林儿童在家受到伊斯兰基本教育。在高等院校中的穆斯林学生很少，但有一些穆斯林的讲师和教授。在普通学校中，不设伊斯兰教课程，但有专门的伊斯兰经义学校、伊斯兰教学校。设有免费赠阅的伊斯兰教书刊，英译本《古兰经》供应不受限制。每年有

少数穆斯林去麦加朝觐。<sup>①</sup>

## 第八节 佛 教

### 一、佛教在澳洲的变迁历程

有些研究澳大利亚历史的人类学家们认为，进入澳洲的非本土之宗教最早的可能还是佛教。1405年到1433年，正是中国明代郑和下西洋的时期。有证据表明，郑和的船队有几条曾经在Aru群岛上登陆，但无法确定他们是否到达了澳洲的大陆。埃尔金（A. A. Elkin）认为Keerie人对于转世、灵魂的信仰和精神的修习，是与佛教徒早期接触的证据。第一批到达澳洲淘金的中国人将其宗教习俗留下来。1848年，来自于中国的矿工到达东部的金矿。当然，这些中国宗教习俗包括佛教对于澳洲社会的影响还是很少的，只有少数老年人习修佛教，而年轻的一代则倾向于信仰基督教。

第二批佛教徒进入澳洲的，则来自于斯里兰卡。1882年，500名僧伽罗人（Sinhalese）从科伦坡抵达澳大利亚，其中275个人在Mackeg登陆。从3年后法院的一个案例我们可以看出佛教的存在：一个名叫阿波斯（Bastion Appos）的僧伽罗人被指控攻击一个澳洲人，这个僧伽罗人攻击时手中拿着一本佛教经典。另外的225个僧伽罗人到达Burnett。但是他们受到当地反苦力联盟的辱骂与嘲弄。为了自身之安全，僧伽罗人进行反击。这就是澳大利亚历史上著名的Burnett之战。与此同时，另一批人数更多的僧伽罗人

<sup>①</sup> 这一节为资料取自：世界穆斯林大会编《各国穆斯林少数情况》，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研究部译，1982年出版，第54—56页。

到达星期四岛（Thursday Island）在那里，他们主要从事珍珠采集业。到了19世纪90年代，岛上已有了500个来自于僧伽罗的佛教徒。他们种下了两棵菩提树（Bodhi），现在仍生长繁茂。到了世纪之交，岛上的佛教徒建立了一所寺院，举行佛事。1901年澳大利亚联邦政府成立时，多数僧伽罗人回到斯里兰卡，只有少数留下来，他们在东面的Brisbane和西面的Broome修习佛教。

僧伽罗人离开星期四岛后，3600个日本人开始介入澳大利亚的珍珠采集业。由于他们技术精湛，因此能够较为顺利地留在澳洲。这些日本人有一些为佛教徒，比如在Darwin与Broome的日本人庆祝佛教徒节日就是一个例证。

澳大利亚的佛教徒不仅来自于亚洲的移民，而且还有西方的佛教徒。在澳洲，最早的来自西方的佛教团体是1925年，由Max Tayler, Max Durr, David Maurice。这3人在墨尔本创立了“达摩派”（the Little Circle of the Dharma），Maurice出版了澳大利亚第一本商业性的佛教著作。1938年，Leonard Bullen在墨尔本创立了第二个佛教团体。他用英文讲授佛学。一个月举办一次讲道和非正式的讨论；并且将佛学视为有助于解决现代问题的心理学派，其途径就是提供一种精神训练体系。由于二战爆发的缘故，该团体存在的时间很短。

战后，两个重要的妇女出现了澳大利亚的佛教界。Marie Byles是澳洲第一个律师（solicitor）。她通过文章与书籍开始传播她的佛教信仰。另一位是出生于美国的达摩定纳（Dhammadinna 1881-1967），她在斯里兰卡被授予神职，1951年到达澳大利亚。她所传授的是上座部佛教教义。同时她极力协调佛教徒与澳洲白人之间的关系。由于她的到访，促使新南威尔士州在1952年成立了佛教协会，这是澳大利亚最早的佛教协会。Marie Byles和Leonard Bullen是这个群体主要的负责人，他们通过修练而研习佛法。1953年又成立了昆士兰（Queensland）佛教协会与维多利亚



(Victoria) 佛教协会。所有这些协会都秉承上座部佛教 (Theravadin) 之传统，并与具有盎格罗-萨克逊 (Anglo-Saxon) 血统的澳大利亚人的需求相关。

1954年，缅甸的修佛教的比丘 U Thittile 访问这些新成立的协会。他的到访引起媒体的广泛关注。一年后，昆士兰佛教协会邀请斯里兰卡的那罗陀 Narada 来访，引起媒体更多的关注。那罗陀对塔斯马尼亚 (Tasmania) 的访问，促使那里成立了一个佛教协会，但是这个协会持续的时期不长。在南澳，1956年成立了一个佛教协会。由于佛教得以承认，一个禅宗的法师，被任命为牧师。

1957年，达摩定结 (Dhammadinna) 再次抵达澳大利亚时，已有不少佛教协会支持她，但由于受其签证的限制，她不能公开讲道。1958年，澳大利亚佛教联合会成立，首任主席为宁特 (Charles knight)。联合会接管了新南威尔士州佛教协会的杂志，重新取名为《现代佛教》(Buddhism Today)。

20世纪70年代后，大乘佛教开始进入澳洲。

## 二、澳大利亚佛教现状

### 1. 佛教徒的数量、比例与区域分布

在澳大利亚联邦建立以前，各州对于宗教群体的确认是各不相同的，比如维克多利亚州 (Vic) 将佛教与其他宗教群体分开来的，而新南威尔士州 (NSW) 则将佛教与伊斯兰教混同起来。各州教徒数量情况如下表。

年分	NSW	Vic	Qld	SA	WA	Tas	NT	ACT	总计
1854	—	2677	—	—	—	—	—	—	—
1857	—	27228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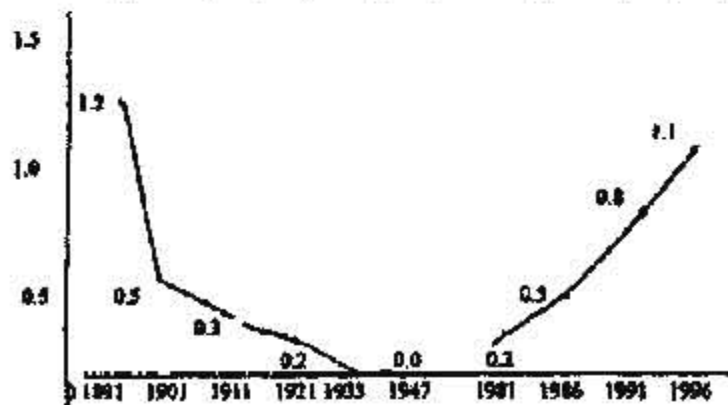
年分	NSW	Vic	Qld	SA	WA	Tas	NT	ACT	总计
1861	—	26223	—	—	—	—	—	—	—
1871	—	17650	3188	—	—	—	—	—	—
1881	—	11159	—	—	—	—	—	—	—
1891	10120	6746	—	3936	1089	826	—	—	22717
1901	5471	4807	—	3190	844	353	—	—	14665
1911	3516	1273	3327	97	2265	169	1317	0	11964
1921	2790	1063	1931	149	1667	70	372	6	8348
1933	850	177	324	59	354	3	55	5	1827
1947	450	201	102	12	90	9	62	0	926
1981	15635	9474	9474	2229	2971	236	499	1062	35073
1986	35112	23265	23265	5847	7177	439	885	1890	80383
1991	58735	42349	42349	8529	13499	713	1370	2962	139795

注：NSW：新南威尔士州；Vic：维多利亚州；Qld：昆士兰；SA：南澳大利亚州；WA：西澳大利亚州；Tas：塔斯马尼亚州；NT：北方地区；ACT：澳大利亚首都地区。

1857年的人口统计表明，维多利亚州有27288个佛教徒，这其中大多数为在各金矿淘金的华人。但是，到了世纪之交因合同到期这些华人回国，佛教徒人数急剧下降，1901年，人数不足5000人。由于受白人欧洲政策影响，没有亚洲的移民来到，到1933年，维多利亚州只有177个佛教徒了。1861年的人口统计表明，新南威尔士州只有12909名佛教徒与伊斯兰教徒，但已无法确定其中有多少个佛教徒。不过，可以确定的是，12909个人中大多数为佛教徒，因为1891年的统计已将这两种宗教分开了。这一年的统计表明，佛教徒有10120个，而伊斯兰教徒只有528个。与维多利亚州一样，随后的佛教徒人数有明显的下降，到1933年，只有850个佛教徒生活在新南威尔士州。其他各州佛

教徒人数变化的情况大体上相同。到1947年，全澳佛教徒不足1000人。从1947年到1981年，由于人口统计没有将各宗教派别细分，只分为西方宗教（Christianity）与其他宗教两类，所以无法确定佛教徒的具体数字。

20世纪70年代，澳洲实行较为自由的移民政策，不少亚洲的移民到澳大利亚，尤其1975年越战结束后，不少越南人移民到澳洲。1981年，人口统计再次对宗教教派作细分，可以确切地统计出佛教徒人数，这一年澳洲的佛教徒人数超过35000，其中45%的生活在新南威尔士州，27%的人生活在维多利亚州。1981年以后是澳洲佛教发展最快的时期，其中多数为移民，如1991年就有113000名佛教徒到达澳洲。1991年，塔斯马尼亚州只有713个佛教徒，但是到1996年，人口统计表明有1014个佛教徒。南澳洲1996年的人口统计所提供的数据表明，该州有11386个佛教徒，比1991年时的8529个增加了2857。1996年澳大利亚人口统计表明全澳有199800个佛教徒，比1991年增长42.9%，佛教也是澳洲增长最快的宗教派别之一，为澳洲第二个教徒人数增长最快的宗教（增长最快的宗教是印度教，为54%），而同期澳大利亚人口增长率为5.4%，而且非宗教的人数上升，增长了35.5%。



我们不仅可以从绝对值来反映澳大利亚佛教的变化，而且通过相对值如佛教徒在人口的比例、在所有宗教人口数中所占的

比例亦可以进一步看出澳洲佛教的历史与现状。1891年佛教徒占澳洲总人口的1.2%，1901年为0.5%，而到了1947年比例极低。1981年以后增长开始加快，1981年已回升到0.2%，到1997年，已占澳洲总人口的1.1%，接近于1891年的水平，其随着亚洲移民的增长，澳洲佛教将会继续以较快的速度发展。

另一方面从佛教徒在全澳宗教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也可以反映出澳大利亚佛教的发展与现状（如下表）。

宗教类别	1991 年份的 人数与比例		1996 年份的 人数与比例	
西方宗教	1246300	73.8%	12582700	70.9%
佛教	139795	0.8%	199800	1.1%
印度教	43600	0.3%	67900	0.4%
伊斯兰教	147500	0.9%	200900	1.1%
犹太教	74300	0.4%	79800	0.4%
其他宗教	40000	0.2%	68600	0.4%
没有宗教信仰	2176600	12.9%	2948900	16.6%
认同模糊的情况	1762100	10.5%	1604700	9.0%

从1991年的人口统计情况来看，佛教徒在澳洲的宗教人数中居第三位，在非西方宗教中次于伊斯兰教位于第二位，但是到了1996年，上升较快，逼近非西方宗教中的首位的伊斯兰教。

绝大多数具有佛教信仰的移民定居于澳洲的主要城市。如，1991年的人口统计数据表明，新南威尔士州59000人佛教徒中有55000个生活在悉尼大都市；在维克多利亞州，42000个佛教徒中有41000个居住于墨尔本。只是伯列斯班这个昆士兰州的首府除外，个中原因有些人已移居该州的黄金海岸（the Gold Coast）。具体情况从下表可以看出。

城 市	人 数	人口中的比例(%)
悉尼(Sydney)	54859	1.55
墨尔本(Melbourne)	40797	1.35
伯列斯班(Brisbane)	8631	0.65
阿德莱德(Adelaide)	8185	0.80
帕思(Perth)	12497	1.09
霍巴特(Hobart)	412	0.23
达尔文(Darwin)	1077	1.37
堪培拉(Canberra)	2962	1.06

## 2. 佛教组织机构

有些佛教徒的修习只是个人的行动，并没有参与各类组织。但有不少人参加各种集体性的活动，而这些活动大多是由各佛教组织机构主持的。当然，这些组织与社区和种族或民族传统是相关联的。

1991年澳大利亚佛教组织情况：

教派	NSW	Vic	QLD	SA	WA	Tas	NT	总计
上座部佛教	18	11	9	3	6	1	1	49
大乘佛教	19	11	10	2	7	3	—	52
金刚禅	15	6	5	3	4	2	1	36
西方的	2	1	—	—	—	—	—	3
非教派	10	4	4	1	2	—	1	22
其 他	4	—	1	—	—	—	—	5
总 计	68	33	29	9	19	6	3	167

上座部佛教徒主要来自于缅甸的移民，大乘佛教徒主要与中国、韩国等东亚移民有关联，金刚禅的教徒主要来自美国西藏的

移民，当然在澳大利亚只有西方血统色彩的佛教组织与白人澳人有关联，而非教派的佛教徒主要集中于澳洲的大学里。

澳大利亚到底有多少佛教寺院难以统计，原因在于寺院有各种各样的形式，如，某一越南移民所开的一个餐馆里而很可能就有佛像，可以为佛教徒举行佛事。又如某些大厅可能作为佛教徒调息、打座或者学习佛经的场所。还有些寺院从外表上看起来很像一个郊区的住宅。据说澳洲最大也是南半球最大的佛教寺院位于新南威尔士州Wolongong附近的南天寺(Nan Tien Ssu)寺院。该寺院由国际佛教协会(International Buddhist Association)创办，1995年建成对外开放的，这个寺院的建筑具有亚洲的风格。专家估计目前澳洲大约有200名僧侣。

### 3. 性别、年龄与种族背景

绝大多数移民抵达澳大利亚时的年龄在20到40岁之间，从佛教徒的情况亦可以看出澳大利亚人口中70%的在45岁以下。1991年的统计数据表明，83%佛教徒的年龄在45岁以下，这与移民的年龄有关系。佛教徒的男女性别比例大体上是相同的。不过，在澳洲生活20年内的男性佛教徒要比女性多，原因在于男性首先移民到澳洲，然后其妻子与子女再到澳洲团聚。55岁以上的年龄组，女佛教徒要比男的多些，原因在于女性的预期寿命要比男性长，所以佛教徒的男女性别比例基本上相同。

从佛教徒的种族与民族背景来看，大多数来自于亚洲国家，尤其来自于越南、马来西亚、柬埔寨。1991年的人口统计表明，澳洲最大的佛教团体属于越南移民，占澳洲佛教徒的近1/3。当然并非所有越南的移民都是佛教徒。1991年60%来自于越南移民承认自己为佛教徒，另有35%为天主教徒。而出生于澳大利亚本土的佛教徒近40000人，不到14%。具有西方种族与民族背景于澳大利亚生活的佛教徒人数极少，10000人多一些。原因在于有些白人澳洲人研习佛学，为佛教的哲学或佛教的实践所吸引，但是他

们不承认自己是佛教徒。具体可以从下表看出。

澳大利亚佛教徒的出生地（1991年）

出生地	男性	女性	总计(个)	比例(%)
越南	24047	22627	46674	32.72
澳洲	10818	8999	19817	13.89
马来西亚	6059	6566	12625	8.85
柬埔寨	5139	5391	10530	7.38
老挝	3358	3320	6678	4.68
斯里兰卡	3214	2741	5955	4.17
中国	2620	3422	6042	3.24
日本	1522	1969	3491	2.45
中国台湾	1358	1634	2992	22.10
印度尼西亚	1278	1205	2483	1.74
英国	1037	548	1585	11.11
中国香港	991	1087	2078	1.46
新加坡	735	822	1557	1.09
缅甸	600	573	1173	0.82
其他亚洲国家	7228	8773	16001	11.22
欧洲	418	296	714	0.50
美洲	221	164	385	0.27
非州	64	67	131	0.09
中东	12	27	39	0.03
前苏联	9	9	18	0.01
其他	553	415	968	0.68
大洋州	412	318	730	0.51
总计	71693	70973	142666	100.0

### 3. 职业、教育与收入

在澳大利亚的总人口中，佛教徒的失业率高于澳洲的平均水平。1991年的人口统计表明，21%的佛教徒没有工作，而同期澳洲的失业率为9%。1981年以前佛教徒的失业率为15%，1986年到1991年期间则为25%。与其他移民群体相比较，佛教徒移民的失业率高出其他移民群体。1981年以前到达澳洲的移民失业率为9%，而佛教徒群体的移民失业率为15%；在1986年到1991年期间到达澳洲的移民在册的失业率为16.5%，而佛教徒移民在册的失业率高达24.4%。有职业的佛教徒所从事的工作，许多为娱乐与私人服务，包括餐饮。许多佛教徒的职业为教师、招待、清洁工等。另外不少佛教徒从事社区服务。其中相当多的具有专业资格的佛教徒在教育或健康部门工作。但是自己做老板的人数极少。据统计，近1/3的男性佛教徒和近1/4的女性佛教徒从事制造业，通常为机器操作工。另一个从业较多的为批发或零售售货员。

澳大利亚佛教徒的教育程度总体上低于澳洲的平均水平。1991年的人口统计调查表明，年龄15岁以上的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佛教徒比例为10%，70%的年龄在15岁以上的佛教徒没有接受过超过中等程度的教育。

大多数生活于澳大利亚的佛教徒靠工资为生，只有少数佛教徒在经济上取得成功。他们家庭的收入总体上低于澳大利亚的平均水平。1991年统计数据表明，66%的佛教徒家庭没有说明其收入或者只申报部分收入。而已申报过收入的佛教徒中其家庭收入大体上接近澳洲的平均水平，但是家庭收入低于\$12000的佛教徒家庭在澳洲的总人口中要多些，而起\$50000的比例则少些。

#### 澳大利亚佛教徒家庭收入情况（1991）



家庭收入	佛教徒家庭比例(%)	澳洲总人口中的平均比例(%)
\$ 0-12000	7.4	5.0
\$ 12001-20000	19.3	20.6
\$ 20001-30000	18.5	17.3
\$ 30001-40000	15.5	14.9
\$ 40001-50000	15.0	14.6
\$ 50001-80000	17.6	20.0
\$ 80000以上	6.6	7.6

#### 4. 节日活动

澳洲佛教节日主要有以下这些：（1）佛诞节与佛成道日。这是佛教最重要的节日，在悉尼等地都举行庆祝活动；（2）佛历新年。新年是一个庆祝的时间。泰国、老挝、柬埔寨等举行包括“泼水节”等活动。东南亚的佛教新年在每年的四月。这些传统在澳大利亚的佛教徒中得以继承；（3）净修。上座部佛教僧人在雨季进行3个月的静修；（4）佛牙节。这是斯里兰卡寺的佛教节日，澳大利亚的斯里兰卡裔保持这一传统。此外，大乘佛教与上座部佛教各有自己的仪式。但是，在澳大利亚无论哪一种佛教节日或活动，都与其移民的群体相关，也就是说与其移出国的佛教文化有密切的关系。在澳洲这些活动或节日都打上移出国的佛教文化传统之烙印，比如澳洲的佛牙节主要是斯里兰卡的移民群体来庆祝。

## 第二十一章

### 新西兰宗教

#### 第一节 概 说

新西兰 (New Zealand)，英语意为“新的海中陆地”。波利尼西亚人中的毛利人早在10—14世纪左右即乘独木舟到此，时称“奥蒂罗”（波利尼西亚语，意为“白云绵绵之地”）。毛利人在新西兰人数不少，因之又称为“毛利人群岛”。1642年，荷兰航海家塔斯曼 (Abel Jan-tasman, 1603—1659) 到达新西兰，其时毛利人已在那里居住。1769—1777年，英国库克 (James Cook, 1728—1779) 船长先后五次到新西兰，此后英国向新西兰大批移民并宣布占领。1840年，英国迫使毛利人族长签订《威坦哲条

约》(Treaty of Waitangi)，规定英国为新西兰“宗主国”，自此新西兰成为英国的殖民地。1845—1848年和1860—1870年间，毛利人多次举行暴动，反抗英国的野蛮统治。直到1907年，英国才被迫同意新西兰独立，成为英联邦的自治领。1947年新西兰成为独立国家，并为英联邦成员。

新西兰是位于太平洋西南部的岛国，介于赤道和南极之间，由南岛、北岛及一些小岛组成，面积270534平方公里。人口343.332万(1992)。欧洲移民后裔占73.8%，毛利人占15.2%，其他民族占12.9%，华侨和华裔2万余人(1991年10月)。通用英语，毛利人讲毛利语。70%的居民信奉基督教新教和天主教，少数人信仰印度教、犹太教、伊斯兰教、巴哈教、摩门教、部落宗教、中国民间宗教等。

## 第二节 毛利人宗教

毛利人是新西兰的土著民族，是波利尼西亚人的一支。他们自从发现新西兰，及至定居，延续了数个世纪之久。大约在1350年前后，亡水手们以独木舟组成的“大舰队”到达新西兰。毛利人接触欧洲人始于18世纪末叶。他们的武器和工具都是用石块、木料或骨头制成的，开垦土地，种植甘薯(库玛拉)，挖掘树根并从灌木丛中采集浆果、棕榈(“尼楞”)，到河、海和淡水湖捕鱼，到海边拾贝，还捕捉鸟类，以解决粮食问题。

毛利人最基层的单位是“哈普”(即一个部落的部分)聚居的村庄构成一个典型单位，村内有会棚(“华雷—科南加”)和草坪(“马拉埃”)，它们构成毛利族社会生活的重要中心。一个由三、四代人组成的家族(“华瑞”)，通常头居一或两间棚屋(“华雷”)，并备有

贮藏室、地窖、炉灶和一些小棚。男子的工作主要是获取食物，妇女则负责烧饭、织布、拾柴和一些较轻的营生，有时也参加一些较重的劳动，过着原始公社制的生活方式。贵族（“兰加蒂拉”）阶级和普通人之间有明显差别。酋长（“阿里基”）拥有特殊的地位，最下层的阶级是奴隶，奴隶主要是在战争中被俘获的，并且大都归酋长所有，但不存在闲居无业的阶级。酋长们以“塔布”（禁忌、戒律）来保证一些规则能得到遵守。毛利人熟悉和保护本地区的周围环境，进行有组织的劳动以保持其生活规律。他们对“塔布”和巫术的崇信，一般是有—些感受性基础的。正如在更原始的社会里—样，那些来源于常识的各种风俗和戒律，或许会倾向于变为完全固定的习惯和仪式，并逐渐形成了毛利宗教。<sup>①</sup>

毛利宗教指新西兰土著的原有宗教，今已不十分流行，多残留于民俗信仰中，以崇信“塔布”、巫术和崇拜首领最盛。先从后者谈起。

在毛利人的心目中，首领是神圣的。首领本人以及他的财产都是禁忌之物，他有权宣布任何东西，包括他手下的族民也是禁物。凡是被列为禁忌的东西，就成为首领的私有财产，普通人如果触犯，就有可能被处死。地位高的首领还可以宣布地位较低首领的财产是禁忌之物，从而占为己有。首领的地位是无可争辩的：他在举行宗教仪式时有时兼任祭司；在处理土地等纠纷中充当最高公断人；在部落战争中是最高指挥官。他的这种特殊地位和权力，自然使其祭礼与普通百姓大有区别，仪式之隆重、时间之长，空前绝后。

与首领崇拜相关者，见诸习俗和禁忌，其中以“塔布”（Tapu）体系登峰造极。“塔布”或称“塔普”（taboo），系波利尼西亚语的音译，

<sup>①</sup> J. B. 康德利夫、K. T. 戈登：《新西兰简史》，广东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第12—19页。

括毛利人所以认为具有“曼纳”(mana)灵力的人、物、地点而为普通人所不能接触者。前苏联著名民族学家谢·亚·托卡列夫教授对此作了概述。他写道：“在波利尼西亚地区，‘塔布’体系堪称登峰造极”。①举凡饮食、劳作、征战、丧葬以及其他种种举措，无不与“塔布”相联属。首领其人以及首领权势所及之处，是为“塔布”体系至关重要之枢轴。对众人说来，首领本身即是所谓的“塔布”。首领之头部及其居于腰间的腰带，尤被视为神圣之物，并纳入“塔布”范畴。无论何物（食品、住所、衣物等），首领曾经触及，即成为“塔布”。甚至他人之物，一旦为首领所触及——即便出于无意，随即成为其所触者的“塔布”。首领一旦莅临谁家之陋舍，谁家则须立即迁居。塔希提岛的首领特地备有“请人”，供外出巡视之用，以免触及地而；否则，其足迹所到之处，均成为居民的“塔布”。首领通常并可任意指封“塔布”，——或为永久，或有一定之期，随其所欲。违犯“塔布”者，或曰首领德处，或听候遵自然之天罚。沉溺于迷信观念的岛民深信，违逆与首领相联属之“塔布”，必将致杀身之祸，即使出于无意，亦难幸免。相传，一毛利人途中偶然见到残屑剩食，随即食用，并不知何人所遗。事后得悉，此乃首领食余之物，自知犯下滔天大罪，最终难逃一死。于是，惶惶不可终日，未几忧郁而亡。仅此一例，足见“塔布”影响之大。“塔布”之神圣有维护私有制的作用，甚至负有更广泛的功能，不啻首领拥有之政治手段。

与奉为神圣的首领相异而存在着，即是祭司。祭司是毛利人中专司仪礼者，形成独立的社会集团。但诸群岛情况纷繁，各有所异，祭司大体上可分两类：一是下式祭司，即各所事祀人员，称为“托法加”或“卡洪纳”，意即“有专长者”、“熟知者”（二者，双关也有所相称）。祭司通常为首领的亲信或其近亲；二是自行求者、自

① 参见谢·亚·托卡列夫：《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86—95页。

卜者、预言者、巫医，萨满以及其他与正式仪礼无关的享仪礼者，此类人员称为“塔乌拉”，祭司行术之法不尽相同，既有行献祭，又有祈祝礼。被称为“塔乌拉”的祭司，常使用萨满巫术，祭司每逢做客或宣谕，必先使自身处于迷狂状态，神灵附体，与萨满之举毫无二致。最盛行的祭仪莫过于献祭，用于献祭之物，有果品、鸡、猪、狗等，有时甚至以生人献祭（多为贫者或奴隶，詹姆斯·库克船长曾在塔希提岛目睹人祭情景）。法术仪礼和宗教仪礼，多在被称为“莫拉伊”的圣所举行，而圣所又多为首领和显贵者葬地，神像也供奉于此。

毛利人的宇宙起源神话颇引人注目，它酷似希腊古典神话，属于“进化”型。按毛利祭司之说，乾坤初现，即有所谓“普”，意即“基原”、“本原”。嗣后，遂经变迁，始有所谓“混沌”，即所谓的“科雷”，意即“虚空”。“科雷”复生“波”，即“夜”（又有“地下世界”之意）。称为“波”的“夜”与称为“奥”的“光”相交合，生一对神侣“天父”与“地母”，即“朗吉”（Rongī）与“帕帕”（Papa）。两者紧紧相合，难以分离。“天”与“地”夫妇生七至高神。七神中有一神名叫“塔涅”（Tane），屹立于大地之上，将天高高擎起，天地始分离。将使天地分离之功归于植物之神塔涅的神话，可能产生于这样一种观察，即天穹似赖树木支撑。朗吉与帕帕又依依惜别，不禁涕泪涟涟。塔涅万般无奈，强将大地翻转过来，大地从此背朝苍天。“天”与“地”相合所生诸大神中，最引人注目者当推下列诸神：龙戈（Rongo）为月亮的男性化身；塔涅则是太阳、树木和禽鸟之神；塔涅与月亮的女性化身希娜（Hina）相合，生文化英雄马威（Māui），诸大神中尚有海洋和鱼类之化身坦加罗阿（Tangaloa）。另一大神称为“图”（Tu）；图为战神，又是人之造化者。相传，远古第一人提基（Tiki）——毛利人的始祖，即为其所造。七大神又复造众业神——先知、精灵，继而又造人及万物。新西兰祭司执善于创造所谓独一无二神，这是一神教的萌芽。这位所谓的独一无二神，似并非有人格之神，

而是一种无人格之力，称为“伊奥（Ic）”。所谓“伊奥”，乃是宇宙万有的基原，并为其所系。然而，有关独一神伊奥的观念，并非毛利祭司京出心裁所创，而是基督教传教士布道之渲染所致。<sup>①</sup>

毛利人常在胸前挂一种叫“海带基”的玉雕人像：四方形的头，与肩同宽；大圆圈的眼睛，里面嵌着贝壳；鼻子在两眼中间，与额连在一起；嘴非常大，牙齿从两个嘴角伸出；两手在胸前交叉，各伸出三个手指；脚盘曲着。毛利人多信神，他们胸前挂的“海带基”就像基督教信徒们胸前挂的十字架一样，既是一种饰物，又是他们信仰和崇拜的神的形象。

### 第三节 土著教会

19世纪前半期，白人开始向新西兰殖民。1840年，英国与新西兰土著部落的首长们签订了《威坦哲条约》，确立了英国的宗主国地位。条约规定，英国政府保证新西兰各部落和酋长们所拥有的土地、森林、渔场及其他财产不受侵犯，但附有一个条件，即如果他们愿意出售土地的话，只能售给英国女王——即英国政府；并许诺毛利族人可以得到英国女王的保护，并可以享有“英国国民所享有的一切权利和特权”。1842年英国议会通过了《澳大利亚荒地法》，这一法令也适用于新西兰。根据该法令规定，除了城镇地基以外，所有土地都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出售。英国殖民当局用低价为王室买进毛利人的土地，再用高价出售给移民。毛利部落看见他们的土地迅速落入白人之下（通过强行收购和巧立各种合法的名目），大为吃惊，不满和反抗情绪不断发展，多次举行武装暴动，

<sup>①</sup> 《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第93—94页。

与英殖民军进行阵地战，以塔腊纳基和怀卡托地区之战最为出名，史称“毛利战争”（1842—1872）。毛利人感到惊愕的是基督教究竟要把他们引向何处去？有些毛利人感到自己受了新福音及其传播者的愚弄。因此，当他们处于一种痛苦的、幻想破灭的心境时，便回过头来转向自己的旧信仰，并在旧信仰中掺杂上新信仰中那些看起来似乎对他们最有吸引力的东西。1864年4月6日，在一次战斗中，一个团的英国官兵被击毙，毛利人将他们的头颅砍下来，并痛饮其血。数天后，一位名叫特·乌阿（Te Ja）的毛利基督徒声称，加百列天使向他显灵，指点他创建一个既含有基督教教义又适合毛利人习俗的宗教。该教把对大大小小天使的信仰和吃人的风俗融合在一起，又把信崇三位一体和讽诵“豪豪”（Hauhau，意为“起来起来”）咒文合而为一，说这咒文可以使教徒们不受英国人枪弹的伤害。举行宗教仪式时，念“豪豪”的人围着一根像五月花柱般的柱子跳舞，柱顶上安放着一颗砍下来的英国人脑袋。基于这个事件，一种宗教信仰像燎原烈火般地在各部落中迅速传播起来。不少部落摒弃了基督教而参与派—马里雷（Pai Marire，即大家更为熟悉的“豪豪教”——Fauhauism）的活动。这种新宗教的祭司长就是特·乌阿本人，他对信徒说，大批天使等待着要帮助他们的事业，如果他们投入战斗时高喊“豪！豪！”就不会受到伤害。这一宗教形态被西方学者描绘为“由犹太教的思想、摩门教的一些主要特征、少量的催眠术、偶尔出现的腹语术（Ventriloquism）和大量的嗜食人肉的习性混合而成的大杂烩”。实际它是传统信仰和实践与基督教观念两者独特的融合。1868年，战争以毛利人失败而告终，这种宗教运动则作为有组织的团体保留了下来。

“腊塔纳”（Ratana）教会，由一名叫塔卡波提基·腊托拉的毛利人创立。他在接受了一次“异象”之后，劝说部落里的人放弃原有的迷信，保证上帝会派天使来帮助他们。“腊塔纳”的追随者们逐渐形成了自己的社会经济结构，1925年成为一个独立的教会。自



1943年以来，他们频频占据着新西兰众议院中所有四个毛利人的议席。1926年其信徒曾占毛利人的18.1%。目前信徒人数35000人。

“林加图”（Ringatu）教会，1860年成立，后与普阿—克纳纳运动（Rua Kenana）联合延续到20世纪。1926年时信徒占毛利人的6%。现有信徒6000人。

## 第四节 基督教

1788年在悉尼设立了第一个罪犯移民区，第一批商人便是从这个移民区开始去开发新西兰的。1791—1795年，英国“幻想”号船装运新西兰木材和亚麻回到悉尼。随后，其他商船接踵而来，于是最初的贸易便从木材和亚麻这两项发展起来。之后又增加了捕猎海豹和抹香鲸的船队。海岸上开始出现一些永久移民区。1840年英国迫使毛利族长签订《威坦哲条约》，规定新西兰为英国的殖民地，英国的宗教随着大批移民而传入。传入的基督教新教有圣公宗、长老宗、卫斯理宗、浸礼会等教派，还有天主教，以及基督教边缘教派。

### 1. 圣公宗

又称圣公会或安立甘宗，至今仍为英国国教会，但在新西兰没有成为法定的国教会。圣公会在新西兰的传教工作是由教会“传道会”（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发端的，该传道会部分接受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的悉尼罪犯移民区主要牧师塞缪尔·马斯登（Samuel Marsden, 1765—1838）的指挥。马斯登经常在他的农场款待乘船到悉尼的毛利人。当他获悉白人犯下罪行而遭毛利人报复的情况后，决心在新西兰建立一个传教站，1807年他回英国物色

自愿前往新西兰工作的传教士。但是，有关毛利人食人肉习俗的可怕传说早已传到英国，因此，他找不到一个敢于前往新西兰的牧师，自告奋勇担任这一工作的只有一个造船者和一个制麻者兼制绳者。在再度返回悉尼的途中，马斯登在水手中间遇到一个名叫鲁阿塔腊（Ruatarua）的毛利人，此人曾向马斯登讲述过新西兰的情况。1810年，来了一个叫肯德尔的教师。1813年马斯登以变卖他的畜牧场的羊购买了一艘双桅船，取名为“敏捷”号。1814年3月，他让“敏捷”号试航前往新西兰，同年8月21日，该船返回悉尼，并载来了鲁阿塔腊和他的叔父洪义（Hongi）以及另外几个酋长。“敏捷”号第二次出航时，马斯登本人乘该船于1814年12月到达新西兰，在圣诞节那一天作了第一次布道，讲的是《圣经》中的经文：“看呀！我给你们带来了极其欢乐的福音。”

传教士们的工作最初进展不大，10年间没有使一个毛利人皈依基督教，但他们的工作逐步扩展，影响也逐渐地扩大。这一批传教先驱者的人数逐年增加，新的传教站也开办起来。至1838年，已有13个传教移民区，为数众多的毛利人至少在名义上已成为基督教徒。

马斯登一再尝试要为毛利族创造文字。1820年，在肯德尔带领洪义和怀卡托酋长访问英国时期，李（Lee）教授才有了可能为毛利族语创造一种拼音法和编写一套有规则的语法。15年以后，印刷商兼传教士威廉·科伦索开始印刷毛利族文《圣经》这一工作。

“敏捷”号船为新西兰的第一个畜牧场运来了充足的牲畜——牛、马、羊、鹅、鸡和火鸡。此外，带着家属来到新西兰的传教士们各自有其所从事的职业。这样，欧洲人的知识和方法便被较系统地传授给了毛利人。

《威耳哲条约》签订后，来到新西兰的英国移民大多是圣公会的教徒。1841年任命乔治·奥古斯塔斯·塞尔兹（George Augustus Selwyn, 1809—1878）为新西兰的第一任圣公会主教。1869年，最早

的主教区被划分为6个主教区。至1872年，在信奉圣公会的毛利人中，有23人接受了按立圣职，1900年增加到69人。1883年“教会传道会”撤出新西兰，将教会的任务留给当时在白人中间已发展起来的新西兰教会（Church of New Zealand）。1914年后，毛利人要求成立自己的圣公会组织并获得批准，还有了第一位副主教。圣公会足新西兰基督新教诸教会中最大的教会，由八个教区组成，包括波利尼西亚传教区，其主教府设在斐济，掌管着25所小学，18所中学，1家医院。70年代末至80年代初有信徒90余万人，占全国人口的29%，绝大多数是英国移民的后裔。这些年来，新西兰圣公会发生了一些变化，自60年代以来，女权运动在西方兴起，妇女要求担任神职的呼声日益增高，但英国圣公会坚持拒绝向妇女授职，也不准在海外被授予神职的妇女在英国教会中主持圣礼。由于世界各地不少圣公会已陆续让妇女担任牧师，遂与母会发生离心倾向。迫于形势，坎特伯雷大主教（Canterbury Archbishop）于1976年在伦敦召开10年一度的兰柏特会议（Lambeth Conference），专门讨论这个问题，通过了关于每个独立的教会均有权处理该问题的决定。同年新西兰圣公会批准向妇女授神职。在大洋洲出现了教会联合行动的趋势，甚至开始成立联合教会（虽然进展缓慢，但已向这个方向发展），澳大利亚于1977年成立了联合教会，这对新西兰产生了影响。而在新西兰，圣公会、基督会、公理会、卫理公会、长老会之间进行了旷日持久的筹备成立联合教会的谈判。由于圣公会犹豫不决而停顿了下来。

波利尼西亚的人口增长很快，到1981年已达8969人，他们已牢牢地系于传统的教会生活。毛利人过去觉得在新西兰全国教会理事会（The National Council of Churches in New Zealand）中有制度上的歧视，只能进行口头上的反抗，如今所有的大教派已通过各种办法，让毛利人在教会生活中起较大的作用，该理事会的毛利人分会于1982年变成独立自主的教会。

## 2. 长老宗

又称长老会，为新西兰第二大教会组织，70年代末信徒有60余万人，占全英人口的18%，目前约占20%，大多数是苏格兰移民的后裔。长老宗传入新西兰始于“系统化开拓殖民地”时期。英国议会的苏格兰议员伦尼为当时英国普遍的穷困和悲惨景象所震惊，首先提出要建立苏格兰移民区的思想。1843年，苏格兰教会因神学分歧分裂成为两派，另行成立了“苏格兰自由教会”。该会许多信徒接受了建设奥塔戈移民区的计划。1848年，苏格兰著名诗人罗伯特·伯恩斯（Robert Burns, 1759—1796）的侄儿托马斯·伯恩斯（Thomas Burns）牧师随第一批移民（300多名）到达新西兰。这些殖民者将他们居住的小镇命名为达尼丁（Dunedin，达尼丁原是爱丁堡的古老称谓）。他们还用他们所喜爱的苏格兰地名给许多街道和郊区命名，以作永久的纪念，而且从一开始就为教育事业和教会事业积累储备金，希望建立一个类似由圣公会所建立克赖斯特彻奇（Christchurch）那样的殖民地。1861年达尼丁附近发现金矿，奥塔戈成为新西兰这个殖民地的主要移民区，大量移民从北美、澳大利亚以及其他海外地区涌向南岛，不到10年，奥塔戈的居民已占新西兰总人口的1/4。达尼丁成为最大的居民点，人口达6万人。当时长老宗由两个各自独立的教会团体组成，一个以奥塔戈和索思兰（Southland，原是一个省，1861年成立，因负债累累，无法清偿，于1870年重新并入奥塔省）为基地，另一个以奥塔戈的北部地区为基地。1860年两派开始重新联合，但进展十分缓慢，直到1901年才获得成功。1867年新西兰长老会开始向外派遣传教士，最初在新赫布里底群岛，以后还向中国的华佗地区和印度的旁遮普邦派传教士。长老会在新西兰的影响仅次于圣公会，1926年信徒人数占全国总人口的23.5%，后有所下降，1966年下降为21.8%（583000人）。长老会主办有小学9所，中学12所。为世界基督教协进会的成员。近几年来新西兰长老会有些变化，主要表

现在对《圣经》宣誓问题上，1990年5月，该教会的领袖们在惠灵顿举行全体人会作出决定，要求政府废除在法庭上对《圣经》宣誓的做法，希望用民间宣誓方式代替之。大会发言人强调说：“《圣经》本来就是要基督徒有什么讲什么，而无需宣誓去加以证明。

《圣经》没有超自然能力去证明一个人是不是讲真话，反之，相信《圣经》有超自然能力那就是迷信，坚持《圣经》有这种能力是曲解了《圣经》。大会希望人民不要相信将手放在《圣经》上便会辨别真话与假话的迷信。”

### 3. 卫斯理宗

亦称循道宗或卫理公会和循道公会。1822年英国卫理公会派来的第一个传教士塞缪尔·利到达新西兰，他在北岛建立一所传教机构。它和教会传道会一样，传教工作是从北岛的北部地区开始的，然后扩展到南部地区。到1872年建立了3个教区，119个教会，不仅有牧师，还有巡回牧师和地方传道人，信徒发展到2600余人，1874年在克赖斯特彻奇（Christchurch，教堂城）召开了第一届卫斯理宗大会。英国卫理公会各派都有代表，但它们直到1913年才联合起来，并于同年成为独立的新西兰卫理公会（The Methodist Church of New Zealand）。1926年该派承认其信徒人数占总人口的8.9%，有6.3%的毛利人信奉卫斯理宗，1961年增至7.5%，开办有小学和中学各1所。为世界基督协进会的成员。近期卫理公会某些教士的言行曾引起警方和政府的强烈反应。如1993年底，新西兰卫理公会有一名被称为“罗宾汉”（Robin Hood，英国传说中的一个著名的侠盗，在森林中狩猎，以抑强扶弱杀害贪官污吏为己任的传教士说，如果你穷到发慌，三餐不继，那么就去偷吧！这样做不是罪过。一位负责慈善机构的教士也声称：所有人都有权享有良好的居住环境、卫生护理服务和足够的食物。如果社会剥夺了这些人的权利，而他们通过其他一切途径都满足不了欲望的话，那么他们去偷东西是符合道德的。警方则表示，警务人员不会宽恕

偷窃行为，不会放松对付窃匪的政策。政府社会福利部批评说：为偷窃行为寻找一个合理的理由，是很危险的事，难道这样对打开门做生意的商店公平呢？卫理公会负责人也不同意穷人可以偷窃，但批评政府缺乏救助穷人的措施。新闻媒介认为，政府实施持续了九年的紧缩经济政策，导致失业率急剧上升，越来越多的人生活在贫困线之下。

#### 4. 其他基督新教派别

浸礼会于1851年在纳尔逊形成，1882年成立新西兰浸礼会联合会(The Baptist Union of New Zealand)，下属25个宗教团体，信徒5万余人，该宗加入世界基督教协进会。到1900年又有许多基督新教派别传入新西兰，如摩门教、普利茅斯兄弟会、救世军、五旬节派、耶和華见证会、贵格宗、基督会、公理宗、基督复临安息日会、信义会以及一些信徒为数甚少的非宗教性公社。

#### 5. 罗马天主教

在新西兰的地位和影响仅次于圣公会和长老宗，其信徒大多是爱尔兰移民的后裔，除大不列颠人外，毛利人也有较高的比例。据统计，1966年该宗教徒人数为423000人，占总人口的15.9%，70年代末增至479000人，占总人口的15%。天主教真正传入始于19世纪30年代末。1838年，罗马天主教约翰·巴普蒂斯特·蓬帕利埃(John Baptist Francis Pompallier, 1801—1871)自法国到达新西兰的群岛湾。这是在新西兰的第一任天主教主教。最初，他在毛利人中传教，到1849年有1000人受洗入教。1848年建立奥克兰和惠灵顿主教区。1869年和1887年又设立了达尼丁和克赖斯特彻奇主教区。1892年时全国有天主教徒9万人，其中毛利人3000人，到20世纪初约有11万多人。20年代末至30年代初，与世界经济形势相联系，新西兰也处在经济萧条时期，这对诸教会在各方面都有重要影响，某些教会对政府采取了激进的批评立场，其中以

天主教会和卫理公会的教徒最为突出，这也影响了圣公会和长老会的信徒，工党在人选中因利用教会的支持而获得巨大胜利。在相当长的时期里，天主教与基督教新教很少进行合作，教派争斗时有发生，一直延续到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的年代。1941年基督新教成立的新西兰全国教会理事会<sup>①</sup>与天主教主教会议之间有一个联合工作组。1967年天主教主教会议下设普世运动全国委员会。1970年在达尼丁地区建立了一个跨教派的教区协会，其成员除新教诸派外，还有天主教，它们在青年活动、社会问题、救济、《圣经》学习方面采取联合行动。据报导，在惠灵顿有全国天主教广播委员会，在克赖斯特彻奇有国际天主教广播电视大洋洲处。

此外，在新西兰还居住着少量犹太人，大都是犹太教信徒，有千余人。

## 第五节 伊斯兰教

据世界穆斯林大会于1977年在卡拉奇出版的《各国穆斯林少数概况》小册子称：“大约60年前，从印度古吉拉特邦迁徙的印度穆斯林向新西兰传入了伊斯兰教，他们在新西兰种植市场蔬菜。”又说，在新西兰、穆斯林人口大约5000人，其中享有新西兰国籍的约3000人。穆斯林人口的组成中，除印度人外，还有阿尔巴尼亚人、埃及人、斐济人、黎巴嫩人、巴基斯坦人、叙利亚人以及斯拉夫民族和各国人，还有250名土著人，400名混血人。穆斯林大部分聚居在奥克兰市及其周围，在克赖斯特彻奇、哈密尔顿、首都惠灵

<sup>①</sup> 现有10个教派成员，包括希腊正教会和库克群岛基督教会。前者其信徒多为东欧移民，有4000余人；后者为世界基督教普世会成员。

顿也有许多穆斯林，①此外，北岛的北帕默斯顿、南岛的达尼丁等城市也皆有穆斯林。

新西兰穆斯林虽然人数不多，但成立的组织却不少，这主要是由于来自不同国家，又在不同时间移居新西兰，因而有了大分散、小集中的特点，直到70年代末才建立了全国性组织，在此之前，主要的伊斯兰教组织有：

奥克兰的伊斯兰教组织有四个，一是新西兰穆斯林协会（The New Zealand Muslim Association），成立于1950年，当时只有15名成员，最初活动在首任主席家中进行，后发展为成员的家事活动。1956年协会有了固定的活动场所。1976年与一个由斐济来的穆斯林成立的“安吉门·哈穆依达”伊斯兰组织联合；二是世界穆斯林大会新西兰分会（The World Muslim Congress, New Zealand Council），成立于1974年，领导人系巴拉白血统的穆斯林；三是新西兰穆斯林妇女协会，该组织的活动于每礼拜日在其成员家中聚会。四是在奥克兰大学有国际穆斯林学生会（The International Muslim Students' Association）。

惠灵顿的穆斯林协会，成立于1964年4月，直到1966年开斋节时才得到政府的承认。1967年该协会更名为“新西兰国际穆斯林协会”（The International Muslim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第二年通过协会章程。1973年政府为该协会拨出一块空地作为穆斯林墓地，次年首肯协会为穆斯林结婚。该分会定期出版工作通讯和报纸。1981年约有113名成年会员，还有不少常时会员，他们是留学生或与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新加坡和新加坡等有联系的人。

此外，在北帕默斯顿、哈密尔顿、惠灵顿特尚奇也成立了本地的穆斯林协会。由此看出，新西兰的各大城市都有穆斯林组织。

① 世界穆斯林大会编：《各国穆斯林少数概况》，中国伊斯兰教协会研究部译，1982年出版，第59页。



1979年3月上述各穆斯林组织联合成立了新西兰伊斯兰协会联盟(Federation Islamic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总部设在北岸默斯敦(在北岛)。这是一个全岛穆斯林组织的协调机构,得到政府正式承认,其执行委员会由11人组成,其中奥克兰4人、惠灵顿3人、基督斯侍御堂2人、哈密尔顿和北岸默斯敦各1人。主席、秘书长和财务部长从执行委员会成员中产生,并分来自不同的协会。1980年底开始发行会刊,其宗旨是:寻求建立一个信仰安拉、劝人行善、驱邪扶正的共同体。其任务是:(1)为加强穆斯林据伊斯兰教作为一种完全的生活方式所承担的义务,并在穆斯林中传播伊斯兰知识而努力,使穆斯林行动一致;(2)以伊斯兰优良传统指导各种社会、宗教、教育活动;(3)促进各地穆斯林组织之间的合作;(4)增进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之间的友好联系;(5)向非穆斯林介绍伊斯兰教,帮助他们了解伊斯兰教义与学说。(1)新西兰是三界上畜牧业极为发达的国家,其中以养牛业和养羊业最为突出,对此该协会在国内经济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它可确保屠宰按伊斯兰方式进行,向国外穆斯林市场提供相应的肉类及乳制品,又可为失业穆斯林创造就业机会。此外,它还兴办伊斯兰教育,开展文化活动,半年召开一次宣教会议,一年举办一次大型年会,同时邀请国内外穆斯林与会。新西兰伊斯兰协会联盟积极参加南太平洋地区伊斯兰宣教理事会(The Regional Islami Da'wah Council for South Pacific)的活动,与世界穆斯林大会(卡拉奇)、伊斯兰世界联盟(麦加)均有密切的联系。

前面我们分门别类地叙述了新西兰者宗教现状。新西兰历史上可以说基本没有政教冲突。虽然宗教教派众多,但政府没有设

(1) 宗教研究中心编:《世界宗教总览》,东方出版社1993年版,第716页;中国伊斯兰百科全书编委会编:《中国伊斯兰百科全书》,四川辞书出版社1994年版,第617页。

立专门负责宗教或普世性事务部门，也没特殊的法律规定。各教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教会的慈善机构免缴国家的一些税收，教会学校接受政府的经济资助。国家不直接资助教会，但对各教的慈善机构如教会学校、养老院、医院均提供津贴，而且是平等对待。此外神职人员可免服兵役。

## 第二十二章

### 大洋洲其他岛国宗教

#### 第一节 概 说

大洋洲(Oceania)，系太平洋中部和西南部岛屿的总称。西面与澳大利亚及马来群岛为邻，北、东、南三面濒临没有岛屿的广阔长条洋面。就民族学而言，大洋洲岛屿是一个异常纷繁的地区。依语言归属，分为人口相悬殊的两支，一支为巴布亚人诸部落（分布于新几内亚）；另一支为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诸族，构成岛屿大部分地区的居民，它又分为美拉尼西亚人，密克罗尼西亚人和波利尼西亚人。过去这些岛屿是西方国家的殖民地。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特别是自60年代以来，这里的民族自我意

识空前觉醒，民族独立解放运动不断高涨，许多岛屿相继摆脱了殖民主义的统治，以联邦、共和国、独立国等名称，成立了自己的国家。除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外，共有22个单位。岛群面积总和为55333.3平方公里，人口约646万。先后独立的国家有12个：西萨摩亚（1962年1月）；瑙鲁（1968年1月）；汤加（1970年6月）；斐济（1970年7月）；巴布亚新几内亚（1975年9月）；所罗门群岛（1978年7月）；图瓦卢（1978年10月）；基里巴斯（1979年7月）；瓦努阿图（1980年7月）；马绍尔群岛（1990年12月）；密克罗尼西亚（1990年12月）；帕劳（1993年11月）。还有10个单位是澳大利亚、新西兰、美国、英国、法国的属地，它们是：北马里亚纳群岛（美国）；法属波利尼西亚；关岛（美国）；库克群岛（新西兰）；美属萨摩亚；纽埃（新西兰）；诺福克岛（澳大利亚）；皮特开恩群岛（英国）；托克劳（新西兰）；瓦利斯群岛和富图纳群岛（法国）；新喀里多尼亚（法国）。上述岛国和岛屿散布在大洋洲中的陆地面积较小，以巴布亚新几内亚的领土最大，多数岛屿的面积仅有数百平方公里。现在通行的语言是英语、法语和皮金语（洋泾浜英语），大部分地区使用当地的土著语言属马来—波利尼西亚语族，种类繁多。仅在关岛和波利尼西亚地区内使用的方言估计达700种之多。

美国大学国外地区研究丛书《大洋洲地区手册》写道：“宗教：由于殖民主义国家的支持，基督教普遍占有优势，种种形式的精灵崇拜——它们往往是外界影响下形成的——继续流行。此外还有佛教、印度教、锡教和伊斯兰教等其他宗教，它们是三亚洲人传播进来的。”<sup>①</sup>

当代大洋洲地区的宗教状况非常复杂，占统治地位的是混合宗教，通常把它等同于基督教。但事实上，在这种宗教中，基督教教义以独特的方式和以不同比例地与当地传统信仰和礼仪结合在

① 约翰·亨德森等编著：《大洋洲地区手册》，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2页。

一起。在有些地方，这种混合宗教近似于长期由欧洲传教士在大洋洲人中传播的正统型基督教。在另一些地方则不是这样，基督教教义并没有被吸收进去。很多岛至今仍保持着传统的宗教信仰。大洋洲基督教化的过程在各个岛始于不同的时期，但从整体上说，至今已有200多年的历史。但是，今天出现了与基督教化相反倾向，即原先皈依基督教的人跟基督教断绝关系，且回到父辈、祖父辈乃至曾祖父辈的宗教信仰上来。宗教构成了大洋洲人精神世界的重要部分，它影响着岛民的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

## 第二节 土著宗教

欧洲殖民主义者迁入大洋洲以前，传统宗教信仰占统治地位，但由于各岛的民族部落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不一样，土著宗教在各个岛屿上的表现程度也不尽相同。

巴布亚新几内亚的民族处在比较低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其宗教信仰在很多方面与澳大利亚土著的宗教观念相类似。在那里，诸如图腾崇拜和法术信仰这类宗教的早期形式最为流行，新几内亚人还崇拜祖先（以原始形式的颅骨崇拜为主）。

美拉尼西亚<sup>①</sup>的民族处在较高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其特点是信仰一种非人格之力——玛纳，据说这种力量为各种物体和自然现象、某些强壮的人以及居于他们周围世界的灵魂和精灵所固

<sup>①</sup> 大洋洲的主要岛群之一，位于太平洋的西南部，主要群岛和岛群有新几内亚岛、俾斯麦群岛、所罗门群岛、新赫布里底群岛、新喀里多尼亚群岛、斐济群岛。面积100万平方公里。1974年人口310万。据美拉尼西亚岛的土著居民约有100万人（1978）。

有。在美拉尼西亚人中，还盛行祖先崇拜、各种法术和万物有灵观念，但他们没有大神，也没有殿堂和祭司（新喀里多尼亚人除外）。

斐济则处于相当高的社会经济水平，已有祭司。首领崇拜是斐济宗教的一大特点，此外还有祖先崇拜和万物有灵观念。

东西密克罗尼西亚、帕劳（又称贝劳），与民族崇拜紧密相关联的萨满教得到传播。人们在与神灵交往中，萨满——卡利特起着中介者的作用。按照岛民的观念，成为卡利特的还有死去的萨满的灵魂，精灵，以及某些物体。在马来西亚的巨港的居民中，还流传过祖先崇拜和死人崇拜。

祖先崇拜也是东密克罗尼西亚居民宗教信仰的一个组成部分。

在波利尼西亚，曾发生过阶级社会形成的过程，故这里的宗教信仰更发达。波利尼西亚人拥有众多的神灵，这些神灵又有等级之分，与历史文化中形成的等级和姓制度相适应。最强大的神灵有四个：坦塔劳（Tangaroa）、塔内（Tane）、龙戈（Rongo）和图（Tu），宇宙观念也相当发达。和在美拉尼西亚一样，曼纳信仰在波利尼西亚也得到传播。波利尼西亚人认为，首领拥有特别大的曼纳，与首领有联系或特殊关系的祭司通常崇拜代题。祭司在敬拜偶像的特殊场所完成宗教仪式。波利尼西亚人的某些群体在举行自己的仪式时还有人祭活动。

据前苏联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于1982年编当出版的《大洋洲手册》载，持传统宗教信仰和仪式的人，在瓦努阿图国占15%，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国占7%，在所罗门群岛国占5%，在密克罗尼西亚占3%，而在斐济、新喀里多尼亚和波利尼西亚则完全没有。<sup>①</sup>另一位学者在季诺娃氏认为，实际情况却不是这样的：在美拉尼西亚和密克罗尼西亚，多神教信徒要比这多得多。如在雅浦岛（密克罗

<sup>①</sup> 《大洋洲手册》，莫斯科1982年俄文版，第79页。本书多有参考。

尼西亚) 1/3 的后天是多神教徒。在斐济、新塔瓦多尼亚和波列尼西亚都有多神教徒。处于基督教使团影响下的多村民民，都去教堂做礼拜（不去者，要受惩罚），他们既信上帝，同时信精灵、祖先和法术之力。<sup>①</sup>大洋洲人怕受到传教士的处罚，于是做出放弃旧习俗的样了，实际上仍遵循旧的习俗。西方民族学家也有这样的看法，他们原以为土著的信仰和习俗已不复存在，到处有祈祷和读《圣经》的声音。可是当他们在土著居民中进行深入调查后才发现，在很多乡村，没有一个基督徒，土著宗教和法力信仰依然像过去一样深厚，谁也不想把它抛弃掉。显然，基督教信仰和当地传统信仰并存。

大洋洲的土著传统信仰有地域差异，大体有两个主要地域。一是美拉尼西亚（除斐济外）；二是密克罗尼西亚、波列尼西亚和斐济。在第一个地域，祖先信仰、法术崇拜占优势，完全没有死后报偿观念，也没有职业司职人员。在第二个地域，以多神信仰、部落首领崇拜、人祭、法术为特点，有职业祭司。这些传统信仰反映了当地社会的阶级阶层状况，保护了部落上层的私利，起着维护私有制的作用。

### 第三节 基督教及其他宗教

1521年，葡萄牙航海家菲迪南·麦哲伦（Fernando de Magalhães，约1480—1521）在西班牙王室资助下，率领探险船队到达马利亚纳群岛。同一世纪的稍后时期，西班牙人到过关岛和附近的密克罗尼

<sup>①</sup> 苏联科学院民族学和人人类学研究所编：《20世纪的宗教：地方宗教和混合宗教》，莫斯科，1991年俄文版，第238页。

西亚各岛（它们正好处于墨西哥和菲律宾这两个西班牙殖民地之间的贸易航线上）。17世纪是荷兰称霸海上时代，成立于该世纪初的荷属东印度公司，不久就取得了远东贸易的垄断权，独占了东西方贸易最有利的航线。为另辟航路，荷兰人曾在波利尼西亚群岛中部和东部进行过勘探。到了18世纪，荷兰的兴趣集中在爪哇。直到1828年，它才觉得有必要确认对新几内亚西部的所有权。整个18世纪，英国和法国的探险家占有优势。英国航海家詹姆斯·库克（James Cook，1728—1779）领导了一次环球旅行，发现大洋洲的很多岛屿，并对其中的大部分作了精确的纪录。18世纪最后几十年和19世纪的上半期，西方人接踵而来，其中有些人是为了短期的游览或贸易，但也有人长期定居下来，以便在这里传布基督教。最初以英国人和美国人为主，后有法国人。传教士是西方人中最早在大洋洲诸岛长期定居的。他们大多来自英国的伦敦传教会、卫斯理美以美会和圣公会，美国国外传道委员会（通称波士顿传道会），法国天主教耶稣会和圣母圣公会等。传教士对岛民的影响，较诸其他任何一类西方人的影响都大，他们带来了19世纪的西方文明，却摧毁了当地村社的整个传统结构。岛民不管在知识上或信仰上，都与这些陌生的来客格格不入，因此双方的冲突不胜枚举。此外，自19世纪中叶起，西方殖民者加强了对外掠夺和剥削。为了弥补人力不足的缺陷，他们把亚洲人，尤其是印度人、中国人、印度尼西亚人、印度支那人和日本人招来做工，许多亚洲宗教随着劳工一起传入大洋洲。

1840—1900年的60年间，英、法、德、美等西方列强在政治上控制了大洋洲。在这期间，西班牙失去了它的殖民地，荷兰仍保留着新几内亚的西半部。从20世纪初到1914年，大洋洲的大部分属于英国的版图，其他属德、法、美、荷管辖。大洋洲人痛恨西方的强权统治，在西太平洋各地发生过多次暴动，还出现了带有反殖民主义色彩的“宝航返回崇拜”运动，该运动崇拜当地上著的祖先，或



某种不可思议的力量，认为他们会在不久的将来，用具有魔力的器具，把西方新式物品或其他货物送到岛上来。20世纪初，萨摩亚人掀起了“马乌”运动，该运动主张建立君主制度，恢复萨摩亚的风俗习惯，提出“萨摩亚是萨摩亚人的”斗争口号。

随着基督教新教教派的传入，传教士的数目在20世纪初增加了。新教派中有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和耶稣基督后期圣徒教会（即摩门教派）等。新来的教派企图在其他新教教派原有势力范围内争夺信徒，这就增加了教士之间的倾轧。

各地发生的岛民基督教化过程并不是相同的。但从诸多重要差异中，可以明显地观察到巴布亚—拉美尼西亚地域和密克罗尼西亚—波利尼西亚地域以及新教传教使团和天主教传教使团所具有的共同特征，因此，可以把这个过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岛民拒绝接受基督教。一位斐济领袖说：“宗教不是可以穿上脱下的衣服。”此话表达了岛民在这个阶段所持的立场，结果往往是以传教士从岛上逃跑或以他们被打死告终；第二个阶段是，传教士向岛民许诺，基督教的神会给他们带来欧洲人所拥有的一切，当地居民相信了传教士并皈依了基督教。在这个阶段，传教士不仅亲自施行暴力，部落首领也会按他们的命令行事，迫使本部落和被征服的其他部族接受基督教；第三个阶段是，大洋洲人要基督教帮助他们改善生活和吸收欧洲文化的期望落空了，传教士的诺言变成了谎言。岛民对《圣经》教义产生了绝望感，要么回归到自己的传统信仰上，要么创造出自己的基督教。在基督教化史上，这个阶段一直持续到今日。

国外民族学家经常通过著述报导大洋洲人放弃新的信仰和回归旧的多神教的实情。尽管传教士努力以基督教对抗和消灭当地的多神教，然而基督教化过程却按另一种方式进行：大洋洲人将自己的传统信仰和仪礼引入基督教学说和祈祷仪式，进而使基督教按岛民的生活条件和思维特点加以具体化，把两大宗教体系融为

一体，逐渐形成了混合宗教，甚至连传教士也“给基督教穿上了大洋洲的衣服”，还把早先拒绝接受的很多东西包括了进去，结果产生了许多得到传教使团乃至政府承认的独立教会。

大规模的传教活动，导致当代大洋洲的绝大多数居民信仰基督教新教和天主教。诚然，改信基督教往往带有表面性质，土著居民除履行基督教的教规外，还继续举行自己古老的宗教仪式。由此可见，部分大洋洲人具有双重的宗教信仰。

新教传教士和天主教传教士之间曾发生过激烈斗争，前者获得了巨大成功。在大洋洲，新教教徒总数约500万，是天主教教徒的两倍（250万）。其中部分原因是由于很多来自欧美的教民是新教教徒。

在大多数大洋洲国家，新教教徒超过天主教教徒（只有在五个国家，天主教教徒多于新教教徒）。全民信仰新教的是皮特开恩群岛；75%以上居民信奉新教的有图瓦卢、库克群岛、纽埃、汤加、所罗门群岛、诺福克岛；50%以上居民信奉新教的有托克劳、西萨摩亚、东萨摩亚、瓦努阿图、厄利安查亚、巴布亚新几内亚、法属波利尼西亚、基里巴斯、瑙鲁。在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和斐济，新教教徒虽不占居民的绝大多数，但组成了最大的基督教群体。在新喀里多尼亚和夏威夷，尽管天主教教徒在居民中占优势，但新教信徒也是很多的。在关岛，新教教徒很少，在瓦列斯群岛和富图纳群岛以及复活节岛则实际上没有。

在新教诸教派中，以安立甘宗（Anglicans）的信徒最多（120万），不过大多数集中在新西兰（90万）。在教义上与之相同的是圣公会（Anglican Churches），其信徒分布于巴布亚新几内亚（约15万人）、所罗门群岛（约7万人，占居民总数的1/3）、夏威夷（1.3万人）、汤加（2000人）、瓦努阿图（1.1万人）、斐济（7000人）、西萨摩亚（1000人）、关岛、瑙鲁、基里巴斯、库克群岛、法属新喀里多尼亚、诺福克岛（安立甘宗是主要的宗派团体）。

在数量上明显次于安立甘宗的是另一个新教教派——路德宗（Lutherans）（约80万人）。绝大多数路德宗信徒集中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占总人口的1/4以上），太平洋群島原托管地有相当数量的路德宗教徒，少量信徒在夏威夷群島（4000人）和关島。

在大洋洲，有的新教教徒团体还有长老宗（Presbyterians）（60万人）。他们和安立甘宗教徒一样，主要集中在新西兰（不到60万人，大多是苏格兰的移民）。在瓦努阿图，总共约有长老宗信徒4万人，这里的长老宗教徒占居民总数的2/5，是最大的宗教团体。少量长老宗信徒居住在夏威夷群島（2000人）、斐济（1000人）、关島和纽埃。

另一新教教派——归正宗（Reformed Churches，该教派在教义上与长老宗相似）的信徒数量几乎和长老宗信徒数量相同。归正宗信徒在大洋洲首先以伊利安查亚为代表，他们是最大的宗教群体。属于该宗的还有法属波利尼西亚的50%以上的居民和新喀里多尼亚1/5的居民（他们在法属海外领地洛亚蒂群岛特别多）。在瓦努阿图有一个小归正宗团体，信徒1000人。

在大洋洲还有很多循道宗（Methodists）教徒（50余万人）。该宗在斐济特别有影响，为多数土著斐济人所信奉（斐济的循道宗信徒约23万人，占该国人口总数的2/5）。汤加也有不少信徒（约7万人，占居民总数的3/4）。此外，在西萨摩亚（2.7万人）、夏威夷群島（7000人）、东萨摩亚（1000人）和诺福克島也有数量不等的循道宗信徒。

公理宗（Congregationalists）在大洋洲传播很广。其信徒（30万人以上）构成了波利尼西亚很多国家——西萨摩亚、东萨摩亚、库克群島、图瓦卢、纽埃、托克劳——居民的大多数。3.4万名公理宗信徒居住在夏威夷群島，那里有最大的公理宗团体。在密克罗尼西亚——太平洋群島原托管地，基里巴斯和瑙鲁也有很多信徒。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Seventh day Adventists）信徒（10余万人），

居住在大洋洲的几乎所有国家：巴布亚新几内亚（约9万人）、所罗门群岛（2万人）、斐济（6000人）、夏威夷群岛（3000人）、库克群岛（2000人）、法属波利尼西亚（2000人）、汤加（1000人）、东萨摩亚、纽埃、新喀里多尼亚、诺福克岛、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关岛、基里巴斯。小岛皮特开恩岛的居民全是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信徒。

浸礼宗（Baptists）信徒（10余万人），分布于巴布亚新几内亚（约6万人）、夏威夷群岛（1000人），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关岛和伊利安查立。

五旬节派（Pentecostis）在教仪上接近浸礼宗，信徒（约5万人）主要集中在巴布亚新几内亚。他们被联合于两个组织：使徒教会（1.9万人）和上帝会（1万人）。小的五旬节派团体分布于夏威夷群岛（8000人）、瓦努阿图（1000人）、西萨摩亚（500人）、斐济、新喀里多尼亚、汤加、库克群岛、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关岛和基里巴斯。

与浸礼宗相近的还有南海的福音派教会（Evangelical Churches），它在所罗门群岛享有重大影响（信徒3.3万人，占该国总人口的17%）。巴布亚新几内亚也有该教会成员。

在大洋洲也有许许多多小的新教教派：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兄弟会（4000人）、夏威夷群岛的耶和华见证会（6500人）、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关岛、东萨摩亚、纽埃、法属波利尼西亚的耶和华见证会，瓦努阿图（4000人）、夏威夷群岛（3000人）。

巴布亚新几内亚和所罗门群岛联合教会（The United Church in Papua New Guinea and the Solomon Islands）占有特殊地位。它是波利尼西亚的循道会、同当地的公理会和长老会、以及巴布亚教会和莫尔兹比港联合教会的联合体，成立于1968年。目前这个大教会的信徒45万人，其中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居民占15%，所罗门群岛的居民占11%。

正如前面所述，在大洋洲，只有五个地区是天主教教徒对新教

教徒占优势。这就是瓦利斯群岛、富图纳群岛、复活节岛（该岛居民全是天主教徒）、关岛（约80%的居民信奉天主教）以及新喀里多尼亚和夏威夷群岛（其天主教教徒分别占居民总数的63%和31%）。天主教教徒在居民中所占比重相当高的有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45%）、基里巴斯（约45%）、巴布亚新几内亚（31%）、伊利安查亚（30%）、法属波利尼西亚（34%）、托克劳（28%）、西萨摩亚（20%）。天主教教徒还见于大洋洲所有其余国家（皮特开恩岛是惟一的例外）。按绝对人数，最多的天主教居民居住在巴布亚新几内亚（90余万人），大的天主教教徒团体也见于伊利安查亚（30余万人）、夏威夷群岛（26万余人）、新喀里多尼亚（8.5万多人）、关岛（约7.5万人）、太平洋群岛原托管地（不足6000人）、斐济（4.3万人）、法属波利尼西亚（4万余人）、所罗门群岛（3.7万人）、西萨摩亚（约3.5万人）、基里巴斯（约2.5万人）。不大的天主教群体见于汤加（1.5万人）、瓦努阿图（1.2万人）、瓦利斯群岛和富图纳群岛（9000人）、东萨摩亚（6000人）、瑙鲁（2000人）、库克群岛（2000人）、复活节岛（2000人）、托克劳、图瓦卢、纽埃、诺福克岛。

产生于美国的教派——摩门教在大洋洲也得到了—定的传播。该教把基督教教义同伊斯兰教和佛教交织在一起。摩门教教徒最多的是夏威夷群岛（7万人）。还有的居住在西萨摩亚（7000人）、法属波利尼西亚（6000人）、汤加（5000人）、东萨摩亚（3000人）、纽埃（400人）、库克群岛、关岛。

由于传统的大洋洲信仰和基督教相互影响，在大洋洲产生了许多混合性的大洋洲基督教崇拜，如关岛这个联合国最后一处托管地的莫德克思差崇拜。

目前在大洋洲有影响的新教教会都加入了世界基督教协进会。

部分亚洲移民后裔信奉东方宗教：印度教、伊斯兰教、佛教、神道教、孔教、锡克教。

斐济的2/5的居民信奉印度教（23.5万人），他们大部分是居住在这个国家的印度人，此外这里还有少数印度人信仰锡克教（3000人）。

伊斯兰教在部分斐济的印度人、爪哇人中传播，还流传于新喀里多尼亚地区。

伊斯兰教的支派——巴哈教在基里巴斯（500人）、瓦努阿图、关岛、库克群岛得到一定的传播。

夏威夷的日本人、中国人和朝鲜人及其后裔（占全州人口的11%）信仰佛教。信奉佛教的还有居住在大洋洲其他群岛的一些中国人、新喀里多尼亚的部分越南人。在中国人中还有孔教徒。夏威夷的一些日本人是正统社道教的信徒或神道教派的成员（6000余人）。

夏威夷群岛有犹太教徒1000人。

当然在大洋洲也有非宗教信仰者。

结 语 :

## 当代亚太地区宗教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

综观亚太地区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可以概括为下面六个特点：

### 一、传统宗教全面复兴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亚太地区的宗教就和政治发生了不解之缘。一些帝国主义国家的宗教公开站在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当局一边，充当对外侵略、对内镇压反战人民的工具；有的被侵略国家的宗教始终站在爱好和平、反对战争的人民一边，誓死保卫国家的独立和民族的生存。例如，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的神道教和佛教都成了日本军国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的外从，他们宣传“八咫字”、“皇道乐土”的思

想，直接参与了日本的侵略行为。战后威望扫地，不得不作出忏悔，他们于1947年5月发表联合声明，忏悔“我等未能阻止昭和6年（1931）9月满洲事变以来的军国主义思潮，卷入了这场悲惨的战祸之中。对神、佛，对祖国、人民，对世界全人类惭愧不已……”而佛教流行的越南、老挝等国的佛教徒则都拿起武器，参与反对军国主义、殖民主义的战争行列，誓死保卫国家的独立和民族的生存。战后，广大亚太地区的宗教徒经过战争的洗礼，民族独立意识普遍高涨，爱国主义、民族主义伴随着文化复兴主义和宗教原教旨主义一起增长，于是在广大的已获得独立的伊斯兰国家，在传统佛教、印度教的诞生地，在基督教人口密集的国家，这些传统宗教，从战后至七八十年代都经历了改革、更新和全面发展的阶段。

例如伊斯兰教，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已在西亚、南亚和东南亚的部分国家被确立为国教，当时宪法规定国家元首必须由穆斯林担任，国家法律必须以伊斯兰教法为依据。但是全面完成伊斯兰化是在伊朗伊斯兰革命胜利之后，即在1979年之后，这时伊斯兰政党已成为执政党，泛伊斯兰组织已成为国际性的组织，在各伊斯兰国家《古兰经》和圣训成为国家制定法律和经济政策，普及教育和开展社会福利的依据，原教旨主义思潮也随之更加巩固和扩展。

又如佛教，随着民族解放运动的胜利，原有的佛教国家，如斯里兰卡、泰国、缅甸、柬埔寨和老挝，也相继独立，并在宪法中明确了佛教的地位，有的国家立佛教为国教，有的虽未明确为国教，但给予特殊的尊重和重视。所以传统佛教在这些国家得以长足的发展，无论是信徒人数、寺庙设施，佛教习俗都有了明显的改观，尤其是佛教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潮蓬勃发展。更为突出的是，在佛教的发源地尼泊尔和印度，由于历史的原因佛教在这里几乎淹没，尼泊尔定印度教为国教，尼泊尔政府曾一度将佛教僧侣驱逐出境。印度也以印度教为主，佛教徒在1951年只有18万，首都新德里当



时只有教徒503人，一座佛寺。但是在印度独立后，受世界佛教复兴运动的影响，于50年代，由安培德伽尔领导的轰轰烈烈的贱民改宗运动，1956年10月14日在那格浦尔市广场举行的佛陀诞辰2500周年纪念会上，即有50万贱民集体皈依了佛教，从而在全印揭开了佛教复兴的序幕。据佛教协会负责人说，到1988年印度佛教徒已有1700万。佛教古迹也陆续得以修复。尼泊尔目前有寺院2700余座，1986年世界佛教徒联谊会在新德里召开了第十五次大会，尼泊尔政府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合作致力于佛陀诞生地蓝毗尼的重建工作。不丹从80年代开始也提倡“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种信仰，一种语言和一种服装”的复兴佛教文化运动。

基督教，无论是新教还是天主教，战后也不断从西方扩展到东方，除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之外，在东方的菲律宾、新加坡和韩国都得到迅速发展。菲律宾的基督教徒占全国总人口的90%以上，其中87%是天主教徒，4%是新教教徒，故菲律宾有“亚洲惟一天主教国家”之称。在韩国，基督教是第二大宗教，70年代开始各教会发动了复兴运动，如监理会的“五千教会百万信徒运动”，耶稣教长老会联合派的“一万教会扩大运动”，基督教长老派的“争取两千教会百万信徒运动”，圣洁教的“两千教会扩展运动”等，经过这种大规模的传教活动，到80年代末已有教团112个，教堂34407座，教职人员58288人，信徒1189万，10年间，教团增长75%，教堂增加95%，信徒人数增长144%。

需要指出的是，亚太地区的基督教并非是西方基督教的原型，而是经过了民族化的改造，这表现在教会的神职人员由本国人承担；教堂建筑富有东方或土著色彩；教义的传播融会了本民族的风格。

至于日本国内的传统宗教，七八十年代随着日本经济的飞速发展也迅速得到了复兴。神道教已有8万多座神社具有法人资格，它们遍布于日本全境，在新年期间赴神社参拜的人数占全国人

口的50%以上。佛教经过50年代的革新，如净土真宗大谷派的“同朋运动”，真宗本愿寺派的“门信徒运动”等，也迅速得以发展。目前已由战前的十三宗五十六派，扩大到十三宗二百七十个教团，后调整为157个派别。90%的日本人都举行佛教葬礼。可见神道教和佛教仍然是日本民众的精神支柱。

## 二、前苏联解体后宗教的复归

90年代以来，亚太地区宗教有一种明显的变化，即随着前苏联的解体和某些原社会主义国家宗教政策的放宽，该地区原有的宗教信仰迅速回归。十月革命以前，中亚地区流行伊斯兰教，俄罗斯西伯利亚地区由于民族复杂，曾流行过东正教、萨满教、伊斯兰教、喇嘛教和犹太教等多种宗教。十月革命之后，中亚各国和西伯利亚诸多民族国家先后加入了苏联，成为各自治共和国或自治州。前苏联政府尽管也提出宗教信仰自由，但在30年代之后，一直对宗教采取限制的政策，与此同时，则在民众中广泛开展无神论教育。因此在前苏联解体前上述国家和地区的宗教设施所剩无几。如俄罗斯亚洲地区的一个共和国（布里亚特、图瓦和卡尔梅克），原有喇嘛寺庙150座，喇嘛12500人，而到1990年之前只剩下2座；又如中亚五国之一的哈萨克斯坦，在首都阿拉木图，原有清真寺63座，1990年之前只剩下一座。

苏联解体后，在上述国家和地区，宗教信仰直线回升，尤以中亚五国为甚，这主要是由于伊朗伊斯兰革命的成功，伊朗霍梅尼政府对外实行“革命输出”，中亚五国原属伊斯兰教信仰，正是伊朗革命输出的对象，在世界泛伊斯兰主义和原教旨主义的影响下，中亚五国的伊斯兰教立即作出反应：大规模地修复和重建清真寺，不少地区几乎每座出现一座新的清真寺（塔吉克斯坦到1992年全国已拥有近3000座清真寺，乌兹别克斯坦到1993年也拥有3000多座

清真寺)；建立经学院、派出留学人员，与其他伊斯兰国家积极开展文化交流，加速国内伊斯兰化的进程。目前在这些国家已出现伊斯兰政党，但是并未得到政府的批准。教派主义和世俗主义的矛盾和斗争此起彼伏，连绵不断。

前苏联解体和俄罗斯宗教政策的变化，同样引起了蒙古人民共和国的变化。蒙古在1921年革命胜利之前盛行喇嘛教，当时全国有寺庙800座、小庙2300座、喇嘛9万名（据30年代统计）、喇嘛总数占全国男性居民的50%，仅在首都就有1.3万多名喇嘛。30年代之后，蒙古党和政府决定对喇嘛教实行限制和改造政策，采取了八项措施：（1）对役龄喇嘛征收军事税；（2）对寺院实行征收牲畜税；（3）对高级喇嘛征收专门税；（4）对寺院内部生活和组织实行监督；（5）重新修订政教分离法；（6）设立寺院的宗教行政机构；（7）鼓励喇嘛参加生产劳动；（8）成立喇嘛劳动组织。上述措施在经济、政治、组织等各方面限制和削弱了喇嘛教的势力。到30年代末寺庙关闭了760座，喇嘛绝大部分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1990年之后，随着冷战的结束，蒙古的政治体制有了变化，实行多党选举。在这种政治背景下，政教关系也发生了根本变化：政府和寺庙奉行互不干涉内部事务的原则，而且政府有责任积极协助宗教组织恢复和重建喇嘛教寺庙及一切文物，经营的管理事业。由于蒙古政府实行新的宗教政策，喇嘛教在全国迅速发展，这主要表现在：全国已出现了宗教政党11个，社团130个；喇嘛可以自由举行集会；原被关闭的寺庙已经开放；蒙古佛教组织已和世界佛教组织接轨；佛教节日也成为民众的习俗。1992年通过的新宪法规定：“国家尊重宗教，宗教崇尚国家；公民有宗教信仰与不信仰的自由。”

## 二、新兴宗教或教团不断涌现

新兴宗教是相对于传统宗教而言，据日本学者定义：它是处于社会变动时期社会精神面貌混乱中的庶民改造社会的欲求，或处于社会安定时期庶民的失望及探索生命价值的欲求，凝聚于以平民出身的教祖的奇理斯玛（指因神灵附体而具有超凡的灵能）言行为核心的宗教组织里，并且在教祖倡导的信条下，体验共亡感而形成的民众思想运动。

新兴宗教千姿百态，它们的规模大小不一，大的有数千万人，小的仅有几百人；教义各执己见，但对传统宗教的某些教义都有新的解释或提出异议；教规则自行制定；教祖具有绝对权威。对于这些新兴宗教，如果按照美国社会学教授罗纳德·约翰斯通的分类法，更不能称其为“宗教”，只能称为教派和膜拜教团。

新兴宗教的历史有的可追溯到19世纪，甚至更早；有的则是近几十年或十几年才组建的。厂前在日本具有法人资格的新兴教团已达99个，信徒近6000万；在韩国，规模较大且影响广泛的教团也有数个，其中文鲜明创立的“世界基督教统一神灵协会”（简称“统一教”）已在世界140个国家拥有信徒二、四百万；在印度，印度教新的教派组织自20世纪初期开始不断涌现，如罗摩克里希那教会、印度教大会、国民志愿服务队、世界印度教徒大会、国际黑天意识会、超验禅定派巴巴运动和拉杰尼希运动等。这些教团不但在国内政治、社会生活中起着很大的作用，而且在欧美和邻国也有自己的分支机构；在各伊斯兰国家，同样出现了许多新的教派或教团，现已独立的巴哈教就是其中之一，他们已在许多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自己的组织；在大洋洲，基督新教、基督教和土著宗教的混合宗教发展迅速，如60年代初流行于西澳大利亚的“吉尼明崇拜”；60—70年代流行于澳大利亚西北部的“沃阿盖亚崇拜”等。